

江湖一怪侠

—代《古龙作品集》序

罗立群

古龙，原名熊耀华，生于1936年，卒于1985年，9月21日，终年49岁。古龙从小身世飘零，性格孤独沉郁。他14岁时，从香港到台湾读书，18岁时，因父母离异，生活陷入困境，靠朋友接济却半工半读就读于台湾淡江大学外文系。毕业后，他曾在台北美军顾问团任过职，后开始写武侠小说。

古龙一生“侠剑江湖载酒行”，他嗜酒如命。经常用喝酒来打发日子。借酒来麻醉自己，以忘掉自己心底的哀愁和寂寞。他为人豪爽，生性洒脱，爱交朋友，待人真挚，诚恳，善于理解别人，很得朋友的心。古龙很“好色”，是性情中人，他不能一日无女人，而女人也乐意与他交往。据古龙好友丁情说：“古大侠虽然不能缺少女伴，可是他常讨会为了朋友，而舍弃他心爱的女人。他总认为女人可以再找，朋友知己却是难寻，怎么可以舍朋友而重女人呢？这是古大侠对于女人和朋友的态度的原因，也是很多女人‘恨’他的原因。”由于酗酒和好色。古龙自中年以后，健康状况日趋下降，曾数度病危住院，但他出院后依然故我。他的好友、著名武侠小说家倪匡说，长期的病痛使得古龙已经看淡了人生。过度的酒色，致使古龙病情迅速恶化，终因肝硬化引起食道静脉曲张大出血而去世，古龙的身世、性情和行为，直接影响了他的武侠小说创作，了麟了这些，有助于我们理解古龙的作品。

古龙步入“武坛”，足为生活所逼，用古龙自己的话来说，“为了等钱吃饭而与稿，虽然不是作家共同的悲哀，却是我的悲哀，我也相信有这种悲哀的人大概还不止我一个。”他自第一部武侠小说《苍穹神剑》起，接二连三地推出新作，共创作数十部武侠小说，有许多被香港、台湾拍成电影、电视连续剧，成为港台影视界争相拍摄的热门题材。古龙的小说更是风靡大陆、港台及海外。

古龙对武侠小说创作有他自己的看法和理解。首先，他认为当代武侠小说不应再走传统武侠小说的老路，而是“要新，要变”。他说：“武侠小说的确已落入了固定的形式，这种形式已写得太多了些，已成了俗套，成了公式。”“谁规定武侠小说一定怎么样写，才能算正宗的武侠小说？武侠小说也和别的小说一样，只要你能吸引读者，使读者被你的人物故事所感动，你就算成功。”对于武侠小说应该如何变，如何新，古龙也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说：“武侠小说中已不该再写神，写魔头，已应该开始写人，活生生的人，有血有肉的人！武侠小说中的主角应该有人的优点，也应该有人的缺点，更应该有人的感情。”“武侠小说的情节若已无法改变，为什么不能改变一下，写人类的情感，人性的冲突，由情感的冲突中制造高潮和动作。”他还认为：“只有人性才是小说中不可缺少的，人性并不仅是愤怒、仇恨、悲哀、恐惧，其中也包括了爱与友情。慷慨与侠义，幽默与同情。我们为什么要特别着重其中丑恶的一面？”写武侠小说的目的，是“使读者在悲欢感动之余，还能对这世上的人和事看得更深些、更远些”。基于这种认识，他更指出：“武侠小说写的虽然是古代的事，也未尝不可注入作者自己的新观念。”“武侠小说中的动作的描写，应该是简单，短而有力的，虎虎有生气的，不落俗套的。小说中动作的描写，应该先制造冲突，事件的冲突，尽量将各种冲突堆构成一个高潮。若你再制造气氛，紧张的气氛，肃杀的气氛，

用气氛来烘托动作的刺激。武侠小说毕竟不是国术指导，武侠小说也不是教你如何去打人杀人的！血和暴力虽然永远有它的吸引力，但是太多的血和暴力，就会令人反胃了。”古龙的这些观点，散见于他的各个小说前面的“序”中，这些观点和看法，丰富了武侠小说的创作理论，对阅读和理解他的武侠小说是大有帮助的。

古龙曾在《大旗英雄传》序言中把自己的小说创作分为三个阶段：

“早期我写的是《苍穹神剑》《剑毒梅香》《孤星传》《湘妃剑》《飘香剑雨》《失魂弓》《游侠录》《剑容行》《月异星邪》《残多缺玉》等等。

“中期写的是《武林外史》《大旗英雄传》（即《铁血大旗》）《情人箭》（即《怒剑》）《洗花洗剑录》（即《江海英雄》），还有最早两篇写楚留香这个人的《铁血传奇》。

“然后，我才写《多情剑客无情剑》，再写《楚留香》，写《陆小凤》，写《流星·蝴蝶·剑》，写《七种武器》，写《欢乐英雄》。而一部在我一生中使我觉得最痛苦、受挫折最大的便是《天涯·明月·刀》。”

第一阶段的创作是古龙初入江湖的“闯荡”时期，此时的作品从结构、情节、人物乃至语言都没有摆脱传统武侠小说的束缚，但从小说的情节布局来看，已可以看出古龙具有巨大的潜在力和丰富的想象力，并具备了一定的文学素养。

从写《武林外史》开始，古龙进入了武侠小说创作的探索阶段。这一时期他力图打破传统，有所创新，从《武林外史》到《铁血大旗》，再到《绝代双骄》，可以看出古龙不断探索的艰难“足迹”。

古龙后期的作品面貌一新，小说的意境深沉、幽远，富有诗意和哲理，小说语言洒脱不俗，人物塑造很有深度，小说的情节更是“奇”、“险”兼备，鬼神莫测，形成了他自己的风格。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原因是古龙初涉“江湖”时，乃为生活困境所逼，写小说是为了赚钱，学学别人自然方便。到了后期，困顿摆脱，责任感加强，对创作武侠小说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见解，加上屡屡试笔，多年历练，语言、技巧也渐趋成熟，终于走出了古龙自己的路，亮出了古龙独特的“武功”。从此，“江湖”上多了一位“怪侠”。

以作品内容而论，梁羽生。金庸的武侠小说注重历史环境表现，依附历史，从此生发开去，演述出一连串虚构的故事。但从摄用历史材料来看，两人又有明显差别；梁羽生是虚构人物和事件，置入历史背景中，以此来强化历史氛围；金庸则直接取来历史人物和事件敷衍成武侠小说，其历史人物、事件，金庸写来煞有介事，常能以假私真。两者都对历史进行了再认识、再评价，从作品含有的历史厚度而论，金庸比梁羽生更高一层，其写作技巧也高明得多。古龙的小说则根本抛开历史背景，不受任何拘束，而凭感性笔触，直探现实人生。古龙的小说不是注重于对历史的反思、回顾，而是着重在对现实人生的感受，现代人的情感、观念，使古龙武侠小说意境开阔、深沉。

就小说人物的主流倾向而言，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人物道德色彩浓烈，正邪严格区分，人物的社会内涵丰富，但人物性格单一，有概念化、公式化的缺陷。金庸武侠小说人物性格复杂，具有一种反传统精神，小说人物亦正亦邪，危步于道德的悬索之上而能不失其坠，具有“一半是野兽，一半是天使”的复杂、矛盾性格，而人物思想性格的复杂、矛盾又是奠基在生活本身的复杂、矛盾之上，这样，人性的发掘就有了深刻而广泛的社会意义。古龙

小说最注重的是人性的体验，他常用细腻的笔触去描写人物微妙而复杂的情感，常用生与死、幸福与痛苦这样尖锐对立的矛盾来表现人物的内心世界和高贵独立的人格，以此来揭示生命的意义和人生的真谛。在古龙小说中，多写变态人格，追求外化怪异人物性格的刻画，其作品主人公大多怪诞、神秘、孤僻、行事固执，自尊心强、又是性情中人，多情种子。这种情况可能与古龙的身世、心境、经历有关。

谈到小说情节，古龙武侠小说也和梁羽生、金庸小说有明显不同。三位大家都善于编织故事，他们的小说情节都十分曲折，构置巧妙，悬念层出不穷，伏线射出千里，环环相扣，此呼彼应。梁羽生武侠小说情节前工后拙、开篇十分吸引人，以后的情节则渐趋平淡，显得有点才气不足。金庸武侠小说恰恰相反，往往开局平平，随着情节的展开，人物纷纷涌现，情节盘根错节，主干巍峨，枝叶繁茂，宏大缜密的构思，诡异莫测的布局、奇迹联翩、回环波动，摄魂夺魄，回肠荡气。金庸的才思如同一炉火，小说情节犹如炉火上的一壶水，火越烧越旺，水越来越滚。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又不相同。他的小说从头至尾都跳动着最强的音符，情节奇中有奇，巧中含巧，偶然中有着必然，事事不可料，事事又得宜，计中套计，真中套假，假中存真，真真假假，变幻莫测。小说情节的发展根本无法预料，惊险频出，令人喘不过气来，而全书的缜密无隙又让人口服心折。古龙武侠小说的情节营构的确堪称一绝。

至于小说武功描写。梁、金、古三大家也有各自的风格。梁羽生武侠小说中的“武功”，虚幻中写实性很强，一招一式，清清楚楚，细腻而又逼真，紧张激烈，夸节有致。梁羽生的“武功”也具备道德倾向性，有正派武功，也有邪派武功；正派武功力道柔和，象征着善良、仁慈、既利于攻敌防卫。又有益于修心养性，而邪派武功则非常霸道，歹毒残忍，意味着邪恶，如修罗阴煞功、雷神掌、毒掌等。正派武功循序渐进，发展缓慢，但根基扎实，邪派武功进展神速，却容易走火入魔，贻害终身。凡此种种，造成了梁羽生“武功”的既精彩又单调。比起梁羽生来，金庸的“武功”更令人神往。金庸将武功描写与中华民族的文学艺术和传统文化精神融合在一起，琴棋书画，九宫八卦，医道、用毒，皆可化为绝世神功，并将中国传统的儒、释、道精神作为“武功”的最高境界。金庸还着力描写人物练功的艰难历程和坚韧性格，并有声有色、恰如其分地描述出主人公因祸得福、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必然寓于偶然之中的哲理意境，使金庸“武功”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金庸“武功”还有一个特点，就是诙谐有趣，在激烈的打斗中插入笑料，令人捧腹。古龙的“武功”风格与众不同，他是以“怪招”取胜的。他的“武功”重精神不重招式，如《边城刀声》中写叶飞的“飞刀”绝技，“天上地下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飞刀’在哪里，也没有人知道刀是怎么发出来的。刀未出手前，谁也想象不到它的速度和力量……刀一定在它应该在的地方！……天上地下，你绝对找不到任何人能代替它。若不能了解他那种伟大的精神，就绝不能发出那种足以惊天动地的刀！飞刀！飞刀还未在手，可是刀的精神已在！那并不是杀气，但却比杀气更令人胆怯。”这里听写的“飞刀”，已不是一种纯粹的武功，而是一种高尚人格，伟大的精神，即叶飞老师李寻欢那种“仁慈、博爱”的精神，它表明的是“正义必定战胜邪恶”！古龙的“武功”又强调“攻心为上”，举凡人物的性情、情绪、脾气、衣饰、环境，乃至肌肉的颤动、松紧等，都会对武功的发挥产生影响，而高手决战是不容

有丝毫错误的，“他们的心情，他们的神态，他们站着的姿势，都是绝对完美的。”在这种情境中，“武功”已不需套路，一招之间，生死立判。古龙的“武功”还表现出一种境界，一禅的境界。它以彻心见性为宗旨。对手体的体察靠的是忘我和物我合一的境界。因为只有忘我才能消除认识的局限性，才能迅速而准确地体察敌手武功的弱点。这种忘我境界是一种经过长期训练后所达到的随心所欲的自如状态，在这种忘我状态中，战斗者已成为“无意识的人”，心中已不存在作为观察者的“我”，有的只是手中的武器和对面的敌人；在这种状态中，身剑合一，战斗者则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武功的威力，一击之下，毁灭敌手。正因为古龙“武功”有这些“怪招”，所以他“武功”的风格别具特色：无招无式，简短有力，重在精神，一击见效。

古龙小说在语言、技巧上，表现出与众不同的独家风格。梁羽生小说的语言文采飞扬，字里行间透出浓郁的书卷气。故事中又常常用诗词歌赋、民歌俗语点缀其间，以创造优美的意境、气氛，烘托人物的内心世界。他的小说技法以传统继承为主，多用章回小说的形式铺张故事，叙事中有着明显的说书人的口气，表现出民族风格和民族气派。金庸才如大海。浩瀚奔腾，文笔俊爽、潇洒、诙谐逗趣而又富于变化，他的小说既有诗情画意，柔绮委婉的情境，又如西方小说直探人生、命运的真谛。他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大胆地吸收西方小说的创作技巧，中西结合，使小说结构既精巧，繁复，又严谨、完整。古龙小说的语言句式短，句法多变，简洁、俐落、洒脱。文章随意挥洒，虎虎有生气，叙事力避平铺直叙，行文多跳跃抖动，情节惊险蹊跷而又不违情悖理，辟境造意，刻意求新。如果说梁羽生是恪守典雅，不失武林大家风度的话，那么金庸就是博采百家，融合中西技法，既典雅古朴、慷慨多气，又诙谐幽默、妙语解颐，挥洒肆纵，多样统一地开创了一代武林新风，是“武坛”的绝顶人物！至于古龙，则是大胆恣肆、不守成规，逞才摘藻，笑傲“江湖”，力求新颖变化而又意蕴深遂的武林怪杰。

在国内，乃至港台，署名古龙出版的武侠小说有 100 多部，这些作品有的是古龙写了一半，由别人续写完成的，如《圆月弯刀》、《剑毒梅香》等，有的完全是别人所作，而以古龙名义发表的，如《铁树艳情》等。造成这种情况，乃因古龙成名之后，著作风行一时。出版商见有利可图，纷纷登门求稿，由于供不应求，便请别人代笔，于是伪作流行世上，真假参半，优劣并存。

这部《古龙作品集》的编排工作，是在中国武侠文学学会的指导下完成的，会长宁宗一先生及学会其他同仁亲自审读了全部原稿，删除了大量的伪劣之作，遴选出全部精品保证了作品的质量。台湾著名武侠小说家于东楼先生侠心热肠，为解决版权，提供资料，多方奔走，鼎力相助，令人感佩。

这部《古龙作品集》共分十卷出版，每一、二、三、四卷是古龙中、后期所创作的不成系列的精华作品，五卷为“小李飞刀”系列，六卷为“陆小凤传奇”系列，七卷为“楚留香传奇”系列，八卷为“七种武器”系列和“绝代双骄”，九、十两卷为古龙早期作品。全部十卷共分 59 册。为了便于学者的研究和读者了解创作背景、宗旨。每种作品前均保留作者的“原序”，并有一篇导读性的“序文”，作品后附“古龙武侠小说出版年表”。

第一章 一剑动江湖

冷风如刀，云层厚重，渤海之滨，更是风涛险恶，远远望去，但见天水相连，黑压压一片，浪涛卷上岩石，有如泼墨一般。忽然间，一根船桅被浪头打上了岩石，“拍”的立刻折为数段，浪头落下时，海水中骇然竟似有对锐利之眼神闪了一闪，等到第二个浪头卷起、落下，这双眼神已离岸近了两尺，已可隐约看到他的面容。如此风浪，如此寒夜，若说海浪中竟会走出个人来，当真是令人难以相信之事，但十数个浪头打过，却果真有条人影，一步步走上了岩石边的沙滩。

霹雳一声，浓云中电光一闪，只见这人影乱发披肩，半掩面目，双手紧握着一柄长达六尺的奇形乌鞘长剑，掌背青筋暴现，似是他宁可失去世上一切，也不愿将此剑放松片刻，而瞧此情况，他显见是在船毁之后，手握铁剑为杖，自海底一步步走了上来，那如山之海浪，竟也打不退他。只见他上岸又走了几步，身子便扑地倒下，但他在倒下刹那之前，身子仍然如枪一般挺得毕直，目光也仍然厉如闪电！

长夜渐逝，云层渐薄，曙色降临大地，沙滩上沉睡之人，忽然翻身跃起，左掌又复紧握长剑，动作之轻灵迅快，笔墨难以描叙，但他却绝不肯多浪费一丝气力，身子乍一站直，全身肌肉立刻松弛，他身子看来并不强壮，但由头至踵，俱部配合得恰到好处，绝无一分多余的肌肉，手足面目皮肤，俱已晒成了古铜颜色，骤眼望去，恰似一尊铜铁雕成的人像，双肩沉重，鼻直如削，年纪看来似在三十左右，却又似已有五十上下。

他衣衫还未干透，全身俱是沙土泥垢，但他却绝不伸手拍打，只是自怀中贴肉处取出只油布包袱，包袱里有页描画极为详细的地图，还有本写满人名地名的绢册，他凝神瞧了半晌，口中喃喃道：“崂山……

飞鹤门……青鹤柳松……”藏过包袱，抓起长剑，放步向西而去，看似走得极慢，但霎眼间便已去远，沙滩上留下一行长长足印，每只足印之间，相隔俱是一尺七寸，便是用尺来量，也无这般准确。

鲁东武林大豪“青鹤”柳松，成名垂四十年，化鹤掌、鹤爪十六抓、鹤羽针，号称三绝，自立“飞鹤门”以来，隐然已是一派宗主之身份，崂山下之柳宅，更是院宇深沉，门庭高阔。

黄昏时，突见一人自东而来，一身麻布白衣，齐眉勒着一条白麻布带，长发披散，背负六尺长剑，正是那自海浪中现身之怪客，他不知何以换了一身衣衫，但脚步每踩一步，仍是一尺七寸。

他不急不缓走上柳宅门前石阶，那两扇朱漆大门虽已紧闭，他却似未瞧见，一步步走过去，突然身子一欺，只听“勃”的一声，他身子已走入门里，那扇黑漆大门，却已多了个人形的破洞，一片木板“拍”的落下，他举步踏过木板，西色绝无丝毫变化，生像那扇门本是纸扎而成，任何人都可穿门走过似的。

但门里树下几条大汉，见了此等情况，却不禁骇极而呼，白袍人似是根本未曾听到，一步步走过去，一字字缓缓道：“柳松在哪里？叫他出来！”语声清楚准确，但听来却似有种说不出的生硬怪异味道。此刻日色已落，朦朦胧胧的光芒，映着他铜像般的身子，披散之长发，和那冰冷的面色，闪电般目光，更是奇诡恐怖，无与伦比，众人只觉喉间咯咯作响，却再也呼不出声来，突然一齐转身，放足奔走。这些人俱是“飞鹤门”下高手，平日俱将

流血争杀，视作家常便饭，如今竟被人吓得转身飞逃，当真是从来未有之事。

突听一声大喝：“什么事如此惊惶？”喝声有如洪钟，震得人耳鼓“嗡嗡”直响，一个身穿锦袍，满头白发的老人，大步自前厅走出，众人面如土色，颤声道：“师……师傅，你瞧那……那厮不知是人是鬼？”

白发老人皱眉叱道：“胡说！”但目光瞧见那白袍人诡异之神情，心下也不觉大吃一惊，当下抱拳道：“朋友是谁？有何来意？”这两句话说得更是中气充沛，震人耳鼓，显见有向来人示威之意。

哪知白袍人却仍似没有听到，一步步徒过未，直走到老人面前，道：“柳松就是你？”老人道：“不错！”白袍人道：“好，取出兵刃动手！”青鹤柳松呆了一呆，道：“朋友与柳某有何仇怨？”白袍人道：“没有！”柳松道：“你我素不相识，又无仇怨，为何要动手？”

白袍人道：“谁叫你是成名的武者？”柳松又是一呆，道：“莫非只要是武林中成名人物，你就要和他动手不成？”白袍人嘴角突然泛起一丝诡异的笑容，缓缓道：“不错，向天下武林名人挑战，便是我此番东来之意！”他语声本极怪异，再加那奇诡的笑容，更是骇人。

“青鹤”柳松只听得一阵寒意自心底升起，却仰天大笑道：“以一身之力，要向天下豪杰挑战，朋友你……你莫非是在玩笑么？”

只见那白袍人冷冰冰的面容，绝无丝毫表情，比铜像还要生冷坚硬，柳松突觉心头寒意更重，干笑了数声，便再也笑不出来。白袍人一字字道：“快动手！”柳松环顾一眼，“飞鹤门”下弟子，多已赶来，数十双眼睛，都睁大了在瞧，柳松知道今日是非动手不可的了，双掌一拍，立刻有人送来一双形如鹤爪、乌光闪闪的外门兵刃，大致看来，与闽南派所使之“鸡爪镰”显为近似，却又另有妙用。

“青鹤”柳松一生与人争杀不知凡几，更不知有多少人丧生在他这鹤爪十七抓下，但此刻他手掌触及这双冰冷坚硬的兵刃，指尖竟不由自主微微颤抖，这更非他这般武林名家应有之现象。柳松振起精神，暗道一声：“好没来由！”双爪相交，铛的一声，左爪在下，右爪在上，架起“十字式”，沉声道：“柳某这一双鹤爪，除了十七抓招式变化外、内藏鹤羽针，兼打人身穴道，你要留意了！”

他先行点破自家兵刃妙用，丝毫不肯偷占便宜，简简单单一招“十字式”架起，更是神充气足，进可攻，退可守，果然无愧巨匠身份！

白袍人冷冷道：“闻得中原武林，近年又添了一十三种奇门兵刃，不意我东来首战，便遇着了其中之一。”柳松大喝道：“请教！”招式突然一变，左爪在先，右爪在后，双爪平持当胸，身形立刻游走！但见他双腿半曲半伸，双爪如封如攻，矫健灵活之态，竟较仙鹤更胜一筹。

但无论他身形如何变化，白袍人只是卓立中央，丝毫不动，非但长剑未曾出鞘，眼帘竟也垂下，宛如老僧入定一般。

“青鹤”柳松身形游走十圈，心里已不知有多少次想要出手，但见了白袍人神情，这一招竟是不敢击出！

月色渐暗，映得白袍人身影更是凄清恐怖，虽在秋冬之交，柳松额角之上，竟已布满汗珠，旁观之弟子，更是瞧得目瞪口呆，一颗心几乎跃出腔来。忽然间，只听柳松一声长啸，亮如鹤唳长空，掌中一双鹤爪，化为两道乌光，盘旋灵动，一招七式，分打白袍人肩头、腕肘、前胸、后背九处大穴，正是鹤爪十七抓中攻势最最凌厉的一招“云鹤搏龙”。

飞鹤弟子素知这一招战无不胜，势不可当，方待喝采，哪知就在这刹那之间，突有一道青光腾霄而起，两人身形一合即分，“青鹤”柳松凌空一个转身，远退七尺，笔直落了下去，双足似已插入土中，白袍人仍是直立不动，神色不变，只是背后六尺长剑已然出鞘，剑尖斜指柳松，却有一滴滴鲜血，自剑尖缓缓滴落，四五滴鲜血落在地上。“青鹤”柳松身子突然仰天跌倒，幽凄夜色中，但见他双睛怒凸，一道血口，自眉心划过鼻尖、仁中、嘴唇、咽喉，直下胸膛，不偏不倚，恰在中央，入肉几达一寸，眼见便是神仙，也难救得活他！

飞鹤弟子眼见掌门人在对方一剑之下便已丧生，而数十双眼睛竟无一人看出别人这一剑是如何出手的，骇极之下，竟忘了惊呼，也不知动弹，过了半晌，只见那白袍人剑尖缓缓垂下，剑上已无一滴鲜血，六尺剑身，似是一泓秋水。

白袍人比青锋还要锐利的目光，冷冷扫了众人一眼，目中满带不屑之意，似是在说：“你们这些人，还不配我出手！”转过身子，向门外走去，与走进来时脚步丝毫没有两样！

突听一人厉喝道：“恶……恶贼，还我师傅命来！”此人乃是飞鹤门下弟子，心里虽然害怕，却又怎能容得这杀师的大仇人大模大样走出门去，只是喝声仍不免有些颤抖，脚步也有些踉跄。

四个武功较强，胆量较大的弟子，也随他一齐追去，五个人眼都红了，呼呼呼几拳，前后左右，没头没脑的向那白袍人击去！

这几人虽非一流高手，但功力不弱，几拳击将出去，风声虎虎，力道不可轻视，哪知白袍人头也不回，长剑反手挑出，只见惊虹般剑光闪了几闪，一声惨呼，五个人一个个仰天跌倒，眉心正中一条血口，直下胸膛，白袍人出剑虽有先后，但神速无俦，一剑似已化为五剑，五个人竟似同时受伤，同时惨呼，是以听来只有一声，飞鹤弟子惊极骇极，齐地咬牙追出！

只见那白袍人仍在一步一步的走着，但身形已远在十余丈外，一连串鲜血，随着他足迹洒落，众人只觉心胆皆丧，双膝发软，哪里还敢再追？

白袍人头也不回，走出一里开外，又自取出地图绢册，瞧了几眼，喃喃道：“十月初七，青鹤柳松，十月初八，双环赵士鸿，十月初九，八仙剑李青风，十月初十，八手鏢金大非，十一月十一，便是济南白三空的死期了！”一阵寒风吹过，风中突然簌簌落下雨来，似是苍天也在为这一场江湖浩劫哀悼。

十一月十一日，济南府天色阴暝，将雨未雨，数十条披麻带孝的大汉，押着四辆灵车，四口棺木，自东而来，穿过长街，走到一座极为宽阔的宅院前。八条黑衣大汉，早已敞开大门，垂直而迎，神气俱是十分沉重悲恸，大汉侧抬着棺木，走了进去，只见一个身材颀长，身穿黑丝长衫，颌下五柳长须，相貌十分清奇的老人，不言不语，垂手肃立在厅前石阶上。

数十条披麻带孝的汉子，一见此人，立刻放下棺木，黑压压跪满了一地，纷纷哀声道：“白老前辈，请瞧在昔日交情份上，为家师复仇。”

黑袍老人面沉如水，缓缓走下石阶，随手一挥，立刻有人掀起了四口棺盖，棺木中躺着四具老人的尸身，俱都面目狰狞，双睛怒凸，显见临死前充满悲愤惊恐，致死的伤势，也是完全一模一样——眉心之间，一道血口，直下胸腹。黑袍老人道：“关起大门，八弟子在外守护。”

八条精悍少年，腰佩长剑，齐声恭应，抢出门去，黑漆的大门，立刻紧

紧关起。黑袍老人背负双手，在院中缓缓踱了几圈，仰天长叹道：“青鹤柳松、双环赵士鸿、八仙剑李青风、八手镖金大非竟会在四日间一齐遭了别人毒手，唉……唉……此事若非眼见，谁能相信？谁能相信？”

这黑袍老人正是山东省武林盟主，“清平剑客”白三空，拳剑无敌，与“青鹤”柳松等人，俱是过命的交情，是以柳松、赵士鸿等人身死之后，门下弟子，立刻护灵前来，求他为亡师复仇。

只听众口纷纷，说的都是那白袍怪客容颜之冷漠，行事之怪异，剑法之惊人，除了“飞鹤门”弟子还听他说过几句活外，别的人仅只听他说过：“你是否某某？”“动手！”这几个字，更未见过他面上有任何一丝表情，除了与人动手，一心取胜外，世上别的任何事，他似乎都未放在心上。

清平剑客越听面色越是沉重，仰天自问道：“一招致命？一招致命！这是什么武功？什么武功？”

这时守护在门外的八大弟子，已瞧见长街尽头有个白袍人一步步走来，八人心头一跳，交换了个眼色，再回头，白袍人已在面前，冷电般目光一扫，已将八个人从头到脚瞧了一遍，道：“去叫白三空出来！”

他绝不肯无益浪费一丝真力，是以平日行路，不施轻功，平日说话，更不贯注内力，清平门下八弟子怎知此理，听他语声中气并不充沛，只道他剑法纵强，内力却不强，心下不禁忖道：“以我八人之力，莫非还不能胜他？”

八个人同样的心思想法，又自对望一眼，大弟子莫不屈冷冷道：“朋友要见家师，得先闯过我兄弟这一关！”语声未了，“呛啷”几声清响，八柄长剑已自出鞘，这八人非但拔剑奇迅，动作更是整齐划一，但见青芒闪动，如墙如网，一般江湖豪杰，见了他师兄弟这一手拔剑的功夫，已将色变！

白袍人目中却又露出不屑之色，突然后退几步，只见剑光一闪，立刻回鞘，拔剑、挥剑、插剑，三个动作一霎眼已完成。等到清平门八弟子定睛去瞧时，他手中已多了段枯枝，原来他方才一拔剑，便已削下这段枯枝，只听他缓缓道：“拿去给你师傅瞧瞧！”转身远远走开，坐到树下一方青石上，不言不动，似已入定。

八人面面相觑，心里俱都莫名其妙，莫不屈拾起那段枯枝，道：“这……这算什么！”二弟子金不畏道：“莫非这厮怕了咱们？”此人身高八尺，背阔三停，是条不折不扣的莽汉，三弟子公孙不智沉吟道：“此事绝不简单，咱们不如先去面禀师父！”此人身形瘦小，最工心计，白三空为他取名“不智”之意，便是要他为人多往宽厚处想，少动些心智。

莫不屈瞧了那白袍人一眼，颌首道：“正该拿去给师父瞧瞧。”拍门闪身而入，白三空一瞧他神色，便知白袍怪客到了，面容骤然一变，道：“在哪里？”

莫不屈道：“在外面，他不敢与弟子们动手，又不敢闯进来，却削了段枯枝，要弟子拿来给师父瞧瞧。”

白三空双眉紧皱，接过枯枝，起先随意瞧了几眼，然后目光突然瞬也不瞬地凝注在那枯枝切口上，竟看得呆住了。

莫不屈见他师父面上忽而微笑，似是深有会心，十分赞赏，忽而凝重，似是心头恐惧，不能自己，到后来手掌竟微微颤抖起来。莫不屈越看越奇怪，忍不住道：“师父可要弟子们去将他打发了？”

白三空面色一沉，怒道：“你八个人想要送死么？”莫不屈道：“但……”白三空道：“他是不屑与你等动手，否则你八人此刻焉有命在？”莫不屈垂

头不敢说话，心里却甚是不服。白三空叹道：“枉你学武多年，还是这样有眼无珠，去，去唤你师弟们进来。”

莫不屈噤噤着道：“但那厮……”白三空怒道：“他若要进来，你们谁拦得住？他既在相候，便莫要怕他闯进来……敞开大门……”莫不屈怎敢不听，当下敞开大门，将七弟子一齐唤入。那白袍人却仍不言不动，坐在树下，嘴角边轻蔑之色越来越是浓重。

白三空走入内堂，提笔写了封书信，将那段枯枝，也封在信中，八大弟子守候在旁，但见他们的师父，面色更见沉重黯然，手持信封，默然良久，门外天色渐黯，一条黑衣大汉蹑手蹑足，掌灯而入。

灯光闪动，白三空向八大弟子各各瞧了一眼，突然叱道：“跪下！”八大弟子呆了一呆，跪满一地。

白三空道：“本门第三戒是什么？”白三空门下戒律精严，众弟子想也不想，齐声道：“师令如山，违者天诛！”白三空沉声道：“今日一战，为师无论生死胜负，你等都万万不可出手！”

众弟子哗然，纷纷道：“但你老人家……”白三空怒叱一声，压下了众弟子之言，道：“此乃师令，违者天诛！你们还要说什么？”八大弟子齐地垂首，不敢则声。白三空道：“为师今日昔是战死，自不屈以下七人，可分别往投少林、武当、峨眉、点苍、崆峒、华山、淮阳七大门派，这七派掌门人，与为师俱有友谊，必将收容你等，你七人只要专心学武，别的事都可不必去管，只有你……唉！”

他目光转向八弟子中最幼一人胡不愁，叹道：“只有你却是责任重大，此后只怕极少安宁之日，如此重任，不知你可承担得了？”胡不愁道：“弟子尽力去做……”只见他头大身短，额角开阔，面上纵然未笑，也带着几分笑意，一张嘴平日吃饭的时候多，说话的时候少，在白门八大弟子中，看来本最无用，莫不屈等七人见到师父竟将最重的责任交托于他，俱是愤愤不平。

莫不屈忍不住道：“师父若有重任，不妨交给弟子或是公孙三弟……”白三空面色一沉，叱道：“这里没有你说话之地，退开去！”将手中信封交给胡不愁，沉声道：“今日为师若败，你速至后院，将宝儿带走，寻着这信封上所写之地，将宝儿与书信一齐交给收信的人，再听他吩咐。”

胡不愁看也不看，将信封收在怀里，道：“是！”

白三空面色稍和，道：“到了地头，无论见着什么奇怪的事，都莫要吃惊……唉，其实你此刻已可去了！”再也不瞧众弟子一眼，自案头取起佩剑，大步而出，走过那四具棺木时，脚步微顿，伸手在棺盖上轻轻抚摸半晌，突然仰天笑道：“咄！武人本应战死，生死有何足惧！”

大笑声中，他三脚两步走到那白袍人面前，道：“阁下为了研究武学大道，不惜杀人，在下为了武学大道，不借战死，殊途而同归，你我本是同路人，今日你纵然将我杀死，我也不怪你！”

白袍人缓缓站起身来，突然躬身行了一礼。白三空奇道：“阁下何故多礼？”白袍人面无表情，道：“你是我东来所遇第一个真正武人，理合行礼。”白三空肃然道：“多谢！”白袍人道：“动手！”白三空“呛”的拔出青锋，左手握住剑鞘，右手挑起剑尖，道：“请！”

这一声“请”字出口，广场上刹时变为死寂，虽有百余人一旁围观，但连根绣花针跌落地上都可听见。

只见“清平剑客”左手捏诀，右手持剑，诚心正意，凝目看剑尖，突然

平平一剑削了出去！

柳松、赵士鸿等人之门下，眼见自己师父与这白袍人动手时，俱是绕着白袍人盘旋急走许多盘之后，方自出手，此刻众人见到白三空身子不动，这么快便削出一剑，剑招又是如此平庸，丝毫不见奇诡之处，众人都不觉大吃一惊，只觉白袍人长剑一闪，白三空便要尸横就地。

哪知白袍人见了如此平平庸庸的一招，竟未乘隙还击，反而后退一步。“清平剑客”脚步微错，青锋回旋，剑身不住颤动，又是平平一剑划出，白袍人身子一侧，又自后退一步，白三空接连两剑，招式大同小异，攻势既不猛烈，守势亦不严密，下半身更是空门大露，但白袍人竟被逼得后退两步。柳松等人的弟子见了，俱都惊奇交集，暗道：“我师父使出那等绝招，仍不免一招之下毙命，清平剑客看来如此平庸的招式，为何反能将这白袍怪物逼退？”

他们自不知道，白三空第一招使的是“青萍剑”的起手式，第二招使的是“鸳鸯派”起手式，一连两剑，使的俱是别人剑派中的“起手式”，已是大背武学原理之事，何况“青萍”、“鸳鸯”两派的剑法，昔日本是夫妻两人同创，起手一式，俱是“举案齐眉”，以示夫妻相敬之意。

这两招“举案齐眉”，攻守本都不佳，但顾名思义，自将眉心一带护守得十分严密，“清平剑客”白三空与人交手经验极丰，使出这两招来，正是为了要对付白袍人自眉心划下的一剑。此刻他见白袍人连退两步，精神不觉一振，青锋暴长，光芒流动，第三剑乘势击出。

白三空剑法本以清丽流动见长，这一剑正是他得意之剑法，端的清丽绝俗，流采照人，虽然仍以护守眉心为主，但招式间已藏有极为凌厉的攻势，迫得白袍人连绵不绝的后退，众人但觉眼前一亮，震天价喝起彩来。

哪知四下彩声方起，突有一缕夺目的光华，自白袍人身后直刺而出，但听“呛”的一声轻响，声如龙吟，接着，一溜青光，斜刺飞出，“夺”的刺入枯树干中，竟是半截看锋，而白三空掌中剑亦已剩下半截，身形踉跄后退几步，惨笑道：“好……好剑……”

“法”字尚未出口，仰天跌倒，眉心鲜血泊然，白袍人掌中六尺长剑，剑尖仍在不住轻颤，鲜血一连串滴下，他冷漠的目光，凝注着自剑尖滴落的鲜血，披散的长发，在风中飞舞，神情仿佛十分寂寞萧索，而天地肃杀，四野寒意也似更重了。

众人被惊得呆了个晌，这才呼喊出声，莫不屈等七弟子，狂呼着扑在白三空倒下的身子边，远远一声雁唳，其声断肠，胡不愁却已远远跪下，向他师父的尸身，恭恭敬敬磕了三个头，双目中眼泪转了几转，反手一抹泪痕，头也不回地奔入门去，哭声与惊呼便被一齐隔在门外。

白府庭院深沉，前面的动静，根本未曾传入后院。

后园一株梧桐树下的短榻上，躺着个十一二岁的锦衣童子，正瞪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在看书，身旁放着盘果子，他也忘了去吃。胡不愁大步奔入，背后已多了个包袱，目光一扫，瞧见了看书的童子，唤道：“宝儿……”他一连唤了三声，但那童子看得出神，连一声也未听见。

胡不愁暗叹一声，走过去提起他膀子，那童子这才抬起眼来，皱着眉道：“人家正在看书，你来吵什么？还是快去练你的武去吧！”他满面俱是童稚之气，说话却是老气横秋，似是比胡不愁还要大上几岁。胡不愁柔声道：“你外公要我陪你出去玩玩，你还不高兴？”

原来这童子正是白三空爱女白曼莎的独生子方宝儿，白曼莎与方师侠夫妇侠踪浪迹天下，宝儿自幼便被寄养在外祖家里，如是别的童子听见出去游玩，谁不雀跃欢喜？但方宝儿却摇了摇头，道：“我不去！”仍是在垂首看书。

胡不愁知他性子倔强，而且千奇百怪，什么事都做得出，谁想强迫他去做不愿做的事，准是自讨苦吃，当下目光一转，道：“古人道：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你莫非只想做个读死书的书呆子？否则就该出去开开眼界。”

宝儿抬头想了一想，道：“这话也有道理，好，我跟你去，但总得先去收拾才能走呀！”

胡不愁怕他年纪太小，骤逢惨变，会禁受不住，当下冷笑道：“男子汉大丈夫，说走就走，只有婆婆妈妈的人，才会去收拾东西！”宝儿涨红了脸，道：“走就走。”将书收进怀里，一跃而下，道：“只要你敢去的地方，我就敢去！”胡个愁笑道：“这才是男人模样，好，随我来。”

两人开了后门走出，胡不愁虽然满心恐惧，但面上仍是嘻嘻哈哈与宝儿说笑。此时虽然秋高气爽，但两人走了一里路，宝儿已是满头大汗，忽然停下脚步，正色道：“大头叔叔，我看你真有些小孩子脾气，做事只顾自己，不顾别人，难道就不知道别人文质彬彬，不能像你们走得那么快么？”

胡不愁听他老气横秋的教训自己，心里非但不觉可笑，反而大生怜惜之意，暗叹忖道：“这孩子父母不知去向，唯一的亲人外公又……唉，我若不照顾他，谁照顾？”当下指着前面一处茶棚柔声道：“你若累了，咱们就去那边歇歇。”宝儿笑道：“这话你早该说了。”

到了茶棚，胡不愁这才自怀中取出书信，到棚外去瞧，信封上简简单单写着四个字：“不愁拆阅”，信的内容是：

“字谕不愁，汝阅信之际，为师想必已遭毒手，为师一观白衣人剑削枯枝之切口，已知此人剑法不但高越为师数倍，当今武林中亦无其人之敌手，而此人这番东来，以战遍天下高手为志，观其剑法之辛辣狠毒，其心中似有满腔怨毒，对任何人下手绝不留情，中原武林中若无人战胜于他，势将不知有多少高手丧生于他之剑下，浩劫将临，为师实不能临阵脱逃，已决心以身殉武，但却又不能不为天下武林同道，设法将此一浩劫消弭于无形，是以唯有令你即赴东海之滨，沿海观望，只要寻着一艘以五色锦缎为帆之巨船，汝纵不择任何手段，亦需设法上船，将封内之枯枝面交船上主人，那人必将有话问你，汝需立刻以实情相告，不得有半字虚言，然后观等回音，五色帆船主为天下唯一有望制服白袍人之人，是以此举实乃挽救武林命运之唯一途径，汝必须谨慎小心，达成任务，切记切记！”

字迹端正秀丽，虽在那般生死关头之下，但白三空却仍写得工工整整，一笔不苟，只有最后一个“记”字之最后一挑，才见败笔，可见“清平剑客”之涵养功夫，的确远非常人能及。

胡不愁见到这熟悉的字迹，想到那亲切的面容，睹物思人，更是悲思如涌，不能自己，看到“以身殉武”四字，心头但觉一阵热血上涌，眼前更是一片模糊，突听方宝儿在身后道：“你难道就不能安安静静地坐着喝杯茶么？唉，练武的人，真是糟糕！”胡不愁勉强忍住眼泪，转身强笑道：“练武的人，有何糟糕？”方宝儿充满稚气的面容，突然泛起一种成人的悲哀，垂首不再说话。胡不愁皱眉道：“瞧你的模样，难道真的一辈子都不想学武了？这却究竟是为了什么？”

方宝儿叹道：“说给你听，你也不会懂的，咱们走吧！”胡不愁暗叹忖道：“事已至此，只怕你不学武也不成了。”当下分辨方向，直奔东海之滨，时已入冬，路途遥远，行程本已非易，何况胡不愁走得匆忙，怎会带得有充足的盘缠，走了十余日，囊中所余已无几。

胡不愁暗道：“剩下的盘缠即使可维持到东海之滨，但却仍不知何时才能找得到那艘张佳五色帆的巨船，我衣食无济倒也无妨，但宝儿如此幼小，怎能吃苦？”他名字虽为不愁，心里却暗暗发愁。

这一日到了海滨，方宝儿观异乡风俗，看连天白浪，不觉拍掌大笑，胡不愁却远远坐着钓起鱼来。

方宝儿不知他钓鱼一来为了充饥，二来却是为了观望海上帆影，只见漫天夕阳与万丈金波，将他的身影衬得有如身在画中，不觉笑道：“大头叔叔，想不到你有时也有些雅兴。”胡不愁暗中苦笑，直到夜色已深，才钓起几尾鲜鱼烤来吃了。

天上繁星，海上渔火，方宝儿只觉自己有如置身七宝楼台之中，四面俱是络纓宝珠，就连那腥淡的烤鱼，也变成了从来未有的美味，直吃了三条，方自罢手，笑道：“书上说饱食之后，最宜安寝，咱们赶紧寻家客栈，睡觉去吧！”朗不愁静默了半晌，黯然叹道：“咱们从此之后，再也不能住客栈了。”

方宝儿低头想了想，笑道：“不住客栈也好，以苍穹为幕，大地为床，这样的日子，过过也蛮有滋味。”

胡不愁道：“这样的日子，你真的过得惯么？”

方宝儿笑道：“真的又怎样，假的又怎样，反正我知道你身上带的银子已没有了，大小两个穷鬼怎住得起客栈？”

胡不愁怔了一怔，摇头苦笑道：“好聪明的孩子，有时我和你谈话，真不敢相信你是个只有十二三岁的小孩子。”

方宝儿道：“这就是念书的好处，所以我……”

突见胡不愁神色微变，沉声道：“有夜行人的衣袂带风之声来了，来意不知善恶，咱们还是小心些好。”反手摸了些灰土，擦在脸上，方宝儿叹道：“你们练武的人，为什么时时刻刻都要提防别人，难道……”

话声未了，夜色中已奔来两条人影，左面一人道：“时候太早，火光也不对，我说不是这里，你偏要赶着来！”

右面一人道：“无论如何，咱们在这里歇歇脚也好……哇，你瞧，这里还有烤鱼……”再不说话，坐下来在胡不愁面前抓起一条烤熟了的鱼，塞在嘴里，大嚼起来，生像这条鱼本是他钩来烤好的，更将胡不愁、方宝儿两人，俱都当做死人一般，瞧也不瞧一眼。

方宝儿两只大眼睛一瞪，怒道：“喂，朋友，客气些好么？……”一句话未说完，胡不愁已抓住他手腕，叱道：“两位大爷肯吃咱们的鱼，是给咱们面子，小孩子家怎么不知好歹？”口中说话，暗地向方宝儿使了眼色，转首陪笑道：“两位大爷只管请用，还有鱼，小人这就烤好奉上。”

左面那人阴森森笑道：“想不到你这条蠢汉还有些眼光，否则……”右面那人嘴里塞满了鱼，接口道：“否则大爷们就把你两人烤来吃了……”方宝儿咬牙忍住怒气，火光闪动中，只见左面那人面孔煞白，瘦条身子，穿着件粉红锦缎的长衫，满脸俱是被酒色掏空的模样。

右面一人却是条身高八尺开外的锦衣虬须大汉，两人身后，俱都背着只

硕大沉重的包袱，腰畔斜佩长刀。

虬须大汉连吃了两条烤鱼，粉衣人却只是在一旁皱眉瞧着，摇头叹道：“这……”一个字才出口，霍然长身而起，反手抓住刀柄，厉声道：“来的是什么人？”尖锐的语声，鞭子般直挥出去，划破了沉沉夜色，黑暗中立刻有人厉声道：“江北一阵风，来无影，去无踪……”一条人影，随声而至，嗖地落在火堆前，却是条满身黑衣轻装的削瘦少年，背后竟也背着只包袱。

虬须大汉抛去负骨，哈哈大笑道：“我当是谁，原来是风老弟，来来来，且和咱们一齐坐地，吃条烤鱼。”

黑衣人咯咯笑道：“小弟老远瞧见火光，还以为是‘灵空神火’，是以赶紧赶来，那知却是彪虎两位兄台。”

粉衣人面色微变，悄声道：“风兄莫非也是接得‘神木令’，赶来送上祭礼的么？”目光左张右望，似是生怕被人看到。

黑衣人笑道：“小弟前日才接得‘神木令’，两日之间，连劫了二十三家大户，才勉强凑成这份祭礼。”

黑衣人大笑道：“客气客气，谁不知粉彪铁虎，手段高强，天下人的钱财，还不都有如两位兄台的囊中物？”

方宝儿在一旁听得目定口呆，将胡不愁悄悄拉到一旁，附耳低语道：“好家伙，原来这三人都都是强盗。”

胡不愁面色凝重，瞧着那三人都在大声说笑，这才附在宝儿耳畔，悄声道：“这三人不但是强盗，而且还都是鼎鼎有名、杀人不眨眼的大强盗，先来的两人，一个叫粉彪，一个叫铁虎，外家功夫都练得不错，在白马山开窑立寨，后来的那‘一阵风’却是个形迹飘忽的独行盗。”

宝儿眨了眨眼睛，道：“这三个大强盗怎会不约而同地跑到这种荒野地方来？这里难道也有个大财东么？”

胡不愁摇了摇头，道：“听这三个人说话，好像是接得另一个厉害角色的什么‘神木令’，赶来送礼的。他们必定早有约定以火光为记，是以这三个人瞧见咱们的火光，就忙着赶来，哪知却认错了，唉，这三个人已是极难惹的人物，能令他们赶来送礼的人，想必更了不起。”

宝儿撇撇嘴，道：“有什么了不起？左右不过是个坐地分赃的强盗头子……”突见一阵风、粉彪、铁虎三个人齐地霍然站起，六只眼睛一齐朝着远方，齐声道：“来的是什么人？”这三个人说话声音有粗有细，有尖锐，也有沉重，三种声音加在一起，当真是说不出的难听。

胡、方两人，只觉耳鼓被震得“嗡嗡”作响，但过了半晌，黑暗中仍然没有回应，只听得一阵沉重的脚步声。远远传来，自远而近，“蹬……蹬……”一声接着了一声，似是走得十分缓慢。

火堆旁三人突然紧张起来，铁虎“呛”的拔出腰畔长刀，挥刀喝道：“来人再不说话，莫怪咱们……”

喝声中黑暗里已再再现出一条人影，竟是个身材矮短臃肿的肥胖老妇人，满头银丝般的白发，几乎已秃落一半，身上穿着件宽大舒服的麻布衣衫，衣衫上满是口袋，少说也有十五、六个之多，手里拄着根长达九尺，几乎比她身子高出一倍的木杖，喘息着走了过来，瞧见火光，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好舒服的火光，我老婆子能坐下烤烤火么？”

方宝儿见她不但面如圆月，满带着亲切的笑容，语声更是温柔慈祥，心里不觉暗暗为她担心，生怕那三个大强盗加害于她，哪知粉彪、铁虎等三人，

见了这老妇人，神情一震，竟似部呆在地上。

老妇人叹着气在火堆旁坐下，自左面腰畔一只衣袋里，摸出个蜜饯桃子，放在鼻子前嗅了又嗅，仿佛舍不得将它一口吃下，却又忍不住不吃，终于缓缓放进嘴里，轻轻叹了口气，细细咀嚼起来，满面俱是舒服满足之意，对身边三个手横利刃的彪形大汉，似是根本未曾瞧见。

一阵风等三人对望了几眼，突然一齐拜倒在地，面带惊恐，直挺挺跪在地上，动也不敢动。

老妇人还似未曾瞧见，嚼完了桃子，又自右面一只衣袋中摸出块核桃酥，嗅了嗅，叹口气，咀嚼起来。

方宝儿瞧得又是好笑又是吃惊，好笑的是这老妇人十余只口袋中，放的竟似全都是吃食零嘴，吃惊的是，那三个杀人不眨眼的大强盗，竟对这贪吃的老妇人如此恭敬畏惧，却不知为了什么？

只听铁虎终于忍不住嗫嚅着道：“彪虎兄弟拜见万老夫人。”老妇人嘴里嚼着火炙糕，眯起眼睛瞧了半晌，展颜笑道：“好孩子，快起来吧，我老婆子眼睛都已老得快瞎了，方才竟未瞧出是你们，真是对不起。”铁虎等三人头垂得更低，粉彪道：“不知万大侠近日可安好？”

万老夫人笑道：“万大侠是谁？我那老伴儿早已死了呀……噢，你是说我不成材的儿子，好，好，他还好，只是有点不太孝顺，有了老婆，就不要我这娘啦！”笑语慈祥，带点唠叨，活脱脱是位标准的北方老太太，方宝儿见了她，情不自禁，总会连想起自己心中的外婆。

胡不愁却是面色凝重，喃喃道：“万大侠？万大侠……莫非她竟是‘云梦大侠’万子良的母亲？”

这时铁虎等三人已站了起来，万老夫人笑道：“瞧你们三个人的模样，莫非是接了‘神木令’赶来送礼的？”

铁虎道：“正是！”他回答实在太快，粉彪要想阻止，已来不及，万老夫人叹道：“那神木令主人，真是了不起，虽然退隐多年，但黑道盟主的威信乃在，随便发下令来，就连你们三位，也要赶来送礼……你们三位究竟是送的什么重礼，可以让我老婆子开开眼界么？”

一阵风等三人对望一眼，面上顿时现出为难之色，万老夫人柔声笑道：“难道瞧瞧都不可以？”

粉彪惶声道：“万老夫人所命，在下兄弟焉敢不从？”三个人一齐解开背面包袱，摊在地上。

刹时间但见一阵珠光宝气，腾霄而起，就连那闪耀的火光，都为之黯然失色！一阵风斜眼瞧着自己包袱中的珠宝，面上微现傲态，粉彪却赶紧将包袱重新包起。铁虎赔笑道：“万老夫人，以你老人家来瞧，咱们兄弟三人这份礼，可还过得去么？”

万老夫人微微一笑，道：“这份礼送给皇帝，也还过得去了，们……”铁虎忍不住问道：“但什么？”万老夫人缓缓道：“但送给神木令主人，却嫌不够！”一阵风听了她前一句话，方自满心得意欢喜，这后一句话却似一桶冷水，当头淋下，令他满心欢喜变作了懊恼！

铁虎更是瞪大了眼睛，吃惊道：“还不够？”

万老夫人摇头笑道：“不够！除非……除非将这三份礼物，并为一份，否则神木令主人若是嫌礼物轻了，那可不是好玩的。”说着取出块麻糖，闭起眼睛仔细咀嚼，安然享受，再也不瞧粉彪、铁虎等人一眼。

粉彪、铁虎两人立刻抓起包袱，后退三步，一阵风目光闪动，突然咯咯笑道：“万老夫人既如此说话，两位不如做个人情，将包袱送给小弟吧！”铁虎大怒道：“好小子，居然敢打咱家兄弟的坏主意！”

一阵风阴森森笑道：“不是风某不讲交情，但风某即使杀了两位，也不敢得罪神木令主人！”

铁虎厉喝道：“放屁，看是你杀得了老子，还是老子宰了你！”喝声中彪、虎两柄长刀，俱已出鞘，一阵风腰畔亮银练子枪也撒在手中，万老夫人安坐不动，面上仍然带着那慈祥和蔼的笑容。

胡不愁在一边瞧得很清楚，不禁暗叹道：“这老太太看来温柔慈祥，不想居然竟如此险恶，轻轻一句话，就将彪、虎等三人挑得火并起来，自己却丝毫不动声色。”

但他身有重任，怎能多管闲事，眼里瞧得虽清楚，嘴里却一言不发，哪知他心念方转，突听方宝儿道：“老太太，你也是来送礼的么？”

万老夫人双目微张，柔声笑道：“乖孩子，你在说什么？”方宝儿含笑摇了摇头，道：“没有什么！”

但铁虎等三人久闯江湖，都算是眼里揉不下沙子的光棍，听得方宝儿那句话，心里顿时雪亮。

粉彪一刀劈出，硬生生收口刀势，仰天笑道：“可笑呀可笑！”铁虎道：“有何可笑？”

一阵风抢先道：“咱们当真是猪油蒙了心，竟未想到万老夫人也是来送礼的，反要个小孩来提醒，岂非可笑？”

粉彪道：“只是万老夫人走得匆忙，未准备礼物，是所以才要咱们三人火拚一场，两败俱伤，那时万老夫人就可取了咱们的礼物送礼去了。”说话间三人已联成一条阵线，手里紧握兵刃，一步步向后退去。

万老夫人轻叹一声，柔声道：“三位也未免将我老婆子说得太不值钱了，你们且瞧，这是什么？”自口袋里取出串颜色紫黑，但表面却有一层晶光的珠链，每颗珠子，都有鸽蛋般大小！铁虎等三人上线开扒，奇珠异宝不知见过多少，却也从未见过如此颜色，如此硕大的珠子。三个人都想瞧个仔细，忍不住向前走了一步。

万老夫人含笑道：“这紫晶珠只要一颗，已是罕世之宝，这样一串珠子，送给玉皇大帝也足够了，我老婆子怎会再想要你们小辈的东西？”铁虎等三人眼睛直瞪着那串珠子，神情既是惭愧，又是艳羡，万老夫人笑道：“这样的珠子，三位只怕还未见过吧，不妨过来瞧瞧仔细。”

铁虎等三人情不自禁向前移动脚步，一阵风叹道：“倒真是枉走了江湖，像这样的宝物，连听都未曾……”

话未说完，万老夫人手里的珠串，突然化做数十道乌光，急飞而出，分打铁虎等三人胸腹大穴，顺手一摸，又自衣袋中摸出些核桃、杏仁，脱手掷出，手法之快，不可思议，铁虎等三人再也未想到她会在此时出手，更未想到，她满身衣袋中的零食，俱可当做暗器！

三个人但觉眼前一花，暗器已如漫天花雨，源源不绝而来，哪里还能闪避？只听接连三声惨呼，三个人一齐跌倒，每个人身上最少中了七、八件“暗器”，核桃、杏仁、梅子……件件嵌入肉里，生似精钢所铸，只有铁虎身子强壮，犹未断气，嘶声道：“你……你有了紫晶珠，何必还……还要咱们的……”万老夫人摇头叹道：“傻孩子，世上那有紫色的珍珠？”

铁虎呆了一呆，额上疼得布满黄豆般大小的汗珠，但仍强自挣扎着道：“那到底是……是什么？”

万老夫人微微一笑，道：“那是冰糖乌梅，你们久走江湖，难道真的连冰糖梅子都不认得么？”

铁虎身子一震，双睛几乎凸出眶外，嘶声喊道：“气煞我……”最后个“也”字还未出口，一口气突然接不上来，但闻喉间“咯”的一响，立时气绝而死，当真是死不瞑目。万老夫人瞧着他们的尸身，柔声叹道：“可惜呀可惜！”方宝儿瞧得目定口呆，此刻暗怒忖道：“既然可惜，为何要将人杀死？”

只听万老夫人已又接着叹息道：“可惜我这么多好吃的东西，都被这三块废物糟塌了。”拄着拐杖走过去，喘息着俯下身子，竟将嵌在三人尸身上的吃食，俱都拿了出来，在他们衣衫上擦干血迹，又自一粒粒放回衣袋里，万宝儿这才知道她可惜的竟不是人，而是那些核桃、杏仁、梅子……瞧见这情况，只觉手足冰冷，心头作恶，再也忍不住，“哇”地将方才吃下的烤鱼都吐了出来。

胡不愁原先听得方宝儿那句话出口，已知他闯了大祸，但后来事变发生太快，连他也被惊得呆在当地，此刻他方自定过神未，乘着万老夫人身子背转，一把抱起还在呕吐着的万宝儿，便待乘机而逃。哪知他身子方动，万老夫人已笑哈哈站到他面前，指着方宝儿笑道：“这是谁家的孩子，这么聪明！”

胡不愁话也不说，足跟半旋，倒跃而起，嗖地掠开丈余，转身又待奔出，但他身子方落地，万老夫人又已挡住了他的去路，笑道：“你逃什么？这样聪明的孩子，难道我老婆子还舍得伤他么？”胡不愁见她身法之快，有如鬼魅，知道今日绝难逃走，反而沉住了气，静思对策。

方宝儿用力一挣，落下地来，大声道：“既舍不得伤我，又不肯放我走，那是为了什么？”

万老夫人柔声笑道：“像婆婆这样上了年纪的人，见了聪明伶俐的孩子，也是舍不得放走的，来，乖孩子，婆婆请你吃个冰糖梅子。”果然自衣袋中取出个梅子，方宝儿见那梅子上还有一丝血迹，哪里吃得下肚，万老夫人笑道：“乖孩子，你不敢吃么？其实带血的梅子比什么都甜。”

她所行虽是最最恶毒之事，但面上却永远带着最温柔慈祥的笑容。

方宝儿破口大骂道：“老妖妇，老毒婆，老怪物，总有一日，你那一肚子血也要被人当茶喝了。”

胡不愁却也未想到这孩子竟有这么大的胆量，竟敢骂起这将人命当做儿戏的老毒物来，不禁大骇，方待抢上防护，但心念一转，反而含笑坐到地上，生似有恃无恐，一点也不担心。

只听万老夫人微笑道：“好孩子，你竟敢骂我，难道你没有瞧见方才那三人是怎样死的？”

方宝儿仰首道：“死就死，有什么了不起？”

万老夫人叹道：“傻孩子，你真的不怕死？每个人只有一条命呀……唉，婆婆让你先尝尝不死不活的滋味，你就会知道生命的宝贵了！”

转目望去，却见胡不愁竟仍然含笑坐在地上，半点也不着急。万老夫人虽然老奸巨滑，也不禁大奇，缓缓笑道：“大头宝宝，这孩子可是与你同来的么？”胡不愁笑道：“不错！”

万老夫人轻轻抚摸着方宝儿的头发，柔声道：“这孩子此番被我带走，

你想他还会活着回来见你么？”

胡不愁摇头笑道：“大概是不会的了。”

万老夫人道：“既是如此，你为何一点也不着急？”

第二章 飞传神木令

胡不愁嘻嘻笑道：“你将他带走，自有人寻你要回，你将他杀了，自有人寻你复仇，要我着急什么？”

万老夫人笑道：“复仇？我老婆子早已活够了，正想有人寻我复仇，最好能将我杀死，免得我孤零零活在世上受罪，只可惜……唉，数十年来，死在我手下的人虽然不少，却没有一个人敢向我复仇的。”

胡不愁悠然道：“别人不敢，这个人却敢！”

万老夫人咯咯笑道：“我若将你也一齐杀了，还有谁会知道这孩子是怎么死的？看你头大聪明，连这点都想不到么？”

胡不愁微微一笑，神情更是悠闲，笑道：“别人不知道，这人却知道，你若不信，不妨试试。”

万老夫人笑道：“听你将这人说的如此神通，我老婆子倒想听听，这人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

胡不愁长身而起，谨谨慎慎，自怀中取出那段枯枝，道：“就是以长剑削下这段枯枝的人，你不妨带去瞧瞧。”

万老夫人忍不住接过枯枝，凑近火光去瞧，瞧了几眼，面上还是带着笑容，但瞧到后来，笑容突然不见，面上竟现出惊惧之色，嘶声道，“是什么人有如此高明的剑法？莫非……莫非是五……五……”

胡不愁神色不动，缓缓道：“不错，正是五色帆船主。”

万老夫人踉跄倒退两步，突然放下方宝儿，双手将那段枯枝交回胡不愁，嘴唇启动，似是想说什么，却什么也没有说出口来，顿了顿手中拐杖，臃肿的身子斜飞而起，在夜色中闪了闪，便再也瞧不见了。

胡不愁眼见她身形去远，立刻奔向方宝儿，但乍一举步，便扑地倒下。原来他明知不是万老夫人敌手，正在满心惶急，突然想起怀中那段枯枝，又想起白衣人出剑削枝时的速度，自己师傅见到这段枯枝时的神情，他本乃聪明绝顶之人，早已猜出这枯枝切口上，必定显示了极为高深的剑意，此刻一念至此，便想以此试上一试，那万老夫人见了这段枯枝，果然面露惧色，她还不知海外已来了个那般奇诡的白衣剑客，便自然而然的联想到那五色帆船主身上，再加以胡不愁立刻脱口说出五色帆船主的名字，这才将她惊走。

但胡不愁万般无奈下，行险侥幸，用此一计，心里却毫无把握，表面看来虽镇静，其实早已吓得双膝发软，所以乍一举步就又倒下。停了片刻，他才重又站起，一把抱起方宝儿，再也不敢停留，一口气奔出数里，才敢停下脚步。

夜色之中，只见当地乃是一处小小的山坳，四面山石峥嵘怪异，寸草不生，望之有如无数只怪兽蹲踞在黑暗中，要择人而噬。

胡不愁寻了个离地丈余的岩洞，设法钻入，这才解开方宝儿的穴道。要知“清平剑客”所学乃是正宗内家心法，点穴、解穴俱有专长，胡不愁已得其亲炙，自也精于此道，方宝儿神智始终清醒，只是周身僵木，宛如身上加了无数道枷锁一般。

此刻但觉一股浑厚的内力直冲进来，枷锁立脱，翻身坐起，瞪大了眼睛，半晌说不出话。胡不愁又是怜惜，又是心痛，柔声道：“宝儿，你可是被骇着了？”

方宝儿摇了摇头，道：“我连死都不怕，还怕什么？我只是奇怪，那老

妖婆手一点，我就不能动了。”

胡不愁道：“这叫点穴，你若是想知道其中奥妙，又不想被人点住，就要好生学武。”

方宝儿微笑道：“你可是想乘机劝我学武么？告诉你，我宁可再被人点住一百次穴道，也不愿学武。”

胡不愁怔了一怔，过了半晌，只听方宝儿又道，“我还有件事奇怪！”胡不愁道：“什么事？”

方宝儿道：“那老妖婆什么都不怕，但见了那段枯枝，却又为何怕得要命？那五色帆船主又是什么人？”他方才穴道虽被制，但视听之力却未失。

胡不愁苦笑道：“我也不知道。”方宝儿垂首想了一想叹道：“大家都不知道，不如睡觉吧！”

这孩子方才出生入死，经过了那么多凶险之事，此刻竟似已全部忘记，倒下身子，立刻睡着。

胡不愁却反侧许久，才能入睡，也不知过了多久，两人突被一阵异声惊醒，那声音既似胡前，又似兽吼，一连响了三声，突然寂绝。方宝儿睡眼惺松，奇道：“这是什么？”胡不愁不等他说完，便已掩住他的嘴，悄声道：“噤声，咱们在上面不妨偷偷瞧瞧。”

这时天色虽还未亮，却已有了些朦胧曙色，两人爬到岩洞处，探出半边脸，俯首下望。

只见那小小山坳之中，不知何时，已燃起了七堆火光、黯蓝色的火焰中，并无柴木、棉布等燃料。着火处只是一面铜盆，火焰竟似自铜盆中生出，七堆火焰，围绕着一个盘膝坐在地上的褐衣人，方宝儿忍不住附在胡不愁耳畔，耳语道：“这人在做什么？怕冷也不用生七堆火呀？”

胡不愁道：“这不是人！”

方宝儿呆了呆，只见那人动也不动。凝目望了半晌，才发现“他”果然不是人，而是个木偶，只是塑雕得栩栩如生，须发神情，无一不是生动灵妙，毕肖已极，端的是鬼斧神工，也不知出自哪一位名家之手。方宝儿心里更是奇怪：“木偶难道也怕冷，要烤火？替它点火的，必定是个呆子！”

蓝湛湛的火光，将那木偶映得更更是狰狞可怖，怪异绝伦，深夜空谷，竟会突然多了这样一具怪异的木偶，就连胡不愁心里，都不觉泛起一阵寒意，暗道：“这其中莫非又有什么奇异之事？”

突然间，山坳外传来一声轻哨，两条人影，疾行而入，瞧这两人身法，显见又是武林一流高手。

但两人掠入山坳之后，脚步立刻放缓，躬身垂首，一步步走到木偶之前，忽然一齐拜倒。

左面一人沉声道：“丁仲华、丁伯华，送上珍玩六十一件，共值黄金七百两，望神君查收！”

两人解下身后包袱，将包袱里的东西，一件件放在木偶之前，果然是珠光宝气，耀眼生花。

然后两人伏地再拜，倒退而出。两人俱是满面喜色，似是送出七百两黄金，非但不可惜，反觉十分高兴似的。

方宝儿大奇忖道：“这两人莫非是呆子么？竟对这木偶如此恭敬，又对这木偶说话，说得再响，木偶也听不到呀。”

胡不愁却更奇怪，只因这丁仲华、丁伯华两人，江湖中人称“金箭银钩，

丁氏双杰”，乃是江浙一带极负盛名的侠盗，此刻竟然远道赶来此间，向具木偶送上份如此重礼，胡不愁暗暗忖道：“莫非这具木偶，便是‘神木令主人’的标志，而那七堆火光，便是一阵风等人所说的‘灵空神火’？”

两人暗中惊异，屏息而观，短短一个时辰之中，山坳中竟来了十七个平日一个也难见到的武林高手。

这十七人有老有少，有男有女。有的三两成群，有的孤身而来，但却同是为了向这木偶送礼而来，所送的也都是贵重已极的珍宝，到了木偶之前，俱都跪拜在地，自报姓名，离去时也都是面有喜色，看来似是只要能在这木偶前送上一份重礼，已是他们生平最最高兴的得意之事。

但胡不愁博闻强记，听得这十七人姓名，已知他们俱是将别人财物视为已有的绿林豪杰，这些人平日抢人珍宝还来不及，今日竟会心甘情愿的送给这具木偶，这岂非从来未有之奇事！

一个时辰后，木偶四面，已堆满了金珠珍宝，那耀眼的珠光，衬得这怪异的木偶更显得鬼气森森。

方宝儿实在忍不住，又附在胡不愁耳畔道：“木偶的主人不在，一具木偶，怎守得住这些珠宝，难道就不怕别人来偷来抢么？”

胡不愁苦笑耳语道：“这些事我也想不通，但……”

语声未了，突听山坳外随风传来一阵山歌之声，歌声响亮，似乎有数人同时在唱，唱的是：

“朝居水流东，暮至水流西，朝朝暮暮去行乞，自在逍遥无忧虑，残羹有美味，剩茶甜蜜蜜，三年乞儿身，皇帝也不易。”随着歌声，走入三个鹑衣百结的乞丐，俱已有四十多岁年纪，身后各自背着六、七只麻袋，三人见了珍宝木偶，一齐顿住歌声，显然心头也充满惊异。

胡不愁见了他们身后麻袋，自己猜出这三人必定是江湖间势力分布最广的丐帮中行辈甚高的弟子，也看出他们并非送礼而来，而是无意间闯入此间，是以见了这情况，才会大觉奇怪。

只见三个面面相觑，呆了半晌，其中最瘦一人悄悄道：“老四、老七，你可猜得出这是怎么回事么？”

另两人摇了摇头，一个颈上生瘤的乞丐道：“莫非是江湖中什么秘密的宗教祭典不成？”

还有一人，行路时脚步微跛，道：“将这些珍宝送给虚无飘渺的禅鬼，哼，那些人不是白痴便是呆子。”

三个人目光同时向四下探望半晌，胡不愁屏息静气，不敢发出一丝声音，只听瘦乞丐道：“这里四下无人……”

瘤丐接着道：“咱们若有这些珍宝，那有多好！”

跛丐道：“那些珠宝反正是个无知无觉的木偶的，木偶也无法享受，倒不如咱们拿来享受享受吧！”

瘤丐立刻接口笑道：“对，反正人不知，鬼不觉……”瞧了那瘦丐一眼：“二哥，你看怎样？”

瘦丐沉吟道：“不知那是否真是木偶。”

瘤丐道：“我来试试。”俯手拾了块石子，脱手掷出，挟带劲风，打在那木偶头上，发出“笃”的一响，果然是木石相击之声。

跛丐展颜笑道：“这若不是木头雕的，头上中了这一石子，凭老七的手劲，早已将他打得头破血流了。”

瘦丐沉吟道：“但若被帮主知道……”又瞧了那堆珍宝几眼，摇头叹道：“纵被帮主知道，也管不得了。”

瘤丐挥掌笑道：“二哥到底是聪明人！”

三人急急展动身形，向木偶扑去，胡不愁暗叹忖道：“久闻丐帮戒律森严，不想门下也有见利忘义的弟子！”

心念一转，三人已入了火团，跛丐身法竟然最快，当先抢到，抓起一把珍宝，向木偶笑道：“木偶兄，抱歉抱歉，我兄弟三人，想暂借阁下的珠宝一用，等到……”语声未了，突然身子一震，再也不能动弹，满手珠宝俱都又落了下去，似是突然见着了什么恐怖已极之事。

瘦丐、瘤丐都已赶来，诧声道：“什么事？”目光转处，两人亦都身子大震，张大了口，却惊呼不出声来。

原来三人到了近前，只见那“木偶”闭着的双目，竟突然张开！射出两道冷电般的眼光，跛丐颤声道：“你……你……你原来是人！”

两个时辰中，丝毫未曾动弹的“木偶”原来是人！

三丐固是大吃一惊，胡不愁、方宝儿这一惊亦是非同小可，突听瘤丐大喝一声，道：“你是人也要你变作鬼！”

他惊魂已定，杀机突生，力贯于臂，双拳齐出，闪电般向那盘膝坐在地上的褐衣人胸膈击出！

这瘤丐天生神力，外门功夫，火候极深，乃是丐帮上下数万弟子中十七名战将之一，这双拳击出，少说也有七、八百斤力气，只要是血肉之躯，实难抵挡，哪知这褐衣人竟然不避不闪，瘤丐大喜喝道：“着！”双拳已着着实实击在褐衣人胸膛之上。

只听“勃”的一声，瘤丐但觉自己这开山劈石的双拳击中之处，有如木革一般，哪里似血肉之躯！褐衣人仍然安坐不动，瘤丐的身子，却被反震而出，踉跄后退，一跤跌倒地上！只觉胸中气血翻涌，双腕剧痛如刺，面色更已骇得毫无血色！这褐衣人若是活人，怎会身如木革？“他”若非活人，目中又怎会发出这冷电般的神光？

跛丐、瘦丐早已惊的目定口呆，怔在当地，瘤丐捧着手腕，滚身跃起，颤声道：“你……你究竟是……是不是人？”

那褐衣人仍然木偶般不动，但三丐身后，却已传来一阵轻微柔和的语声，道：“可怜的孩子……”

语声虽然轻微柔和，但三丐已是惊弓之鸟，一骇之下，霍然转身，但见一个肥胖臃肿如球的老妇人，左手提着只大包袱，右手拄着根长拐杖，蹒跚而来。方宝儿在上面瞧得分明，颤声低语道：“不好，那老妖妇又来了！”来的正是万老夫人，方宝儿本觉她笑容甚是慈祥可亲，但此刻他一见到这慈祥可亲的笑容，心头便不禁要犯恶心，恨不得立刻闭起眼睛不去看她。

只是此刻山坳中发生之事，实在太过曲折离奇，无论是谁，也舍不得闭起眼睛不看，何况年轻好奇的方宝儿！

只见万老夫人一路叹息着说：“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孩子……”喘息着来到近前，三丐俱是惊奇交集，瘤丐忍不住喝道：“谁是可怜的孩子？”万老夫人瞧着他叹了口气，摇头叹道：“就是你！”

瘤丐呆了一呆，怒道：“好个莫名其妙的老太婆！我有什么可怜？”

万老夫人叹道：“我老婆子只可怜你已活不过三个时辰……”

瘤丐大怒喝道：“呸！”

万老夫人缓缓道：“你以为我老婆子在骗你不成？……唉，你已身中‘枯木神功’反震之力，能活三个时辰，已是走运了！”话未说完，三丐已是黯然失色，颤声惊呼道：“枯……枯木神功？”目光一齐转向那木偶般的褐衣人，满面惊恐欲绝，牙齿打战，格格直响。

方宝儿见他三人竟怕成如此模样，不禁大奇忖道：“什么是‘枯木神功’？为何如此令人害怕？”

突觉胡不愁握着他的手掌，掌心已满是冷汗，转目瞧去，胡不愁面色亦是惊骇已极，不等方宝儿发问，便已凑在他耳畔道：“那‘枯木神功’，乃是武功中久已绝传之七大魔功之一，练此魔功之人，七情六欲已完全麻木，行事更不能以常理衡量，瞧这人已将‘枯木神功’练至七、八成火候，全身已练的如同木头一般，普通刀剑，都难伤得了他，那瘤子乞丐被他阴功反震成伤，眼见亦是性命不保，咱们可千万要小心了，被他发现可不是好玩的！”

他说完了这么长的一段话，丐帮三弟子却仍是瞪大着眼，张大了嘴，满面惊怖地站在那里，神情姿势，俱未有丝毫变动，夜色中看来，也有几分像是木头人了。突见那瘤子狂呼一声，张嘴喷出一口鲜血，仰天跌倒，他受伤之后这么久才发作，可见那“枯木神功”劲力是何等阴柔。

万老夫人摇头叹道：“唉，果然活不过三个时辰！”神情间满是悲痛怜惜，似乎是个连蚂蚁也不忍踩死的和善老太太，方宝儿若非方才亲眼见到她举手间便若无其事地杀了三个人，再也不会相信她心肠是那般狠毒！

瘦丐、跛丐两人早已惊呼着俯下身子，去看瘤子伤势，见到瘤子面容紫黑，顷刻间便已毙命，两人目中不禁流下泪来。

万老夫人叹道：“你两人既然如此为他伤心，活着也无甚趣味，我老婆子就做做好事，让你们陪他一齐死吧！”将拐杖交到左手，然后探手入袋，方宝儿大骇忖道：“不好，这老妖妇又要用梅子杀人了！”

就在此时，那始终不言不动，木偶般的褐衣人突然开口道：“木郎君的事，不容别人多事出手！”

语声生硬冷涩，每个字说出来，都似用了极大气力，仿佛他连舌头都已练得僵硬麻木。万老夫人微微一笑，道：“是！”

木郎君道：“丐帮弟子过来！”

瘦丐、跛丐虽然心痛自家兄弟之死，但瞧这“木郎君”如此武功，哪里还敢有出手复仇之意。

两人竟乖乖的走过去，木郎君道：“瞧在诸葛通面上，饶你两人一命。”瘦丐、跛丐大喜道：“多谢前辈。”

木郎君道：“你两人自己砍下方才摸过珠宝的右手去吧！”

瘦丐、跛丐身子一震，刹那间便已急的汗如雨下，瘦丐伏地道：“前辈既与敝帮主有旧，便请前辈看在他老人家面上，饶了晚辈们……”

木郎君冷冷道：“连手臂一齐砍下！”

瘦丐、跛丐大骇道：“前……前辈，你……”

木郎君道，“将两只耳朵也割下！”

瘦丐、跛丐双膝一软，蹶地跌倒，嘴唇都已骇得苍白，方宝儿也听得下足冰冷，掌心流汗。

万老夫人柔声道：“我老婆子好意相劝，你两人还是不要多说了吧，再说一句，只怕连左手、鼻子都不保了！”

瘦丐、跛丐知道此话不假，只得颤抖着站起身子，各各自怀中掏出一柄

匕首，反手去削耳朵。

两人平日杀人倒也手快，但此刻要削自己耳朵，却是手腕发软，削了几刀，连小小只耳朵都削不下来！

万老夫人叹道：“可怜的孩子……”掌中拐杖，突然斜飞而起，杖头立刻弹出一柄三尺青锋。

她这拐杖本已长达九尺，再加这三尺利刃，足有一丈二三，她身子不动，杖头利刃便已到了两丐面前。

但见青光闪了几闪，跛丐、瘦丐几声惨呼，如飞逃走，连自家兄弟的尸身都不要了，地上一连串鲜血，鲜血中还有四只耳朵，两条断臂，万老夫人杖头青锋又已不见，拄着拐杖，只是喘气，摇头叹道：“老了老了，不中用了！”掏出个梅子，放进嘴里咀嚼起来。

胡不愁本当她只是暗器奇异，出人不意才能伤人，此刻见她出手之快，才知她武功实是惊人，这条长达丈余的拐杖，更是件奇异已极，霸道已极的外门兵刃，一条拐杖中还不知另有多少妙用！

只听木郎君冷冷道：“谁要你出手的？”

万老夫人笑道：“常言道：伸手不打笑脸人，我老婆子是送礼来的，神君你可不能为难我。”

木郎君“哼”了一声，万老夫人已解开手里的包袱，笑道：“神君若嫌不够，我老婆子还可再去寻些来。”

方自将包袱放到地上，木郎君盘膝端坐的身子，突然直立而起，枯木般的面容上，隐隐泛起一层青气。

万老夫人面色微变，仍然笑道：“神君要作什么？”

木郎君一字字缓缓道：“谁要你来的？要你来作什么？”

万老夫人道：“什么？什么什么？”满面茫然之态。

木郎君冷笑道：“你装的什么傻？”口中不绝发生刺耳的冷笑声，但面上却毫无表情，叫人见了更是心寒。

万老夫人笑道：“神君说的什么话，我老婆子装聪明还来不及，怎会装傻？”虽然仍是故作痴呆，神情却已微现不安。

木郎君道：“可是姓水的那贱人，知道本座要以‘神木令’调集珍宝，以之去求五色帆船主，才着你来伺机行劫的”

胡不愁闻言一惊：“原来此事也与五色帆船主有关。”

只听万老夫人突然大笑道：“人道木郎君全身麻木，唯有心不麻木，如今看来，果然此言非虚，竟能看破我的行藏。”

木郎君冷笑道：“本座并未传令于你，而似你这样的人，怎会平白无故，赶来送礼！”脚步一跨，便已跨出成堆珠宝。四肢看来俱都僵木不会弯曲，但行动之灵便迅快，却是骇人的很。

万老夫人叹道：“我老婆子既被神君看破来意，只有求神君饶命了。”拄着拐杖，便待跪倒。

方宝儿暗道：“这老妖妇又要乘人不备出手了。”

一念尚未转完，万老夫人掌中拐杖果已直刺而出，杖头青锋飞弹，青光闪动，刹那间便已刺出十一招之多。

她身子远离木郎君丈余开外，丈三青锋杖，使的全是“刺”字诀，有如白蛇吐信，灵活无比，无论对方身子如何闪动，她青锋杖便已先封住了对方去路，教对方永远攻不到她面前，自然无法向她出手还击，只因那青锋杖委

实太长，她手握杖尾，手腕只要微微一震，杖头青锋便可移动两丈之多，对方轻功无论多么灵活，总不如她手腕震动来得灵便。而她招式间所使的“刺”字诀，更是在所有武功诀要中攻势最最凶险，力道最最凌厉之一着。

胡不愁在一旁瞧的暗暗心惊，忖道：“好厉害的招式，当真将‘一寸长，一寸强’长兵刃强霸之处，发挥得淋漓尽致，虽然着着进攻，自己却先立于不败之地。”眼见青锋化做万朵剑花，木郎君身形已变作淡淡一条人影，在剑花外纵横飞舞，却始终攻不进去。

惨蓝色的火焰，被尖锐的剑风，激的光芒闪烁不定，突然间，但闻木郎君一声低叱，身形突显，木立不动。

万老夫人杖头青锋停留在他胸前三寸外，也是动也不动，而两人身形停顿还不到刹那之间——

木郎君身形不知怎样一变，手掌已抓住了万老夫人杖头青锋，他空手紧抓利刃，手掌竟是毫无伤损。

万老夫人大惊之下，挫腕口收，而也就在这刹那间，木郎君突又撒手，万老夫人身子不禁微微向后一倒，木郎君已一步跨入她掌中青锋剑之封锁圈内，出手一掌，直直的指向万老夫人左肩。

这几个动作看来虽然容易简单，但其中之微妙变化，却当真妙到毫巅，时间差不得半分，劲力也错不得半分，每一个动作，俱是不差不错，恰到好处，叫人看了固然舒服已极，又不得不拍案叫绝。

胡不愁虽然出身名门，但见了这几招，也不禁心动神驰，眼见万老夫人先机尽失，已是势将必败。

要知长兵刃虽可恃强远攻，尽占优势，但只要被人欺进身来，若不撒手抛下兵刃，便唯有挨打的份儿。

木郎君身上反震之力，已是那般阴柔狠毒，掌上功力，自更可想而知，掌力撒出，掌心已成青色。

万老夫人也未想到他身法竟然这般怪异，大惊之下，眼看已是闪避不及，方宝儿虽然不懂武功，但也看出万老夫人的惶急危险之状，不禁暗喜忖道：“老天帮忙，若是叫这老妖妇今日死在这里，世上便算是少了个祸害，我真要吃素三年，以示感激……”心念一闪，突见万老夫人手掌急沉，杖头青锋已插入前面地里，长杖借势一撑，身子跟着倒翻起，竟在那问不容发的刹那之间，翻过木郎君的头顶，到了木郎君身后，单手握杖，头下足上支在长杖上。

木郎君骤出不意，硬生生收回掌势，霍然旋身。

哪知万老夫人手腕一反，那九尺长杖，突然折为两段，一股焦黑色的浓烟，自长杖断处急涌而出，瞬即迷漫一片，掩去了万老夫人的身形，浓烟中竟还夹杂着一蓬银芒，急射木郎君胸腹。

这变化更是出人意外，方宝儿究竟年幼，失声惊呼道：“不好……”但见木郎君竟似已被银芒击得翻身倒地。

再看万老夫人身形早已远在十余丈开外，咯咯笑道：“我老婆子身怀七十二种变化，谁能伤得了我？”

笑声未了，身影早已不知所踪。

方宝儿忍不住又自叹道：“可惜……”

两个字说出口来，木郎君身子已直挺挺跃起，冷电般目光向上一扫，注定方、胡两人藏身的岩洞，道：“下来！”

方宝儿目定口呆，失色道：“他……他原来没有死！”

胡不愁叹道：“那区区暗器，怎能伤得了他？”

方宝儿道：“咱们就不下去，看他怎样？”

胡不愁笑道：“反正逃也逃不过的，还是下去吧！”他胸襟开阔，虽然觉得这是方宝儿多话闯出来的祸，但口中却无半句埋怨的话，反而面带笑容，伸臂抱起方宝儿的身子，自丈余高的岩洞一跃而落。

木郎君目光一扫，道：“孩子，你过来。”

胡不愁还未说话，方宝儿已大声道：“过来做什么？”

木郎君道：“方才可是你在上面说话？”

方宝儿挣落地上，道：“不错，你要怎样？”

木郎君缓缓走到方宝儿面前，面上绝无丝毫表情，谁也看不出他的来意善恶，方宝儿也不怕他，瞪眼挺胸而立，动也不动，胡不愁暗中虽有畏惧之心，但知道逃也逃不走的，是以也不退避，木郎君枯木般的身子，直挺挺站在方宝儿面前，突然微笑了一笑。

那笑容虽然生涩冷硬无比，却也使他那冷冰冰的面容，有了些许暖意，方宝儿想不到他此时竟会露出笑容，忍不住问道：“你笑什么？”

木郎君道：“哈哈，本座平生杀人无数，江湖中不知有多少人恨不得我立刻死去，哈哈，想不到今日你见我有了危险，居然会替我着急，见我倒在地上，居然会为我可惜，哈哈，这当真是我平生未遇之事，哈哈……”他每说一句话，便哈哈大笑…声，似是心中得意高兴已极，但面上却又复冰冰冷冷，看来有如戴着面具一般。

说到这里，目光突然转向胡不愁，道：“你是谁？”

方宝儿挡在胡不愁身前，瞪着眼抢先道：“他是我的大头叔叔，你要怎样？”他虽年轻体弱，此刻却做然以保护者自居。

木郎君道：“你暗中偷窥，本应处死，瞧在这孩子面上，且饶你一命，快收拾东西，随我去吧！”

方宝儿大声道：“谁要随你去？”

木郎君缓缓道：“我已有收你为徒之意，只要你一路乖乖的听话，此间事完之后，你便是本座的收山弟子！”

方宝儿道：“我不要学武，更不要拜你为师。”

木郎君冷冷笑道：“天下不知有多少人要跪着求我收他做徒弟，我都不肯，如今本座既要收你为徒，却容不得你拒绝。”

方宝儿道：“我偏要拒……”突觉胡不愁悄悄一拉他衣襟，道：“傻孩子，你一路若不乖乖的听话，神君还未见得肯收你为徒哩！”他已知木郎君此行便是要去寻访那五色帆船主，听得他要自己同行，正是求之不得。

木郎君道：“这话不错。”

方宝儿心念一转，忖道：“我一路就偏不听话，到处和他捣蛋，倒要瞧他怎样？”一瞬间已想出数十种调皮捣蛋的花样，想到自己竟能将这些花样用在木郎君身上，不禁大是得意，笑道：“好，我随你去。”

木郎君道：“哈哈，好，哈哈……”身子一旋，掌风挥出，那七堆火光，突然一齐熄灭，木郎君道：“收拾东西，走！”

胡不愁暗喜道：“遵命！”将十余只包袱，都结到一齐，这才发觉那七面铜盆中，盛着些黑色的油膏，他虽然不知这就是康藏一带所产的原油，却已猜出这必是一种极强烈的燃料，所燃起的火光，风也吹它不灭，当下三人

各自背起几只包袱，乘着朝日初升，向东行去。

一路上方宝儿果然随时随刻的捣蛋，再无片刻安静，木郎君要他倒茶，他便捉几只蟑螂放在茶杯里，木郎君问他：“今年几岁？”他便答：“我睡觉不盖被。”胡不愁知道这孩子平日虽然老气横秋，但若有人拂了他的意，他定必花样百出，那是谁也劝不住的，不禁暗暗替他着急。

哪知木郎君生似已完全麻木，半点也不动怒，茶杯里若有蟑螂，他便连蟑螂一齐吃了，方宝儿答非所问，木郎君便道：“你睡觉可盖被？”方宝儿顺口便会回答：“我今年十三岁。”到后来方宝儿反而无计可施，胡不愁见了，又不觉暗暗好笑：“这孩子今日总算遇着了定头货。”

整整走了一日，来到一处海岬，孤悬海外，三面皆水，本来似是个渔村，但却似突然遇着个重大的变故，是以此时早已荒废，只见海滩上尽是已将腐朽的破船，仅剩的十余间木屋，也是东倒西歪，不成模样。

胡不愁暗奇忖道：“这是什么地方？莫非五色帆船主还会住在这里不成？”心中虽然奇怪，却又不敢问出口来。

只见木郎君脚步微顿，然后当先走向一间最大的木屋，方宝儿见这木屋破破烂烂，随时都可能倒塌，不禁暗道：“这种屋子也能住人么？”心念闪处，木郎君已一掌推开了门户，方宝儿探眼一瞧，不觉吃了~惊！

原来这木屋外面看来虽破烂，里面却是富丽堂皇，布置得舒服已极，四面部挂满了毛色鲜艳的兽皮，屋里锦墩玉几，罗列珍饈，两条锦衣汉子，正箕踞在毛皮锦墩上，痛饮着琥珀色的美酒，方宝儿做梦也未想到破屋里竟是如此情况，那两条大汉见到有人闯入，也是一惊。

左面一人霍然长身而起，厉叱道：“什么人？”此人身高九尺，背阔三停，颌下一部紫色长髯，全身俱是威猛慁悍之态，说话更是声若洪钟，震人耳鼓，方宝儿不禁暗暗称赞：“好一条英雄汉子！”胡不愁见了此人之紫髯异像，心里更是一惊，暗道：“莫非此人便是称霸海上的巨盗‘紫须龙’寿天齐不成？”

哪知这紫髯大汉目光瞧见木郎君，神情突然一变。

木郎君却瞧也不瞧他一眼，大步走了进去，将包袱往铺地之兽皮上一抛，盘膝坐了下来，冷冷道：“倒酒来！”

紫髯大汉面色又一变，但仍然强忍怒气，倒了杯酒，双手捧到木郎君面前，道：“神君别来可好？”

方宝儿见他竟如此柔顺，全无英雄气概，心里不觉大是失望，将包袱重重抛下，转脸不去瞧他。

木郎君喝了杯酒，冷笑道：“寿天齐，想不到你还认得本座，你那朋友却是莫非是瞎了眼么？”

另一条锦衣汉子，始终背门而坐，动也未动，只是自斟自饮，不住喝酒，众人也未瞧见他的面目。

只见他头戴珍珠冠，身穿团花袍，身材并不高大，持杯的手掌，更是枯瘦蜡黄，闻得木郎君之言，突然咯咯一笑，道：“神君虽不认得在下，在下却认得神君，来，在下且敬神君一杯。”

语声有如刀刮铜锈，令人听得毛孔惊栗。

胡不愁见他既能和“紫髯龙”对坐饮酒，必非无名之辈，本待他回过头来，好瞧瞧他到底是谁。但此刻听得他这语声，既已如此刺耳，面貌之骇人自然可想而知，胡不愁却只望他再也莫要回头，免得叫人见了吃惊。

只听木郎君沉声道：“你既认得本座，为何还不站身起来？”

珠冠人仍未回头，咯咯笑道：“神君乃是不速之客，无端闯将进来的，我这做主人的，自然不必起身相迎。”

木郎君目光一闪，冷冷道：“从此刻起，本座便是这屋子的主人，快站起身子，滚出去吧！”

珠冠人道：“在下早知神君有霸占此屋之意，在下也早已有意相让，却只怕神君不敢住下！”

木郎君道：“哈哈，这种话本座倒是第一次听到，世上竟有本座不敢住的地方，哈哈，你且说说是为了什么？”

他虽然又在大笑，但笑声却与那日和方宝儿说话时大不相同，令人情愿自己耳朵聋了，也不愿听它。

珠冠人缓缓道：“只因在下已答应将这间屋子借给一个人，作为他停候五色帆船时的居留地，那人却是神君惹不起的！”

木郎君道：“什么人？”

珠冠人一字字道：“便是水……”

话未说完，木郎君那枯木般的面容，已起了一种奇异的变化，眉眼耳鼻，似是都移动了位置。

这模样与常人发怒时绝不相同，却令人看得直冒寒气。

木郎君已嘶声道：“水天姬……又是水天姬，我若见着她，一定要将她那身细皮白肉一寸寸割下……”

珠冠人突然回过头来，咯咯笑道：“真的？”

胡不愁要想不去瞧他的面容，却又忍不住不瞧，只见他面色蜡一般枯黄，似是没有一丝肉似的，更无表情，竟和个骷髅一模一样，看来果然是骇人已极。方宝儿平生未曾见过这般骇人的容貌，几乎骇得惊呼出声来。

木郎君牙齿咬得吱吱作响，显见对那水天姬实是怀恨已极。恨声道：“水天姬若敢走进这屋子一步，你可看到本座的手段。”手掌一紧，掌中那只玉酒杯，立刻粉碎，簌簌的自指缝间落了下来。

珠冠人神色不变，咯咯笑道：“好武功，只可惜你连水天姬属下万老太婆都杀不死，更莫说水天姬了！”

木郎君霍然站起，喝道：“你究竟是什么人？怎知……”

珠冠人笑道：“我是什么人，到现在你还猜不出？”

身不动，手不抬，身子突然直飞而起，将屋顶撞破个大洞，一闪无踪，却有六、七股银线，自洞中射入！

木郎君这般武功，却似对这儿股细如游丝般的银线畏惧已极，竟不敢伸手去接去挡，更不敢追赶，双臂振处，箭一般退出门去。

只见那几股银线射在地上，瞬眼无踪，原来竟是几股水线，被装在唧筒一类的东西里射出的。

方宝儿暗奇忖道：“这种暗器也不过和小孩子玩的‘水镖筒’差不多，这木郎君为何如此畏惧？”

心念尚未转过，只见地上兽皮着水之处，突然发出一阵“吱吱”异响，烂了一片，瞬间整张皮毛，竟也都烂得无影无踪，那水中毒性之猛，可想而知！

木郎君身形一退便回，顿足道：“是她，果然是她……”气得面容扭曲，竟说不出话来。

只听远处传来一阵语声，轻轻笑道：“我就坐在你对面，你都不认得，还吹什么大气，看来瞎眼的是你，却不是我……”笑声有如银铃般清脆悦耳，语声更是娇柔动听，哪里还是方才那种刀刮铜锈的声音，胡不愁听了这语声，又不禁想要瞧瞧她的真实容貌了。

木郎君知道再也追她不着，怒目瞧看“紫须龙”寿天齐，嘶声道：“你知道……你为何不说？”

寿天齐道：“这村子本是在下昔日与手下弟兄们相聚之地，后来只因五色帆船主每年俱来停泊，在下才不得不将聚会之地移往他处，这几年来江湖中凡是有事相求于五色帆船主之人，到了这时候，便来此地守候，在下忝为昔日之地主，对各路英雄，都得尽一番地主之谊，只是为了避人耳目，不能将这些木屋翻修一新，但还是布置得可供各位歇足，至于来的是什么人？有何来意？在下一向不敢过问。方才那位兄台就是天姬夫人，在下亦是毫不知情，神君怎能怪罪于我？”

此人果然无愧为海盗之雄，心里虽然也有些畏惧，但仍是侃侃而言，身子也仍然挺得笔直。

木郎君冷“哼”一声，远远坐到一旁，不言不动，默然良久，面容渐渐回复僵木，挥手道：“出去吧！”

寿天齐微一抱拳，轻身退出，走过那滩水痕时，也是远远绕路而行，不敢踩上一步。

方宝儿忍不住问道：“方才那人是个女的么？”

木郎君“哼”了一声，道：“是世上最最阴毒、淫荡、无耻的贱女人，你下一次若见到她，最好走得远些。”

过了半晌，又道：“这贱人易容之术，天下无双，酒楼里的伙计，赶车的车夫，捡破烂的老头子，骑花马的大嫖客，甚至你身伴最最亲近的人，都可能是这贱人改扮的，你得随时随地提防着，只要稍一不慎，落入她手中，那时……你就是想死，也死不成了！”

第三章 四海惊绝色

这番话被他那冰冷生硬的语声说将出来，更是阴森诡异，不可名状，只听得方宝儿忍不住机伶伶打了个寒噤。

而这时窗外，却又突然响起一阵银铃般的笑声，一个柔媚之极的女子声音，笑道：“乖宝宝，莫听他的，他才是世上最最无耻、阴毒……”话未说完，木郎君已狂呼一声，毕直冲出窗去，有如一根被力士掷出的标枪一般，其急绝伦，哪知他身形方自消失，窗外突又掠入一条人影。

这人影身法之快，更是惊世骇俗，竟令人瞧不清他的身形面貌，胡不愁变色而起，轻叱道：“朋……”

但这人影身形之快，怎容他开口说出话来，“朋”字才出口，这人影已冲到他面前，冲入他怀里。

胡不愁大惊之下，已是闪避不及，哪知这人影竟在距离他身子不及一寸时，突然顿住身形，出手如风，连点了胡不愁前胸三处大穴，胡不愁身子还未躺下，这人影已一把抄起方宝儿，四指有如抚琴般一技，又点了方宝儿腋下几处穴道，脚步不停，自另一扇窗户中掠了出去。

等到胡不愁身子倒下，这人影已踪迹不见，身法之急，动作之快，鬼魅难及，尤其是那种能在最后一刹那突然停顿的轻功，胡不愁更是连听都未曾听过，眼睁睁瞧着此人将方宝儿动走，心里虽着急得要发疯，却也丝毫无计可施。

那人影一掠出窗，随手弹出一点银光，划空飞出，自己身子，却立刻伏在檐下，动也不动。方宝儿大奇忖道：“此人为何不逃，反而……”

只听屋子里一声怒喝，木郎君已追了出来，呼地自两人头顶掠过，向那银光弹出的方向追去，一闪而没，竟瞧也未瞧窗子下面一眼，而木郎君身形方自消失，这人影却已挟着方宝儿，跃上了屋顶。

方宝儿这才恍然，想必此人方才也是用同一计策，使木郎君追了出去，自己却自窗下一闪入屋。

只听这人在耳畔轻轻道：“乖宝宝，看姑姑将这呆木头捉弄得有趣么？”语声柔媚清脆，远胜出谷新莺。

方宝儿虽然年龄幼小，也不觉听得心神一阵流荡，但张眼一看，却见她还是那鬼怪已极的珠冠人。

他赶紧闭起眼睛，不愿再看，只觉全身软绵绵的，不但行动无力，连话也说不出，那感觉竟和上一次穴道被点时大不相同。

突然一声厉啸自远而近，霎眼便到了近前，啸声中，木郎君也随着如风掠回，突然一掌推开了另一间木屋中的窗户，一跃而入。

这木屋里发出一声女子的惊呼，但木郎君已自另一面跃出，但见他东面入，西面出，顷间便将每间屋子都搜了一遍，打得门窗砰砰乱响，惊得屋中人大呼小叫，却再也未想到要找的人便是躲在他自己屋顶上，遍寻不着后，大怒而回，也未向屋顶瞧上一眼。

他身子一进木屋，木屋里便有一阵乒乒乓乓的声响传出，想是木郎君盛怒无处发泄，便将些杯盏器皿摔的粉碎。

这时珠冠人却已抱着方宝儿掠下屋顶，她身法突然变得十分缓慢，一步步向前走，生似一点不着急。方宝儿又不自觉大为奇怪：“这算什么？”

心念一转，立刻恍然忖道：“是了，她走动如此缓慢，便不会发出声音，

木郎君自也万万不会发觉，更万万不会想到，她竟敢在自己屋子外慢慢的走！”他本是个聪明绝顶的孩子，此刻想来想去，但觉这水天姬的智计实是胜人一筹，无论做什么事，都远出别人意料之外。

珠冠人水天姬脚步却越走越快，到了后来，方宝儿只觉两耳风生，有如腾云驾雾一般。

直奔了盞茶时分，水天姬方自停下身子，四面怪石危岩下，海涛拍岸，距离那“渔村”，已不知有多远了。

水天姬伸手拍开了方宝儿的穴道，笑道：“我和你君子协定，你若是不逃，我也不点你的穴道，好么？”方宝儿大声道：“我反正逃不掉的，为何要逃？”

水天姬轻轻一抚他背脊，柔声笑道：“好聪明的孩子，我将你从你师父那里抢来，你可难受么？”

方宝儿冷笑道：“有什么难受，我今生今世若能永远不再见他，非但不会难受，反而高兴得很……”

突然想起还在木郎君掌握中的胡不愁，正不知多么着急，多么担心，又想到这妖妇将自己劫来，总是没有好意，自己只怕再也回不了家了，眉宇间不禁泛起忧苦之色，再想起木郎君方才所说的话：“……你落在她手中，那时你要死也死不了……”方宝儿心头又不自觉一寒。他究竟年龄幼小，心中忧苦喜乐，都不免现于形色。

水天姬格格笑道：“乖孩子，你嘴里说不难受，心里却是难受的，是么？你那张嘴可瞒不过姑姑我呀！”方宝儿也不想辩白，闭着眼转过头去。

只觉水天姬的手掌，在他身上轻轻抚摸，只要被她摸着地方，都有说不出的舒服，生似她双手都有着神秘的魔力，方宝儿若非年龄幼小，只要被这双手轻轻一摸，便要神魂飘荡，变得痴了。

水天姬柔声又道：“乖宝宝，你莫怕，也莫要着急，过一两天，姑姑就会将你送回去的！”

轻轻将方宝儿搂在怀里，方宝儿只觉她身子又柔软，又舒服，叫人无论如何也舍不得离开。

他只要闭起眼睛，便立刻浑忘了她面目的丑怪可怖，只觉唯有她才是世上最最温柔亲切的人。

忽听水天姬轻轻叹了口气，道：“但愿那呆木头能答应我的条件才好，否则……唉！像你这样聪明可爱的孩子，姑姑怎舍得杀你。”

方宝儿一跃而起，大声道：“你可是要用我做人质，来要胁那木郎君答应你一些事么？”水天姬柔声道：“好聪明！猜得不错。”

方宝儿忽然大笑道，“若是如此，你就大大的错了，你就是将我千刀万剐，木郎君也不会有丝毫难受。”水天姬笑道：“真的？”

方宝儿道：“我和他非亲非戚，一路上还想尽各种法子捉弄于他，他怎会为了我而答应你的条件？你若不肯相信，也不妨试上一试！”他口中说话，眼睛仍是闭得紧紧的，不愿睁开。

水天姬轻轻一笑，道：“傻孩子，这些话就是真的，你也不该告诉我呀！若我觉得你没有用了，岂非要杀了你？”

方宝儿呆了一呆，暗道：“是呀，这些话本是我心里想的，为什么竟会对她说了出来？为什么我虽然很讨厌她，却总忍不住要对她说出心里的话？”忍不住瞧她一眼，但瞧见了她那可怖的容貌，立刻又吓得闭起眼睛。

水天姬笑道：“你不敢看我，可是嫌我生得太丑了？”

方宝儿道：“不但丑，而且丑得可以骇死人！”

水天姬银铃般笑了一阵，道：“你再瞧瞧。”

方宝儿道：“不瞧不瞧，再也不瞧了。”却忍不住偷偷张开眼睛望了望，这一望，眼睛便再也不能闭起。

只见此刻笑吟吟站在他面前的，哪里还是那丑怪骇人的怪物，却是个秋波如水，娇靥如花的绝色美女。尤其是她面上所带的那份笑容，更可令任何人见了都会神魂颠倒，不能自己。

方宝儿一生之中，连做梦时都未见过这样美丽的女子，方宝儿虽然读书不少，却也想不出有任何字句可形容她的美丽，他虽然年龄还小，但瞧见这样的女子，也不觉瞧得痴了。水天姬招手道：“你过来。”方宝儿身不由主，走了过去。

水天姬柔声笑道：“乖孩子，你瞧姑姑生得美么？”

方宝儿长长叹了口气，道：“我昔日读书时，读到红颜祸水之句，还不能尽解其意，如今见了你，我才懂了。”

水天姬眼波一转，笑道：“为什么？”

方宝儿道：“像我这样的小孩子见了你，还不免晕头晕脑，你叫我走过去，我就走过去，若是年轻力壮的男人见了你，那还得了，你就是要他们去杀人，他们也不会摇一摇头的，像你这样的女子，不是祸水，是什么？”

水天姬格格笑道：“你年纪虽然小，懂得的事可不少，跟你这样的孩子聊天，真比陪那些臭男人说话有意思多了。”

忽然惊呼一声，紧紧抓住了方宝儿的手，张大了眼睛瞪着地上，如花娇靥，已骇得毫无血色。方宝儿又惊又奇，顺着她目光瞧去，只见一只七、八寸长的白老鼠，蹲在那里，似乎也在瞪着她。

水天姬骇得有气无力，话也说不出，只会颤声道：“老……老鼠……”她虽然武功高强，但终究是个女子。而十个女子见了老鼠，最少也有九个是害怕的，方宝儿站了起来，顿足道：“嘘，老鼠，走……走……”那老鼠却偏偏动也不动，方宝儿找不着石头，只得脱下只鞋子，一只脚跳着去打，那白老鼠才吱地一声逃走了。

水天姬这才长长松了口气，拍着心口道：“吓死我了……吓死我了……乖孩子，难得你不怕老鼠。”方宝儿穿起鞋子走回来，道：“其实我也怕老鼠的！”

水天姬奇道：“那……那你为什么？”

方宝儿一本正经，大声道：“男人天生应该保护女人！我见到你害怕，便将自己的害怕忘记了。”

水天姬展颜一笑，道：“好孩子……”突然一把抱起了方宝儿，在他小小的脸上亲了一下。

方宝儿立刻满面通红，大呼道：“放手……放手……男女授受不亲，这句话你都没有听过么？”

水天姬笑得花枝乱抖，道：“但你只不过是个孩子呀！”

方宝儿正色道：“你我年纪虽不同，但你是女的，我是男的，古人道：男女有别，除了夫妇外谁也不能坏了这规矩。”

水天姬格格笑道：“那么你就做我的小丈夫吧，反正你方才赶跑老鼠，救了我的命，我就嫁给你也是应该的。”

方宝儿被她紧紧抱在怀里，挣又挣不脱，满面挣的通红，暗道：“好，你开我的玩笑，我就不能开你的么？”

突也紧紧抱起水天姬，在她鼻子上咬了一口。水无姬一痛松手，抚着鼻子嗔道：

“你……你敢……”

方宝儿嘻嘻笑道：“西汉宣帝年间，有个京兆尹张敞曾说：闺房之乐有甚于画眉者，你我若是夫妻，咬咬鼻子又算得什么？”

水天姬呆了一呆，“噗哧”一声，忍不住笑了起来，道：“好精灵古怪的孩子，真不愧是水天姬的小丈夫。”

方宝儿道：“既是如此，就请贤妻跟着下官走吧！”

他不知自哪本戏曲上读来“贤妻”“下官”这些名词，此刻竟忍不住引用了出来，居然用得相当贴切。

却听得水天姬笑得喘不过气来，道：“哪……哪里去？”

方宝儿故意板着脸道：“古人道：‘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丈夫无论到哪里去，你都该跟随着。”

水天姬突也顿住笑声，一本正经地说道：“你读书不少，难道就不知道古人还说过一句话么？”方宝儿道：“什么话？”

水天姬道：“娶鸡随鸡，娶狗随狗。”

方宝儿呆了呆，大笑道：“哪有这样的话？”

水天姬道：“见诸经典，载于史册，为何没有？”

方宝儿又是一呆，道：“什么经典史册？是谁著的？”

水天姬道：“孔夫子的太太……”

话未说完，已笑得直不起腰来，方宝儿更是笑得捶胸跌足，两人笑成一团，也不知笑了多久。

水天姬道：“多年以来，我都没有这样真正开心过，只可惜我还要赶去办事，不能在这里陪着你。”方宝儿道：“你可是还要去找那木郎君的麻烦么？”

水天姬笑道：“不错，你在这里等着我，可莫要逃走呀！”

方宝儿眨了眨眼睛，道：“那可说不定。”

水天姬柔声道：“那么你就在这里好生睡一觉吧！”

纤手微扬，拍了方宝儿的睡穴，将他平平放在避风的地方，扣好他的衣钮，举动间竟然充满温柔之意，柔声道：“我的小丈夫，乖乖睡吧，我就回来的。”瞧着他红红的脸，忍不住俯下身子亲了亲，随手在面上一抹，面容立时又变得丑怪可怖，展动身形，如飞奔去。

水天姬身形还未消失多久，一方奇形岩石下，一个隐蔽的洞窟中，突然跃出了两个少女。

这两人衣衫一红一白，一个燕瘦，一个环肥，但却都是肤如莹玉，眼似秋水的十七八岁绝色少女。

红衣少女笑道：“方才那女的武功可真不弱，我俩若是被她发现了，可真不是她的敌手。”

白衣少女笑道：“方才你那一动，我真吓了一跳，那女的看来那样机灵，只要稍为有些声息，不被她发现才怪。”

红衣少女格格笑道：“幸好你抓住那只白老鼠，一直舍不得放走，方才及时放了出来，才算解了咱们的围。”

白衣少女笑得花枝乱颤，道：“想不到那女的竟然会怕老鼠，否则，咱们可真要被她发现了。”

两人俱是未语先笑，而且笑得甜美已极，神情看来是那么妩媚、可爱而欢愉，似是根本不知道世上还有愁苦之事。

红衣少女蹲下身子，轻抚着方宝儿的头发，笑道：“这孩子又聪明，又伶俐，真是可爱极了。”

白衣少女笑道：“莫非你也要他做你的小丈夫么？”

红衣少女笑啐道：“死丫头，你才想哩！”

白衣少女道：“说真的，我倒真想把这孩子带回去。”

红衣少女拍手笑道：“你瞧姐姐我可说的不错吧，明明是你自己要想找小丈夫，却赖别人。”

白衣少女笑骂道：“我才不像你，什么事都想着自己，我是想……这孩子这么聪明，倒可和咱们的小公主做个伴儿。”

红衣少女眼波一转，拍手笑道：“好主意，这孩子精灵古怪，倒真和咱们小公主是天生的一对儿。”

白衣少女娇笑道：“谁说不是呀，小公主一天到晚吵着没人陪她，有了这孩子，咱们也可安静多了。”

红衣少女道：“只是……咱们若是偷走了人家的小丈夫，人家回来一瞧，不恨死咱们才怪！”

白衣少女道：“反正咱们事已办完了，偷偷把他带回去，有谁知道……他们两人凑在一起，还不知要做出多少可笑的事来哩！老头子近来脾气虽不好，但瞧见这孩子，也绝不会生气的。”

两人咕咕咕咕，越说越高兴，越想越得意，红衣少女笑道：“好，就这么办。”一把抱起了沉睡着的方宝儿。白衣少女道：“可要先解开他的穴道？”

红衣少女摇头笑道：“当然不要，这孩子一觉醒来，发觉自己竟已到了天堂似的地方，那模样岂非必定可爱的很？”

白衣少女格格笑道：“你呀，真不是好东西……走吧！”

只见一红一白两条人影，有如燕子般向岩石下掠去，身法不但轻灵巧快已极，而且卓然自成一家，与武林常见之轻功都不相同。岩石下，隐僻处，系着一条制作得极是精巧的小舟，在海浪中飘荡沉浮……远远望去，但见天水相连，一碧万里，那景象更是瑰丽壮观，难描难叙。

方宝儿一觉醒来，突然发觉自己躺着的地方，已不是那冰冷坚硬的岩石，而是软绵绵，香喷喷的床铺。

四面软帐流苏，锦绣绮丽，流苏帐外，站着七、八个天仙般的锦衣少女，面上都带着甜甜的笑容……

方宝儿只当自己还在做梦，但用力一咬嘴唇，却疼得要命，一骨碌自床上翻身跳起，拼命揉着自己的眼睛。他实是不相信自己眼睛里所见到的会是真的。少女们瞧着他如此模样，更是连纤腰都几乎笑断了。

方宝儿瞪大了眼睛，道：“这……这是什么地方？”

少女群中，一个穿着雪白衣裳，笑得最是高兴的，眼珠一转，道：“你瞧瞧这里像什么地方？”她耳坠上挂着双金铃，一笑起来，铃儿叮当作响。

方宝儿四下一望，才发觉不但这软帐牙床，锦绣绮丽，这并不甚大的一间房子里，布置得也是华丽精致已极！

“清平剑客”白三空领袖齐鲁武林，允称巨室，方宝儿生长在这显赫的

武林世家，自幼过的也是富贵日子。但若拿白府中的富贵与此间相比，却相差了又不知有多少倍。方宝儿左瞧右望，不觉睁大了眼睛，愣在那里。

白衣少女娇笑道：“说呀，这里像什么地方？”

方宝儿叹了口气，道：“莫非我也像刘伶、阮籍一般，误入了仙境，又遇着姐姐们这么多仙女般的人物。”少女们格格笑道：“我们真有仙女们那么美么？”

方宝儿正色道：“天上仙子，我虽无缘得见，但却如姐姐们如此清丽脱俗，无忧无虑，又岂是人间绝色可比？”

少女们听他说得一本正经，虽觉好笑，又不禁甚是得意，白衣少女眼波一转，笑道：“你瞧咱们比你那大妻子如何？”她拿“大妻子”来与“小丈夫”对比，自己也觉得甚是贴切有趣，又笑得直不起腰来。方宝儿瞪眼骇然道：“这……这你怎会知道？”

白衣少女道：“咱们既然都是神仙，还有什么不知道的事？”另一个绛衣少女笑道：“快说呀，比起来如何？”

方宝儿眼珠子转来转去，突又叹了口气，道：“春兰秋菊，各擅胜场，谁也不能妄下定评。”

绛衣少女娇笑道：“铃儿妹子说得真不错，这孩子不但神情文质彬彬的像个大人，说话也是出口成章……”

突听房外有人唤道：“小铃铛，快来帮我磨墨，再不来我就生气了。”声音又娇又脆，有如出谷新莺一般。

白衣少女笑道：“小公主真是缠人，随时随刻都要人陪着她，幸好我已找来个替工，可以享享清福了。”

方宝儿见她说话时耳垂上的铃铛便“叮铃铃”的摇来摇去，知道她名字便是叫做“小铃挡”了，不禁暗地好笑。

只见铃儿却已抓住他的手，柔声道：“我带你去见个真像仙女似的小公主，要她陪着你好么？”

方宝儿摇头道：“此间纵是仙境，我也要回去的，也不想见什么小公主了，姐姐们还是快送我走吧！”

铃儿咕咕笑道：“你可是想见你的大妻子么？”

方宝儿涨红了脸，道：“谁……谁要见她，我……”

铃儿柔声道：“既不想见她，就乖乖的留在这里，只要你一见着咱们的小公主，那时赶也赶不走你了。”

方宝儿急急道：“我……我……”少女们都已不容他说话，嘻嘻哈哈，推推拉拉，将他拥出屋子。

门外是一道长廊，两旁有七、八道门户，绛衣少女拍着他的头道：“乖乖的陪着小公主，否则咱们就把你送到天边去，让你一辈子也回不了家。”

方宝儿吓了一跳，暗道：“这些少女看来又温柔又美丽，哪知也不是好人，要我去做那小公主的佣人，还当我不知道，尽说些好听的话。”

他被水天姬掳走，虽觉烦恼，但后来已有了些回家的希望，哪知此刻糊里糊涂来到这神秘古怪的地方，更连回家的路都已找不到，什么五色帆船、第一剑客，更是看不到了，想起自己的外公、大头叔叔，虽然甚是怀疑，但事已至此，他也只有听天由命，想来想去，反觉有些好笑，暗忖道：“古人道五十而知天命，我还未到十五，怎地就学会听天由命了？”

这孩子虽然年纪幼小，但心胸开阔，无论对什么事都看得很开，绝不肯

自寻苦恼，将忧虑时常放在心上。这时少女们已将他拥至前面第一道窗户外前，绛衣少女开了门，铃儿在身后一推，方宝儿便不由自主冲了进去。

只见里面的屋子布置得更精致富丽，当中一张青玉案，案上一只白玉瓶，瓶里插着几枝茶花。玉瓶旁铺着张素笺，放些笔墨砚石，还有个斗大的玉钵，装满了清水，想是用来洗笔的。

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子，穿着件雪白的衣服，正坐在青玉案旁，手托着香腮，瞧着瓶中茶花呆呆的出神。只见她天庭开阔，眉目如画，皮肤更比那玉瓶还白上几分，那鲜艳的茶花与她一比，也是黯然失色。

雅室玉案，人面花光，就只这光景，已是绝妙的图画，方宝儿瞧得心神皆醉，竟不忍惊动她，轻轻走过去，在她对面坐下，也去瞧那茶花，瞧了半晌，不知不觉间竟也瞧得出神了。

他骤睹这瓶茶花，只觉插得有些杂乱无章，但瞧了半晌，越看越觉这花插得实是妙极，大小、位置、距离，配合得无一不是疏落有致，恰到好处。

衬出了异常的风骨，异常的精神，谁也无法将花朵的位置改动一分，正如个绝色美人一般，增一分则太肥，减一分则太瘦亦如最最精妙的剑术一般，出招，收招，都有一定的分寸，谁也无法更改！

方宝儿再也未想到，插花一道，也有这么奥妙，瞧到忘情处，不觉脱口叹道：“今日瞧了此花，方知别的插花人都是呆子！”

声音虽轻，那小公主却听得吃了一惊，抬起头来，瞪眼瞧了他半晌，似是有些惊骇道：“你……你是什么东西？”方宝儿忍住气道：“我是人，不是东西？”

小公主又瞧了他半晌，道：“你若是人，为何和我不同，又打扮成如此不三不四的模样？”

方宝儿又气又笑，道：“我是男的，你是女的，自然不同！”他只见这小公主看来虽聪明，其实却是个白痴，心里不觉有些怜惜。

小公主还在张大了眼睛瞧他，又瞧了半晌，摇头道，“对不对，你若是男人，为何没有胡子？”

方宝儿呆了一呆，失笑道：“我年纪还小，自然没有胡子。唉！这种事你难道都不知道么？”

小公主呆了半晌，展颜笑道：“哦！我懂了，原来年纪小的男人是没有胡子的，要到老了，胡子才会长出来，正如同初生的小孩子没有牙齿，要慢慢才长出来。”她说得郑重其事，竟以将这简单已极，尽人皆知之事，视作复杂微妙已极，也颇以自己能想出这道理而沾沾自喜。

方宝儿见到她这模样，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笑得前仰后合，几乎将花瓶都碰倒，指着小公主道：“你……你……”

小公主眼睛一瞪，怒道：“有什么好笑的，我见到爹爹有胡子，自然要以为男人都有胡子的。”

方宝儿呆了一呆，笑声突顿，大奇道：“难道……难道你活到现在，只见着你爹爹一个男人？”

小公主仰首道：“我爹爹是世上最聪明，最最英俊，最最富有的男人，别的男人我才不屑去看哩！”词色间虽然倔强骄傲，还是掩不住眉宇间的幽怨寂寞。

方宝儿长长叹息了一声，道：“这……这些事，难道就从来没有一个人向你说起么？”小公主道：“爹爹不准别人说，我也不要听！”

突似想起了什么，睁开了眼睛，道：“这里从来没有男人闯入，我倒忘了问你，你是怎么来的？”

方宝儿苦笑道：“你问我，我还不知该去问谁呢？我一觉醒来，就糊里糊涂到了这里。”

小公主眨了眨她那双大而明亮的眼睛，道：“我明白啦！一定是小铃铛出去办事时，将你带回来的。”

她对男女间事，虽是毫无所知，但猜情度理，判断其他的事，直似积年老吏临堂断案一般，明快准确已极，哪里像是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子？

方宝儿眼珠转来转去，一眼瞥见玉瓶中花枝，竟已被自己大笑时撞得乱了，完全失去了它原来的神韵，心下不觉大是不安，悄悄伸手去扶那花枝，哪知小公主却突然大怒起来，跺足道：“谁要你的脏手碰我的茶花！”将方宝儿手掌触及的花枝，全都从玉瓶里拔了出来，全都抛入那钵清水中，用手搓了又搓，洗了又洗，可爱的面容上也突然满带愤怒怀恨之色。可怜那娇弱的茶花，竟被她洗得瓣瓣散落，不复成

方宝儿大惊道：“你这是做什么？好好的花……”

小公主怒道：“你脏手碰过我的花，我要把它洗干净。”

方宝儿道：“就算我的手把花弄脏了，但……但你这么一洗，岂非将好好的花全部洗得活不成了！”小公主道：“我就是要把花洗干净，管它是死是活？”

方宝儿呆了一呆，叹道：“想不到你这人这么不讲理……”

小公主跳了起来，叉腰站在他面前，大声道：“是谁不讲理？我问你，你为什么要碰我的花？”

此刻的小公主，当真是又刁蛮，又泼辣，哪里还是方才那温柔可爱的模样？方宝儿竟似被她这突然的转变骇呆了。

只见小公主把玉瓶“砰”的摔到地上，将桌上素笺，也撕得粉碎，跺脚道：“我费了整整一天时间，才插好的花，我从来也没有插得这么满意过，但……但现在全都被你弄坏了，你赔我……你赔我……”

方宝儿道：“好，我……我赔你就是！”他虽然精灵古怪，遇着比他大的人，那是什么事都做得出，但此刻遇见了这比他还小的女孩子，却也是无计可施，只有忍气吞声顺着她来说好话。

哪知小公主还是大叫大嚷道：“你赔？你赔得了么？”

方宝儿想了一想，自己若是想将花插得那般完美，实是有所不能，不禁叹道：“我是赔不了，那……那怎么办呢？”

小公主似乎要哭了起来，眼圈红红的，道：“我饶不了你，永远也饶不了你，除非……除非你……”方宝儿一听还有路可走，连忙道：“除非怎样？”

小公主道：“我说出来，你能答应么？”

方宝儿：“这要看是什么事，若是……”

小公主突又跳了起来，竟真的哭了，喊道：“好，小贼、小坏蛋，你不答应，我要抽你的筋，剥你的皮……”

方宝儿从未见过在自己面前又哭又闹的女孩子，此刻实是慌了手脚，连声道：“好……好，我答应你！”

小公主道：“现在答应一件事已不成了，要答应十件事，否则我还是不依。”一面说话，眼泪流满了一脸。

方宝儿无可奈何，只得叹道：“好，十件就十件！”

小公主道：“答应了可不准反悔。”

方宝儿道，“男子汉说的话，绝不反悔。”

小公主道：“要是反悔你是什么？”

方宝儿道：“我若反悔了，就是小贼，小畜生。”

小公主突然“噗哧”一笑，道：“傻孩子，这种事，你怎么能答应呢？我若要你割下自己的鼻子，你怎样？”

她擦干了面上泪痕，满面俱是甜蜜可爱的笑容，若非亲眼瞧见，谁也不会相信，现在这温柔甜蜜的小公主，就是方才那撒刁撒泼，又哭又闹的女孩子。

方宝儿只被她说的目定口呆，暗道：“是呀，这种事，我怎么能答应呢？我……我真是个傻孩子。”

他被水天姬唤做“傻孩子”时，虽也和此刻一样口服心服。但水天姬是已成名的女魔头，这小公主却只是个小女孩子，这小小的女孩子做起事来，竟已能将别人弄得晕头转向，和成名的女魔头不相上下，到她长大后，那还得了？此刻还不知要想出十件如何刁钻古怪的事要方宝儿做哩！方宝儿越想越是心惊，呆在那里，说不出话来。

小公主格格笑道：“傻孩子，我怎会要你割鼻子呢？血淋淋的，怕都怕死人了，有什么好玩？”

黑白分明的眼珠子转了几转，缓缓道：“我从来没有见过男人痛哭，那第一件事，你就哭一场给我看吧！”

方宝儿呆在当地，他虽不是未曾哭过，但此刻突然要他哭，一时之间却叫他如何哭得出来？小公主脸一板，道：“怎么？第一件事就要反悔？”

方宝儿道：“我……我哭不出！”

小公主道：“好没用的人，哭有什么难，我说哭就哭，说笑就笑，那本是再也容易不过的事。”

方宝儿听得又好气又好笑，想到这小公主，确是哭笑自如，又不禁暗暗佩服，当下长叹一声，只得掩面痛哭起来。但他实是哭不出眼泪，只得用手指偷偷蘸些口水，涂在眼睛下，小公主道：“我不说停，你就要继续哭。”

方宝儿恨得牙痒痒的，只得接着干叫了盏茶多时分，直哭得眼泪虽未流下，却已是满头大汗。小公主格格笑道：“男人哭的时候，不流眼泪反而流汗么？……唉，你哭得虽然一点也不像，但却真是卖力，好，停下吧！”方宝儿如获大赦，倒在椅上，还是在不住喘气。

小公主眨了眨眼睛，道：“那第二件么……”竟挖空心思，想出各式各样的法子，要方宝儿来做。

忽而叫方宝儿翻五十个筋斗，忽而要方宝儿在地上爬个三五十转，又忽而要方宝儿坐两个时辰不准动一动。方宝儿只被她整得精疲力竭，哭笑不得。

室中不透日光，也不知过了多久，只见外面送饭的，已来过四、五次，送饭的少女总是偷偷瞧着方宝儿直笑。方宝儿直猜不透这究竟是什么地方，更猜不透这小公主的爹爹究竟是什么人物，为何不来瞧瞧自己的女儿？

幸好小公主自己也有玩累的时候，那时她就插花，方宝儿也乘机歇歇，就在一旁瞧着她插花。

小公主将花插得满意时，方宝儿也不禁在一旁拍案叫绝，忍不住问她：“这插花的道理，是谁教给你的？”

小公主道：“我爹爹有位朋友，据说是世上最最了不得的奇人，几年前

他到过这里一次，爹爹想尽法子，留住了他，要他教给我一些本事，但他留了一个多月，却只教给我插花，早也插花，晚也插花，我插得真烦死了，但爹爹却甚是高兴，说是这插花一道中，也含有极为高深的武学妙谛。”方宝儿摇头道：“我不信。”

小公主笑道：“我也不信，跑去问爹爹，哪知爹爹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只要我多插花，我只好天天插花，插来插去，虽然还是没有从插花里面研究出什么武功的道理，却不知不觉也开始喜欢插花了。只因到后来我才觉得，这插花看来虽简单，其实里面却大有学问。”

方宝儿叹道：“此点我方才也已觉得了，同样的几朵花，由你来插就和我插的不同，正如……正如……”他似是要想一个恰当的比喻，一时却难想出。

小公主道：“正如同样的一柄剑，甚至是同样的剑法，但武功高的使出来，就和武功低的大不相同。”方宝儿和着笑道：“是极！是极！”

瞧了小公主半晌，又道：“有时我真奇怪，很简单的事你会不懂，但越是高深复杂的事，你就懂得越多。”小公主嫣然一笑，道：“是么？”

方宝儿道：“看来，你必定也是会武功的了。”

小公主道：“当然！”言词之间，似是将通晓武功视为理所当然之事。过了半晌，又道：“你可要我露两手给你瞧瞧？”

方宝儿直皱眉头，连连道：“不要不要。”他素来不喜武功，近日见了那些流血争杀之事，对武功更是敬鬼神而远之。

小公主瞪起眼睛，娇嗔道：“你不要我就非要你瞧，你若是说要，我倒反而懒得要你瞧了。”方宝儿道：“好，我要我要……”

小公主格格笑道：“你既然要，那更是非瞧不可了。”

方宝儿怔了一怔，无可奈何的坐下，嘴里直是叹气。无论他怎么说，怎么讲，小公主只要一绕弯子，就将他套了进去，只气得他鼓起了嘴，嘴上几乎可以挂只油瓶。

小公主娇笑道：“你生气的样子，真是好玩，我以后一定要想尽法子，天天要你生气！”

方宝儿听得更是愁眉苦脸，只见小公主娇小的身子，突然轻盈的一转，便已飘飘然离开了地。

那雪白的衣衫，凌空飞舞，有如蝴蝶双翅般，穿着珍珠绣鞋的小脚轻轻一踢，身子突然向那水钵落了下去。

方宝儿吓了一跳，刚想赶过去扶她，哪知她脚尖站在水面的花瓣上，竟站得平平稳稳，舒服自然已极。

碧玉钵中满盛清水，清水上浮着桃红色的茶花，花上站着个白衣如雪的小公主，那光景像是八宝莲池中的九天仙女一般。

方宝儿虽不喜武功，但见了这曼妙的身法，图画般的光景，也不禁为之目眩神迷，忘形地喝起彩来。

小公主飘身落地，笑道：“这算什么，只不过是粗浅的功夫罢了，我家里大大小小，没有一人不会的。”

方宝儿叹道：“这若是粗浅的功夫，江湖中那些自命不凡的武师见了，真该找个地缝钻下去了。”小公主道：“原来你也懂武功的。”

方宝儿道：“我虽不懂武功，但好坏还是分得出来的，何况我外公，我爹爹，我妈妈，都是……”

他本待说：“都是武林高手”，但想到人家如此年纪，已有如此功夫，她爹爹的武功，更不知有多高了，自己还怎么好意思在人家面前胡吹大气。心念一转，更觉这小公主一家，实是神秘难测，她爹爹更不知是如何厉害的角色，自己到了这里，实不知何年何月才能回去？

他呆呆地想得出神，小公主却站在他面前，只是不住追问道：“你爹爹，妈妈都是怎么样？”

方宝儿还未说话，忽然间，这整个屋子都剧烈地震动起来，震得方宝儿一跤跌在地上，吓得面目变色。

小公主娇笑道：“傻孩子，怕什么，来，让我拉你起来。”伸出一只白嫩嫩的小手，将他拉了起来。

哪知方宝儿方自站起，便紧紧抱住了她的身子，道：“不……不好了，天崩地裂，咱们快逃命吧！”

小公主“扑哧”一笑，道：“傻孩子，谁说是天崩地裂，这不过是咱们坐的船碰上岸罢了，你怕什么？”方宝儿呆了一呆，道：“咱……咱们这是在船上？”

小公主道：“当然是在船上。”

方宝儿道：“既是在船上，为何我一点也感觉不出？我坐别的船。总是被摇得头晕脑胀。”

小公主笑道：“因为这船实在太大了，小船会摇，大船却是不会摇的……喂，请你放开手好么？”

第四章 啸傲胜王侯

方宝儿这才发觉，自己竟还在紧紧的抱着人家，连忙松开了手，但怀抱中却似乎仍带着甜甜的温香。

小公主瞪眼道：“男女授受不亲，你方才抱着我干什么？”

这句话方宝儿是不久以前还说过别人，哪知此刻却被人说了自己，他涨红了脸，呆在地下，真有些哭笑不得。

小公主大声道：“说呀，干什么？”

方宝儿垂首道：“我……我……”他觉得自己实在不对，偏偏又无话可答，又着急，又难受，几乎掉下泪来。

哪知小公主突又“噗哧”一笑，柔声道：“莫难受，我说着玩的，其实我喜欢你抱我的，抱得好舒服哟！”

突然伸出一双雪白的小手，抱住了方宝儿的脖子，在他脸上轻轻亲了一下，咕咕的笑着跑开了。

方宝儿望着她飘飘的白衣服，心里甜甜的，酸酸的……也不知究竟是什么滋味？只觉这滋味自己平生部未感觉过，那真比世上任何滋味都要美妙。小公主回眸瞧了他一眼，不知怎地，小脸也变得飞红，跺着脚道：“你坏，你坏死了，我……我再也不要理你……”

这两个孩子心地还是那么纯洁，对男女之情还是似懂非懂，欲语还休，这光景，这滋味，又有谁描叙得出？

只见小公主垂首坐在东面的角落里，弄着衣角，方宝儿仰面站在西面的角落里，呆呆的出神。两人谁也没有说话，良久良久……

小公主突然回头道：“喂，你是哑巴么？”

方宝儿想得呆了，还是不开口。

小公主道：“你答应我的事，还有几件没有做？”

方宝儿随口道：“四件。”

小公主露齿一笑，道：“我当你真是哑巴哩，原来你也会说话的，喂，我问你到底在想什么？”方宝儿连忙摇头道：“不能说，我不能说！”

小公主红着脸不依道：“说，说，我偏要你说！”

方宝儿讷讷道：“我……我在想……这船既已靠了岸。岸上一定有许多好玩的事，你若能去瞧瞧多好！”

小公主呆了呆，忽然背过身子，再也不理方宝儿。过了半晌，只见她轻轻垂下头，竟似流下泪来。

方宝儿情不自禁，赶了过去，道：“你……你这是干什么？”

小公主咬着嘴唇，跺着脚，甩手道：“走，走开些！”

方宝儿茫然道：“告诉我，你为什么哭呀？”

小公主恨声道：“小贼，小坏蛋，我不告诉你，偏不告诉你！哼，你方才原来不是在想我，我什么都不告诉你！”

她说不告诉，其实还是等于告诉了方宝儿，她生气，她流泪，只是因为方才在想方宝儿，方宝儿却在想上岸的事。

方宝儿叹了口气，道：“谁说我不在想你，我时时刻刻在想你，我想你都快想的发疯了！”小公主破涕一笑，道：“真的？”

方宝儿道：“自是真的。”心里却不禁暗中责备自己：“怎地我出来这一趟，到现在也学会骗人了？唉！骗人虽不好，但我为了要她和我一起上岸，

好乘机逃回去，也不得不骗她一次了，何况，我这样骗她，只是为了要她开心，并不是对她有什么恶意……”

只见小公主偏着头想了许久，忽又问道：“岸上真的有许多好玩的东西么？我……我真想去瞧瞧才好。”方宝儿大喜道：“咱们这就去，好吗？”

小公主轻叹一声，幽幽道：“每年到了船快靠岸之前，爹爹就会想个法子罚我五十天不准出房门一步，现在才到第三十一天，我怎么能出去。”

方宝儿暗叹忖道：“原来她一生都在这船上，竟从未上岸一步，唉！难怪她连男人都只见过爹爹一个，她整日被关在房里，不是读书画画，就是想心思，自是对越是复杂之事，知道得越多，对简单之世事一无所知了。”

想到这种生活的寂寞，方宝儿心里不禁大生怜借，道：“咱们偷偷溜出去，不让你爹爹知道也就是了。”

小公主瞪大了眼睛，骇然道：“那……那爹爹岂非要气死了？”她似是从未想到要做违背她爹爹之命的事。方宝儿道：“你爹爹若是根本不知道，怎会生气？”

小公主只是摇头，方宝儿道：“咱们只出去瞧一瞧，就回来，去瞧瞧那红的樱桃、绿的芭蕉、小桥、流水……”

他鼓起如簧之舌，将诗词上读来的美景，全都说了出来，其实那海岸之上，哪有什么樱桃、芭蕉？

小公主黑黑的眼珠子，转来转去，显然已被他说得心动，听了半晌，笑道：“是呀，爹爹若不知道，怎会生气？”

方宝儿笑道：“我说你是个聪明人，一想就会想通的。”

小公主听他夸赞自己，心里更是高兴，但口中却故意说道：“我真的聪明么？哼！你一定骗我，我五岁那年，才学会半套剑法，爹爹常骂我笨，我六岁那年……”她说来说去，只是想听方宝儿再夸她几句。

但方宝儿却生怕她将话题岔开，故意装不懂，自管自道：“这门外有人守着么？咱们能不能偷偷溜出去？”

小公主失望的叹了口气，道：“门外的人多着哩，但……但这屋子有条秘道，可以通向上的前舱客厅，到了那里，就有法子出去了。”

方宝儿大喜道：“好极了，但……但你爹爹会不会在厅里？”

小公主摇头道：“爹爹整日在书房，我从未见他到过客厅……”缓缓走到一面铜镜前梳起头发来了。方宝儿着急道：“要走就快走！”

小公主回眸瞪了他一眼，嗔道：“你瞧你这人，咱们要上岸，也得让我先打扮打扮呀，否则怎么见人？”

方宝儿道：“像你这样的女孩子，已是我见到的人中最美丽的了，根本不用打扮，也已比别人美的多。”小公主回嗔作喜，道：“真的么？我……”

方宝儿连忙截口道：“自是真的……秘道在哪里？”小公主伸出自生的小手，指了指那低垂着的绣幔。

绣幔后果然有道秘门，小公主打开了它，先走了进去，又回首道：“我还是害怕，心跳得好厉害。”

方宝儿连忙想出各种话来安慰于她，两人一先一后，走进了秘道，曲曲折折走了一会儿，又上了一道楼梯。

小公主悄悄道：“这楼梯上就是前舱客厅了……”回手拉住了方宝儿的腕子，一步步轻轻走了上去。

方宝儿心里，又何尝不在砰砰的直跳，只见小公主拔起个木栓，托起块

木板，上面果然有一线天光射了下来。两人蹑手蹑足，走了出去，只见那船舱竟是十分宽阔，布置得也极华丽，静悄悄的寂无人声。

方宝儿也无心仔细打量，刚想到窗口瞧瞧外面动静，突听一阵脚步声走了过来，已将走到门口。方宝儿不禁暗道一声：“苦也！”

小公主更是面色大变，悄声道：“不好，有人来了！”拉起方宝儿的手，便要自地道中退回去。

但人声越来越近，再想打开那木板，已是来不及了，小公主与方宝儿俱是慌了手脚，突然瞧见厅舱最后也有一道垂地绣幔，两人不约而同跑了过去，藏了起来，小公主附在方宝儿耳边道：“你动也不准动，知道么？若被爹爹发现我不听话跑了出来，我倒霉你也得有罪受。”

方宝儿只觉耳朵痒痒的，想笑又不敢笑，只是点头。他靠墙站着，恰巧能从墙与幔之间的小缝里，望到外面，便情不自禁眯起左眼，用右眼瞧了出去。

只见六七个身材高大，有如男子一般的壮妇，将那本已极是干净的船舱，又扫了一遍，然后，便听得一阵清悦的铃声，得铃铃一路响了过来。

方宝儿暗道：“小铃挡来了。”心念一转，白衣少女铃儿轻盈的身子，果然已翩然走入，道：“打扫好了么？”

一个壮妇道：“回禀姑娘，已打扫好了。”

铃儿道：“打扫好了就快出去吧！客人这就要来了。”壮妇们恭应一声，收拾好扫帚水桶，躬身退了出去。

方宝儿暗叹忖道：“真是倒霉，早不来，迟不来，偏偏在我眼看就能逃走的时候，客人就来了。”

突觉一个软绵绵的身子，依偎过来，原来小公主也忍不住那好奇之心，要挤到这帘隙边瞧瞧。

但见铃儿四面走了一圈，双手展开长裙，盈盈拜了下去，道：“迎宾之地已打扫停当，恭请侯爷大驾。”

接着，便是一阵门户启动声，衣裙窸窣声……

十六个宫鬟堆云，锦裙曳地的少女，纤手中各各举着一柄碧玉为竿，羽纱为面的宫扇，漫步而出，分立两旁。然后，便有四个手捧金钵的宫装少女，拥着位紫衫人大步而出，踏过红毡，走上屏风后的蟠龙交椅坐下。

方宝儿眼珠无论怎么转动，也瞧不到这紫衫人的身形面貌，只不过能从少女衣裙中瞥见他一片衣角而已。

小公主悄悄拉起他的手，在他掌心划道：“我爹爹。”方宝儿点了点头，心里虽然更是想瞧一瞧这奇人的面貌，却终是不敢探出头去，何况他纵然探出了头，这紫衫奇人的身子也早被屏风挡住。

那屏风高达八尺，离地不过只有半尺多空隙，方宝儿还是不死心，伏下身子，脸贴着地望出去，却也只能瞧见紫衫人的双足，还有一只纯白色的狸猫，蜷伏在紫衫人的足旁，再上面仍然无法望见。

这时又有一阵管弦之声传来，乐声悠扬，却不知自何处发出的。铃儿伏地道：“是否此刻便开门迎宾？”

屏风后一个懒洋洋的口音道：“你是迎宾之使，什么事都由你瞧着办吧！”语音有如高山流水，和缓自然，听来这说话的人，似乎无论对什么事都不会着急，又似是天下根本没有一件事能令他放在心上。

铃儿道：“是！”伏地再拜，盈盈站起，转身走了出去。

方宝儿眼睛却还是盯着屏风下面，突见一只有如白玉雕成的手掌，由上面垂了下来，五指修长、线条柔和，绝无丝毫污垢瑕疵，拇指、食指间，却提着一尾小小的金色鲤鱼，那白猫一直懒懒的蜷曲着，此刻身子一长，便将金鲤吞了下去，又懒懒的伏下身子，紫衫人的手掌却仍在狱身白色柔毛上不住抚摸，似是怜爱已极，方宝儿瞧得又惊又喜，惊的是那金色鲤鱼本是极为贵重之物，一尾已是价值百金，此人却拿来喂猫，喜的是他终于瞧见此人一只手了。

铃儿走出舱门，走过被水冲洗得干干净净的船板，走上船头，俯身下望，船头前，水面上浮着三具木筏，木筏上高高矮矮站着数十人之多，原来此船太过巨大，吃水极深，只有自岸上乘筏而来，此刻铃儿高高站在船头，衬着身后的青天白云，当真有如天上仙子一般。木筏上数十人在下面望将上去，倒有大半瞧得痴了。铃儿嫣然一笑，道：“各位是来瞧我的，还是来参拜我家侯爷的？”

众人怔了一怔，铃儿已接着笑道：“各位若是为了参拜我家侯爷而来，此刻就请上船吧！”

木筏上一阵骚动，人人俱待争先而上。

铃儿突又轻叱道：“且慢，侯爷还交待下一张名帖，帖上有名的人，才能上船，若是帖上没有你的名字，你偏要上来，那么……唉，只怕你再也下不去了，可莫怪我没有说在前头。”

人群中响起窃窃私语，突有一个尖锐的语声道：“你家侯爷方自海外归来，怎知道咱们有哪些人来了？”

铃儿含笑道：“我家侯爷还会有不知道的事么？”自袖中取出一张轻飘飘的纸笺，随手抛了下去。

海风强劲，船头又高，众人只当这轻笺必将被海风吹走，哪知这张轻笺却似有人托着一般，慢慢的，笔直的飘了下去，人群中又有人喝道：“姑娘好俊的功夫！”铃儿嫣然一笑，道：“各位瞧这名帖可会开错人么？”

众人瞧那名帖之上，写的果然是此次守候在岸边的知名之辈，几乎一个不漏，只是剔除了几个声名狼藉之人而已。

铃儿瞧着他们面上骇异之色，秋波中隐含笑意，道：“名帖若是不错，就请各位依序上来。”纤腰一转，飘身入舱。

只听身后衣袖带风之声，连连响动，已有十余人跟了上来，这十余人轻功俱是一流高手，落地时毫无声息。

木筏上还有十余人，都是个个垂头丧气，掉首而去，口中还在喃喃道：“奇怪奇怪，他怎会知道岸上有什么人在等他？”

方宝儿若是在此，便可猜出必是铃儿早已上岸悄悄将这些人来历都探听了一遍，开下这张名单，回程时遇着方宝儿，便顺路将他带了回去。

但现在方宝儿屏息躲在帘幕后，根本不知道外面的动静，过了许久，才见到铃儿的白裙在舱门出现，又见到十余双脚，跟在她后面，穿着十余双各式各样，奇奇怪怪的鞋子，还有一人竟是赤着足，方宝儿不禁暗奇忖道：“瞧这侯爷如此气派，哪知请来的客人，却如此奇怪。”只听铃儿道：“回禀侯爷，宾客们都已来了。”

那和缓的语声道：“请！”

方宝儿伏在地上，只瞧见那十余双脚，随着铃儿走入舱时，有人伏地而拜，但大多只是脚步一停，似是抱拳一揖，然后便在两旁落座，那赤足的人

更是连脚步都未停一停，便笔直走到旁边坐下，方宝儿又急着想瞧瞧这些人的容貌，忍不住悄悄站了起来，但白帘缝中望出来，这些奇怪宾客的身子，却已又都被那十六个宫装少女挡住了，他一个也瞧不见。

铃儿含笑：“各位自四面八方，远道而来，想必都有极为重要的事要请教我家侯爷，真不知该请哪一位先说话？”

一人截口道：“吾等既已不远千里而来矣，便不着急此一时也，何况吾等所谈之事，兹事体大哉，盖非片刻所能说完者，不如请路近事小之人先说之。”此人说话斯斯文文。字音虽亦咬得极是准确，但每个字却又都说得极是吃力，令人听来，当真是说不出的蹩扭难受，仿佛听那鹦鹉学舌似的。

铃儿忍住笑道：“既是如此，尔等暂候可也，却不知哪一位才是路近事小之人，望阁下有以教我？”

宫装少女们有的已忍不住为之失笑，突听一人沉声道：“各位既然谦让，在下潢州铁金刀，先来请教侯爷！”语声沉重，中气充沛，一条锦衣大汉，随声而出。

方宝儿这下可瞧清楚了，只见这铁金刀紫黑的面容，相貌堂堂，须发虽已俱都花白，精神仍是不输少年，手里提着只小小的紫檀木箱，腰下斜佩长刀，刀鞘之上，满缀珠宝，衬着那一身锦锻衣衫，更是夺目。

方宝儿虽不知此人声名之盛，绝不在他爷爷“清平剑客”之下，但见这股气概，已不禁暗暗喝彩。铃儿道：“侯爷的规矩，铁大侠可知道么？”

铁金刀躬身道：“在下知道，姑娘的称呼，在下却不敢当。”

铃儿含笑：“你青年时以这柄金刀，独斩川鄂十七寇，称你一声大侠，也是应当的，但你近年声誉颇隆，可说是名成业就，不知还有什么非要我家侯爷才能解决的事……再就是……你既知道我家侯爷近二十年的规矩，不妨先将带来的东西，拿出来让侯爷瞧瞧。”

铁金刀见这少女竟将自己往事知道得如此清楚，暗中不觉吃了一惊，躬身道：“遵命！”打开紫檀木箱，双手捧上，众人只当他箱中必有奇珍异宝，哪知箱子里竟只是寥寥数本经册，纸色也已枯黄。铁金刀道：“晚辈奉上王羲之平临佛经真迹，请侯爷笑纳。”

方宝儿听得吃了一惊，只因他深知这王羲之平临之佛经，端的可称是难以估价的稀世之宝。

屏风后却轻轻叹息了一声，道：“也算难为你了，铃儿收下吧！”语声仍是懒洋洋的，似是就连此等稀世之珍，也提不起他兴趣。

铃儿接过木箱，含笑：“我家侯爷既已收下你的礼物，你有什么困难，就只管说出来吧！”

铁金刀面露喜色，躬身道：“遵命！”微一寻思，接道：“七十余年前，我潢州卧虎刀一门，与信阳蟠龙钩一门同时崛起武林，当时人称：“卧虎蟠龙，刀钩称雄。”当真是威风赫赫，不可一世，但……”

铃儿笑道：“话说得越简单越好，莫要自吹自擂。”

铁金刀面颊微红，干咳一声接道：“数十年来，我两门互以兄弟相称，交往极是亲密，哪知自从十七年韩一钩接长‘蟠龙门’后，情况突然大变，韩一钩竟声言‘蟠龙’两字排名，本该在‘卧虎’之上，要我等致歉改过，否则就要与我定期决斗，要天下武林中人瞧瞧、究竟是该卧虎占先，还是该蟠龙占先？”

铃儿微笑道：“名字占了先，难道就会多长块肉么？”

铁金刀叹道：“姑娘说的虽是，但这口气……唉，铁某却忍不下去，于是便在信阳城外，寻地决斗，江湖中闻风赶来瞧热闹的自然不少，哪知一战之下，区区竟在第七百二十招上，被他一钩所伤。”

铃儿笑道：“你自是输得不服气了？于是第二年再战？”

铁金刀叹道：“姑娘猜得不错，第二年在下养好了伤，又在原地与他决斗，那一次情况更是热闹，在下与他苦斗数百合，眼见已占了上风，哪知到了第七百多招上，那韩一钩突又使出那一钩来，招式竟与前式一模一样，而在下竟还是不能抵挡，竟又被他这一钩所伤！”铃儿道：“你还是不服气，第三年想必还要再战一场？”

铁金刀道：“这一次在下却伤的更重，直到第五年才能与他再战，但大战之下，嗨……唉……唉……”铃儿道：“你可是又输了？”

铁盆刀面容既是羞惭，又是悲愤，仰天叹道：“在下不但又败了，而且还是败在他这一招之下！”

铃儿面上也不禁露出诧异之色，道：“以你的武功与经验，竟会在同一招式之下连败三次？这真是教人奇怪了，唉！你第一次败了时，就该将他那一招仔细研究研究，第二次就该小心提防着才是呀！”

铁金刀黯然叹道：“在下怎会不知此理，早就将那一招仔细研究过，第三次决斗时，在下甚至邀请了十余位同道高手，一齐去瞧，等到在下第三次受伤痊愈后，与这十余位朋友一齐研究，纵然聚集了十余人的智力，却也瞧不出他那一招有丝毫破绽，也猜不出这一招后有什么变化，是以只要此招一出，胜负立判！”

铃儿道：“第四次情况如何？”

铁金刀沉声道：“第四次在下着着提防，步步为营，先苦练了七年功夫，再向他挑战，但……唉！”跺一跺脚，垂首不语。

铃儿颌首道：“我知道了，第四次你还是败在那一招下，自然要想在第五次胜他，但直等到现在，你还是窥不破那一招的奥妙之处，所以，你只有来寻我家侯爷，但……但那一招我家侯爷却未瞧见过呀……”

铁金刀道：“在下早已将那一招的出手部位、时间、方向，捉摸得清清楚楚，一丝不错，此刻便可学给侯爷来瞧。”

铃儿叹道：“你既已知道这一招的出招部位、方向、时间，却仍破不了它，这一招想必厉害得很，我也想瞧瞧。”

铁金刀恨声道：“这一招最厉害的，便是内含之后着，令人难测，是在下虽知它的出手，却也无用。”

说话间已自腰间拔出金刀，沉声道：“在下以刀作钩，但望侯爷指教！”反身一刀，直刺而出。

那刀身金光闪闪，宛如千百层金鳞闪动，此刻一刀刺了出去，满舱俱是黄金色的刀光，耀人眼目。

方宝儿心头一动，只觉这声音听来竟似十分熟悉，似乎是他那大头叔叔胡不愁的声音。

但这心念还未转过，舱中又响起一阵尖锐刺耳的笑声，道：“这也算得高招么？嘿嘿，我家三尺幼童使出的招式，都比这要强些。”不但笑声尖锐刺耳，那语声更是比马嘶牛鸣还要难听。

铁金刀顿住招式，怒道：“铁某在这招下败了四次，朋友却将这一招说的有如儿戏，铁某倒要请教……”

那马嘶般语声怪笑道：“某家正要指教指教你！”一条身影，自角落中横飞而起，突然间，又有条身影跟着飞了上来，将他一把拉下，两人身法俱是快如鬼魅，方宝儿只觉眼前一花，连这两人穿的衣服是何颜色都未瞧清，耳中只听方才那鸚鵡学舌般的语声道：“紫衣侯贵地，老兄若是放肆，紫衣侯岂不怪罪哉，紫衣侯若是怪罪之，悲夫，哀哉，老兄所求之事岂得成乎？”那马嘶般语声大笑道：“然也然也，小弟不敢放肆哉！”

方宝儿越听越是好笑，越是想瞧瞧这些怪人究竟是生得什么模样？但直到此刻，他还是无法瞧见。

铁金刀忍住怒气，转过身子，屏风后才又传出紫衣侯那懒洋洋的语声，道：“这一招名为‘乾坤破天式’，乃是自远古剑法蜕变而来，虽然不差，但却绝非毫无破绽……珠儿，你学过刀法，也学过钩法，你去教他。”说完了这段话，便似已累得很，必须休息休息，是以立刻顿住语声。

只听屏风后一个娇媚的语声道：“是！”一个宫髻少女，婀娜走了出来，满头黑发间，悬着粒光芒四射的明珠。

铁金刀听得紫衣侯一句话便将此招的名称来历说出，心下不禁既惊又佩，但此刻见他竟要个看来弱不禁风的少女来教自己武功，心里又不觉有些失望，有些怀疑，暗道：“我曾将此招去求教中原武林许多成名的豪杰，却无人能够破解，难道这小小的女孩子却有这么大的本事？”

那珠儿瞧他面色，已知他心里在想什么，面带微笑，伸手在他臂上轻轻一拉，道：“跟我来吧！”

铁金刀竟身不由主被她拉了出去，这才知道这女子看来虽然弱不禁风，却怀有一身令人难测的武功！

这其后又有司徒青、戚长林、段玉、徐左车、武一平等五人依次出来，各各献出了珍宝，这五人俱是武林声名赫赫之辈，此番不远千里而来，所献之宝，自都珍贵已极，所求之事，自也非同小可。

但紫衣侯三言两语便将他们打发了，语声仍是懒洋洋的，竟根本未将这些珍宝，这些事放在心上。

等到这五人全都躬身而退，铁金刀满面喜色，大步奔入，跪在地上，恭恭敬敬叩了三个头。铃儿笑道：“破法学会了么？”

铁金刀恭声道：“在下今日与珠儿姑娘短短一席话，已胜过在下三十年苦练的武功，在下真不知……”

屏风后，紫衣侯缓缓道：“这本非难事，你既已学会，便快走吧！”竟连别人恭维之言，都不愿听。

铁金刀再拜道：“是！”倒退而出。铃儿笑道：“下面一位，该轮到谁了？”

只听一人冷冷道：“让这匹马先说吧！”

语声生硬冷涩，方宝儿一听入耳里，心头就是一跳：“原来木郎君也来了！”接着立刻恍然忖道：“原来小公主的爹爹就是五色帆船……不知大头叔叔来了没有？……但他若来了，我又该怎样出去见他？”一时间心中又惊又喜，又是发怒。

那马嘶般语声怒喝道：“木头人，你是在说某家？”

木郎君的声音道：“你吃不吃草？”

铃儿掩口轻笑，马嘶般语声狂吼起来，道：“你……你吃……”他平生不愿吃亏，此刻真想反唇相讥，却又不知该说什么才好，终于只是怒吼道：

“你出来！”一条人影，随声而出。

这一下方宝儿可终于瞧见他了，只见他穿着一件五花锦袍，身子枯瘦细长，背却是驼的，上半个身子拘在前面，一张脸几乎长达一尺五寸，此刻盛怒之下，鼻孔里咻咻地喘气，那模样委实和一匹马毫无两样，方宝儿想想木郎君骂他的话，再瞧瞧他的模样，几乎忍不住要笑出声来。木郎君冷笑道：“这里可是你寻事的地方么？”

马面人双臂一伸，周身骨格，连珠轻响了起来，嘶声道：“你不出来，某家抓你出来！”张出双手，一步步走了过去。

方宝儿暗道：“他要在这里打架，紫衣侯难道也懒得管么？”其实心里却也想瞧瞧这匹马和那木头人打上一架。

但忽然间，方宝儿眼睛一花，已有个圆圆的、金光闪闪的东西挡住了马脸人的去路，再仔细一瞧，这圆圆的东西却只是个又矮又胖，头戴金冠，身穿金袍，面容也生得奇形怪状的人。

只见他人虽长得富富泰泰，神情却是愁眉苦脸，方宝儿暗笑忖道：“此人似是一天到晚都在想着心事，却不知怎会生得这么胖的？”

金袍人缓缓道：“古多争先之辈，抢后之人，吾未之闻也，老兄何其迂乎？吾辈先说又有何妨哉？”

马面人恨恨道：“但这木头……”

金袍人道：“君子复仇，三年未之晚也，老兄若要锯木，何苦争此一日哉，然乎？然乎？”

屏风后，紫衣侯忽然长叹道：“铃儿，这两人若再争吵，就拿他去换些美酒来罢！”

铃儿道：“是……”却已笑得直不起腰来。

方宝儿先还不知她笑的什么，突然想起李白那句名诗：“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去换美酒。”瞧瞧那马儿的五花袍，又瞧瞧那金袍胖墩墩的身子，方自恍然：“呀！五花马，千金裘，妙极，妙极……”虽然勉强忍住了笑，肚子已是发痛，再看小公主也已弯下腰去，小脸挣得通红——要想忍住笑，实比忍住哭困难得多。

金袍人既不笑，也不怒，正色道：“吾等远自大宛而来，君侯岂能将吾等换酒乎？……”

铃儿娇笑道：“好了好了，你们远自异邦而来，带的什么礼物，请拿出来，有什么事，也请快说吧！”

方宝儿恍然忖道：“难怪这些人说话奇怪，生像也奇怪，原来竟非我黄帝子孙，却不知他们求的是什么？”

只见金袍人不慌不忙，自怀中掏出一块白罗帕，雪白的手帕上，却沾满了一点点桃花斑，有如血渍一般。铃儿皱眉道：“这是什么？”

金袍人道：“自汉以来，吾大宛之马便为马中之尊也，汉武大皇帝御口以‘天马’两字封之，此罗帕上之桃花斑者，即为吾大宛贰师城所产汗血实马之汗也，吾邦国主今欲以牧牡天马三对致送与侯爷阁下。

方宝儿熟读汉史，知道当年汉武帝曾为求此马不可得，而于太初元年令李广利率十万之师攻大宛，大败而回后，武帝不惜又出兵十八万，后虽获胜，但所损失的人力、财力、物力已是不可胜数，始得汗血马。由此可见，这大宛汗血马实是名贵之极。今大宛国主竟以三对天马来赠，所求自非等闲，就连那些少女们听得这“汗血实马”四字，也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铃儿含笑道：“想不到连大宛国主，都有事相求干我家侯爷，但马在哪里？你单给咱们瞧瞧马汗可是不成呀！”

金袍人道：“老兄汉语流利，老兄叙之可乎？”他方才说了这段话，似已绞尽脑汁，圆脸上挣满了汗珠，此刻便要那马脸人来代劳了。

铃儿道：“你早该让他说啦，喂，说吧！”

马脸人道：“天马三对，俱已运至滨海之处，由我大宛国十八勇士看守，随时俱可牵来。”伸手一指金袍人，接着道：“此乃吾家甘孙，自居第三国师之位，此番吾等东来，只因吾国大君久仰尊侯剑法天下第一，是以欲请尊侯至吾国任第一国师尊位，传授剑术于吾国，第一国师采高位尊，仅居大君之下，此宝乃尊侯无上之荣幸，想尊侯……”

话犹未了，紫衣侯突然轻叱一声，道：“瞧你言语模样，似乎也是汉人，是么？”语声严厉，已非方才懒散的腔调。

马脸人拚命想挺起胸膛，但却仍是驼的，口中道：“某家昔日为汉人，但身受大君之恩，已拜在大君膝下……”

紫衣侯厉喝道：“想不到堂堂炎黄子孙中，也有你这样的无耻败类，竟忘了自己的祖宗，其心可卑，其行可诛，本侯若不念在你今日是客，早已取你首级，但你下次若被本侯遇着，哼！休想活命！”

马脸人本是洋洋得意，此刻却被这番话骂得面色一阵青一阵白，方宝儿在一旁听得又是高兴，又是痛快，几乎忍不住要鼓起掌来，暗道：“这紫衣侯端的是位大义凛然，气节磅礴的大英雄、大豪杰，我炎黄子孙若都有他这股民族气节，何愁四夷不归？”

金袍人满头俱是汗珠，讷讷道：“但……汗血……”

紫衣侯怒道：“你当本侯是何等人物？回去转告你家大君，莫说三对天马，便是三千对，三万对，也休想将本侯买动！”

金袍人面色如土，道：“这……这……”

突然间，一个身穿白袍，黄发碧目之人纵身跃了出来，身法奇诡，怪异绝伦，看来有如兔跃狸纵一般，但却轻灵迅快已极，只听他哈哈笑道：“紫衣侯海上下睡马，马不用，你求不行，我送有用，求可以。”此人汉语更是糟透，不但口音生硬，而且语句都无法连贯。

但舱中俱是聪明绝顶的人物，闻言已知他意思乃是说：“紫衣侯终年身居海上，不用骑马，你送的既是无用之物，所求自然不能如意，我送的却是紫衣侯有用之物，所求必能如意。”听虽听得懂，但人人都不禁笑出声来。

那碧目之人只当别人俱都赞他话说得对，笑得比谁都得意，又道：“我，居鲁士，安息来的，（安息即今之伊朗、波斯）带来很多礼物都是我的大王的，我是大王的……的……的……”

他一连说了三个“的”字，也想不到“使臣”两字该如何说法，方宝儿真替他着急，恨不得代他说出来算了。

突听舱外一阵骚动，又有一个黄发白袍之人跃了进来，也是波斯人的打扮，身法亦是怪异已极，一纵入舱，便大叫道：“我，居鲁大士，是大王的使臣，你是什么东西……”此人言语也生硬，但终是说出了“使臣”两字。

居鲁士满脸吃惊之色，道：“你，从哪里来的？”

那居鲁大士道：“我，安息大王叫我来的，还带来礼物。”双手一拍，四个白衣黄发人抬着两只大箱子走了进来。

居鲁士叽哩咕噜，说了一连串波斯语，居鲁大士却道：“在汉人地方，

不能说人听不懂的话。”

居鲁士又着急，又跺足，道：“这礼物是我带来的，我……我是使，你不是……”居鲁大士道：“你吃屎，我不吃。”

这两人一扰一闹，众人已是笑得直不起腰来，却又不禁吃惊诧异，这安息使臣，怎会弄出两个人来互争真假？

铃儿大叫道：“我家侯爷已被你们吵得头痛了，你俩人如要争论，到一边去，吵个明白再来！”

居鲁大士道：“不错不错……”拉着居鲁士，走到一旁，两人叽哩咕噜，又吵又闹，居鲁士只是跳脚，突觉肋下一麻，身子立刻软绵绵不能动弹，居鲁大士笑道：“好，你知道错，不吵了，坐着休息休息吧！”将居鲁士一推，居鲁士身不由主，倒在角落里坐下，瞪大了两只眼睛，口中却说不出一句话来。

那边紫衣侯道：“马嘶鸟语，实在烦人，换个说人话的出来。”铃儿瞧了瞧木郎君，笑道：“你是说人话的么？”

木郎君直挺挺站起，手提包袱，走了出来，道：“今日大宛、安息、身毒、交趾等异邦，俱有人来，可见尊侯之名，实是四海所钦，在下带来之礼物虽不能与异邦异宝相比，亦望尊侯笑纳。”

铃儿笑道：“果然是人话，你求什么？说吧！”

木郎君打开包袱，满堂宝光辉映，映得木郎君更是颜色如木，方宝儿见了他就生气，忍不住的做了个鬼脸。

但木郎君哪里瞧得见方宝儿，只是沉声道：“在下木郎君，来自东方青木宫，家父木王……”

紫衣侯缓缓道：“不用背家谱了，你来历我知道。”

木郎君道：“家父日前不慎被白水宫妖女所伤，全身溃烂，神功将散，普天之下，唯有尊侯所藏之‘大风膏’可治此伤，是以在下不远千里而来，带来敝宫之珍宝，求尊侯赐给些灵药。”

紫衣侯懒洋洋笑道：“青木宫主人昔日领袖天下绿林，这批珍宝，只怕不是自宫中带出来的吧？”

木郎君道：“无论如何，这总是在下一番心意。”他面上神色不动，只因他容貌如木，纵然脸红，别人也瞧不出。

紫衣侯缓缓道：“话也有理，此事又非困难……”

突听一人大嚷道：“不行不行，困难困难……”一个人兔鹿般连蹦带跳赶了过来，竟是那居鲁大士。

木郎君大怒道：“夷狄野人，也敢来多事？”

居鲁大士理也不理他，向紫衣侯长揖道：“吾等请求在先，尊侯总得失看了咱们礼物，决定是否答应吾等请求之后，才能答应他的。”他话声听来虽仍撇撇扭扭，但倒也十分通顺，木郎君怒道：“为什么？”

铃儿久闻那安息国人手工精巧，早已想瞧瞧他们带来是些什么奇巧之物，此刻便笑道：“让他们远道来客先说说有何妨？反正你也不着急在这一时。”木郎君冷“哼”一声，忍住怒气，退到一旁。

只见居鲁大士拍掌命人抬来第一口箱子，笑道：“尊侯此地布设虽如天宫，但还嫌少了样东西。”

铃儿忍不住问道：“是什么？”

居鲁大士启开箱子，自箱子里拿出一条地毯，命大汉倒展将开来，只见

那地毯光华闪闪，也瞧不出是什么质料织成的，上面织着的乃是安息后宫行乐图，将千百个人物，织得栩栩如生，神情各有不同，男人有的醉态可掬，有的举杯欢饮，有的怀抱美女，有的惺忪着醉眼瞧着筵前的歌舞。

那女的却是一个个娇美妖艳，体态婀娜，眉宇间所带的风情，令人见了更是心旌摇荡，难以自主。

厅中无论长幼老少，不知不觉间都瞧得痴了，就连紫衣侯也不禁帽然叹道：“安息国人手工之巧，当真巧夺天工。”

居鲁大士缓缓道：“吾国之人手织地毯，代代相传，每家各有秘传绝艺，这幅地毯却是吾国大君集合国中所有巧匠共一百七十余人，耗资千万以上，费了三年之力，方自织成，敢说普天之下，只此一条而已，贵地若是铺上这条地毯，便是皇宫院内也要相形见拙了。”

铃儿动容道：“你送的如此重礼，所求是什么？”

居鲁大士笑道：“这礼物也算不了什么，更妙的还在后头。”举手一拍，大汉们又将第二口箱子抬来。

众人见了这条地毯如此珍贵，都不禁动了好奇之心，忍不住想瞧瞧这第二口箱子的宝贝是什么？

紫衣侯却缓缓道：“你先说出要求，再瞧也不迟。”

居鲁大士笑道：“尊侯是怕吾等所求又是与大宛国人相同，是以不愿先看，免得看了心动，是么？”

紫衣侯道：“你倒聪明……”

居鲁大士道：“尊侯此等民族大义，吾等好不相敬，但尊侯只管放心，吾等所求，只是求尊侯三年内莫将那‘大风膏’送给任何一人。”

这安息使者，不远千里而来，送上如此重宝，所求的竟只是这么件事，众人都不禁听得一愣。

角落中那已被点了穴道的居鲁士，更是听得满头青筋暴露，眼睛瞪得滚圆，几乎要冒出火来。

木郎君怒喝道，“好混帐的东西，莫非专门要和我捣乱么？”

铃儿拉住了他，笑道：“反正我家侯爷也未见答应于他，先瞧瞧他箱子里是什么又有何妨？”木郎君道：“但……”

铃儿面色一沉，道：“我家侯爷若是要答应他，你阻拦又有何用？”木郎君虽明知她是想瞧箱中之物，但听了这话也无奈何，只得含恨忍住怒气。铃儿眼睛一瞪居鲁大士，道：“还不打开箱子，等什么？”

居鲁大士道：“是！”

箱盖子一启，箱子里立刻传出一阵悠扬的乐声，一个身长不及三尺的侏儒，手捧五弦琴，当先跃了出来，随地滚了五个筋斗，滚到紫衣侯面前，叩了三个头，跃到一旁，挥弦作乐。

这侏儒身形虽如婴儿，但面容已如成人，众人见了，已是啧啧称奇，谁也想不到箱子里竟有个活人。

哪知这侏儒跃出，箱子中竟缓缓伸出一只玉手，五指纤纤，美胜春葱，白玉般的手腕上，系着一串金铃。

铃声一振，玉手伸出，露出了藕一般手臂，接着，一个身披纯白轻纱，满头环佩叮当的美人，随着那轻柔的乐声，自箱子里婀娜而起。

只见她满头长发，有如金般颜色，一双媚极、艳极的眼波，带着翡翠般绿色，那身上肌肤，却有如白玉一般，粉光致致，温香滑腻，她随着乐声起

舞，那窈窕诱人的身子，当真是柔若无骨，轻纱衫中，隐约可见她浑圆小巧的腰肢，正在一阵阵轻微地颤动……

如此尤物，纵是女子见了，也难免要心旌摇荡，不能自主，何况男子？一个个更是瞪大了眼睛，瞧得移不开目光。

就连方宝儿也不觉瞧得出神，暗叹忖道：“想不到夷狄之邦，也有如此美女，当真全身上下，每分每寸都是女人，再无……”，突觉一只小手，掩住了他的眼睛，小公主在他手上划道：“不许你看。”过了半晌，又划道：“这女人好不要脸。”方宝儿虽是好笑，但小公主越是说这女子“好不要脸”，他却越是想看，只可惜小公主手掌竟是再也不肯放开。

乐声越来越急，那金发美人舞姿也越来越是诱人。

其实方宝儿年龄还小，真的瞧见了，也未见如何，但此刻耳朵听见乐声，眼睛瞧不到，反而有些心动，恨不得在小公主的小手上咬上一口——这正是天下男人的心理，瞧不见的总比瞧见的好。

轻纱飘飞，玉肌隐约，一阵阵迷人的香气，随着她冶荡的舞姿飘散在大厅间，众人俱都瞧得目眩神迷，神魂飘荡。

忽然间，乐声停顿，金发美人双手前伸，拜伏在地，那莹玉般的肌肤上，已有一粒粒珍珠般的汗珠。

那丰满的胴体，却犹在不住轻轻颤动……

良久良久，众人方自长长喘出口气，只听居鲁大士笑道：“此乃吾国第一美女，不但姿色无双，歌舞俱绝，而且还另有……”哈哈一笑，不再说了，男人们自是知道他言外之意，不禁更是心动。

女人们虽然装着不懂，其实心里也知道得清清楚楚，真的不懂的，恐怕只有方宝儿与小公主。

突听铃儿冷笑一声道：“这有什么了不起？”

第五章 锦帆起风波

方宝儿暗笑忖道：“小铃铛吃醋了。”其实心里暗笑的，又何止方宝儿一人，就连那居鲁大士也咯咯笑道：“这位姑娘说话，似乎有些酸溜溜的，吾邦此美人虽非天上仙子，至少已可算是人间绝色了，尊侯可还看得上眼么？”

紫衣侯尚未说话，铃儿已又冷笑道：“她若也算人间绝色，人间的绝色也未免太多了些，你瞧咱们这些姐妹，有哪个比她丑？何况咱们这些姐妹，不但诗词书画，丝竹弹唱，样样皆精，又都怀有一身武功，而且一个个俱都善解人意，可以对茗清谈，也可以对酒高歌，你们夷狄之邦的女子行么？”木郎君听得心中暗喜：“看来不要我出手，这安息人所求之事也算吹了。”

居鲁大士却一直边听边笑，此刻缓缓道：“姑娘说的确是不错，佳人虽美，若无情趣就差了许多。”

铃儿道：“你知道就好。”

居鲁大士道：“但我若找个人既绝美，又懂得诗词弹唱，能武能文，能谈能歌的美人出来又当如何？”

铃儿冷笑道：“这人恐怕难找得很，你何时才能找到？”

居鲁大士笑道：“现在！”

铃儿呆了一呆，大笑道：“现在？这美人莫非自天上掉下来的，地下钻出来的不成？”

居鲁大士微微一笑，也不答话，突然解开了衣襟，脱下了白袍，露出了一个身穿粉色紧衣的绝美胴体。

众人吓了一跳，再看这“居鲁大士”已将头上满头黄发扯了下来，露出了漆黑青丝，接着，又在面上扯下些东西，丑陋的面容，立刻变成了绝世的容貌。只见她全身骨肉匀称，再也不能增减一分，秋波明媚，微一顾盼便足销魂，尤其是娇靥上所带的那一分微笑，更是令人目眩神迷。

若说那安息美人乃是人间绝色，这美人便当真是天上仙子！若说那安息美人艳舞销魂，这美人眼波一转便胜过艳舞千次。

船舱之中，来自四面八方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数十人，竟一齐被这绝世的美貌，惊得呆住了，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那安息美人见了她的容光，也不禁自惭形秽，悄悄躲到一边去了。

最最吃惊的，却是帘幕后的方宝儿，他做梦也未想到这“居鲁大士”，竟是水天姬改扮而成的，再也忍不住惊呼出声。

小公主大吃一惊，幸好在方宝儿发出这声惊呼的同一刹那之间，铃儿亦自惊喊道：“你……你不是他的大妻子么？”

木郎君大喝一声，纵身跃起，怒骂道：“我当是谁来与某家捣乱，原来又是你这贱人！”水天姬回眸一笑，道，“你好吗？”

木郎君怒喝道：“我好……我想宰了你！”一双枯木般的手臂，十指箕张，指向水天姬的咽喉。

水天姬却依然面带媚艳的微笑，身子动也不动，只是柔声轻笑道：“谁敢在这里杀人？”

紫衣侯亦自轻叱道：“谁敢在这里杀人？”还有一个声音，竟也是叱道：“谁敢在这里杀人？”

这三声惊呼同时发出，一个声音柔媚软腻，一个声音隐隐含威，另一个

声音却是尖细怪异，听来有如针刺耳鼓。

木郎君下由得硬生生顿住手掌，只见一个光头赤足，身披麻衣，肤色漆黑如铁的苦行僧人，缓缓走出。

紫衣侯道：“大师可是自天竺来的伽星法王么？”语气中已微带惊动之意，显见此僧来历非同小可。

群豪听得这“伽星法王”四字，更是吃了一惊，只因这伽星法王虽然远在天竺，但中原武林，早已有关于他的传说：此人不但身怀极为高深的内功，而且还练有佛门密宗中，一种最神奇的瑜伽秘术，入水七日不死，活埋半月不毙，生吃砒霜不毒，赤足走火不伤……

武林传说中，实已将这伽星大师，说成神话般的人物，几已练成金刚不坏之身，群豪见他突然在此现身，自不免大吃一惊。

只因中原佛家弟子往天竺去的，自唐玄奘以来，日渐其多，是以伽星法王汉语倒也十分流利。合十道：“阿弥陀佛，不想施主竟还认得小僧，小僧且为施主一清耳目，再来说话。”转身走到木郎君面前，道：“出去！”

紫衣侯有心想瞧瞧这天竺异人的手段，是以也不说话，众人也想瞧瞧这木郎君如何对付于他，更是袖手旁观。

木郎君纵然暗怀畏惧之心，但在众目睽睽之下，也不能做出示弱之态，抗声道：“你凭什么要某家出去？”伽星法王道：“再不出去，休怪小僧无礼！”

水天姬娇笑道：“法王要你出去，你不出去，岂非自讨苦吃？”这句话无异火上添油，木郎君怒道，“谁也不能令某家出去！”

伽星法王突然反手一掌，掴向他右脸。

这一掌来得无声无息，木郎君闪电出手一挡，反应可说迅快已极，哪知伽星法王手臂关节似是活的，竟可向外弯曲，只听“拍”的一声，木郎君虽然格住了他手臂，但他手掌仍然着着实实掴到木郎君脸上，如击枯木败革一般，虽未伤着木郎君骨肉，但却大大伤了木郎君面子。

木郎君又惊又怒，怒喝一声，欺身扑上，霎眼间便攻出七招，招招俱是奇诡怪异，令人吃惊。哪知七招过后，掌声一响，木郎君面上竟又着了一掌。

金、木、水、火、土，五行魔官，每宫主人，都练有一种怪异绝伦的武功，端的令江湖中人闻名丧胆。

“东方青木宫”木郎君父子所练“枯木功”，不但招数怪异，最厉害的便是能打能挨，无论多么阴毒强劲的掌力，都难伤得了他们，但此刻这伽星法王武功招式，竟比木郎君更怪异十倍，木郎君便不禁吃了大亏，两人若是真个生死相拚，木郎君也未见弱了多少，伽星法王也难以伤得了他，最妙的是，伽星法王并非真个想要伤他，只是要扫他面子，这般情况之下，木郎君亏就更吃得大了。

以他的身份，在众目睽睽之下，挨了人两掌，怎能再厚颜打将下去，突然一个翻身，掠出舱外，接着，“噗通”地一声水响，竟似已跃入水里，水天姬笑道：“打不过人家，竟跳水自杀了么？”

伽星法王道：“这厮此番走去，绝不会善罢甘休，必定还另有毒计，女檀樾日后可要小心了。”水天姬笑道：“多谢法王指教。”

方宝儿暗笑道：“若论用计，木郎君不知要比水天姬差了多少倍，上当也不知上过多少，可笑这和尚竟还怕她吃亏。”又忖道：“就以此事来说，她想必早已在暗中将那真的安息使背居鲁士的模样行动看得清清楚楚，便扮

成他的模样前来，借用了他的礼物，不但大出别人意料之外，而且自己分文不费，这计策用得是何等巧妙，木郎君再活一百岁，也休想胜得过她。”

伽星大师面向紫衣侯，取出一串檀木佛珠，道：“小僧身在方外，无法致送厚礼，区区之物，但望施主笑纳。”

紫衣侯道：“多谢大师……铃儿接过来。”

铃儿接过佛珠，笑道：“法王当世奇人，无所不能，难道也会有什么事，非要我家侯爷来做不可吗？”伽星大师道：“有的。”

紫衣侯道：“不知大师有何见教？”

伽星大师道：“小僧一生与人交手，有胜无败，今日来此，便是想与当代第一剑客一较武功，尝一尝失败是何滋味？”

众人听得这天竺异僧竟是要与紫衣侯交手而来，都不禁耸然动容，只有方宝儿却在暗中皱眉：“好好的又要打架？”

只听紫衣侯带笑道：“在下武功荒疏已久，怎会是大师敌手，大师若要求败，确是找错人了。”

伽星大师道：“施主太谦了，此间地方虽不够宽敞，但你我动手已足够，就请施主赐招如何？”

紫衣侯仍然带笑道：“在下已有二十余年未曾与人动手，大师远来是客，在下更不会与大师动手的了。”

伽星大师道：“小僧不远千里而来，施主岂能令小僧失望？”

紫衣侯道：“抱歉得很，在下委实不敢与大师动手。”

伽星大师干枯漆黑的面容，微微变了颜色，道：“施主莫非是瞧不起贫僧，贫僧莫非连与施主动手的资格都没有？”

紫衣侯道：“在下并非此意，但望大师莫要强人所难。”

伽星大师默然半晌，缓缓道：“小僧怎敢勉强施主……”突然脱下麻衣，露出了枯黑的身子，又取出了包袱，包袱里乃是一柄铁锤，无数根三寸长的铁钉，伽星大师左手持钉，右手持锤，“钉”的一声，竟将钉子钉入肉里，一面道：“但施主若不答应，小僧以求解脱。”口中说话，双手不停，顷刻之间，已钉了十数只钉子下去，三寸多长的铁钉，入肉竟达两寸。

但伽星大师仍是身似无事，面不改色，身上亦无鲜血流出，群豪瞧得大惊失色，方宝儿更是吓得吐出了舌头，半晌缩不回去。紫衣侯道：“大师何苦如此？”

伽星大师道：“只要施主答应，小僧立刻住手。”

紫衣侯微微一叹，道：“大师若真要如此，在下也无可奈何！”竟是什么也不肯和伽星大师动手。

突然间，只听一阵乐声扬起，那海盗之豪踏着大步，走了进来，躬身道：“晚辈已将新鲜蔬果之筵备好，不知侯爷是否此刻摆筵？”

紫衣侯道：“难为你知道我终年在海上，吃不到新鲜蔬果，每年都为我设想得如此周到。”那海盗之豪道：“侯爷赏脸，已是晚辈莫大荣幸。”

紫衣侯道：“如此就请吩咐你的手下，此刻摆筵便是。”

海盗之豪恭声应了，转身退出，紫衣侯打了个呵欠，道：“各位之事，大多已得解决，在下也觉有些累了，今日就此结束，各位如有兴趣，不妨留下与我同享些新鲜蔬果，否则便请……”

突听有人朗声呼道：“且慢！”一人大步奔出，只见此人头大身矮，双手过膝，额角高阔，眉目开朗。

方宝儿不用再瞧第二眼，便知道他的大头叔叔果然来了，暗奇忖道：“我大头叔叔不知有什么事要求紫衣侯？他连吃饭的钱都没有了，此刻却不知带来些什么礼物？”他瞧见胡不愁双手空空，哪里有什么礼物带来，别人重礼相求，紫衣侯都不答应，只怕他所求之事，紫衣侯更是再也不会答应了的。

铃儿皱了皱眉头，道：“你既有事相求，方才怎不出来？”

胡不愁恭声道：“在下名卑位低，怎敢争先？”

他长得既不潇洒，也不英俊，但气度从容，笑容爽朗，甚是惹人喜欢，铃儿瞧了他两眼，道：“侯爷可让他说么？”紫衣侯叹了口气，道：“好，说吧！”

铃儿截口道：“没有礼物带来，你难道不知侯爷的规矩？”

胡不愁道：“晚辈虽无礼物带来，但所求之事，并非为了自己，而是为了天下武林同道，来求侯爷出手，侯爷若是拒绝了晚辈，只怕江湖中所有的武林高手，都难免要在阵前身亡，武林也必将大乱。”

他口才便捷，言语扼要，短短几句活已足够令人动容。

哪知紫衣侯却冷冷道：“天下武林高手之生之死，与我何关？我若死了，他们也绝不会为我掉一滴眼泪。”胡不愁呆了一呆，道：“但……”

紫衣侯道：“三十年前，我已不愿为人出手，何况今日？少年人，你年纪还轻，我劝你也少管别人的闲事吧！”

胡不愁呆在当地，眼珠子转来转去，方宝儿知道他大头叔叔眼珠子一转，就有花样出来，暗道：“这一次只怕他无论想出什么花样，却难将紫衣侯打动了。”一转念间，胡不愁已沉声道：“但此事与侯爷也有关系。”

紫衣侯道：“与我有何关系？”

胡不愁道：“武林中此番遭劫，乃是因为不知从哪里来了个怪剑容，要向天下武林高手挑战！”

紫衣侯道：“此人口气倒不小。”

胡不愁道：“此人口气虽狂妄，但剑法之高，却可称得上当世第一，只怕侯爷你……”干咳一声，住口不语。

他话虽只说了一半，但言下之意，似是：“侯爷你也及不上他。”紫衣侯道：“当世第一？只怕不见得！”

胡不愁见他已有些被激，心头暗喜，口中却故意叹道：“晚辈虽不愿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但以晚辈看来，他的剑法确是无人能及。”

紫衣侯默然半晌，突然哈哈笑道：“少年人，你这激将法虽高，但却激不到我，算他剑法第一，又有何妨？”

胡不愁声色不动，道：“既是如此，晚辈告辞了，只可惜……唉！”躬身一礼，转身走了出去。眼见他将走出舱门，紫衣侯突然唤道：“回来！”

胡不愁回首道：“侯爷有何吩咐？”

紫衣侯道：“只可惜什么？你且说来听听。”

胡不愁道：“凡是学剑之人，都该瞧瞧那人的剑法，那人的剑法……唉！不瞧真是可惜！”

紫衣侯道：“他使的是何剑法？究竟如何高明？”

他实已被胡不愁那吞吞吐吐，欲言又止的模样引起了兴趣，不知不觉间已入了胡不愁的圈套。

胡不愁道：“那人剑法究竟如何高法，晚辈真无法形容，那……唉！那真可说得上是：‘此剑只应天上有，人间那得几回见。’晚辈带来了一样东

西，侯爷若是一瞧，便可知道他剑法如何高明。”紫衣侯忍不住道：“拿来瞧瞧。”

胡不愁可真是沉得住气，直到此刻，面上仍不露出丝毫欢喜之态，慢慢地伸手入怀，突又缩回手来。紫衣侯道：“作什么？”

胡不愁道：“前辈若是决计不肯出手，此物不瞧也罢！”

紫衣侯道：“谁说我决计不肯出手？快拿来瞧瞧。”

胡不愁这才缓缓探手入怀，取出了那段桔枝。

这时不但紫衣侯被他打动，众人也都被他吊足了胃口，见他探手入怀，都忍不住伸长脖子去瞧，竟无人再去瞧瞧还在钉着铁钉的伽星大师，但见他取出的竟是段桔枝，又都不觉有些失望，有些莫名其妙。

胡不愁却郑重其事，双手将桔枝送到紫衣侯面前。

大厅中寂无声息，只有铁锤敲钉，“叮叮”作响，显见得紫衣侯正在专心向那桔枝凝视。

众人也不知那桔枝究竟有何好看处，紫衣侯为何竟瞧得如此入神，直过了三四盏茶功夫，紫衣侯方自缓缓长叹一君，道：“好高明的剑法！好快速的剑法！好精深的剑法……”这海内外第一剑法名家，竟一连称赞了三声，显见这剑削桔枝之人，剑法实是非同小可，胡不愁不禁更是忧虑：“若连紫衣侯都非那白衣剑客之敌手，那又当如何是好？”

铃儿却忍不住问道：“难道侯爷只是瞧了瞧这段桔枝，便可看出那人剑法的高低不成？”紫衣侯道：“正是！”铃儿道：“从哪里看出来的？”

紫衣侯长叹一声，道：“你剑法到了我这样的造诣，便可自这桔枝切口上看出来了。否则我纵然向你解释三天三夜，你也不会懂的。”

铃儿怔了怔，苦笑道：“看来我一辈子也不会懂了！”

她方才问的话，也正是四下众人以及胡不愁、方宝儿早已想问的。大家听得紫衣侯这不算解释的解释，都不禁失望地长叹一声。

紫衣侯道：“此人现在哪里？”

胡不愁喜道：“侯爷莫非要出手？”

紫衣侯道：“我若不想出手，他在哪里与我何关？唉……能与此等人物一较剑法，也算未曾虚度此生了！”

众人都未曾想到胡不愁既无礼物，所求又难，而紫衣侯居然竟会答应，心中都不禁大感惊奇。却不知武功越是高高在上之人，心中越是有种孤独落寞之感，他们若能找到个能与自己不相上下的敌手，那真比交着个知心好友还要高兴，便根本不将胜负之数放在心上。

突听一声裂帛般怒喝：“且慢！”那身上已将钉满了铁钉的伽星法王，带着满身铁钉抢到前面。

众人见他身上有如刺猬一般，心里不由自主，感到一种难受恐怖之意，紫衣侯道：“大师有何见教？”

伽星法王道：“施主若要与人动手，便该先与小僧交手，小僧虽不才，难道比那无名剑客还不如么？”紫衣侯叹道：“大师且瞧瞧此人的剑法。”

话声方了，方宝儿便见到那段桔枝自屏风后飞了出来，去势之慢，慢到极点，看来似是有只无形无影的手掌，在下面托着似的，方宝儿大奇忖道：“这桔枝怎么不会掉下去？奇怪奇怪……”

众人见到紫衣侯，露了这一手惊世骇俗的内功，都不禁耸然动容，岑隰等人，更是骇得不敢作声。

伽星法王举手将枯枝接过，睁目瞧了半晌，面色变来变去，突然抛下枯枝，一言不发，转身飞掠而去。

小小一段枯枝，竟将名震天下的伽星法王吓走了，此事若非眼见，无论说给谁听，都难令人相信。

胡不愁拾起枯枝，长叹道：“家师令晚辈前来，本来还有一事要相求侯爷，但此刻……此刻……”紫衣侯道：“令师是谁？还有何事要相求于我？”

胡不愁道：“家师人称清平剑客……”

紫衣侯道：“原来是白三空，我少年游侠江湖时，曾吃过他一顿好酒……唉！此话说来，已是三十多年前的事了。”

胡不愁道：“家师相求侯爷的第二件事，便是……便是……”突然转身，指着水天姬道：“求侯爷将这女子拿下。”

水天姬娇笑道：“哎唷，我又怎么得罪了你？难道你也和那木头一般，有个好色的爹爹，被我伤了不成？”

她每句话说来都要伤人，见到别人被她激得暴跳如雷，那便是她再也开心不过的事。

哪知胡不愁生性比她还要奇怪，对什么都沉得住气，无论谁想激怒于他，真是比登天还难。

水天姬话虽说得难听，他却只当没有听见。仍是缓缓道：“这女子抢走了家师的外孙……”

水天姬咯咯笑道：“侯爷莫要听他的鬼话，那调皮捣蛋的孩子，送给我我都不不要，还会费力去抢么？”

胡不愁虽已猜出抢去方宝儿的必然是她，但终是不能确定，闻言呆了一呆，道：“不是你是谁？”

水天姬笑道：“你硬要赖我，可有什么证据？可有谁瞧见了？唉！自己下好生管管那讨厌的孩子，却要赖别人。”

方宝儿越听越是恼怒，暗道：“原来我不见了，她半点也不担心。原来她当面讨我好，背后却骂我讨厌。”

只见胡不愁被她说得目定口呆，无言可对，铃儿眼珠子转来转去，却是一副要瞧热闹的模样。

水天姬却又又道：“侯爷，你瞧这大脑袋当着你面，血口喷人，欺负我这可怜的女孩子……”

胡不愁道：“明明是你……”

水天姬轻轻顿足道：“好！你瞧，他还说是我，侯爷你叫他拿出证据来，不就……就……就叫他给我叩头赔礼。”

她一副受了委曲的可怜模样，瞧着实是令人心动，紫衣侯叹道：“你既无证据，便不该说她。”

水天姬道：“是呀……是呀……”牵住铃儿的衣袖，道：“好姐姐，我求你替我作主，不然……不然我被他这么欺负，我……我也不想活了。”一头倒进铃儿怀里，突然在铃儿肩头拧了一下，附在铃儿耳畔，耳语道：“小丫头，你把我那小丈夫偷到哪里去了？”

铃儿本来咯咯的直笑，听了这话，才吃了一惊，但口中笑声仍然不停，只是偷空在她耳边问道：“谁说的？”

水天姬鼻子里呜呜的啼哭，口中却耳语道：“若不是你偷的，你怎会知道我是他大妻子？”

铃儿这才知道，是自己方才一句话露了口风，不由暗中叹了口气，忖道：“好厉害的女孩子！”

只听水天姬在她耳边又道：“你若不帮我将这阴阳怪气的大脑袋捉弄捉弄，我犹把你偷人的事当众抖露出来。”

铃儿苦笑道：“如何捉弄？”

水天姬道：“我说什么你就说什么，一定要将那大脑袋激得暴跳如雷，满肚子冤气才行。”

众人只见这两个美丽的女孩子抱在一起，一个笑，一个哭，不禁都瞧得莫名其妙，谁也想不到她两人在偷偷的说话。

突听铃儿道：“大脑袋，你可拿得出证据么？”

胡不愁道：“这……这……”

铃儿道：“你既拿不出证据，便不该把人家说成这样子、难道我们女孩子是好欺负的么？快过来叩头！”

胡不愁再是沉得住气，此刻也不禁被激得满面通红，道：“侯爷若是不信，不妨将那木郎君找来，他必定知道。”

水天姬在铃儿怀中道：“他恨我入骨，自然帮着你赖我。”众人都觉这话大有道理，有人已忍不住道：“对，非要他叩头陪礼不可，好教他以后不敢欺负女孩子。”说话的自然也是女人，女人对付男人，有时的确团结得很。

胡不愁只觉四下数十道眼光，都在瞧着自己，数十道眼光中都含着敌意，心里当真又气又恼，连手都被气得抖了。水天姬偷瞧一瞧，心里真是开心极了。

紫衣侯叹道：“看来你若拿不出证据，只有叩头吧！”

胡不愁僵在那里，也不知该如何是好，突听一个清亮的声音呼道：“谁说没有证据，证据已来了！”呼声竟是自屏风后发出来的，那群人齐地为之一惊。

只见一个眼睛大大，鼻子高高，脸儿红中透白，白中透嫩，长得可爱极了的孩子，自屏风后奔了出来。

胡不愁又惊又喜，也不禁脱口呼道：“宝儿，你怎会在这里？”方宝儿竟在此地现身，教他如何不惊？

方宝儿小脸已被气得红红的，道：“此事说来话长，等宝儿先替叔叔你出了这口气再说。”胡不愁大奇道：“你替我出气？”

方宝儿道：“不错！”回转身子，面向紫衣侯。

他这才终于瞧见了紫衣侯的容貌，只见他身穿紫缎锦袍，头戴王者之冠，面容有如玉石塑成一般，带着种逼人的力量，以方宝儿的胆子，竟也不敢仔细去瞧他的眉目。紫衣侯似乎早已知道幕后有人，见他现身，神情仍是冷漠而懒散，绝无丝毫惊奇诧异之色。

方宝儿拜道：“尊侯邀游海上，啸傲云霞，实如天外神仙一般，却不知可遵人间之礼教？”

紫衣侯见他年纪如此幼小，说话却有如老儒，冷漠的面容，不禁露出了好奇之色，缓缓道：“本侯虽然终年邀游海上，却非化外之民，焉有不遵礼教之理？”言语之间，竟未以无知童子相待于宝儿。

方宝儿再拜道：“三纲五伦，四维八德，俱乃礼教之本，若有存心犯此之人，不知是否应该惩罚？”

群豪见这幼童，置身如此情况之间，竟能侃侃而言，毫无惧色，都不禁

又是惊奇，又觉有趣。

小公主躲在帘幕后，还不敢出来，急得直是跺脚。紫衣侯道：“若有人犯了礼教之本，自是该罚。”

方宝儿道：“常言道，君为臣之天，父为子之天，夫为妻之天，若还有妻子当着丈夫的面，不守妇道，又当如何？”

紫衣侯忍不住露出一丝微笑，道：“你小小年纪，难道也有妻子不成？”众人也不禁都跟着失笑。

方宝儿道：“正是。”紫衣侯笑道：“谁？你倒说来听听。”

方宝儿转身一指水天姬，道：“就是她！”

这一指之下，舱中人立刻骚动起来，有的惊笑，有的不信。胡不愁皱眉摇了摇头，暗道：“这孩子怎地如此胡闹？”

铃儿摸着方才被水天姬拧得发痛的肩头，眼珠子转了转，突然拍了拍手掌，大声道：“这孩子所说的是真的。”

紫衣侯道：“你怎会知道？”

铃儿笑道：“这位水姑娘与这孩子成亲时，我和珠儿在旁边瞧得清清楚楚，怎会不知道？”水天姬骂道：“你……你这死丫头……”

铃儿娇笑道：“你难道还敢不认么？”

水天姬道：“承认又怎么？来，小丈夫过来，让咱们夫妻俩亲热亲热。”伸出手来，便要拉方宝儿。

方宝儿大眼睛一瞪，道：“你既然是我妻子，却对我大叔无礼，以下犯上，可说是无礼！你此刻承认了，方才却说没有将我带走，翻来复去，可说是无信！你既已为人妻子，却还要抛头露面，为了达到目的，竟不惜将自己作为礼物送人，又可说是无耻！”

水天姬咯咯笑道：“哎哟，你骂得好凶呀！”

方宝儿理也不理她，转身面对紫衣侯，道：“这样无礼、无信、无耻的人，是不是该重重罚她？”紫衣侯含笑道：“你说如何罚她？”

方宝儿眨了眨眼睛，道：“先罚她给我大叔磕头赔礼！然后再……”

突听帘幕后有人接着道：“然后再罚她在咱们这里做三年苦工，每天要她读书写字。”声音娇嫩，自是小公主。

她娇生惯养，从来不知苦工该做什么，只知读书写字，已是世上最苦的事，众人听她竟将读书写字，视为作苦工，忍不住失声笑了出来。水天姬笑道：“这样的苦工，我做三年也无妨。”紫衣侯道：“好！”水天姬呆了一呆，道：“好……好什么？”

紫衣侯道：“你既说无妨，便罚你在此读书三年。”

水天姬道：“但……但我那是说着玩的呀！”

紫衣侯道：“在本侯面前，怎能随意说笑？”

水天姬这一下可笑不出来了，道：“我……我……”

铃儿抛了个眼色，和珠儿以及另两个少女，将水天姬团团围住，笑道：“你怎样？还想个认账么？”

水天姬眼珠子四下转了转，知道逃也逃不走了，突又娇笑起来，道：“好！我跑来跑去，反正也跑累了，在这里歇个三年，正是求之不得，但夫妻相随，我的小丈夫可也要在这里陪着我。”小公主拍手笑道：“那是自然，一定要他陪着你。”

胡不愁心念一转，大喜道：“他反正无事可做，叫他在这里陪着读书，

那真是再好也不过。”方宝儿道：“先要她向你磕了头再说。”

胡不愁摇手笑道：“这个头我却生受不起，免了罢！”

只听紫衣侯突然轻叱一声：“什么人？”

只听舱外两个声音同时响起。

一人冷冷道：“尊侯好厉害的耳力！”另一人大笑道：“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板凳爬上墙，石头滚上波，十一二岁小孩子，娶了个花枝招展的大老婆，看我童王老二张开口来笑呵呵。”

这两种声音一个冰冰冷冷，淡漠无情，一个却是热情充沛，豪快绝伦。两种声音虽在同时发出，语声却绝不相混，舱中人可将两种声音都听得清清楚楚，但语声未发出前，满舱这许多武林高手，竟是谁也未发觉舱外居然有人，而且仅有一板之隔，近在咫尺。

紫衣侯面色稍和，道：“原来是你……”

那冷漠的语声道：“正是在下，特来拜访侯爷。”一个人自舱外大步走了进来，身材高瘦，面色发青，身穿一件虽然满是补丁，但却洗得干干净净的破蓝布衣，一双手掌更是其白如玉，右手中指上戴着个奇形碧玉斑指，神染看来冷漠已极、脚步移动间不带半点声息。

声音有两个，却只有一个人走进来，众人心里都觉奇怪，更都想瞧瞧那滑稽热情的笑声是谁发出来的。

蓝衫人大步走到紫衣侯面前，双手微一抱拳，道：“十余年未见，尊侯耳力还未见衰退，可贺！可喜！”

紫衣侯微微笑道：“十余年未见，你轻功却更是精进了，想来那轻功第一的名头，已非你莫属。”

蓝衫人道：“去年我与风道人比了一日一夜的轻功，终于胜了他半里多路，只是我素来不喜贪名，那轻功第一的名头，还是让给了他。”神情虽然冷漠，口气却是自得自傲，似是全未将众人瞧在眼里。

众人听得他轻功竟较名满天下的风道人更胜一筹，都不觉吃了一惊，都在暗中寻思此人的来历。

小公主见他如此狂傲，心里甚是讨厌，忍不住轻轻道：“吹大气！”方宝儿立刻应声道：“吹牛皮！”

蓝衫人突然回过头来，目光在他两人小脸上一转，方宝儿与小公主但觉他面容虽然青冷，但这一双眼神中，却似乎蕴藏着一股火样的热情，蓝衫人冷冷道：“两个小孩子，是在说我么？”

水天姬一步赶过来，挡在方宝儿身前，娇笑道：“大人可不能对小孩如此发狠，喂！和你同来的那位，怎不进来呀？”

蓝衫人道：“进来了。”水天姬眼波四转，道：“在哪里？”

突听那热情的笑声自对面传来，笑道：“在哪里？在这里，你虽然瞧不见我，我却瞧得见你。”

水天姬、方宝儿却吓了一跳，定睛望去，只有那蓝衫人站在对面，面上仍无表情，更不似说过话的模样，但那笑声却的确是从对面传来的，笑的人是谁？莫非会隐形之术不成？方宝儿心里有些发冷，忍不住靠紧了水天姬的身子。

那笑声又自传来：“小两口，亲蜜蜜，当着人……”

方宝儿突然大叫道：“是他……又是他……两个声音都是他一个人……他肚子里会说话。”

笑声虽顿住，蓝衫人目光中却似有笑意一闪，他目光中的神情，与面色之冷漠看来，有如两人一般。

水天姬瞧了他两眼，拍掌笑道：“王半侠！你是王半侠！外冷内热，半侠半狂，我早该想起你了。”

蓝衫人王半侠道：“现在想起还不迟。”

水天姬笑道：“久闻王半侠乃是武林怪人谱中，一个绝妙怪人，不想今天竟在这里遇着，真是幸会得很。”王半侠道：“你又何尝不是‘怪人谱’其中之一。”

方宝儿睁大了眼睛望着他，道：“你……你肚子怎会说话？”

水天姬笑道：“他就是仗着自己这一手肚子里会说话的腹语功夫，硬要将自己当做两个人，还取个名字‘化身双侠’，把武林豪杰们弄得晕头转向，谁也不知他究竟是一人还是两个。”

王半侠冷笑道：“王某遇着正义之人，便是王半侠，遇着奸险之徒，便是王半狂，总比你忽男忽女要简单得多。”

紫衣侯微微一笑道：“王兄身外化身，游戏风尘，今日来到这里的，却不知是王半侠，还是王半狂？”

王半侠道：“若是王半狂，我就不来了，只因这趟事，实在和我没有什么关系，我千里奔波，为的只是管人的闲事。”

目光一转，忽然问道：“谁是白三空的徒弟？”

胡不愁躬身道：“晚辈便是，不知前辈有何见教？”

王半侠道：“你师傅吩咐你的事，可曾办妥了？”

胡不愁道：“紫衣侯爷已答应了。”

王半侠颌首道：“好……既已答应，为何还不快走？你莫非不知此事延迟一日，武林豪杰便要死一个！”

紫衣侯道：“原来你也是为了此事而来。”

王半侠道：“不错，在下正也为了此事而来，只因此刻死在那白衣剑客手下的英雄豪杰，已有二十多个。”紫衣侯皱眉道：“那厮真有这般毒辣？”

“那厮东来首战，便杀了‘飞鹤’柳松，此后自鲁东一路向西南而行，一柄奇形长剑，几乎横扫了中原武林！连‘中州一剑’邵文生，‘清平剑客’白三空那样的剑法名家，都难逃他的剑下！”

方宝儿惊呼一声，身子摇了两摇，颤声道：“我爷爷……”

王半侠目光一闪，道：“你爷爷是谁？”

胡不愁黯然道：“这孩子便是家师之外孙。”

方宝儿一把抓住了胡不愁衣襟，道：“我爷爷怎样了？你可知道？”

胡不愁垂首道：“他老人家只怕……”

王半侠截口道：“白三空没有死！”

方宝儿松了口气，这一惊一喜之后，只觉双脚发软，几乎站不住身子，胡不愁却是又惊又奇，道：“家师未死？”

王半侠道：“白三空虽然中了那白衣剑客一剑，却并未丧命，乃是唯一自白衣人剑下保得性命的人。”

胡不愁眼见他师傅中剑倒地，此刻听得这消息，心中的惊喜之情，实远在方宝儿之上。

第六章 千里下战书

但王半侠却突然叹息一声，缓缓道：“他虽然未死，但那情况却实比死了还要难受的多！”

胡不愁变色道：“为什么？”

王半侠道：“天下武林豪杰，此刻都在逼着问他，那白衣人剑法中，究竟有何奥秘，只因他是与白衣剑客对剑之后，唯一还能活着的人，对白衣人剑法之秘密，自比任何人都知道得多些。”

胡不愁道：“家……家师可曾说了？”

王半侠摇了摇头，道：“白三空只因白衣人剑下留情，才保全了性命，无论别人如何逼问，他也不肯对白衣人剑法之秘密吐露一字，但他眼见中原武林同道，一个个在白衣人剑下丧生，心情实是痛苦已极，这才叫我兼程赶来……唉！侯爷你若已答应，就请快些出手吧！”

水天姬第一次听到那白衣人的故事，也不觉听得心房砰砰跳动，脱口道：“中原武林中，难道就没有人挡得住他？”王半侠道：“没有！”

水天姬道：“一个人挡不住，十个百个人总可以宰了他吧？”

王半侠冷冷道：“此人乃是为了研究武道而来，所寻的也都是有着武人本色的英雄豪杰，这些人虽然死在他剑下，却也是为了“武道”

殉身，若是集合数十人之力将他杀了，岂非今天下英雄耻笑？”

水天姬叹了口气，道：“耻笑也总比死了要好些吧？”

方宝儿大声道：“那却不然，有些人宁愿死了，宁死不悔的大英雄！”

王半侠抚了抚他头发，颌首道：“好孩子。”

紫衣侯微笑道：“果然是好孩子！”水天姬却喃喃叹道：“什么好孩子？我瞧只是个傻孩子！”

王半侠道：“闲话少说，侯爷若要出手，此刻便该去了。”

紫衣侯默然半晌，自身畔美女手中，取过一柄长剑。

这里到处俱是富贵景象，连他身畔少女所佩的珠宝，也无一件不是价值连城之物，唯有这柄长剑，剑鞘却是简陋已极，紫衣侯双手把玩着长剑，又沉吟半晌，突然向那马脸岑陬招手道：“你过来。”

马脸岑陬早已被方才那一连串发生的奇事，惊得几乎忘了自己置身何地，闻言又是一惊，道：“侯……侯爷有何吩咐？”

他心里虽不愿过去，但脚步却已不由自主向前移动。

紫衣侯缓缓道：“我说到三字，便要向你击出一剑，你若能躲过，我便和你同回大苑，你若躲不过，我这一剑也不伤你性命，只是却要劳动你去一趟中原，为我办一件事。”

岑陬又惊又喜，道：“只是一剑？”

紫衣侯道：“一剑！击向你“肩井”以下，“乳泉”之上七处穴道，绝无第二招后着！”

岑陬暗喜忖道：“他事先将部位都告知了我，再击出一剑，我又不是死人，还怕躲不过？”当下大声道：“好！”紫衣侯道：“一……二……”

岑陬早已顿住脚步，双目凝注着紫衣侯掌中长剑。

紫衣侯道：“三！”身子不动，缓缓一剑刺出。

这一剑不但去势缓慢，剑式平凡，而且明明够不上部位，岑陬纵然不避不闪，这一剑也刺不着他。岑陬证了一怔：“这算什么？”

哪知他心念还未转完，这缓慢平凡的一剑，突然幻起光幕，明明够不上的部位，也变得恰巧够得上了。

众人但觉眼前一阵青光闪动，但闻岑隄一声惊呼，紫衣侯长剑已然回鞘，岑隄虽未倒下，身上却多了七道血口。谁也瞧不清紫衣侯一剑怎会将人家刺伤七道血口，而且分散在左、右双肩，胸、腹、胁下各处。

岑隄一张马脸，顿时变得苍白，似已呆在地上，不知动弹，那“千金球”更是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喘一口，乘人不备，竟悄悄溜了。

紫衣侯缓缓道：“这位岑兄已被我剑尖点中穴道……”

胡不愁听他竟能以剑尖点穴，不禁失声惊叹。紫衣侯接道：“你们可将他带去那白衣剑客处，要那白衣剑客，瞧瞧他的伤口，就说这出剑伤他的人，已在东海之滨相候，清白衣剑客来此一战。”

王半侠皱眉道：“侯爷，你自己去一趟岂非方便得多？”

紫衣侯苦笑一声，道：“卅余年前，我比剑败于一人之手时，便曾发下重誓，此生绝不再踏上陆地一步。”

王半侠耸然动容道：“当今天下有谁的剑法能胜得了你？”

紫衣侯缓缓叹道：“只在天地间，云深不知处……”

王半侠黯然半晌，道：“那白衣人不来又当如何？”

紫衣侯道：“他若真是为了“武道”而来，见了岑隄身上七处伤口，无论如何，也要与我一战，否则他便是以“武道”两字，作为杀人的借口，你们便不妨集合群豪之力，乱刀将他杀了！”

王半侠瞧了岑隄几眼。长叹道：“好生生的要咱们带着这匹死马走路，胡不愁，这可得交给你了。”

晓雾迷蒙，洛阳城城碟之上，动也不动地坐着个白衣人，唯有满头长发，在风中不住飞舞。

他身后斜背着一柄六尺长剑，齐眉勒着根白麻布带，铁青的面孔，在浓雾中看来，实是说不出的凄清诡异，目光痴痴地望着沉睡在浓雾中的洛阳城，望着那千椽万瓦，千门万户，眉宇间满含萧索寂寞之意，似在感慨这十丈红尘之中，竟无一人能是他的对手。

一线阳光破雾而出，白衣人缓缓长身而起，缓缓走下城碟，向西而行，每走一步，相隔仍是一尺七寸。

洛阳城西，蜿蜒着一条碎石道路，两旁林木浓密，此刻仍似静寂无人，但若仔细观望，便可瞧出每株树下，都垂手肃立着一个白衣大汉，人人俱是神情沉重，如临大敌，又如在等候贵宾一般。

道路尽头，便是一片广大的庄院，一眼望去，庄院中人似都沉睡未醒，是以听不到半句人声。

但若踏入庄门，便可瞧出这一片庄院之中，到处都有人走动，但人们即使对面相遇，也绝不说出半个字来。

大厅中所有家具俱已搬去，偌大的厅堂，看来实是阴森黝黯，不可名状，突然九个白衣人鱼贯而入，一排靠墙坐下。

这九人高矮有别，老幼不一，但神情间都带着种壮烈之气，九人手边各自提着个青布袋子，十八道目光一齐望着门外，只见门外浓雾渐薄，终于有一道阳光，破雾而出，中央一人沉声道：“时候快到了……”话犹未了，已有一只信鸽箭一般飞入大厅，九人对望一眼，不再说话。

这时白衣人已走上了两畔松柏夹道的碎石道路，突听一声霹雳般大喝，

道旁两百九十七人同时喝道：“迎驾……”两百九十七柄鬼头大刀，同时拔出，在树下架成一片刀山，声势之壮，端的无与伦比！

白衣人目光凝注前方，对两旁望也不望上一眼，一步步向前走了过去，两百九十七条白衣大汉，掌心却不禁沁出冷汗。

庄院中又是一声大喝：“迎驾……”喝声较方才更响，自庄门通向大厅的石路上，又是三百二十条大汉，高举鬼头刀，交叉而架，白衣人若是穿行在大刀下，只要大刀一落，他纵是铁打的身子，也要被乱刀剁碎，三百二十条大汉俱在心中暗忖：“瞧他敢不敢自刀下走过？”

一念闪过，白衣人已笔直走了过来，竟将头上这数百柄雪亮的大刀，全都视如废铁一般，一脚跨过去，仍是一尺七寸！既不加快，亦不放缓，三百二十条大汉，人人目定口呆，只道此人真是铁打的胆量！

白衣人穿过刀林，踏入大厅，冷冰冰站在厅中九人面前，冷冰冰的目光，缓缓自最左一人，望到最右一人面上。

他目光移动甚快，但别人却觉漫长无比，外面的喝声与刀山，本是要先寒他之胆，九人此刻见他面色竟未改变，心中都不禁暗暗惊叹：“难道此人真不怕死？”白衣人一眼扫过，便似已瞧出他们的心意，冷冷道：“武人本应殉武，我纵死在刀下，亦是求仁得仁，虽死无憾！”

中央之人面颊微红，向最左一人瞧了一眼，那人沉声道：“今日不但中州九大高手，已尽集在下这‘连云庄’中，九大高手门下，也齐来此地，阁下今日一战，若能全胜而去，便不必跋涉长途，再去他处。”此人面容瘦削，目光深沉，显见不但武功高强，而且心计极深。

白衣人瞧他一眼，道：“摘星手彭清？”

那人道：“在下正是彭清！”

白衣人道：“好！动手！”

彭清冷冷一笑，道：“今日我九人俱要向阁下领教，但谁先出手，却由不得阁下，只因今日之战，关系太大。我等早已深思熟虑，今日我等聚在一处，并非为了要阁下方便，而是要以车轮之战，消耗阁下气力，那最后出手之人，便可事半功倍，此举虽然有些投机取巧，却无伤较武精神，否则这“连云庄”中千余人乱刀齐下……嘿嘿！”冷笑一声，住口不语。

白衣人道：“你不妨试试。”

彭清说话间，有人以眼色示意，似要劝他住口，有人面露愧色，有人垂首不语，这些人是何等历练，都知道彭清这番话看来虽说得坦白，其实又是在乱人心智。右面一条虬髯大汉突然长身而起，大声道：“这些事都是彭清作主，与俺飞天豹无关，你要动手，飞天豹先陪你！”白衣人道：“请！”

只见这飞天豹性情虽然粗豪，但面临大战，举止并不急躁，一手抓起那青布包袱，缓步而出。

这时旭日已升，万道金光，映得院中数百柄长刀耀眼生花，飞天豹厉声道：“收刀！”院中立刻有数十柄长刀垂下，这些想必都是飞天豹门下，过了半晌，另八人一一举手吩咐，院中刀光方自不见。

白衣人瞧这粗鲁的汉子，对这些细小之事，也照顾得甚是周到，生怕刀光闪眼，影响出招，便知此人成名必非幸运，冷漠的目光中，方自泛起一丝淡淡的兴奋之色，似是唯愿这飞天豹武功高些，能作自家的对手！

飞天豹目光环顾一眼，向那中央端坐之人，抱拳一礼，霍然转身，双手乍分，青布袋便远远落到一边，露出了袋中兵刃，竟是一对精光闪闪的“流

星练子锤”，双锤之间，铜练垂地，飞天豹厉声道：“此锤连柄带练，长达一丈七尺，锤下已会过百十高手，你得小心了！”

“小心了”三字出口，他魁伟的身形，已开始厅中行走，脚下不带声息，唯有钢练划地，叮当作响。

响声越来越急，他脚步也越走越快，但距离白衣人始终都在丈余开外，白衣人纵然出剑，也够不上部位。

这白衣人武功虽高，纵然能够胜他，但若要想以往那般一剑得手，看来是极少可能。

忽然间，飞天豹一声暴喝，银锤流星般飞出，带着刺耳的呼啸之声，直打白衣人咽喉。

白衣人双臂齐振，双掌自左肩后齐握剑柄，“擦”的一声轻响，长剑出鞘一尺三寸，众人只听“当”的一响，白衣人竟在间不容发的刹那之间，以剑柄弹飞了飞天豹那股声势的一锤。

飞天豹以此兵刃成名，腕力实是非同小可，手腕一挫，硬生生将右锤收回，左锤立刻跟着飞出。

他双锤连绵不绝，一锤跟着一锤，众人眼中但见满厅银光流动，耳畔但闻风声呼呼，夹杂着一连串“叮当”声响。白衣人长剑仍未出鞘。飞天豹这狂风般施出的十八锤，竟都被他剑柄震退。

突然，两道银光左右飞起，一道青光中间穿过，飞天豹惨叫一声，倒地、气绝，白衣人长剑已出鞘，剑尖滴血。

大厅内外，竟然一无声息，厅中八人，面容也未见变动，似乎早已料到这本是必将发生之事。

四条大汉奔入，以白布裹起飞天豹的尸身，似来时一般迅快地退下，所费不过片刻时间，飞天豹三十年来显赫的声名，却已从此消失。

白衣人目中兴奋之意也已消失，落寞地凝注着剑尖，剑尖鲜血滴尽。白衣人道：“下一个！”

原本坐在飞天豹身旁之人缓缓站了起来，缓步走出。

只见他形容枯瘦，面色蜡黄，显得一双眼神分外明亮，手中提着的包袱，看来凸凸凹凹，装的似非兵刃。

白衣人凝目瞧他一眼，道：“七手大圣乔飞？”

枯瘦之人道：“是！”缓步走到大厅角落中，解开包袱，里面竟是七、八只颜色不同的镖囊。

乔飞将镖囊一只一只绑到身上，绑得甚是仔细，似乎每一只镖囊所绑的部位，都经过严密的计算，使其能尽量顺手，若是差错半分，便大有影响，他白色衣衫衬着这七色镖囊，当真是色彩缤纷，鲜艳已极。

白衣人长剑垂地，冷冷地望着他，他大大小小，每一个动作，没有一个能逃过这双冰冷冷的眼底。

乔飞结束停当，身子仍站在角落中，缓缓道：“乔某以暗器成名，此外别无专长，不知阁下可愿指教？”

白衣人道：“请！”

乔飞道：“乔某这七只镖囊中，暗器无数，曾同时击毙伏牛山三十六友，阁下仅以长剑对敌，只怕是吃亏的。”他语声平平稳稳，无论说什么话时，都不动意气。

白衣人再不说话，甚至连眼睛都已不去望他。

“七手大圣”乔飞平生与人交手无数，无论多么强的对手，与他对敌时，目光也从不敢自他双手之上移开，如今见了这白衣人竟瞧也不瞧他手掌一眼，心里既是惊奇，又是欢喜。

只见白衣人全身精神斗志似都又已放松，掌中剑懒洋洋地垂在地面，哪里有丝毫与人生死搏杀的模样。

乔飞双掌缓缓在身前移动，有如抚摸自己胸腹一般，但忽然间，他双掌移动越来越快，一双手掌，似已化作了无数双手掌。

这正是他施放暗器之成名绝技，叫人根本无法猜到，他掌中的暗器，究竟要从那一方向袭来，何况他身子距离白衣人至少有一丈七尺左右，白衣人要想一剑将他杀死，更是万万不能之事，他算准自家实已立于不败之境，突然轻叱一声，数十道寒光，随声暴射而出。

乍眼一望，这数十道寒光实是杂乱无章，似乎全非打向白衣人身上，但在座俱是武林一流高手，都知道这数十点暗器，只要到了白衣人近前，有的交击互撞，有的借力反弹，还有的要自白衣人身后回旋击向他后背，正是施放暗器手法中，最高妙狠毒的一种。

也就在这刹那间，白衣人身形突起，众人眼前青光一闪，自漫天寒星中飞出，快得几乎目力难见。

接着，乔飞一声惨呼，仰天跌倒。一柄长剑，自他双眉之间穿入，后脑穿出，竟硬生生将他钉在地上。

这时那数十点暗器方自一齐撞上墙壁。白衣人身子有如壁虎般贴在屋顶上，原来他竟以长剑当做暗器袭出。

乔飞实未想到他长剑竟会脱手，只顾了攻敌，却忘了护己，等他瞧见青光时，那长剑已如雷霆闪电而来。他哪里还能躲开，他自暗器出手到倒地身死，也不过是拍掌间事，等到暗器撞壁落地，白衣人身子已站在乔飞面前，长剑已又握在掌中，生像根本未曾离手一般。

剩下的七人仍然不动声色，当真是人人都抱有视死如归之心，否则又怎能如此沉得住气？

乔飞额头鲜血涌泉般激射而出，点点滴滴，溅上了白衣人衣衫，仿佛在他那件白麻衣上，画起了无数瓣桃花。

又是四条大汉奔入，以白布裹起乔飞尸身，四个人瞧也不敢瞧那白衣人一眼，牙关不住格格地直抖。白衣人轻轻叹息了一声，缓缓道：

“下一个。”

本自坐在乔飞身侧一人，面无表情，似是情感全部早已麻木，此刻缓缓站起，道：“徐文智领教高招。”

此人颧骨高耸，两腮无肉，手脚甚是长大，坐在地下时看来仿佛甚矮，这一站将起来，竟比别人高了一个头。

白衣人漠然瞧了他一眼，道：“大刀神鹫，好好出手！”

徐文智不再说话，解开包袱，将一条青铜打就的三节棍撒在掌中，铜棍节节相击，发出一连串叮当响声……

洛阳城外两里道上，正有一辆双马大车，加急飞驰，车厢中坐的正是王半侠与胡不愁。马脸岑陬蜷缩在角落中，早已被点了晕睡之穴，赶车的衣衫褴褛，神情慄悍，似是丐帮中弟子。

他绝不怜惜马匹，七尺长鞭，一鞭鞭打在马背上，打得两匹健马，背上都现出血红的鞭痕。王半侠不住观望天色，不住喃喃道：“迟了……迟了……”

胡不愁道：“什么迟了？”

王半侠道：“今日正是中州九大高手，与那白衣人约定的会战之日，此刻只怕已有人遭了他毒手了！”

这番话本是关心焦切之言，但他语声却仍然冷漠已极，能用这种语声说出这种话来的人，实在少见得很。胡不愁叹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若真的……”王半侠突然一拍车板，大怒道：“你还说什么？若不是为了要安排你的宝贝侄儿，耽误许久，此刻早已赶到了。”

胡不愁垂首不敢说话。王半侠瞧着窗外天色已亮，更是骂不绝口，他不但用口来骂，还用肚子来骂，两种骂声，一个冷漠，一个热烈，生似两个人在对面骂街一般，胡不愁当真被他骂得既不敢笑，又不敢怒。

忽然间，一声马嘶，声如裂帛，车身一阵震荡，冲入道旁，王半侠大喝道：“什么事？”

他还未说话，便已推门，等到短短三个字说完，他身子已到车前，反应之快，动作之迅，端的难作第二人想。

只见一匹健马已自力竭倒毙，另一匹马亦是摇摇欲倒，嘴旁的白沫，其浓如浆，赶车的叹道：“马不行了！”

王半侠顿足道：“越是急紧关头，越要出岔子，诸葛通说你是赶马好手，怎地也如此不中用？”

赶车的垂首道：“晚辈已尽了力，只是这两匹马……唉！这两匹马也是好马，但再好的马也无法如此奔驰！”

王半侠哪里还有心听他的话，旋身掠到车窗前，道：“见到路上有第一辆车，立刻截下，车上无论坐的是谁，都不妨将他们赶下去，然后叫马良赶车快到洛阳‘连云庄’知道了么？”胡不愁道：“前辈要先去哪里？”

王半侠道：“我先赶去，想法子拖住他……”

话未说完，人已去远。

赶车的丐帮弟子马良眨了眨眼睛，长叹道：“想不到王前辈竟是这么急的性子，唉！他老人家却未想到世上哪有马能快得过他的脚程……”话犹未了，远处突有蹄声传来，蹄声初响，已可瞧见车马的影子，那来势之快，马良若非眼见，实是难以相信。

连云庄大厅中，除了白衣人外，已只剩下五人。

白衣人仍无丝毫疲态，只是神情显得更是落漠，目光四扫一眼，喃喃道：“还有四个……”摘星手彭清冷笑道：“五个。”

白衣人望也不望他一眼，道：“你不配与我动手。”

摘星手面色微变，忽道：“为何……”

白衣人冷冷道：“我战的是武人，而非小人。”

摘星手面上阵青阵白，呆了半晌，突然仰天狂笑道：“你纵不愿与我动手，只怕也由不得你。”

白衣人道：“我若不出手，谁也无法迫我出手！”摘星手狂笑道：“到了这里……”

白衣人截道：“这里又如何？”身子突然飞起，只一闪已到了院中大汉群中，只见他身形过处，大汉们一串惊呼。

呼声未了，白衣人已回到大厅，双胁之下竟抱着十数柄大刀。白衣人双臂一振，大刀“哗啦啦”落满一地。

他满面不屑之感，也不说话，但那神情无异在说：“你将这里视如铜墙

铁壁，在我看来却有如无人之境。”

摘星手面色惨白，似乎在寻词说话。白衣人却再也不理他，冷冷道：“还有四个……下面是谁？”

一条浓眉大眼的汉子大步走出。中原九大高手中，此人看来最是年轻，也不过二十六七左右，但神态却最是威猛，脚步沉稳有力，双手撕开包袱，露出一双似钩非钩，似夺非夺的奇形兵刃。白衣人望了他兵刃一眼，道：“铁温侯？”

浓眉大汉道：“正是！”

白衣人道：“闻到温侯七丧戟，于当世武林一十三种新创外门兵刃中，名列第八，想必自有妙着。”

依壁而坐的四大高手，这才对望一眼，目中稍露惊诧之色，显然在奇怪这海外剑客，怎会对中原武林情况如此熟悉。

铁温侯沉声道：“这兵刃共有四种招式，三种妙用，恕铁某不能先行告知。”双臂一振，七丧戟十字架起。

白衣人道：“无妨！”

只见铁温侯掌中兵刃，青光闪闪，份量看来极是沉重，右手戴长三尺，左手戟长二尺七寸，戟身双带锋刃如剑、戟头尖端，形如“银光万字夺”，夺下带着铁朝月牙枝，握手处却打造得如同“护手双钩”一般模样，显见可兼具万字夺、双铁戟、鸳鸯剑、护手钩四种招式。

白衣人目光凝注着这奇异的兵刃，目中又自露出一丝兴奋狂热的光芒，有如酒徒见着美酒，幼童见着新衣、美食一般，显见这白衣人对武功一道之狂热，实已深嗜入骨、不可自禁。

铁温侯瞧了这目中光芒一眼，心中竟不由自主泛起一股寒意，振起精神，大喝一声：“请！”白衣人道：“请。”

这一声“请”出口，他神情便又立刻恢复石像般冷漠。

铁温侯的足缓缓移动，双戟缓缓伸出，鞋底将石地擦得“吱吱”作响，双掌背上，青筋暴露。

他早已蓄势而待，此刻全身真力，俱都已达巅峰，立刻便将发出惊心动魄之一击，而这一击之下，便可判出生死。

突然间，庄外传来一声大喝：“各位且慢动手！”短短六个字说完，已有一条人影轻烟般掠入大厅。

铁温侯双就一撤，连退七步，他虽未真个敌手，但此刻已是满头大汗，比昔日与人搏杀十场，还觉疲累。

摘星手彭清等四人微微动容，目光一转，齐地松了口气，彭清道：“半侠兄终于赶来了！”

一掠而入的人影，正是奇人王半侠，此刻他衣衫俱已湿透，嘶息着倚在墙上，竟是久久不能说话。

两百里的路途，他竟在两个时辰中赶来，这轻功是何等惊人？这气力的消耗又是何等巨大？

白衣人冷冷瞧了他一眼，道：“果然好轻功！”

王半侠喘息着道：“好……好说……”目光一转，惨然失色，道：“乔老三、徐文智他们……他们……”

彭清沉声叹道：“都已殉身武道！”

王半侠扑地坐了下去，呆呆地愣了半晌，白衣人已面对着他，一字字缓

缓道：“请出手！”

铁温侯大喝道：“王大哥并非为了动手而来。”

白衣人冷冷道：“若不较武，来作什么？”

王半侠霍然跃起，大声道：“王某此来，只是代我天下第一剑客，传来战书，约你去……”

白衣人冷笑截口道：“第一剑客？纵是第一剑客，也要等我此间较武之后再再说……何况有谁知他是第一剑客？”

王半侠道：“阁下瞧了战书，便再也不愿与别人动手了，也可立刻知道下书之人，剑法无双！”白衣人道：“战书在哪里？”王半侠道：“稍等片刻，便可送来。”

白衣人道：“等多久？”

王半侠道：“最多两个时辰。”

白衣人沉吟半晌，道：“好！我等！”就地坐下，不再动弹。他似乎随地都可坐下，随处都可安身，他可以连日连夜不睡不吃，腐食污水也照样可以吃下，只因他除了“武道”之外，什么事都不放在心上。

胡不愁与马良眼见远处车马，来势那般迅快，心中不禁又是惊奇，又是欢喜。胡不愁拭汗道：“好快的马！”

马良叹道：“在下三岁初次骑马，七岁开始养马，终日与马厮混，至今二十三年，却也未瞧见如此快马！”话犹未了，车马已近在眼前。

胡不愁一跃而出，举臂大喝道：“请留步！”他只见车马如此奔行，必难驻足，是以早已准备跃上车去。

哪知赶车的一声呼哨，两匹马竟立刻驻足，竟比绝世轻功高手奔行时突然止步，还要轻松自然。

只是赶车的头戴范阳大笠，紧压眉际，那两匹马经过如此急奔之后，竟是光采照人，神骏非常。

马良知马爱马，一见这两匹神驹，心头便不禁一阵激动，忍不住走过去，伸手去抚马鬃。胡不愁抱拳道：“在下等身有急事，想借尊马一用……”

赶车的咯咯一笑，道：“你疯了吗？”

语声生冷艰涩，胡不愁听了方自一愕，马良已脱口惊呼道：“汗血宝马！”他伸手一抚马身，手上已染了一掌鲜血般的马汗。

胡不愁更是吃惊，变色道：“车里的朋友是……”

只听车厢中咯咯笑道：“踏破铁鞋找不到，找到全不花功夫……妙哉妙哉，不亦悦乎？”

这人竟将最最通俗的谚语都说错了。语声一入胡不愁耳里，胡不愁立刻脱口惊呼道：“千金球。”只见车中走出来的，果然是那球一般的金衫人甘孙。

甘孙满面俱是诡笑，目光四扫一眼，道：“妙哉妙哉，尊驾仅有一人在此，不亦悦乎？岑兄在车中乎？”

胡不愁与马良打了个眼色，口中道：“阁下莫非是追寻那马脸人而来的？哈哈！妙哉……”突然一掌拍出。

哪知甘孙人虽肥蠢，身子却甚是灵便，轻轻一闪，便将这一掌避开，那身法之怪异，当真有如金球滚地一般。

这时马良却已一把将那赶车的脚踝拉住，硬生生扯了下来，赶车的怒喝道：“狗……狗……”

马良不等他翻身站起，挫腰一带，竟将这赶车的自头上翻了过去，吧地一声，重重摔在地上，跌得半死。

这赶车的本是大宛武士，武功不弱，但马良用的却是丐帮中独门摔跤手法，只要被他手掌沾着，便必定要他摔得七荤八素，那大宛武士骤出不意，根本未有还手的机会，便已躺在地上不能动了。

那边胡不愁却已屡遇险招。

只见甘孙身子滚来滚去，将胡不愁围在中央，胡不愁竟已处在挨打之势，一招也还不出手。

马良一心要上前去相助，怎奈他除了几手摔跤绝技外，别的武功实是差劲得很。那甘孙武功却怪异已极，只要一招击出，无论中与不中，也不管对方是否有还击他，他身形都绝不停留，立刻滑走。此等武功，别人若要伤他，确是为大不易，但他若要伤得别人，也同样困难得很。马良行走江湖，当真从未见过如此畏首畏尾功夫，自己明明可以打人，却偏要先防着莫要挨打，想来他那要打人的心思，实比怕挨打的心思少得多。

马良暗叹忖道：“清平剑客威名显赫，怎地门下弟子武功却如此不济，若非遇见这种怕挨打的懦夫，只怕早已躺下了。”

一念闪过，突听胡不愁大笑道：“好了！王半侠来了！”

甘孙身子一震，大呼道：“在哪里？”三个字还未说完，胡不愁已一掌击上他胸膛，跟着飞起一足，将他踢得滚了几滚，只觉着手之处，软绵绵的，竟似丝毫伤不了对方，胡不愁这才大吃一惊。哪知甘孙虽然未受伤，但一跃而起之后，竟头也不回，飞也似的溜了。

马良又是好气，又是好笑，摇头叹道：“好没用的脓包。”

胡不愁含笑说：“此人武功，实是在我之上，但我早已知道此人贪生怕死，连施展的武功都是那般模样，是以丝毫也不着急，故意作出不能还手之状。好教他心里得意，再吓他一跳，踢他一脚，果然将他吓跑了。”

马良不禁暗道一声惭愧，瞧着胡不愁那大大的头，满脸的笑，暗叹忖道：“此人看来混混沌沌，不想竟有如此机智，如此沉着，虽在如此危急情况之下，仍是不慌不忙，巧计百出，就凭这两点，已是他人不及，我险些竟瞧错了他。”一念至此，不禁对胡不愁大生敬佩之心。

胡不愁笑道：“无论如何，咱们总得感激他为咱们送来两匹宝马，快些将那马脸搬到这车上走吧，也免得王前辈着急。”

两人跃到道旁，打开车门，目光望处，两人不约而同，脱口惊呼一声，竟被惊得呆在地上，再也不能动弹。

车厢中的马脸岑岫，竟已赫然踪影不见！

阳光渐渐升高，偌大的连云庄里，一片死寂。

秋深之际，阳光并不炽热，但数百条企立在院中的大汉，却已人人俱是满头大汗，汗透重衣。

王半侠、铁温侯、彭清等六人倚壁而坐，十二道目光，瞬也不瞬地瞧着厅门，面上已现出不宁之色。

白衣人却仍石像般端坐不动，阳光将他白麻衣衫映得一片黄金，使他更平添几分神秘之凄艳。

王半侠喃喃道：“该死……该死，怎地还不来……”

突见白衣人霍然长身而起，冷冷道：“两个时辰到了！”

王半侠苦笑道：“到了么？”

白衣人道：“那第一剑客的战书在哪里？”

王半侠道：“再有一个时辰，想必可来了。”

白衣人冷冷道：“我说等两个时辰，便是等两个时辰，将大好时光浪费于等待之中，岂是我武人精神？”

王半侠道：“你难道只知比武、练武、武人精神，别的任何事，都一概不管了么？”

彭清道：“你可知世上除武之外，还有许多佳事，名花佳树，良辰美景，百年好酒，绝代佳人，你难道都不愿享受享受？”

白衣人缓缓道：“我生命已献于武道，其他均非我所能顾及！”语声虽缓慢，但截钉断铁，绝无犹疑。

王半侠叹道：“你虽是武痴，却痴得令人可敬……”

白衣人不再说话，缓缓提起长剑，道：“请！”

铁温侯霍然站起身子，沉声道：“既是如此，铁某……”

突听厅外一阵喧哗，众人纷纷大喝道：“来了！来了！有人来了……”喧哗声中，夹着一阵马蹄之声。

蹄声初响，已有两骑奔来，来势有如天马行空，瞬息即至，瞬息而止，马上两人，飞奔入厅。

王半侠大喜道：“不愁，你来得正……”好字还未说出，突然变色道：“那岑……岑陬在哪里？”

胡不愁喘息未止，垂首道：“失……失踪了。”

王半侠又惊又怒，厉喝道：“他穴道被制，怎会失踪？”

胡不愁又愧又悔，当下简略将经过说出。

王半侠只听得连连顿足，怒道：“这怎生是好……怎生是好？你可知有多少武林高手，要送命在此事中？”

胡不愁哪敢说话。王半侠泪下如雨，又道：“是谁会将岑陬劫走？是谁有这么狠毒的心肠？”

铁温侯等人虽已抱定以身殉武之心，但方被引起生机，此刻又告断绝，面上也不禁露出失望之色。

胡不愁呐呐道：“晚辈若是猜得不错，那将岑陬劫去之人，不出片刻，便会在这里现身。”

王半侠怒道：“岂有此理，他莫非赶来送死不成？”众人都觉胡不愁猜的实是大错特错，毫无道理。

只有彭清却温言道：“你且将道理说来听听。”

胡不愁沉声道：“那人既非要救岑陬，劫去岑陬可说毫无用处，除非他要以岑陬为质，来威胁我等，那么他便定必要在这种最最危急之时赶来，迟了一日，岑陬的价值便要减少九分。”

欢人俱未想到这外貌平凡的少年，竟有如此过人的聪明，都不禁为之动容，王半侠亦自颌首道：“有道理……有……”

忽然间，众人眼前一花，半空中落下一条人影，飘身掠入大厅，一身褐衣，满面木然，却是那木郎君。胡不愁不用再想，便知岑陬必是木郎君劫去的，立刻向王半侠打了个手式，悄然道：“晚辈猜的只怕不错了。”

厅中之人，虽然多半未曾见过木郎君，但瞧他模样，已知他必是传说中的“青木宫”中之人。

王半侠抢先一步，厉声道：“岑陬在哪里？”

木郎君阴森森一笑，冷冷道：“阁下倒聪明得很，不错，那马脸人确是在我处，但各位要见他，却无如此容易。”

王半侠道：“你有什么条件？快说吧！”

木郎君道：“阁下的确痛快得很，我那条件，说来也极容易，第一，各位须得设法自紫衣侯处为我将‘大风膏’取来。”

王半侠想也不想，道：“这个容易。”

木郎君道：“你答应得未免太痛快，倒令我有些不信！”

第七章 剑气映金波

王半侠大声道：“只要你先将岑陬送来，王某什么事都可答应，而且话出如风，永无更改，你我行走江湖，讲究的就是一诺千金，何况王半侠名满天下，岂有对你食言之理！”

木郎君凝目瞧他半晌，道：“好，你取得‘大风膏’后，我自会令人前去索讨，但条件非只此一样而已，其他的也非你所能答应。”

王半侠道：“你要谁答应？”

木郎君目光转向胡不愁，自怀中取出一双青木瓶，道：“这瓶中之药无色无味，混入茶饭之中，无人能发觉。”

胡不愁道：“阁下可是要我将此药交给宝儿，再要宝儿将此药混入水天姬饮食之茶饭中？”木郎君咯咯笑道：“不错……”

胡不愁道：“此事也容易，纵然再难十倍的事，在下亦无不允之理，何况在下早就对那水天姬存有不满之心。”语声微顿，又道：“在下虽非成名人物，也是侠义门徒，万万不致食言背信，此点也请前辈放心。”他伸手接过木瓶，小心藏入怀里，神情之间，似是心甘情愿，绝无半分勉强之意。

木郎君果然甚是放心，仰天一笑，道：“本座行事，绝不赶尽杀绝，你们既然痛快，本座也还你们个痛快。”

话声未了，飞身而出，片刻便又抱着岑陬飞身而入。

只见那马脸岑陬头发披散，双颊红肿，眼睛狼狈地瞪着木郎君，满含怨毒之意，想是木郎君记恨前仇，已给它吃了不少苦头。

木郎君“砰”地一声，将他重重摔在地上，王半侠这才松了口气，赶紧将他扶起，道：“战书便在这里。”

白衣人道：“这算什么战书？”虽然他无论见着什么惊奇之事，面上都不动声色，但此刻语声中也不免露出诧异之情。

王半侠双手一分，撕开了岑陬之衣襟，只见他双肩前胸，七道剑痕，伤口早已结疤，骤眼望去，也和寻常伤痕没什么两样，只是这剑痕都在肩井、乳泉等大穴之上，纵横上下，去路分明，剑痕与剑痕之间，还有条淡淡的红线，仔细一瞧，亦是剑锋划出来的。白衣人不等王半侠说话，目光立即被这剑痕吸引，脚步也开始移动，一步步走向岑陬面前。

大厅中死寂无声，人人都在等待着白衣人看过这剑痕后的反应，人人心中都有如悬着块大石一般。

只见白衣人那苍白的面色，渐渐泛起一阵兴奋的红润，冷漠的目光，也又露出那激动的狂热。

忽然间，白衣人左掌疾出，在岑陬身上闪电般接连拍了七掌，每一掌俱是拍在剑痕之上。

岑陬狂叫一声，一口闷气，自胸中吐出，挣脱王半侠的掌握，狂呼着奔出大厅，但出门数步，又自扑地跌倒。

白衣人再也不瞧他一眼，挥起长剑，剑尖向天，微微颤抖，白衣人语声也是微微颤抖，仰天道：“天地无极，终于还是有一人能作我的对手……”突然垂首跪下，满头长发，四散披落，似是在感激苍天终能赐给他一个对手，又似在赞佩苍天之能，竟能创出个能与他作对手的英雄。

众人瞧得目定口呆，也不知心中是何滋味，胡不愁但觉热泪盈眶，似乎自己也分享到这唯有绝世之雄才能拥有的激情与感受。

突听一声惊呼，一声马嘶，木郎君身形横飞而起。

原来那马脸岑陬竟乘着众人俱未留意时，跨上了胡不愁骑来的汗血马，飞驰而去。他本自大宛国来，骑术自是精绝。木郎君飞身追出，跃上了另一匹汗血马，几条大汉奔扑过去，要待拦阻，木郎君几曾将这些人瞧在眼里，挥臂一抡，四、五条大汉一齐扑地跌倒。

木郎君大喊道：“所约之事，切莫忘了……”呼声未落，蹄声已远，两匹马一前一后，都已走得不知去向。马良顿足：“可惜可惜，汗血马……唉！”

胡不愁含笑道：“本非你我之马，丢了有何可惜？马兄大好男儿，怎地对得失之间，看得如此严重？”

马良怔了一怔，呆望着胡不愁面上开朗的笑容，长叹道：“胡大侠心胸如此开阔，好教马某惭愧！”

这一阵骚动，白衣人始终浑如不觉，良久良久，方自缓缓长身而起，道：“以剑作书之人，此刻在哪里？”王半侠道：“东海之滨。”

白衣人道：“相烦带路。”

胡不愁接口道：“在下愿效微劳。”

白衣人瞧他一眼，道：“好，走！”举步走向厅门，突又转身道：“武道精神，有如登峰，既有巅峰可登，他山不登也罢……”语声突顿，向胡不愁微一招手，大步行出，大汉们纷纷问开道路，只见他乱发飘飞，容色如石，每走一步，相隔仍是一尺七寸，似是世上无论任何事，都休想将他那钢铁般的意志改动分毫，更休想拦阻他登上武道巅峰之路。胡不愁别过众人，相随而去。

铁温侯大声道：“东海这一战，必定冠绝千古，铁某万万不愿错过，此刻便要追将去了。”

彭清道：“这一战谁也不愿错过，幸好敝庄还有良马，可供代步，你我众兄弟，不如一齐快马赶去。”

王半侠含笑截口道：“我平生不惯骑马，可要先走一步了，一路上还可将此消息散布出去，多约江湖同道去观战，也好为紫衣侯助一助威风。”众人仅待站起相送，哪知风声过处，王半侠便已远远去了。

“东海之滨，双剑争锋！紫衣白袍，孰为剑雄？”

当世第一剑客紫衣侯与连创江湖数十高手的白衣怪剑客比剑之消息，有如风吹雨雾，立时便传遍江湖。

郾城“岳家枪”高手“九花枪”岳雄正在饮酒，听见这消息，立刻抛下酒杯，夺门而出，赶赴东海，连约来的朋友都未打声招呼。

赊旗镇“快马双鞭”呼延寿，正在精赤着上身洗马，听见这消息，立刻抓起衣衫，飞身上骑，连马鞍都未配上。

正阳关“龙虎刀”屠正方饭后闲步路上，瞥见呼延寿快马奔过，问出了消息，立刻飞身跃上呼延寿马股，同骑而去，连家人都未打招呼，田家庵“卧虎”田通也恰在正阳关宴客，在酒楼上听到呼延寿说出的消息，立刻自窗口掠出，跳上一匹停在酒楼前的健马，也不管马是谁的，便打马追去。

芜湖大豪“快手分金”隋如平，与“飞刀将”杨世义，为了争夺米市，正自各率弟子，要一拚生死，听见这消息，两人斗志全消，竟同登一辆马车，同车而去，在车上三言两语，便将一场流血惨斗消弭于无形。

有人快马口讯获知这消息，有人自飞鸽传书获知这消息，白衣人与胡不愁还未出豫境，这消息却已远至海滨。

一路上武林英豪，只要听到这消息，当真是酒客抛杯，赌徒散局，纵然抛下一切，也要去瞧瞧这一场百年罕遇的大战。

海盗之雄“紫髯龙”寿夭齐，早已算定各路英雄，俱将赶来东海，早已连夜在海滨搭起了百十间木屋，但只要来迟一步，仍是无地可居，也不知有多少平日养尊处优之人，为了要一睹此战，不惜幕天席地。

不数日间，东海之滨便已是冠盖云集，群英毕至，遥望海中，那五色锦帆，映着日色，更是光辉夺目！

日色将暮，荒原辽阔。白衣人与胡不愁已渡过汝河。

一路上白衣人俱行荒野，不走大路，他生命果似全已献于武道，别的一切都不在乎。他若走得累了，立刻躺下就睡，纵是荆棘丛中，他也不顾，他若走得饿了，便弹石射些飞鸟走兽，生裂而食。

这种露宿荒野，茹毛饮血的原始生活，若是换了别人追随于他，当真连一天也过不下去。但胡不愁天性奇特，只要白衣人能睡的地方，他便也能呼呼大睡，只要白衣人能吃的，他也能生吞活剥，照样吃下，白衣人面容石像般冷漠，他面上却能终始带着笑容，白衣人数日不开口说话，他也不觉难受。

这一日渡过汝水，两人自凌晨走到薄暮，白衣人仍行所无事，胡不愁已是气力将竭，勉强支持。但他纵然走得不能举步，仍是面带微笑，绝不叫苦，白衣人瞧他一眼，竟然顿住脚步，缓缓坐下。

胡不愁暗中松了口气，仰天卧倒，但觉四肢松散，端的是说不出的舒服，纵然给他万两黄金，他也不愿再走一步，只见白衣人忽然仰天长叹一声，道：“白三空，好汉子！”

胡不愁与他同行至今，听他第一句话，便是夸奖自己的师傅，不禁又惊又喜，呐呐地不知该如何答话？过了半晌，白衣人缓缓又道：“你也不错。”

这短短四字说自白衣人口中，那当真比别人口中的千言万语还要珍贵了，胡不愁讷讷道：“多……多谢！”

白衣人仰望空苍，再不说话，胡不愁也不敢惊动于他。

这时，暮云已重，天色苍暝，大地充满萧索之意，晚风吹动他乱云般披发，也不知他心里想些什么？苍茫暮色，辽广荒野，坐着这冷漠的白衣人，这景象当真说不出的凄凉，也衬得他更是孤单寂寞。

胡不愁望着他石像般的侧影，心中不党感慨丛生，暗叹道：“他一生难道都是如此寂寞？他难道没有一个亲人朋友？他这一生中，究竟在做些什么？想些什么？唉！他纵能上达武道巅峰，又有谁能分享他的成功？又有谁能分享他的光荣？只不过令他寂寞更加深重而已！”

一时之间，胡不愁但觉这白衣人谜一般的生命中，实是充满着悲哀与不幸，他武功纵然辉煌，人生却是黯淡的灰色，突听白衣人沉声作歌，歌道：

“天瞑瞑兮地无情，志难酬兮气难平，独佩孤剑兮，走荒瀛……”歌声低沉悲壮，一种英雄落魄之清，令人闻之，但觉悲从中来，不能自己。

胡不愁忍不住长长叹息一声，道：“阁下独立异行，本是自求寂寞，以阁下才情，何必如此自若？”

白衣人也不答话，过了良久，方自缓缓道：“此乃先父之歌……”他胸有积郁，要一吐为快，但语声却戛然而止。

胡不愁黯然一叹，似已从白衣人谜一般身世中，寻出了一丝头绪，当时试探着道：“令尊必非常人，非常人必有非常之遇？”

白衣人又自默然良久，缓缓道：“先父世之奇才，兼通百技，唯因如此

分心，武功难求精进，是以一生中战无不败，落魄潦倒，受尽世人冷眼，终至飘洋远引，多年去……”似觉话也说得太多，语声又自戛然而止。

然而这短短一席话，却已使胡不愁思潮如涌，暗暗忖道：“白衣人之父，必因自己切身之痛，便令爱子将世事万物俱都抛开，专心武道，听那歌声中悲愤不平之意，那老人必定死不瞑目，白衣人自幼便彼此不平之气所熏染，自也愤世嫉俗，而将生命完全献于武道。”

他已从那断续的言语中，将白衣人身世塑成了一个简单的轮廓，但心中却不知是该欢喜？还是叹息？

白衣人缓缓道：“我之身世，别人无权得知，纵然对你说出一些，你也必须立刻忘去。”

语声冷酷无情，再无半分方才那种情感的痕迹。他生命的窗扉，虽因长久之寂寞而忍不住为人启开一线，但方启一线，便又立刻紧紧关闭。

五色帆船，绣阁般的船舱中，小公主正在插花。

她衣袖高高挽起，露出了雪白的手腕，雪白的小手里，拈着一枝盛放的茶花，花瓶却仍是空的。

方宝儿坐在她身旁，出神地瞧着她，瞧她如何将这枝花插下去。

水天姬坐在他侧对面，手里拿着本书，但书本半卷，也不知她是在读书？还是在想着心思。一眼望去，但见玉瓶香花，素卷美人，再加上个身穿新裁的锦绣衣衫，宛如粉装玉琢般的方宝儿，看来真似图画。小公主突然抛去了手中花枝，娇嗔道：“不插了。”

方宝儿瞪大了眼睛，道：“为什么？”

小公主道：“有你在身旁，我花总是插不好。”

水天姬娇慵地伸了个懒腰，媚笑道：“我的小丈夫，快坐过来陪我念书吧，在那里惹人讨厌做什么？”

伸出手，将方宝儿拉了过去，笑道：“乖乖的，坐近些，嗯！这么才好。”两人真的靠在一起，念起书来。

小公主瞧着他们，突然站了起来，来来去去走了两圈，突然又坐了下来，拿起剪刀将花枝一段段剪得稀碎。

水天姬瞟她一眼，格格笑道：“我的小丈夫已不在你身旁，你的花怎么还插不好呀？”小公主绞着剪刀，顿足道：“烦死了，烦死了，烦死了！”

水天姬笑得花枝招展，拍着方宝儿道：“你瞧，你不走人家也烦，你走了人家也烦，这该怎么办呢？”小公主咬着嘴唇，道：“他呀，他死了最好！”

水天姬娇笑道：“哎哟，那我可不就成了寡妇？”轻轻搂起方宝儿，道：“我的小丈夫，你可不能死呀！”方宝儿道：“我死不了的，你们放心吧！”

小公主突然跑过去，在他手臂上狠狠咬了一口，方宝儿“哎呀”大叫一声，疼得从凳子上跌了下去。

只听一阵轻悦的铃声，叮叮当当一路响了过来，铃儿推开门，皱眉笑道：“这三个孩子真烦人，船都快被你们吵翻了。”

水天姬笑骂道：“死丫头，你再说，谁是孩子？”

铃儿格格笑道：“你不是孩子是什么？”

水天姬娇嗔着跑过去，笑骂道：“你说，你说……”伸手去呵铃儿胳膊，铃儿不等她手伸出来，已笑得缩成一团，告饶道：“好姐姐，饶了铃儿吧，你不是孩子，你……你是老太婆……哎唷……宝儿，快来救命呀，你这老太婆，要谋财害命了……”银铃般的笑声，远远传出门外。

珠儿也推门走了进来，又是好笑，又是跺脚，道：“小祖宗们，别吵了好吗？人家都已上去，就等着你们哩！”

水天姬放开手，道：“谁等着我们？”铃儿喘着气道：“你瞧，吵得我把正事都险些忘了，侯爷要船上的人都到上面大厅去，说是有事吩咐。”

大厅中弥漫着衣香，香气如花。

二十多个锦衣少女，虽在低声笑语，但眉宇间却都带着些疑虑，不知侯爷究竟要吩咐些什么？

方宝儿一群人上得厅来，似乎也被厅中这种说不出的声音意味所感染，不知不觉，藏起了笑容。

紫衣侯还未来，方宝儿倚窗外眺，只见骄阳正盛，海上金波万丈，海岸边却是人影幢幢，似乎也有许多人立在岸边，向这帆船眺望，浪涛声、海风声中，不时还夹杂着一两声豪迈的大笑，想是岸上群豪，等得无奈，正在哄饮作乐。方宝儿思及这些武林雄杰的豪举，又不觉神往。

突听一声轻咳，厅中立时寂静无声，等到方宝儿回转身子，紫衣侯已坐上了屏风前的交椅。

他敏锐的目光一扫，便似将厅中每个人都瞧了一眼。方宝儿只觉这目光中有种说不出的威严，不禁垂下了头。

紫衣侯虽未说话，但每个人心中，却都已隐隐觉得有种不祥的沉重之感，厅中更是静寂如死。

一阵脚步声响过，二十多个身穿蓝衣的健妇，每人捧着口紫铜镶边的紫檀木箱，垂首而立。

紫衣侯沉声道：“放下，打开。”

健妇们放下箱子，启開箱盖，只见一阵珠光宝气，自箱子里辉耀而出，二十多口箱子里，装的竟全都是珠宝。

紫衣侯缓缓道：“我之家财十九均已在此，除了珠儿、铃儿外，你们每人都可分得一口箱子。”

少女们惶然失色，颤声道：“这是作什么，难道是我们做……做错了什么？侯爷你竟……竟要……”

紫衣侯微微一笑，道：“你们相随于我已有多年，来日我若不幸身死，怎忍你们漂泊无依，箱中戈戈之数，已可够你们一生衣食无虑，但愿你们各能自寻归宿，也不枉与我多年相聚……”

话未说完，少女们已有的惶然泪下，齐声道：“侯爷春秋正盛，怎地平白说出此等话来？”

紫衣侯微笑道：“强敌当前，这一战实是生死难知，我若不先为你们作个安排，怎能安心一战？”他虽然谈笑生死，但笑中也不禁有些黯然之意。

少女们一齐拜伏在地，欲语无言。小公主忽然痛哭着道：“爹爹你若没把握战胜他，何必没来由地与他厮杀？”

紫衣侯面色一沉，厉叱道：“你小小年纪，知道什么？这一战我纵是明知必死，也是势在必战，绝无选择！何况这一战胜负之数，他与我正是各占其半……你生为我的女儿，便该切切记着：‘有所不为，有所必为’这八个字，便是我辈武人之本色！”小公主不敢再说，哭声却再也不能停止。

方宝儿听得“有所不为，有所必为”这八个字，心中忽觉一阵热血直冲而起，奔腾汹涌，不可断绝。

转眼望去，厅中无一人不是热泪盈眶，有的且已痛哭失声，就连水天姬

亦是泪眼模糊，不敢去瞧这悲壮的景象。

紫衣侯仰视窗外白云，默然半晌，缓缓道：“铃儿、珠儿，我本也应当还你等自由之身，怎奈……”

微微一叹，手指小公主，接着道：“怎奈她实是年龄小，必须有人照顾，你俩与她相处时日最久，如今我便将他以及这艘帆船与船上剩下的物件，全都交托给你们……我实不忍令你们的青春虚度，而终老海上，但……”

铃儿、珠儿满面泪痕，伏地痛哭道：“侯爷怎么能说这样的话？侯爷就是要咱们去死，咱们也是心甘情愿的！”

少女们更多已泣不成声，纷纷道：“我们情愿跟着铃儿、珠儿姐姐一齐去死，也不愿离开这里。”

紫衣侯沉声道：“有些事到临头，谁也勉强不得，何况你等正值青春年华，怎能轻言死字？”他面色虽也十分沉重，但神情仍是镇静无比。

方宝儿呆呆地瞧着这满厅痛哭着的少女，呆呆地瞧着这镇静从容、气度恢宏的紫衣侯，心里不觉泛起一种奇异的滋味，暗叹忖道：“一个人面临生死关头，若还能保持紫衣侯这般气度，此人着不是生性凉薄的冷血之人，便必是提得起，放得下的真正大英雄。”

忽然间，岸上隐隐传来一阵阵骚动与惊呼，似乎群豪俱在纷纷呼喝着道：“来了……来了……”

方宝儿心神不知不觉间也为之一震，转首自窗口瞧了出去，只见一艘轻舟，自岸边破浪而来，两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汉，齐力摇桨，一条黑衣劲装大汉，双腿微分，泰山般卓立在船头，远在十余丈外，便引吭大呼道：“回禀侯爷，那白衣剑客，此刻已来了。”

满厅之人，俱都耸然动容，就只这“白衣剑客”简简单单四个字中，便似已含有不知多少神奇，魔力，足令风云激荡，山河变色！

紫衣侯苍自而镇静的面容，也焕发起一种奇异的光采，使他那有如上古神话人物一般的面容，更平添几分奇异的魅力。

方宝儿手指不住颤抖，他虽然不喜武功，但眼见这一场惊天动地的大战已近在眼前，那兴奋与激动之情，也是难以自制，只觉水天姬悄悄握住了他的手掌，春葱般的手指，也变得木石般冰冷。

岸上群豪之兴奋激动，更远在方宝儿与水天姬之上，只因他们已亲眼瞧见了白衣人，瞧见了这近日已在江湖中造成了神迹的人物——白衣人与胡不愁已并肩来到了这似已沸腾的海岸边，呼声与骚动，已将那震耳的怒涛声完全淹没。

但这轰雷般的呼声，也无法令白衣人冷漠的面容有丝毫改变，他目光凝望着那五色锦帆，动也不动。

“紫髯龙”寿天齐闻得动静，率领手下四大头目，赶来迎宾。但四大头目中一条虬髯板肋的大汉，一眼见了白衣人，面色竟突然惨变，如见鬼魅一般，双足再也无法移动，只是簌簌地发抖。

白衣人自也瞧见了，目中神光一闪，突然改变方向，笔直走到“紫髯龙”寿天齐等五人面前。

那虬髯大汉神色更是惊震，寿天齐与另三人瞧见白衣人冰冷的目光，心头也不禁泛起一阵寒意，却不知白衣人以如此目光瞧着那大汉，倒底是为了什么原故？只听虬髯大汉颤声道：“……你还未死？”

白衣人冷冰冰的目光中，泛起一阵轻蔑之意，一字字道：“你还不配我

出手！”转过身子，笔直走向海岸。

那虬髯大汉斗然松了口气，扑地跌倒在地，满头冷汗，涔涔而落，他却未伸手去擦，似是连手也吓得软了。

寿天齐更是惊诧，忍不住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虬髯大汉道：“此……此人自……自东瀛一带乘船而来，在崂山被属下的弟兄们发现，见他船上所载货物份量不轻，仿佛金银一类，便下水凿沉了他的船只，眼见此人沉入海中，那沉船之地距离海岸至少还有一里，弟兄们只当他必定不能活了，哪知……他竟未死！”

他自不知这白衣人内功已至炉火纯青之境，竟可闭气半个时辰，沉船后竟以千斤坠身法，直下海底，再自海底直走上岸，是以他未见这白衣人浮上海面，便当他必已葬身海底，再也未想到群豪等待着的白衣剑客，便是此人。寿天齐沉声道：“他船上共有几人？”

虬髯大汉垂首道：“只……只有一人！那时属下见他孤身一人，飘洋过海，已知此人不凡，是以未曾过去交手，却不知此人目光竟是如此敏锐，远远瞧了一眼，到如今还记得属下容貌，更不知那船上所载，竟非珍宝，而是千百斤用来镇压风浪的铜铁。”

寿天齐面上隐现怒容，道：“他此刻却饶过了你！”

虬髯大汉道：“他居然不来报仇，亦是大出属下意料之外！”

寿天齐怒喝道：“他饶过了你，我却饶不过你，你竟不顾海上道义，向孤身客旅行劫，所犯何罪，你也该知道！”虬髯大汉面无人色，颤声道：“属下知罪！”

寿天齐厉声道：“你既知罪，便该自寻了断！”再也不瞧他一眼，放开脚步，向白衣人追了过去。

那虬髯大汉仰天惨叹一声，道：“天命……天命……”突向另三条大汉翻身跪下，惨然道：“盼三位兄长念在昔日之情，为小弟照顾妻小。”

三条大汉面色黯然，齐声道：“你只管放心……”三人一齐转过头去，似是不忍再去瞧他一眼。

虬髯大汉伏地再拜，道：“多谢大恩……”反手自靴筒中拔出一柄匕首，当胸插了下去，一声惨号，鲜血四溅，身子缓缓倒下，立时气绝而死，另三条大汉俯身抬起了他尸体，亦同向白衣人走去。

群豪见到这一群海上豪雄帮规竟是如此森严，都不禁为之肃然，骚动的海岸，又变得死一般静寂。

白衣人听得惨呼，回首而望，寿天齐已追到他身后，抱拳沉声道：“寿某属下行事不当，但湖海之上却有公道……”

他似乎早已知道那虬髯大汉必定不敢偷生，更知道别人已将尸身抬来，头也不回，轻叱道：“抬过来！”

三条大汉将尸身抬到白衣人面前，寿天齐双臂高举，厉声喝道：“不仁者死！不义者亡！海上道义，坚如精钢！”

分散在四处接待宾客的海上弟兄，一齐轰然喝应，当真是声震天地，白衣人目中光芒闪动，道：“好——”

寿天齐道：“罪者虽已伏法，但寿某仍需负毁船之责，半个时辰中，便有一艘崭新海船驶来，以作赔偿！”

白衣人凝目瞧了他两眼，再不说话，大步走向海边，风浪已息，海涛拍打沙滩，卷去了方才零乱的足印。

只听一阵语声自海上帆船中传了过来，道：“阁下剑术无双，允称无双剑客，可愿与在下海上一战？”

语声祥和平柔，但一个字一个字传入耳中，却是清清楚楚，听来有如在你耳畔说话一般。群豪不禁耸然动容，暗道：“好深厚的内力！”

白衣人却仍冷漠如昔，缓缓道：“为何要战于海上？”语声亦是平平稳稳，冲破海风，直传到五色帆船上。

船上的水天姬、方宝儿，以及那些少女们听得这语声，也不禁吃了一惊，暗中更是为紫衣侯担心。紫衣侯道：“阁下可是定要听这解释？”

白衣人微一沉吟，道，“不听也罢。”

紫衣侯道：“你我同时登舟，会于海上，如何？”

白衣人道：“好！”

两人相隔虽有数十丈，却如对面交谈，两人虽明知这一战生死胜负，难以预卜，但语声却仍从容不迫。但岸上、船上，大大小小，男男女女千百人，听得这一番言语，心头宛如突加巨石，紧张得几乎透不过气来。

寿夭齐手掌一挥，已有条轻舟划了过来，白衣人瞧了胡不愁一眼，道：“你可愿为我操舟？”胡不愁肃然道：“自当效命。”

舟上大汉跃下，胡不愁掠上，白衣人身形一闪，已到了船头，胡不愁划起双桨，轻舟破浪而出。

那边紫衣侯亦自出舱，含笑向操舟前来报讯的大汉道：“此战想必有些凶险，不知你可愿为我操舟？”

那大汉如蒙殊恩，受宠若惊，满面俱是兴奋之情，道：“小……小人荣幸之……之至！”但觉热血冲上喉头，几乎语不成声。

紫衣侯回首一笑，道：“多自珍重……”瞧了小公主一眼，似乎还想说什么，却终是一言未发，飘然掠上轻舟。

五色帆船上之人，人人俱是热泪盈眶，欲说无语。小公主紧咬着嘴唇，泪珠在一双大眼睛中转来转去，大大的嘴唇竟被咬出血来，却还是忍耐不住，眼泪终似断了线的珍珠一般，一连串落了下来。

方宝儿喃喃道：“傻孩子，哭什么，有什么好哭的……”突然转过头去，只因他自己眼泪也落了下来。

千百双眼睛，都瞬也不瞬地望着海上，骄阳将落未落，海上万丈金波，两叶轻舟，越来越近。紫衣侯双手抱剑，道：“请！”白衣人单手握剑，道：“请！”

突听呛然两声龙吟，万丈金波上，已多了两道剑气。落日、金波，与剑气相映，直似七宝莲池，大放光明！群豪只觉目眩神迷，竟是不敢逼视。

胡不愁双手操桨，更觉掌心满是冷汗，抬头望去，只见卓立在船头的白衣人，身子似枪一般直，剑尖斜斜下垂。对面船头的紫衣侯，剑身平举，轻舟虽在不停晃动，他剑尖却始终不离一点固定的位置。

轻舟相距更近，两人目光凝注着对方，莫说麋鹿关于道左，便是泰山崩于他两人身旁，他两人目光也绝不会为之一瞬。紫衣侯面色更是苍白。白衣人一双眼神兴奋之情，也越来越是狂热。忽然，两舟交错而过，紫衣侯平平一剑削出。

这一剑剑势绝无丝毫诡奇之变化，但剑尖寒芒颤动，眨眼间已急震二十余次，将白衣人前胸、双胁、下腹、喉头、上下三四处大穴，俱都笼罩在这一剑攻势之下，但剑势却绝不击出，明是攻式，其实却乃世上最妙之守着。

白衣人手腕转动，掌中长剑，连变数十个方位，却仍不敢在紫衣侯此一招下运剑反击。一个浪头打来，两舟突然分开。

紫衣侯、白衣人交换一招后，身形又自恢复原来形态，四下豪杰无论瞧不瞧得清楚，都觉心神一阵紧张，直到此刻才能喘气。

胡不愁得天独厚，更是瞧得目眩神迷。他乍看只觉紫衣侯这一招乃是点苍派镇山剑法的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中第一着“春风初动”，再一看又觉此招与青城剑派“青云赤霞剑”中一招“云霞幻生”有此相似，仔细一看，却又觉此招竟是河南洛阳李家庄不传之剑“天龙秘剑”中一招“龙舞九天”蜕变而出，瞬息间又觉此招实是与武林“两仪剑法”中一招“太极初生”一般无异。

这四招俱是攻势中最最凌厉之着，紫衣侯一剑中能包含这四招之精髓，已足令人可惊。

但胡不愁立刻便又觉紫衣侯那一招与这四招虽有异曲同工之妙，其实却是截然不同，他立刻便觉出此招并非攻势，而乃守势。

“清平剑客”白三空武功老练沉稳，将普天下各门各派剑法中的守势，俱都研究得十分精到。

胡不愁乃是清平门下高足，于此道自也颇有功侯，这一念转过，但觉紫衣侯这一招中，赫然竟似包含了灌江口二郎庙“杨二郎神剑”中一招“河清海宴”，华山七莺流传下之“七莺剑阵”中一招“风雨不透”，昆仑“龙凤大九式”中一摺“龙围凤守”，长白山，长白剑派“长白剑”中一招“玄冰如铁”，以及清平剑客本门剑法中一招“八方风雨”，这五招中之精萃。

这五招无一不是天下剑法中守势最严密之着，紫衣侯此一剑中竟将这五招中之精萃包括无遗，试问还有谁能在这一招下乘隙反攻？

更何况这一招虽是守势，却又将攻势含蕴其中，虽稳健不失凌厉，虽细密却不失柔弱。

胡不愁越想越觉这普普通通之一招中，实是妙用无穷，就只这一招，已够普通人学上一生。他自己虽瞧得出这其中奥妙，却也实在想不出紫衣侯怎能将这许多种不同剑法中之精萃，融在一招之中。又是一个浪头打来，两舟交错。

紫衣侯曲肘侧身，掌中剑斜斜而举，动也不动。

这一招看来自是守势，但白衣人神色却比方才更是凝重，长剑曲旋，高举过顶，将自己全身上下俱都置于长剑包护之下，只因他深知紫衣侯这一招看来虽是守势，其实却蕴藏无数后着。

海风呼啸，舟身摇荡。白衣人竟是丝毫不敢动弹，只因他剑势若是露出丝毫破绽，便休想再避出紫衣侯这一剑之下。

两人身形石像般木立在动荡之轻舟上，只瞧得胡不愁紧张得再也透不过气来，满头大汗，涔涔而落。

他再也无法支持，操桨之双手一松，轻舟自急浪中退开，紫衣侯与白衣人的身形立刻分开数丈。

但这两招攻过，胡不愁觉今日之战，紫衣侯已占了七分胜算，只因他的剑法，确是炉火纯青，无懈可击，若说世上还有种剑法战得过他，当真是令人万万难以相信之事。

胡不愁心里暗暗放心，却又暗觉惨然，白衣人虽是今日武林群豪之公敌，但此人风标奇特，却令人不得不对他生出一种英雄崇拜之心。

心念转动，他手下已忘了操桨。紫衣侯舟上的大汉，更是已变得痴了，不再动弹。几个浪涛打过，双舟越隔越远。

紫衣侯与白衣人仍是保持原来的姿势，动也不动。胡不愁真愿意这两只轻舟，就此荡开，飘流出海，永不复返，好教紫衣侯与白衣人这一战，永远也不要分出胜负，只因无论谁胜谁负，对他都是个重大的打击。

但忽然间，他耳中只听得“叭”地一响，轻舟忽然一阵急震，竟生生分为两半，白衣人所立之船头，竟与舟身分开。

原来白衣人不耐久候，竟暗中用了内力，将轻舟震断，紫衣侯正也与他抱着同样心思，足下轻舟，也生生一折为二！

胡不愁与那大汉，再也保持不住舟身之平衡，一个浪头打进来，便将他两人一齐打入海中。四下群豪，看得又是一阵骚动。

这时情势已更是紧张，紫衣侯与白衣人各自踏着一截船头，浮立在海浪之上，相隔又是越来越近。

海上风浪如山，金波万丈，这一紫一白两条人影立在万丈金波上，看来当真有如天府飞仙，凌波虚渡一般。

群豪直瞧得心动神驰，片刻便同复死寂，再无人敢大声喘一口气，只闻心跳之声，咚咚不绝，人人俱是汗透重衣。

突见那万丈金波上，又闪耀起万丈金光。

金光闪动，急如飞蛇闪电，在一刹那之间，紫衣侯与白衣人掌中剑已各急攻三十余次之多。

群豪但见剑光闪动，哪里还分辨得出剑势？人人腔子里一颗心都平白提了起来，在这刹那间，竟是没有人呼吸得出。

突听一声龙吟，响彻海天。

吟声不绝，紫衣侯人影摇了两摇，一个踉跄，跌入海中，白衣人双手握剑，高举过顶，又自不动。

海天辽阔，万丈金波，衬着孤零零，一条白衣人影，这景象无论用任何言语也难描述得出。

海上岸边，千百人，突觉喉头似是被塞入一方巨石，压在心头，再也难呼吸得出。

这死一般静寂，延续了良久，那惊呼之声，方自惊天动地般爆发而出。五色帆船上的少女，十人有九人跌倒在地，痛哭失声。小公主当场晕厥。方宝儿瞪大了眼睛，张大了嘴，也变得呆了。

只见白衣人石像般的身子，乘着海浪，飘向岸边，将漫天夕阳，浩瀚金波，俱都抛在身后。

第八章 两雄不并立

惊呼之声已消失在海天深处，群豪大多已黯然垂首……

就在这令人窒息的刹那间，海浪中竟有条人影冉冉升起，满身虽已水湿，但神情仍是充满了尊贵与威严，有如古神话中的海神，为了怜惜世人之不幸，自水晶宫中悄然现身——此人赫然正是紫衣侯。

群豪这一惊、一喜，更是非同小可，这双重的意外与刺激，竟使得人人都变成了呆子，既不能出声，也无法动弹。

白衣人终于飘上海岸，紫衣侯却飘上了船头。白衣人面上绝无表情，目光更是冰冷，突然沉声道：“船在哪里？”

“紫髯龙”寿夭齐怔了一怔，方自体会出这句话是向他说的，自人丛中挤出，道：“就在那里。”

他身为海上群豪之长，自当言而有信，是以既然答应白衣人赔偿船只，便不管白衣人生死胜负，还是早将船只备好。

白衣人顺着他手指方向望去，果见有条崭新而坚固的海船停在左面海外十余丈处。他只瞧了一眼，便自转身，面对着夕阳中的五色锦帆，一字字缓缓道：“阁下剑法，果然当世无双！”

紫衣侯兀自卓立船头，神情恭肃，道：“阁下风仪，实足为天下武人效模，在下钦佩之至。”白衣人道：“当胜则胜，当败则败。”紫衣侯道：“阁下何去何从？”

白衣人道：“云天深处！”

紫衣侯道：“在下不敢远送。”白衣人道：“是。”

两人对话时，四下哪有一人敢出声惊动，过了半晌，只听白衣人缓缓又道：“今日一败，在下平生难忘。七年之后，吾当再来，一洗今日剑上之辱。”语声戛然而顿，身子闪了两闪，幽灵般掠上了左面之海船。

群豪这才知道，今日之战，胜的竟是紫衣侯，再也忍不住欢呼起来，那欢呼之声，更是惊天动地。

人人面上，都被欢喜与兴奋激动成红色，有些人一面欢呼，一面抢上了海边的小舟，向五色船涌去，有些人抢不上小舟，便不顾一切，跃入海中，更有些人已跃入海中，才想起自己不识水性，拚命想攀上小舟，舟轻人多，一挤之下，舟上人也落入海中。

欢呼声洋溢在海上，海上黑压压一片，俱是人头，人们几已疯狂，发出疯狂般的欢呼。

方宝儿瞧着这动人的景象，目中早已热泪盈眶，喃喃道：“疯子……疯子……武林中果然都是些疯子……”突然大呼一声，跳起来搂住水天姬的脖子，大呼道：“紫衣侯万岁！”他自己实也忍不住疯狂起来，水天姬又惊又喜又笑，在他脸上亲了几下，娇笑道：“可爱的小疯子！”

疯狂的人群，虽不敢爬上甲板，但有些已攀上了舟舷，有的拍打着海水，有的却跳上了好友的肩头。

有些人昔日本是仇家，但此刻你勾着我的脖子，我拉着你的手，却在齐声狂笑，齐声欢呼：“侯爷万岁，紫衣侯万岁……”激情的欢笑，早已将他们昔日的仇怨，冲洗得干干净净了。

只因这欢喜乃属天下武林同道所共有，群豪人人都能分享到一份胜利的滋味，这胜利更是空前未有的伟大。

五色帆船上的少女，更是喜极欲狂，铃儿与珠儿领头，将船上所贮的鲜果、美酒、佳肴、珍馐，俱都一笼笼提了出来，自船舷边抛下。她们的纤手飞扬，锦衣飘动，望去实有如散花之天女一般。

铁金刀挤在人丛中，赤红着脸大呼道：“俺早说紫衣侯爷剑法天下无双，怎会败给那怪物？”

另一人道：“可笑那怪物还不服气，七年后还要再来。”

铁金刀狂笑道：“他七年后再来有个屁用，还不是照样被侯爷打得夹着尾巴走路！”群豪轰然大笑道：“老铁说的不错。”

胡不愁自海水中爬起，瞧见这景象，心中虽也觉得甚是兴奋欢愉，但却又不免感到些须黯然、惆怅。

他转目望去，只见紫衣侯卓立在船头，苍白的面容上，竟也全无半分胜利后应有的兴奋之情，他面色之沉重，看来竟还远在胡不愁之上，只见群豪激动之下，谁也没有留意他面色之反常。不知是谁，放声大呼道：“请侯爷向咱们说两句话。”

群豪立时轰然响应：“不错，请侯爷说两句话……”

紫衣侯目光转动，缓缓抬起双手。

群豪欢呼又起，铃儿笑嚷道：“各位安静些好吗？这么吵法，却教咱们侯爷如何说话？”

她一连嚷了数次，群豪方自稍为安静下来。

紫衣侯目光再次转动一遍，终于缓缓道：“各位如此盛情，在下实是愧不敢当，只是……”

哪知他方自开口说了两句话，竟突然张口喷出了一口鲜血，他那潇洒而笔挺的身躯，竟也站立不稳。

铃儿与珠儿惊呼一声，抢过去扶起他身子。群豪亦是耸然变色，面上的欢情，霎眼间就变成了惊骇。少女们一齐围过来，纷纷惊唤：“侯爷怎地了？”

紫衣侯嘴角泛起一丝惨然，一字字道：“那白衣人剑法之高，确是惊人，我连换了九十七种剑法，最后方以上古大禹治水时所创，武林失传数百年之‘伏魔剑法’中一着，侥幸胜了他半招，还是伤不了他，但……但……”他语声已是十分微弱，说到这里，更是气喘不已，难以继续。

铃儿与珠儿又是焦急，又是关切，轻轻为他捶背，群豪面面相觑，海风阵阵，海面上又已是一片死寂。

紫衣侯喘息了半晌，又自挣扎着道：“但我使出这九十七种剑法，真力已是损耗过巨，虽然胜得他半招，但却被他剑上真力，震断了心脉。他……他实是条好汉子，明知我已……已不行了，但仍承认我胜了半招，否则，……唉，只要他稍为厚颜，再出一击，此刻只怕我已死……死在海中了！”

铁金刀突然放声大呼道：“常言说得好：大难不死，必有后福，侯爷今日过后，必定多富多贵，福寿永昌。”

群豪哄然喝采道：“不错……说的好！”

紫衣侯面上却又露出了一丝惨笑，黯然道：“各位虽然善颂善祷，但在下已自知万难活到明晨，在下……唉，就此别过，各位请去吧！”拂袖转身，走向船舱。铃儿等人相随之，已有多年，直到如今，才听到他第一声叹息，垂首跟在他身后，都不禁惨然泪下。

群豪望着他身影自船头消失，亦是黯然神伤。谁也想不到在如此巨大的胜利后，竟是如此巨大的牺牲！在如此巨大的欢乐后，竟是如此巨大的悲痛！

没有人再说话，垂头丧气，回到岸边，但也没有人愿意离开这曾经无比巨大的刺激、欢乐，与悲伤的海岸。

也不知是谁，先在海岸边坐下，别的人就跟着坐了下去，黑压压一片，坐满了带着海水咸的沙滩。

他们也不管身上的水湿，更不管海风的刺骨，只是痴痴地坐着，痴痴地望着海面上的五色帆影。

夕阳终于落下，浩瀚的金波，变为灰朦朦一片无情的海水，灿烂的五色帆，也失去了它原有的光彩。

白衣人所乘的帆船，虽早已消失在海天深处，不知去向，但绝无一人怀疑他七年后是否真会重来。

每个人心中，都在不约而同地暗暗忖道：“紫衣侯死了，七年后白衣人重来之时，还有谁能抵挡？”

昔日锦绣富丽的船舱，今日已布满愁云惨雾。少女们围着紫衣侯，小公主跪在他足下，方宝儿、水天姬、胡不愁，远远站在一边。“紫髯龙”寿夭齐站在舱外，不敢进来。

四下寂无人声，唯有轻轻的啜泣。

紫衣侯双目阖起，面容亦是十分凄惨，频频长叹道：“七年之后……白衣人重来之日……唉！”

铃儿流泪道：“侯爷请安静休养，说不定伤势会好转来的，又何必为七年后的事如此忧郁？”

紫衣侯霍然张开双目，厉声道：“我一身之生死，又有何足惜？怎能将天下武林同道，置之不顾？”

方宝儿见他垂死之际，独自念念不忘那七年后已与他毫无关系的武林劫难，而完全未将自己生死之事放在心里，这是何等伟大的胸襟！方宝儿但觉一阵热血冲上心头，暗道：“这才不愧是以天下为己任的大英雄，大豪杰！我长大若能像他，才不愧生而为男子汉。”

铃儿也垂下了头，还是忍不住低泣着道：“现在不如他的人，再练七年武功，或者能胜过他也未可知，侯爷你又何苦……”

紫衣侯长叹截口道：“放眼天下英豪，纵然再练七年武功，也无一人能胜得过他。何况，以他如此沉迷武道之人，再练七年武功，那进境又岂是别人所能梦想？只可惜大哥他已……唉！”叹息一声，住口不语，只是微微皱起双眉，似乎在思索着什么极为难以解决之事。众人也不敢打扰他，各自黯然流泪。只有方宝儿小脸挣得通红，心里仿佛充满了激动。突听紫衣侯大喝一声：“是了！”

大家心头齐地一震，只道他终于找出了战胜白衣人之道，哪知紫衣侯目光四扫一眼，却只说：“谁会下棋？”

铃儿怔了一怔，道：“我们都会……”

紫衣侯微微一笑道：“你们棋路，都已在我胸中，我便是只看棋盘也能与你们对着，那怎么行？”胡不愁恭声道：“小子也曾学过。”紫衣侯道：“你且陪我走一局。”

众人员不懂他在此时此刻，怎会还有下棋的兴致，但见他兴致勃勃，也不敢询问，当下摆好棋盘。

紫衣侯斜坐在榻上，似是极为兴奋，落子极快，胡不愁毕恭毕敬，立在榻前，神情虽恭谨，但棋路却丝毫不让。

只因他已猜出，紫衣侯要他下棋，此举必有深意，而他于棋道也素有心得，不过半个时辰，两下落子都已极多。

紫衣侯面上忽而微笑，忽而皱眉，忽似苦思不解，忽似深有会心，正如他昔日瞧那枯枝切口时神情一般无二。

但他面色却更是苍白，目光也更是无神，下到第四十九手时，他似是遇着僵局，皱眉苦思良久，犹未落子，喘息越来越是急剧。身子忽然向前一倒，将棋盘都撞翻了，棋子都落了下去。

紫衣侯竟似十分着急，道：“可惜可惜，这如何是好？”

胡不愁道：“无妨！”不动声色，将棋子都拾了起来。一粒粒放上了棋盘，每粒棋子步位，竟都与方才分毫不差。

少女们见他貌不惊人，谁也想不到他竟有如此惊人的记忆之力，此刻面上都不禁露出诧异之色。

紫衣侯目光中虽也有惊奇赞赏之意，但只瞧了他一眼，便立刻凝注着棋局，手中拈着粒棋子，竟始终放不下去。

胡不愁心中不觉暗暗奇怪，只因这着棋的棋路本来简单得很，他实在猜不出紫衣侯如此高手怎会也举棋不定。

突听紫衣侯长长叹息一声，伸手拂乱了棋盘，长叹道：“我苦思之下，只觉那白衣人剑法实是有些地方与棋道相通，便想在下棋时将他剑法之秘密窥破一二，唉！我若能再活三五十天，或者能将这秘密瞧出也未可知，但此刻我想以短短三两个时辰窥破此中秘密，实是绝无可能的了。”

方宝儿暗恨忖道：“老天真是不公道，非要叫有用的人死，没有用的人活在世上，唉，我若能替他死，那就好了。”

过了半晌，紫衣侯望着胡不愁缓缓又道：“但这局棋终非无用，教我知道了你竟有如此惊人的记忆之力，似你此般才情，怎能淹没？”自怀中取出了一柄奇形钥匙，沉声接道：“我书房中藏有天下一百九十三家秘门秘谱，唯有此钥能开启那书房门户，你且……”

胡不愁骇然道：“小……小子怎敢担当？”

紫衣侯道：“此钥武林中人确是梦寐求之不得，如今我将之传你，只因唯有你或者能将所有剑谱完全记住。”

胡不愁又惊又喜，也不知该说什么，唯有拜倒在地，双手接过，只觉这钥匙虽小，份量却有泰山般沉重。

紫衣侯仰天长叹一声，黯声道：“只是你纵然将天下剑术全部学会，却仍然不是那白衣人的对手！”

方宝儿忽然大声道：“既然别的人都不是他的对手，就由我来作他对手好了，七年后他再来，我就将他打跑！”紫衣侯微觉惊奇，微觉好笑，道：“你？你可会武功？”

方宝儿摇头道：“不会。”

紫衣侯目光闪动，道：“你不会武功，怎能作他对手？”

方宝儿挺起小小的胸膛，大声道：“我虽不会武功，也不愿学武功，但这件事别人都办不到，当然只有我来做了。”

他说得声节铮铮，绝无猜疑，他小脸上看来虽仍充满稚气，但神情间却已凛然有：“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那等英雄与高僧舍生取义的气概。教人丝毫不敢因他年龄幼小而轻视于他。

紫衣侯凝目望了他半晌，缓缓道：“世上千万成名英雄都做不到的事，

你凭什么能做得到？”

方宝儿道：“精诚所至，金石为开。想那白衣剑客也是个人，我也是个人，凭什么说我必定胜不了他？”

紫衣侯目光更是和缓，但神情却突变严厉，厉声道：“小小年纪，便学会大言欺人了么？”反手一掌，打了过去。

他虽已重伤，但这一掌击出，方宝儿焉能闪避？竟被他打得跌倒地上。众人瞧得又是怜悯，又是吃惊，面上都不禁变了颜色，只因人人都早已对方宝儿大有好感。胡不愁关系与宝儿最深，此刻却偏偏神色不变，反似有些欢喜。水天姬本已变色，瞧了胡不愁一眼后，面上竟也露出喜色。

只见方宝儿翻身跃起，面上竟也全未变色，紫衣侯望着他冷冷道：“本座打你，你可服气？”方宝儿道：“不服气！”

紫衣侯道：“你可是想打回我一掌，又不敢动手？”

方宝儿道：“我不是不敢打你，而是不能也不忍打你。只因你年纪比我大，又是万人称道的英雄，我便当尊你三分，再加上你此刻正在病中，我又当让你五分，你打我一掌，我虽不服气，也只好认了。”

他面无惧色，侃侃而言，铃儿、珠儿与一些少女们都已瞧得出神，只因她们跟随紫衣侯多年，倒真未瞧过有一人敢对紫衣侯如此说话。

紫衣侯面色深沉，道：“这些只不过是你的借口而已，其实你既非不能，亦非不忍，而是不敢！”

方宝儿突然笑道：“你说的也有些不错，我既非不能，亦非不忍。

只是我根本不想而已。”紫衣侯道：“这是什么话？”

方宝儿笑道：“你面孔虽凶，眼睛却不凶，你方才打我，绝不是真心要打我，想来不过是要试试我而已。”紫衣侯又瞧他半晌，突然放声大笑道：“好孩子……好……”

他实是伤势严重，笑了两声，便咳嗽不止，但咳嗽一停，他便又接着道：“你明辨是非，绝不妄动，可以算是‘智’，意存忍让，敬老怜弱，可以算是‘仁’，临危不惧，慷慨赴难，可以称得是‘勇’，似你这样智、仁、勇，三者兼备的孩子，我生平倒只见过你一个。”

方宝儿暗暗忖道：“你终年在海上，自然见不着了。”但别人责骂于他，他便可挺胸而言，此刻别人称赞于他，他反而讷讷说不出话来，连小脸也红了。胡不愁与水天姬对望一眼，水天姬暗暗忖道：“这大脑袋真是沉得住气，我方才若非见了你神情，还真当紫衣侯是真的对宝儿动怒了。”

水天姬眼角一直瞟着胡不愁，胡不愁却早已转开目光，只是在心中暗暗忖道：“这鬼精灵眼角一直瞟着我，不知在想些什么？难道他见我方才能猜着紫衣侯的用意，而对我起了钦佩之心？”想到这里，嘴边不禁露出微笑。哪知水天姬见他露出笑容，突然低低骂了一句：“死大头！”

这句话别人自然听不到，唯有胡不愁听得直翻白眼。

过了半晌，紫衣侯方自缓缓道：“别人见我终年飘流海上，只当我必已厌倦红尘，其实红尘中实多我们留念之事，我之所以飘流海上，只因我昔日曾败在一人剑下，是以永生不愿踏上陆地。”

众人有些已听过他曾说过一次，但那时大家全部未曾留意，此刻闻言，心中却不禁泛起一丝喜意。只因那人若是能胜得过紫衣侯，自也胜得过白衣人。

只听紫衣侯接道：“那人本乃我之师兄，小时与我同门学艺，别人都当

我剑法无双，其实他剑法才是天下第一！”

胡不愁本来仍然沉默寡言，此刻却忍不住插口道：“弟子虽然无知，但看侯爷之剑法，已将天下各门派剑术中之精萃熔于一炉，实已登峰造极，无可比疑，就连那白衣剑客，也不过只因已将全身内外练成钢一般，是以才能以内力占些优势，若论剑法他也是万万及不上侯爷的。”

紫衣侯叹道：“不错，普天之下，各门各派剑法中之精妙处，我无一不熟记在心中，但我那师兄，却比我更胜一筹！”

胡不愁奇道：“小子斗胆请教，不知他如何能胜过侯爷？”

紫衣侯道：“只因我虽将天下所有剑法全部记住，我那师兄也能记得丝毫不漏，但他却能在记住后又全部忘记，我却万万不能，纵然想尽千方百计，却也难忘掉其中任何一种。”

众人俱都听得面面相觑，茫然不解，就连胡不愁也听得呆了一呆，但瞬即面露微笑，似是深有会意。

他深知要想牢牢记住一事，倒也并不十分困难，但若想将心中牢记之事永远忘去，那实是难如登天。

只因有些事你本不愿去想，也不该去想，但这些事却偏偏要在你心中萦扰。有些事你本想早些忘记，但这些事却偏偏要在你心中留连，甚至连梦魂中都难以忘却——人们若能随时忘去那些悲痛之事，人间当真不知要增加几许欢乐。

这种高深而微妙的哲理，年轻的少女们自然还不能体会，只是暗暗奇怪：“他既已将剑法全部忘却，怎么还能以剑法取胜？”

紫衣侯道：“我那师兄将剑法全部忘记之后，方自大彻大悟，悟了‘剑意’他竟将心神全部融入了剑中，以意驭剑，随心所欲。虽无一固定的招式，但信手挥来，却无一不是妙到毫巅之妙着，也正因他剑法绝不拘囿于一定之形式，是以人根本不知该如何抵挡，我虽能使遍天下剑法，但我之所得，不过是剑法之形骸，他之所得，却是剑法之灵魂。我的剑法虽号称天下无双，比起他来实是粪土不如！”

他一口气说完了这番话，只听得人人全都目定口呆，心醉神迷，张大了嘴，却喘不过气来。

过了良久，胡不愁方自长长叹了口气，他听了这一番前所未闻之剑道妙谛，心中但觉思潮澎湃不已，似乎有许多话要说，却一个字也说不出，才在寻思间，方宝儿竟已先自叹道：“故老相传、古剑仙‘身剑合一’之说，想来也不过如此了。”小脸上满是兴奋之情，竟似比胡不愁领悟得更多。

紫衣侯目中满是赞许之意，道：“不想你小小年纪，竟知道得不少，以意驭剑，确已可达‘身剑合一’之妙，但飞剑凌空，取人首级于千里之外，却是人们牵强附会的无稽之谈。”方宝儿道：“既是如此，何不请他与那白衣人一战？”

紫衣侯叹道：“我那师兄清静无为，从不与人互争胜负，十余年前我便想尽各种方法，定要逼他与我一战，他被我逼得无奈，才要好好胜我一场，好教我莫再纠缠。但他仍怕伤了我，是以剑上并未贯注真力。但……唉，但我那时性子偏激好胜，竟在败了一招后想以真力挽回些颜面，我那师兄……他……他便在骤出不意之下，被我所伤，但他怕我伤心，仍是强自支持，不露形色，含笑别我而去……”

这件事显然是他心中之隐痛，断断续续说到这里，已是面色惨淡，目蕴

泪光，连言语都难以继续。

胡不愁知他临去之前，若是将心中愧疚完全说出，心头反倒安宁，于是恭声问道：“不知后来怎样？”

紫衣侯黯然道：“后来……在归途中，我那师兄竟遇着了生平唯一仇家，那时他身受内伤，全身真力已十去七八，自不是别人敌手，勉力一战之下，虽以无双之剑法将对方惊退，但却又中了别人暗算，奔出数里外，便自毒发，我那师兄实是绝世奇才，在那般情况下，还是设法将毒解去，但……但他性命虽仍保全，一身武功竟从此散去，虽通绝世剑法，却从此无力使出。”

这故事可说是平凡简单已极，江湖中也许发生过千百次，既不曲折，亦非离奇，但此时此刻，窗外海风呼啸，夜色一寒如冰，窗内灯火飘摇，满布惨雾愁云，这简单平凡的故事，自紫衣侯此等惊天动地的人物口中说出，竟突然变得充满了神秘而动人的魅力。

众人听得心头更是沉重，恨不得立时放声一哭，小公主突然道：“爹说的可就是教我插花的那位伯伯么？”

紫衣侯点了点头，道：“不错，他虽因我而如此，但却绝不怀恨于我，见你倒也聪明，反而想要将那无双剑术传授于你，他明虽教你插花，其实却将剑道蕴藏于花道之中，要知书道、茶道、棋道，俱是我们老祖宗智慧之精华，自汉以来，代出才人，近日闻得东瀛岛上虽也有人精研此道，那想来也不过只是些皮毛而已，万难与我华裔子孙相比。”

他语声微顿，喘息半晌，又自接道：“我那师兄武功散去后，唯有隐居避世，静中参悟，竟发现花道、棋道中之至理，实与剑道相差无几，是以望你亦能参悟，哪知……唉！你虽聪明，却太要争强，胸襟也不够开阔，终非此道中人，你那大伯伯这才失望而去。”

小公主闭着嘴生了半天闷气，终于忍不住道：“连我都学不会的事，我真不信世上还有别人学得会？”

紫衣侯含笑不语，目光却已瞧着方宝儿。

小公主睁大了眼睛，道：“爹爹，你是说他？”

紫衣侯道：“嗯！”

小公主道：“我学不会的东西，他学得会？”

紫衣侯道：“你莫非以为自己比人家聪明不成？”

小公主道：“那当然，我当然比他聪明。”

紫衣侯微微笑道：“你可知道什么是小聪明，什么是大智慧？”

小公主道：“我当然知道。”

紫衣侯道：“且说来听听。”

小公主道：“小聪明就是……就是……嗯……爹爹，你总是难为人家，这种话只可意会，而不能言传，叫人家怎么解释得出？”

紫衣侯含笑道：“不错，这种话本来的确难以解释清楚，但此刻只要两句话便可说明白了。”

小公主不依道：“嗯嗯……爹爹说的话，老是教人不懂。”

紫衣侯道：“你就是小聪明，宝儿却有大智慧，所以他学得会，你学不会，现在你懂了么？”

小公主呆了一呆，狠狠瞪了方宝儿足有半盏茶时分，突然大叫道：“你神气什么？总有一天，我要比你强，你记着！”跺着小脚，转过身子，奔到屋角，双肩不停的抽动，却绝不哭出声来。

方宝儿也怔了，讷讷道：“哭……哭什么……你本来就比我强嘛……”想走过去，又停住了脚。紫衣侯道：“莫理她，你过来。”

方宝儿呆呆地走过去，垂下了头。

紫衣侯抚着他头发，半晌，柔声道：“等到此间事了，你便尽快去找我师兄，知道么？”方宝儿道：“知道。”

紫衣侯自怀中取出一只锦囊，道：“这是我师兄留下来的，囊中便写有他隐身之处，这些年来，他为了避仇，从不将自己隐身之处说给任何人知道，虽然留下这只锦囊，却只许我在最最需要时才能派一个人去找他，他再三吩咐只能一个人，所以连我自己都没有看过。”

紫衣侯接着道：“我那师兄为人古怪，这锦囊必有些古怪的花样，唉！你能否找得着他，还未可知。”

方宝儿突然抬起头来，大声道：“我既然说过要作，就一定要做到，无论他在哪里，我也一定要找着他。”

紫衣侯道：“那地方也许远在天涯，你却必须一个人去，你小小年纪，又不会武功，千里迢迢，你可害怕？”

方宝儿瞪圆了眼睛，道：“就算害怕，也是要去的，我一生不知有多少害怕的事，但却最不怕去做那些事。”

紫衣侯面露微笑，道，“好孩子，这才叫英雄本色，若是从不知害怕的人，只是呆子、莽夫，算不得英雄。”

这种话听来虽然难解，其实却大有道理，胡不愁翻来覆去，仔细咀嚼着这两种话的滋味，不觉想得痴了。

紫衣侯仰天长长叹息一声，道：“各事总算已有交待，我生前死后，都已可安心了……”突然大喝道：“且将酒来，待我带醉去会鬼卒，告诉他世间多的是不怕死的男儿，在这些人面前，神鬼也要低头！”

少女们只得取过酒来，唯有垂首低泣。

紫衣侯自斟自饮，痛饮了数杯，苍白的面容上，渐渐泛起一阵奇异之红色，口中喃喃道：“一世英雄……下场如此，哎，无意……无意……”突然大喝一声：“咄！”仰天狂笑道：“我一生与人大大小千百战，惊心动魄，人生百年，终需一死，能死在这样的对手中，还叹的什么气？哈哈……呆子……呆子……”

狂笑声中，挣扎而起，踉跄着向舱后之密室奔了过去，铃儿、珠儿轻唤一声，赶过去，扶他。

紫衣侯拂袖道：“我自来自去，谁要你等随来？”

铃儿、珠儿垂首驻足。

紫衣侯仰视窗外，狂笑道：“人生……人生！哈哈……呆子，呆子……”拂袖奔入后室中，砰地关上房门，再也不开了。

只听室中狂笑之声，本极高亢，渐渐低沉，而终至不可再闻。这一代奇侠，竟自狂笑拂袖而去，庸碌的世人，永远挣扎在红尘中，但在这一代英雄眼中看来，不过是一群呆子。

这时东方已现曙色，大海上又有了生机，但船舱中却是死气沉沉，极度的悲伤，使众人已忘记痛哭，只是痴痴地发呆，继续地轻泣。

一阵暴风过来，将铃儿耳坠的金铃，吹得“叮当”作响。但这平日听来那般清悦的铃声，如今听来，也似充满悲伤的韵律。

也不知过了多久，铃儿突然转身走到船头。

她面上泪痕已干，转瞬间显得那么严肃而圣洁，晶莹的目光，凝注着岸上群豪，久久都未移动。海上曙色，来得最早。

群豪望着曙色来临，心情更是悲痛沉重。刺骨的海风，吹在他们身上，他们也不觉其冷，只是不住机伶伶发抖。

突见铃儿走上船头，青天、大海，将她的白衣倩影衬得那么不凡，群豪甚至不敢仰视，情不自禁，垂下了头。

铃儿目光四扫，一字字缓缓道：“侯……爷……已……去……了……”反手一拂发丝，突然摇摇而倒。

这五个字自海上飘过，飘入群豪耳中，群豪但突身子一震，都已痴了，连铃儿跌倒都无人瞧见。

也不知是谁，当先跪下，别的人立刻跟着跪满了一地。

浪涛拍岸，风声呼啸，夹有一阵歌声随风传了过来，歌道：

“双剑击兮风云意，龙吟绝兮……巨星落……”

歌词虽然简单，但却充满一种悲壮苍凉之意，那歌声更是古朴苍淳，群豪痴痴地听着，有谁不下泪？

他翻来覆去，唱了三次，群豪情不自禁，也随声唱了出来，顷刻，天地间便充满了这悲壮的歌声。

一条褴衣汉子，蓬头散发，打着赤足，自人丛中拥出，高歌着走到海边，正是王半侠。

海浪如山，澎湃汹涌，在他面前卷起层层银白色的浪花，朝日初升，便被阴云淹没，苍穹重重地压在海面上。

海天苍瞑，似乎突又变成了无限生机。王半侠热泪盈眶，喃喃道：“苍天既不佑斯人，为何又要为斯人之死悲悼？”

突然间，一只手紧紧抓住王半侠的臂膀，手力之重，五指之硬，几乎将王半侠肘节都捏得碎了。

王半侠皱着眉转目望去，只见是个身穿灰布袈裟，头戴宽边竹笠的行脚僧人，紧立在他身侧，竹笠又宽又大，戴得又低，几乎将这行脚僧人面容一齐掩住，但王半侠一眼瞧到他木褐色的面容，刀削般的双颊，以及那紧闭成一线的嘴唇，不用再瞧第二眼，便知此人乃是木郎君。只听木郎君沉声道：“取药之约，你可忘了？”

王半侠道：“未曾。”

木郎君道：“拿药来。”

王半侠道：“没有药。”

木郎君嘴唇闭得更紧，怒道：“莫非你想食言背信不成？”

王半侠道：“紫衣侯已死，我去哪里求药？”

木郎君道：“紫衣侯已将后事交托给铃儿、珠儿两人，你快去问铃儿、珠儿取药，否则……”

王半侠冷冷戳口道：“否则怎样？我只是答应你向紫衣侯求药，可曾答应你向铃儿求药么？”木郎君呆了一呆，道：“这……但……”

王半侠道：“紫衣侯既死，我自无法向他求药，我既未答应你向铃儿求药，自也不必向她求药。”木郎君又急又怒，却又无可奈何，呆在那里，再也动弹不得。

直过了顿饭时分，五色帆船舱里，仍是无人动弹。

但闻哭泣之声，越来越响，“紫髯龙”寿夭齐早已背转身子，面对大海，

只因他身为海上群豪之长，自不能当着别人落泪，但那眼泪却偏偏不由自主，夺眶而出，他只有背转身不让人瞧见他的面容。

小公主已扑倒在那后室紧闭着的门前，嘶声痛哭着，“爹爹，你……你怎能抛下我一人，就走了？”

方宝儿低着头不敢去瞧她。水天姬扶着室儿的肩头，纤纤玉指，簌簌直抖，晶莹泪珠，不停的落下。

突然间，一阵凄厉的呼声自岸上传来，呼道：“胡不愁……胡不愁……”听来有如厉鬼索魂一般。

水天姬听了听，突然问道：“谁？”

胡不愁道：“你早已听出了，还问什么？”

水天姬道：“木郎君唤你作什么？”

胡不愁道：“他要我守约。”

水天姬道：“你与他约好了什么？”

胡不愁道：“我与他约好要将你毒死。”

水天姬身子一震，睁大了眼睛，说不出话来。

木郎君那惨厉的呼声又起：“今晚子夜……子时……”

胡不愁缓缓道：“他要我今晚子时毒死你。”

水天姬突然回眸一笑，道：“你毒得死么？”

胡不愁道：“乘你不备时，要毒死你实是易如反掌。”

水天姬嫣然笑道：“但我此刻已知道你要毒死我，我能不防备？说不定还要想个法子先毒死你，免得被你毒死。”

胡不愁微微一笑道：“不错，先下手为强，正该如此。”

两人四目相视，眼珠子转来转去，心里也不知在打什么主意。

这而人俱是玲珑剔透的七巧心肝，要猜别人心思，实是容易得很，但别人要猜他们的心思，却难如登天。

这时天上阴霾更重，竟簌簌落下雨来。

雨势渐大，岸上群雄方自干透的衣衫，又被淋得水湿，却仍是无一人退下避雨，目光依旧痴痴地望着五色帆。

这五色锦帆，昔日本代表一种无上的权威，如今，这权威的来源——紫衣侯虽已死去，但五色帆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却变得更是光荣。

船舱中方宝儿瞧着胡不愁与水天姬的神情，心里越来越是担心，铃儿轻轻问他：“你担心什么？”

方宝儿叹道：“你瞧他们两人，我怕……”

铃儿道：“傻孩子，胡不愁若真想毒死她，怎会说给她听？这道理连我都可猜出，她怎会猜不出？”

方宝儿摇头叹道：“这道理虽然简单，用在别人身上都行得通，但那大头叔叔和她却都是怪人……”

突听舱外有人朗声道：“洛阳彭清，有事禀告！”

铃儿拭干泪痕，当先迎出，道：“什么事？”

只见雨中一艘轻舟驶来，“摘星手”彭清卓立船头，恭声道：“紫衣侯魂归极乐，凡我江湖中人，莫不哀痛欲绝，直到此刻还在岸上，以示悲悼，但众人悲痛之下，心神已都有些失常，久聚岸上，只怕有变。”语声微顿，躬身道：“在下出言直率，望姑娘莫见怪。”

铃儿叹道：“难为你想得这般周到，我怎会怪你，但……但朋友们如此

情况，我劝也劝不走的。”

彭清道：“姑娘若是将船驶出此湾，停泊别处，群豪想必也就会散去了，在下一得之愚，不知可蒙姑娘采纳？”

铃儿沉吟半晌，道：“这果然是好法子……”

彭清道：“由此北行不远，便有个小小港湾可以避风。”

铃儿叹道：“久闻洛阳摘星手之名，果然是位处处为别人着想的英雄，贱妾实是感激得很。”

彭清躬身道：“不敢当。”微一挥手，轻舟驶回。

王半侠虽立在岸边，他并未注意，目光只是瞪着木郎君，沉声道：“你还下放开手？”

木郎君也狠狠瞪着他，半晌终于缓缓放开手掌，厉声道：“本座并非怕你，只是被你言语套上，将你无可奈何。”

王半侠道：“瞧你不出，倒是条说一句算一句的汉子。”

木郎君道：“哼……哼哼！”

王半侠道：“如此，我倒要劝劝你，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今日子夜，千万莫妄动，否则凭船上那几位姑娘，无论哪一个都已足够将你打下船来。”

木郎君道：“放屁！”转过身子就走，再也不瞧王半侠一眼。

王半侠瞧着他背影，只是摇头，突有几个身背麻袋的丐帮弟子，自人丛中挤来，神色匆匆，满面俱是惶急之容。

其中一人，抢步走到王半侠身侧，躬身一礼，道：“帮主有难，昨夜……”他语声越说越低，谁也听不清他说的什么。

只见王半侠面容骤变，瞧不瞧五色帆，又垂首沉吟半晌，终于顿了顿足，随着那几个丐帮弟子走了。

这时五色帆船庞大的船身已开始移动，向北驶出。

群豪一阵骚动，有的顿足，有的叹息，木郎君远远立在雨中，目光凝住船影，冷冷道：“你走不了的……”

不出彭清所料，五色帆船一走，群豪也在叹息中散去，入夜时便走得干干净净，只剩下沙滩上零乱的足迹，告诉别人，这里不久前，曾发生过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但这足迹终于也得被浪花卷去。北行十数里，果然有个小小的港湾。

浪涛拍岸，雨未歇，夜色渐渐沉重，偌大的五色帆船，却只亮起一星灯火，孤零零的灯火，比无光还要显得冷寂凄清。

第九章 人死鬼上门

一阵风吹过，无人的海岸上，突然幽灵般现出一条人影，口中喃喃道：“你走不了的……”语声冷漠生涩，正是木郎君。

他已换了一身黑衣劲服，显得更是瘦削颀长，身子一掠，跃入海水中，有如黑色水蛇般，一闪而没。

五色帆船上，仍是一无动静。

木郎君自海水中探身而出，爬上船舷，轻轻一翻身，便上了甲板，身形轻灵巧快，终无半丝声息。

哪知他身子方站稳，船舱中突有个冰冷的语声道：“你来了么？”语声虽轻，但夜黑雨冷，静寂中突然听到这声音，却实是要令人吓上一跳，木郎君身子也不禁为之一震，霍然转身，只见船舱中探出半个头来，在向他轻轻招手。

木郎君定睛一望，见到此人竟是胡不愁，这才放下了心，飘飘掠了过去，嘶哑着声音道：“事可办成？”

胡不愁悄声道：“随我来。”头又缩了回去。

木郎君微一迟疑，侧身而入，真气贯于四肢，全神戒备，偌大的船舱中，唯有一盏孤灯。

海风自窗隙中吹将进来，吹得灯火飘摇不定，短榻上，飘摇的灯光下，直挺挺地躺着条白衣人。

只见这白衣人长发四散，披落在短榻旁，身子动也不动，亦无呼吸，显然早已气绝多时。

木郎君纵然胆大，此刻也不免微生寒意，壮起胆子，跟着胡不愁走过去，目光转处，心头又不禁为之大喜。

原来短榻上躺着的，赫然正是水天姬，她双目紧闭，苍白的面容在昏黄的灯光下，看来煞是怕人。

胡不愁悄声道：“药已全给她吃下去了。”

木郎君干咽了一口唾沫，望着水天姬的身子，狞笑道：“贱人，你也有今日……”伸出枯木般的双手，向水天姬咽喉扼去！他对水天姬怨毒实已深入骨髓，水天姬纵然死了，他还是饶不了她。

胡不愁突然一把拉住他的手掌，道：“且慢！”

木郎君道：“你拉我干什么？”

胡不愁道：“你交给我的药，我已全部让她服下了。”木郎君道：“我知道……”

胡不愁道：“从此以后，你与她之事，已与我全无干系。”

木郎君怒道：“什么干系？本来就没干系。”

胡不愁道：“好！”转过身子，大步走了。

木郎君瞧着他背影，喃喃道：“疯子！”喉咙里怪叫一声，两只蒲扇般手掌又抓向水天姬。

眼见水天姬是死了，动也不能动，哪知，突然间，动也不能动的水天姬，手掌突然伸出，闪电般捏住木郎君腕间穴道。

木郎君真是吓了一跳，大惊之下，躲也无法躲了，只听“喀！喀！”两声，木郎君右手肘间、肩头两处关节，已被水天姬抖断。

水天姬娇笑道：“就凭你那点毒药，就毒得死我么？乖孩子，快回家去

吧，免得我见了生气。”

木郎君又惊、又恨、又怒，也知道单凭一条手臂，再也体想敌得过水天姬，怪叫一声，一阵风似的跑了。

只听舱外水声“咚”地一响，接着“哗啦！哗啦！”几响，然后什么声音都再不可闻，只剩下海风刮得呼呼直响。

胡不愁悄悄自藏身处钻了出来，微微笑道：“怎样了？”

水天姬娇笑道：“虽然没有怎么样，最少也要叫他难受几个月，这都是你，都是你出的好主意！”胡不愁道：“还不全是为了你。”

水天姬眨了眨眼睛，道：“你可别忘了我是你侄子的大老婆，少说些叫人听了不舒服的话好么？”

胡不愁就算再沉得住气，这一下脸可也红了。

水天姬格格笑道：“原来你也会脸红的，本来我还以为你脸皮是水磨砖造的，有城墙那么厚。”

胡不愁道：“咳……咳咳……”一口气呛咳了几声，一个字也没说得出口，转过头去，一溜烟走了。水天姬瞧着他笑得更是开心，却不知道这时……

就在这时，黝黑的苍穹下，无声无息的钻出了二十余条身穿黑衣的人影。

这二十余人水性俱都极佳，在水中行动绝无半分声音。

这二十余人俱是黑巾蒙面，只露出两只灼灼发光的眼睛，目光闪了几闪，见到五色船上一无动静，为首之人，打了个手式，二十余人齐地爬上了船舷，动作之轻灵巧快，无与伦比！

水天姬还在轻轻地笑。

铃儿、珠儿等一群少女们，拥着小公主、方宝儿和胡不愁走了出来，众人都已换了一身缟素衣衫。

方宝儿道：“木郎君那……”

突然间，水天姬一声轻呼，扑在他身上，两人一齐翻身跌倒，只听“嗖”地一声，一道劲风，穿窗而入，自水天姬发际飞过，“夺”地钉在舱中梁柱上，箭尾雕翎，簌簌抖动，黑铁箭杆，入本几达五寸。铃儿变色道：“什么人？”

窗外阴森森冷笑道：“追魂夺命二十四怪，杀人性命不管理，若是尔等生得乖，不要性命要钱财！”

“砰地”一声巨响，两旁窗户，俱都被震了开来，露出了二十余条黑衣劲装，黑巾蒙面之人影。

小公主双手叉腰，大眼睛睁得滚圆，怒骂道：“好大胆的强盗，你可知这是什么地方，敢来撒野？”

为首之黑衣人阴阴笑道：“太爷们要的是金银财宝，管他是什么地方？要命的快乖乖靠墙站着，否则……”

铃儿怒道：“否则怎么？”

二十余条黑衣人齐地一声怪笑，同时伸出手来，反手一掌，击在窗户上，只见木屑四下纷飞，声势煞是惊人！铃儿倒真未想到这些水上小贼，掌上竟有这般功力，竟已全都是武林一流高手的身份，衡情度势，自己与珠儿、水天姬等三人，虽还未将这些人放在眼里，但别的人武功比起他们，已是有所不及，心念数转，暗中不觉大是惊惶，厉声道：“你等在海上作案，可是紫髯龙的部下？”

黑衣人冷笑道：“紫髯龙？紫髯龙是什么东西？”

小公主大骂道：“不管你们是谁，我爹爹才为武林捐躯，你们就敢来无礼，你们的良心莫非都被狗吃了不成？”

黑衣人仰天狂笑道：“良心？太爷们几时有过良心？”微一挥手，二十余条黑衣人，一齐纵身而入，落地丝毫无声。

铃儿、珠儿大惊之下，抢步挡在前面。

突听水天姬道：“我方才还在奇怪，江湖中那来‘追魂夺命二十四怪’这么一号人物？如今我才知道。”黑衣人道：“你知道什么？”

水天姬也不理他，只是瞧着胡不愁道：“你可知道了么？”

胡不愁微微颌首道：“知道了。”

铃儿忍不住问道：“他们究竟是谁？”

胡不愁一字字缓缓道：“摘星手彭清！”

众人心头霍地一震，那黑衣人不由得倒退两步。

铃儿恍然道：“好呀！原来是你！你要咱们躲到这里来，哪里有丝毫好心，原来意是要躲开天下人的耳目，好来动手……你平日看来倒也像是个人物，不想你竟是个人面兽心的衣冠禽兽！”

小公主道：“什么禽兽？简直连禽兽都不如！”

黑衣人突然反手抹下面上黑巾，露出面目，果然是那“摘星手”彭清，只见他满面狞笑，道：“想不到你们倒也有几分聪明，竟猜出了太爷来历，太爷本想瞧在紫衣侯面上，饶你们几条活命！如今嘛……哼！”

哼！你们谁也莫想再活着等到天亮了！”狞笑声中，一步步走了过来。

这些人虽是有备而来，但对紫衣侯船上侍妾，显然仍存有畏惧之心，是以亦步亦趋，不敢一拥而上。

胡不愁衡情度势，即已知自己这方，绝非人家敌手，心念转处，自怀中悄悄取出那柄金锁匙，悄悄塞入顶上发束里。

但听彭清一声轻叱，二十余条黑衣人终于齐地展动身手，铃儿呼道：“珠儿，照顾着小公主……”

小公主大喝道：“我不要人照顾。”

这时已有一条削瘦汉子向她扑来，自是瞧她年幼力弱，又想留下她活口，是以手中未曾使出兵刃。

方宝儿双目圆睁，大呼道：“不要脸，这么大人欺负小女孩子！”他见别人危险，便忘了自己不会武功，竟拦身挡在小公主身前，一拳向那削瘦汉子打了过去，但那削瘦汉子亦是武林成名人物，他这拳如何打得着。

水天姬惊呼道：“宝儿，小心……”

呼声未了，宝儿身子已被人提起，远远掷了出去，“砰”地一声，撞在舱板上，动也不能动了。小公主变色道：“宝儿，你……”

削瘦汉子狞笑道：“小宝贝儿，莫去管他……”张开两只蒲扇般的大掌，去抓小公主小巧的身子。

小公主身子一旋，便自他掌握中飘了出去。

削瘦汉子怪笑道：“小宝贝儿，轻功不错嘛，且瞧瞧俺的手段！”双掌施展开来，当真如千百只蝴蝶漫天飞舞。

小公主轻功确是佳妙，但别的武功也确是不灵。

她身形展动，总不如别人手掌转动来得迅速，她全力跨出三步，别人身高腿长，只要一步就追着了。

铃儿、珠儿纵想出手助她，却已自顾不暇，只听小公主尖呼，削瘦汉子

怪笑，已将小公主一把抓住。

这时船上的少女，已有一半被人点着穴道，胡不愁亦是满头大汗，终于支持不住，扑地跌倒。

只有水天姬，窈窕的身形，游走于刀锋剑刃间，仍是游刃有余，但独木难支，也不知还能支持多久？

铃儿、珠儿武功虽高，但大多只是纸上谈兵，与人交手的经验，既是不够，气力更是不济，两人此刻已俱是香汗淋漓。

珠儿道，“水姑娘，你走吧，不必管我们了。”

水天姬摇头道：“我不走。”

珠儿心下大是感激，颤声道：“水姑娘，你不必为咱们……”

水天姬娇笑着接口道：“别误会，我可不是宁愿为别人平白送命的人，只是你们离岸太远了，我又不会水。”

在如此情况下，她仍是笑语如莺，半讽半嘲。

铃儿与珠儿听在耳里，却有些哭笑不得，突见一个人涌身而上，铃儿纤手不知怎么一转，便点了他穴道。

这一招之精妙，实是匪夷所思，防也难防，她气力纵然不济，但凭这些绝妙的招式，别人也不敢近来。

一条短小汉子嘶声道：“彭大哥，这几个清水货倒扎手的紧，可要小弟使上两招绝活儿？”

彭清笑道：“你瞧着办吧！”

那短小汉子道：“好！”一步跃到已被点了穴道的少女身边，十余个少女，已被一个接一个推到舱壁旁。她们穴道虽被点，但知觉却未失去，一个个都已骇得花容失色，眼波中充满了惊惧的光芒。

那短小汉子狞笑着伸手，在那第一个少女脸上摸了一把，嘻嘻笑道：“小宝贝儿，长得倒是又白又嫩的。”铃儿眼角瞥见，惊呼道：“你……你要拿她怎样？”

那汉子怪笑道：“你说俺要拿她怎么样？”突然反手一把，将那少女的衣衫撕了开来，露出了晶白的肌肤，铃儿颤声道：“你……你这畜生！”

那汉子道：“俺本来就是个畜生……嘻嘻！你们要是还不乖乖住手，好戏还在后头哩！”

说话间，他手掌已自少女浑圆的足踝，滑上了修长的玉腿，他手掌移动得很轻，但看来却是说不出的猥亵。

那少女更是惊惧，目光乞怜的望着，像是待宰的羔羊，雪白的肌肤，在那短拙的手指下不住颤抖，轻轻颤抖。

铃儿身手虽未停，但呼声中亦充满惊骇，愤怒道：“你……你敢……”珠儿不住喘息，更是连话都说不出了。

那少女拚命挣扎着想扭动身子，怎奈丝毫也无法动弹，那乞怜的目光似是在说：“侯爷，你忍心看着你羽翼尊贵的燕子，落入如此粗率的暴徒手中么？你在天之灵若是有知，快来救救我吧……救救我吧……”

另一削瘦汉子，双手高举小公主，狞笑道：“这小丫头也不算小了，你们可要瞧瞧她。”铃儿嘶声呼道：“放开她，放开她，我……”

水天姬大呼道：“你万万不能住手，你该想想，咱们若是都落入这群畜生手中，那情况又当如何？”

铃儿满面痛泪，道：“但……但……”

突然间，四壁灯光，一齐熄灭。

舱外虽有灯光，但灯光骤暗，众人视力顿失，刹那间什么都瞧不见，只闻一阵奇异的香气，自舱外传来。

接着，舱外又滑入了二十余条金色的影子，似鬼魅，似幽灵，又似是一种恶魔般的怪兽。

彭清邀来的虽都是闻名江湖，杀人不眨眼的角色，但此时此刻，心头仍不觉泛起一阵寒意，不由自主靠到一齐，铃儿、珠儿、水天姬更是早已避入了角落中，纤手也紧紧握在一处。

这时众人已可瞧出，那金色影子，既非鬼怪，亦非幽灵，却似是人影，奇异的香气，便是自这些人影身上发出来的。

忽然间，不知自那里，射入了数十道强光，照射在这些金色的人影身上。众人一阵目眩后，才骇然发现，这金色的人影，竟全都是长发披肩，曲线玲珑的少女，丰满而诱人的躯体，竟似未着寸缕，都涂满了一种奇异的金粉，在强光下闪闪生光，带着种妖异而媚冶的魅力，尤其那奇异的香气，任何人只要嗅着一丝，心弦便立刻会生出一种难以描述的飘荡。

就在这一阵目眩，心神一荡间，金色少女们，已张开双臂，扑了过来，带着妖魅的媚笑，扑向黑衣人们。

闪亮的金粉，眩目的躯体，诱人的异香，妖媚的笑容。

黑衣人们虽然久经大敌，但此时此刻，骤见如此奇诡怪异的对手，霎时间，也不禁大感惊惶无主，眼见金色少女们移身扑来，竟呆在地上怔住了，既不闪避，也不招架，那诱人的胴体，诱人的异香，甚至使他们几乎也要扑将上去。

等到他们惊觉之时，纵要闪避，亦是有所不及。

只见二十余条金色少女，竟张臂扑上了黑衣人的身子，双手自黑衣人腋下穿出，紧紧搂住了黑衣人的头颈，一双修长的玉腿，也盘到黑衣人身后，足尖紧紧勾住了黑衣人们的膝湾。

骤然看来，直如一双双热情如火的情侣，在激情中搂抱求欢，哪里有丝毫与人动手争杀的模样？

众人见过场面虽不少，但这样的打法，倒当真是连做梦时都未曾瞧见过，都不禁瞧得呆了。

黑衣人们除了又惊又奇外，更觉怀中抱的似是团火焰一般，只令他们心旌摇摆，欲火如焚，连手都抬不起，哪里还能与人搏斗？

只听一条金色少女道：“咱们是什么人？”

其余的少女们一齐娇声应道：“黄金魔女。”

娇唤声中，但闻“咯，咯，咯，咯……”一连串轻响，黑衣人们一连串惨呼，黄金魔女们一连串娇笑……

然后，黄金魔女飘身落地，黑衣人们则一个接着一个，倒了下去，口中呻吟不绝，身子再也不能动弹。

原来这些“黄金魔女”们，竟以腕肘足尖之力，在刹那间，将黑衣人们双肩、双膝四大关节一齐拗碎！

直瞧得众人面容变色，目定口呆，由指尖一直凉到足底，只有水天姬袖手立在一旁，非但未曾惊惶，反似比方才远为镇定。

“摘星手”彭清满面冷汗交流，颤声道：“你们可是西方金……”

船舱外一个尖锐的语声道：“不错，算你还有些见识。”语声直直硬硬，

叮当作响，听来当真有如金属相击一般。

“摘星手”目光更是惊骇，面上冷汗流得越快，颤声道：“金……金老前辈，晚辈们与你老人家无冤无仇，你老人家何必……”

舱外人冷喝道：“放屁，紫衣侯纵然不是东西，但他的侍妾，也不是你们这般狗东西能碰的！”

他先骂紫衣侯不是东西，又显见对紫衣侯不甚推崇，也不知他与紫衣侯到底是友？是敌？

少女们又惊又喜——此人若是紫衣侯之友，那么今日之事便定可遇难呈祥，逢凶化吉。但此人若非紫衣侯之友，那真是赶走批强盗，赶强盗的却是恶鬼——恶鬼总比强盗凶得多，那么今日之事，便再也难以收拾了。

水天姬仍是毫无表情，似是早已料定来人是谁。

别的人却都不禁眼睁睁瞧着舱外，只因来人无论是好是坏，是友是敌，必定是个名倾天下，值得一瞧的人物。

只见眼前金光缭绕，一条三尺长短的金条，被人抛了进来，来势又急又快，等到金条落地，才看出这金条竟是个人。

他身长竟然不满三尺五寸，满身金光闪闪，也不知穿的是何质料织成的衣衫，头上戴着顶金冠，形式奇特，分量却是沉重已极，别人戴在头上，只怕连脖子都要被生生压断了。

最妙的是，他颌下胡须，竟比他身子还长，逶迤拖在地上，也是黄金般颜色，令人看来虽然惊奇艳羨，却又不免有些好笑。

此人模样，生得委实滑稽已极，但众人见是此人，却再无一人心中有丝毫滑稽之意，有几人手足虽断，身子也不禁颤抖起来。

黄金魔女们一齐跪伏在地，诱人的躯体，有如一尊尊黄金仙女塑像，看得人目眩神迷。

金髯老人哈哈大笑道：“好！好！你们总算没丢老夫的脸。”

他语声已如金属相击，震人耳鼓，此番笑将出来，更是有如战鼓齐鸣，千军万马奔腾刺杀，谁也无法想到，这长不满三尺的小小身躯里，怎会发生如此巨大的声音来。

只见金髯老人笑声突顿，目光已凝注到水天姬身上。

他不但周身金色，就连目光中都带着那种黄金的光芒，只要他目光对你一瞧，你身上便会不由自主生出一股寒气。

水天姬面上却泛起一般娇笑，笑得又妩媚、又诱人。

金髯老人亦自大笑道：“妙极，想不到水丫头你也在这里！”水天姬笑道：“妙极，想不到金河王你也在这里！”

她说话声音，故意学作那金髯老人“金河王”的模样，当真学得唯妙唯肖，逼真已极。

就连那些黄金魔女，都不禁听得睁大了眼睛。少女们更是惊喜交集，暗道：“好了好了，原来水姑娘和他认得的，想来我们已得救了……这老人不但生得奇特，连名字也奇怪已极，不知为何叫做金河王？”她们到底年轻，恐怖之心一去，就立刻琢磨起别人的名字。

金河王放声大笑道：“好个水丫头，居然敢学起金大叔来。”黄金色的眼珠，的溜溜四下一转，却又放声长叹道：“但水丫头，你常夸自己如何了得，老夫今日见了，却失望得很！”

水天姬娇笑道：“噢！”

金河王道：“你既然在这里，竟会令紫衣侯的侍妾，被这般畜生所辱，连老夫的脸都被丢尽了。”

他说得摇头晃脑，似是激奋已极，一阵风吹过，他颌下长髯，不住随风波动，看来当真有如奔流不息的金色河水一般。

少女们这才知他取名之意，竟在颌下一部长髯，水天姬道：“这些畜生实在可恶，不知你老人家要将他们如何处治？”

金河王道：“念在他们还有人能认得出老夫来历，饶了他们吧……”彭清等一齐大喜。少女们却大是不服。金河玉缓缓接道：“就赐他们个全尸也罢！”

这句话说将出来，不但黑衣人们心胆皆丧，少女们也不禁为之大惊失色，谁也想不到这老人手段之毒辣竟一至于斯？说要饶了别人，却是取人性命，彭清晰声道：“西方黄金宫……”一句话还未喊出，已被两个黄金魔女抬起，四条金色手臂一悠一荡，彭清身子已穿窗而出，远远落在海水里。

只听一连串“噗通！噗通！”之声，顷刻间，二十余条黑衣人，已全部被抛入海水中，只剩下一两声轻微的惨呼余音，仍残存于星光海水间。这些人四肢俱已残废，被抛入海，哪里还有活命？少女们虽然对他们深恶痛绝；但此刻见了这情况，仍觉满心凄惨，不忍卒睹。

金河王手持金髯，哈哈大笑道：“这下眼前才清净了，这些四肢发达的臭男人，老夫最是见他不得！”

目光转处，突然指着胡不愁，大喝道：“这里还有一个，抛下去！”铃儿、珠儿一齐大惊。

但见黄金魔女已搬起胡不愁的身子，铃儿与珠儿方才眼见她们奇诡之武功，虽知单凭自己两人之力，绝然无法援救，但却也万万不能眼见胡不愁被抛入海里，两人身形齐展，挡住窗口。

铃儿惊呼道：“他……他既非与那些黑衣人一同来的，又和你无冤无仇，你为何要害他性命？”

金河王道：“天下的男人，俱都该死，知道么？闪开！”

铃儿又惊又怒，大声道：“如此说来，你莫非要天下男人都死光死绝，就只剩下你一个才对心思？”

金河王冷冷道：“正是如此，只因……”

水天姬缀缓接口道：“只因天下的男人若是俱都死光死绝，就没有人会觉得他比别的男人矮了。”

金河王放声大笑道：“不错不错，你倒知我心意。”

此人脾气之古怪，端的天下少有，不该怒时，他偏要大怒。此刻水天姬如此讥骂于他，他反而没有丝毫脾气。

水天姬道：“但你老人家若将此人杀了，我妈妈定必要不高兴了，那时她若完全不理你了，别人可是没有法子。”金河王竟自呆了一呆，道：“真的么？”

水天姬道：“谁敢骗你老人家！”

金河王又自呆了半晌，突然顿足捶胸，暴跳如雷，将船舱踢得咚咚作响，少女们见他如此大怒，都不禁骇呆了，只当胡不愁此番必无生理。哪知金河王跳了一阵，竟只是大呼道：“放这臭小子下来，抛到后面去，莫让老夫再见到他！”黄金魔女手臂一荡，果然将胡不愁抛到舱后。

过了半晌，铃儿方自定过神来，缓步走出，敛衽道：“前辈救了贱妾们

之大难，贱妾亦不知该如何报答？”

金河王道：“不错，老夫救了你们性命，你们自该好生报答才是。该如何报答，你们自己说吧？”

铃儿沉吟了半晌，道：“侯爷也曾留下些金银珍宝……”

金河王大笑道：“金银珍宝？谁要你的金银珍宝？谁不知道西方黄金宫富甲天下，老夫难道还会是贪图金银而来的么？”

铃儿怔了一怔，面上又自变了颜色，偷偷瞧了那。些黄金魔女一眼，颤声道：“那……是为何而来的？”

金河王笑道：“你也不必怕老夫将你们带走，老夫虽然好色，但别人的侍妾，老夫还不屑一顾！”

铃儿这才松了口气，道：“不知前辈有何吩咐？”

金河王笑声突顿，面色一沉，厉声道：“老夫此来，为的只是要查听一个人的下落，此人与老夫恨深如海，势不两立，老夫若不将他下落寻出，活生生杀死，一辈子也休想活得舒服！”他语声中怨毒之深，当真令人闻之胆寒。

铃儿颤声道：“不……不知此人是谁？”

金河王牙齿咬得吱吱作响，道：“他便是紫衣侯的臭师兄，被老夫骇得缩头乌龟般躲起，天下唯有紫衣侯知他下落。”

铃儿心念数转，道：“但前辈却来迟了，我家侯爷已……”

金河王怪笑道：“你当老夫不知他已死了么？老夫就是因为他死了，才自来的。你可知道老夫等着他死，已足足等了十余年，始终没有机会，一听到他与人比剑，才赶了出来，一心要他死在别人剑下……”

铃儿道：“但侯爷一死，便没有人再知道他师兄的下落……”

金河王哈哈笑道：“老夫是何等人物，岂会被你骗倒？紫衣侯与他之关系非同小可？紫衣侯一死，岂会没有些后事交托于他？尤其那白衣人七年后还要再来，紫衣人怎会不令人去求他指点武功？”铃儿面目变色，颤声道：“但……但……”

金河王大喝一声，道：“但什么？你们快些说出那厮的下落，便也罢了，否则老夫的手段如何，你们不妨先闭起眼睛想想。”

铃儿纵是口才灵便，此刻却也张口结舌，说不出话。

金河王寻了张交椅，跳上去盘膝坐下，挥手向魔女们道：“唱个小调，要唱的不长不短，教人听来高兴的！”

黄金魔女们娇声应了，她们的语声虽也十分娇柔，但却也是冷冰冰，全无半分温柔之意。

金河王道：“她们唱完，你们若是还未答复，老夫就要你们的好看！”闭上眼睛，养起神来。只听黄金魔女中已有一人漫声歌道：

“天上瑶池落凡尘，化做西方黄金宫，黄金为柱玉作阶，珠光宝气照千重，酒池肉林珍馐味，妙舞绝色胜天堂……”

那冷冷冰冰的语声唱起歌来，竟是委婉动听已极，唱的虽非淫靡之音，但却自有一种妖媚之意，令人听来心旌摇摇，难以自主，只是铃儿此时忧心忡忡，纵是仙乐，也听不进耳里。水天姬突然道：“求求你，莫要唱了好么？”

金河王霍然张目，怒道：“谁说的？”

水天姬道：“你老人家就是要她们唱上三日三夜，唱完了别人还是不会说出一个字，这又何苦？”

金河王凌空一个翻身，跳下交椅，戟指大骂道：“臭丫头，你明明是我‘五行神宫’的子女，为何却帮外人说起话来？”

水天姬嫣然笑道：“我可不是帮外人说话，只不过是说出事实来而已，莫非你老人家愿意我骗你不成？”

金河王微一挥手，歌声戛然而止，他双目狠狠瞪着铃儿与珠儿，足足瞪了半盏茶时分，突然大喝道：“你说不说？”

铃儿与珠儿紧紧闭着嘴，果然连一字都不再说了。水天姬笑道：“我说的可没错吧？”

金河王暴跳如雷，他骂得越凶，铃儿嘴闭得更紧。

水天姬身子斜斜倚着墙，悠悠道：“依我良言相劝，你老人家不如回去吧，免得在这儿空着急，急坏了身子。”

金河王呆了半晌，竟又哈哈大笑起来，笑道：“好，老夫倒要瞧你们说不说！”反手自怀中取出一圈金线。

这金线看来最少也有数丈长短，但细如柔丝，似是女子们绣花用的，谁也不知道金河王要用它来作什么？

只有水天姬面上却变了颜色，但见金河王手一抖，那盘成一团的金线，骤然展开，疾伸而出。

那细如柔丝的金线，竟被他生生抖得笔直。

金河王喋喋怪笑道：“看你说不说？”手腕一抖，金线就如鞭子般抽了下去，抽在那些少女们身上。

金线长达数丈，由第一个到最后一个谁也没有逃脱，别人只当这柔丝般金线纵然抽在身上，也未见多么疼痛。

哪知金线落下，竟比蟒鞭还要厉害，只听那尖锐的破空声，“嘶！

嘶！”不绝，两三鞭抽过后，少女们身上衣衫已片片粉碎，雪白的肌肤上，生生被抽得多了三条血印，可怜她们穴道被制，连惨呼都叫不出，但面上那惊怖与痛苦之色，却真教铁石人见了也要痛心。

铃儿与珠儿惊呼一声，扑了过去，伸手去抓金丝，那金线却宛如活的一般，一曲一扣，“嘶”地竟抽到她两人身上。

铃儿与珠儿身子一颤，但觉金丝落处，那滋味竟有如烧红了的烙铁烙在身上一般，叫你一直疼到心底。

金河王哈哈笑道：“说不说？说不说？”他见了别人受苦，神情委实得意已极，手腕震动，又是一鞭落了下来。

铃儿与珠儿存心与他拚了，身子转处，便要扑上。

突然一声大喝：“住手！我说了！”

金河王大笑道：“好！好！终是有人说的。”手腕一挫，嗖的一声，几丈长的金线，蛇一般缩回，盘做一圈。

只见一个大眼睛，高鼻梁的小孩子，自角落里爬起，慢腾腾走了出来，正是方宝儿，他不知何时已醒过来了？

金河王皱了皱眉，道：“就是你这小鬼？你知道什么？”

铃儿与珠儿却大喝道：“宝儿，你说不得！”

金河王还不信这孩子会知道什么，听了这句话，方自大喜。因为这孩子若是什么都不知道，铃儿怎会如此着急？当下身子一掠，掠到宝儿身旁，笑道：

“乖孩子，快说，爷爷给你买糖吃！”伸出手想要去摸宝儿头发，怎奈

他生得比宝儿还要矮上一截，哪里摸得着？方宝儿眼睛一瞪，道：“你是谁的爷爷？”

金河王怔了一怔，大笑道：“好，好，我是别人的爷爷。”

方宝儿嘻嘻一笑，道：“长胡子的小弟，这才乖，大哥给你买糖吃。”

金河王又自一怔，似是勃然大怒，却又不能发作，只得不停的摸胡子，那神情当真尴尬已极，铃儿与珠儿如非心事重重，此刻早已笑出声来。

方宝儿接口道：“紫衣侯死后，曾留下一封密柬，写着他师兄的藏身处。那密柬此刻在谁那里，你可想知道？”金河王大喜道：“想，想极了，快说！快说！”

方宝儿道：“对大哥说话，怎能如此无礼？”

金河王干咳几声，暗骂道：“小畜生，等你说出来，看老夫不撕碎了你？”但宝儿未说出来前，要他叫祖宗看来他也一样会叫的。当下一阵干笑，抱拳道：“大哥，就请你快些说吧！”

水天姬格格娇笑，拍手道：“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长胡子的老公公，赶着孩子叫大哥。”

铃儿与珠儿再也忍不住“噗哧”一笑，但这一声笑过，想起种种忧烦愁苦之事，泪珠又几乎要夺眶而出。

方宝儿道：“你要大哥说出，那也容易，但这些少女与你无冤无仇，你不如先将她们放走吧！”

金河王牙齿咬得吱吱作响，口中却干笑道：“容易容易……”挥手道：“解开她们的穴道，放她们走吧！”

要知他不惜一切，也要寻着紫衣侯师兄之隐处，别的事什么都可放到一旁，否则以他身份，那“大哥”两字怎会叫得出口？

黄金魔女动作迅速，片刻间，便将少女们穴道完全解开。

这些少女们，昔日虽然尊贵，此刻却已如伶仃的落花，一个个衣衫破碎，花容无色，满带伤痕的娇躯，似已站立不稳，柔弱的双手，拉着破碎的衣衫，遮掩着身子，带泪的目光，乞怜地望着铃儿和珠儿。

铃儿与珠儿又何尝不是泪流满面？

她们瞧见此刻的愁苦，想起昔日的荣华，哪里这忍再瞧第二眼？情不自禁，一齐垂下了头，颤声道：“你们走吧！”

方宝儿眼睛也不忍去瞧她们，只是大声道：“角落里的箱子，本属她们之物，也让她们带去如何？”

金河王道：“容易容易……”挥手间黄金魔女们已将箱子送到少女们身畔，箱子里自是紫衣侯留下的珍宝。

少女们逡巡颤抖在穿窗而入的晚风中，虽不愿走，又不敢不走，只因她们终究是柔弱的女子，而非倔强的铁汉，只因她们实是吃过了苦，也受够了任何女子都不敢再受的折磨与羞辱。

金河王大喝一声，怒骂道：“臭丫头，还不走？等什么？可是等着要再尝尝老夫的鞭子么？”

少女们身子一颤，齐地跪倒在地，跪倒在铃儿与珠儿面前，流泪道：“妹子们对……对不起侯爷……”

铃儿道：“侯……侯爷不……不会怪你们的，快……快走吧！”

水天姬道：“对，侯爷本就要你们走的，快，快，再迟就来不及了。”将箱子塞入少女们手里，扶起了她们身子。

金河王更是连连顿足，连连喝骂……

少女们终于走出了舱门，每个人临去时，都情不自禁，回头瞧了方宝儿一眼，虽只匆匆一瞥，但那目光中的悲痛与感激，却已足够令方宝儿永生难忘。

夜更深，浓云沉重，掩去了星光。

十几条短小的金色人影，提着孔明灯，或站或坐，攀附在船舱四面的桅杆横梁上，强烈的孔明灯光，自窗口笔直射入舱中，这些金色人影看来似乎都和金河王生得一般模样，但仔细一瞧，才知道“他们”不过是十几条遍体生着金毛的灵猴，已被金河王训练得颇通人意。

船舷旁海水中有十余条轻巧的皮筏，想必是金河王与他的黄金魔女们自岸边乘来的，皮筏轻巧，是以划水无声。

少女们放下小舟，轻啜着去了，晚风中犹残留着她们悲痛的哭声，似是暮春杜鹃之啼血。

金河王早已等不及了，此刻冲着方宝儿哈哈一笑，道：“那密柬在谁身上，老兄此……”

方宝儿道：“在我身上！”

金河王怔了一怔，道：“在……在你身上，拿来！”

方宝儿双目凝注着他，目光中的神情极是奇特，似是讥嘲，又似得意，口中缓缓道：“你拿不走的。”

金河王狞笑道：“小畜生，你可是也要尝尝滋味？”

方宝儿微微笑道：“你这金猴子，你不妨杀了我，吃了我，切碎我，烧了我，但却拿不走那张纸，只因那张纸方才已被我吃下肚子里去了……”铃儿与珠儿又惊又喜，又是伤感，目中又自泪下，这眼泪却是为方宝儿流的，谁也想不到他小小年纪，竟有如此心肠，如此大胆。

金河王如被雷击，呆呆地愣了半晌，突然大喝一声：“小畜生，我剖开你肚子！”一把抓了过去。他身形虽小，但这一抓竟将方宝儿举了起来。

方宝儿早已抱定必死之心，面上不但全无惊怖之色，反而仍然带着微笑，只是心中不免有些酸楚。

铃儿颤声道：“宝儿，莫怕，你死了我陪着你……”

珠儿道：“我……我也……”放声大哭，话也说不下去……突听水天姬大喝道：“放下他！”

第一章 风雨最无情

金河王狞笑道：“等老夫剖开他肚子再放下他！”

水天姬道：“剖开他肚子，可是要我做寡妇么？”

金河王又是一怔，道：“什……什么？”

水天姬悠悠道：“他是我丈夫，我已嫁给他。如今他便是我‘圣水神宫’的小主人了，你敢杀他？”

金河王仰天大笑道：“你会嫁给他？这小畜生会是你丈夫？哈哈……放屁放屁……胡说胡说……笑话笑话……”

只因他见到铃儿与珠儿泪痕中的惊笑，水天姬神情之镇定，已知道这既非放屁，亦非胡说，更不是笑话。

他笑声不禁越来越是勉强，越来越是微弱，到后来终于只剩下喉头咯咯作响，再也笑不出来。

水天姬望着他嫣然一笑，道：“还不放下他？”

金河王咬牙切齿，连连顿足，忽然强笑一声，柔声道：“好姑娘，求求你，让我杀了这小子吧，我若不杀这小子，这口气实是无处发泄的，好姑娘，你让我杀了他，我一辈子忘不了你的好处！”

水天姬娇笑道：“哎哟，你老人家莫非老糊涂了么？你可别忘了，他是我丈夫呀？我怎么舍得让你杀他？”

金河王道：“好姑娘，从今而后，你算是我阿姨都行，你……你要我下跪也行，只要你……”

水天姬摇头笑道：“说什么都不行的。”

金河王突然厉喝一声，大骂道：“死丫头，臭丫头，你莫忘了，五行官大大小小数十人，只有老夫武功最高，老夫杀了他又怎样？”

水天姬嫣然笑道：“不错，你武功的确最高，但见了我娘却半分也施展不出，你此刻话虽说得凶，但见了我娘却连屁也不敢放一个！”

众人只见金河王缓缓垂下头去，耳根都似已有些红了，显见水天姬这番话说的乃是真情。

黄金魔女们偷偷交换了个眼色，目光中竟也现出一丝笑意，别人虽想不到如此凶狠毒辣的金河王，会对那“圣水官”女主人如此畏惧，黄金魔女们却想必早已知道，而且知道得清清楚楚。

过了半晌，金河王突又抬起头来，狞笑道：“老夫若连你一齐杀了，你的娘又怎会知道是老夫动的手？”

水天姬笑道：“你敢么？”

金河王道：“为何不敢？”

水天姬娇笑道：“你不敢的，你若敢早已动手了，只因你再也不会忘记‘圣水宫’那一着‘无水黄蜂针’，就算你能杀了我，我临死前也要螫你一口，那一口世上再也无人知道它的破法，只因尝过它滋味的人都已回老家了，木郎君始终不敢真刀真枪地与我动手，还不是也怕我使出这同归于尽的一着？”

金河王又呆住了，呆了半晌，突然放下方宝儿，咬牙切齿地大喝道：“气煞我也！”一头向舱壁撞了过去！

那船舱造的是何等坚固，但他这一头撞去，竟生生将舱壁撞开个大洞，木屑纷飞中，他身子已穿洞而出。

铃儿与珠儿见他如此功力，都不禁瞧得舌矫不下。

又过半晌，只听“咚”地一声，另一边舱壁，也破了个大洞，金河王自洞中飞身而入，仰天大笑起来。

水天姬早已扶起方宝儿，在宝儿身上轻轻抚摸，轻轻道：“痛不痛？”此刻抬起头来，道：“你老人家气出够了么？”

金河王大笑道：“笨驴笨驴，我老人家真是条笨驴。”

水天姬娇笑道：“原来你老人家到现在才知道。”

金河王也不理她，自顾狂笑着接道：“老夫虽不能将你两人痛痛快快地杀死，难道不能将你们两人捉住，禁闭在个隐僻之处，慢慢地折磨，慢慢地逼这小子说出那密柬中所留的地点么？”

水天姬面色骤变，初次现出了惊恐之色。

金河王狞笑道：“老夫纵然寻不着那紫衣侯的尸身，但将这艘船毁得七零八落，多少也能出口气了。”

铃儿与珠儿更是大惊失色，只因不但紫衣侯尸身还在船上，小公主也未离开，她两人先前不敢去瞧小公主，便是生怕别人觉察她们的关切之态，而发觉小公主便是紫衣侯唯一后人。

但此刻两人惊惶之下，再也顾不得这么多了，一齐扑到犹未回醒的小公主身上，眼睛瞪着金河王，颤声道：“你……你敢！”

金河王目光一闪，狞笑道：“老夫不但要将这船毁去，还要将船上人杀得干干净净！只是这小丫头……”

他伸手一指小公主，笑容更是得意，道：“这小丫头看来必是紫衣侯的孽种，老夫却要将她养大了，作者夫第一百九十九房姬妾。”

铃儿牙齿格格打抖，道：“你……你……”

忽然间，舱外竟响起一声佛号：“阿弥陀佛！”

这简简单单四个字，却被此人说得生硬已极，接着，一个极是奇特的声音冷冷道，“谁也动不得这船上一草一木！”

语声响处，还隔着甚远，但说到最后一字，却已就在船舱门外，冰冷尖锐的语声，听得人牙根都要发软。

金河王又惊又怒，大喝道：“什么人？敢管老夫闲事？”

舱外冷冷道：“你可认得贫僧？”一个麻衣赤足，肤色漆黑如铁的枯瘦僧人，自舱门下阴影中缓缓现出身来。

金河王面色微变，脱口道：“可是伽星法王？”要知伽星法王名传天下，金河王虽未见过他，但他这种奇异的装束，奇异的形貌，却早已被江湖中人指说过不知多少次了，金河王一眼瞧过，便已知道。

伽星法王枯涩的面容，露出了一丝微笑——但这微笑之中，却无半分笑意，只是嘴角微微牵动了一下而已。

只见他双手合十，徐徐道：“不想金宫魔主，竟也识得贫僧。”金河王这一身奇装异服，怪模怪样，江湖中亦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尤其那一束比身子还长的金色胡须，更早已成了他的独家招牌，伽星法王自也一睹便知。

盆河王干笑道：“好说好说，本宫与大师素来井水不犯河水，不知大师为何要来管本宫之事？”

伽星法王道：“你要生要死，都与老僧无关，只是这艘五色帆船，乃是老僧属意之物，天下无人动得？”

铃儿与珠儿见到有人来救，面上本是满怀期望之色，此刻听他竟也是不

怀好意而来，不禁大感失望。

水天姬走过去悄悄道：“你失望什么？我早知道今日到这船上的人，都是黄鼠狼给鸡拜年，谁也没安看好心，咱们要想脱身，还是得自己想法子。”

铃儿道：“什……什么法子？”

水天姬叹了口气，道：“现在我也想不出。”

金河王冷笑道：“不想大师身在方外，居然也妄生贪心，要来强夺别人所有之物，难道不怕被我佛如来怪罪么？”

伽星法王道：“老僧只是不忍令紫衣侯绝世武功，从此失传。是以赶采取他武功秘笈，代他传道，其他红尘之物，老僧一介不取，此本我佛普渡众生，慈悲之心，岂能与贪念相提并论？”

金河王道：“如此说来，本宫倒失敬了！”

伽星法王合十道：“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金河王突然放声大笑，道：“好个慈肠心悲的老和尚，紫衣侯武功纵要相传，他自己有的是后人，也轮不到你呀！”

伽星法王目光闪动，道：“谁是他的传人？”金河王道：“舱中的都是。”

伽星法王锐利的眼神，在方宝儿、水天姬、铃儿、珠儿、小公主身上一扫，冷冷道：“这五人天资不佳，若是传了紫衣侯之武功，必为紫衣侯门户之羞，老僧与紫衣侯神交已久，实不忍令他盛名死后被污，今日说不得只有越俎代庖，将紫衣侯武功秘笈全都取去了。”

金河王道：“你这老和尚明明要想偷别人武功，又何必说得如此冠冕堂皇，岂不令人齿冷？”伽星法王怒道：“你竟敢对老僧如此无礼？”

金河王道：“今日你我少不得要打一场，有礼又怎样？无礼又怎样？别人怕你，本宫可不怕你！”

伽星法王道：“老僧也正想瞧瞧金宫秘笈，请！”

两人目光互瞪，对面而立，伽星法王虽然枯瘦，金河王却矮了一尺有余。阵风吹过，寒意更重，风势也较前猛烈。

众人见到这两大绝顶高手，又将展开一场生死之搏斗，心中不仅泛起一阵兴奋激动，还不觉有些好奇。

只因紫衣侯与白衣人之斗，虽可惊天地而泣鬼神，但两人只是以绝世之剑法相争，打得可说堂堂正正。

而此刻这两人却都是奇诡怪异之人，身怀之武功，也俱都各走蹊径，怪异百出，在两人未曾动手之前，谁也不知道他两人将要施展何种怪异的武功，是以人人虽都满怀忧虑，仍不免大动好奇之心，想瞧瞧那从不外传的金宫秘技和中原罕睹的天竺异功，究竟有何神奇之处？

除此之外，众人观战忘情，还有一点与平日大不一样。

紫衣侯与白衣人之胜负，天下人莫不关心，而此刻这两人的胜负，却无一人放在心上。

只因他两人无论谁胜谁负，都与别人没有半点好处，这两人若是落个两败俱伤，才是绝顶妙事。伽星法王与金河王身子仍未移动。

水天姬等人目光也无人移动。

突然间，金河王手掌飞扬，隐藏在掌中之金线，又自飞射而出，风声破空，“嘶”地抽在伽星法王身上。

金线出势虽快，但众人算定伽星法王，必将以巧妙之身法闪开，谁知伽星法王竟然不避不闪，任凭那金线抽在身上。

铃儿与珠儿都曾尝过这金线的苦处，只道伽星法王此番必将皮开肉绽，又谁知伽星法王虽然挨了一鞭，竟仍然若无其事，漆黑的肌肤上，哪有半点伤痕？神情间更不似有丝毫痛苦。

金河王手下停挥，霎眼间，已抽了四鞭。

伽星法王似乎呆了，任凭他打，动也不动。

金河王面露狞笑，手腕一震，抽出的金丝，突然不再收回，线头一圈，蛇一般缠在伽星法王身上，密密层层，竟缠了十余圈之多，金河王挫腕回收，伽星法王索性闭起眼睛，谁也动不了他分毫。

众人瞧得又惊又奇。珠儿忍不住悄悄道：“伽星法王这功力虽然厉害，但与人交手，他身子总不动弹，焉能胜得别人？”

铃儿沉吟道：“我瞧他必有取胜之道，只是不知……”

水天姬冷笑道：“管他有无取胜之道，管他谁胜谁负，两人一齐死了最好。”手拉着的方宝儿突然一挥，水天姬道：“你要干什么？”

方宝儿悄声道：“大头叔叔在唤我，我去瞧瞧。”

这时金河王面上神情，已更是凝重，掌中金线，琴弦般绷得笔直，但如此柔细之金线，竟到此刻还未绷断。

伽星法王仍是不动，原来天竺瑜伽密宗功夫，最最精奥之秘诀，便是个“忍”字，密宗中之高手，入水不淹，入火不伤，甚至被活埋在地下数十昼夜也无关系，别人万万不能忍受之事，他们却可行若无事地忍受下。两人相争，武功若是相差无几，“忍”之一字，便成了胜负之关键。再若能将“忍”字做到极处，柔自可克刚，弱亦能胜强，伽星法王号称天竺第一高手，这“忍”字功夫做得如何，自是不问可知。

窗外狂风怒吼，如此巨大的五色帆船，竟似有了些摇荡，但众人全神俱都贯注在这一场比斗上，谁也未曾察觉天气的变迁。

金河王额角已渐渐开始沁出了汗珠。

方宝儿悄悄回到铃儿身旁，压低了声音，道：“大头叔叔要我问你，紫衣侯藏书之处在哪里？”

铃儿弯下身子，俯在宝儿耳畔，道：“便是侯爷方才进去的那重门户。”宝儿应了，又悄悄走了过去。

突听金河王闷哼一声，道：“舞！”

黄金魔女立刻应声而起，扭动起蛇般的腰肢。

灯光下，只见那浑圆而修长的玉腿飞舞，高耸的胸膛颤动，口中也随着这诱人的舞姿，发出一声声轻微的呻吟。

谁也听不出她们口中的言语，但那无言的呻吟，实更令人销魂。铃儿等虽是女子，也不禁方之目眩神迷，几难自主。

伽星法王安详的面容，突然变的十分沉重，渐渐，他黑铁般的脸颊之上，也沁出了一粒粒汗珠。

金河王神情却顿见轻松，窗外风势似也稍弱。

突然间，一阵风无声无息卷了过来，只听“吧”的一声，接着“砰”地一声，船身剧烈震荡，又是几声尖锐的惨呼，十余道孔明灯光，竟减去了八、九道之多，原来船桅竟已折断！

铃儿、珠儿齐地变色道：“龙卷风！”

呼声未了，又是一阵风卷来，几声惨呼过来，灯光完全熄灭，想见必是掌灯的金猴，都已被吹落海中。

四下一片漆黑、伸手难见五指。

风急、船荡、歌舞已止，铃儿与珠儿手掌紧握。水天姬轻呼道：“宝儿，宝儿……”却听不见回音。

风更急，船更荡，黄金魔女们已忍不住惊呼起来，水天姬紧紧抱住了船上一根巨柱，方待张口而呼，但方一启口，便被狂风封住了咽喉，连一个字都难呼出，但闻两耳风生，有如虎啸。

突然间，船身一侧，“砰砰，啪啪！”一连串响声中，又夹杂着女子的惊呼，也瞧不见是谁发出的。

金河王大喝道，“莫要……”

两个字方出口，声音便硬生生断了，也不知是被狂风吹断，还是被伽星法王循声掠出，偷袭了一招。

于是再无人敢发出声息，而狂风中却又有了雨声，由小而大，霎眼间便有如珠落玉盘，哗啦啦不绝而响。

海浪啸天，风雨震耳，天地间一片漆黑，似是天威震怒，纵是人间第一高手，也要臣服在天威之下。

水天姬紧抱着巨柱，心头之恐惧越来越重，此时此刻，她顿悟自身之渺小，不由自主沿着柱子跪下。

满天巨浪，早已卷上了船身，将水天姬衣衫打个水湿，零落的窗户，早已被无情的海浪吞下。

也不知过了多久，水天姬神智已渐渐晕迷，只知拼命紧抱着巨柱，别的任何事都已不再关心。突然间，电光一闪，雷声跟着击下。

雷电交击间，但见一个人自角落中滚了出来，正是胡不愁，他似已完全无法自救，眼见便要滚出船舱，眼见便要被海浪吞噬！

水天姬眼角一瞥，下意识大呼道：“救他！”

一个冷冰冰声音道：“为何救他？”

水天姬嘶声道：“紫衣侯藏书之秘，只有他知道。”

呼声方了，又是电光一闪。

只见一条人影，横飞而出，整个人扑在胡不愁身上，双手有如两只钢抓，“噗”地插入了船板，直似在胡不愁身上加了道铁箍，将他牢牢钉在甲板上，水天姬瞧得清楚，救他的人正是伽星法王。但这一眼瞧过，水天姬便再无知觉。

雷击、电闪、风号、海啸……

又不知过了多久，水天姬直似在噩梦中一般，昏昏迷迷，飘飘荡荡，眼里不再能瞧任何事，耳中也听不见任何声音，只觉风雨声、雷电声，都已去得极为遥远，甚至连生命在她心中都已不复再有价值，而变得十分空虚，渺茫……

黎明，海上风浪终于平息。不时有断桅、残帆，以及些破碎的桌椅、木板，被浪涛卷上海滩。

仍有细雨。

自岸上极目望去，只见云低海阔，烟雨靠靠，却已瞧不见那雄壮硕伟，多姿多采的五色帆船。

但风雨纵是无情，并未能使这艘椽幢巨艇沉没，只是将它吹至了远洋，剥夺了它所有的光采。

水天姬自昏迷中清醒，已在黎明后。

她一眼望去，但见豪华的船舱，已被风雨打得不成模样，桌椅陈设，大多都被海浪卷去，只剩下一个庞大而破落的空舱。

舱中除了她之外，便再无人迹，那种说不出的空虚、寂寞中，已含有沉重的恐怖之意。

水天姬但觉一阵寒意，生自足底，身子不住颤抖，牙齿格格打战，突然骇极惊呼一声，不由自主，冲出舱外。

舱外细雨蒙蒙，瞧不见海岸，也看不见一片帆影。

天地间仿佛只剩下水天姬孤零零一个人，无依无助，这种孤零与恐怖的滋味，使得水天姬几乎要为之疯狂。

她披散着长发，自船舱旁发狂地冲向船后，口中嘶声狂呼着：“宝儿……宝儿、铃儿……你们在……”

呼声突然噤住。

只因她突然发现，船舱旁还有条枯瘦的人影，赫然正是伽星法王。此时此刻，在这般“死船”上，居然还能发现人踪，此人竟是奇诡难测之伽星法王，水天姬亦不禁惊喜交集，脚步微顿，又自冲了出去。

只见伽星大师足下，竟还有一人，却是晕迷不醒的胡不愁。

伽星法王回首瞧她一眼，目光中也有些亲切欣喜之意，但一眼瞧过，即便又变得冰冷无情。再也不瞧第二眼，垂下头去，以黑铁般的一双手掌，为胡不愁推拿穴道，逼出体中积水。

水天姬大难后乍睹人踪，正是满腔热望，心里也不知有多少事，要寻他倾吐，被这一眼瞧过，正如一桶冷水当头淋下，再也提不起兴致，没精打采坐了下来，终又忍不住道：“法王劫后余生，大难不死，当真可贺可喜……别的人不知大师可曾瞧见了么？”

她满心希冀，只望能从伽星法王口中得知宝儿等人的下落，又怕他知而不言，是以未问之前，先奉承两句。哪知伽星法王只当未曾听闻，还是不理不睬。

水天姬更是闷气，忍了半晌，还是忍耐不住，冷冷道：“法王如此不通人情，居然还肯出手救人，倒也是怪事一件！”

伽星法王仍是不言不动，又过了半晌，突然冷笑道：“老僧出手救他，绝无半分好意，你也不必奇怪。”水天姬道：“如无好意，为何救他？”

伽星法王道：“老僧只是要从他身上，探查出紫衣侯遗下武功秘笈之下落，否则他死上千次万次，又与老僧何干？”

水天姬这才想起自己情急昏乱时，曾说过紫衣侯藏书之秘，唯有胡不愁知道，心中暗道一声惭愧。眼珠子转了几转，突然放声笑道：“紫衣侯遗下的武功秘笈，难道还会传给这傻小子么？”

伽星法王道：“此乃你亲口说出……”

水天姬笑道：“那只是我情急时为了要你救他，胡乱编造出来的话，不想你如此精明的人，居然也会相信了。”

伽星法王面色微变，呆了半晌，嘴角突又泛起一丝冷笑，缓缓道：“不错，这话确是你情急之下说出来的，那时你心慌情切，谈话自乃千真万确，绝非编造而出，你既然已在情急中露了口风，此刻再想收回，已来不及了。”

水天姬暗道一声：“好厉害！”面上却仍不动声色，冷笑道：“真真假假，信不信都由得你了。”

伽星法王道：“既是如此，老僧也不必白费气力，将他抛入海中喂鱼去

便了。”双手一紧，便待抓起胡不愁。

水天姬大骇之下，脱口呼道：“且慢！”

伽星法王斜眼瞪着她，冷冷道：“怎样。”

水天姬道：“他……他……”

伽星法王冷笑道：“他怎样？”

水天姬叹了口气，道：“紫衣侯藏书之秘，的确只有他知道。”

伽星法王道：“这话是真是假？”

水天姬道：“千真万确。”

伽星法王哈哈笑道：“小丫头，乳臭未干，也学会骗人了么？只是你着想在老僧面前弄鬼，还差得远！”

水天姬一生中也不知戏弄嘲笑过多少厉害人物，此刻却被他骂得哑口无言，心里委实气恼，却又发作不出。盏茶时分后，胡不愁终于醒来。

伽星法王厉声道：“紫衣侯藏书之处你可知道？”

胡不愁瞧了瞧他；又瞧了瞧水天姬，道：“知道。”

伽星法王听他答应得如此爽快，倒不禁呆了一呆，瞪眼瞧着胡不愁，目中满是怀疑不信之色。

胡不愁道：“我既已落入你手中，除非一死，迟早总要说出，我既不想死，自然说得越快越好。”

伽星法王颌首笑道：“果然聪明，难怪紫衣侯要将武功秘笈传授于你，藏书处在哪儿？快带老僧前去。”

胡不愁道：“是……”

三人走到藏书秘室门前，胡不愁突然全力一足，踢在门上，那道门丝毫不动，他的足尖反踢得彻骨生疼。

伽星法王皱眉道：“你疯了么？”

水天姬不等胡不愁说话，冷笑道：“这人的确常做些疯疯癫癫的事，教人猜不透，法王你理他作甚？”

胡不愁感激地瞧了水天姬一眼，只见水天姬目中神光闪动，竟似已猜出了胡不愁这一脚的用意。

要知两人俱是千灵百巧，胡不愁行事虽是人所难测，但他只要眼珠一转，水天姬便能知道他心里想些什么。

此刻两人对望一眼，便已心意相通，胡不愁不禁大感知己，水天姬也确定了自己猜的果然不错。

但她究竟猜中了什么？伽星法王却是半点不知，只是冷笑道，“紫衣侯既已将秘笈传授于你，谅你必有开启门户之钥？”

胡不愁垂手叹道：“法王果然心如明镜。”

伽星法王面现得色，哈哈笑道：“谅你也不敢骗我，”

胡不愁自发束间取出钥匙：“大师请！”

伽星法王大笑着接过钥匙，胡不愁立刻远远跑开，水天姬跑得更远，伽星法王方自走到门前，眼角一动，瞥见他两人模样，突然一个翻身，倒掠而因，一把抓住胡不愁，将金钥塞入他手里，冷冷道：“你去开门！”

胡不愁道：“法王为……为何不自己动手？”

伽星法王冷笑道：“这门上必有古怪，你两人只当老僧不知道么，哼！只可惜老僧从来不上别人当的。”

胡不愁叹了口气，愁眉苦脸，接过钥匙，道：“既是如此，法王但请稍

候，待我两人去开门就是。”

与水天姬抛了个眼色，两人走到门前，只听伽星法王冷笑道：“你方才答应的那般痛快，老僧便知你必要弄鬼了。”

语声中满是得意之情，水天姬却听得暗暗好笑，勉强忍住笑声，长叹道：“法王真乃神人！”突听风声一响，伽星法王又自一跃而来，将她一把拉了回去，水天姬变色道：“法王这是作甚？”

伽星法王冷笑道：“一个人开门便已够了，你且随老僧远远站到一边，莫要帮着那厮弄鬼。”

水天姬面色极是难看，但过了半晌，突又含笑自语道：“也好，也好，彼此都落个清静，”

胡不愁头也不回，口中喃喃道：“保重保重……此事多蒙成全，天上神灵，也要感激……”

这两人自说自话，自言自语，伽星法王却听得满头雾水，莫名其妙，厉声道：“你两人疯了么，为何……”

突然间，只见胡不愁身形一闪，闪身入了门户，接着“喀”的一响，那道门竟又紧紧关上。

伽星法王又惊又怒，飞身扑了过去，怒喝道：“你这是作甚？将自己关将起来，当老僧进不去么？”

但铁门已自锁上，他纵然大声呼喝，门里亦是毫无应声。

水天姬冷眼旁观，微笑道：“你为何不试试？”

伽星法王后退两步，卷起衣袖，默立了半晌，显见是在调息真气。力贯于臂，飞身一掌，击在门上。

这一掌正是他毕生功力所聚，当真有裂石开山之威。

只听“砰”地一声巨响，水天姬耳朵都被震得发麻，四下舱板动荡，那扇铁门却仍是动也不动，也未现出丝毫裂口！

伽星法王纵然阴沉，此刻一张漆黑枯瘦的脸，也为之涨得通红，围着这船舱四面奔了一圈，拳打足踢，一连串“砰砰”声响过后，两边的船舱木板，都被他打得四散飞裂，但中间这藏书之室，四壁竟全都是精钢所铸，伽星法王纵然拚尽全力，却也动不了它分毫。

水天姬轻轻长叹一声，盘膝坐了下来，摇头轻叹道：“我若是法王，绝不白费这气力。”

伽星法王一步掠来，嘶声道：“你……你莫非早已知道了？”

水天姬悠悠道：“这船舱乃是精钢所铸，人人都早已知道了，胡不愁方才踢那一脚，便是试试真假。”

她嫣然一笑，接道：“那时我便已知道他要将你关在外面。要法王自己开门，不过是欲擒故纵之计，可笑法王你果然自作聪明，上了别人的当，还自鸣得意，我本也有心随他一齐进去，但既然被你拉住，也可落个干净，方才我两人自言自语，便是说的此事。

伽星大师面上忽青忽白，肚子都几乎被气得破了。若是换了金河王，只怕早已要暴跳三丈，将舱顶都撞个大洞，但伽星法王终究非同常人可比，呆了半晌，突然冷笑道：“船舱纵是精钢所铸，也未见不能攻破。”

水天姬笑道：“世上自有削铁如泥的宝刀宝剑，但法王若要去寻，回来时只怕再也找不到这里了。”伽星法王道：“此话怎讲？”

水天姬道：“法王真的不懂么……嘿嘿！法王只要离船一步，胡不愁莫

非不会带着秘笈跑么？”

伽星法王冷笑道：“老僧难道不会等他饿死才走？”

水天姬柔声笑道：“他饿死之前，难道不会将所有秘笈，全部毁去，那时法王岂非也是落得个一场空？”

伽星法王身子一震，面容又自大变，仰天呆了半晌，喃喃道：“他饿死之前，若将秘笈毁去，却怎生是好？”水天姬微微笑道：“谁说他定会饿死？”

伽星法王怔了一怔，道：“这舟纵储有清水食物，但此门户紧闭，怎生送得进去？”水天姬微微笑道：“这个……我自有法子。”

伽星法王道：“快些说来。”

水天姬眨了眨眼睛，媚笑道：“你若要求我指点，便该低声下气，好言恳求，怎能如此无礼？”

伽星法王大笑道：“要救他性命的是你，老僧为何要求你？”

水天姬道：“不错，方才急着救他性命的是我，但此刻急着要救他性命的却是你了，你莫忘了那秘笈……”

伽星法王笑声突顿，怒喝道：“老僧连你一齐宰了，又当如何！”

水天姬娇笑道：“请，请宰……你若宰了我，只怕今生再也休想瞧得着那武功秘笈……请，请呀！为何还不动手？”

伽星法王面色忽青忽白，咬牙切齿，闷了半晌，突然长叹一声，道：“好好，老僧服输了，你说吧！”

水天姬摇头道：“这样就算有礼了么？不够不够，”

伽星法王长长吐了口胸中闷气，合十躬身道：“弟子伽星，但请水姑娘指教，如何方能令他不死？”

水天姬格格笑道：“对了，这样才乖……”

她方才被伽星法王骂得哑口无言，此刻才能出了那口恶气，心里不觉大是舒畅，娇笑道：“你且想想，这船舱若无通风之处，舱中人岂非要被活活闷死？造这船舱的人，便当真是白痴了。”

伽星法王道：“不错。”

水天姬道：“只要有通风之处，咱们就能将饮食自那通风处送进去，这么简单的道理，你都想不通么？”

伽星法王呆了半晌，仰天大笑道：“不错不错！”

水天姬道：“但你也莫要得意，那通风处最多只有碗口般大小，除非你能变成苍蝇，否则也休想进去。”

伽星法王道：“谁要进去了？”

水天姬笑道：“这就是了……假如咱们运气好，遇着顺风，大约不出半个月，就可以靠岸。”

伽星法王道：“谁要靠岸？那厮一日不出来，老僧便一日不离船。”

水天姬听得愁眉苦脸，过了半晌，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不想你倒想得周到得很！”

伽星法王哈哈笑道：“你可听过，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只怕不等那厮自己出来，老夫便能设法将这铁板磨穿了，是以你也不必着急，此间海阔天空，老僧倒也可乘机享几年清福。”

水天姬暗中咬了咬牙，道：“你也莫得意，纵然你得将铁板磨穿，但我也可以叫他在铁板将穿未穿时就将秘笈毁去。”

伽星法王笑道：“这个你也大可放心，老僧也是练武的人，若要练武之

人将那些稀世秘笈毁去，实是万无可能，除非他已自知要死了，只要他一日不死，便一日心狠不下来下手，你可瞧见过好酒之人泼倒美酒，贪财之人浪费银子么？这正是与那同样道理。”

水天姬呆了半晌，轻轻顿了顿足，突然转身跑下舱去，伽星法王也不拦阻，只是望着她背影微微冷笑。

过了不到半个时辰，水天姬自原路走了回来，面上又复满带笑容，手中捧了一大盘热气腾腾的饭菜。

伽星法王道：“老僧正好饿了，快些拿来待老夫先用。”

水天姬乖乖将饭菜放在伽星法王面前，自己垂手侍立一旁，伽星法王拿起筷子，夹了口菜，方待送进嘴里，瞧了水天姬一眼，突然将筷子放了下来，水天姬笑道：“法王嫌这菜太烫了么？”

伽星法王冷冷道：“你先吃。”

水天姬娇笑道：“法王怎地如此客气？可真不敢当！”

伽星法王冷“哼”一声，也不答话。

水天姬眨了眨眼睛，失声笑道：“哦，原来法王是怕饭菜里有毒，唉，这可没法子，只有我们先用了。”

将饭菜最好的一份，用碗装了起来，捧着碗四面走了一圈，果然瞧见有根铁管，自那铁铸船舱中伸了出来。

铁管中空，有饭碗般粗细，水天姬对着管子轻唤道：“胡大头……

胡不愁……”一连唤了七、八句，里面竟是寂无应声。

水天姬面上不禁变了颜色，心中更是惊疑不定。

哪知就在此时，胡不愁声音已从管子里传了出来：“是……是水姑娘么？”语声有些干涩，似是方自遇着些什么令人惊异之事，而水天姬却未听出来，只是娇嗔道：“人家唤你，你不能快些答应么？哼！饭来了……”将饭菜自管子里推了进去，里面胡不愁说了声多谢，还似说了些什么。

但水天姬已转开身子，将剩下的饭菜，又选好的自顾吃了起来，等她吃完了，剩下的已只是些鱼头肉皮。

水天姬格格笑道：“哎哟，这可真不好意思，竟要法王吃这些剩菜冷饭，我再去为法王煮一份好么？”

伽星法王冷冷道：“无妨，老僧平生最爱吃别人的残菜剩饭。”拿起筷子，果然吃得津津有味。

水天姬瞧得暗暗好笑，但无论如何，她心里总是忧愁多于高兴，到了晚间，她又将饭菜为胡不愁送去。

胡不愁竟似早已等在那里，一听她声音，立刻嘶声问道：“宝儿呢？宝儿在哪里？你可曾瞧见？”

水天姬果呆地木立半晌，突然笑道：“你放心，宝儿好好的跟着铃儿和小公主走了，否则我不比你还要着急么？”

口中虽在笑着说话，眼中却已不知不觉流下泪来。

胡不愁却显见甚是放心，日子一天天过去，他饭越吃越多，语声越来越见洪亮，而水天姬……

水天姬已日渐憔悴了，在寂寞的日子里，她只觉思念宝儿之心，日益殷切，连她自己都不知道为何会对个小小的孩子如此思念，似乎是少女思念她的情人，更似是慈母在盼望着游子，有时她呆望着落日、呆望着落日余晖中飞翔的海燕，竟会一连三个时辰都不动弹，口中只是喃喃道：“宝儿，你究

竟是生是死？燕子，你能不能告诉我他的消息？”

第一一章 结义赤子心

黎明，一艘鱼船自北而来，泊于海滩。

一眼望去，这艘船当真是奇形怪状，不成模样，说它是船，却像是个木筏，说它是木筏，却又偏偏有几分船的模样。

船身方方正正，竟是用成枝大木材钉成的。连树皮都未刨光，船板上盖着个三角形的舱房，既似帐篷，又有些似房屋的模样，只有一张帆却是平整宽大，坚固美观，与这艘船显得大不相称，仿佛有些似抢来的。

但这艘船虽是七拚八凑，怪模怪样，却给人一种说不出的坚实稳定之感，似乎任凭大风大雨，也打它不散。

一条黑凛凛的大汉，仰天卧在船帆下，四肢平平伸出，显得又长又大，看来直似条懒睡着的猛虎一般。

船还未靠岸，这条大汉便已翻身掠上，口中打雷似的吆喝一声，伸手一拉，便将这千百斤重的船拉上了浅滩。

他这一站将起来，直似座活生生的铁塔，当真是“腰大十围，背阔三停”。从头到脚，最少也有一丈多长，身上穿着套黑缎武士装，别人穿已是极为宽大，但穿在他身上，却是又紧又小，裤脚只能盖着膝盖，扣子更是无法完全扣上，看来又有九成是抢来的模样。

他身形虽然怕人，但面上浓眉大眼，狮鼻虎口，虽带着七分傻相，却倒也甚是讨人欢喜。

那么大一艘船，还似乎不够他伸展手脚，一站到岸上，立刻仰天伸了个懒腰，仅仅扣着的三粒扣子，便又被蹦开了，露出毛茸茸黑铁般的胸膛。

雨势似已小了些，这大汉一步步走上海滩，目光东张西望，口中喃喃骂道：“兀娘贼，老子来了，那些毛贼怎地还不来？”伸手摸了摸肚子，又自四仰八叉躺了下去，摸着肚子道：“饿了饿了，天上怎地不掉两个大馅饼下来，让老子吃饱了，好有力气厮杀。”

躺了半晌，他似是饿得实在受不住了，翻身而起，大步跑上了船，自舱中摸出了一大块半生不熟，也不知是什么肉，又摸出三四个已硬得铁也似的馍馍，兜在怀中，喃喃道：“兀娘贼，越等越饿了，干脆把明天的晚饭也吃了算数，今天若是被人打死，明天反正也吃不着了。”

一面自言自语，一面已塞了满嘴的肉。

突然间，一个浪头卷来，海水白沫中，竟似有个五颜六色的东西随着浪潮卷上了沙滩。

那大汉摸了摸头，道：“这是什么玩意儿……”大步赶去，一把提了起来，突然大喊道：“不得了，了不得，怎地大海也会生儿子了？”被海浪卷上沙滩的，竟是个身穿锦衣的童子，双手紧抱着一根木头，死也不放，牙关也咬得紧紧的，嘴唇发白，早已晕迷许久，亦不知是生是死。

只见那大汉口中狂呼着：“不得了，了不得……”撒手将那孩子抛了下去，撒腿就跑。

但跑了几步，突又停下脚步，喃喃道：“不对不对，大海的儿子怎会被海水冲晕，嗯，这孩子必定是别的船上掉下来的……”又回头跑了过去，将那孩子抱起，摸了摸胸口，裂嘴笑道：“不坏不坏，还有些气，死不了。”将那孩子伏在沙滩上，伸手在他背上按了几按。

那孩子呻吟一声，吐出了几口海水。

大汉欢呼一声，雀跃而起，手舞足蹈，又跳又蹦，大喊道：“活了！活了！”他救了别人性命，心里实是不胜之喜，连肚子饿都忘记了，馍馍干肉，撒了一地，他竟也不捡，抱着那孩子，大步奔上海滩，在那小小的身子上，又拍又摸，不住唤道：“小小子，你活了，就该张开眼来呀？”

那孩子终于张开眼来，目光四望一眼，面上现出惊骇之容，但瞬即回复平定，向那大汉微微大笑。

那大汉大喜道：“笑了笑了……小小子，你会说话么？”

那孩子点了点头。大汉道：“会说话就说呀，你叫什么？”

那孩子呼了口气道：“我姓方，别人都叫我宝儿。”这孩子半分不假，竟正是被暴风雨吹落海水的方宝儿。

那大汉大笑道：“宝儿宝儿，果然是个小宝贝儿……你瞧瞧这小膀子小腿，跟我手指头差不多粗细。”

方宝儿呆呆地瞧着他，似是瞧得甚是有趣，眼珠子转了转，亦自问道：“大小子，你叫什么名字？”

那大汉道：“我姓牛，我爹爹从小叫我铁娃，但别人却总是叫我傻大个子，叫得我恼了，我就把他们塞进水沟里。”

方宝儿也不禁听得哈哈大笑，笑得喘不过气来。

他劫后余生，虽然也在挂念着胡不愁、水天姬他们的生死，但转念一想：“我都未死，他们本事比我大得多，还会死么？”想到一时间不能和他们相见，心里又不免有些难受。

但他终究年纪还小，孩子的心，最是留不住忧虑，何况他一张开眼便瞧见这么有趣的傻大个子，几声笑过，便不禁将烦恼抛开了。

牛铁娃似乎突然想起什么，又道：“你爹爹呢？你个子又不大，又不怕将你家吃穷，一个人跑出来干什么？”

方宝儿叹了口气，摇了摇头，突又笑道：“你是怕把家里吃穷，才一个人跑出来的么？”

牛铁娃呵呵笑道：“小子你可真聪明，一猜就猜中了。”

过了半晌，他们又想起什么，张开大嘴笑道：“你找不着爹爹，我也生不出儿子，你不如就做我儿子吧！”

方宝儿一怔，眨了眨眼睛，道：“你可有老婆？”

牛铁娃嘻嘻笑道：“我老婆还在她娘的肚子里。”

方宝儿道：“你老婆都没有，就想收儿子，岂非笑死了么？”

牛铁娃道：“莫非你有老婆不成？”

方宝儿道：“惭愧惭愧，只有一个。”

牛铁娃瞪大了眼睛，上上下下瞧了他半晌，摇头叹道：“想不到你小小年纪，就娶了媳妇，本事可真不小。”

方宝儿道：“说起本事，我可比你大得多了。”

牛铁娃叹了口气，道：“既是这样，咱们就做兄弟吧！”

方宝儿道，“好，我是大哥，你做小弟。”

牛铁娃张大了嘴，笑得合不拢来。

方宝儿道：“小心些，莫笑断了肠子，还要我破开你肚子。一段段缝起来，那可费事得很。”

牛铁娃怔了一怔，双手立刻捂住肚子，果然不敢再笑了。但仍喘着气道，“你做我小弟，我都嫌你个子太小了，还想做大哥？”

方宝儿道：“你可听过，古人说学无大小，能者为师？”

牛铁娃道：“你别掉文，我可不懂。”

方宝儿道：“这句话就是说：不管年纪大小，只要学问大的，就可以做那学问小的师傅，我学问既比你大，本领又比你强，不做你师傅，已经很给你面子了，这大哥你是定要让给我做的。”

牛铁娃摸着头，讷讷道：“古人说的话，大概是不会错的了，但……但我一拳就能把你打死，让你做大哥实在不服气。”

方宝儿道：“你只当力气比我大么？”

牛铁娃哈哈笑道：“我直到现在，还没见过气力比我大的；你瞧……”一拳打在地上，真被他打出个尺多深的沙坑。

方宝儿道：“嗯，也算不坏了……你再抓上一大把沙子，我看看你能不能将这把沙子抛入海里？”

牛铁娃大笑道：“十把沙子也行。”果然抓起把沙子，全力抛出，但沙子被海风一吹，哪里抛得远，倒有大半被风吹了回来，吹得牛铁娃一脸，牛铁娃双手揉着眼睛，呆了半晌，喃喃道：“怪了怪了！”

方宝儿道：“你瞧我的。”

牛铁娃大奇道：“你……你行？”

方宝儿笑道：“这么近不算本事，我再走远些。”大步走了几步，走到一片已被海水打湿的沙滩上，俯身抓了把湿沙，捏作一团，轻喝道：“你看！”抡臂一抛，那沙子黏在一团，直到数丈外才被风吹散，但那已是在海面上，沙子果然都落入海水里。

牛铁娃瞧得目瞪口呆，张大了嘴，又合不拢来。

方宝儿笑道：“你服气了么？”

牛铁娃叹道：“服了服了。”

方宝儿道：“既然服了，还不快拜大哥。”

牛铁娃道：“大……大哥在上，受小弟一拜。”果然跪在地上，咚咚叩起头来。方宝儿倒觉有些不好意思，也回拜了几拜，两人既成兄弟，牛铁娃将方宝儿更是服侍得周到已极，将干肉馍馍拾起来拣好的给宝儿吃了，又搬了块大石头过来，请宝儿坐下。

过了半晌，牛铁娃突然问道：“大哥，肚里的肠子，可是真会笑断的么？”他似已苦思许久，终于忍不住问了出来。

方宝儿正色道：“你若时常耻笑于人，肠子总有一日要被笑断的，若是真正大笑，倒也无妨。”

牛铁娃开颜笑道：“这下我可放心了，否则以后我整日担心肠子要断，笑也不敢笑，那日子如何过得下去？”方宝儿道：“你定必要笑的么？”

牛铁娃道：“我每日大笑三十次，小笑三百次，才有气力……”突然一跃而起，瞪眼瞧着海面。

方宝儿不由得也随着他目光望去，只见一艘帆船，破风而来，船身也显得有些残破，想必是昨夜暴风雨时，这艘船虽早已寻得避风之处，还是不免受些损害，要知道海湾原不宜停船，又恰巧正是昨夜暴风的风眼，五色帆船昨夜若泊在这里，万万不致被风吹走。牛铁娃喃喃道：“来了来了……”

方宝儿道：“这艘船上的人你认得的么？”

牛铁娃道：“兀娘贼，谁认得他？这船上的人，都是强盗，见我穷得没饭吃，也想拉我入伙，但我牛铁娃人虽穷，骨头却硬，饿死也不做强盗……”

只是……”咧嘴一笑：“强盗的东西，我都要抢的，他们只要一落单，便少不得要被揍上一顿，多多少少抢些东西来。”

方宝儿笑道：“你身上这套衣服想必也是抢来的了？”

牛铁娃道：“这套衣服、牛肉、馍馍、船上的帆，全都是抢来的，这才使毛贼们气疯了，今日约我来这里厮打。”

方宝儿道：“他们约你，你就来了？”

牛铁娃瞪眼道：“自然要来的，不来岂非脓包？”

方宝儿叹道：“他们抓你不着，约你来这里。自然大有准备，他们人多势众，岂非要将你活活打死？”

牛铁娃想了一想，道：“打死也得来！”

只见船已靠岸，二十余条大汉，手提花枪、鱼叉、分水刺、鬼头刀，各式各样不同的兵刃跃下般来。

这些人虽是人多势众，但却似仍对牛铁娃有些畏惧，只是在远远的叫喊喝骂，不敢径直冲来。

当先一人喝道：“傻大个儿，今日你若乖乖的投顺，倒也罢了，否则大爷们将你砍成八块。”

牛铁娃怒骂道：“放你娘的穷屁！”回头道：“大哥且在此坐坐，待我去和这群毛贼厮杀。”

方宝儿叹道：“你若定要打，就去吧，小心些了！”

牛铁娃道：“不妨事。”反手脱下衣服，精赤了上身，抓起块百多斤重的大石头，撒步奔了过去。

群盗见他冲来，不敢怠慢，呼啸一声，竟排起个阵式。

一个蓬头大汉手提鬼头刀，“哇”的大喝一声，当先冲了过来，当头一刀，往牛铁娃劈下。

牛铁娃骂道：“兀娘贼！”双手一扬，将石头迎了上去，只听“砰”的一声，那大汉竟被震得虎口迸裂，钢刀也被震得飞上半空。牛铁娃哈哈大笑道：“臭豆腐！”

忽然斜地一招花枪刺来，牛铁娃百忙中不及去挡，振腕将大石笔直掷出，反手一把，抓住了花枪。

但闻风声呼呼，那大石本有百多斤重，再加上这一掷之力，去势是何等惊人，群盗惊呼一声，四散逃开。

牛铁娃手腕一抖，就将花枪夺了过来，眼见群盗惊逃，牛铁娃不禁大是得意，咧嘴大笑道：“臭鸡蛋，去抱孩子吧，打什么鸟架？”将花枪泼风般抡起，虽然全无招式，但虎虎风生，声势端的惊人，谁若被他枪杆扫着一星半点，那当真不死也得送掉半条命。

群盗哪敢进身，牛铁娃一过去，群盗立刻四下逃开，牛铁娃更是得意，口里臭豆腐，臭鸡蛋骂不绝口。

为首一条黑衣大汉喝道：“这傻小子虽然眼明手快，有些牛力，但却丝毫不会武功，照着咱们那法子打，准保将他收拾下来，莫怕他！”群盗轰然喝应，又有人喝道：“看他还能变出什么花样？”

牛铁娃怒喝一声，抡枪扑了上去，群盗还是远远逃开。牛铁娃脚步虽大，怎奈这些大汉竟都会些轻功，牛铁娃空自奔来奔去，也追人家不上。他跑得累了，方想歇歇，但花枪一住，别人刀枪鱼叉，立刻没头没脑杀了过来，牛铁娃终究不是铁打的身子，如此怎支持得住？

不到半个时辰，牛铁娃已是满头大汗，气喘如牛，一个不小心，左股上就着了一叉，刺出了三个血淋淋的窟窿。群盗大笑道：“看来红烧牛肉快进口了。”

牛铁娃越是暴怒，力气使的越快，越难持久。

突然间，只听他大喝一声：“住手！”

群盗都不禁被他这霹雳般喝声震得怔了一怔。

黑衣大汉道：“你可服了么？”

哪知牛铁娃竟乘着众人一怔时，转身跑开去，口中大喝道：“臭贼们，不怕老子伏兵的就追过来吧！”

群盗做梦也想不到这傻小子也会使诈，果然不敢去追，黑衣大汉：“反正他也逃不了，看他还能变出什么花样？”

牛铁娃奔到宝儿面前，竟翻身拜倒。

方宝儿早已瞧得心惊胆战，此刻悄声道：“怎样？跑吧！”

牛铁娃喘着气道：“跑是不能跑的，但打也打不过了，看来铁娃今日难免要被臭贼们打死……”

说到这里，他一双环目中竟突然流下泪来，垂首道：“铁娃与大哥结拜一场，也没什么孝敬大哥，只有那艘船倒还结实，船上还有几斤牛肉，待铁娃先送大哥到船上，再和毛贼们拚命去。”

方宝儿早已听得热泪盈眶。他年纪虽小，义气却不后人，当下大声道：“不行，你我既是兄弟，我怎能眼看你死，你死了我也是不活的人！”

牛铁娃想了想，突然摇头道：“不行不行，大哥已娶了老婆，大哥若死了，嫂子岂非要作寡妇？”

方宝儿听得又是好笑，又是感动，擦了擦眼泪，强笑道：“你别怕，咱们都死不了的。”他口中虽在安慰别人，心里又何尝不在害怕？

哪知牛铁娃听了，却突然喜动颜色，一个筋斗跃起，大笑道：“对了对了，大哥本事比我大，一定有法子。”

方宝儿突然灵机一动，果然想起了个法子，虽不知这法子是否有用，但此时此刻，也只有硬着头皮去试试了。当下大声道：“你等着。我去将这群毛贼打发了。”竟站起身子，大步走了过去。

群盗俱是七尺大汉，方宝儿身高却不及五尺，更是手无缚鸡之力，此番走将过去，实有如羊入虎口一般。

牛铁娃却对他满怀信心，放声大呼道：“臭毛贼们，我大哥来了。你们等着送死吧！”

群盗轰然大笑道：“这小鬼便是你大哥么？哈哈，过来过来，太爷不一脚踢出你蛋黄才怪。”

方宝儿站在这一群如狼似虎，穷神恶煞般大汉中间，心里实在发慌，脚也有些发软，但却半步不退，反而壮起胆子，大喝道：“各位既都在海上讨生活，想必也都是寿夭齐的属下？”

群盗对望一眼，面上都不禁露出惊诧之色，那黑衣大汉厉声道：“你这小鬼怎会知道咱们瓢把子大名？”

方宝儿一听他们果然乃是“紫髯龙”属下，暗中又放了些心，冷笑道：“紫髯龙纪律森严，想不到也有你们这种见不得人的属下，竟然以多欺少，欺负单身客，难道你们竟都忘了，那打劫单身客的伙伴，是如何死的？”他究竟年轻口嫩，此番一心想学江湖人的口吻，却学得有些不伦不类。

但群盗听在耳里，心下却更是惊诧，只因紫髯龙于东海之滨，以门规处治那劫了白衣人船只的头目之事，已是天下皆闻，此间群盗地位又在那头目之下，更早已将此事引为殷鉴，听了宝儿说话，暗中都不禁惴惴不安，黑衣大汉强笑道：“小朋友是何来历？不知可否见告？”

他口气已大是和缓，方宝儿却说得凶，冷笑道：“你还不配问我来历，去叫寿天齐来说话。”

一条浓眉大汉，目光始终瞬也不瞬地盯在宝儿面上，此刻突然轻呼一声，脱口道：“我想起来了。”

群盗心中正是忐忑不定，听得这声轻呼，都凑过头去了悄声道：“你可是想起了这小鬼来历？”

那浓眉大汉道：“这……这位小友乃是五色帆船上的。”

群盗耸然变色，齐声道：“真的？你可莫要弄错了。”

浓眉大汉道：“绝不会错，那日紫衣侯与白衣人决战时，我曾远远瞧见他他和紫衣侯在说话。”

在群盗眼中，能和紫衣侯说话的人，那身份当真是非同小可，群盗面面相觑，你望我，我望你，个个都已面色大变，也不知是谁当先翻身拜倒，别的人那敢怠慢，霎眼间便跪满一地。

黑衣大汉拜地道：“小人们不知阁下来历，多有得罪，但望阁下大人不见小人过，饶了小人们这一遭。”

这一来连宝儿都有些意外，只因他也不甚知道“五色帆船”中人，在这些亡命之徒眼中，身份竟然也如此尊贵。

牛铁娃见他过去三言两语，也未动手，连自己都打不过的这群大汉，竟对他服服帖帖跪满一地，不禁更瞧得目定口呆，又惊又喜，鼓掌大笑道：“有本事，有本事，大哥端的有本事。”

方宝儿眼珠子一转，道：“今日之事，倒也罢了，但你等日后若是见了我这兄弟时，又当如何？”

群盗轰然道：“日后小人们若是见着牛大爷，必定恭恭敬敬，牛大爷就算打咱们，咱们也不敢还手。”

牛铁娃直着眼睛骂道：“兀娘贼，你们不还手，牛大爷还会打么，这说的是什么混帐话？”

群盗道：“是是，牛大爷说的是。”

方宝儿听得暗暗好笑，面上却板起脸，道：“你等日后若再以多欺少，我少不得要向寿天齐问个清楚！”

那黑衣大汉连声道，“是是，小人们再也不敢了。”过了半晌，又道：“不知大爷还有什么吩咐？”

方宝儿道：“没有……”

话犹未了，牛铁娃已大喊道：“有的有的，还有吩咐。”

黑衣大汉道：“但请吩咐，小人们无不从命。”

牛铁娃大笑道：“将你们船上牛肉馍馍，拣好的多多送些下来，待我请大哥好好吃上一顿。”

黑衣大汉道：“是！”众豪果然奔上船去，提了满满一大篓牛肉吃食，恭恭敬敬送了下來。

牛铁娃眼睛一瞪，道：“牛肉送来了，还不走，莫非你们又想吃回去一份不成？”

方宝儿听得几乎笑出声来。

群豪听了这句话，有如蒙大赦一般，转眼间便走了个干净。

牛铁娃哈哈笑道：“好牛肉，好馍馍……不想今日非但没有送命，反捞来痛痛快快一顿大吃。”

这一日两人果真吃得痛快淋漓，牛铁娃倒下身子，立刻呼呼大睡，别人便是将他抬去抛在海里，他也全然不知。

方宝儿虽也倦极，但思前想后，都是难以成眠。

第二日清晨，牛铁娃又大吃一顿，道：“大哥既无去处，不如就和我小弟在海上游荡游荡，有时虽不免少些吃的，但无人管束，也无人给咱们气受，终日都可睡觉，倒也落个逍遥自在，无拘无束。”

方宝儿苦笑道：“我若有你这般逍遥，倒也好了。”

牛铁娃大奇道：“莫非大哥还有什么事做不成？”

方宝儿叹了口气，道：“有的。”

牛铁娃突然垂下了头，道：“如——如此说来，大哥是要将小弟抛下的了？”他个子比方宝儿大了何止一倍，此刻却说的似是个受了委屈的小孩子，但言语间却是真情流露，满怀伤感。

方宝儿倒也不觉有些黯然，强笑道：“我也舍不得离开你，只是……唉，我事办完，日后必来寻你。”牛铁娃垂首道：“不知大哥要去哪里？”

方宝儿道：“我也不知要去何处，只是定要去寻个人，但那人究竟在哪里，此刻还弄不清楚。”

牛铁娃想了半天，忽然抬起头来，道：“既是如此，待小弟相送大哥一程，送到长江，那里小弟倒有几个相识船家，待小弟求他们将大哥送到长江上流，大哥不但行路容易得多，寻人也方便得多了。”

他始终不敢抬起头来，原来目中已满是眼泪，不敢被人瞧见。

方宝儿倒也未想到这铁牛般的汉子，竟是如此情深意重，与自己虽是萍水相逢，却真个连兄弟也不过如此。

一时之间，宝方儿不禁又伤感，又欢喜，当下两人上了那艘方方正正的木船，挂起顺风帆，径自向长江口驶去。

吴松口外虽然沙泥淤积，但自从文物重心自黄河两岸迁至长江南北以来，此地便已日渐繁荣，船舶往来，终日不绝，尤其崇明岛一带居民，家传以捕鱼为业者极多，每值朝阳未出，但见满江渔火，灿如明星，到了黄昏时，归帆点点，渔歌相和，此情此景，更是令人神醉。

方宝儿与牛铁娃入了长江，寻了个浅滩泊下，牛铁娃便要去寻那相识船家，载送宝儿一程。

宝儿却道：“我想来想去，还是走路的好。”

牛铁娃大声道：“为啥？”

方宝儿叹道：“我要去寻的那人，本有地址留下，怎奈此人生性古怪，竟不将住处写个明白，却偏偏要人去打哑谜，我猜来猜去，也未猜出那到底是什么地方。说不定就在这左边岸上也未可知，我若乘船，虽然舒服些，但若是将那地方错过，岂非要人的命？”

牛铁娃瞪大了眼睛，道：“但……但大哥一个人，身上又没银子，在岸上走路，岂非要……要挨饿么？”

方宝儿强笑道：“你放心，大哥有的是本事。”

牛铁娃大喜道：“对，大哥比铁娃本事大得多，吃的却比铁娃少得多，

铁娃没怎么挨饿，大哥还会挨饿么？”想了一想，突然自舱中将剩下的吃食都搬了出来，咧开嘴笑道：“这些都是大哥的。”

方宝儿呆了一呆，道：“谁说是大哥的，是铁娃的。”

牛铁娃摇头道：“是大哥的，大哥带走。”

方宝儿道：“你留着。”

牛铁娃着急道：“大哥不带走，铁娃就……就是……”到底就要怎么样，他却也说不出。

方宝儿目光一转，笑道，“常言道‘有福该同享’，这里既有好吃的，咱们就该都一齐将它吃了，谁也莫带走，好么？”

牛铁娃大喜道：“好，好，好极了。”

两人开始吃喝，牛铁娃手不停，嘴不停，吃得喜笑颜开，连连道：“好，好，可惜已剩得不多了……”突然停下了手，停住了口，大嚷道：“对不对，这太不公平。”

方宝儿道：“有何不公平？”

牛铁娃道：“我吃的多，大哥吃的少，我不吃了。”

方宝儿忍住悲伤，将剩下的一块牛肉揣在怀里，强笑道：“好，这块我带去，这……走吧，我也该……该走了。”

牛铁娃呆呆地愣了半晌，缓缓站起身子，垂首道：“大哥，你……你莫忘了铁……娃……”突然撒开大步，转身奔出，一脚将船踢离了岸，风送船行，转眼间便已瞧不清他的面目了。

方宝儿呆望着船行，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突然放声大呼。

“铁娃……铁娃……我一定忘不了你。”

这时牛铁娃却已听不见了，宝儿面上也早已流满眼泪。

他一生中虽不知有多少人疼他爱他，那都不过是长辈的慈爱，直到此刻，他才算尝着了友情的滋味。而他忠心的朋友却已走了，方宝儿虽然早已立下决心，要做条硬汉，此刻也无法不流泪。

他寻了个石头，缓缓坐下，心里当真是千头万绪，也不知是何滋味，这也是他第一次开始了解人生的酸甜苦辣、了解人生的复杂，想起那时卧在树荫下读书的安适，相隔虽只有数十天，却已有如隔世一般。

他那时但愿自己能对人生多体验一些，了解一些，此刻才发现对人生还是少知道些的好。

只是，逝去的时光已永远无法再回，他虽然想起了石崇所作“金谷园时序”中的两句话：

“感性命之不永，惧凋落之无期。”

以宝儿的年纪，本不应对这两句话有所感怀，但此刻他思前想后，再仔细咀嚼这两句话的滋味，实觉悲思如缕，不可断绝。

良久良久，忽听一声雷震般的大喝，自他身后海上传来。

宝儿一惊，转身望去，但见牛铁娃那艘船竟已驶回，还未到岸上，牛铁娃便已跃入水中，将船拖上海岸，赤脚狂奔面前。

方宝儿又惊、又喜、又奇，道：“你……你回来做甚？”

牛铁娃垂下了头，讷讷道：“大哥虽比铁娃本事大，但……牛铁娃实是不放心让大哥一个人走路，无论如何，也得陪着大哥。”

方宝儿但觉心头一阵热血上冲，喉头哽咽，难以说话。

牛铁娃道：“大……大哥，你可是怪我了么？大哥若觉有小弟同行不便，

我远远在后跟着也可以。”

方宝儿突然跳了起来，一把搂住他脖子，大喊道：“我为何要怪你，有你陪着我，再好也不过！”

牛铁娃双目中满是泪光，嘴角却满带笑容，颤声道：“真……真的……真的么，我太高兴了……太高兴了……”

两人互相拥抱，身形大小虽然相差悬殊，但所含赤子之心却是一般无二，连朝阳都似照得极是喜欢，自云层中露出脸来。

两人寻了些野菜木材，堆到船上，又担着满满一桶清水，却忘自己此刻已然入江，从此之后，再也不致有缺水之虑了。

江上船户，有些早就与牛铁娃似是熟悉，远远隔着船，便打起招呼。还有人笑道：“铁娃，你又回来了，咱们今年的收成，可又不够吃了。”

又有人问道：“与你同来的那位小兄弟是谁？”

牛铁娃大声道：“是我大哥。”

听的人都呆了，呆了半晌，又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若说方宝儿是牛铁娃的大哥，当真是谁都不能相信的事。

牛铁娃也咧开大嘴，陪着他们直笑。到了晚间，两人已走了段水程，方待在崇明岛西端寻地歇下。

忽然间，有人远远大喊道：“大哥，等我一等……”

呼声清悦，竟是女子的口音。

方宝儿笑道：“不想也有人叫你大哥的。”

转首望去，只见一艘棱形快船，箭一般窜来，船上操桨的却是个明眸皓齿，巧笑宜人的青衣少女。

她衣袖高高挽起，露出双欺霜赛雪的手臂，玉腕上戴着两只翠镯，震出一连串击铃般的声音。

牛铁娃转身瞧了一眼，面上立刻露出狂喜之色，跑到船梢，张臂大喊道：“三妹，快使劲，快，快！”

“那青衣少女白生生的脸上，已有了汗珠，但划船的速度，可真是不慢，片刻间就已追上。

牛铁娃伸手一拉，将她像小鸟般提了起来，紧紧搂在怀里，大声道：“快说，你怎么到了这里？”

青衣少女上上下下，瞧了他半晌，笑道：“大哥你可生得更结实了……这位小弟弟是哪位呀？”

她不答反问，牛铁娃大笑道：“什么小弟弟，他是我大哥，也就是你大哥，你可得记住！”

青衣少女瞪大了眼睛，吃惊道：“大……大哥？”

牛铁娃道：“我这大哥，本事可大着啦……大哥，这是我妹子，她叫牛铁兰，也比我聪明得多。”

牛铁兰瞪着眼睛，瞬也不瞬地瞪着宝儿，道：“你……你是我大哥的大哥？”突然咯咯娇笑起来，几乎笑得喘不过气。

牛铁娃道：“笑什么？还不快跟大哥见礼。”

牛铁兰娇笑着走到宝儿面前，想忍住笑，又忍不住，道：“你……你真的要我叫你大哥？”

方宝儿还未说话，牛铁娃已大声道：“自然要叫的！”

牛铁兰娇笑道：“好，大哥……小大哥……”

方宝儿道：“你可是嫌我年纪太小了么？”

牛铁兰道：“我若说不是，就是骗你。”

方宝儿眼珠一转，道：“你年纪轻轻，又是个女孩子，为何要一个人偷偷跑出来，害得父母着急？”

牛铁兰笑声微顿，奇道：“你怎会知道我是偷偷……”突然发觉自己说溜了嘴，赶紧将下半句忍了回去。

方宝儿板着脸道：“你若不是偷偷跑出来，方才你大哥问你怎会到此地，你为何不回？”

牛铁兰笑声完全顿住了，吃惊地望着宝儿，显然在奇怪他小小年纪，观察怎会如此敏锐、分析怎会如此精细？

牛铁娃已大喝道：“三妹，你真是偷偷跑出来的么？”

牛铁兰点了点头。

牛铁娃生气道：“好呀，十二三岁的女孩子，就这么大胆子，不怕坏人把你给吃了么？”

牛铁兰道：“谁是十二三岁的孩子？”

牛铁娃道：“胡说，你不是十二三岁是几岁？我明明记得临走前几天，才给你过了十二岁生日。”

牛铁兰破颜一笑道：“那已是五年前的事了，人家难道永远长不大的么？还是十二三岁？”

牛铁娃这才似恍然大悟，道：“对了对了，我已走了五年。”

牛铁兰道：“自从大哥走后，二哥就娶了嫂子。”

牛铁娃大喜道：“真的？老二结婚了？”

牛铁兰颌首道：“不错，那位二嫂人又美，又聪明，我真想不通她怎会嫁给二哥的？”牛铁娃瞪眼道：“老二怎样了？他难道配不上别人么？”

牛铁兰笑道：“二哥是有些福气，只是……”忽然叹了口气：“只是那二嫂人虽聪明漂亮，却太厉害了些。”

牛铁娃道：“什么厉害？”

牛铁兰叹道：“自从二嫂进了门，咱们家就和以前不同了。以前咱们虽然穷，日子却过得快快乐乐，后来……后来二嫂带了笔钱过来，我们家虽不似以前那么穷了，但……但我却宁愿再过以前那种穷日子。”

牛铁娃道：“她欺负你？”

牛铁兰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眼圈儿也红了，幽幽道：“她欺负我还没关系，但对二哥，她也……她也……”

牛铁娃怒道：“难道她也欺负老二不成？”

牛铁兰垂下了头，良久没有说出话来。

牛铁娃喝道：“快说！”

牛铁兰沉吟半晌，望了望宝儿，终于缓缓道：“她……她没有嫁给二哥前，有……有很多朋友，常常来找她……”

牛铁娃瞪眼道：“朋友找她，又有何妨？她既喜欢朋友，想必是个慷慨好义的女子，你便当分外尊敬于她才是。”

牛铁兰叹道：“但……但她那些朋友，都是男的……”

牛铁娃大声道：“男的有何妨？难道男人就不能做朋友了么？嘿嘿，你这孩子真是古怪！”

牛铁兰咬了咬嘴唇，轻轻顿足道：“大哥自己才古怪哩！出嫁后的女子，

就……就不能随意结交朋友了，大哥莫非连这都不知道？”

牛铁娃喃喃道：“为什么？出嫁的女子，就不能交朋友？”瞧了宝儿一眼：“大哥，我三妹说的道理对吗？”

方宝儿道：“完全对的。”

牛铁娃想了想，大声道：“既是如此，你二哥便该好生教训她才是，不准她日后再胡乱结交男朋友。”

牛铁兰叹了口气道：“二哥的脾气，大哥莫非还不知道不成？”他对什么人都不敢得罪，对二嫂更是……更是服服帖帖，只要二嫂远远咳嗽一声，二哥无论在做什么，都得抛下手里事赶过去。”

牛铁娃道：“爹爹总该管管她？”

牛铁兰叹道：“就连爹爹和妈妈都有些怕她，无论她闹成什么模样，爹爹、妈妈也都不敢说话，只有……只有我……”

牛铁娃道：“你怎么？”

牛铁兰大声道：“我绝不怕她，看不顺眼时，就暗地跟她作对，想尽各种办法，叫她多多少少，每天都要吃些苦。”

牛铁娃突然大笑起来，道：“我那时跟你吵架时，也常在暗中被你害得惨了，那女子想必更吃不消……不知她如何报仇？”

牛铁兰道：“她表面丝毫不动声色，但只要我只有一个人时，她就跑过来和我厮打。”

牛铁娃道：“牛铁娃的妹子，难道还打不过别人？”

牛铁兰叹道：“她个子虽小，出手可真快，力气又大，我被她打得连还手都无法还手。”

牛铁娃怒道：“老二可知道？”

牛铁兰垂下了头，道：“她出手又阴又狠，虽然打得我浑身疼得要死，但却全打在别人看不出的地方，连……连二哥都不知道。”

牛铁娃气得脸都红了，大骂道：“该死，该死！”

牛铁兰道：“我受不了她的气，只有逃出来。”

方宝儿忽然插口道：“你那二嫂，倒真是怪人，听你说来，她身手既是那样，莫非她居然会些武功不成？”

牛铁兰道：“听说她是华山派的弟子。”

方宝儿不禁皱起了眉，暗道：“华山弟子，人可聪明漂亮，怎会嫁给个贫家之淳朴少年，这其中必然有些古怪。”

转眼望去，只见牛铁兰虽然穿的是一身渔女青衣，但质料却甚是轻柔，剪裁也极为精致。

尤其她手上那双翠镯，更是价值不菲，哪里像是个自家里跑出来在外面吃苦的少女？

牛铁娃轻拍着她妹子的眉头，满面俱是悲愤之色，喃喃道：“我不在家，这些事真是苦了你了！”

第一二章 帮会大争锋

牛铁兰轻轻点了点头。

方宝儿忍不住道：“这些时你真在吃苦么？”

牛铁兰被他问得一怔，脸色果然有些变了，但瞬即露出一丝微笑，道：“年轻人吃些苦又有何妨。”方宝儿道：“你离家已有多久？”牛铁兰道：“三年。”

方宝儿道：“这三年来，你在做什么？”

牛铁兰道：“在江上捕些鱼虾换米吃。”

方宝儿道：“那艘船是何处来的？”

牛铁兰道：“每月三分银子租来的。”

方宝儿道：“你银子赚得那么辛苦，为何打扮得如此花费？”

牛铁兰笑道：“哪个女孩子不喜欢打扮？我天天省吃俭用，存了两年多，才买下这副镯子。”

方宝儿满心疑团，问得又紧又快，牛铁兰答得却比你问的还快，但她纵是对答如流，毫无破绽。方宝儿还是觉得这年纪轻轻的女子，似乎也有些古怪。她那双清澈的目光中，似是隐藏着一份秘密。

而这古怪，这秘密，方宝儿却已再也猜不出是什么？他心中似有一种不祥之预感，却也说不出是为了什么。

他眼睛瞬也不瞬地瞧着牛铁兰，牛铁兰却不去瞧他。牛铁娃突然笑道：“果然是个大妞儿了，长得真快！”

他瞬间便已将方才之怨愤忘得干干净净，又大笑道：“幸好你今日见着我，否则若是等到你已老了时再见着我，我又怎会想到昔日的小兰儿已变成老太婆了……幸好幸好今日就遇着了……”

牛铁兰笑道：“我听他们回去说起过你，就急着赶来了。”

方宝儿心念突又一闪，截口道：“方才人人都在捕鱼，你既以打鱼为生，为何却在家里坐着？”

牛铁兰道：“这……我也可以休息一天呀！”

方宝儿道：“这里你家里的熟人很多，你既已在这里三年，伯父伯母难道还会不知道？为何不来找你？”

牛铁兰道：“这……我也不知爹爹他们是不是知道我在这里，但他们却从来没有找过我一次。”

她回答虽仍极快，但言语间却已有些吞吐。

方宝儿皱起了眉，心里更是疑惑，他本当牛铁娃的家庭必定十分单纯，今却发现竟是复杂得很。

而他兄妹两人，又是如此不同，哥哥是淳朴而天真，妹妹却充满了神秘，哥哥口拙舌笨，但说的话，字字毫无虚假，妹妹巧口兰心，但说的话却是句句令人难以相信，宝儿实未想到铁娃会有这样的妹子。

而牛铁兰实更未想到像宝儿这样年纪的孩子，竟会瞧出她的秘密，她若知道如此，只怕就不会轻易追来了。

牛铁娃却仍是什么也不知道，仍是咧开大嘴，嘻嘻直笑。他见了她妹子，除了笑之外，什么事都不愿去想了。

牛铁兰却似想起了很多，低垂着头，玩着衣角。

方宝儿忽然道：“走吧！”

牛铁娃随口问道：“哪里去？”

方宝儿道：“总该去你妹子家里瞧瞧，是么？”

牛铁娃附声大笑道：“是极是极，若非大哥提及，我们险些忘了，妹子，你家在哪里？咱们走吧！”

牛铁兰垂首道：“好……好吧，随我来。”突然大喝一声，失色道：“不好了，我……我的小船……”

牛铁娃转眼一望，那艘小船果然在他们聊得起劲时，顺水不知飘到哪里去了，铁娃顿足道：“你……你为何不系上绳子？”

牛铁兰又哭又闹，道：“怎么办呢？船是人家的，赔可赔不起……大哥，你……你本事大，你想个法子吧！”

方宝儿皱着眉，道：“追下去。”

牛铁娃道：“对，好法子。”

这法子其实半点也不妙，简直是最笨的法子，小船已顺水飘下，叫他们到哪里去找，何况，天已渐渐黑了。

突然间，一艘小船迎面荡来。

这船上也是个青衣少女，竟似与牛铁兰打扮得差不多，牛铁兰大呼道：“剑姐，你瞧见我的船么？”那少女道：“没有……我代替你去找吧！”

牛铁兰道：“好……大哥，你们在这儿等着，那艘船轻，好找……”话未说完，那艘轻舟果然已荡了过来。

方宝儿一直想说什么却终于忍住。

牛铁娃道：“老三，快些……知道么？”

他对失船之事，根本不着急，就是他自己船掉了，他也不会着急的——其实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可令他着急的事。

牛铁兰照声应了，轻轻一跃，下了小船。

方宝儿瞧得她身法，心头又是一动，他虽不会武功，瞧得却多了，此刻已断定铁娃的妹子，必然身怀武功。

牛铁兰招着手，船又荡走了，那青衣少女在铁兰耳畔轻轻说了几句，也不知说的是什么，又回过头来，瞧了宝儿两眼，然后船渐渐去远，牛铁娃望着她们，忽然笑道：“这小妞儿不但穿的和我妹子一模一样，就连坐的船也和老三她差不多，有意思，有意思……”

他虽然脑筋迟钝，但此等脑筋迟钝的人，对一些事的反应与观察，往往比聪明才智之士还要直接，还要深入得多，只因他思路不似别人那般复杂，所想的也没有别人多，是以有时一下便能抓住重点。

方宝儿虽然看出了那牛铁娃永远也不会看出的可疑之处，但对这些显而易见的事，却未看出来。

此刻他心中蓦然又是一动，脱口道：“是了！”

牛铁娃道：“什么是了？”

方宝儿口中道：“没有什么……”心中却在暗叹忖道：“铁娃的妹子，必定已加入了一个秘密之帮会，这帮会中似她这样的少女，也必定极多，瞧她如此保守秘密，这帮会想必不是什么好来路。”

他为了铁兰的事越想越是头疼，铁娃却什么也未去想，只是将那艘平底方舟，泊上了岸边。

方宝儿道：“你妹子幼时可学过武功？”

牛铁娃拖起方舟，摇头道：“没有。”

方宝儿皱眉道：“但此刻她已学会了。”

牛铁娃笑道：“真的么？好极好极，日后我倒可要她教着我。”

方宝儿道：“是谁教她的武功：她若捕鱼为生，怎会有人教她武功？这些事你都不觉奇怪？”牛铁娃咧嘴笑道：“奇怪什么？”

方宝儿叹息一声，再也不和他说了。

两人在岸上等了许久，牛铁娃先是立在岸边，东张西望，到后来竟倒下身子，呼呼大睡起来。

方宝儿瞧着他，摇头苦笑道：“这真是个有福气的人……”仰首望去，夜幕已垂，星已升起。

但牛铁娃却仍踪影不见，方宝儿暗叹道：“莫非她怕我们到她家去，竟乘机悄悄溜了？”

他自身的烦恼已不少，再加上这件事，委实头疼不已，却又无计可施，只有寻了块石头坐下来，呆呆地出神。

只见他小脸上虽仍充满稚气，大大的眼睛里，却已充满了成人的忧虑，手里不知在哪里捡了段树枝，在泥地上划了无数个圈子，有的圈子大，有的圈子小，大圈子里还有小圈子，无数个圈子外有个框子，框子外还有个框子……无论是谁，也猜不出他画的究竟是什么？

就连他自己口中、也在喃喃问道：“这是什么？……这是什么？……究竟在哪里？在哪里？”

突听身后一人冷笑道：“在这里！”

方宝儿真是吓了一跳，从石头上跌了下去，回头而望，只见夜色中，不知何时，多了条人影。

此人行动虽然无声，但身形却是又高又大，几乎与牛铁娃不相上下，相貌也生得十分威武堂皇，衣衫也穿得极为华丽适体，只是此刻他头发已被扯乱，胡子上满是泥巴，那些华丽适体的衣衫，更满是泥土污水，似乎被人追得跌入泥潭，又爬起再逃，才逃到这里。

方宝儿道：“你……你是谁？”

那大汉沉声道：“你小小年纪，也不必问我来历。”

他神情虽是那般狼狈，但言语举止间，却还作出威严尊贵之态，教人万万不敢轻视于他。

方宝儿自地上站起，瞪着眼瞧他，讷讷道：“有……有何见教？”

那大汉伸手一指铁娃的方舟，道：“船是你们的么？”

方宝儿指了指铁娃道：“是……是他的。”

那大汉道：“叫他醒来。”

方宝儿眼睛瞪着他，倒退着走过去，唤起铁娃，唤了三次，又踢了一脚，铁娃方自醒来，一骨碌翻身跳起，揉着眼眶，道：“老三回来了么？”突然瞧见那汉子，大声道：“你……你是谁？”

那大汉道：“你不必管我是谁？快将船放下，载我去前面，本将军自然重重有赏，否则……哼哼！”

牛铁娃眼睛瞪得更大了，脱口道：“你……你是将军？”

那大汉道：“你既已知道本将军身份，便该乖乖听话。”

牛铁娃咧嘴笑道：“我常听说故事的说起将军，不想今日竟见着一个，但……但怎么没有故事里将军的威风？”

那大汉道：“呆子，故事里将军，怎能和真将军相比？”大步走到方舟

旁，道：“快开船。”

牛铁娃忽然大笑道：“不行，你虽是将军，我也不能开船。”

那大汉怒道：“为什么？”

牛铁娃道：“我还要等人。”

那大汉皱了皱眉，缓缓道：“你等的可是……”

牛铁娃忍不住接道：“我等我妹子铁兰。”

那大汉笑道：“你是等她么？哈哈，她不会来的，但你快些开船，本将军可带你去寻她。”牛铁娃大喜道：“真的？……真的？”他第二个“真的”，乃是问宝儿。

方宝儿自始至终，没有说话，此刻也只是点了点头。

牛铁娃狂喜道：“好，你带我去……你带我去……”抬起双臂，将那只方舟推入水中。

那大汉小心翼翼走了上去，船身一荡，他竟险些跌倒。

牛铁娃忽然紧紧皱起了双眉，摇头道：“对不对，将军怎会如此不中用？你莫非在骗我？”

那大汉道：“呆子，陆上的将军，在水上自然不行，想昔年赵子龙是何等威风，一上船也要晕了。”

牛铁娃展颜笑道：“不错不错……”将船方自荡开。

忽然间，黑暗中又有一条人影奔来，挥手大呼道：“船家，船家……快些将船摇过来。”

牛铁娃喝道：“你是谁？”

那人大声道：“你莫要问我来历，快些将我载送到前面，本侯爷自然重重有赏，否则……哼哼！”

牛铁娃道：“你……你是侯爷？”

那将军道：“咱们快走，莫要理他。”

牛铁娃摇头道：“不行不行，你是将军，他是侯爷，你也得听他的。”不问皂白，就将船又靠了岸。

方宝儿本待拦阻于他，但转念之间，却又忍住。

只见一条人影，掠上方舟，此人不但语调和前面那人相似，衣饰亦十分考究，此刻神情也是狼狈不堪，只是手里提着箱子，满头须发皆白，年纪也比先前那“将军”大得多，两人对望一眼，同时轻呼一声，白发老人笑道：“不想白马将军李名生竟已先老夫而来了。”

那白马将军李名生亦自大笑道：“我当是谁，原来是锦衣侯周方周大哥，不知侯爷锦衣怎变成如此模样？”

周方笑道：“将军白马怎地也丢了？”

两人同时大笑道：“妙极妙极……”李名生衣袖中突然飞出三点寒星，直打周方前胸。

也就在这时，周方手提的紫藤箱子里，也突有一道银光急射而出，击向李名生咽喉！

两人同随扑倒，暗器堪堪自头顶飞过。

李名生翻身跃起，歉然笑道：“荒唐荒唐，不想小弟这袖箭机簧竟然失灵，不知可会伤着周大哥？”

周方亦是满面歉然，赔笑道：“该死该死，老夫这百宝箱机簧竟也坏了，幸好未曾伤着，否则老哥哥我岂非百死不足恕罪？”

李名生道：“小弟怀中还有瓶美酒，且与周大哥各分一半，以祝今日之会。”自怀中掏出个酒瓶，自己先喝了几口，双手献给周方。

周方道：“有酒不可无肴，我袋里还有半只烧鸡，也不敢藏私。”果然也掏出半只烧鸡，一人分了一半。

两人同时大笑，道：“请！”周方袍袖一遮，已将半瓶酒泼倒在地，抱着空瓶，仰头痛饮，不住赞道：“好！好酒！”

李名生乘他抬头喝酒，也悄悄将烧鸡抛入水里，空着口上下咀嚼，大声道：“好！好滋味！”

只见烧鸡抛下水，水里立刻冒出一阵青烟，半瓶酒泼下，那一片船板竟整个变成黑色。

两人上船还不到片刻，面上笑容从未消失，但各自己有二次要将对方置于死地，所用的手法无一不是阴险毒辣之极！

方宝儿与牛铁娃都瞧得呆了。

牛铁娃正待说话，方宝儿已抢先悄声道：“和这种人在一起，还是莫要说话的好，知道么？”

只见两人一个假吃，一个假喝，过了半晌，李名生道：“周大哥那边的买卖未做成，想必要换一边做了？”

周方笑道：“彼此彼此。”

李名生道：“这两日已是剑拔弩张，少不得就得拚个你死我活，周大哥若肯与小弟搭档，想必定可大大做上一票。”

周方捋须大笑道：“老夫早有此意。”

李名生道：“要做买卖，不可不整整门面。”遂令铁娃将船上食水盛出，两人洗面梳洗，弄去了身上泥污，衣衫虽未能完整如新，但两人已立时便又神采焕发，看去端的是两条英雄汉子。

方舟顺流而下，倒也迅急。

李名生、周方两人后背俱都靠在舱板上，目光的溜溜四下转动，突然一齐笑道：“到了到了……”

方舟靠岸，岸上一片黝黯，但远处却似有火光闪动，明灭闪烁，更使这凄清夜色平添了几许诡秘之意。

周方瞧着宝儿与铁娃，道：“将军不可没有侍卫。”

李名生接口笑道：“侯爷也不可没有书童。”伸手一拍牛铁娃：“跟着咱们去吧，去找你妹子。”

方宝儿道：“走！”他明知非去不可，倒不如答应得爽快些，何况，他实在也想瞧瞧这场热闹。

牛铁娃自然跟着他走，四人上岸，宝儿拉住铁娃，悄声道：“无论遇着什么，都不准开口，记住了。”

四人往火光闪动处走了一箭之地，只见前面竟是一片芦塘，芦花早落，光秃秃的芦苇，有如万根长箭，插遍四野。

芦苇间火光闪动，隐隐还有人语声，摇橹声传了出来。

周方轻笑道：“好个藏身之地……”两人不约而同，将宝儿与铁娃隔在中间，显然彼此都怕对方在芦苇中施以暗算。

风吹芦苇沙沙作响，四人穿行芦苇间，也不怕惊动别人，走了一半，宝儿突然发觉左右两旁竟都有人蛇行而入，周方、李名生脚步一顿，别的人也立刻跟着顿住，谁也没有呼喝出声。

李名生道：“这些人只怕也和咱们一样，咱们用不着怕他，反正大家都想混进去，谁也不敢惊动的。”

周方笑道：“不错。”他两人一走，别人果然也跟着走了，一片芦苇中，也不知多少人藏在里面。

宝儿暗奇忖道：“这里究竟有何秘密？为何有这许多人赶来这里？唉，不知这和铁娃妹子有无关系？”

周方、李名生对望一眼，已不约而同放了脚步，他两人老奸巨猾，显见是要别人为他们开路。

突见前面芦苇间，有寒光闪了两闪，显然已有人将埋伏在这里的暗卡做翻了，周方拊掌道：“妙极，好身手！”

又走几步，芦苇间水已渐深，显然已到芦塘边缘。

李名生将铁娃拉得蹲了下去，周方也矮下身子，只有宝儿站着不动，只因他不必蹲下，水已没及他胸腹。

这时摇橹声，人语声已更是清晰。

李名生、周方屏息静气，听了半晌动静，方自拨开芦苇，探首望了出去，只见一片芦塘，宽广百十丈，四面芦苇箭立，有如屏风般将池塘四面围住，池塘里扇面般排开七艘方头船，以铁链绾在一处，想必是作为水寨之用，已有多时未曾移动，其实池塘吃水不深，这种方头船也根本就难以行动，只是不时有平底轻舟自芦苇间水道荡入穿梭往来于池塘间。

七艘方头船，只有三艘燃着灯火，灯光也不明亮，遥遥望去，只见舱中隐约有人影闪动。

整个池塘，虽然瞧不出有何异状，但却笼罩着一种幽秘诡异之气氛，似是随时都可能有变故发生。

突然间，又是一艘轻舟自芦苇间荡出，舟头斜挑着盏粉红灯笼，一条青衣人影，半伏在船头，身材甚是窈窕，一阵风吹动，她侧起头掠了掠头发，灯笼光将她半边脸照得清清楚楚，赫然正是牛铁兰。

牛铁兰嘴立刻张大了，但呼声还未发出，就被方宝儿在腰间上重重捏了一把，疼得他直咧嘴，总算压住了声音。

这条平底轻舟笔直驶向中央的方头船，到了近前，牛铁兰一跃而上，轻功果然有些火候。

牛铁兰呼声虽未发出，但嘴却也合不拢了。充满惊讶的目光中，似乎在说：“铁兰怎会在这里？她到这种地方来做什么？”

他纵然天真，那白马将军说要带他来见铁兰，他也是不相信的，哪知在这里却真的见着了铁兰，真是他做梦也未想到的事。

牛铁兰走进船舱没有多久，舱里突然发出一声怒喝，一阵乒乓叮当之碗盘碎裂声，显见舱中有人暴怒起来。

接着，隐约也可听到牛铁兰的劝慰声，但那人犹自怒喝道：“拜山？想不到他们真敢来拜山，我姜风若是让他们活着回去，从此也不用混了！”语声高亢洪亮，隔着老远听来都有些震耳。

过了半晌，那姜风的声音又道：“各位莫笑话我，我脾气实是躁，但那小兔崽子，也实在太欺负人！”

然后一阵笑语声，劝慰声，那姜风笑道：“好，我不生气，铁兰小乖乖，来，让我……”语声渐渐含糊不清。

牛铁娃听得眼都直了，压住喉咙，嘶哑着声音，低声骂道：“兀娘贼，

竟敢叫我妹子做乖乖，老子——”

李名生反手掩住了他的嘴，方宝儿却不禁大是叹息，瞧这模样，铁兰竟做了这水寨瓢把子的姬妾。

突见又是一艘轻舟冲入，舟头亦有灯笼斜挑，灯笼旁也有个青衣少女，只是这少女手中多了一面红旗。

这少女入了船舱，片刻间七艘方头船灯火突然一齐燃着，数百枝灯笼火把，将这一片芦塘照得宛如白昼。

灯火映在水上，水上似也高起了数百盏明灯，偶然有一艘轻舟撞破灯影，水浪间便似卷起了无数个细碎的火星。

只见每条船上，并肩走入四条劲装大汉，衣衫竟是赤红颜色，二十八条大汉身材相同，步履一致，手提晶光闪亮的金铜号角，号角亦系着一片红绸，红绸随风飞舞，看来端的抢眼夺目！

号角之声齐鸣，声震天地！

一连数十条轻舟，在号角声中，自那狭窄的水道中荡了出来，船形极是奇特，亦极是小巧。船头船尾，青光闪闪，都带着个巨大的铁钩，第一艘船尾钩与第二艘船头，铁钩紧紧钩在一齐，余此类推，数十只轻舟俱是首尾相连，有如一条长龙。

第一艘轻舟船头，盘膝端坐一条精赤着上身的彪形大汉，面前放着个奇形巨鼓，大汉双手持槌，鼓声一响，长桨齐下，长龙般船队，却在池塘间盘起了一圈蛇阵，那鸣鼓大汉已绕在蛇阵中央，沉重的鼓声与嘹亮的号角声相和，混合成一种震人心悸的强烈魅力。

鼓声更急，号声更响。

中央鼓舟外圈，便有四艘轻舟，每舟之中，但有两条大汉，身穿深蓝色长裤，精赤着上身，上套着件织金马甲，露出黑铁般肌肤，马鬃般的胸毛，看来有如野兽一般，紧紧挤坐在轻舟浅舱中，双膝几乎已碰着下颊，这时每舟之上，俱有一条大汉长身而起。

四条大汉，身长赫然竟都在八尺开外，四人做了个手式，齐地跃下水中，池塘水浅，仅只没及他们的胸膛。

另四条大汉随之站起，却各各跃上了前面四条大汉之肩头，身子一探，竟将中央那艘鼓舟生生提起，吐气开声，“啃”地一吼，掌背翻掌心，将轻舟平托在掌中，平平举了起来，直似乎地间忽然建起个空中楼阁，凌空架在水面，比那方头大舟，还要高出数尺。

八条大汉有如铁桩般屏立在水中，鼓声突顿，击鼓之大汉竟也自凌空舟身中缓缓站起，双手托起了那面巨鼓，高举过顶。

方宝儿也不知他们在弄何玄虚，正瞧得有趣。

忽然间，只见一条淡蓝人影，亦不知自哪艘船上斜斜飞跃而出，一掠两丈，足尖在最下面大汉肩头上轻轻一点，掠上轻舟，双肩微耸，又自凌空跃起，有如旗花火箭般直升两丈，轻轻落在那面高举着的巨鼓上，身法之轻灵曼妙，便是凌波仙子也不过如此。

灯光之下，只见他长发披肩，只束着只灿烂的金环，一身蓝衫，在风中不住飞舞，纵然瞧不见他面目，但那种飘逸出尘之风姿，已足以令人神骏，宝儿几乎忍不住要喝出采来。号角声亦自顿寂，风吹芦苇，天地萧然。

蓝衫人朗声笑道：“有客远来，不见主人出迎，姜大寨主这慢客之罪，小生必定要罚上一罚。”

语声清脆婉曼，较其人风姿更是醉人，若非他自称“小生”别人真要当他乃是妙龄少女。

船舱中厉声道：“要我出迎，你还不配！”

蓝衫人哈哈笑道：“好厉害，好厉害……山既不来就我，我只有走向山去了，不知姜大寨主，可容小生作个入幕之宾么？”不但笑语声甚是俏达，这“入幕之宾”四字用得更是莫名其妙，宝儿暗笑忖道：“那姜大寨主又非女子，他这四字用的可真荒唐极了。”

船舱中果然暴怒道：“放屁，小兔崽子你敢……”

语声突顿，似是被人扯住，另一个低沉之口音接着道：“萧舵主远来有何见教，但请明示。”

语声虽低沉，但中气充足，劲力绵长，一个字一个字传送过来，每个字都如鼓声般撼人心弦。

蓝衫人似是大感惊奇，默然半晌，方自缓缓道：“不想无风水寨中，果然藏龙卧虎，竟有如此高人，小生倒失敬了。”

那姜风怒骂道：“闲话少说，有屁快放！”

蓝衫人大笑道：“姜寨主果然快人快语，小生来此，乃是为了三件大事，其实姜寨主只怕早已知道了。”

他语声微顿，牛铁娃却突然附在宝儿耳边，悄悄道：“我……我实在忍不住，要说话了。”

方宝儿道：“什么事忍不住？”

牛铁娃道：“下面抬船的大个子，其中有一个就是我那宝贝二弟，他怎会也来了，我实在想不通？”

方宝儿呆了一呆。心里想不通的事，更是不知比牛铁娃多了多少倍，此刻池塘中这两帮秘密帮派，显然有着深仇大恨，铁兰莫非就是因为已知道自己的嫂子是这姓萧的帮中门徒，是以便投入姓姜的门下，好设法来。出出那口胸中积年所忍受下来的怨气不成？

但她二嫂既属此等秘门密派中人，又怎会嫁给了她二哥？而且婚后显然仍与那帮中弟子时常保持联络，这又是为的什么？若说这女子乃是为了要利用于她二哥，方自委身下嫁，但一个普通渔家子弟，纵然身材长得高大些，又有何利用价值？这其中秘密，宝儿当真百思不得其解。

只听那蓝衫人朗声道：“小生此番前来，第一件事，便是要请姜帮主将最近所做的那票买卖，分下一半来，也好教大家都欢喜欢喜，至于那小妞儿，本是敝帮弟子拦下来的，亦请帮主将她发还。”

船舱中姜风道：“哼，第二件？”

蓝衫人道：“你我两帮实力相若，与其终年争杀，互有损伤，何不结盟一体，只要姜帮主肯答应一声，凭我两派之人力、物力，已不必困于浅水之中，大可出海与那紫髯龙一较短长……”语声微顿，又道：“小生此乃出于诚意，但望姜帮主三思。”

姜风似也有些被他打动，默然半晌，道：“那第三件呢？”

蓝衫人笑道：“这第三件事，更是美不可言，想贵帮之中，多是单身少女，敝帮之中，却多是寡男，你我两帮结盟之后，两帮弟子，也可双双对对，成其佳偶，岂非武林一大佳话，至于小生与帮主……”

话犹未了，船舱中姜风已暴怒喝道：“放屁！”一件暗器，自舱中急飞而出，直打蓝衫人面门。

那暗器体积不小，手势却是劲急无伦，两下相隔虽有三、五十丈，但暗器到了蓝衫人面前，势道犹自不衰。

蓝衫人身子一侧，将暗器抄在手中，却竟是把茶壶。想那姜风竟能将茶壶一掷数十丈，这手上力道是何等惊人！

宝儿暗中骇然，只听蓝衫人大笑道：“帮主若是答应，固属美事，若不答应，也不必发这么大火气。”

姜风厉声道：“我做的买卖，与你无关，那小妹妹你更休想碰她一根手指，似你这奸猾无耻之徒，要与我天风帮结盟，除非做梦，你帮中弟子连猪狗都不如，更是做梦都休想沾着我帮中女子……”

他一口气将三件事都拒绝了，当真干脆已极，痛快已极！

蓝衫人冷笑道：“帮主难道不怕小生无礼？”

姜风道：“你有什么手段，只管使出来吧，我接着你的……”一条人影，自舱中跃出，只听咚咚咚几响，本自立在船头的红衣大汉，竟有两人被他推下水里，宝儿暗笑忖道：“这姜风好暴躁的脾气！”

凝目望去，只见这人影身材竟极是瘦小，长发亦自分披肩头，只是灯影朦胧中，分辨不出他面目。

蓝衫人哈哈笑道：“姜帮主今日，想必约来了不少高人作帮手，小生也正要领教领教！”

姜风怒道：“你难道没有约帮手么？”

蓝衫人大笑道：“不错不错……”

就在这时，正有一艘轻舟自宝儿面前丈余开外荡过。

周方突然伸手一拍藤箱，方才暗算李名生的那条银皮，又自急射而出，“夺”的一声，钉入轻舟船板里。

原来这道银光，竟是一条亮银细链，链头打造成钩帘枪模样，可发可收，甚是精巧。

周方双手一挫，生生将那轻舟拉了过来，舟上大汉怒喝一声，挥桨向他当头击下，哪知周方藤箱里突又射出一道轻烟，那大汉举桨还未落下，身子摇了两摇，竟“扑咚”一声，落入水里。

姜风目光转处，怒喝道：“什么人？拿下了……”四面立刻有三、五艘轻舟，急驶而来。

周方纵身跃上了轻舟，高举双手，大呼道：“姜帮主且慢动手，在下有机密大事相告。”

姜风微一迟疑，道：“什么事？”

周方反手将李名生也拉上了船道：“帮主可愿知道，萧配秋约来的帮手，是些什么人？”

姜风还未答话，那蓝衫人萧配秋已怒喝道：“原来又是这两个无耻之徒，弟兄们，拿他下来……”

姜风怒喝道：“这两人已入了天风水塘，还由你作得了主吗？”微一挥手：“将他两人护送前来。”

本身要来捕捉他们的五艘轻舟，此刻已变作保护于他，那萧配秋虽然怒气冲天，却也未敢贸然动手。

李名生回首向牛铁娃道：“抱着那孩子，跟在船后面走。”

铁娃瞧了瞧宝儿，宝儿点了点头，铁娃这才站直身子伸了个懒腰，面上露出舒服已极的笑容，伸手挽起宝儿，大步走去。

他身材远较那些抬船的大汉们更为高大，塘水不过只能没及他胸腹而已，萧配秋俯首望见了这么条大汉，面上也不禁露出惊羨之色，宝儿却附在铁娃身边，悄悄道：“垂下头，暂时莫与你二弟招呼。”

铁娃点头应了，只见他那二弟正背对着他，双手托着千钧重物，自然万万不敢回过头来瞧他的。

周方、李名生跃上方头舟，铁娃放下宝儿，也跟着爬了上去，四个人浑身是水淋淋的，那模样当真狼狈不堪。

但周方与李名生却有个最大的本事，无论在多么狼狈的情况下，这两人都能摆出洋洋得意的架子。

宝儿早已见怪不怪，自也不觉惊奇，但在有限一瞥见那姜风，却差点惊奇得叫出声来，只见这姜风纤细的身子上，穿着件柔丝锦袍，披散着的长发，眉如柳叶，目如秋水，娇靥莹白如玉，小嘴红胜樱桃……

这性如烈火，暴跳如雷，满口粗野之语的水上豪雄，竟是个身材窈窕，貌美如花的女子。

宝儿瞧得呆了，暗叹忖道：“难怪那娃萧的要作‘入幕之宾’，原来她竟是个女子！唉，这真是做梦也想不到的事。”

只见李名生挺胸凸肚，双手抱拳朗声道：“在下李名生，人称白马将军，这位乃是锦衣侯周方周大侠。”

船舱中突然有人失声道：“锦衣侯？……不知阁下与紫衣侯有何关系？”语音低沉有力，正是方才喝话之人。

周方哈哈笑道：“在下与锦衣侯的关系么……不说也罢。”

萧配秋突也锐声笑道：“好个无耻之徒，居然还要装模作样，想那锦衣侯是何等身份，你与他提鞋，都万万配不上……姜帮主，这厮与姓李的只是两个骗子，你要听他的话，便要上当了。”

姜风面色一沉，厉声道：“闻道近日江湖中出了两大骗子，专门走动武林大豪之家，招摇撞骗，窃财盗物，可就是你两人么？”

周方面不改色，哈哈笑道：“帮主一代人杰，怎能妄信人言，听完了在下所叙之机密，再作断论也不迟呀！”

姜风冷“哼”一声，道：“你说吧！”

周方缓缓道：“帮主不知可曾听说过，江湖间有位万老夫人？身穿百袋装，手持百宝杖……”

姜风微微变色，道：“可是万大侠之娘亲？”

周方道：“万大侠立身严正，万老夫人么……嘿嘿！”

他终究不敢以恶言相加，冷笑了两声，改口道：“这萧配秋便是听了万老夫人的挑拨，才会对姜帮主你前两月做的那票买卖起了谋夺之心，若非有万老夫人在后面撑腰，萧配秋又怎敢闯入这无风水塘？”

宝儿实未想到此事竟有那心狠手辣的万老夫人插身其间，惊叹忖道：“萧配秋有了这老毒婆做帮手，姜风只怕要倒霉了。”目光无意间向船舱里瞥了一眼，只见那精致的船舱中，并肩坐着四条锦衣大汉，四人年龄形貌虽不相同，但俱是神情沉猛，气度威严，自有一种名家风范。

四人端坐在椅上，动也不动，也未说话，但宝儿瞧了一眼，便知这四人也不是好惹的，万老夫人也未必能胜得了他们。

心头转念间，姜风也不知说了句什么，但闻周方沉声道：“帮主可知道萧配秋既已到了这里，却还迟迟不敢动手，是为了什么？”

姜风怒道：“这正是我要问你的，你问我则甚？”

周方干笑一声道：“昨日黄昏时，那万老夫人突然走了，说是见着一人，要去将他追回来做帮手，直到今夜三更，才能回转，萧配秋此刻光说不动手，便是为了拖延，要去等她三更回来。”姜风目光一闪，厉声道：“他不动手，我也要动手！”

萧配秋哈哈笑道：“请、请，无论谁要与小生动手，只管请到这上面来，小生必定奉陪。”

他立身之处，位于船阵中央，四面轻舟上的大汉，早已是弓上弦、刀出鞘，严阵以待。

别人着想破阵而入，已是大为不易，更何况萧配秋居高临下，眼观四方，他若迎头一击，还有谁能躲闪？

姜风纵是武功惊人，也难插翅飞上那凌空三丈开外的人塔，要想上去与他动手，实是难如登天！

一时之间，姜风面色更是铁青，只见那些托船的大汉，直到此刻为止，仍是铁塔般屹立不动，似乎再托三天三夜，也累不倒他们。

突听船舱中一人沉声道：“射人先射马……”

姜风大喜道：“对，放箭射那托船的汉子。”

萧配秋冷笑道：“这芦苇四面，俱有埋伏，你若放箭，我便放火，纵落个玉石俱焚，也说不得了。”

姜风忽喝道：“你敢？”口中虽如此说话，心里却知道萧配秋必定敢的，空自气恼，却无计可施。

萧配秋更是得意，竟索性在鼓上盘膝坐了下来，摇头晃脑，击节高歌道：“我欲乘风归去，只恐……”

第一三章 满腔侠义心

宝儿不知怎地，已对姜风大生好感，越看这萧配秋越觉讨厌，突然悄悄一拉铁娃衣角，道：“你二弟可听你的话？”

铁娃笑道：“他别人不服，最是服我。”

宝儿道：“好，快叫他过来。”

铁娃想也不想，放声大呼道：“铁雄……二娃子……大哥在这里，你快过来……快过来……”

托船的四条大汉其中一个，听得这呼声，先是一怔，转目瞧了两眼，突然放手，一个跟头自下面大汉肩膀上翻了下来。

那艘船被四条大汉托住，本是四平八稳，此刻一人撒手，重心立失，船上托着巨鼓的大汉首先站不住！

萧配秋怒喝道：“蠢才你……”但呼声未了，那大汉已翻了下去。只听扑咚！砰蓬！哎哟！之声不绝于耳。接着“ ”地一声大震——扑咚之声乃是有人落水，砰蓬之声乃是有人跌在船头，哎哟之声是惊呼，最后一声大震，却是上面的轻舟落到下面的轻舟上！

两条船一撞，木板飞裂，船阵立时乱了。

牛铁雄乘着大乱，飞步奔出，牛铁娃也跃下了船，奔向他兄弟，两人见面，哇地大喝一声，你打我一拳，我打你一掌，紧紧抱在一起，也不顾别人大呼大喊，更不顾塘水中淤泥污染。

姜风瞧了宝儿一眼，冷峻的目光中初次露出温柔之意。

宝儿只觉这已比什么夸奖都好上百倍，方自一笑，突见一条人影，凌空扑向铁娃兄弟，不禁脱口惊呼出来。姜风道：“莫害怕！”身形展动，迎了上去。

那凌空扑向铁娃的人影，正是萧配秋。

他眼见自己大事，竟被这两条蠢牛般的大汉毁了，怒极之下，杀心顿起，双掌满含真力，分别拍向铁娃兄弟的头顶。

但他手掌还未递出，身边已有风声袭来，他不及伤人，先求自保，猛拧身，双掌正自拍出，迎了姜风一掌。

双掌相击，两人身形眼见都已将落入水中，哪知两人竟同时反掌一拍铁娃肩头，身形便又横飞而起。

但慌乱之下，两人却已无法分辨方向，姜风掠去了那轻舟蛇阵，萧配秋却掠上了方头船头。

宝儿情不自禁，后退了一步，只见眼前人影一花，端坐在舱中的四条大汉，不知何时，已飞身而出。四人有如四尊天王石像，将萧配秋困在中央。

那边姜风一掌将舟中一条大汉震得迎面跌倒，又以“牵线手”将另一条大汉牵入水中，早有一艘轻舟急地驶来。

姜风跃上轻舟，轻船前荡，荡了两桨，姜风便又纵身掠起，掠回方头船，来去之间，当真是翩如惊鸿，矫若游龙。

这时萧配秋额上已沁出了汗珠，只因他连换了数种身法，却也无法冲出这四人包围之势，他无论使出什么招式，无论冲向哪一方，这四人只要伸手一挡，他便又已回到原处，四人若是合力一击，他哪里还有命在？萧配秋一念至此，纵然极力装出潇洒从容之态，却也装不像了。

姜风道：“铁大哥、宋大哥、李大哥、战大哥，这姓萧的作恶多端，你

们还留着 he 做什么？”

左面一条锦衣大汉，浓眉大眼，面如锅底，年纪虽然最轻，气度最是沉猛，似乎在短短二三十年间，已经历过不知多少惊险凶恶之事，此刻冷冷道：“杀了他不过举手之劳，又有何难？只是杀了他后，他门下不免拚命，那时不免血染天风水塘，岂非大煞风景？”

萧配秋干笑一声，道：“四位果然明白事理，想必俱是武林高人，不知大名可否见告，小生洗耳恭听。”

那大汉道：“你不是在等帮手么，你那帮手来了，自然知道我四人的名姓……”

突听远远传来一声怪笑。有人格格笑道：“乖孩子，你也来了么，好好，婆婆给你个冰糖梅子吃！”一道风声，划空而来。

方宝儿一听声音，面色立时大变，悄悄退到角落里，伸手自脚上摸了把污泥，涂在脸上。

那大汉似也对这冰糖梅子无福消受，不待风声袭来，早已闪身避开，只见灯影闪动，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婆子，半空中落了下来，身子矮矮胖胖，面上笑笑嘻嘻，手里拄着根比人高出一半的拐杖，正是万老夫人。

萧配秋面上立现喜色，额上汗珠也干了。

万老夫人瞪了他一眼，沉着脸道：“枉你走动江湖多年，连这四位的来历都瞧不出么？”萧配秋道：“请婆婆指教。”

万老夫人叹了口气，摸了个糖梅子出来，一面咀嚼，一面指点着道：“这是‘七丧戟’铁温侯，这是‘开碑手’宋光，这是‘踏雪无痕’李英虹，这是‘万人敌’战常胜，唉……中原武林的高手，剩下的只有这四个了。”

萧配秋听了这四人名姓，心头果然一惊！“白马将军”李名生亦自耸然变色，悄悄将周方拉到一旁，耳语道：“无风帮与秋水帮在长江一带虽然名头甚响，但姜风与萧配秋终究也不过是江湖中的二流角色，此番怎会有如许多武林顶尖人物来管他们的闲事？我真是做梦也未想到。”

周方微笑道：“姜风日前做的那票买卖，必定不小，是才将这些英雄豪杰都惊动了。”

只听万老夫人又道：“想那‘连云庄’一战，连大力神鹫，七手大圣这些人都送了命，四位却能活到现在，当真是福大命大，但四位海滨观战后，便该回去修心养性才是，也好为中原武林多少保留些元气，四位怎会又到了这里？却教我老婆子好生不解。”

宋光等四人自经“连云庄”一战后，心气更是沉静，无论万老夫人说些什么，他四人俱是无动于衷。

万老夫人摇头叹道：“你们就是要动手，也莫要如此着急呀，总要先与我老婆子说个道理……”铁温侯冷冷道：“请指教！”

他四人绝不浪费唇舌，更不肯多说一个字废话。

宝儿暗中喝采道：“好，这样才不愧是武林好汉之风范，既已明知非打不可，还哆嗦什么？”

万老夫人却偏要哆嗦，边吃边叹道：“四位敢情是欺负我老婆子孤身一人，要以多胜少么？”

铁温侯双臂指处“七丧戟”已分持在手，灯光、目光、与戟光交相辉映，铁温侯厉声道：“以一敌一，请！”

万老夫人叹道：“年轻力壮的，却来欺负我们老人家，也不害臊……”

突然一杖点出，杖头幻起点点梅花，万老夫人口中犹自嚷道：“要打就打吧，我打不过时，你可得出来呀！”她这话显然是对她的“帮手”说的，但她这帮手究竟是谁？却是没有一人瞧见。

众人心里都不免起了好奇之心，要瞧瞧这江湖中出名刁钻古怪的老婆子，约来的帮手究竟是何等出色人物？

只是这武林两大新创外门兵刃的比斗就在眼前，错过了更是可惜，众人又舍不得移开目光，往四下搜索。

但见万老夫人瞬间已攻出三杖，第一招“乱点梨花”用的乃是梨花大枪法，铁温侯双戟斜架，使出了戟法中一招“十字挂杖”，便轻轻化去。万老夫人长杖回旋，变作“齐眉五行棍”，一着“玉带束金袍”，着力扫出，铁温侯旋身片马，双臂急震，铁温侯戟化做获手钩，一招“野马分鬃”，连消带打，正是山西窦家寨“万胜无敌钩”中之妙着。

万老夫人身形螺丝般一转，长杖有如孔雀开屏般，撒出一片光影，竟用的是白蜡大竿子里的绝招“横扫千匹马”！

铁温侯轻叱一声“来得好”！双戟随棍而展，戟头“万字夺”，专找万老夫人长杖杖头，用的乃是“追魂十三夺”中的“锁”字诀，常言道：一寸短、一寸险，铁温侯用的本是短兵刃，这种招式使出，更是险极，但见他双戟上要有半分差错，对方长杖立刻洞穿空门而入！

万老夫人使出三招端的俱是好看，但铁温侯使出的三招却恰是她的克星，万老夫人暴怒之下，招式大变，但无论她招式如何变化，总都被对方招式克住！

萧配秋面上已现焦急之色，李名生又拉着周方道：“百宝杖于武林十三家外门兵刃中，排名在‘七丧戟’之上，便是因为这一条长杖中，妙用无穷，令人防不胜防，但如今却为何不见万老夫人使出？”

方宝儿在一旁忍不住插口道：“她那条旧的百宝杖已在前些日子被人折断了，新的只怕还没有打好。”

突听萧配秋大声道：“久闻万老夫人百宝杖妙用无方，前辈为何不使出来，让咱们开开眼界。”

他一心要想万老夫人快些取胜，是以忍不住嚷了出来，却不知宝儿料的果然不差，万老夫人此刻所使的不过只是条寻常铁杖。

这时万老夫人已仗着丰富的经验，老辣的招式，深厚的内力，逐渐挽回了颓势，闻言心头一跳，暗中怒骂道：“小兔崽子，穷吼个什么，这一吼还未将我的暗器吼出，只怕已将别人的暗器吼出来了。”

心念转处，铁温侯果然已沉声喝道：“瞧着！”右手戟直点而出，万老夫人身子一缩，这一戟眼看便已够不着部位。

哪知这三尺长的铁戟，戟头实又暴长一尺三寸；明明够不上部位的招式，此刻却已足够有余。万老夫人凌空一个翻身，倒退五尺。

铁温侯叱道：“着！”右手戟中，突然飞出七点银星，直打万老夫人胸腹面目，左手戟斜挥，戟头竟带着条银链飞出，有如链子长枪一般，急缠万老夫人双足，上下交攻，其急如电！突然间，一条人影如飞而来，挡在万老妇人身前。

只听“笃！笃！笃！”一连串轻响，如钉枯木，那七点银星，俱都已打上了这人的胸膛。

接着，“呛啷”一声，银链带着万字夺，也缠上了这人的双足，此人却

仍行所无事，直挺挺的站着。

群人俱都大惊失色，铁温侯虽惊不乱，挫腕回收，只望能以双臂千斤之力，将这入拉得跌倒。

哪知就在这时，又有一条黄影凌空堕下，不偏不倚，跌在银链上，铁温侯但觉虎口一阵剧痛，七丧戟竟自脱手！

“开碑手”宋光，“踏雪无痕”李英虹，“万人敌”战常胜大惊之下，展动身形，抢至铁温侯左右身旁。

只见前来的那人，身子高瘦，面色清褐，那七点银星挂在他胸前衣衫上，竟未能钉进去。

后来的那人，已盘膝坐在地上，一张圆脸，虽然满脸笑容，但那笑容却是说不出的怪异，有如庙中泥塑的笑弥陀一般，他这笑容也似是用泥堆上去的，既无丝毫变化，亦无丝毫笑意。

宝儿早已瞧出前面来的那人，正是木郎君，他实也未想到万老夫人约来的帮手，竟是此人。

只因他记得那时木郎君与万老夫人本是仇敌，自想不通如今竟会变作朋友，却不知江湖中敌友本自难分，今日为友，明日成仇，本是司空常见、不足为奇之事，只要厉害相关，自可化敌为友。

宝儿深知木郎君之能，见他突然在这里现身，不禁暗暗为姜风与中原四大高手担心。

哪知铁温侯等四人，对那盘膝而坐的黄衫客显然深怀畏惧，反倒未将木郎君放在心上，四人目光，瞬也不瞬地凝注着黄衫客。

“开碑手”宋光一字字缓缓道：“久闻‘极天戍土官’之名，瞧朋友神情模样，其非是‘戍土官’中来客？”万老夫人格格笑道：“乖娃儿，果然有些眼力。”

宋光也不理她，犹自凝注着黄衫客，沉声道：“朋友为何不说话？莫非不屑以姓名相告么？”

那黄衫客仍是满面笑容，仍然不说话，却伸出手来，指了指自己的耳朵，含笑摇了摇头。

宝儿恍然付道：“原来这入是个聋子……”目光转处，却发现铁温侯等四人面色更是大变，齐声脱回道：“土龙子！”再瞧李名生、周方两人，似是吓得更厉害，宝儿忍不住悄声问道：“这聋子有何怕人？”

周方赶紧将他拉到一边，耳语道：“这土龙子就是‘戍土官’的少主人，天生又聋又哑，但武功之高，据说已不在金河王、火神君等大魔头之下，生性之残暴，却比那些魔头有过之而无不及，尤其最是好色，只要见着漂亮的女子……”说到这里，戛然住口。

宝儿随着他目光瞧了过去，只见那土龙子再也不理别人，只是呆望着姜风，不住招手。

姜风本是长江水上一霸，也是近年江湖女子豪杰中的特出人物，身子虽弱，但性如烈火，当真是瞪眼杀人，不皱眉头。平日谁也不敢将她视为女子，她自己也专将自己视为男子，但此刻姜风见了土龙子这双目光，心底竟情不自禁泛起一阵寒意，一步步向后退去，退了几步，后面便是船舷，眼见她只要再退一步，便得落入水中。

突见人影一花，但听一声惊呼，再看土龙子还是盘膝坐在地上，而姜风不知怎地，竟已被他搂入怀里。

她全身都似已没了气力，软绵绵被土龙子抱着，又亲又嗅，宝儿又惊又怒，只望铁温侯等人解救于她，谁知铁温侯四人虽然满面怒容，但却紧紧守着舱门，未曾出手，那四条红衣大汉本已退到一旁，此刻见到帮主受辱，大喝一声，扑了上去。

土龙子头也不抬，只腾出了一只手来，挥了两挥，只听“砰蓬、扑咚”接连四响，四条红衣大汉已被他打得凌空飞起，跌入池塘中，突听“嘶”的一响，土龙子竟撕开了姜风的衣襟，露出了莹白的胸膛，姜风又急又气，又羞又怒，惨叫一声，晕了过去。

周方等四人神情却更是沉稳，掌中也撒出了兵刃，但四人守住舱门，仍是动也不动，似是舱中有着什么珍贵之物，只要能保着舱中物无恙，他四人便已心满意足，至于姜风是死是活，俱都全没要紧。

宝儿但觉一般怒气直冲上来，暗道：“这些人，自命英雄，但眼见个女子在面前受侮，竟然不理不睬，我虽非英雄，却容他不得。”只觉浑身热血沸腾，脑袋里也是热烘烘的，生死厉害，全都抛到了一边，当下大喝一声，跳了出去，指着土龙子大骂道：“你是人还是畜生？放手！”土龙子根本听不见，自然不理他。

木郎君、万老夫人见了他，目中却突有光芒一闪。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小鬼，原来是你，你脸上抹了泥巴，奶奶还是认得你的，来——乖孩子，吃个梅子。”

木郎君早已一步步向宝儿逼了过来，嘶声道：“那大头鬼在哪里……叫他出来……叫他出来……”

只见他双手十指箕张，不住屈伸，似乎恨不得胡不愁就在眼前，好叫他一把握死，显见他对胡不愁，实已怨毒极深，恨入骨子里。

万老夫人笑道：“水天姬不在，紫衣侯死了，还有谁能保护你？乖孩子，快过来给奶奶磕头，奶奶就求他莫要杀你。”

铁温侯等四人心头一动，才想起这孩子果然似乎是五色帆船上的，他们海滨观战时，也曾远远瞧过一眼。

只见宝儿挺着胸膛，大骂道：“我本将你们当人，谁知你们却是畜生，你就是将我杀了，也休想……”木郎君狞笑一声，鸟爪般的手掌已向宝儿抓了过去。

铁温侯等人似待出手，哪知那“锦衣侯”周方竟抢先一把将宝儿拉到背后，干笑道：“堂堂青木宫少主，竟与我书童一般见识……”木郎君怒道：“滚！”伸手一挥，便将周方打得跌倒在地。

但这时宝儿已被铁温侯拉了过去，沉声道：“到后舱去，快！”不容分说，将宝儿推入了舱里。

宝儿还在猜疑，哪知就在这时，那帘幕低垂的后舱中，竟传出一声轻呼，颤声呼道：“宝儿……”

这呼声竟是如此熟悉，宝儿只觉耳畔“轰”的一声，热血又都冲上了头，三脚两步，冲入了帘幕。

他眼前什么没有瞧见，已有六条手臂将他紧紧抱住了，三个人齐地大呼道：“宝儿……你怎会来了……”

宝儿但觉一阵阵甜香冲鼻端，挣扎着偷眼一望，只见这三人赫然竟都是五色帆船上被金河王逐走的少女。

她三人又是惊奇，又是欢喜，目中流下的眼泪，也不知是欢喜？还是伤

感，三个人紧紧搂住宝儿，在宝儿的小脸上亲了又亲，眼泪将宝儿的脸也打湿了，到后来连宝儿也不知自己脸上的眼泪是她们的，还是自己流下来的。这一份真情的流露，又有什么话能描叙？又有什么事能替代？

宝儿只觉这些日子来自己所受的惊骇、寂寞、失意、痛苦……都已有了补偿，都已不算什么了。

突听一人冷冷道：“也不害臊，抱着人家大姑娘亲什么？”宝儿脸微红，心频跳，钻出了她们的怀抱……

只见一个大眼睛的小女孩子，高高地坐在一张桌子上，模样虽是冰冰冷冷，但脸却是红红的，眼圈儿也是红红的，正瞪着眼在瞧宝儿，却不是小公主是谁？宝儿心弦一阵震动，生生在她面前呆住了。

少女们娇笑道：“小公主真烦人，把人家气成这样子，我们却是他大姐姐，亲亲有什么关系？”小公主道：“亲亲没有关系什么？”少女们笑道：“自然没有……”

话未说完，小公主突然大呼一声，张开双臂，自桌上跳了起来，一把抱着宝儿，在他颈子上咬了一口，轻轻道：“小坏蛋呀小坏蛋，为什么人人都喜欢你，你以后可不可以变得讨厌些？免得人人都要亲你。”

宝儿但觉心里又是一阵激动，也不知是甜是酸，真恨不得在小公主小脸上也狠狠咬上那么一口。

但他这一口还没咬，小公主已又在他脸上咬了两口，方宝儿疼得“哎哟”一声，小公主却“噗哧”笑了出来，咬着樱唇，道：“疼么？就是要疼死你！”突又伸手打了宝儿一拳，跳上桌子，背对着宝儿，再也不睬他了，宝儿一只手捂着脸，一只手捂着肚子，又呆住了，少女们格格地娇笑，笑得弯下了腰。

只听一人怯生生唤道：“大哥……”

宝儿这才回过神来，转眼瞧见了牛铁兰。

但他还未说话，小公主又跳了下来，道：“你叫他大哥？……小坏蛋，想不到你有个大妻子，还有个妹妹。”

铁兰脸已有些红了，宝儿也红着脸，道：“莫理她……她是个小疯子……哎哟！”脖子上又被咬了一口。

这时，船舱外突然传来一声惨呼！

“七丧戟”铁温侯单戟犹存，“开碑手”宋光铁掌当胸，“踏雪无痕”李英虹手提“七十二节锁喉练子银枪”，“万人敌”战常胜双手倒提一对精钢豹尾竹节鞭，左鞭净重三十七，右鞭净分四十四，共重九九八十一斤，双鞭荡起，当真是千军披靡，万夫莫敌，乃是当今武林最最霸道的三件兵刃中之一。

这中原武林硕果仅存的四大高手，放过了宝儿，便一排挡住了木郎君去路，四人俱是面色凝重，不轻言语。

木郎君纵是目中无人，但瞧见这四人气势，脚步也不禁为之一顿，道：“这件事你四人是管定的了？”铁温侯道：“是！”

万老夫人叹道：“可惜呀可惜！中原武林豪杰，自柳松以来，已死了数十人，白三空也是半死不活，连家里都不敢住，走得不知去向，剩下的好汉，只有你们四人，不想你四人今日也要找死了。”铁温侯冷冷道：“不错，正是来找死的。请！”

万老夫人笑道：“乖孩子，你急什么？”

她口中在说话，心里却在盘算，天风帮弟子虽不足为虑，就只这四人已

是够难对付的了。

木郎君迟迟未出手，显然算准凭他三人，绝难胜得这四人，再加上万老夫人，也是不够，唯有等土龙子出手。但土龙子却是死人不关，只是抢着姜风……

木郎君跺了跺脚，一掠到他身旁，拍了拍他肩头，指了指铁温侯，土龙子却只作没有瞧见，木郎君大骂道：“这厮有了女人，连命都可不要了。”万老夫人微微一笑，道：“我有法子。”

只见她也一拍土龙子肩头，拢开双手，作了个曲线，又伸出二根指头，左手竖起大拇指，向舱中点了点。

这手式人人都可明白，她说的是：舱里有三个女人。

土龙子这次可也瞧见了，霍然长身而起，双手一抛，竟将他方才还在着意温存的姜风抛入水塘里。

牛铁娃与他二弟还站在水塘里，你打我一拳，我拍你一掌，铁娃道：“小子，你可是娶了媳妇了？”

牛铁雄道：“老大，你今天吃了饭么？”铁娃道：“小子，你长大了。”两人虽然答非所问，胡言乱语，但却说的甚是开心，而且也不知哪有这么好说的，别人吵闹争杀，他两人竟完全不理不睬。

突然一个人在铁娃身旁跌了下来，铁娃这才止住口，倚身将这抱了起来，咧嘴笑道：“喝，是个大妞儿，怎么不穿衣裳？”

这人自是姜风，她被塘中泥水一激，悠悠醒了过来。

一阵风吹过，她骤觉身上是空空的，被人抱在怀里，羞愤之下，也不管这人是谁，一拳打了过去。

但她初醒力乏，铁娃却是天生的钢筋铁骨，这一拳打在他身上，当真有如替他搔痒一般。

姜风连打几拳，铁娃仍是动也不动，反而抱得更紧，笑道：“别动，一动又要掉下水去了，可是会着凉。”

姜风一生之中，几曾受过此等羞辱，但觉一口气塞在胸口里，再也受不住，突又晕了过去。

牛铁雄拍手笑道：“天上掉下大美人，正好给老大做媳妇……”那边萧配秋也在呼道：“傻小子，将她送过来，我重重有赏……”铁娃摇摇头笑道：“不行，这是我的。”

萧配秋身形一掠而起，铁娃撒开腿就跑，他虽不知轻功，但人高脚长，在泥泞中跑来，正大占便宜。

只见他连蹦带跳，跑入芦苇里，萧配秋竟是追他不着，到了芦苇前，萧配秋空自急恼，却也不敢追将进去。

这时土龙子已慢腾腾走到铁温侯等人面前，他眼睛竟似也瞧不见前面有人，大摇大摆，就往舱中走了进去。

铁温侯、李英虹双双抢出，一软一硬，一长一短，两件银光闪闪的兵刃左右急攻而至。

他两人果然不愧高手，仓猝之间，使出的招式，仍是攻守兼备，两道银光，密密的封住了土龙子去路。

只见土龙子胸膛一吸，身子竟平白退出一丈开外，眼见已落入水中，铁温侯、李英虹都不禁怔了一怔。

哪知就在这刹那间，土龙子背后仿佛有弓弦一弹，竟又箭一般射了回来，

挥手两掌，左右拍出。

他来去倏忽，当真形如鬼魅一般，铁温侯等人历练虽丰，这样的功夫，却是从来未见。

但闻“哗”的一响，土龙子右掌已抓住了李英虹练子枪头，两人一较劲，练子枪蹦得笔直。

李英虹虽以轻功成名，腕上功夫亦不弱，练子枪再也不会出手，哪知土龙子突然飞起一脚，竟生生将练子枪踢断了。李英虹正自全力挫腕夺枪，此刻力一落空，脚步立时不稳，踉跄向后退了两步。

土龙子左掌早已切向铁温侯手腕，铁温侯沉肘回戟，戟枝反划土龙子脉门，土龙子右足方踢出，眼见招式已无法再变……谁知他却偏偏能变，只见他右手手背，竟向自己左肘上一撞，他左掌被撞得一扬，恰巧避过了戟枝，右手中半截银练，却已蛇一般缠上了铁温侯掌中铁戟，铁温侯一惊，土龙子竟撒手抛了银练，偏身自铁温侯与李英虹两人间窜了过去。

这几手招式之奇异怪诞，实已到了极处，但出手之快，时间拿捏之准，也实已妙到毫巅。

铁温侯、李英虹虽是名家，但骤遇到此等怪到极处，也妙到极处的招式，一时间也不禁慌了手脚。

只见土龙子身形已将闯入内舱，那“锦衣侯”周方竟突然间不知自哪里钻了出来，挡住了他的去路。土龙子一时摸不清此人深浅，身子一缩，平空倒退三尺。

周方左手提着那藤箱，笑嘻嘻道：“你瞧……”右手一拍藤箱，藤箱里一股轻烟，激射而出。

这股烟微带粉红，方才刹那间便曾迷倒过一人，但此刻土龙子却是动也不动，毫无所觉。

周方道：“好家伙，你再瞧……”又一拍箱子，箱子里突然飞出两把小刀，带着弧线，刷地削向土龙子双耳。

土龙子伸手一抄，两把刀便无影无踪。

周方面色已有些变了，哪知土龙子却似瞧戏法一般瞧得有趣了，竟不出手，反而笑嘻嘻勾了勾手指，意思是要周方再变两套。

这时木郎君也已扑向宋光，霎眼间两人已换了三招，招招式式，俱是快如闪电，惊险已极，与方才土龙子动手时有如儿戏般的光景大不相同，万老夫人呼道：“‘木郎君’你可得使些绝活，咱们自己冲进去，不能倚仗那聋子，那聋子是个白痴。”一面说话，反手一杖扫向战常胜。

木郎君冷冷道：“好，看我绝招！”双臂一振，直直的向宋光挥出，有如两条铁鞭一般，划空之声，有如风啸。但这招攻势虽凌厉，他自己前胸空门却已大露。

“开碑手”宋光是何等老辣，一眼瞧见，心头大喜，脚步微错，身子突然一俯，单掌自木郎君双臂间穿出，直拍他胸膛。

只听“拍”的一声，这一掌着实拍上了木郎君胸膛，宋光大喜，只道这声名赫赫的青木官主人，已毁在自己掌下！

哪知木郎君着了一掌，竟然行所无事，不动声色，双臂猛然一夹，有如铁剪般向“开碑手”宋光夹了过去。

宋光大惊之下，已躲闪不及，只听“喀喇喇”一串轻响，他双肩竟被生生夹碎，惨叫一声，晕厥在地！

这一声惨呼传入内舱，宝儿等心头俱是一惊，不约而同，奔向门前垂帘，掀起了条缝，侧目望出去。

只见那“锦衣侯”周方手提的藤箱里，竟跳出了个小小的铁灵女，正在箱子上扭腰而舞。

这铁人做的极是精巧，举手投足间，居然有些风姿。

土龙子瞧得直是拍手……突见那铁人一个旋身，竟有一蓬细如牛尾的银针，暴雨般自铁人手中飞出。

铁温侯、李英虹早已在一旁伺机而动，此刻更不怠慢，七丧戟直点土龙子左背，半截银练鞭向他右边耳目。

土龙子前、左、右三面受敌，身子突然向下一蹲，双腿连环扫出，铁温侯、李英虹纵身躲过，那周方却彼一腿扫倒，连滚了几个滚，手里仍紧紧抱着箱子，滚到角落里，站都无法站起。

铁温侯怎肯让土龙子乘隙窜入内舱，身子凌空，七丧戟便已急攻而下，“雷神击电”、“急风乱雨”、“风雷并发”，接连几招，用的都是剑法中最最强猛霸道之“风雷剑”中情急拚命，准备与敌同归于尽的招数。

但见寒光闪动，一连七剑，剑剑俱是险着，土龙子武功虽奇诡高绝，遇着此等不要命的招式，也自不敢樱具锋锐，只见他黄衫飘飘，游走在迫急如暴雨，惊雷闪电般的剑光间，一时间竟脱身不得。

李英虹目光闪动，正待乘隙而攻，突听身后风声响动，木郎君已飞身扑来，李英虹反身挥鞭，迎了上去。

他剩下的半截银练，犹有三尺长短，此刻反卷而起，一招“烟云出岫”，挟带风声，又自着着实实抽在木郎君胸膛上。

木郎君嘻嘻的一笑，仍是面不改色，枯木的双臂，又自鞭铜般直挥而下，李英虹仰面翻身，后退数尺，掌心已满是冷汗，他眼见这木郎君的胸膛暗器无法射入，掌力无法震伤，银练抽在上面，也如同抽在木革之上，此等刀枪不入的功夫，岂是人力所能对抗？

李英虹心已怯，胆已寒，眼见木郎君面带狞笑，一步步逼了过来，李英虹掌中银练，竟是不敢出手。眼见这威震中原的武林名家，威名已将毁于一旦。

突听一个声音在耳边道：“莫怕他，他只是胸前有家传‘神木护心盾’护身，并非有什么刀枪不入的功夫。”

李英虹精神一震，也未及分辨这神奇的语声从何而来，暴喝一声，挥鞭而起，霎眼间便已急攻三招。那边战常胜与万老夫人战况更是激烈。

战常胜的鞭虽强，怎奈在这船上委实施展不开手脚，便击上橦桅。

只听一串砰砰之声，双鞭过处，门窗橦桅俱成粉碎！

万老夫人施展小巧的身法，穿行在凌厉的鞭风间，铁杖专找空门，招式之刁钻古怪，已令战常胜应付吃力。

最可怕的，却是她满身俱是暗器，只要手一掏，梅子、酥糖，一连串飞将出来，战常胜更是防不胜防。这时芦苇间早已大乱。

只听萧配秋连声呼喝道：“追——莫放走了这傻小子……却要小心着，莫要伤着他怀中的人。”

芦苇中本有他门下埋伏，此刻四下追逐，但牛铁娃的一条长腿，在这泥泞池水中大占了便宜。

他只要迈出一步，别人便得迈出三步，有的人纵然身怀轻功，但在芦苇

间，泥泞中自也无法施展。

牛铁娃一面逃奔，一面却不住大笑道：“小小子，你追得上么……”这种生死相关之事，在他眼中竟觉得有趣得很。

萧配秋空自急怒，但投鼠忌器，生怕伤了姜风，又不愿令属下施放暗器，这自是因他早已对姜风怀有狼子野心。

天风帮弟子见到帮主有难，俱大喝着跃下池塘，奔入芦苇，萧配秋瞩目下生怕芦苇中自己人手不够，也自船阵中跃出，一时间，但见池塘中，芦苇间刀光闪动，泥水飞溅，血肉横飞，交织成一幅惨烈的画面，叱咤声，兵刃相击声，铁娃大笑声，与惨厉惨呼声相和，更是动人心魄。

但强龙不压地头蛇，萧配秋此番纵是倾力而来，也还是无法与根基便在此处之天风帮相比。

血战片刻，无风帮弟子仗着地利人和，显已占了优势，十声惨呼中，倒有七声是萧配秋属下发出来的。

萧配秋面色铁青，嘴角突然泛起一丝狞笑，振肩大喊道：“烧！”呼声凄厉高亢，直冲霄汉。

他分布在四下的弟子，一齐厉声响应，大喊道：“烧……烧”一道火光，自芦苇中冲天而起。这时船上的恶斗，已分出胜负。

战常胜武功路数最是刚猛，自也最是损耗真力，万老夫人深明此理，是以绝不和他硬拆硬接，只是与他游斗。

此刻战常胜非但气力已大是不济，肩头且已挂采，万老夫人不住叹息道：“唉：可恼，中原武林又要少一人了。”战常胜怒道：“放屁！”双鞭急挥而下！

万老夫人飘飘自鞭影中穿过，叹道：“不动声色的战常胜，怎会着急惊人了，莫非自知已不能常胜了么？”突然一杖挑出，点起了战常胜的鞭头，两个冰糖梅子，自杖底飞出，战常胜闷“哼”一声，前胸又多了处暗伤，舞动双鞭时，已有些隐隐作痛，眼见已无法再支持许久。

铁温侯更是已满身浴血，只是仗着一股与生俱来的慍悍刚勇之气，犹自咬紧牙关，拚死缠住土龙子。

这期间只有李英虹竟仍与木郎君战得不分上下，他虽然常居劣势，但却常有奇招突出，一招便能扳回先机。原来他本当早已不支，但每当千钧一发之危机中，那神奇的语声，便会突然在他身边响起。指点一着他自己决计梦想不到的招式，且对方也决计梦想不到的方位攻将出去，木郎君空自暴跳如雷，却也万万想不出他怎会施出此等奇诡的招式，只要此等招式一出，木郎君必然无法破解！

李英虹已听出这神奇的语声乃是有内家高手在此“传音入密”之术，在暗中指点于他。但他实也猜不出这内家高手究竟是谁？

铁温侯与战常胜此刻已自顾不暇，自不会相助于他，何况他两人武功虽高，却也决计不会这内功中最神奇奥妙的“传音入密”之术，外舱中的少女们与小公主，也万万施展不出此等功夫。

那“白马将军”李名生早已悄悄溜了，只有那“锦衣侯”周方还畏缩在般舱角落中。

但他已吓得双腿发软，连站都无法站起，李英虹唯有当作上天垂怜，相助于己，否则委实百思不得其解。突听“喀”的一响，铁温侯一声厉呼！

他一条右臂，竟已被土龙子生生折断，仅剩的一柄“七丧戟”，“当”

的一声，落在船板上。

土龙子目光露出轻嘲讥笑之色，似是在说：“你还能拚命么？”再也不瞧铁温侯一眼，转身向后舱掠去。哪知铁温侯竟狂吼一声，飞身扑了过来！

土龙子背后宛如生了眼睛，头也不回，便自闪开。

铁温侯“砰”地跌在地上，虽然急得冷汗进流，但剩下的一条左臂，却在这刹那时，闪电般抱住了土龙子的右腿。

土龙子身形一个踉跄，也险些跌倒，面上立刻现出狂怒之色，反身一掌，切在铁温侯左肩上。“喀”的又是一响，铁温侯左臂亦断！

土龙子嘴角泛起狞笑，目中也流露出一种残忍恶毒的凶光，看来竟已不似人类，有如一头野兽中最残暴的山猫般，望着足底的铁温侯，竟不肯一掌将铁温侯打死，而要将他慢慢折磨，尽情侮辱，这种非人的兽性，这种残暴的目光，连万老夫人见了，都不禁机伶伶打了个寒噤。

只见土龙子缓缓伸出手掌，狞笑着捏向铁温侯，突然间，铁温侯狂吼一声，一口咬在他腿肉上。

土龙子面上肌肉一阵扭曲，额上立刻冒出了冷汗，喉间发出野兽般的低吼，纵跃踢打。

但无论他施出什么手段，铁温侯牙关却再也不肯放松，无论他跳起多高，铁温侯身子仍牢牢吊在他腿上。

战常胜瞧得身子一阵颤抖，目中热泪，夺眶而出，奋起最后一股气力，急挥三鞭，逼退了万老夫人。

就在这时，突有一团烈火飞了进来，落在船舱中央。

战常胜微微一惊，情不自禁，后退两步，突觉手掌一紧，右掌竹节鞭梢，已被土龙子抓了过去。

两人互较真力，战常胜但觉一股火焰般的热力，自鞭上传了过来，虎口立时崩裂，鲜血染红了鞭柄，钢鞭再也把持不住。

土龙子夺下钢鞭，反手便向铁温侯头颅摔了下去！

眼见铁温侯头颅便将粉碎，突然间，一条小小的人影，自旁边冲了出来，扑在铁温侯身上，嘶声呼道：“你要杀，先杀了我吧！”只见他满面痛泪，双手紧紧抱住了铁温侯的脖子，正是方宝儿。

土龙子手掌一顿，面现狞笑，钢鞭还是照样击下，方宝儿咬牙切齿，瞪眼瞧着土龙子，钢鞭击下，他也不躲闪！

就在这时，只听几声惊呼，几声怒喝，好几条人影，齐地扑了过来，其中又有两人扑在宝儿身上。

只听“当”的一声，土龙子钢鞭已被战常胜一鞭挡住，双鞭相击，迸出一溜火星，火星飞激中，李英虹也与土龙子换了一掌！

他两人见到宝儿有危，便已不要命的扑来，万老夫人与木郎君，居然也并未加以阻拦！

这两个杀人不眨眼的魔头，此刻竟似也对宝儿起了怜惜之心，否则又怎会容得战常胜与李英虹出手。

第一四章 一阙死亡曲

只见两个少女，扑在宝儿身上，以身子护住了宝儿，另一少女，紧紧抱住了小公主。这四人见了宝儿有难，更是早已忘了自身安危，齐地抢出门来，四人俱是满面急泪，伏在宝儿身上的少女嘶声道：“天下人你们谁都可以杀，但……但这孩子，你们却不能动他一根手指。”

这时战常胜与李英虹两人，紧紧缠住了土龙子，教他无法空出手来，土龙子腿不能动，但在这两大高手夹攻之下，居然毫不退让，突然，只见他凌空一个翻身，掠出丈余，原来铁温侯在宝儿抱持下，竟不知不觉将牙齿松了，木郎君却一掠而来，冷冷道，“这孩子为何不能杀？”

那少女道：“你们可知今后武林的命运，已系于这孩子身上！”

木郎君冷冷道：“武林高手纵然死光，武林命运也轮不到这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孩子来担当。”

那少女嘶声道：“他现在虽小，但我家侯爷已将世上唯一能制住白衣人的秘密告诉了他，他若死了，七年后白衣人再来，有谁能抵挡？”

小公主突然大喝道：“住手！你们本是为我们四人来的，只要你放过他，我们四人都跟着你走！”抱着她的少女颤声道：“小公主，你……你……”

小公主满面泪痕，道：“他曾不要性命来救咱们，咱们为何不能不要性命来救他……”那少女痛哭着垂下头去，小公主大声道：“只要咱们跟着你们走，五色帆船上的珍宝就全都是你们的……你们难道还不肯放过他？”

要知五色帆船在风暴中遇难之事，江湖中并无知闻，是以万老夫人发现小公主等人落入天风帮，便不惜一切，也要将她夺来，为的自是那五色帆船上的珍宝与秘笈，木郎君也正是为着这原因，是以才被万老夫人说动，否则他本一心要将万老夫人杀死，此刻两人又怎会联手？

小公主将五色帆船遇难之事隐瞒，自也是要以打动人，她深信这句话的诱人，任何人都无法抗拒。

木郎君微一迟疑，果然缩回手掌，万老夫人大声道：“你要跟着咱们走，就得快，再迟可就走不了啦！”

小公主转眼望去，但见战常胜、李英虹，仍在与土龙子缠斗不休，池塘四面，却已成了一片火海。

无数条大汉，在池塘中呼号奔走，要想夺路而回，若有人一个不慎，被人挤倒，立时便将被乱足践踏而死。

原来池塘本来只有东、西、南三面着火，但萧配秋率领着十余个亲信弟子自北面冲出去后，便再也不管别人的死活，将北面芦苇，也放起火来，此刻池塘中虽还有萧配秋门下，但已只顾逃命，顾不得争杀了！

只听四面惨呼之声，声震天地，池塘中泥水，也已被鲜血染红，被烈火一映，那颜色更是凄艳恐怖，慑人心魄！

小公主瞧了一眼，手足已是冰冷，突然转身拉住牛铁兰，道：“你……你可得好生照顾着他。”牛铁兰身子不住颤抖，哪里还说得出话来？

小公主顿足呼喊道：“你们虽放过他，但他如何逃出这里？你们……”呼声未了，已被万老夫人一把抱了起来。

那少女嘶喊道：“放下我……放下我……”

万老夫人道：“跟着咱们冲出去，否则我就先取宝儿性命！”一手抱着小公主，向舱外冲出。

木郎君双臂一伸，抓住了伏在宝儿身上少女的头发，生生将他两人提了起来，狞笑道：“走！”左臂一抡，将一个少女抛了出去，抛向土龙子，右臂夹着另一少女，随着万老夫人冲出，但闻小公主惨呼道：

“放下我……放下我……反正宝儿也冲不出去了，我……我要陪着他死！”

土龙子左掌震开了李英虹身子，右手钢鞭，脱手向战常胜掷出，凌空接住了那少女，一掠而出，乘势将万老夫人拉着少女也挟在腋下。

只见三人身形起落，践踏在池中狂奔着大汉们的头颅，木郎君与土龙子当先冲出了火焰。

万老夫人身形慢了一慢，突有一股烈焰扑面掩了过来，万老夫人竟反手抓起了一条大汉，向那火焰抛了出去！

那大汉惨呼一声，落入烈火中，火头被他身子一压，火势果然小了些，万老夫人白发飘飘，冲了出去。

船舱中，“当”的一声大震，战常胜挥鞭震飞了土龙子掷来的一鞭，身子摇了两摇，道：“好……”突然倒下！

他方才早已脱力，只是亡命挣扎苦斗，此刻强敌既去，精神骤然崩溃，哪里还支持得住。

李英虹身子竟是摇摇欲倒，转眼四望，中原武林仅存的四大高手，此刻已唯有他还能站着身子。

但他心头之悲哀与沉痛，又岂是别人所能体会。

池塘中大汉，冲出去的虽有几个，倒下去的却更多，此刻塘中人已少了，呼声亦弱，但火势却更大。

鲜红的泥水中，狼藉着满池尸身，有的搭在舟舷，有的横挂铁链。有的身子虽已落在泥中，双手却仍紧抓着船舷不放，筋结满现的手掌，无言地叙出了这些人求生的挣扎，也叙出了他们生之苦难，死之绝望！

还有的虽然未死，但已满身浴血，再起无力，只是跌坐在血水中，呆呆地发愣，呆呆地等死！

一柄长刀插在船板上，刀柄红绸，迎风飞舞，为这已被死亡笼罩的池塘，更平添几分慑人的凄秘。

李英虹沉痛地凝望着这飞舞着的红绸，久久都不能动弹，船中亦有火，闪动的火焰，映得他铁青的面色煞是怕人。

他自闯江湖以来，他曾身经百战，但这一役杀伐之惨，死亡之众，却是这身经百战的武林豪杰生平未遇。

“开碑手”宋光已死，“七丧戟”铁温侯一息奄奄，“万人敌”战常胜晕厥在地，小公主被掳，天风帮瓦解……

这一战之下，可说是一败涂地，此刻唯有让李英虹一人来咀嚼这失败的滋味，却又教他情何以堪？

方宝儿呻吟一声，摇摇晃晃，站了起来，方才他热血奔腾，不觉晕厥，此刻转眼四望，热血已寒，一直冷到心底！

烈焰冲天，火势更大，天地一片死寂，唯有火焰烧得“必剥”作响，与风声交奏出一阙死亡之曲。

牛铁兰突然冲到李英虹身旁，噗地跪了下去，紧抓起李英虹冰冷的手掌，嘶声道“求求你，将他带出去，再迟就……就来不及了！”

李英虹俯首瞧了她一眼，茫然道：“你呢？”

牛铁兰道：“我？……我……我不要紧……”

方宝儿嘶喝道：“你救她出去，我不要紧！”

李英虹道：“你……你不怕死？”

方宝儿道：“我怕死，也不怕死！但别人又何尝愿死？”

牛铁兰道：“别人都能死，你，你却是不能死的！”

方宝儿大声道：“都是一样的性命！我若不能死，你也不能死！战……战大叔不能死，铁大叔更不能死！”

李英虹嘴角泛起一个凄凉的笑容，一字字缓缓道：“只怕……大家……都要死了……”话未说完，他已跌倒在地！

牛铁兰面容更惨变，反身一把抓住宝儿，嘶声道：“你快走……无论如何也得想法子冲出去！”

方宝儿道：“我不走，我不能抛下你们。”淡淡的几个字，却叙出了他钢铁一般坚强的决心！

牛铁兰突然暴怒起来，厉声道：“你可知就为了要你活着，就有多少人牺牲。你可知你身上负担着多么沉重的担子？你……你……你怎么能死？你若死了，怎么对得起那些为你牺牲的人？”

方宝儿眼圈一红，扭转头去，李英虹却沉声叹道：“他纵不愿死，但却教他一个孩子怎么冲得出去？”牛铁兰怔了一怔，道：“你……”

李英虹惨笑道：“我也不行了！”牛铁兰再也忍不住放声痛哭起来。

李英虹斗志全消，那一股英雄之气，早已被这惨败击倒，此刻萎缩地坐在地上，竟是抬不起头来。

船舱已有大半着火，火势眼见已将烧及他们身上，那一股焦热之气，更是逼人眉睫，宝儿等人俱是舌干唇裂，几将窒息。

烈焰冲天，苍穹也被染成一片血红。

李英虹瞧着奄奄一息的铁温侯，仰天惨笑道：“你我自出道以来。并肩闯荡江湖，身经百战，战无不胜，……那是何等的威风，但……不想今日，你我竟死在这里！”狂笑声中，泪珠夺眶而出。

哪知，就在他凄厉的笑声中，那奇异的语声，竟又在他耳畔响起：“有我老人家相助于你，你怎会死？”李英虹精神一震，霍然抬起头来。

只听那奇异的语声接着又道：“对了，抬起头，挺起胸，站起身来，方才那一场恶战，都未能伤了你，这区区一把火，又算得了什么！你若在这火焰间丧生，岂非令天下英雄耻笑！”李英虹咬一咬牙，果然翻身站起！

这奇异的语声，方才已曾数次救了他性命，此刻更带给他一种蓬勃的生存之意志也带给他一种旺盛的求生力量！

只见他身子挺得笔直，仰天大喝道：“对，闯！不管闯不闯得出去，总比在这里坐以待毙强得多！”牛铁兰又惊又喜，颤声道：“对，这样才是男子汉！”

李英虹厉声道：“你跟着我，宝儿伏在我身上，咱们……”

宝儿突然大喝道：“不行！”李英虹怒道：“你不敢闯么？”

方宝儿大声道：“咱们要闯，就得带着战大叔与铁大叔在一起，万万不能将他们抛下！”

牛铁兰顿了顿足，惶声道：“但……他们已如此重伤，就算将他们两位救出去，他们也……也未见能活得成了。”

方宝儿流泪道：“无论如何，我也不能眼见着他们被活活烧死，否则……”

否则我也不走了。”

李英虹满面怆然，长叹道：“好孩子！想不到你小小年纪竟已有如此豪气，只是……只是……”

牛铁兰嘶声截口道：“只是凭我们三个人，自己也无法闯出去，哪里还有力量去救别人？”

方宝儿大声道：“他们为了我们力战至今，我们为什么不能为他们牺牲，要闯出去，就大家一齐闯出去，要死，就大家一齐死在这里！”语声截钉断铁，哪里像是他这个年纪的孩子说出的活。

李英虹大笑道：“好！不想我今日竟能见着有如此侠义心肠的孩子，今日你纵然也死在这里，这悲壮侠义的故事，也必将在武林中流传下去，好教天下英雄，都拿你做个榜样！”牛铁兰流泪道：“咱们都死了，这故事又有谁知道？”

李英虹洪声道：“无论如何，咱们也不能让这孩子失望，来！你背战常胜，我背着铁温侯……好孩子，你跟着我，咱们闯，闯到哪里是哪里！”俯身抱起了铁温侯，纵声大喝道：“闯！”

牛铁兰只得含泪抱起战常胜，宝儿却大笑道：“今日我才知道这‘生死与共’四个字，竟有如此重大意义！”

突听角落中一人呻吟着惨呼道：“你……你忍心抛了我老头子，被火活活烧死吗？”

宝儿这才发现那“锦衣侯”周方还躺在角落里，此刻在跌跌冲冲，连滚带爬地冲了出来。

牛铁兰道：“这是个骗子，莫……”

话还未说完，宝儿却已扶起周方，道：“莫怕，我扶着你！”他并未想到自己有多少力量，只想的是要相助他人。

牛铁兰更是着急，连连跺脚道：“你……你……你哪有力量去扶别人，这样岂不是送死么？”宝儿道：“不要紧！”

牛铁兰还想说话，但这时船舱已被火焰吞没，几乎再无立足之地，众人只得先跳下再说。血红的塘水，映着他们六人身影，那模样委实狼狈已极。

周方摇头叹道：“芦苇着火，连绵最少数丈，就凭你们几人，如何能冲得出去，不如还是在这里等着吧！”

牛铁兰大怒道：“人家救了你，你还说风凉话！”

哪知宝儿心念一转，竟也大声道：“不错，这位周老哥说的不错：还是在这里等着的好！”

牛铁兰瞠目道：“你说什么？”

宝儿道：“不但要在这里等着，还要将这些用铁链连起的轻舟，团团围住我们，再将这些轻舟用火点着。”牛铁兰眼睛睁得更大，道：“你……你疯了？”

周方笑道：“这孩子非但未疯，头脑还比别人清楚的多。”

牛铁兰怒道：“你除了骗人，还懂得什么？”

李英虹一直凝目打量着周方，此刻忽然大声道：“这位老爷子既说宝儿话不错，咱们就遵命是了。”

他竟对这声名狼藉的武林骗徒如此尊敬，端的又是大出别人意料之外，牛铁兰驳不过这许多人，也只得紧紧闭起了嘴，宝儿大喝道：

“唯有以火制火，才能死里逃生，快动手吧，还等什么？”

这一场大火，早已将五里周围老幼男女一齐惊动，但这些久居江上的渔户，也都知道着火处乃是无风水寨所在之地，谁也不敢来多事救火，直到火势渐熄，才有人壮着胆子，而来一窥动静。

但见一片苇塘，俱已化做飞灰。

浓烟未熄，呛人欲咳，焦烬犹自在烟中随风飞舞，突然间，几个人自浓烟中踉跄飞奔而出。

这几个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小，俱是满身泥垢，狼狈不堪，但别人谁也想不到这一场大火中还有人能活着自火场中出来，只将这几人当作火炼不死的妖魔一般，都不禁惊得大呼一声，四散而逃。大火后的余生者，自然正是宝儿与李英虹等六人。

牛铁兰劫后余生，惊魂未定，胸膛起伏犹自甚剧，但她也不管别的，只是眼瞧宝儿喘息着道：“也亏你想得出这法子。”

宝儿笑道：“以火阻火，那一片泥泽自不至被火势波及，我等再伏身水中，这法子岂非简单已极。”

牛铁兰长长叹息一声，苦笑道：“这法子虽简单，但在那种危急的时候，别人又怎会想得到？”

李英虹一翘拇指，大声赞道：“临危不乱，随机应变，此等勇气，镇定与机智，若非绝代英才，焉能如此，唉！想我闯荡江湖数十年，但今日比起你这孩子，却当真是自愧不如。”宝儿垂首道：“多谢大叔夸奖。”

周方忽然截口道：“战大侠与铁大叔伤势都急需救治，你等便该立刻寻医才是，多说什么废话？”

李英虹肃然道：“老爷子说的是！”当下便待放足前奔。

周方道：“且慢！铁大叔双肩俱碎，若非一身钢筋铁骨，此刻那有命在，但等你寻得良医，只怕仍是救治不及。”一面说话，一面自那箱子取出一只木瓶，接道：“我这伤药虽非极具灵效，但最少也可护住他性命，你前面寻得有清水之处，立刻将之一面外敷，一面内服。”

李英虹躬身道：“多谢前辈。”语声微顿，忽然又道：“晚辈心中还有一事不解，想要请教前辈。”周方微微一笑，道：“心照不宣，多问无益，走吧！”

李英虹凝目瞧他一眼，果然不敢再问，一齐觅路奔去。

牛铁兰瞧见李英虹竟对这武林骗徒如此恭敬，又听得他两人对答之言，心下更是满心惊疑，却又不便动问。

方宝儿一双大眼睛，不停的在周方身上转来转去，越瞧越觉得这老头子委实有许多神秘古怪之处。

河湾间叉路纵横，几人转了几个圈子，突见一条大汉叉手立在前面，东张西望，一眼瞧见方宝儿，欢呼一声，奔了过来，正是牛铁娃，宝儿微微皱眉道：“你在等人？”铁娃咧开大嘴，只是点头。宝儿道：“等谁？”铁娃笑道：“自然是在等大哥你呀！”

宝儿道：“你在危急中便将大哥抛下了，此刻等什么？大哥若是已被火烧死了，你又当如何？”

牛铁娃嘻嘻笑道：“凭大哥你那么大的本事，还会被火烧死么？所以铁娃放心的很，就先到这里来等大哥了。”

若是换了别人如此说话，那必定是推托之辞，但铁娃这几句话，却当真是自心里面说出来的，半分不假。

宝儿也不禁被他说得展颜笑了，方才心中若有不满之意，此刻也早已无影无踪，摇头笑道：“你倒真不会着急……”

牛铁兰忍不住问道：“二哥呢？”

铁娃眨了眨眼睛，笑道：“在陪你嫂子。”

牛铁兰变色道：“二……二嫂也来了？”

铁娃道：“不是二嫂，是大嫂。”

牛铁兰目定口呆，愣在那里，铁娃大笑道：“傻妹子，告诉你，你家牛老大也要娶媳妇了。”拉起铁兰的手，放足而奔。

但见他那艘平底方舟，还好生生停在那里，还有一人沉睡未醒，竟是那天风帮主姜风。

在经过那般重的刺激之后，她身心实已交瘁，此刻睡得甚是香甜，漆黑的发丝，云雾般披散，长长的睫毛，覆盖着眼睑，蜷曲着的身子，流露出一种自然而生动的韵致。慍悍刚猛的英雄气概，已随着沉睡而消失……宝儿只觉唯有此时此刻，她才回复成一个真正的女人。

牛铁兰瞧得又惊又喜，道：“你……你要娶她做媳妇？”

铁娃点头直笑，道：“不错。”铁兰道：“她答应了么？”

铁娃怔了一怔，道：“还要她答应么，我喜欢不就成了？”

铁兰苦笑道：“单只你喜欢可不成。”想了想又道：“你若要她答应，就要完全听我的话，待她醒来时切莫胡言乱语，要好生服侍着她，过一阵子，再让我给你想法子，若是心急，可就不成。”

铁娃大喜道：“好，全听你的。”

这时众人都已上了船，这艘船也正如世上别的那些朴实而有用的事物一样，看来虽不起眼，用处却比好看的东西大得多，九个人在一条船上，非但丝毫不见拥挤，而且照样能够行驶。

铁娃大笑道：“那时我费了若大气力，做这条船时，本想待我有了办法，将全家一齐接来船上，哪知今日竟先派上用场。”笑声一顿，又道：“大爹和大妈身子还好么，我倒着实想念的紧。”

铁兰垂首道：“我也有多时未见着他们了。”

宝儿心念一转，忍不住问道：“你怎会投天风帮门下？你那二嫂又怎会嫁给二哥的？此刻你应该说出来了！”

铁兰想到先前自己骗他的事，脸不禁红了，头垂得更低，道：“我那二嫂听说就是那萧某人的妹子，我本也在奇怪，以她的身份，怎会嫁到我们这种平凡的穷苦人家来，后来我投入天风帮后才知道，原来我家那几间房屋，恰巧搭在长江水运枢纽之处，自我家窗户里望了出去，不但江上来往船只，以及停泊卸运之地都可尽收眼底，而且还可暗暗窥望天风帮的举动。”

宝儿恍然道：“这就是了，他们若要你家赶走，再在那里设置个瞭望之处，自也未尝不可，但那样做便难免惊动别人耳目，天风帮自也定要前来骚扰，而他们如此做法，却可以令人神不知鬼不觉，只要每天令人与你那二嫂连络，便可将江上动静全部瞭然，又有谁会想到一个贫穷渔户家的媳妇，竟是江上盗帮中的眼线……唉，她虽然牺牲一些，也算是值得的了。”

哪知牛铁兰脸却更红了，嚅嚅了半晌，方自轻轻道：“二哥与二嫂成婚后，二哥一直是睡在地上的。”宝儿睁大了眼睛，道：“真的？”

牛铁雄嘻嘻笑道：“我成亲前，娘就悄悄告诉过我，男人要在上面，女人在下面，所以洞房那天，我就要她睡在地上，我睡床上，哪知她却偏偏要

睡床，要我睡地下，我又打不过她，只好听她的了。”

这句话说将出来，宝儿还未觉得怎样，李英虹与周方却已忍不住破颜而笑，牛铁娃笑的声音更大。宝儿道：“你笑什么？”

牛铁娃瞪着眼睛，呆了半晌，痴痴笑道：“我也不知道……”

天已大亮，江上烟波浩瀚，方舟行于风中，江风振衣而来，众人精神，都不禁为之一振。

宝儿想到那一场杀伐恶斗，当真有如做了阵噩梦一般，再想到已落入魔掌中的小公主，又不觉为之潜然泪下。

世事竟是这般凑巧，他遇着牛铁兰时，又怎会想到这偶然的相遇，竟会引出了这样多事故，不但自己几番濒临生死边缘，也使许多人的命运为之改变……思前想后，宝儿小小的心田里，不觉更是充满了悲痛。

只听周方喃喃道：“萧某人还未死，江行只怕还是凶险，此刻若有人在前面拦劫，咱们可是死定了。”

宝儿栗然忖道：“可不是么？”他忽然发觉，这武林骗徒说的话，听来虽不入耳，但每句话其中都大有深意，每到生死存亡关键之际，他便会说出一句话来，有如暮鼓晨钟，发人深省——在那水塘中若不是这骗徒一句话提醒，他们势必将亡命冒火冲出，那只怕真没有一个人能冲得出来的。

但见李英虹沉吟半晌，突然拔出了牛铁雄背插的一柄钢刀，走到船头，盘膝坐下，撕下刀柄红绸，擦拭着刀身，直将一柄长刀擦得精光雪亮，在日光之下，更是耀眼生花，令人见之胆寒。

江上大大小小船只，瞧见这耀眼刀光，船头铁汉，果然都远远绕开，也不知其中有无萧配秋之手下。

但一路毕竟无事，直走了约摸一个时辰，江面渐窄，李英虹回首道：“他两人伤势极需医治，不知可否先设法靠岸？”

牛铁兰目光一转，道：“前面便有个渡头。”她果然不愧江上儿女，一句话功夫，便已将船头打偏。

宝儿见她双手虽不停的操作，眉宇间却是忧郁重重，心念一转，便已知道她正在为她双亲安危担心。

只因萧配秋此番落得如此狼狈，确有一半是坏在铁娃、铁雄兄弟手上，脱困之后，自然难免迁怒到他的爹娘。

一念至此，宝儿也不觉多了份心事，深知就凭他们这几个人之力，委实无法将萧配秋击退，何况李英虹又必须走了。

唯有铁娃、铁雄兄弟两人，都是了无心事，两人同心协力，将方舟驶近岸边，铁娃口中还大声笑道：“这渡头恰好离我们家不远，我也正好该去瞧瞧老爹大妈了。嗨！二混子，卖点劲呀，快回去瞧瞧，你老婆不知逃了没有？”

周方喃喃道：“他老婆不会逃的，你们的劲可也别卖光了，还是留着点气力的好，要卖劲的事还在后面哩！”

牛铁兰、方宝儿情不自禁，抬头瞧了他一眼，两人都知道，这老人竟又瞧出了那未来的灾祸，正在暗中点醒他们。

忽然间，一艘江船，顺流而下，朝这方舟笔直撞了过来，虽在白昼之中，这艘船上竟满燃灯火。

只见船面之上，无人踪，庞大的船身，来势却有如被鬼魅所推，急如离弦之矢，方舟纵然坚实，在这一撞之下，以必定难免片片粉碎，众人齐地大惊失色，铁雄、铁娃兄弟，又叫又骂，拾了只长篙，冲上船头，船头的李

英虹，却突然纵身而起，掠上了那艘“鬼船”，挥刀斩断了帆索。

巨帆“蓬”的落下，船身一偏，恰恰自方舟之旁擦过，浪花飞溅而起，有如山崩般往方舟压了下末，牛铁兰也跟着跃了过去，猛然一扳船舵，船身半倾，划了个斜弧，“轰”地一声，冲上了浅滩。

这期间当真是千钧一发，危险之状，笔墨难描。

方舟之上，人人俱是满身水湿，姜风也醒了过来，大呼着冲出，宝儿惊魂初定，反而连声安慰于她。

但闻那边“鬼船”上的李英虹与牛铁兰，竟突然齐地惊呼一声，铁兰嘶声呼道：“快过来，瞧瞧这是什么？”

铁娃用力将方舟荡了过去，众人相继跃上“鬼船”。目光动处，人人都不禁骇的呆了。

只见船舱之中，零乱地倒卧着二十余具尸身，有的扑倒桌上，有的一半身子伏在窗外……

显然，这些人俱是在猝然之中被袭，非但无还手招架之力，竟连夺路逃生，都来不及了！

众人俱都是瞧得木然呆在当地，唯有姜风，瞥了这许多尸身一眼，竟突然冲了过去，扳起一具尸身。

宝儿骇然道：“你要做什么？”

一句话说出，姜凤竟已敞声大笑起来，嘶声笑道：“原来是你！”笑声凄惨，有若猿啼。

众人又惊又骇，凝目望去，这才发现这尸身赫然竟是萧配秋，僵冷可怖的面容上，犹残存着一份临死前的惊骇恐惧。

牛铁兰也不知是惊是喜，颤声道：“是……是谁下的手？”

李英虹一言不发，走了过去，长刀一展，挑开了萧配秋的衣襟，只见他胸膛之上，赫然印着只褐色掌印。

再瞧别的尸身，亦是绝无血迹伤痕，显见这些人俱是被人以掌力所震，立时毙命，这掌力之强毒狠辣，又是何等惊人？

众人面面相觑，良久良久，才有人喘出一口气来，牛铁兰道：“这……这莫非是木郎君与土龙子？”周方道：“除了他两人还有谁？”

李英虹沉声道：“五行魔宫中人，含眦必报，不死不休，这萧配秋一把火将土龙子与木郎君也烧在其中，自然难逃一死，瞧这情况，萧配秋想必也知危机，是以便想连夜逃走，哪知……唉，还是被迫着了！”

众人虽都庆幸萧配秋之死，但方轻那般惨烈的杀伐之后，又见着如许性命丧生，心也不觉为之惨然。

突听牛铁雄大喝一声，冲进内舱，转眼之间，又冲了出来，瞧着众人痴痴笑道：“我老婆不在这船上。”

周方微微笑道：“似萧配秋这样的人物，若是急着逃命时，还会管别人么？自然连妹子也要抛下了。”

牛铁雄欢呼一声，跃起三尺，牛铁兰目中泪珠盈然，喃喃道：“这下我们总算能安心回家了。”

宝儿也不觉瞧得热泪盈眶，满心代他兄妹三人欢喜。

李英虹终于寻了辆大车，急着将铁温侯与战常胜送去就医，姜风满面泪痕，跪倒相送，江风强劲，吹起她满头青丝，英雄事业，俱已随风而逝，众人想到这一日间之变化，也不禁为之唏嘘泪下。

寒风振衣，李英虹轻抚着宝儿肩头，戚然良久，还是宝儿忍不住问道：“李大叔来自中原，可知道我爷爷清平剑客的消息？”

李英虹面色微变，竟是避而不答，只是沉声道：“英雄事业，多属孤身闯出，你前途不可限量，需得好自为之。”

宝儿眨了眨眼睛，垂泪无语，他年纪虽然幼小，却已学会将许多事藏在心底，免得惹自己伤心，惹别人烦恼。

李英虹目光转处，突又附在宝儿耳畔，轻轻道：“那位周老爷子必非常人，你千万莫以等闲视之。”

宝儿颌首应了，李英虹一跃上车，抱拳惨笑道：“青山不改，后会有期！”扬鞭打马，绝尘而去。

姜风忍不住痛哭失声，牛铁兰悄然走过去，握起她手腕，姜风却突然拭干泪痕，强笑道：“各位，我也要走了。”牛铁兰道：“帮主要去哪里？”

姜风大笑道：“哪里？……四海为家，哪里不可安身？”她虽想勉强作出昔日的英雄气概，却也掩不住语声中凄凉寂寞之意。

牛铁兰缓缓道：“凶险的江湖，帮主你孤身一人；如何闯得，帮主你……你奋斗多年，难道还不想歇歇么？”

姜风望着浩荡江水，泪珠在眼眶中的溜直转，嘶哑着声音道：“闯不得……唉，也是要闯的！”铁娃像是想说什么，却被铁兰瞪眼骇了回去。

只见铁兰轻理着姜风发丝，轻语道：“但帮主你……”

姜风突然顿一顿足，厉声道：“你还说什么？你难道不知我已无处可去了么？”抛开铁兰手掌，放足前奔。

但铁兰却又及时拉住了她，颤声呼道：“帮主……”一个踉跄，跌在地上，姜风往前走了一步，突然回首，紧紧抱住了铁兰的身子，两人竟抱头痛哭起来，铁兰流泪道：“我家还可安身，帮主若不嫌弃，何妨在我家歇段时期……”

姜风流泪道：“我这无家可归的人，你肯收容我？”

牛铁兰又惊又喜，道：“帮主，你！答应了？”

姜风凄然道：“你当我还想闯荡江湖么，对江湖我……我实已怕了，我实在连一步都不敢再闯。”

这满身傲骨的江湖儿女，如今竟也忍不住流露了真情，铁兰听她竟说出这样的话来，却不觉为之心碎，流泪道：“帮主，你……”

姜风突然站起，拭干了泪痕，凄然笑道：“帮主？我还是什么帮主？你再唤这两个字，我就真的要走了。”铁兰破涕一笑，道：“好，姐姐，妹子什么都听你的。”

宝儿在一旁，又不自觉瞧得热泪盈眶，满心感动，喃喃道：“在患难中现出的真情，为何总是教人瞧了要忍不住流泪？”

牛铁娃咧开嘴笑嘻嘻走过来，又想说什么，但铁兰又瞪眼拦住了他，轻叱道：“还不带路回家？”

铁娃嘻嘻笑道：“好，大妹子，哥哥什么都听你的。”伸手拉着宝儿，道：“大哥你可也得跟我大爹大妈磕个头才成。”两人当先而行，铁兰扶着姜风在后相随。周方却一把拉着铁雄，道：“你媳妇一听她哥哥死了，必定再也不会留在这里，那时你想再娶个媳妇，可就难了。”

牛铁雄大惊道：“这……这怎么办呢？”

周方笑道：“你可愿我老人家教你个法子？”

牛铁雄道：“老爷子你……你快救救命吧！”

周方道：“她若要走，你就这么出手一抓……”双手齐出，比了个招式，接口笑道：“保险就可将她抓住。”

牛铁雄学了几遍，讷讷道：“这么容易就可抓住？”

周方笑道：“就是这么容易，你抓住她后，不妨再放开她一次，再使出这一手，还是一样可以将她抓住。”

牛铁雄瞪大了眼睛，道：“真的？”

周方捋须笑道：“自是真的，但第二次抓住她，可再也别放开了……”这时众人已走上一道山坡。

突见一条人影，自坡上如飞奔下山来，却是个瓜子脸，大眼睛，美秀中又带着三分英气的青衣少女。牛铁雄抢步赶过去，咧嘴笑道：“好媳妇，你来接老公了么？”

那青衣少女瞧见这么多人，神色微微一变，后退了三步，瞪眼道：“你怎地一个人回来了？你们人呢？”

牛铁雄笑道：“他们人都跑了，不要你了。”

青衣女怒道：“放屁，我去瞧瞧。”转身就要离去。

牛铁雄突然大喝道：“站住！”

青衣女厉声道：“我要走就走，谁管得着？”

牛铁雄道：“我是你老公，我不管你谁管你。”铁娃拍手笑道：“好，不想二弟也有些男子气概。”

青衣女冷笑道：“你来管管看，小心吃耳光……”话犹未了，不知怎地，双手已被牛铁雄一把抓住。

牛铁雄大笑道：“你见过这一手么？……大哥，这就是我老婆萧素秋，从前我怕她，如今她可要怕我了。”

萧素秋挣也挣不脱，红着脸道：“出人不意，算什么男子汉？”

牛铁雄：“好，你若不服，我就再让你试试……”方自放开手，萧素秋便一掌拍了过来，哪知牛铁雄手一动，便又将她手也抓住，萧素秋明知他一招是自那里来的，却偏偏闪避不开，这一来不但萧素秋目瞪口呆，面红耳赤，姜风与铁兰亦是满心惊异，只觉牛铁雄这一着出手之巧妙，部位之奇诡，便是换了自己，也是一样无法招架，牛铁雄大笑道：“好媳妇，这下你可服了么？乖乖的跟着你老公未吧！”拉着她放足上山奔去。

宝儿与铁兰，铁娃俱都瞧得又惊又喜，情不自禁，转首去瞧周方，周方却恍如不觉，只是捻须微笑。

众人到了山上小屋中，见着铁家两老，自然又有一番悲喜，哭哭笑笑，吵吵闹闹，吃吃喝喝……

这些人间的悲喜剧，也难以一一指叙，到了晚间，宝儿悄然踱入屋后小林，树梢头月明星繁，山坡下江流如带。

宝儿俯首望去，十里江流，果然俱都可收眼底，不禁暗叹忖道：“此地形势果然险要，难怪那萧配秋要……”

一念尚未转过，突见两艘无篷大木船，溯江而上，船上数十人一齐操纵，船行之急，急如奔马。

星月与水光相映，将船上人照得清清楚楚，这两艘船上百余条汉子，竟然全都是蓬头鹑衣的乞丐。

宝儿昔日在那山谷中瞧见三个乞丐贪得非份之财，又被木郎君吓得狼狈

而逃，本觉出丐帮中全是贪财怕死之徒，但后来见着那见义勇为之五车夫，才知道无论任何一帮之中，俱都难免良莠不齐，此刻见到这百余乞丐去得如此匆忙，不禁喃喃自语道：“莫非丐帮中也出了什么变故？”

只听身后一人接口道：“不错，丐帮中必有变故发生，你可是想去瞧瞧么？”口音苍老，正是周方。

宝儿虽不通武功，但自幼耳目便极是灵敏，此刻见到周方竟能无声无息地未到 he 身后，心下不禁吃了一惊。

第一五章 武道法自然

但见周方仰首望天，捻须微笑道：“丐帮门徒，平日流浪四方，消息最是灵通，若有谁要寻人，去询他们再好也没有了。”

他这番话像是自言自语，但每个字都说入宝儿心里，宝儿暗中又不自觉吃了一惊，强笑道：“老爷子你可也想去瞧瞧么？”

周方笑道：“我老人家浪迹天涯，什么热闹，都要瞧的。”

宝儿心念一动，突然福至心灵，道：“我跟着你老人家走。”

周方微笑道：“你受得了流浪之苦？”

突听一个声音叹着气道：“受不了……受不了……”牛铁娃愁眉苦脸，长吁短叹，自林外缓缓走了进来。周方笑道：“什么享受不了？”

铁娃苦着脸道：“我眼睛没有一时一刻离开过那姓姜的小姑娘，但……但她却从来也没有瞧过我一眼。”

周方大笑道：“她赤身露体，被你抱在怀里，自然对你害臊。她越是不理你，才表示她委实对你有意，她若毫不在意，照样与你言笑，那你才真要受不了啦！”铁娃瞪大了眼睛，道：“女人的心思真是这样奇怪的么？”周方道：“天下最奇怪的东西，便是女人的心了。”

铁娃呆了半晌，又自叹道：“但我方才瞅着无人，曾悄悄扯了扯她袖子，她却还是不看我一眼，只是仰天自言自语，说什么：‘来日流水长，男儿当自强，若非英雄汉，休想配红妆。’这几句话我虽记着，但意思可半点也不懂。”

宝儿暗笑道：“姜风看来虽是个巾帼英雄，但究竟还是有些忸忸的女儿态，明明一句话不肯说出，却偏偏要吟诗作句，只恨铁娃这样的莽汉，却又偏偏半点也不懂这些才子佳人之事，竟将这诗句对人说了出来。”

只听周方笑道：“好极好极，看来这女子一颗芳心，竟真的被你打动了，她念的这四句，正是告诉你，来日方长，要你莫要着急，只要你能做出一番英雄事业，她终究是你的，但你若不是英雄，却是配不上她的。”

铁娃欢呼一声，雀跃三尺，但瞬又愁眉苦脸，道：“英雄要如何做法，老爷子，你肯教教我么？”

周方微笑道：“你若要做英雄，暂时就跟着我与你大哥走吧！”

忽然又听得一个声音长叹着道：“走吧！走吧！还是走了的好。”牛铁雄也自愁眉苦脸，走了进来。周方笑道：“你又是为了什么，如此苦恼？”

牛铁雄叹道：“我那老婆还是要我睡在地下，我一上床，便被她一脚踢下，老爷子你教我的那一手，也不管用了。”

周方大笑道：“好，我再教你两手有用的。”拉着牛铁雄走到一旁，指手划脚，又比了几个招式。

牛铁娃学得居然不慢，周方笑道：“好，好，我老人家还得教你个法子，好让你老婆永远服服帖帖的跟着你。”铁雄大喜道：“真有这种法子？老爷子你快说吧！”

周方道：“法不传六耳，你且附耳过来。”

牛铁雄果然附耳过去，听了半晌，一张脸突然红了，吃吃笑道：“这……这不嫌有些害臊么？”

周方道：“你两人本是夫妻，有什么好害臊的，快！快！去依计行事。”牛铁雄欢呼一声，飞也似的跑了。

宝儿与铁娃你望着我，我望着你，谁也不知周方说的是何妙计。

第二日清晨，宝儿与铁娃俱都在暗中留意着那牛二嫂的动作，只见她端茶煮水，突然已服服帖帖的做起牛家的媳妇来了，只是垂眉敛目，似是满面娇羞，行止之间，也似有些慵娇无力。

再看牛铁雄，却是挺胸凸腹，洋洋得意，还不时摸着下巴，痴痴的笑，铁娃忍不住悄悄问他：

“周老爷子教你的是什么法子？”哪知牛铁雄却拚命摇头道：“这法子我万万不能告诉你。”大笑一声，远远跑了开去。

周方、宝儿与铁娃向众人告辞时，自又有一番挽留、叮咛、眼泪……离别的情致，古往今来，从未有什么不同。

但他三人终于上船而去，乘的仍是铁娃那艘“方舟”。

方舟离岸，岸上人影渐渐模糊，铁娃突然痴痴笑了起来，宝儿道：“别人满怀离情别绪，你笑什么？”

铁娃痴笑道：“她终于瞧了我一眼……等我上船后偷偷瞧了我一眼，虽然只是一眼，但已比什么话都好得多。”

他话虽说的粗陋，但语中包涵的，都是人间至真至灵之情意，宝儿莞尔道：“此等深情，不想你竟也能领会。”

周方突然道：“你俩人必须记着，这一路之上，你两人必须多用。跟，少用嘴，手脚更不可随意动了。”

宝儿笑道：“我等又非瞎子，不睡觉时，眼睛自是用得最多的。”

周方道：“同样是用眼睛去瞧，但瞧的方法却大有不同，若是视而不见，与瞎子也无什么两样。”

语声微顿，又道：“流水你可瞧见过么？”

宝儿失笑道：“自然瞧见过的。”

周方缓缓道：“不错，流水你瞧过不上千百次了，但我却要问你，流水间有何哲理？有何妙趣？你可回答得出？”宝儿怔了一怔，道：“这……”

周方笑道：“这就是了，世上有许多事正与流水一样，你虽瞧过，却是视而不见，自然瞧不出其中之妙。”宝儿愧然道：“老爷子说的是。”

周方道：“此刻我便要你对流水静静瞧上三个时辰，你能瞧出些什么？三个时辰后我再问你。”

宝儿道：“是。”俯首望去，但见滚滚江流，奔腾不息，自船舷两侧流过，激起一连串浮白色的泡沫。三个时辰过后，方舟已溯江而上升数里。

周方道：“我再问你流水间有何奥妙，你可回答出么？”

宝儿长长叹了口气，缓缓道：“我从前只当流水便是海水，还有什么别的，但如今才知道，这一江流水，在骚人眼中，便是一篇绝妙诗词文章，在雅士眼中，便是一阕绝妙音乐歌曲。”

周方冷冷道：“若在武学大宗师眼里，便成了一套连绵不绝，无懈可击的武功，此点你莫非未曾想到？”

宝儿恍然大悟道：“不错，这流水中正是包涵着无上武学至理，你且看江流水中的波浪，骤眼看去，俱都相同，但仔细一瞧，便可发觉波浪与波浪间，其实大不相同，其中变化之微妙复杂，当真是奥妙无穷，这……这正与那白衣人的剑法有些相似，他每剑刺出，都似一样，但却又绝不相同……”他越说越是兴奋，一双大眼睛里，顿时充满了智慧的光芒，光芒闪动，令人不可逼视。

周方面上，也微微露出一丝欣慰之笑，捻须道：“不错，我再问你，你一刀可能将流水斩断？”

宝儿道：“抽刀断水水更流，斩不断的。”

周方笑道：“莫说一刀斩不断，便是千万刀也无法斩断的，这其中的道理，你可知道是什么？”

宝儿一怔，道：“这……这……”目光一阵闪亮，突然大喜呼道：“我知道了，这只因流水之间，实含蕴着一种生生不息之机，绝非任何力量所能断绝，若有人武功能如流水一般，必当无敌于天下。”

周方神色更是欣慰，但口中却肃然道：“对了，这生生不息四字，正是上天赋与人间之最大恩惠，你固然可自星辰之变化升沉，草木之盛荣枯苍，流水之连绵，日月之运行，这些事里瞧出这生生不息的至理，但武道中最最深奥之精华中，也断然必有生生不息之玄机存在，两下相较，互为因果，你更也该由此知道，这自然之现象、实是天地间最最博大精深之武学大宗师。”

此等至深至奥之哲理，铁娃自然不懂，只是瞪大眼睛呆望，但见宝儿默坐船头，面含微笑，似已颇有会心。

突听一阵“琤琮”琴音，自江上传来，清妙明悦，不可方物。周方道：“将船悄悄向乐声传来处荡过去。”

铁娃应命做了，船行之间，琴音越来越是清越，与江上清风相和，更是流韵生动，空灵有致。

宝儿不知不觉间已听得痴了，突听周方道：“这琴音你已听了许久，可自其中听出了什么？”

语声顿处，但见宝儿茫然摇头，便又接道：“这琴韵之间，隐隐有杀伐之声，似是操琴之人，即将有一场恶斗，是以便借着操琴之举，来平定剧斗前心头之激动，正是：其声铮铮也，志在白刃间。”

宝儿听得心醉神驰，长长叹息道：“老爷于若非妙解音律，又怎能做这操琴人之知音？”

周方双眉突皱。沉声道：“琴音中杀伐之声，越来越重，显见操琴人心绪非但不能平静，反而更是激动，再弹下去，便当琴崩弦断！那时他心神也必将崩溃，与人交手，便必定是有败无胜的了！”

宝儿道：“既是如此，他为何还不住手？”

周方叹道：“此刻他心驰如奔马，已不能自制。”

宝儿道：“这……这又当如何是好？”

周方沉吟道：“此人倒是个雅士，你我何不帮他一臂之力，将他琴声击断。”拿了根木棍交给宝儿，又道：“你以此木棍，用力击那帆桅，若能将他琴音扰乱，他便可乘此住手不弹了。”

宝儿道：“是。”当下以棍击桅，劈拍有声，但他声音打得虽大，非但无法将琴音扰乱，但在不知不觉间与琴音配合起来。

周方微微皱眉，沉声道：“你如此打法，只有加速他弦断琴崩之势，岂是相助于他，反倒是害了他了。”

宝儿住手长叹道：“我只觉得这琴声亦如流水一般，不可断绝，委实万万无法将之扰乱。”

周方道：“琴音之韵律，虽也绵长流动，但其中必有空虚破绽，你只是找不着这玄妙之关键，是以击它不断。”

这时方舟已缓缓靠岸，遥遥望去，只见一个黄衫人，散发披肩，赤着双

足，箕踞在临江一方巨石上，抚弦操琴。

周方目光淡淡一扫，自管接着道：“非但琴韵如此，其他任何人之事也是一样，万万不能与自然之生机相比，例如花道、棋道、剑道……这些事到了登堂入室时，看来便似无隙可破，其实，其中仍是有破绽可寻，你只要能从自然之玄机中，悟出万物变化之理，便也不难窥破其变化中之破绽关键！”

周方接着又道：“不错，自然之动静，万物之变化中，便包涵着剑道一理，你若能由此将别人剑术中之破绽窥出，一击便可将对方剑路击断，那时便可无坚不摧，无物不克……正如我此刻一击便可将琴韵击断一般。”接过宝儿木棍，随手一击，恰巧正是击在那琴韵节奏变化的空隙之间。

琴音遭此一击，节奏立时大乱，那黄衫人立时长啸一声，振衣而起，仰望苍天，竟呆呆地出神来。

宝儿却全已被周方所叙之武道之理所醉，只觉这道理虽然俱是自己闻所未闻之理，但却无一不是说入自己心底，正如积年之痒，突然被人搔着，那心中之滋味，端的难以形容，也未去瞧这黄衫人是谁。

周方道：“棍击声粗陋，琴韵声清悦，棍击声只有一响，琴韵声却绵若多端，以一响粗陋之声，却能将绵若清悦之音击断，这便是因为我窥出琴韵中之破绽，以此类推，你便知道……”

宝儿突然一跃而起，满面俱是狂喜之色，截口道：“以此类推，我武功虽不如人，但只要窥出别人剑法中之空虚破绽，窥出他变化中之节奏关键，便不难以弱胜强，将他剑路一击而断！”周方面现微笑，道：“不错！”

宝儿满面光彩焕发，道：“这道理如此精妙，又如此简单，为何天下武学之士，竟薄此不为？”

周方笑道：“这便是武功与武道分别之所在，武功以力取，武道以意会，力拙而意巧，力易而意难，是以天下通达武功之人虽多，上参武道之士，却如凤毛麟角，简而言之，要练一套武功，是何等容易，纵是十分年轻之人，若是以勤补拙，也可练成，但若要从自然动静中悟出万物变化之理，自万物变化之理中悟出别人剑路之破绽，这却是何等困难之事，若非具有绝大智慧之人，纵然勤练百年，也不可成，是以千百年来，能以意悟剑，上通武道之人，实是绝无仅有。”

宝儿长长叹了口气，道：“古人云：‘与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今日我听了老爷子你这一席话，却胜过读百年书了。”

牛铁娃笑道：“但大哥你只顾得听人说话，却不知已错过多少热闹了，还是先瞧瞧再听吧！”

原来方才岸上那黄衫人，长啸面起，呆呆地出了一会儿神，突然俯下身子，棒起弦琴，重重往岸边岩石上摔了下去。

“膨”地一声，弦琴粉碎，黄衫人背后三面岩石，树木丛里突然闪出百十个蓬头赤足的乞丐来。

这些人显见早已躲在后面，说他们本是在偷听琴韵，倒不如说他们本就是在窥望着黄衫人的动静。

此刻他们见到黄衫人掷手碎琴，俱是大惊失色。

三个白发乞丐，躬身走了过未，在黄衫人面前说了几句话，黄衫人却似不愿再听，挥一挥手，将他们叱退了。

其余的乞丐面上，更是愁眉苦脸，大家交头接耳，窃窃私议，虽不知说

的是什么，但显见要想出些法子来令那黄衫人快活。

突然间，两个白发乞丐，自树后捧了一大坛酒出来，送到那黄衫人面前，却另有几个童子乞丐，跳跃而出，围着黄衫人四面，嘻嘻哈哈，拍手而舞，不时还有人去拉拉黄衫人衣袖，扯扯他衫角，神情间极不恭敬，却又不似要令那黄衫人快活，反而有些似在故意激怒于他。

但黄衫人木立当地，非但动也不动，简直连瞧也不瞧上一眼，只是不时捧起酒坛，痛饮一口美酒。这时宝儿与周方转首而望，二是瞧见了这光景。

宝儿瞪大了眼睛，诧声道：“这些人干什么，发疯了么，黄衫人怎地不动手将他们赶走？”周方道：“这些人只怕都是这黄衣人的弟子门下。”

宝儿更是吃惊，怒道：“这些顽童若真的都是黄衣人的弟子门下，为何竟对他如此无礼？这岂非目无尊长，该各打三百记屁股才是。”

周方亦自皱眉道：“这黄衫人神智方得镇定，此刻这样下去，只怕又要被别人激动了，稍等与人动手，必然大为不利。”但等了半晌，黄衫人仍是十分冷静。

那三个白发乞丐又愁眉苦脸地走了出来，其中身材最是瘦小的一人，突然大声道：“此番帮主遇难后，若非王老尊人及时赶回，我丐帮实是不堪设想，咱们这些人，可永远不能忘了王老尊人的恩惠。”

乞丐们一齐哄然称是，热烈之状，笔墨难描，但那黄衫人神情却仍是冰冰冷冷，丝毫无动于中。

那白发瘦丐大声接道：“但王老尊人今日与那女魔头之一战，实是我帮生死存亡之关键，王老尊人若是失败了……唉！那结果如何，老朽真是想也不敢想，是以老朽斗胆进言，大战在即，王老尊人你……你切切不可再如此下去了，否则……唉！”叹息一声，惨然垂下头去。

周方捻须沉吟道：“这黄衫人此刻心神如此镇定，正是交手前最佳之状况，这老头子为何却偏偏要说他不能这样下去？难道还要他在激怒时与人动手么？怪哉！怪哉！这件事真连我老人家都想不透。”

说话之间，只见那黄衫人竟也叹道：“我也知如此下去，必然落败，但一时之间，我实在无法可想。”

那白发瘦丐突然跪下，向黄衫人恭恭敬敬叩了个头，然后一跃而起，道：“老朽只得如此了，王老尊人想必不致怪罪吧！”反手一掌，着着实实，清清脆脆，掴在那黄衫人脸上。

这一着更是大出宝儿等人意料之外，他们眼见这乞丐有求于黄衫人，又对他如此恭敬，真是连做梦也想下到这自发乞丐竟敢突然向他出手，而别的乞丐们也视为理所当然，丝毫没有吃惊之色。

更令人奇怪的是，那黄衫人吃了这一掌，反而大笑起来，笑声中充满欢悦之情，显非装作而出。

只见他捧起酒坛，放声高歌，童子乞丐们也在一旁拍掌相和，于是大家俱都喜笑颜开，欢欢喜喜。

但此等情况，却是武林高手与人交战前最最犯忌之事，只因欢乐之时，最易心浮意软，等到遇敌之时，哪里还能施得出煞手？

宝儿虽不甚明了这其中之奥妙，但见了这一群乞丐如此大吵大闹，也不禁皱眉叹道：“疯子疯子——群疯子！”

突见那黄衫人回过头，宝儿这才瞧了个清楚，这黄衫人原来正是那亦狂亦侠的江湖奇人王半侠。

周方瞧见他面上神情变化，沉声道：“你莫非认得他？”

宝儿笑道：“不错，这就是王半侠王大叔……”似待脱口呼唤，却被周方拦住，沉声道：“多用眼，少用嘴，你莫非忘记了么，咱们无论瞧着什么，都只能偷偷瞧着，不能多事多口。”

宝儿伸了伸舌头，笑道：“老爷子说什么，宝儿听什么。”

周方捻须笑道：“这才是乖孩子。”过了半晌，又自笑道：“此人若是王半侠，什么古怪的事，你都可明白了。”宝儿道，“为什么？”

周方道：“王半侠亦狂亦侠，但半侠武功，不如半狂，是这些人为了要求战胜，便想出各种法子来激发王半侠深藏于心的那一股狂气，他与人动手时，武功才能发挥到极致……哈哈，王半侠委实是当世之奇人，是以才会有今日此等怪事，常人也自然是无法想象得出了。”

宝儿眨了眨眼睛，笑道：“如此说来，他方才临江操琴，只怕也正是要借琴音中的杀伐之声，来激发心底之狂气，等到弦断琴崩，便是他大功告成时，是以我等方才有心助他，却变成害他了。”周方颌首笑道：“举一反三，果然不错。”

说话之间，江水上游已有一艘“怪船”放掉而来，说它是“怪船”。只因这艘船委实奇怪已极。

只见这怪船的船身，乃是行走江面上的头号官船所有，船头方正雄伟，油漆虽已剥落，看来气派仍是不小。

但在这宽广平整的官船甲板上，却无官舱，只是乱七八槽地搭着些舱篷，有的是似乎乌篷运米船上拆下来的，有的又似自秦淮河畔的乐户船上拆下，有的竟似塞外“蒙古包”的模样，更有的干脆只是用几张芦席，几片破板搭成，看来有如火后灾民集聚的贫民窟一般。

这些舱篷果然已是零乱已极，更妙的是，在这些舱篷之间，又乱七八槽地竖着十来根大大小小，长短不齐的船桅。

桅上的船帆，也是各式各样不同，有的是一张破帆，有的是数十件衣服补缀而成，有的索性只挂着一条床单。最妙的是：船桅之间，都连着绳索，绳索上挂满了：破锅子、破铲子、几条咸鱼、几块腊肉、三颗大白菜、五只风鸡、几十条萝卜干、一件破旧的猩红大擎、十几件破褂子、十几条东补西缀的百捂湘裙、数十双大小不同、破破烂烂的绣鞋、几串铜钱、几面破镜子、百十只破荷包、十几面破被面、几顶破帽子、无数件破中衣、烂袜子……

还有些说也说不出，想也想不到，零零碎碎，奇奇怪怪，让你见了哭也哭不得，笑也笑不出的东西。

一眼望去，这船上当真是五颜六色，光怪陆离，有风吹过，那些破锅子、破铲子、破铜钱、破镜子……等等，随风相击，发出一些唏哩哗啦，叮叮当当的声音，又教你听了保险头晕脑涨。

铁娃简直瞧呆了，瞪大了眼，转也不会转，张大了嘴，合也合不拢，目光中是羡慕之色，似是恨不得自己也能上去玩玩才对心思。

宝儿也不禁瞧得又惊又笑，摇头道：“我只当铁娃这船已是天下最怪的了，哪知道有比他怪上千百倍的。”

铁娃痴痴道：“假如咱们有这么条船，那有多好。”

忽然，怪船上，船篷里，响起一连串霹啪之声，有如爆竹连响，接着，一大片五颜六色的浓烟，自篷中漫涌而出，将整条船全部笼罩着，怪船在这彩烟笼罩之下，与日光、江水相映，更显得奇丽万端，不可方物。

岸上丐帮弟子，瞧见此船来了，神情俱已大变，三个白发老丐，抢步而出，并肩立在岸边。

那身形最是枯瘦之人沉声道：“叶冷陪同本帮主王老尊人，率领穷家帮入堂弟子，在此恭候大驾，但请王大娘出来相见，”语声虽低沉，但中气充沛，一个字一个字传送出去，如雷如鼓，震人心魄。

只听彩烟中传出一个软绵绵，甜腻腻的语声，娇笑道：“叶老头你着急什么，咱们衣服还没穿好，你便要咱们出来相见么？”一口清脆的京片子中，又带着些吴依软语的韵味，正是：吴人京语美如莺，令人闻之，其意也消。

叶冷面上微现怒容，但隐忍未发，住口不语。

但闻彩烟中传出一声银铃般的娇笑，娇笑中夹杂轻语，道：“秀秀，你怎么把我的裙子穿去了，还我。”

“哎唷，你踩了我的脚。”

“这是我的衣裳，你……你瞧，被你抢破了。”

“救命呀，大娘，你瞧清楚这小鬼不让我穿衣服。”

彩烟虽浓，但依稀仍可瞧见有许多条白生生的身子在烟中奔跑跳跃，再加上这动人的娇笑，这动人的言语……

岸上丐帮弟子，十人中倒有九人的脸红了，那边牛铁娃却瞪大了眼睛，哈哈大笑道：“乖乖，原来这些大姑娘在船上都不穿衣服的。”宝儿道：“如此胡闹，真该打屁股。”

铁娃立刻站起身子，道：“大哥有令，铁娃去打好么？”

周方眼睛一瞪，轻叱道：“你两人莫胡闹，此事看来虽然荒唐可笑，但其中必定包藏着极大的危机，咱们只能躲在这里偷偷的瞧，若是胡乱多口多事，只怕又要像上次那样，连小命都难保了。”铁娃一伸舌头，再也不敢说话。

只见船已靠岸，突然两条人影自彩烟中一跃而出，两人俱是穿得破破烂烂，蓬头垢面，一副要饭的模样。

宝儿听那娇笑语声，只当船上的必定全都是绝色美女，此刻骤眼望去，不觉吃了一惊。

但仔细望去，才知自己猜的还是不错，这两人虽然蓬头垢面，但明眸皓齿，巧笑嫣然，泥土也掩不住她们天生美艳。

尤其右面一人，上身穿着件破烂的对襟锦衫，下身穿着双褪色的缀珠绣鞋，中间却露出双欺霜赛雪，修长有致的玉腿，教人瞧上一眼，心就忍不住要跳上半天，再也不敢去瞧第二眼了——却又忍不住不去瞧她。

左面一人，锦衣湘裙，穿得倒是整整齐齐，只是下面却打着双赤足，此刻眼波一转，居然也抱拳作礼，大声道：“伍清清、陆秀秀，奉王帮主之命，前来令此地本帮弟子，跪倒迎接帮主大驾。”

丐帮弟子立时勃然作色，左面一个白发老丐怒道：“玉大娘凭什么要咱们跪倒来接她，我姓石的第一个不……”

伍清清道：“石凉，你莫忘了王大娘已是咱们的帮主，你如此说话，不怕她老人家割了你的舌头么？”

石凉怒道：“王大娘是你的帮主，可不是我的帮主……”

陆秀秀娇笑道：“咱们也是乞丐，自然就是丐帮中人，虽然男女有别，但创立丐帮的褚老仙人，可没有在帮里规定不许女子加入丐帮的……”突然一拍玉腿，娇唤道：“哎哟，一个大蚊子……”蘸了点口水，涂在玉腿上，

方自接道：“你们俱都熟读丐帮的帮规，总该知道我这话没错吧？”

叶冷、石凉，以及另一个凤雏赛，三人面面相觑，这三个久历风尘的老人，竟找不出一句话来驳倒这撒娇作态的小姑娘。要知是否许女子加入“丐帮”这问题，虽已存在多年，但江湖中身怀武功之女子乞丐，毕竟少之又少，是以丐帮中人，谁也未将这问题加以深究。

谁知如今这王大娘便利用此点空隙，训练出一批女弟子来为乞丐，要与原有之“丐帮”一争雄长。

只见陆秀秀眼波横飞，娇笑着接口又道：“丐帮中既无帮规不许女弟子加入，自然就更没有什么规矩不许女子来做帮主，便该由男女双方，各派一人，来争夺这帮主之位，若是那男子的武功机智都不如女的，为了丐帮今后的发展，便该由女子来做帮主，你说这是不是天经地义的道理？”

她轻抚玉腿，顿住语声，不见别人说话，便又接道：“而如今你们的男帮主无论武功机智，都斗不过咱们的王大娘，这帮主之位，自然该让给王大娘的，这道理更是再也简单明白不过。”

石凉大喝一声，道：“好个伶牙俐齿的小女子，连死人都要被你说话了，但姓石的却不听你这番胡言乱语，还是手上见胜负。”

陆秀秀笑道：“这若是胡言乱语，你便该找些话来驳倒我呀……哎哟，我腿上怎么越来越痒来，你的手粗，来替我抓抓腿好么？”抬起一条粉光致致的玉腿，往石凉面前送了过去。

石凉心一跳，后退三步，陆秀秀格格笑道：“连我的腿都不敢摸，还敢说要和我动手，还是乖乖的……”

突然，一条人影横飞而来，哈哈道：“你的腿痒么，好好，待我老人家替你抓抓。”笑声奇异，正是王半侠。

陆秀秀这才慌了，叱道：“你……你敢？”要想缩回腿，但不知怎地，柔滑的足踝，已被人一把抓住，王半侠大笑道：“痒在哪里？”

陆秀秀娇喝道：“拿开你的脏手！”纤纤十指，随声划了出去，招式之细柔，有如柳丝飘拂，但出手之快，取点之准，下手之狠，却又有如十柄利剑，别人只要沾上一点，再也休想笑得出来。

但王半侠笑声更响，陆秀秀出手虽急，却也休想沾上他一片衣角，突听伍清清一声轻叱，飞起一脚，直踢王半侠腰肋之处。

这一脚来得无影无踪，竟似已得南派少林“飞虎无影腿”之精髓，而南派少林，从无女徒，也不知这些少女们是自哪里学来的。叶冷等人见这一脚来得这般厉害，情不自禁，脱口惊呼出声。

哪知王半侠一只空着的手自肋下穿出，又巧妙地将她足踝一把抓住，石凉拍手大喝道：“好一招分光捉影手！”

喝声方了，只听彩烟中一人轻轻叹道：“也未见如何高明，只不过能用来欺负欺负别人小姑娘而已。”

伍清清、陆秀秀，虽被人制得服服帖帖，动弹不得，但面上一副有恃无恐的模样，绝无惊惶之意，此刻听得这话声，嘴角更泛起笑容。

但见彩烟渐消，一群少女嘻嘻哈哈，蹦蹦跳跳，跃上岸边，有的赤着足，有的踝着腿，有的衣衫破烂，露出了酥胸玉肩，齐地拍手歌道：“王老头，不要脸，闻臭脚，荡秋千。”

另四个少女，抬着张破旧的圆桌面，桌面上堆满着一条条，一块块，五颜六色，零零碎碎的绸缎。

碎锦堆中，却倚坐着一位浓艳绝丽，风情万千的美妇人，她眼角额边，虽已有了些被岁月刻画出的苍老痕迹，但一双明媚的眼波，却还显得那么年轻，在少女的山歌声中被抬上江岸，那绝代的风华、摄人的气质，使人浑然忘却了她行径的诡异，衣衫的槛楼——在岸上数百双丐帮弟子的眼中，这破桌碎锦上的妇人，实有如流苏帐下，八宝软轿中之艳后一般。

暗处的周方瞧见这美妇人，双眉却不自觉的微微一皱，口中喃喃道：“王大娘！哼！哼！王大娘……”

山歌方了，王大娘便斜眼瞟着王半侠，摇头笑道：“武林中声名赫赫的前辈，却抓住人家小姑娘一双脚不放手，不嫌丢人么？”

王半侠口中道：“果然有些丢人，不如放开她吧！”

但他身上却突有另一个声音大嚷道：“不行不行，如此便宜就放过她们，我王半狂第一个不肯答应。”半侠语声道：“你又待如何？”

半狂声音道：“王大娘放了咱们帮主，咱们就放这两个小丫头，公平交易，老少无欺。”

王大娘格格笑道：“如此说来，你竟拿帮主的身份，来和这两个小丫头相比么？这未免也太瞧不起你们昔日的帮主了吧！”王半侠道：“你又要怎样？”

王大娘眼波一转，便道：“我坐在这桌上不动，你若能在三百招内，抓住我的脚，我便放了你们那宝贝帮主。否则你便再也休提此事，乖乖的推我来当帮主，我不比那小老头子强得多么？”王半侠目光一亮，大声道：“一言既出。”

王大娘笑道：“四千匹马也追不回来。”

王半侠双手一分，将伍清清、陆秀秀脱手甩了出去，大声道：“请！”丐帮弟子，亦是人人振奋。

要知王半侠素以出手之准确迅速而享盛名，“分光捉影手”更是武林中最上乘之擒拿手法，百年来练成这手法之人，虽有不少，但王半侠却允称江湖第一人，王大娘若是呆坐不动，王半侠要抓她的脚，实是易如反掌之事。

只见王大娘银铃般一阵娇笑，道：“好，你动手吧！”挥手分开了原本堆在她身上的一堆碎锦。

王半侠一掠而前，双手疾伸，似抓似探，绵绵不绝，尤其掌势变幻无方，虚实不定，教人根本不知从何闪避，哪知他手掌方自探出，整个人却突然怔住了！

王大娘自膝以下，两条腿竟已齐膝断去！她身上根本没有脚，却教王半侠如何去抓法？

这一着委实大出王半侠意料之外；刹那之间，他再也不能动弹，只是怔怔地望着那一堆碎锦发呆。

少女们一齐拍手大笑，高歌道：“王老头，好似鬼，也要吃吃咱们大娘的洗脚水。”

丐帮弟子却无一不是颜色惨变，只因此番赌约，关系委实太大，王半侠此番败了，丐帮麾下，满布江湖的成千成百条好汉，岂非要永受这来历不明，行踪诡异的女子之管辖？丐帮百年来辛苦树立之威名，岂非从此毁于一旦？

王大娘笑得有如花枝乱颤，道：“半侠老弟，这次你可上了我的当了，还不乖乖称我一声帮主？”王半侠还未说话，丐帮弟子却已勃然大哗。

王大娘眼波一转，盈盈笑道：“像我这样的人，来做你们的帮主，你们

本该高兴才是，乱吵什么，”

她笑语之声虽然轻柔，但丐帮弟子每一人都听得清清楚楚，她眼波虽只轻轻一转，但却似在丐帮弟子每一人面上都扫过一眼。

丐帮数百弟子，被她这一眼扫过，不但俱都忘了她年纪，也俱都忘了她的残废——一个残废的女子，能使人忘却她身体的缺陷，她不但要有绝美的风姿，还得有绝高的智慧、绝大的吸引之力——丐帮弟子，竟似都被她这一眼瞧得呆了，再无一人发出喧哗之声来。

王大娘眼波最后凝注在王半侠脸上，眼波更媚，笑容也更媚，耳语般轻轻道：“你呢？你也服输了么？”

叶冷等三人目光情不自禁，也一齐望向王半侠，面上神情俱是凝重异常，自亦因王半侠这句回答，委实关系太大。

只听王半侠一字字缓缓道：“我服输了！”叶冷等人身子一震，再也站立不稳。

王大娘满面娇笑，道：“好！”

哪知她银铃般的笑声方自响起，王半侠腹中突然也响起一阵笑声，笑得比她更响，道：“王大娘，你也上当了。”

王大娘道：“什么？”

那粗哑奇异的语声道：“这身子只有一半是王半侠的，王半侠服输了，我王半狂可还未曾服输！”王大娘面色立变，但瞬又娇笑起来。

她面上表情之变化，当真是瞬息千变，令人再也无法捉摸。

王半狂道：“在这种情况下，你居然还能笑得出来，佩服佩服。”摇摇摆摆，围着那圆桌走了两圈，突然出手如风，疾点王大娘“肩井”大穴，哪知王大娘竟然下避不闪，王半狂一着便已得手。

丐帮弟子又惊又喜，谁知那些少女们竟也是满面娇笑，无动于中，王半狂目光扫过，心中虽然大感惊异，但手掌丝毫不停，自王大娘“杵白”、“曲池”、“四白”、“太溪”等穴道一路点了下去，口中大笑道：“实施暗算，虽非光明行径，但我王半狂一向就不是正人君子，王大娘莫怪！莫怪！”

几句活功夫，他出手如风，已将王大娘双肩以下，双手以上二十余处大穴一齐点住。

这边的丐帮弟子瞧了，固是人人大喜欲狂，那边的方宝儿瞧了，也是喜动颜色，拊掌道：“王大叔果然有两手。”

周方却冷冷道：“只怕未必……”这两句话说完，只听王大娘口中已长长透出了口气，道：“你点够了么？”

王半狂大笑道：“我老人家还要点住你的哑穴，让你再也说不出骂人的话！”方自缩回的手掌，又闪电般点了出去。

他每招每式，每一出手，看来俱都十分平凡，甚至有如俚妇、村汉骂街相打时之出手一般，平凡中还有些粗俗。

但这些招式被“练家子”瞧在眼里，便可看出其中委实奥妙无比，此刻王大娘双肩穴道点被，已是不能抵抗，但王半侠之出手，仍是谨慎小心，后着绵绵，丐帮弟子忍不住哄然喝起采来。

眼见王半狂这一招又是必定得手，哪知他手掌伸出，王大娘居然也抬起手来，拢了拢鬓发，嫣然笑道：“你还要点？”

王半狂当场愣住，数百丐帮弟子再也笑不出来——千百双眼睛，每一双都瞧得清清楚楚，王大娘明明已被王半狂点了二十余处穴道，本该再也不能

动弹，此番她竟能抬起手来，众人瞧在眼里，实比瞧见鬼魁还要吃惊百倍！

方宝儿也不禁张大了眼睛，悄声道：“被人点住穴道的滋味，我也尝过，那时纵然用尽平生之力，却连小指都无法动一动，此刻这王……大娘莫非有什么魔法不成？还是王半侠大叔的点穴术不够高明？”

周方道：“王半狂点穴手法，虽非超凡绝俗之独门工夫，但已和江湖中普通一般手法有些不同，此等手法灵便诡妙，出手迅速，最宜以弱胜强，以寡敌众，但却有个最大的缺点。”

宝儿双目圆睁，听得津津有味，显然，他对武学一道，不但已改变了昔日那种厌恶之感，而且还动了兴趣，此刻居然忍不住问道：“什么缺点？”

周方道：“此等手法名为‘碎瓦砖金手’，弱而不强，力不能实，不易将人根本制住，点中人身之后，对那人根本毫无损伤，是以此等手法，在江湖中有个可笑的别名，名之曰：‘碎嘴太婆手’，顾名思义，你也知道此等手法有如老太婆打架一般，出手纵重，但打着人时已软了。”

无论宝儿问他什么，他俱是不厌其烦，由浅入深，将那件事每一点部解释得详详细细，明明白白。宝儿道：“原来他出手不重，难怪王大娘能解开了。”

周方正色道：“此等出手虽不重，但别人被王半侠点中穴道后，至少也得要十二个时辰不能自行解开。”宝儿奇道：“那么王大娘为什么又能……”

周方目光凝注碧空中一片白云，沉声截口道：“这其中又有个原因……这原因又是个秘密……”宝儿点了点头，不再言语。

周方奇道：“你为何不再问了？难道你不想知道？”

宝儿道：“既是别人的秘密，我心里虽想知道，也不能问了。”

周方微微一笑，道：“好孩子！”转目望去，牛铁娃正张着大眼睛，瞧得出神，再随着铁娃的目光望去，便瞧见一场惊心动魄，别开生面之恶斗，铁娃平日虽然对任何事都不会专心一致，但此刻目光瞬也不瞬，竟已瞧得痴了，铁娃平日神情虽然像个孩子，但此刻满面肃然，竟有了几分大儒观书，老僧入定般的庄重之态，显见这天真的大孩子，也对武功一道，有了种不能解释的领会与喜爱。

原来就在这几句话功夫里，王大娘与王半狂终于已动上了手，但见两条人形，一静一动。

静的那条人影，有如山停岳峙，又有如急流中之砥柱一般，无论遇着任何攻击，任何变化，他却绝不会动上一动。

第一十六章 江湖起风波

动的那条又影，却有如紫燕轻蝶，落叶飞花，而其轻巧处又胜轻蝶，其迫急处更胜紫燕，其变化之微妙繁复，便如风中飞花，往返回飞，绝无任何人，能捉摸出它飞舞回旋的道路——最怪的是，静的人影竟是王半侠，动的人影却是双足已成残废的王大娘。

她双手各拄一根黑黝黝的短杖，以杖为足，飞旋闪动，右杖落地时，左杖便有如毒蛇出穴，突击而出，左杖落地时，右杖便有如雷霆闪击，夹风而去，左杖攻击以轻灵闪变为主，右杖却走的是刚猛威勇一路，以补左杖轻灵之不足，刚柔互济，轻重相辅，便以组成一种奇诡已极，也厉害已极的武功招式，与江湖中任何一门武功俱都大不相同。

要知无论任何一种武功，其身形之变化，绝对乃是以腰、腿、膝、趾之力为主，俯身必弯腰，蛇行必曲膝……无论是谁，也逃不过这一点范围，而王大娘的腿已残，她身形之变化，都完全要靠掌、指、腕、肘、肩上之力，而腕、肘之运用，自比腿、膝间灵变得多。

王大娘双腿虽断，但她所需防守之面积，自也减少，防守面积既小，自也必定省力得多。

譬如别人施出一招“凤凰束翼”时，必当还要留意着自己下三路之安全，甚至施出一招“玄鸟划沙”以为辅助，而王大娘施展这一招“凤凰束翼”时，便可将她全身一齐护住，是以她双腿虽断，但其中有弊亦有利，这利弊之间的关系，一时间也难解说清楚。

当然，要练成这样的武功，必经一段非他人所能了解之困苦，是以别人纵然羡慕王大娘武功之神奇，也绝不会有人故意弄断了双腿去学它，是以王大娘的武功，自是另成一路，与众不同。

王半狂来应付此等奇诡之武功，自比平日与人动手时要吃力得多，但他以静制动，以不变应万变，正是最好之对策。

但他身形虽静止不动，招式发出，却仍带着一种逼人之狂气，有些别人不敢使出之招式，他却在挥手間使出。

是以王大娘攻势虽然这般凌厉，王半狂也丝毫未曾示弱，若是换了别人，在此番情况下，必定采取守势，暂避对方之锋芒，但王半狂身形虽是以静制动，招式却仍是以攻对攻。

只见王大娘右手铁棍夹带风声，一招“雷鞭击鹿”，当头击下，王半狂竟不闪避，反而奋起双臂，以“赤手搏龙”迎了上去。

王大娘右手棍忽然斜斜挑起，“闪电穿云”疾点王半狂腋下“藏血”附近九处大穴。

王半狂双手空空，万无硬接这一招之理，哪知他竟然捏掌成拳，反臂击出一招“直上九霄”，直迎那穿云而来之闪电，王大娘下手纵能伤得了他，也势必要被他此拳狂野的招式震得飞起。两人招来招去，正是锋芒相对，震慑人心。

丐帮弟子环立四周，一个个自是瞧得惊心动魄，面色凝重无比，那些少女们虽然作出一副漫不经心，胸有成竹的模样，犹在一边指点谈笑，但笑容间已大是勉强，对这一场比斗，双方显然俱都没有信心。

那边的牛铁娃口中喃喃道：“兀那娘，真不知人家这武功是怎么练成的，我若能练成这武功，死了也甘心。”

周方微笑道：“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

他这话像是在对铁娃说的，但目光却在瞧着宝儿，宝儿自己也在凝望着这一场惊心之比斗，一双大眼睛里，闪动着明亮的光采，周方道：“宝儿，你可是已瞧出这两人武功中玄妙之处？”

宝儿略一沉吟，缓缓道：“王大叔身形虽静，但招式间却是狂气逼人，这一种由生俱来的气势，是谁也学不来的，王大娘身法虽轻妙悦目，招式虽然狂风暴雨，但却仍带着些柔弱之意……”

周方微笑颌首，截口道：“不错，王半狂武功得自先无，王大娘武功却大半由于后天苦练而成……还有呢？”

宝儿眨了眨眼睛，道：“王大娘左手招式轻灵，右手招式刚猛，看来她本是以右手招式为主，但……听她双杖落地时之声音，左重右轻，显然乃是只因她左手杖要比右手杖重得多……”

他似是在思索着措词，语音微顿，方自接道：“她以重杖来使轻灵之招式，反以轻杖来大杀大斫，这显然是在用招式来混淆对方之耳目，其实她攻势之主力，必定在左手这根铁杖上，右手杖反而不过是陪衬而已，只可惜……唉！只可惜这一点王大叔竟似未看出来。”

周方面上不禁露出惊诧之色，肃然道：“不想你小小年纪，又不会武功，却能看出王半狂未能看出之处，虽是旁观者清，却也难能可贵了。”宝儿道：“这还不是从老爷子你那里学来的。”

周方微笑道：“如今你总该已知道，同一件事，你用心去瞧与不用心去瞧，其中相差委实太大了。”宝儿道：“是。”周方道：“好，咱们走吧！”

宝儿怔了一怔，道：“但……但他们胜负还未分出……”

周方肃然截口道：“你我纵然瞧到他们胜负分出，又当如何？凭你我之力，又断然无法相助于他们。”宝儿道：“但……”

周方道：“紫衣侯未死之前，有如定海之针，他虽不入世，却已将江湖风涛一齐镇压住了，也不知有多少人，只因畏惧于他，是以不敢妄动，如今武林中泰山北斗已失，这些人静极思动，自然乘机而出，而且那白衣人七年后还当重来，这阴影早已笼罩了整个武林，使得人人心中惶惶不能自安，在这七年之中，江湖中必然是个极为混乱之局面，你我若是也投身在此混乱之中，干事丝毫无补，只不过白白牺牲了自己而已，是以我要你在这一路之上，多用眼，少动手。”

这时王大娘与王半狂战况犹自十分激烈，但周方长篙一点，已将方舟荡出，乘着一帆满风，离开了十余丈远近，原来这无所不知之奇异老人，对水上生涯之熟悉，竟不在牛铁娃兄妹之下。

方宝儿反复思索着周方的言语，只觉他说的道理，实是无懈可击，于是长叹一声，不再说话。

牛铁娃口中嘟嘟囔囔，也是极不情愿离开这里，但他见了宝儿已然从命，自己那敢言语，只是不住扭转脖子，回首去瞧。

但两下相隔更远，渐渐瞧不清晰，突见一蓬彩烟自他们恶斗之地涌了开来，渐扩渐浓，将整个一片平地完全笼罩。

渐渐，方宝儿与牛铁娃除了那蓬彩烟，什么也看不到了，方宝儿只觉满心沉重，垂下了头，什么话也不愿说。

牛铁娃口中犹在喃喃道：“咱们纵然不能出手，但瞧完了那场热闹，再走也不迟呀，大哥，你说的是么？”周方冷冷道：“瞧完热闹，就走不成了。”

牛铁娃道：“为什么？”

周方道：“你只当他们未瞧见咱们么？只是他们自顾不暇时，无力分心来羈留你我，我便要你们乘机去瞧瞧，也不过是要你们多增加些阅历而已，至于此事结果如何？王大娘一现身时，我便已知道了。”

宝儿奇道：“老爷子你怎会知道，难道真能未卜先知？此事结果究竟会如何？我实在想听听。”周方道：“王半狂必然落败，王大娘必成丐帮的帮主！”

宝儿骇然道：“真的，为什么？”

周方道：“你可猜得出王大娘究竟是谁？”

宝儿又自一怔，沉吟许久，摇头不答，牛铁娃却忍不住大声道：“是谁？王大娘自然就是王大娘了。”

周方也不睬他，只是一字字缓缓道：“这王大娘便是王半侠的结发妻子，昔日人称‘狐女’吴苏。”

宝儿身子一震，大骇道：“她……是他的妻子？”

周方道：“不错，昔日‘狐女’吴苏，本是武林中有名之荡女，王半侠却是江湖后起一代高手之佼佼者。他两人忽然成亲，曾在武林中造成一场不小的轰动，那时的江湖前辈，多半曾为王半侠惋惜，只有我早已看出，王半侠此人，借着腹语之术，故意装成两种性格，来欺骗世人耳目，名虽是个亦狂亦侠的奇人，其实却是个欺世盗名，大奸大恶之徒。”

宝儿道：“但……但他数十年来，做的委实都是急公好义之事，而且侠名始终不堕，老爷子你也该知道。”

周方冷冷道：“此人表面虽是急公好义，骨子里却无一件事不是在为自己打算，譬如说他此次为了白衣人之事往来奔波，表面上看来，自是要为江湖挽救一场劫难，其实却因为他始终对紫衣侯存有畏惧之心，有许多事碍着紫衣侯而不能放手去做，此次便是意借那白衣人无故之剑，将紫衣侯除去！”

宝儿栗然道：“有此等事？”

周方道：“十余年前，‘狐女’吴苏夜闯云南王府，要想盗取‘白药’秘方，恰巧久隐括苍山之铁剑先生，以先天无极剑法，一剑斩断了她双足，将之抛入深山绝壑中，武林中人只道吴苏既死，王半侠定要寻那铁剑先生复仇，哪知王半侠却扬言天下，说‘狐女’吴苏如此倒行逆施，与他全然无关，他反而要感谢铁剑先生为世除了一害。”

宝儿变色道：“不想他……他竟是如此狠心的人。”

周方道：“如此狠心，当真少见得很，但江湖中却偏偏有许多自命清高之辈，反而极口夸奖王半侠大义灭亲，是人间不可多得之奇男子！此后十余年，他侠名更盛，即使做出些不可宽恕之事，世人也说那只是‘半狂’做的，与‘半侠’无关，但紫衣侯在世一日，王半侠便一日不敢大举异动。”

“此番紫衣侯去世，我便算定王半侠必有图谋，但却也未想到‘狐女’吴苏竟然未死，竟以王大娘之名，与王半侠一明一暗，串通来谋夺帮主之位！”

宝儿听得几乎连气也喘不过来，过了半晌，方自叹息道：“原来他两人竟是串通好了的，怪不得王半侠连点了那王大娘身上数十处穴道，王大娘依然行所无事，我本当王大娘武功竟是这般惊人，连身上穴道位置都可移换，原来那只不过是夫妻俩两人串通好来做给别人看的把戏而已。”过了半晌，忍不住又道：“王半侠如此好恶，我等既已知道，难道就眼见他奸谋得逞不成？”

周方冷冷道：“世上本有许多不平之事，以你之力，能管得了哪一件？不见别人奸谋得逞又如何？”宝儿道：“我总可揭破他的奸谋。”

周方道：“你小小年纪，说的话有谁相信，何况王半侠之侠名，正如日中天，你若揭破他奸谋，正如蜻蜓去撼石往一般，怎能动得了他？就被别人打死了，他自己根本不用出手。”宝儿气得涨红了脸，捏紧拳头，却说不出话来。

周方道：“你若管人闲事，你若让别人听信你的话，便先得要练成绝世之武功，好教任何人都得尊重于你，而你若练成绝世之武功，便先得专心一志，换而言之，你先得将世上任何事都不放在心上，然后才能有本事去管世上发生之一切不平之事！”

宝儿眨了眨眼睛，忽然道：“要练成惊人的武艺，必须要有惊人的师傅，我心目中本有个惊人的师傅，不知老爷子你可能帮我找得到他么？”他一双大眼睛里，闪闪发光，有如映在海水中之孤星，既明亮，又深邃，但又使人觉得远比天上明星更亲切，更接近。周方凝注着他的眼睛，缓缓道：“还有谁能比天更为博大？还有谁能比万物更为繁复，还有谁知道的变化能比自然更多，天地万物，自然变化，便是你最好之良师，你还要再去寻什么人？”

宝儿也仰面凝视着他，亦自缓缓道：“我心中总有个疑问，不知老爷子你可就是我心目中那惊人的师傅？”

周方微微一笑，道：“花木非花，雾本非雾，是耶非耶？有谁自知？你若太过认真，便着相了。”

宝儿道：“大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这本是古人所说的话，我瞧老爷子你游戏风尘，必是人中大隐。”周方又自一笑，不置可否。

宝儿转了转眼珠子，道：“我异日若是武林中之绝顶高人，为了不愿被人发觉行藏，而必须隐退，那么我便绝不会隐身于山泽林野之间，因为那不但寂寞，而且极易被人发现，是以我必定要改装易貌，混迹于红尘之中，甚至假冒成一个人所不齿的骗子。

只因骗子假冒武林高手，虽是常事，也易被人识破，但武林高手假冒骗子，却是江湖中自古未有之奇事，别人做梦也不会想到此点。”

周方仰天大笑道：“好聪明的孩子……”他佯然不置可否，却似要借这仰天大笑，来掩饰面上某种变化。

但宝儿也仍不放松，紧紧追问道：“既是如此，不知老爷子你可愿将自己昔日的历史，说给宝儿听听？”周方道：“昔日之事，我早已忘记了。”宝儿道：“真忘记了？”

周方凝视着天空一点白云，缓缓道：“不错，忘记了……你可知记忆虽好，但忘记更佳，只因世人可以记忆，方能日新又新，不断进步，但忘记却可使人们之心灵获得宁静与安恬，若无记忆，人类无法记取先人之遗教，虽必将停留于上古洪荒之野蛮状态里，但若无忘记，人们却永将活在那些销魂之痛苦与腐心的愧疚中，时时刻刻，受着它的折磨，那么……人生将变成一无乐趣，只因人们可以暂时忘记，灰暗的人生中，才会有些鲜艳的彩色。”

他这番话说得不但满充哲理，而且优美动人，有如一篇可传千古之诗词乐章，字字句句俱是珠玑。

宝儿却情不自禁，又想起了紫衣侯昔日之言语，脱口又道：“但记忆既不易，忘记却更难，是么？”

周方苍老的嘴角，泛起一丝辛酸之微笑，道：“正是如此。有些事，人

们虽想忘记，却永远无法忘记。”

宝儿似是在喃喃自语，道：“一人学成天下各门剑法后，又将之忘记，这又要何等胸襟？何等才华？”

周方也不知是真的未曾听清，还是根本不愿理睬，宝儿话说完。他斜倚着船桅，竟似已朦胧入睡了。

宝儿望着他随风拂动的黄髯，呆呆地出了会儿神，叹息着道：“是那非耶？有谁自知？唉！可真把我弄糊涂了。”

方舟看来虽笨重，其实却极轻巧，溯江而上，一日最少也可行百里开外，当日晚间，在一个不知名的渡头泊下。

宝儿自铁娃家里离开时，曾带了笔墨纸张，此刻瞧得周方与铁娃俱已入睡，便悄然而起，濡笔磨墨，振笔而书，一共写了十余张纸笺，纸笺之上，写的俱是同样的几个字。“王大娘便是‘狐女’吴苏。”

他匆匆写完了，又轻手轻脚，在那具体而微的船舱中，寻了十几只陶土酒瓶——这自是铁娃的娘为周方准备的——宝儿在每只瓶子里，都塞了张纸条进去，然后在岸边挖了烂泥，将瓶塞紧紧黏在一起，又寻出些破布，撕成一条条，再将瓶塞紧紧缚住。

然后，他长长叹了口气，仰天默祷道：“但愿这些瓶子，有几只能落入一些喜欢查根问底，锲而不舍的江湖义侠手中，好教奸人之恶计，终有一日被识破。”一面默祷，一面将瓶子一只只抛入水中，江水日夜奔腾不息，也不知要使这些陶土为质，质量甚轻的瓶子，带向何方？

宝儿望着奔腾的江流，小脸上绽开一丝笑容，喃喃道：“我说的话别人不会相信，但这么一来，可就完全不同了，别人瞧见了这瓶子里的纸条，必定觉得神秘诧异的很，而人们对神秘诧异的事，必定充满好奇之心，好奇之心一生，便少不得要打破沙锅问到底了。”

他带着满足的笑容，和身卧下，不一会儿便沉沉入睡了，却不知这几只小小的瓶子，日后在江湖中竟造成一场无比巨大的风浪。

江水奔流，时序变换。方舟日渐破旧，宝儿日渐长大。

恍眼之间，已过去半年多了，半年多的时间虽不长，但在这半年多时间里，宝儿却有了显著的变化。

风吹日晒雨打，捕鱼炊食操作……江上的生活，是辛勤而劳苦的，然而这生活的折磨，却使得宝儿体格茁壮了，身子高大了，皮肤也晒黑了——有时在日光下以江水为镜，他连自己都几乎不认得自己。

这半年间，他瞧过不少次武林豪杰的恶斗，也瞧见不少江湖中那些好险恶毒，欺瞒拐骗的勾当。

在他幼小的心灵中，已对红尘间事有了更多认识，但令他最感兴趣的，却仍是自然的变化。

有时，他会呆望着奔流的江水，拂树的微风，晚间星辰的升落，日间白云的变化……他呆望着这些，可以终日不言不动。然后，周方便会问他：“自这些变化中，你究竟发现了什么？”

他的眸子日益明亮，只因他自这些大自然的变化中，确实发现了不少人生的哲理，也隐约窥得武道的真谛，但他并未满足。

在这半年间，铁娃本已有如铁般的身子，更变得钢般坚实强壮，这些日子里，他似乎已对武功着了迷。

白天，他若曾瞧见什么武林高手之比斗，就将这次恶争斗双方施出的精

妙招式，一一牢记在心头。

到了晚间，他便一个人跑到远远的去苦练，别人只听得他不住大呼小叫，只见得他回来时必是满身大汗。

但他究竟将别人施出的招式记得多少？学了多少？别人不问，他也不说，有时，他居然也会仰望着天上白云，呆呆的出神，痴痴的傻笑，有时，甚至正在吃饭时，他也会突然一跃而起，急奔而去，又苦练起来，在这种情况下，他苦练回来时，身上的汗，必定流得更多。唯一未变的，便是周方。

他仍是不时饮酒，不时低咏，不时说些乍听似乎莫名其妙，但仔细一想，却又觉甚有道理的话。

他仍是绝口不提自己的往事，不时做些欺骗的勾当。

每当食物吃完，银两用尽，或是方舟待修，器皿待漆时，他便会寻个富庶的市镇，上去转一转。

到了晚间回来时，他手中必定提满了大包小包，口中必定满是酒气，怀中也必定塞满了金银。

宝儿若是问他：“这些是哪里来的？”

他总是淡淡一笑，道，“骗来的。”

但有时，他也会一无所有，空手而回，而且身后还跟着一群人在追奔于他，连声喊打。

那时他便要匆匆跳上方舟，急忙启碇离岸——这情况正与宝儿初见他时，完全一模一样。

但无论他做了什么，宝儿却始终对他尊敬有加，这一日风和日丽，方舟不知不觉间已行至黄鹤楼下。

黄鹤楼虽不高，但却名高千古。

无论是谁，到了黄鹤楼下，独立于悠悠白云与滚滚江流间，总不觉发思古之幽情，不觉怆然而泪下。

但此日虽也无法在黄鹤楼下独立冥想，只因黄鹤楼上上下下俱是人头蜂拥，而人群中并无一个是前来吟诗觅句的骚人墨客，却全都是精神抖擞的武林豪强，或是风姿飒爽的少年英雄。

方舟还在江流中，周方等人便已瞧见了此楼之异状，铁娃不觉拍手笑道：“妙极！妙极！看来今日又有热闹瞧了。”

宝儿微笑道：“只怕你又将学得些高招。”

周方道：“你呢？别人的招式，你从不记得？”

宝儿笑道：“记得的。”

周方颌首道：“好，别人的招式，你也要记着的，记着后再忘记，总比什么都未记好得多。”

宝儿心又一动，还未说话，已有一艘极为华丽的大船，放棹而来，船舱之中，不时传出丝竹谈笑之声，船上人显然正在作乐。

宝儿等人乘的方舟，与这艘华丽的大船相比，当真显得更不成模样，铁娃喃喃道：“兀那娘，这船上坐的，又不知是什么大官富翁，成名英雄，其实我瞧他们肚子的货色，也和铁娃差不多。”

两船相遇，船舱中忽然伸出个头来，往江水中吐了口痰，又有只戴着翠钏的纤纤玉手，自窗中递了块香罗小帕出来，那人擦了两把，皱眉道：“混帐，这江水怎地越来越脏了。”

周方突地大声道：“就是像你这样的混帐太多，自己拚命往江水里吐痰，

还要来怪江水太脏。”

那人勃然怒骂道：“什么人敢……”目光一转，瞥见周方，竟哈哈大笑道：“我当是谁如此大胆，不想竟是周兄，当真久违了，快请上船来喝几杯老酒。”这大船上的豪客，赫然正是“白马将军”李名生。

于是周方将方舟系在大船的船舷，带着宝儿与铁娃上了大船，李名生满身锦衣，头戴珠冠，居然亲自出舱相迎。只见船舱中珠光宝气，陈设得更更是华丽已极。

六七个满头珠翠，穿红挂绿的浓装少女，虽是庸俗脂粉，却也可人，有的正在舱中调笠弄瑟，有的正在嗑着瓜子，瞧见这一老、一大、一小三个奇奇怪怪的人，竟被如此尊敬地请了上来，都不禁睁大眼睛，充满了惊诧之色。

李名生目光一转，笑道：“这位周老爷子，乃是江南第一大富，只是脾气古怪，喜欢微服出游……”

他话未说完，那一群莺莺燕燕，已娇笑站起，媚笑万福，抢着奔了过来，有的拦起周方的腰，有的勾住了周方的脖子，有如捧着活财神一般，将周方捧到椅子上，端茶倒酒，捶背夹菜，招呼得无微不至，周方也老实不客气的生受了，铁娃早已坐下大吃大喝起来。李名生拍着宝儿肩头，笑道：“小兄弟，好么？”

宝儿见他衣着华丽，容光焕发，看来更是相貌堂堂，不同凡响，忍住笑道：“我跑得虽慢，却也未被火烧死。”

李名生哈哈一笑，再也不敢和他多话了，走到周方对面坐下，又搭仙着道：“周兄，半年来作何消遣？”

周方笑道：“混得虽不错，但看来总万万不及老兄你了。”

李名生笑道，“彼此彼此……”眼珠子一转，忽然压低语音，道，“闻得这位方公子此番带了两百万两银子出来游学，不知周兄你怎会与他同行……”话未说完，那一群莺莺又蜂拥着奔向宝儿，亲他的脸，摸他的手，都说：“真要命，这位小弟弟怎会长得这么迷人呢？”

周方哈哈笑道：“妙极！妙极！不知老兄轻轻一句话，便将在下自脂粉劫中救了出来……”

李名生含笑道：“这就叫做攻心之术，攻其必救之处……”忽然压低声音：“小弟此举，只是为了要与周兄有事相谈，周兄可知道近日武林中，又出了几件大事，江湖局势，已开始动荡不安，正是我辈大显身手的机会，周兄若愿与小弟合作，想必定可无往而不利。”

周方一手捻须，微微笑道：“你且说说，近日武林之中，究竟出了什么惊人的大事。”

李名生道：“近日轰传江湖之第一件大事，便是丐帮易主，昔日的帮主，下落不明，今日的帮主却是来历不明。江湖中人数最多，成立最久，分布最广，威名最盛的丐帮，如今实已成了一团混乱之局面，受此影响所及，淮南穷家帮，凤阳木棍帮、川中袍哥帮、湘西灵水帮、鄂东破钵帮……等与丐帮渊源已久，关系极为密切的帮派，内部亦自起了骚动，各各俱是人心惶惶，不能自安，闻说这丐帮新任帮主，野心极大，甚至要将这些帮派，合并为一，统归丐帮属下。”

宝儿人虽被困在那一堆花团锦簇之中，但却一直伸长了耳朵在听，此刻忍不住脱口叹道：“不想王大娘真的当了丐帮之帮主，不想王大娘当了丐帮帮主后，真的在兴风作浪……王半侠与那些丐帮元老又怎样了？”

李名生瞧了他一眼，似是在奇怪这小小的孩子怎会对武林事件如此熟悉，但口中却犹自答道：“王半侠与叶冷等人，本是昔日帮主之死党，本应与王大娘势不两立，但王大娘此番行事，不但狠辣，而且极为仔细周密，早已在四面部伏下天罗地网，教他们根本没有反抗之余地。”

他目光四扫，不见众人插言，便又接着道：“她首先将昔日帮主用计掳去，而且绝不透露他的生死，教人永远投鼠忌器，然后，她又以威迫、利诱、美色……等不同之手段，将丐帮南七、北六十三省中所有之龙头，一齐收服，最后，她便约了王半侠与叶冷等人，会与滨江之处，与王半侠以武力争夺帮主之位，而这一战之下，双足已成残废之王大娘，竟将武林第一快手王半侠，打成重伤！”

宝儿惊叫道：“打成重伤了呀，这手段当真高明得很，他们如此做法，就更没有人会怀疑了。”

李名生奇道：“怀疑什么？”

周方道：“没有什么，李兄只管说下去吧！”

李名生微微皱眉，接道：“叶冷等虽然不服，但一来有约在先，二来王半侠既已不敌，他们的武功自然更非王大娘的敌手，再加上……唉！那王半侠果然是条汉子，虽已满身浴血，但在晕厥之前，仍再三叮嘱叶冷等人要遵守约言，莫要被江湖中人耻笑丐帮弟子乃是无信无义之辈。”

宝儿心头一凛，暗叹付道：“这王半侠无论在做什么奸恶之事，却总是拿仁义道德在做幌子，此人之厉害，端的少见。”只是他见到竟连李名生都对王半侠如此佩服，自然不便将这番话说出口来。

李名生接道：“在此等情况之下，叶冷等人心中虽不愿，但也只得归附了王大娘，王大娘立时将王半侠立为丐帮第一护法，地位仅次于帮主……唉！这位王大娘端的是位厉害角色，她知道若以自己之名行令，帮中必有许多人不服，是以无论大小事件，一律俱由帮主口述，而由第一护法行札下令，丐帮弟子只要瞧见‘半侠’花押，自然无不从命。可叹王半侠既已败在她手下，无许她说什么，王半侠便立刻照办……唉！此等硬汉，武林中已不多见了！”

宝儿越听越是气恼，小脸早已涨得通红，暗恨付道：“你口口声声只知称赞王半侠的好处，可知这些都不过只是他夫妻两人玩的圈套……”这句话几乎已到了嘴边，却又被纤手中送过来的一粒瓜子塞了回去。

只听李名生又道：“如此情况，若是一直维持下去，丐帮也可渐渐安定，哪知月前江湖中却又出了一件于丐帮影响甚大的怪事。”

他停住语声，虽然算准别人听得出神，必定要忍不住问他一句：“什么怪事？”哪知别人却全都未曾开口。

李名生只得自己接了下去，道：“原未有艘渔船在浅滩旁网鱼时，竟网着了一只陶土粗制的酒瓶。”

宝儿暗中一喜，付道：“果然来了……”这次周方也忍不住问道：“酒瓶又与丐帮有何巨大影响？”

李名生微微一笑，道：“酒瓶虽不足道，但怪的却是被密封的酒瓶中，竟有张纸条，上面竟写着：‘王大娘便是狐女吴苏’这几个字。”周方微微皱了皱眉，立即回首瞧了宝儿一眼。

宝儿立即垂下了头，垂在少女们的衣香中。

李名生接道：“这张字条若是落入普通渔户手中倒也罢了，哪知这渔户却偏偏是丁家湾丁氏兄弟的手下。”

周方道：“丁氏兄弟老母在堂，家教最严，从来不许过问江湖中事，字条落入他们手中，又当如何？”

李名生笑道：“话虽如此，但世事有时端的凑巧已极，丁氏兄弟虽不过问江湖间事，却偏偏有个最爱管闲事的人，那时恰巧在丁家湾作客，此人说来，周兄想必也已耳闻许久了。”

周方虽不想问，但见了他面上的神情，只好问道：“谁？”

李名生道：“那便是近日江湖盛传，侠义之名已可与武林奇人王半侠，铁剑之子展玉芳鼎足而立的万大侠。”

宝儿又忍不住了，脱口问道：“万大侠，可就是那位衣服上有十七八个口袋的万老夫人之子么？”

李名生暗奇忖道：“这小子怎地又知道了？”口中随口应道：“不错，正是那位万夫人之子。”

宝儿微笑忖道：“闻说这位万大侠生性与他娘大不相同，这纸条能落入他的眼中，当真是苍天有眼。”

李名生虽觉他面上神色，有些奇怪，但也未放在心上，自管接道：“万大侠瞧了这张纸条后，面上虽不动声色，但暗中却立刻开始了搜查工作，他究竟搜出了什么，查出了什么，江湖中并无无人知道，直到一月后，万大侠却在江湖中遍洒英雄帖，邀集武林中英俊之士，同聚黄鹤楼，来商量大事，至于那究竟是什么大事？帖上虽未写明，但以在下猜测，必定与此事有关。”

周方微笑道：“难怪黄鹤楼今日如此热闹。”

李名生道：“黄鹤楼今日如此热闹，除了万大侠所下之英雄帖外，据闻还另有两三件出人意料之外的事要发生……据闻那铁金刀今日也要来赶这热闹，与他的对头冤家决一死战！”周方笑道：“果然好戏连台，不可不看。”

李名生压低语声，轻轻笑道：“这场热闹自是必定要看的，说不定还可乘机做上两票买卖。”

周方抚掌道：“有道理。”

李名生道：“但此刻主角人物尚未登场，你我为了表示气派，也不可坐在那里干等，不如先在江上游逛游逛。”周方大笑道：“有道理。”

李名生双掌一拍，向那些驾驾燕燕们笑道：“如今我才知道，这位方公子带出的银子，已使光了，你们若要银子，还是来这里的好。”少女们又是轻嗔，又是娇笑，都说：“李大爷坏死了。”口中虽说“坏死了”，但身子还是向这坏死了的人，紧紧贴了过去。

宝儿长长舒了一口气，这些女子们再不定，他可真有点受不了，此刻拍了拍身上衣服，走到窗口，探首外望。

只见江上风帆，往来如织，这武汉三镇，原是长江中流货物交易，水运转送之中心，江上风光，自较他处繁盛得多。

江风扑面而来，虽然带着一般鱼腥酒汤之气，却恰巧可将宝儿身上那股庸俗脂粉的气味，吹得干干净净。

宝儿但觉神智一清，但后面弦歌之声又起，还是不能落得个耳根清净，但闻后面一个又尖又细的声音装腔作势，腻声歌道：

“二八的小佳人，扭扭捏捏，上了牙床，三更天里静无人，只听得牙床上，吱吱喳喳，好似……”

李名生不住拍掌大笑，怪声叫好，宝儿却恨不得用棉花紧紧塞住耳朵，将头拼命向窗外伸了出去。

但见又是一艘官船，迎风而来，四艘渔舟，护卫两旁。

那渔舟造的十分奇特，狭身尖头，显然全速前行时，必定其急如箭，渔舟上各各卓立着八条彪形大汉，紫色紧身衣，紫巾包头，背插一柄单钩，红绸迎风飞舞，胸膛前却绣着海碗大一个“丁”字。

官船的船头，摆着张锦墩交椅，一个自发苍苍的老妇人，手持一支三尺长的弱翠旱烟管，端坐在交椅上。

四个垂髫小鬟，有的手持紫盖伞，有的手拿旱烟袋，卓立在她身后，还有两个长身玉立，英姿飒爽的佩剑少年，恭恭敬敬，站在一旁，不时俯下身子，指点着江上风物与那老妇人解闷。

宝儿心中暗自忖道：“这位老夫人又不知是何人物？看这气派，必定又是个了不起的角色！”

后面李名生已笑道：“周兄请看，这位老夫人，便是长江水路，武林第一名家，丁家湾的丁老夫人了，这位老夫人已有多多年未出丁家湾一步，不想今日这场热闹，委实不同凡响。”

周方道：“闻说这位老夫人，昔日不但风华绝代，倾倒众生，而且武功之高，亦称非凡之品。”

李名生笑道：“人面如花娇，剑法美如人……这一句昔日江湖传颂甚广的话，便是说的这位丁老夫人柳依人。”

周方叹道：“花开必谢，红颜易老，她近年绝足江湖，想必便是不许人间俗子，见到老去后之面目。”

李名生大笑道：“周兄话中含意深远，总是令人消魂。”

周方微微一笑，道：“消魂，消魂……李兄可知道这位丁老夫人，昔日还有段令人消魂的故事？”

李名生沉吟道：“周兄说的，可是她昔年‘独骑胭脂马，手提如意钩，怒闯祁连山‘挥钩诛十寇’这段故事吗？”

周方含笑道：“这段故事虽然动人，但也只能说是紧张热烈刺激，又怎能说得上消魂两字？”李名生道：“是哪个故事？”

周方道：“丁家湾本是江南武林世家，其时之少主人丁飘，更是风流倜傥，潇洒不群，但他苦追柳依人多年，柳依人总是对他不理不睬，到后来丁飘酒后遇仇，大醉挥刀，江上一战，他虽将仇人斩在江中，自己却也中了别人一掌，震散了全身武功，虽仍可以行动，却已形如废人。”

李名生苦叹道：“千古以来，唯酒最是误人，这话果然不错……”长长叹息声中，自己却仰首痛饮了一杯。

周方道：“从此之后，那丁飘是生趣索然，更是沉迷醉乡，不能自拔，丁家湾自也日渐没落，一蹶不振。”

李名生道：“可悲！可叹！”于是又干了一杯。

周方道：“这时的丁飘，实已众叛亲离，途穷日暮，哪知就在这这时，他苦追多年而不可得的柳依人，竟翩然来到丁家湾，要下嫁于他。”

李名生拍案道：“好个柳依人！”自然再干一杯。

宝儿早已在他身旁坐下，竟也在不知不觉间，陪着他连干了三杯老酒，小脸立刻泛起红霞。

周方接道：“想那丁飘本是条汉子，在此等情况下，怎肯与自己心目中最最喜爱之女子成亲，索性终日沉醉不醒，若是换了别的女子，纵然感于他昔日恩情，见他如此自暴自弃，这时也必要绝裾而去，但这位柳依人确是不

同凡人，竟放下如意钩，洗手作羹汤，痴缠到底，十年后丁家湾声名已重振，柳依人却已憔悴将老，而丁飘大醉十年，也终于醒了，感于她的情意，两人这才成亲，但十年大好时光，已在醉中逝去……”

宝儿早已听得黯然魂消，双目之中，又是泪光盈盈，此刻忍不住接口问道：“后……后来怎么样？”

周方道：“后来丁飘折节读书，竟成了江南有名之才子，一阕‘美人名剑赋’，更是传诵武林，至今不绝。”

宝儿道：“好……太好了……”垂下头去，揉揉眼睛，将李名生面前方自加满的一杯酒，也端过来喝了。

李名生道：“江湖中都知道江南丁家兄弟，一文一武，弟弟虽有万夫莫敌之勇，哥哥却是弱不禁风的才子，这原因想必就是丁老夫人为了纪念她昔日夫婿，是以才不愿丁大公子学武的。”

这时丁老夫人柳依人，与丁氏兄弟早已弃船登岸，但李名生所乘这艘官船，却总是在江心飘荡，却未驶向江岸。李名生持酒在窗畔，闲眺江上，缓缓道：

“汉阳天威镖局总镖头常怀威终于到了……‘三箭定花山、神箭手’潘济城也到了……好，‘四目温侯、长醉小将军’金祖林金大少爷也来了。”

第一七章 黄鹤楼大会

宝儿自然忍不住要走过去，走到窗前，随着他语声，一一观望，只见那常怀威乃是条铁塔般大汉，满面虬须虽已灰白，但仍是神情威猛，不输少年，宝儿暗笑道：

“铁娃老了时，想必也是这般模样。”

又瞧见那潘济城乃是个面色惨白的锦衣少年，独立船头，似在远眺江上风物，其实一双眼睛，却只是在搜寻远远近近的船只上可有美女，目光惶怍，又似是终年没有睡醒，宝儿又不禁暗笑忖道：

“瞧这位神箭手的眼，似乎连人站在面前都瞧不见，真不知他那定了花山的三箭是怎样射出去的？”

那“四目温侯、长醉小将军”金祖林模样最为奇特，衣着最为华丽，气派也比别人都大些。

只见他也是乘着艘华丽的大船，也是坐在船头，身穿一件五花锦袍，钮扣俱是黄金所制，在月色下闪闪发光。

两个锦衣少女，站在他身后，一人手里拿的是柄一丈多长精光闪亮的方天画戟，另一个手里却捧着坛陈年老酒。

金祖林年纪也不甚大，鼻子却不小，大大的鼻子下，配着个樱桃般的小嘴，小嘴里不停地喝酒，喝了一杯，接着又是一杯，眼睛越喝越睁不开，突然自怀中取出个黄金盒子，自盒子里取出个奇奇怪怪的东西，戴在脸上，骤眼望去，仿佛是个眼罩，将眼睛都罩住了。

宝儿吃了一惊：

“这算什么？”仔细一瞧，才知道这仿佛眼罩的东西，乃是两块墨晶，嵌在金环里，两边用金线套住耳朵，于是再强的阳光，也不致耀得他眼睛发花，宝儿不禁笑道：

“难怪他要被唤作‘四目温侯’……”瞧了半晌，又道：“这位金大少虽不英俊，但模样倒可爱的很。”

李名生笑道：

“此人也是武林中有名之世家子弟，家财万贯，富可敌国，江湖中歌谣：‘金屋顶，银饭碗，大旱十年后，金家仍吃肉。’便是说的此人，只是好酒如命，他那万贯家财，已被他弄得差不多了。”

周方亦自笑道：

“但此人酒醉之后，与人交战，确有万夫不挡之勇，别人武功纵然胜他十倍，但他拚起命来，任何人都未见能战得胜他，连江湖中有名的硬手蔡罗，一生少见敌手，与他对敌时，却也未占得便宜，而且此人为人甚是义气，你日后走动江湖时，倒可与他交上一交。”宝儿笑道：“要交的……”

只见那少女又在倒酒，金祖林嘻嘻一笑，伸手握住她的玉腕，那少女想必也对这金大少甚是倾心，虽在垂首含羞，身子却依偎了过去。

突听船舱中一声娇叱：

“干什么？你要死么？”少女立刻吓得倒退三步，金祖林亦是面色如土，连手掌都颤抖了起来，掌中酒杯“当”的落在船板上，一个紫衣紫裙，满头珠翠的美妇人，自船舱中急步而出，一把拉起金祖林的耳朵，连拖带拉，将他拉入船舱里去了。

宝儿失笑道：“原来此人还畏妻如虎。”

周方捋须大笑道：

“畏妻之人，必定发财，又有何不好？”

此后又有许许多多知名或不知名的豪杰，乘船直驶黄鹤楼，周方终于忍不住了，笑道：

“你我此时上去，气派已算不少，不必再等了吧！”李名生哈哈大笑，道：

“好，掉转船头，黄鹤楼去。”

黄鹤楼，楼虽宽广，但也容不下这成千成百的武林豪杰，连楼外都挤满了人，一团团，一层层，挤得密不透风。

周方、李名生上得岸来，却已上不了楼。

铁娃伸了伸胳膊，道：“我来带路，咱们硬挤进去！”伸开两只大手，就往人丛中闯了进去。

宝儿道：

“你当这些人全是乡下看社戏的，被你一挤就倒的么？”话未说完，铁娃果然已被人家推了出来，苦着脸，皱着眉头，显然连骨头都被人挤疼了，只是不好意思说出口来。

周方目光一转，突然大声叹道：

“李兄，你身中之奇毒，虽然唯有万大侠可解，但此楼既被围住，你切切不可往里挤了，要知你所受毒性蔓延最快，若是不留意沾着别人身子，岂非害人么？”

李名生眼珠子也转了转，亦自大声道：

“小弟总要试试能不能挤进去，只要小心些莫沾着别人身子就是了。”

他一面说话，一面往前走，还未走到人丛中，前面人群已四散开来，人人俱是面带惊惶，轻声道：

“小心些！此人身上有毒，沾不得的。”一个传一个，挤得密不透风的人群，转眼就让开一条道路。

李名生大摇大摆走在前面，周方、宝儿、铁娃，大摇大摆跟在他身后，四个人不费吹灰之力，便进了黄鹤楼。楼梯口本有两条大汉在把守，此刻横身挡住了他们的去路，沉声道：“有贵宾帖的才能上楼。”周方笑道：

“在下自然有的，李兄，拿出来让人瞧瞧。”忽又紧紧皱起眉头，叹道：

“只是……那贵宾帖上只怕也沾了毒……”

李名生道：“瞧瞧只怕还无妨……”伸手入怀，似乎真要掏帖子。

两条大汉，对望一眼，齐地脱口道：“不必瞧了，三位请上去吧！”急急让开了路，走得远远的。

三人走上楼梯，宝儿一直忍住笑，这时终于忍不住“噗哧”笑出声来，李名生回首笑道：“周方果然妙计。”周方道：

“嘘，轻声些，被人听见了，岂非要气破肚子。”拉着宝儿的手，大步走上楼头。

楼外人头虽然拥挤，但楼上大厅人却不多，约摸有数十人围坐在大厅四侧，周方悄悄自后面绕过去，在角落中寻地坐下。

只见那丁老夫人居中坐在一排几张方桌后，了氏兄弟，仍是垂手肃立在一旁，那常怀威、潘济城、金祖林居然也都上了楼。金祖林似乎因为没有酒喝，显得有些垂头丧气，那紫衣美妇却是满面笑容，显得开心得很，亦因她发现这黄鹤楼上，委实没有比她更年轻，更漂亮的人了。

宝儿眼睛一直在转来转去，只希望能发觉几张熟悉的面孔，怎奈他前面坐的偏偏是个头戴高冠的汉子，始终在挡着他的目光，宝儿恨得牙痒痒的，真恨不得一把摘下他帽子，踩两脚出气。

但铁娃只要稍为一伸脖子，便可将大厅中四面情况，一览无遗，只是他对武林豪杰实是太过生疏，简直可说一个也不认得。

只见堂上群豪，大部分在交头接耳，窃窃私语：

“铁金刀今日一战，只怕还是要败。”

“这倒未必，他自从走了五色帆船一趟，武功据说已大有进境，此番只怕终于能出一口沉潜在胸中多年的闷气了。”

“赌，小弟以五百两银子，博他必败。”

“五百两？好，一言为定。”

还有人说话声音更是低沉。

“万大侠怎地还未来？莫非……莫非在途中遇着事？”

“以万大侠的威望武功人缘，莫说万万不会在途中遇着事故，便是真的遇着了，也必能立时解决的。”“那么……他为何此刻还不来？”“天知道……”

也有人说话声音较响：

“据闻今日堂上说说不定会突然发生一些令人想不到的事故，兄台可知道究竟是些什么事？”

“小弟若能猜到，这些事便不能称为令人想不到的了。”

“小弟却隐约猜到一些，据说这些事却与……”

“咳，咳，有些话你答应永远不说的，莫要忘记了。”

还有人暗中猜测：

“万大侠母子已有多年来未曾团聚了，不知为了什么？”

“万老夫人今日不知是否会在此现身？”

“少林、武当两大门派，还未见派出门下弟子前来，显然是不想管这场闲事了，但点苍……”“噤声，你瞧，武当派来人了。”“那边是少林……是俗家弟子。”

一片纷纷议论之声，有如夏日群蝇飞舞，嗡嗡不绝。

突然间，一阵沉重的脚步之声，白楼梯下传了上来，那脚步之声，左足轻，右足轻，而且轻重相差不少。

宝儿轻轻道：

“上来的这人一定负伤了。”

铁娃奇道：

“大哥还未瞧见，怎会……”

话犹未了，已有一条大汉，在楼梯口现身。

只见此人穿着一身极为朴实的长袍，国字脸，四方口，浓眉大眼，面色微黄，全身显得特别，只是此刻看来神情有些焦虑不安，走起路来，也是一跛一拐的，果然受伤了。

此人看来虽不起眼，但群豪瞧见此人，十人中却有九人肃然长身而起，又有几步而出，扶住他，惶声问道：“万大侠可是受伤了？”

长衫大汉微微一笑，道：“还好。”

笑容一起，这平凡而朴实的大汉，平凡而刻板的面容，立刻变得说不出的生动而富有魅力，甚至连他身上那件洗得已经有些发白的蓝布长衫，在这笑容的辉映下，也变得极富光彩。

宝儿看见如此平凡的一条汉子，便是江湖中传诵已久之“万大侠”，本觉有些失望，但瞧见这笑容，失望立刻变作高兴，暗道：

“那万老夫人笑得那般可怕，不想她少爷笑容竟是如此神奇。”

只见几条锦衣汉子，围着万大侠走到了老夫人身旁坐下，万大侠向丁老夫人行过礼后，丁氏兄弟便赶过来殷殷相问，问的也与别人完全一样：

“你怎会受了伤，可是途遇敌人？是谁伤了你？”

万大侠还只是微微一笑，道：

“没有什么，只不过是遭到三五个人，一言不合，动起手来……”

那丁氏兄弟中之幼弟丁柔枫目光转动，截口道：

“若说三五毛贼能伤的了万大哥，这话各位能相信么？”

群豪一齐哄然道：

丁柔枫道：

“万大哥究竟是被谁所伤，为何不肯说出？”

万大侠微笑道：“大事当前，这些枝节之事必须放在一旁……”目光四转。道：

“王半侠王老前辈可来了？”

话犹未了，坐在窗口的几人已大声道：

“说曹操，曹操便到，王大侠此刻便在楼下了。”

过了半晌，一人匆匆赶上楼来，正是王半侠。

他神情看来更是疲惫憔悴，果然是一个悲天悯人，常为万民奔波受苦的模样，宝儿越瞧越是有气，索性不去瞧他。

楼上立时又起了一阵骚动——江湖中对王半侠之谣言虽已传遍，但群豪此刻对他却仍然不失尊敬。

王半侠上得楼来，立刻一个箭步，窜到万大侠面前，温声道：“你可受伤了，伤得可重？唉，方才一战，也真亏了你。”

丁柔枫忍不住又接口道：

“方才一战，究竟是怎么回事？王老前辈莫非知道详情？不知可否……”

王半侠长叹截口道，“万兄莫非还未说出……唉，方才在路途之上，在下闻得手下兄弟相报，有十七条蒙面黑衣，来历不明的大汉，拦住了万兄之去路，而且这十七人俱是身手敏捷，武功特异。”丁柔枫道：“是哪一门的武功？”王半侠道：

“我手下兄弟虽未完全看出，但已可断定乃是玉门关以外的武林宗派，所使的每一招式、都与中原武林人士大不相同，而这十七条大汉，每一人的武功，在江湖中却已可被称为好手。”

群豪惊喟一声，目光又齐地转向万大侠。

王半侠接道：

“在下接得急报之时，据闻万大侠已是身在险境，虽然力创了对方两人，但自身亦已负伤，眼见无法再支持许久，在下闻讯大惊之下，立刻急着赶去，哪知……”长长吐了口气，满面俱是欣慰之容，接着道：“哪知饶天之幸，万兄竟已脱险了。”

群豪情不自禁，也跟着松了口气，宝儿暗中更是大为称赞：“这万大侠果然不愧人中之杰，身历那般险境，到此后却只是淡淡一笑，绝口不提，若是换了别人，不加油添醋地说上半天才怪哩！”

只听一阵步履响动，一阵银铃般娇笑，王大娘已在少女们的扶持下自梯口现身，娇笑着道：

“不但王半侠，就连咱们又何尝不是为万大侠担了半天心，万大侠你是如何脱险的，可得说给咱们听听。”

群豪久已耳闻这初出江湖，便荣登武林第一大帮帮主之位的奇人，虽不相识于她，但听了这句话，便都已猜到这斜倚在软椅上，银铃般娇笑不绝的美妇人，便是那近日在江湖中引起争议最多的传奇人物，目光不禁一齐向她投视了过去，宝儿却觉得她仿佛又年轻了些。万大侠微微一笑，道：

“多承帮主关心，在下感激不尽……那十七条大汉，端的俱是扎手人物，在下若非有人相助，此刻只怕早已命赴黄泉，再也无法见着帮主之面了，那当真要令万某死不瞑目。”

王大娘格格笑道：

“你真的那么想见我么？我可真开心死了，看样子，我还不太老哩！”

万大侠含笑道：

“在下急着要见帮主之面，倒不是要瞻仰帮主风采，而是想请教帮主一件事。”

王大娘媚笑道：

“可是要我替你做媒？”

群豪有的皱眉，有的窃笑，唯有万大侠仍然不动声色，只是漫漫道：

“不知帮主可知道那十七条大汉的来历？”

王大娘眨了眨眼睛，眼波四飞，笑道：“塞外武家门派，我可一点也不熟悉，何况，我根本未瞧见他们的武功招式，你这真把我难住了。”万大侠截口道：

那十七条好汉用的虽是塞外武功招式，但却只不过是用来掩饰身份的烟幕而已。”

王大娘扬了扬柳眉，道：

“哦？那我更猜不出了。”

万大侠微微一笑，道：

“幸好那其中还有几人在下认得，揭开他们的蒙面黑巾，在下便看出他们原来竟都是丐帮门下的弟子。”群豪不禁齐地耸然变色，宝儿暗恨忖道：

“好狠毒的妇人，竟想将万大侠置之死地，好教此会无法继续，如今她阴谋既被揭破，却不知她又要如何巧辩？”

哪知王大娘面不改色，仍然面带娇笑，道：

“万大侠言重如山，说出来的话，那是万万不会有假的。”

群豪齐地一怔，谁也想不到她竟如此轻易便承认了。

只听王大娘轻叹接道：

“丐帮门下弟子，本就良莠不齐，我执长丐帮，又未有许久，等我回去查明真象，必将那主使之入，重重治罪，替万大侠来出这口气。”轻轻几句话，又将责任推得干干净净。

群豪又不禁齐地怔住，虽知她乃强辩，却又无言可驳，万大侠面上已现怒容，沉声道：

“如此说来，此事帮主是毫无所知的了？”

王大娘娇笑道：

“哎哟，这种事我若知道，怎会让它发生？我又怎舍得让万大侠这样的

男儿死呢？”万大侠道：“在下死了，岂非便无人再来追究帮主的来历……”

王大娘面色一变，娇媚的面容，立时变得冷若冰霜，冷冷道：

“我有什么见不得人的来历，要怕人追究？万大侠你既有如此身份，说话可得负起责任，拿出证据，若是闻得一些捕风捉影的谣言，便来胡言乱语，我纵然打不过你，也要请天下武林英雄，来为我主持公道，那时我就不信还有人帮着你。”

万大侠怒极之下，反而仰天狂笑起来，道：

“好个能言会道的妇人，万某倒要领教领教你手下是否与口舌同样厉害？”霍然长身而起。

突听丁老夫人轻叱一声：

“且慢！你若拿不出证据来，人家自会找一些武林豪杰来制裁于你，此刻又怎会与你动手？”语声虽缓慢低沉，但每个字里却似带着股力量，群豪不禁在暗中喝采：

“果然姜是老的辣。”

万大侠怔了一怔，颓然坐下，王大娘娇笑道：“这位想必就是丁老夫人了，你老人家的话，可真说到我心里去了。”

丁老夫人微笑道：

“但此等死无对证的事，若要拿出证据，实是难如登天，只因昔日能见着‘狐女’吴苏真面目的人，本就不多，那些人不是被她害死，便是被她害得身败名裂，只好自己去见阎王了。”王大娘笑道：

“哎哟！世上还有这么厉害的女子么？丁老夫人你年轻时，不知是否比他还厉害？”

丁老夫人也不理她，只是微笑道：“但那些人虽已死得差不多了，幸好还未死光死绝，剩下的还有十一个之多。”群豪情不自禁，脱口问道：“在哪里？”

丁老夫人缓缓道：

“这十一人除了有两人去向不明，四人远在关外，其余的五位，都已被老身请来，如今只怕已在途中，就要到了。”

这句话自然又引起一场骚动，更有许多人已忍不住探首窗外去瞧。

王大娘冷冷道：“丁老夫人若是随便找几个江湖无赖来随便指认我就是吴苏，那不是要冤枉死人了么？”

丁老夫人道：

“这五人俱是武林中威镇一方的人物，而且忠义之名，久著江湖……‘千钧担’石铭，‘铁掌’林强，‘仙人剑’宋棋光，‘威镇八方’吴立德，‘火灵官’汪明，就凭这五位，有哪一个不是言重九鼎的好汉子，他们说出的话，江湖中有谁敢不信？”

她每说一个名字，群豪间便要起一阵轻微的骚动。

王大娘嫣然一笑，道：

“就是这五人么？好，他们绝不会诬赖我的，我也可放心了。”

群豪见她满面含笑，丝毫不现惶恐之色，心头不禁打鼓：“莫非她真的下是‘狐女’吴苏，只是万大侠捕风捉影，平白吹皱一池春水。”

突见了老夫人霍然起身，沉声道：

“在这五位未来之前，老身还有件事，要乘这段空闲说出来。”

这轻易不涉江湖的老夫人，此刻满面俱是郑重之色，显然所说的必定又

是件震动人心之事，群豪屏息而听，哪敢多言。

丁老夫人一字字沉声道：

“东海一战，紫衣侯力竭身亡，白衣人再来有期，江湖中虽是后起无人，年青一辈之高手，却莫不以七年后能与白衣人一战为志，只因这一战若是毁了，最多也不过丧命而已，而拼命正是年青人的拿手本领，但若一战而胜，非但势必名扬天下，江湖中成千成万豪杰英雄之声名性命，亦将因此保全。”她年华虽已老去，但目光敏锐，言词动人，昔日之风采，犹依稀可见。群豪凝神倾听，有的面上已露出跃跃欲试之态。

丁老夫人叹息一声，接道：

“只是此辈年轻人，无论以武功或经验而言，要想战胜白衣人，实如海底寻针，缘木求鱼，除非那世上唯一与白衣人交手后还活着的人，能说出白衣人剑法中之秘密与破绽，否则白衣人掌中长剑，七年后势必又将血洗武林……那人是谁，各位想必也知道？”

群豪间不约而同低诵出一人的名字：

“白三空……只可惜他非但不肯说出秘密，连人都已失踪了。”

宝儿心神一阵震慑，丁老夫人已沉声道：

“不错，白三空下落不明，但普天之下，还有一个人知道他的行迹。”

群豪脱口问道：“谁？”

丁老夫人两道敏锐的目光，突然电光般直射到金祖林身上，金祖林身子一震，赶紧垂下了头。

就在此时，一条大汉匆匆奔上楼来，满面惊惶，嘶声道：

“威镇八方吴立德吴大侠昨夜半失去首级，凶手不知是谁，方才他的家人，快马报来凶讯，说……说是要请万大侠为吴大侠复仇。”

群豪哗然，丁老夫人却丝毫不动声色，缓缓道：

“知道了，令吴府家人楼下等候。”目光回视金祖林：“白三空在哪里？”

金祖林摸了摸头，笑道：

“老前辈是在问我么？白三空白大侠在哪里？我金祖林又怎会知道？”

丁老夫人道：

“金大少又装的是什么糊涂，男子汉，大丈夫，敢作敢当，装糊涂的就不是男子汉了。”

金祖林胸膛一挺，大声道：

“不错，白大侠的去处我知道，可是他既然信得过我，我就不能将他的秘密说出来。”

群豪又自哗然，那紫衣少妇暗咬嘴唇，恨声低骂道：

“大笨瓜，就会称英雄，被人一激就激出来了。”

这时又有一条大汉飞也似的奔了上来，大声道：

“石家庄的车马已到……”群豪一喜，哪知这大汉却颤声接道：

“但其车里坐的，却只是‘千钧担’石铭石大侠的尸身，一柄长剑，由前心直插到他背后。”

黄鹤楼头立时沸腾了起来，惊惶嘈乱的人声中，只听丁老夫人清亮而镇定的语声缓缓道：“知道了，飞骑石家庄，通报石大侠之凶讯，快去！”语声突转严厉：

“白三空的下落，你真的不肯说么？”金祖林大声道：“不说！”

丁老夫人厉声道：

“你可知此时此刻，唯他握有武林中一线生机，你若不说出他下落，只怕天下英雄都要对不住你了。”

金祖林眼睛瞪得圆圆的，大声道：

“白大侠不肯做无义的小人，我金祖林也不是无义的匹夫，不说，死也不说……”

群豪间已有几人怒骂着扑了过来，金祖林长身而起，还未说话，那紫衣少妇已一拍桌子，大骂道：

“他不愿说就不说，你们谁敢欺负他？谁要是欺负金祖林，我‘紫兰花’花清清和他拚命……”不知是谁，怒道：“好个泼辣的妇人……”

一句话还未说完，花清清已将面前桌子翻了，桌上的茶杯茶碗，也被她雨点般掷了出去。

群豪惊呼、躲闪，丁老夫人厉声阻止，花清清顿足大骂，双手却丝毫不停，群豪竟将她无可奈何。

突然间，又是一条大汉奔上，大呼道：

“不好了……不好了……”惊呼、厉喝、踢打……如中魔法，一齐停止。

只听那大汉喘息着道：

“方才飞骑来报：‘铁掌’林强，‘仙人剑’宋琪光本是并骑而来，却在路上同时遇难了，两位大侠身上，伤痕至少都有十余处之多，便是“神仙，也救不活了。”

话声方了，又有一人狂呼着奔上楼来，嘶声道：“火……火灵官汪明已……已被烧成一团焦炭。”大厅中再无骚动，再无声息。群豪一个个木立当地，都呆住了。

“千钧担”石铭，“威镇八方”吴立德，“铁掌”林强，“仙人剑”宋琪光，“火灵官”汪明，这五人武功俱非泛泛之辈，如今却在一日间尽遭毒手！若说这五人死因并非为着同一事，那么他五人死的岂非太过凑巧？若说他五人果然乃是为了同一事而死，那下手之人，手段岂非太过毒辣可怖。

群豪不约而同，目光齐地转向王大娘。

丁老夫人冷冷道：

“他五人一死，可再也没有人能认得出你是谁了。”冰冷的语声，仍掩不住心头的悲哀与失望。

王大娘悠悠道：

“我真希望他们未死，还能证明我不是吴苏，如今……唉，你们怎地不好生保护着他们，早知如此，丐帮弟子们可保护他们的。”虽然装模作样，却也掩不住眉宇间之得意，目光四转，又道：“金大少既是死也不肯说出白三空的下落，他五人又不幸死了，这两件事世上只怕再也无人解决，看来都只有不了了之，咱们再耽下去也没意思了，还是走吧！”

少女们抬起软椅，群豪只有眼睁睁的瞧着，万大侠双目之中甚至已有悲愤的泪光，但这两件事确是无人能够解决，纵是天大的英雄。心胸间纵已悲愤欲裂。

突然间，一个清脆的声音大喝道：

“谁说这两件事无法解决。”宝儿实在忍不住了，竟大喝着一跃而出。

群豪全都怔住，就连周方面上都变了颜色。

王大娘扬了扬眉，道：“小弟弟，这两件事谁能解决呀？”宝儿道：

“就是我。”

群豪间之惊奇诧异，至此方自忍不住爆发出来。

讪笑、叱骂声中，王大娘却仍可忍住笑，道：

“这两件连丁老夫人、万大侠，与在座这许多成名英雄都不能解决的事，你这小小的孩子反能解决么？我看你只怕是病了，发烧了，还是回去歇歇吧！”

群豪面上俱有轻讪不信之色，唯有王半侠面色却甚是凝重，退到窗口，向窗外悄悄打了个手式。只听宝儿大声道：

“七年后那白衣人若是重来，江湖中自然有人抵挡，各位俱是侠义中人，又何必定要逼人做那不信不义之事，纵然因此胜了那白衣人，非但不算光荣，武林还要因此而蒙羞！今日武林中，若是多有几个像白三空、金祖林这样的好汉，七年后纵然胜不了那白衣人，却也虽死犹生，虽败犹荣。”

他小脸上已因激动而变成粉红颜色，一双大眼睛里更是闪闪发光，短短一段话说完，群豪间竟无人敢再轻视于他。

满堂肃然中，丁老夫人轻叹道：

“好孩子，你说的虽不错，但七年后白衣人重来，有谁真能抵挡？”

宝儿大声道：“就是我。”王大娘“嗤”的一笑，道：

“乖乖，人虽小，牛皮却不小。”

宝儿瞪眼道：

“你笑什么？难道你自以为武功不弱？哼！你那双杖的招式，看来虽如天花乱坠，繁复变化无穷，其实所有的变化，都脱不开六辅一主，六虚一实之理，正如北斗七星的奥妙一般，你对手只要不被你招式眩乱目光，避虚击实，专找你虚招与实招间，双杖交替时那一刹那进攻，纵是功力不如你之人，也可在三六一十八招中将你击败。”

群豪再也想不到这小小的孩子，竟能说出这等武学中深奥之极的道理，都不禁瞠目结舌，耸然失色。

王大娘更是满面惊骇激怒，再也做不出那娇媚之态，嘶声道：

“我武功招式之奥妙，中原武林无人能破，是谁教你的？”

宝儿道：

“唯天是我师，唯心通剑道！若能穷天地间变化之理，何愁不能知武功变化之学……”

王大娘双目瞪视着这孩子，有如见到什么精灵鬼怪一般，目光再也不会移动，周方面上却不禁泛起得意的笑容。

宝儿大眼睛四转，接口又道：

“至于第二件事……那江湖瓦瓶中，泄露机密的纸条，本是我写……”

群豪间“嗡”然一声，已有许多人为之耸然离座。

宝儿接道：

“这只因我虽不认得这位王大娘是否就是昔日的‘狐女’吴苏，却自有人认得。”

万大侠双拳紧握，满头大汗，嘶声道：

“谁？在哪里？”方宝儿忽然回身，面对周方，道：

“老爷子，这件事关系武林委实太大，你老人家再不出面，可不行哪！”

周方面上忽青忽白，默然半晌，终于缓缓长身而起。

数百双睁得大大的眼睛，瞬也不瞬地望着他，广大的厅堂里，静寂如死，几乎连呼吸之声都已不闻。周方一字字道：“不错，我认得她便是吴苏。”

王半侠忽然仰天狂笑起来，指着周方狂笑道：

“此人乃是武林中最无耻的骗子，他说的话谁会相信？”

不知是谁，应声呼道：

“不错，他便是武林二骗中的周方……另外个骗子李名生也就坐在那里。”

另一人喝道：

“上次骗了我三坛美酒，半只肥羊去的就是他。这骗子也敢到这里来胡言乱语，宰了他！”

于是群豪纷纷大喝：

“宰了他！活埋了他……”楼梯口不知何时来了一群丐帮弟子，不但喝声最响，此刻已带头扑了上来，丁老夫人、万大侠本已满面喜色，这时又不自觉大是失望。

突听一声霹雳般的大喝，有如半空中劈下个焦雷，扑上前去的汉子，竟有几人被这一声大喝震的嘴角流血，翻身跌倒，后面的人也被震得双耳发麻，胸口发闷，嘴角指尖，不由自主的簌簌发抖。

来到这楼头之人，纵然武功并非极高，但也是见过世面的江湖好汉，听得这一声大喝，都已知道发出这喝声之人内力之强，非同小可，奇怪的是，这喝声竟是自这“骗子”口中所发。

群豪一个个又惊又疑，一个个俱已被骇得呆如木鸡，哪里还有一人再敢扑上前去，向这“骗子”动手。

周方大喝一声过后，面上突然没了血色，胸口亦自起伏不停，口中却沉声道：

“王半侠，你可认得我？”

王半侠道：

“我认得你是个……骗子……”这“骗子”两字，却又说得有气无力，再无先前那般得意。

周方哈哈一笑，道：

“你真认得我么……哈哈，吴苏儿，王痴儿，柳依人，且看看我是谁？”

痴儿本是王半侠童年时混号，柳依人自是丁老夫人未出嫁时的闺名，近数十年来江湖中非但早已无人再敢呼唤，根本就已少有人知，但此刻这两个名字却偏偏又自这“骗子”口中呼唤出来，丁老夫人固是大吃一惊，王半侠更是面目失色，道：

“你……你究竟是谁？”

就在这时，周方竟一把将他颌下那部修洁美观之雪白长髯扯了下来，他下半边面目，竟似跟着落下。

群豪这一惊更是不小，惊乱中齐地凝目望去，只见这周方上半边面目，仍是原来模样，宽额端鼻，双眉如剑，目中有光，肤色苍白，但自双颊以下，仁中口侧，原来生满雪白胡须之处，竟已变得形如魔鬼，非但肉色漆黑如铁，而且满布紫赤色的创痕，在他上半边面目相衬之下，更显得说不出的诡异可怖，“紫兰花”花清清惊呼一声，竟被吓得生生晕倒在金祖林怀中。

黄鹤楼头，立时大乱，谁也梦想不到，同是一个人的面上，竟会生着天神与魔鬼两种容貌。

丁老夫人以手掩嘴，免得自己骇极失声，颤声道：“你……你竟被金河王‘金河圣水’伤成这般模样？”

周方道：

“不错……王痴儿，你可想起我是谁了么？”他语声慈和虽如往昔，但嘴角牵动，白齿森森，柔和的语声自这样的嘴中说出，也变得说不出的凄厉阴森，叫人听了，不禁毛骨悚然。

王半侠喉问咿唔作声，口中却无法说出半个字。

王大娘连那灵活的眸子都已骇得痴痴呆呆，只是重复着道：

“原来是你……原来是你……原来是你……”

周方道：

“想不到吧，我竟未死，我竟来到这里，你只当世上再也无人能揭破你的奸谋，却忘了还有我……”

王大娘颤声道：

“你……你竟已避藏多年，此刻为……为何要现身？你……你不怕金河玉来……来找你？你师弟紫衣侯已死了，世上还有谁能保护你……”群豪心头齐地一震，才知道此人竟是紫衣侯之师兄，宝儿骤然惊喜交集，泪珠忍不住夺眶而出，暗中喃喃道：“果然就是他。”

只听周方仰天大笑道：

“金河王敢来找我？”

王半侠目中突然暴射凶光，狞笑道：

“你武功已失，谁不知道？毋庸金河王来，我此刻就能取你性命。”

周方道：

“你敢？”突然大步走上前去，反手一个耳光，掴在王半侠脸上，微微一笑道：“你不妨试试……”

当今之世，王半侠声名正如日中天，谁敢触怒于他？此刻群豪见他竟被人掴了一掌，更是惊乱，竟都忘了上前插手。

王半侠厉喝一声，双臂暴起，但瞧了周方目光一眼，暴起的双臂，生生停在半空，再也不敢递去。

周方冷冷道：

“看在你师傅之面，饶你一命，滚吧！”

王半侠面如死灰，倒退三步，突然凌空一个翻身，穿窗而出，他做伪半世，辛苦博来的声名，从此化为流水。

第一八章 高歌别红尘

王大娘望着他穿窗而去的身影，突然狂笑道：

“好，好，你又弃我而去了，好……好……”劈手夺过她身侧少女腰间一柄匕首，往自己胸口猛地插了下去，少女们嘶声娇呼，眼见已将血光崩现。

哪知就在这刹那间，丁老夫人掌中怀杖已凌空飞来，击落了王大娘手里的匕首，王大娘嘶喝道：

“谁要你救我，我不想活了！”

丁老夫人缓缓道：

“王半侠三番两次，不念恩情，在危急时将你置之不顾，这口气你忍得下么？”

王大娘怔了一怔，目光中满是怨毒之色。

周方挥手道：“我也饶了你，去吧！”丁老夫人接道：

“莫忘了将你害成这般模样的人，不是别人，乃是你老公！”王大娘仰天长啸一声，反手掴了她身旁少女们十几个耳光，厉声道：“走！走！”少女们粉靥已被打得红肿，忍住眼泪，匆匆抬起软椅，夺路下楼，楼梯口的丐帮弟子，瞧见王大娘披头散发，凶神恶煞的模样，竟无一人敢加拦阻。

丁老夫人长身而起，徐徐走到周方面前，衿衽拜倒，道：

“贱妾多年未见前辈之面，不想前辈犹自健在人间。”

周方道：

“虽生犹死，虽死亦生，只不过游戏人间而已，昔日之我，已非今日之我，相记不如忘去的好。”

万大侠抢步过来了，扑地而拜，恭声道：

“此番若非老前辈现身，晚辈只有眼见奸人计谋得逞，晚辈实是感激。”

周方微微一笑，截口道：

“你莫感激我，你该感激他才是。”伸手一指宝儿：“若非这孩子逼我，我也不会现身。”

万大侠垂首道：

“但望老前辈此次现身之后，以无边降魔之力，镇摄江湖群小，莫再隐迹世外了。”周方道：“这个……”

突听一阵喧嚷之声，自楼下传了上来，站在窗口边的，忍不住探首向下瞧了过去，只见黄鹤楼下近江岸处，已闪起一片刀光剑影！

本自挤在黄鹤楼前的武林豪士，此刻已向江岸边涌了过去，人丛间议论纷纷，隐约可听出说的是：

“铁金刀与韩一钩，可真是生冤家活对头，两人一见面，还未说到三句话，便动起手来！”

“多年未见韩一钩施展武功，不想他蟠龙钩法更是洗练了……嗯，铁金刀卧虎刀法也不弱，这一战胜负之数，端的难料，只是铁金刀卧薪尝胆多年，又自五色帆船学了几招，想必已非昔日吴下阿蒙，这一战我博他胜！”

“你瞧着吧，韩一钩又何尝没有压箱底的绝活儿！”

楼上群豪，本虽都在注目着周方，但此刻情不自禁又被这一场武林中最令人瞩目之大战吸引了过去，涌在窗口，遥遥相望。唯有丁老夫人与万大侠，却仍守候在周方身侧，周方笑道：

“这一战双方都已准备多年，想必精彩得很，你我若是不瞧上一瞧，岂

非遗憾？”

宝儿一心想自金祖林口中打听他爷爷消息，但金祖林一心却在他爱妻身上，不住柔声呼唤：

“兰儿，怕什么？醒来呀！”宝儿叫了他十几声：

“金大叔，金大侠！金大哥！”

他什么称呼都叫出来了，金祖林却连一句也未听到。

宝儿叹了口气，转目望见周方也已去到窗前观战，便也跟了过去，只见刀光剑影中，跳动着一黑一白两条人影。

铁金刀仍是一身黑衣劲装，韩一钩却是通体洁白如雪，铁金刀身材魁伟高大，韩一钩却是瘦骨嶙峋。

宝儿暗笑忖道：

“这两人连长相看来，都似天生的对头克星，武功更是一阴一阳，一柔一刚，难怪两人如此不能相容。”

两人以快打快，身法俱是迅急无伦。

片刻之间，两人已拆了百余招之多，宝儿目光凝注，显然又在留意着两人招式之变化，嘴角不时露出笑容，显然颇有会心。

昔日他观人恶战，虽然也会惊心动魄，但只觉那不过仅是流血拚命的残酷勾当，而此刻他已能看出双方招式间每一个精微的变化，便觉武道之中实也含蕴着极为深奥的学问，这正如不知棋道之人，观人棋戏，必觉索然无味，但他如知棋道，自身便也会在不知不觉间沉浸于那艰辛的布局，神奇的变化中，为出人意表之杀手抚掌称快，为大意疏忽之漏着摇头叹息，因而出神，因而忘倦。

这其中差异之微妙，亦存乎一心之间。

忽听一人大呼道：

“韩一钩！使那一钩！”

呼声方起，已有几人从旁附合，转瞬间响应之人便越来越多，但闻人丛间响起一阵怒涛般的呼喝。

“韩一钩……使那一钩……韩一钩……使那一钩……”

这些人身在局外，坐山观虎斗，对双方谁胜谁负，都不关心，自希望韩一钩快些使出那一钩来，再瞧瞧铁金刀究竟学了些什么惊人的招式来破解于他，更不管这震耳的呼声，是否会影响作战者之心境。

但呼声虽越来越响，韩一钩那一钩却迟迟不会使用。

宝儿方自暗暗叹息这群人的自私，忽觉一只手掌拉住他的腕子，将他自人丛中拉了出去，别人正看的出神，也未在意。

拉他的人，却是周方，悄声道：

“唤过铁娃，快走。”宝儿眼睛又圆了，吃惊道：“走？”

周方道：

“不错，莫非你也想那一钩，不舍得走？”

宝儿微笑道：

“我早知那一钩今日是瞧不到的，韩一钩明知铁金刀已自紫衣侯处学得破解他那一钩的招式，今日若再使出那一钩来，岂非呆子……那一钩今日确是绝对瞧不到的了。”

周方颌首笑道：

“好孩子，越来越聪明了，既是如此，快走，此刻也莫问我为什么，走

了再说。”

宝儿虽是满腹狐疑，但已对周方完全信服，当下拉了铁娃，以指对唇，要他噤声，铁娃嘴巴张开，瞧见他手式，立刻将声音咽了回去。

人群俱在窗口观战，楼梯口已空无一人，他们三个人神不知鬼不觉地下了楼，自后门溜了出去。

宝儿心里还在奇怪：“周老爷子不拉铁娃，却叫我拉，想必是知道铁娃只听我一人的话，我要他不响，他便不响，周老爷子若是自己去拉，铁娃必定要问，他那大喉咙一开口，必定就会惊动别人……周老爷子这种小地方却计算得如此精密，显见是决心要走，但为了什么他非走不可呢？”

三个人大步而行，一直走入武昌城镇，铁娃终于问了：

“那边恁地热闹，咱们为什么要走，你可知道？”

宝儿道：

“方才我也在奇怪，此刻我却想通了，老爷子你想必是怕被万大侠他们拉住不能脱身，是以便溜了？”

周方道：

“你可知我为何不愿被人拉住？”

宝儿道：

“这……”

周方叹道：

“我只怕王半侠与王大娘去而复返，也怕金河王那厮闻讯赶来，更怕别人看出我武功已失，有此三怕，自然要走。”宝儿大奇道：“老爷子你……你武功……”

周方道：

“别人听我那一声大喝，必当我内力更胜往昔，今日若有那‘踏雪无痕’李英虹在此，更会说是如此，只因那日天风水塘一战中，我曾以‘传音入密’之术助他一臂之力，他也已隐约猜出……其实，唉！我武功早已散去，虽经多年苦练，也不过只能将内力提聚于一时，连一声大喝过后，我都已举手无力，如何能与别人动手，方才王半侠若非慑于我昔日之威，只怕我此刻已在黄鹤楼头丧命了！”

宝儿听得目定口呆，心里却有说不出的难受，过了半晌，方自黯然道：

“如此说来，是宝儿害了你老人家了，宝儿若不逼你老人家自露身份，江湖中谁也不会猜到今日的武林骗徒，便是昔日的天下第一高手！”

哪知周方却自仰天大笑，道：

“十多年来，我今日方做了件大快人心之事，多年之积郁，至今方得一畅，你为我难受什么？”

宝儿歉然道：

“但……但从今以后，你老人家却又要时时刻刻来提防仇家之追踪，岂非都是宝儿害的？”周方仰天大笑道：“我若真要藏身，谁能找得到我？”

宝儿见他这般豪气，也不觉开心起来，道：

“无论你老人家去哪里，铁娃与宝儿都在一旁陪着，为你老人家消愁解闷，你老人家若是闲着，便可将那冠绝古今的剑道传授给宝儿，宝儿七年后便可将那白衣人打回大海里去！”

周方微笑道：

“小鬼，你怎么知我定会传你剑道？”

宝儿眨了眨眼睛，缓缓道：

“我见了紫衣侯爷留给我的密柬，本觉奇怪，且因那密柬上根本一个字也没有，只画了无数个圈圈，就算是神仙，也猜不出这些圈圈是什么呀，又教我如何去找？”

周方道：“难道你此刻已猜出了不成？”

宝儿微微笑道：“如今我已知道，那密柬不过只是用来安紫衣侯爷心的，其实，你老人家化身红尘中，时时刻刻，都在留意着侯爷的动静，无论何时，侯爷若要人去找你老人家，你老人家必定会先去找他的，是以宝儿虽找不着你老人家，你老人家却找着了宝儿，密柬上那些大大小小的圈圈，不正可解说：‘化身红尘中，非君能揣度，且入红尘行，自有团圆处’……”

周方拍掌道：

“好个聪明的孩子，世上只怕再也没有第二个了……唉！我若非要等个像你这么样的孩子来传我无穷无极之剑意剑道，此生又有何惜，我为何要躲躲闪闪，逃避别人追踪？”

宝儿见他又将说的伤感起来，忙打岔道：

“我虽不笨，但世上比我聪明的孩子尚真不知道有多少，譬如……譬如……那小公主……”忽然想起小公主已落魔掌，生死难卜自己反不觉先自伤感起来。

铁娃大声道：

“铁娃虽笨，但跟着大哥，不知不觉已染了些聪明气，老爷子你也肯传给铁娃些武功么？铁娃不贪多，只学几招就够了。”

周方抚掌大笑道：

“好，从今之后，我等不妨暂别红尘，等你两人武功练成，再来与江湖儿辈周旋周旋。”

宝儿精神一振，抬头道：

“咱们往哪儿走？”

周方道：

“天地之间，四海之内，何处不可去得……”忽然仰天长啸，拍掌作歌，歌道：

“挥手别红尘，且去云端坐，探手摘天星，莫教星儿堕……星光为我灯，穹苍为我庐，但使心常明，自可通剑道……剑道理无穷，此心亦无极，传得心剑而合一，一剑扫群魔！”

歌声嘹亮，直冲云霄！

路上行人，不禁都为之侧目，但周方却已拉着宝儿与铁娃，挤过人群，穿入小巷，走得不见了，唯有那歌声余韵，还综绕在人们耳畔……

暮去朝来，朝朝暮暮，逝如流水。

燕子飞来又飞去，桃花谢了又重开，时序之变迁，在寂寞失意者眼中看来虽慢，但在欢乐得意者眼中却有如白驹过隙，转眼便过，但是天阔白云高，群雁竞南飞，正是一年容易又秋风，不知不觉又到了荷枯菊老，鲈肥鹤瘦的深秋季节，距离黄鹤楼一会，竟已有五年多了。

五年多时间里，江湖人事之迁转，武林豪杰之升沉，正是千变万化，纵有太史之笔，只怕也难叙说得清。

铁金刀与韩一钩在黄鹤楼下，长江岸边之一战，竟是不分胜负，只因果然不出宝儿所料，韩一钩终是未曾使出那一钩来，从此之后，铁金刀与韩一

钩竟双双失踪，他两人此后是否还会再战，江湖间千万豪杰，竟无一人知道。

丐帮帮主之位仍虚悬，由叶冷代摄帮务，只因江湖豪杰谁也不敢挑起这副重担，而昔日的帮主诸葛通仍是下落不明。

长江之上，不时有缕衣散发之丐帮子弟往来，寻找他们诸葛帮主的踪迹，他们每一次经过江流下源一个小小山坡时，都可望见山坡上并肩卓立着两个青衣女子，她们的发丝在江风中飘散，她们的衣袖在江风中飞舞，衬着苍穹白云，江上烟水，望之当真有如远离红尘的天上仙子。

但她们的目光却是寂寞而幽怨的，只是痴痴地遥视着烟水深处，仍是在期待着远人之归来……

于是丐帮子弟便会在暗中窃窃私语：

“闻说左面那女子，便是昔日称雄江上的‘天风帮’帮主姜凤。”

“唉！人说：长江后浪推前浪，一般新人换旧人，这话可一点也不错，瞧她今日的寂寞，又有谁会想到她昔日竟是那般的威风。”

但他们却不知姜凤与铁兰今日虽然寂寞，但心境却是宁静的，只因她深知宝儿与铁娃终有一日，必将归来。

而这时，距离白衣人重乎之日，已越来越近了！

每过一年，江湖中人的心情便紧张一分，只因这一战非但关系着武林豪杰之鲜血生命，还关系着整个武林的名誉，江湖豪杰们将鲜血生命看得虽轻，但“名誉”在他们心目中却是重逾泰山的。

丁老夫人柳依人并未料中，这五年多江湖并未大乱，只因无论上下两辈，黑白两道英雄，都在勤练着武功，准备在白衣人重来之日，奋起为整个武林的声名一战！虽致抛头颅、洒热血，亦在所不惜！

可惜的是，五年多来，武林中并未出现一颗明星。

江湖后起一辈高手中，武功高强之辈虽有不少，但若令他们与昔日的紫衣侯相比，仍是差得太远了，又怎能与白衣人争锋？

老一辈人中，“云梦大侠”万子良声誉虽日隆，但武功并无进境，只因他管的事委实太多，哪有功夫练武？

但环顾武林，武功能胜过万大侠的，还是不多。

于是，老去的英雄们，只有将满腔希望，消极地寄托在一个虚无飘渺，几乎近于神话的传说里。

这近年在江湖中已越传越广的神话，说的是：

紫衣侯并未死，他仍然逍遥在海上，等着白衣人再战！

只因远越重洋的海客们，曾经有一次在夕阳余晖中，瞥见了那日威镇天下的五色帆船影。

虽然，等到他们追寻时，那船影已神秘的失踪，江湖中也再无一人见到，但那些目光敏锐的海客们，却发誓说确曾在海天深处瞧见着那艘威镇四海的名船——紫衣侯犹在人间的传说，便因此喧腾江湖。

这传说确是美丽动人，老去的英雄们每当意兴萧索时，都会忍不住将这传说说了一遍，再说一遍……

只因唯有这样，他们痛苦的心境才能平静，他们灰色的人生才有希望，他们饱经忧患的面容上才会泛出笑容。

但少年英雄们，左耳里听到这传说，立时转自右耳抛了出去，他们的热血沸腾，他们有他们自己的打算。

洛阳、开封、金陵、北京、苏州，从南到北，几乎每一个名城里，都兴

起了一个胆比地大，心有天高的少年豪杰，他们死也不信自己的武功胜不了那白衣人，每一人都在跃跃欲试，要争那第一个与白衣人交手的荣誉，仿佛生怕自己若是落败了，便永远再无与白衣人交手的机会。

老年英雄们瞧着这些初生虎子，唯有摇头叹息，他们虽也曾谆谆告诫：“你们若与白衣人交手，只是枉送性命而已……你们的雄心虽可嘉，但又何苦先要争那第一个交手的荣誉，如此相争之下，白衣人还未来，你们都已先自相残杀起来，这岂非愚不可及？”

但少年英雄却不过将这些话当做耳边风而已。

他们已在暗中计议，要在腊月初八那一日，各携腊粥，齐上泰山巅，要在这天下第一山的峰头，比一比武功，看看彼此间究竟是谁高谁低？看看究竟是谁能争得第一个与白衣人交手的荣誉？

老年英雄们明知这些血气方刚的少年人一战之下，势必又将血洗泰山，但却又无法加以阻拦。

眼见重阳已过，腊八就在眼前了……

就在这时，武林中又出件激励人心的大事：

少林、武当、峨嵋、点苍、崆峒、华山、淮阳，这七大剑派的当代掌门人，于九九重阳之日，同时昭示天下武林，要派遣门下一大弟子出山，参预有关与白衣人交战之事，自也要参与泰山之会。

这七大门派，派遣门下弟子出山，本极寻常，每二门派，每一年中都不知要派出多少个弟子，却也从未有昭示天下武林之举，如今这七大门派之掌门人党如此郑重其事，显见此番派出的七大弟子必非一般弟子可比，武林群豪，自都不禁为之触目，要打听这七大弟子究竟是何等角色。

这时“云梦大侠”万子良却已接得少林当代掌门无相大师的飞骑传书，这封书信正也是针对着江湖中之疑惑而发。

无相大师写得好一手云飞小楷，他写的是：

“万君足下：久怀凤仪，恨未识荆，此番我七派派遣门徒之举，实异寻常，江湖朋友，难免惊奇，此中曲折，唯因此七徒昔日本为“清平剑客”门下弟子，素习内家正宗，颇有根基，“清平剑客”与东海白衣客战后，抱恨别绝红尘，却转介此七门徒，分别投入我七派门下。

五年来此七人发愤之强，修为之苦，实非他人所能梦想，早已浸浸然而有青出于蓝之势，值此江湖动荡，东海白衣人又将卷土重来之际，老衲与武当“妙道长”，峨嵋“绝尘大师”等寺师书信往来商议，决计令此七人代表我七派与东海白衣人决一胜负，老衲耄矣，恨不能参与此武林盛事，更恨不能为江湖同道一尽绵薄，所幸弟子不屈己尽得老衲之传，武功实不在老衲之下。

万大侠主持江湖正义，领袖武林群豪，兹谨将此七人姓名列于信左，望足下多加栽培，是所至幸！

无相顿首

书信虽简略，却明自地叙出了一切，然后，便是那七名弟子之姓名：

武当公孙不智峨嵋金不畏。

点苍石不为崆峒魏不贪。

华山西门不弱淮阳杨不怒。

少林莫不屈。

这封书信虽只有万子良万大侠与五七好友曾经目睹，但一传十，十传百，

未及半月便传遍了整个江湖。

少林无相大师好参禅机，自不着意武功修为，但在武林中德望之隆，亦丝毫未因他武功不高而有影响。

无相大师从来不涉江湖恩怨，更不轻言，说出的话，自是一言九鼎，此番他书信中竟连连称赞这七人，发愤图强……青出于蓝……”端的是从来未有之事，由此可想这七人绝非泛泛之辈，至于武功之强，立身之正，自更不在话下，否则怎能代表这名重天下武林之七大门派？要知七大门派威信之树立俱非一朝一夕之功，其间不知历经多少流血风波，艰难困苦，如今竟将辛苦得来之威名信誉全部交托于一个少年弟子的肩上，这自是非同小可之事！

江湖中本乏高手，至此人心方自为之一震，重阳过后，这七人实已隐然而成天下人心之所寄，江湖中成千成万的豪杰，都已将他七人视为擎天玉柱，镇海磐石，有些心高气傲的少年英雄，心里虽难免有些眼，但也都恨不能立时便能一瞻他七人风采，瞧瞧他们究竟有何手段？

而这时，他七人已悄然来到“云梦大侠”万子良的居处。

铜官山西南，一片绵密的丛林，广被百里，林树多属松柏梧桐之属，是以虽在深秋，仍是青葱茂密，浓荫如帷。

绵密的丛林，外观似乎内无人迹但走到近前，便可听到有一阵阵马嘶，人语自林中传了出来。再往前行，便可看到林旁一方石碑：

“金氏林地，世代相传，子孙宝之，外姓止步。”

薄暮时分，却有一行人来到密林外，微一逡巡，便扬长穿林而入，一条青衣大汉当先而行，正是“云梦大侠”万子良！

另外的七人，有长有矮，有僧有俗，七人鱼贯而行，次序绝不混乱，神情间仿佛颇为亲密，又仿佛颇力生疏，七人俱是垂首而行，默然无语，眉宇之间，却俱都带着浓重的忧郁焦切之色。

入林不深，便可隐约看到，这密林之中，竟有无数栋精巧的房舍，建造在林木掩映间，或是卓然而立、或是三五相依、或是竹篱为隔、或有流水绕屋，小桥低回，红栏绿板，苍麟鹤骨，横柯紺叶，显得说不出的清幽绝俗。

但八人显然俱都无心赏景，只是有意寻人，忽然，两条锦衣大汉自林间窜出，横身拦住了他们的去蹄。“此林乃是私产，各位来意为何？”万子良沉声道：

“云梦万子良，特来拜访金少侠。”

这两条衣衫华丽，吐语不俗的锦衣大汉，神情间本微带傲岸之色，此刻听了“万子良”三字，都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两人肃然垂首，左面一人道：

“少主午后便已携酒寻醉去了，虽在此林之中，只是林深不知其处。”

另一人道：

“各位若是不嫌简慢，便请那边精舍待茶，待小人前去寻访，想必不致费时许久。”

这两人显然是这巨富之家，久经训练的待客使者，虽是两条粗长大汉，谈吐之间，居然文质彬彬，宛如雅士。

万子良微一沉吟，含笑道：

“如此倒不如相烦两位带领在下等一齐前去寻访，却不知可使得？”

大汉道：“万大侠吩咐，自当遵命。”

于是两人带路前行，万子良相随，另七人仍是鱼贯而行，次序井然，仍

是默然垂首，不发一语。

这大富人家的气象，果然与众不同。

一行人走过之处，精舍之中，虽不时有男女童子探首外望，但也只是含笑相视，绝无问客之举。

林中也不时有人闲步而过，但是衣衫华丽，容光焕发，神情间更都带着种与人无争的怡然之态。偌大的林地中，竟全无嘈乱喧嚷之声，林木枝叶，也俱都修饰得干干净净，整齐有致，令人身在其间，当真有如到了桃源仙境一般，浑然忘却了红尘嚣乱，世俗烦恼。

万子良不禁暗叹忖道：

“我只当金祖林仅是个贪杯爱酒的惨绿少年，哪知他胸中竟有这般丘壑。”

林木深如海，四望不见边际。

忽然间，一阵歌声自林中深处传了出来：

“这边走，那边走，且饮金樽酒，那边走，这边走，只是寻花柳……哈哈！你去寻花柳，我饮金樽酒。”

锦衣大汉喜动颜色，回首道：

“这便是少主的歌声。”

穿过数十株林木，只见一人头下脚上，蝙蝠般倒挂在树枝上，两只赤足勾着树枝，身子一悠一荡，仿佛荡秋千似的，宽大的衣衫，落下来蒙住了他的脸，万子良等人自是瞧不出他的模样，但瞧他手里兀自提只蒙人习用的羊皮酒袋，不住自衣缝间往嘴里灌酒，便已可猜出此人必就是这巨富之家的少主人，以百万家财，无底海量，与掌中一柄方天画戟同时饮誉江湖的“常醉小将军”金祖林了。

万子良不禁展颜而笑，抱拳道：“一别五年，金兄无恙？”

金祖林以小指将衣服一勾，露出一只眼睛来瞧瞧，哈哈笑道：

“稀客稀客，原来是万大侠到了，小弟所幸还未被酒淹死。”突然瞥见一行站在万子良身后的七人，凌空一个“死人提”翻落在地，面上笑容立时消失不见，冷冷道：

“万大侠此来，莫非还是为的那件事么？”万子良微笑道：

“在下等自从那年在黄鹤楼头被那年小胆大的宝儿小兄数说了一顿，已邀集各道宗主，严令江湖同道，不得再为此事前来打扰金兄。”

金祖林大笑道：

“既是如此，倒是小弟错怪兄台了，该罚该罚，待小弟先敬各位几杯美酒。”

他话未说完，身子突然跃起，飘飘掠上了树梢，伸手往浓密的枝叶里一掏，便又掏出了一只满满的羊皮酒袋，有如探瓜摘果一般，将酒袋抛了下来，那两条大汉早已在旁准备，也自一把接着，金祖林双足在树上一蹬，身子已蹿入了另一株树梢，随手又摘下一只羊皮酒袋。

只见他身形飞掠不停，片刻之间，竟摘下了八九只酒袋。看来又与南海土人树上摘那槟榔椰子有些相似。

众人见了虽不觉好笑，却又不禁被他这轻巧的身法所惊。

金祖林飘然落地，哈哈笑道：

“小弟家有恶妻，只有将酒藏起才能喝个痛快，来来来，各位都请喝一袋。”

万子良道：

“酒自要喝的，但在下今日却还是为了那件事而来，只因在下今日带来的七位朋友，身份与众不同。”

金祖林倏然变色，怒道：

“无论是谁，也休想见着白老前辈……既是如此，你们酒也莫要喝了吧！”转过身子，便待走了。

万子良道：

“但这七位却是白老前辈的亲传弟子。”

金祖林怔了一怔，缓缓转回身子，上上下下瞧了瞧那七人几眼，道：

“莫非七位便是近日江湖所传的七大弟子？”

那一行人当先一位长身玉立，眉宇间英气逼人的青衣少年，微微抱拳，道：

“在下少林莫不屈。”

第二条青衣大汉闪身而出，道：

“峨嵋金不畏……”此人身高八尺，背阔三尺，话声有如洪钟，震得金祖林直皱眉头。

第三人缓缓走到金不畏身旁，却是个身形枯瘦的青衣道人，只是同光有如闪电一般，合十道：

“贫道武当公孙不智。”

第四人面容冷漠，有如石像，微一抱拳，也不说话。

莫不屈道：

“此乃在下四弟点苍石不为，素来不喜说话。”金祖林笑道：

“不说话岂非要闷死人？那可受不了……”

只见一个身材矮胖，面如满月，满脸俱是笑容的少年缓步走出，一面笑道：

“在下崆峒魏不贪，谁能让石四哥说十个字，在下输十两银子。”

石不为突然道：

“为了要你输十两，我就说。”不多不少，正是十个字。

魏不贪大笑道：

“好，好，小弟认输了！”双手将十两银子奉上，石不为袍袖一卷，接了过来。

金不畏笑道：

“魏老五肯如此大方的摸十两银子出来，真不容易。”

第六人却长长叹息道：

“魏五哥怎会做亏本的买卖，他输给四哥十两，却赢了小弟五十两。”

七人中此人衣衫最是华丽，文质彬彬，面目娟好有如少女，当下果然摸出封银子来，叹气着交给魏不贪。

金不畏奇道：

“这是怎么回事？”

魏不贪笑道：

“五弟和我相赌，说我再也不能令四哥说出十个字来，如今我却激四哥说出了，四十两银子也到手。”

金不畏叹道：

“难怪师傅昔日常说你奢去做生意买卖，必定要发大财，看来师傅的眼

光，当真不错。”

金祖林再也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只见那文质彬彬的华服少年转脸一笑，抱拳道：

“在下西门不弱。”

第七人面如重枣，两条泼墨般的浓眉紧紧皱在一处，面上不怒时也带着怒容，一件僧袍，长仅及膝，满头长发披落，乃是个带发修身的头陀，此刻突然大声道：

“洒家淮阳杨不怒！”

语声有如霹雳般，将金祖林吓了一跳，皱眉苦笑道：

“不知兄台平日说话可就是这般大声的么？”

魏不贪笑道：“有时比这声音还大。”

金祖林道：

“白老前辈虽然久已不见外人，但七位想来必是例外中之例外……”突然转身，道：“走……”

此人做事当真干脆的很，他若不愿去做一件事，那是死也不肯做的，他若愿意做了，却立刻便做，绝不拖泥带水。

万子良等人倒也未想到他答应得这般痛快，怔了怔，方自随他而去，只剩下那两条大汉捧着八九个酒袋兀自站着发呆。

绵密的树林，仿佛无穷无尽一般，一行人几乎走了顿饭功夫，还未走到边际，只是林中房舍，却已渐渐稀少。

自一些稀落的枝叶间望出去，隐约已可望见铜官山巨大的山影，七弟子暗忖道：

“莫非师傅住在山里？”

地形渐高，山坡上树木却越来越矮了。

金祖林一面大步而行，一面喃喃自语，一面不时仰起脖子，喝了两口酒来清清喉咙，他说的仿佛是：

“老天爷创造万物，有时当真奇妙的很，有时他造出一样出类拔萃的东西来，明明是要给人看的，但他却偏偏又要百般加以掩饰……”

众人面面相觑，谁也听不懂他话中含意，忽听金祖林轻呼一声：

“小心了……”身子一跃，突然瞧不见了。

原来这山坡上，竟突然陷下一个深谷，只因林木茂密，是以若非熟悉地形之人，若非到了近前，谁也难以发现。

谷深竟不止百丈，但方圆却只有二十来丈大小，宛如天神巨人突然在地上踩了一脚，才踩出这样一个谷洞来。

谷底怪石嵯峨，却长着株高达百丈开外的巨树，只因谷低陷，是以自外面看来，山坡上只是一片低矮的灌木，谁也想不到其中还有这 318 样一株参天古树，金祖林大笑道：

“各位见过这样的树么？这株树若是长在乎地，岂非出类拔萃，必可大大的出出风头，但老天爷却定要它藏在这里，教人看不到它……仿佛生长便是为了白老前辈藏身之用似的。”

众人方自听懂了他方才的话中之含意，听了最后一句话，又不禁一怔，情不自禁，一齐抬头望去。

只见这巨木参天而起，直到百丈以上，方有枝叶，众人虽都是目光锐利之人，但瞧得脖子都酸了，才隐约瞧出那浓密的枝叶中，竟巧妙地搭着间鸟

巢般的绿色小屋，仿佛上古有巢氏时先民所居一般。

万子良动容道：

“白老前辈莫非就在树上？”

金祖林道：

“不错，白老前辈近年修为功深，已近罗汉之身，他老人家非但已有多年来未曾下来过了，而且久已不食人间烟火，只有我那妻子每隔三两日送些黄精何首松果莲子来时，他老人家才肯放下垂索，除此之外，他老人家谁都不见，连我也已有三四年未曾见着他老人家了。”

七弟子听得师傅修为功深，自是欢喜，但想到他老人家所受的苦难与寂寞，心中又不觉大是悲痛。

刹时之间，七人俱是热血奔涌，热泪盈眶，齐地翻身拜倒，莫不屈道：

“弟子们前来叩见恩师，但望你老人家现身一见。”

他语声虽平和低沉，但一个字一个字传送出去，无论多远的人都可听得清清楚楚，果然是中气充沛，内力惊人。

但树梢之上却寂无回音。

七弟子屏息仰视，满面泪光，也不知过了多久，树岭突然落下一物，看来本自有如一粒微尘，霎眼间便已落下。

石不为伸手接过，他出手看来虽平平无奇，但能在这最后一刹那间接着此物，其眼力之锐，出手之快，又岂是常人所能梦想，七弟子齐地凝目望去，只见他接着的竟只是一粒莲子。

第十九章 流浪三千里

七弟子又是失望伤心，又是茫然不解。

公孙不智接过莲子，剖开两半，只见莲子虽好，却已无心，他一眼望过，已泪流满面，默然垂下头去，缓缓道：

“莲子已无心，往事俱成空，可怕……可怕！我们再……再也瞧不着他老人家了！”

七弟子俱是垂首流泪，万子良、金祖林已不禁满怀悲怆，唏嘘感叹，突听金不畏痛哭着道：“咱们冲上去，他老人家不见也得见了！”石不为道：

“违师，天诛！”

他素不轻言，此番说出这短短四个字，果然字字俱有千钧之重，金不畏但觉心头一寒，垂首无语。

突然间，千百块大大小小的石头，沿着谷壁，自山上雹雨般打了下来，接着，谷边削壁上，峻峨怪石后，掠起了四条人影。

这四人显然早已藏在怪石后窥探下面的动静，此刻被这暴雨般的石块打得藏身不住，便待冲将上去。

这四人身手俱都极是矫健，怎奈那石块来得太多，太猛，到后来四人只有以手护着头面，狼狈地落下山谷。

莫不屈轻叱一声：“围！”

七弟子虽在如此悲痛之下，但心神丝毫不乱，行动仍是迅急无俦，身形一闪，已将那四人去路完全断绝。其配合之密切、反应之迅速、身法之轻健，俱非一般武林豪杰所能梦想，万子良方自暗叹一声，只听山谷上已传来一阵洪亮的笑声道：

“俺已将这四个贼崽子打下去了，要如何处治他们，你们瞧着办吧！”洪亮的笑声，有如空林虎啸，气势摄人心魄。

众人虽惊于这在暗中相助的高手内力之深厚，行踪之奇诡，但此时此刻，已无暇推究他的身份来历。

但是眼前这四人，一个鼠目削腮，容貌阴毒，一个右足已跛，满面戾气，两人俱是褴衣百结，右面衣袖空空荡荡，束在腰带里，非但右臂已断去，而且两只耳朵也已不见，形状之狞恶古怪，教人只要瞧上一眼，便恨不得立时将他们赶进十八层地狱，去与鬼为伍。

另两人却是满身黑衣，黑巾蒙面，但露在外面之四只眼睛，却是闪闪生光，看来功力要比另两恶丐深厚得多。

金祖林大喝道：

“瞧你们鬼鬼祟祟的，想必不是好人，偷偷摸摸闯入别人私产，想做什么？”

那四人身落重围，竟不慌乱，只是恶狠狠的盯着对方，八只眼睛，竟全都有些与豺狼相似。

公孙不智缓缓道：

“这四人想必早已在暗中跟踪我等，为的想必是要窥探恩师的下落，如今我等万万不可再放他们走了。”他说话总是不急不缓，但也总是一句话便能揭破别人的心意，跛足恶丐狞笑道：

“好机灵的小子，竟能猜着太爷们的心意，不错，太爷们算定你们必定要来找姓白的，所以早就跟着你们了，为的就是好将姓白的架出去，问问他

为什么不肯说出那白衣恶贼的秘密，但就凭你们几个，又能将太爷们怎样？”

杨不怒厉喝道：

“宰了他！”身形一闪，飞扑而去，只见他十指箕张，如抓如爪，霎眼之间便已攻出五招，正是淮阳帮名震天下的绝技“大鹰爪力”！

那跛足恶丐居然不惧，狞笑着迎了上来，另三人见到对方人多，自己人少，自不愿造成混战之局，只是在一旁袖手旁观，莫不屈等人也想借杨不怒霸占武林的“大鹰爪功”，先逼出这恶丐的武功来历，是以一时也未出手。

哪知这跛足恶丐不但身法奇诡已极，一条独臂，忽拳忽掌，忽而指戳，十七招里，竟用了九种不同的武功，而且无一不是武林中最阴狠凶毒的功夫，他右臂虽断，但此等武功专走偏锋，独臂人使起来倒更见凌厉，霎眼间五十招便已拆过，这恶丐居然未落下风。

杨不怒艺成之后，骤入江湖，第一战便遇强敌，顿觉热血沸腾，敌忾之心大生，突然长啸一声，冲天拔起。啸声如鹤唳长空，他身形却如风鹰盘舞。

莫不屈等六大弟子，都已知道他们这性情最是刚猛的七弟，此刻已动了真怒，竟使出这淮阳子弟绝少施展的“风云鹰爪手”来，要知此等身法若是一击得手，对方便是血溅当地，但若不能得手，自身却大是危险——在这瞬息之间，六大弟子心脉都似已停止跳动。忽听那跛足恶丐狞笑一声，双肩震处，反手一拍背后之麻袋，麻袋中竟“轰”地冲出一蓬惨绿色的火焰！

绿火冲天而起，向杨不怒迎了上去。

六大弟子失色惊呼，杨不怒大惊之下，甩掌、踢足、拧腰，一式“云里翻身”，身形凌空，硬生生移开数尺。

但他身法虽然轻灵巧快，那蓬绿火来得更快如流星击电，他身形方一动，已有一蓬绿火自左肩臂透过。

火焰立时燃着衫袖，杨不怒只觉肩臂一阵奇寒，接着又是一阵有如针刺般的热痛，他双目尽赤，竟不顾自身，怒吼一声，便待向那跛足恶丐扑将过去，石不为眉尖微挑，拦腰抱住了他，俩人一齐扑倒在地，连续滚动，只因石不为早已看出那绿火甚是阴毒，若不立时将之滚灭，杨不怒一条左臂只怕难保！

·这时金祖林、万子良与莫不屈等人俱已耸然大怒，那蒙面黑衣人突然阴森森笑道：

“堂堂名家子弟，也想以多为胜么？”

莫不屈沉声道：

“各位暂退，待我手擒此獠。”

跛足丐哈哈狞笑道：

“老子就先让你尝尝这‘搜魂魔火’的滋味可是好受的？有种的就快来吧！”

公孙不智转眼一望，只见杨不怒牙关紧咬，满头大汗，那么条精钢般的汉子，此刻竟也已疼得身子不住颤抖，公孙不智暗中不禁大是吃惊，沉声道：

“这厮似与‘魔火宫’有关，大哥你小心了。”

莫不屈“哼”了一声，面色虽镇定，心下又何尝不在暗里惊惶，左掌握拳，右掌护胸，全神凝注，一步步走上前去。

就在这时，竟突然有一阵明朗笑声，自那株参天大树上传了下来，群豪情不自禁，俱都吃了一惊。

七大弟子更是惊喜交集，脱口道：

“师傅现身了！”齐地仰首望去，但见一条紫衣人影，自百丈高处飘飘落下。

树高百丈开外，若无绝顶之轻功，绝大之胆量，怎敢一跃而下？但这紫衣人影却似将这百丈高处，视做一级石阶一般，身形毫未作姿作势，也无任何准备，挥手间便跃了下来，却在自然放任中显得出奇的灵奇、出奇的潇洒。那紫色的衣袖在风中飞舞，看来实有如天上全仙，御风飞降。

群豪瞧得又惊、又奇、又佩，竟都仿佛变得痴了。

只见那紫衣人飘然落地，竟是个天庭开阔，眉目明朗，眼神亮如天星，嘴角常带笑容的弱冠少年。

他肌肤虽不十分白皙，但却有如宝玉象牙一般，带着种晶莹而悦目的光辉，他面目虽不十分英俊，但无论谁一见了他，却难免要生出喜爱亲近之意，只是他神情虽洒脱，笑容虽可亲，但却又带着种说不出的高贵清华之态，教人在亲近之中，仍不敢对他稍存轻视之心。

此刻他自百丈高处飞跃而下，看来仍显得那么轻松而安详，就仿佛方自跨下一级石阶似的。

此刻他在众人满含敬佩的目光注视下，神情仍是那样随和而自然，绝无半分自骄自矜之意。他先向万子良、莫不屈等人恭恭敬敬施了一礼，笑道：

“等小侄失去与那四位见见面，再来叩见各位叔伯前辈。”

万子良等人又是惊讶，又是欢喜，惊喜于这天神般的少年竟对自己如此恭敬有礼，忍不住齐地躬身道：“不敢！”

紫衣少年飘飘走到那也已被惊得楞住了的跛足恶丐面前，道：

“不想木郎君削去了你们的一耳一臂后，两位仍然不改当年脾气。”原来这两个恶丐正是那日在海边将木郎君当作木偶，妄生贪心，但珠宝未得，却将一耳一臂断送在木郎君之口，万老夫人之手的人。

此刻他往日隐私，突然被一个素昧平生的少年人说了出来，自是大吃一惊，失声惊呼道：

“你……你怎会知道？”

紫衣少年笑道：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跛足恶丐目中凶光一闪，突然弯身，反手拍向身后的麻袋，群豪不觉齐吃一惊，哪知紫衣少年不知怎地出手一托，便隔在跛足恶丐的手掌与麻袋间，手腕一反，那跛足恶丐便扑地跌了下去。

这一招出手与天下各门各派，任何一种武功中任何一种招式全不相同，仿佛只是随手挥出，但其出手部位之巧妙，时间拿捏之准确，莫不屈等七大门派中的七弟子，想尽了自己所学的武功，却也想不出一着比他更妙的招式。

群豪又惊又喜，那蒙面黑衣人目光中却不禁露出惊骇恐惧之色。惊哗喝采，赞叹低语声中，紫衣少年已飘飘走到那枯瘦恶丐的面前，含笑道：

“你们两人同路而来，你也该陪他一齐留下才是。”

枯瘦恶丐腮旁肌肉颤动，突然一拳击出，接着飞起一足，一招三式，分击紫衣少年肩、胸、下腹。

这恶丐不但出手迅速，而且招式阴毒，一招三式，攻守皆妙，招式之间，似是全无破绽。

哪知道紫衣少年偏能自拳风足影中，瞧出他招式间唯一的空隙，身子一偏，手掌轻轻一曲一伸，便抓住了他的腰带。

枯瘦恶丐一脚一拳，不知怎地，竟全部落空，身子却已被人离地提起，紫衣少年笑道：

“莫大叔接着！”反手向后一抛。

这恶丐虽然枯瘦，但练武之人，毕竟筋骨强健，身子最少也有几十斤重，但在这紫衣少年手中，却似乎轻如无物，随手一抛，便抛在莫不屈面前，莫不屈反应是何等迅速，退后半步，双手接住，他身旁的公孙不智立刻赶上半步，并指出了那恶丐腰旁肋下四处穴道。

那两个蒙面黑衣人一个竟似已骇得呆了，另一个目光四下流动，显然在打量情势，准备溜之大吉。

紫衣少年凝目对着他目光瞧了两眼，突然笑道：

“王半侠，情况危急，你又想抛下同伴溜了么？”

黑衣人身子一震，大惊道：

“谁是王半侠？”口中虽在否认，但言语神情，却已无异承认了。

万子良等人俱不禁勃然变色，紫衣少年笑道：

“王半侠，你纵然蒙住面目，但你那双奸猾的眸子，却逃不过我。”

这少年笑容虽有如天使般纯洁无瑕，但言语之明利、目光之敏锐、判断之准确，却有如积年老吏，临堂断案一般。

那黑衣人瞧了他两眼，目光中惊恐之色忽然更是加剧，连语声都颤抖起来，道：

“你……你就是那……那……”

紫衣少年道：

“不错，我就是你那克星！”

黑衣人暴喝一声，道：

“我三番两次大计，都坏在你这小畜生手里，今日我与你拚了！”双臂箕张，扑了上来。

他果然是存心拚命的模样，紫衣少年却仍是面带微笑，神闲气定，万子良见这黑衣人目光狞恶，神情凶猛，身法亦是奇诡迅急无比，估量这一扑之势，必定十分惊人，忍不住脱口道：

“小心了！”

哪知黑衣人身形扑到一半，双腿突然一缩，凌空一个大翻身，倒掠出一丈五尺开外，脚尖点地，腾空又起，三两个起落，便已扑上削壁，果然抛下同伴溜了，身法之轻灵巧快，竟是人所难及。万子良顿足道：

“不好，此獠一逃，只怕又要……”

紫衣少年截口笑道：

“无妨，他走不了的。”

语声未了，削壁上已现出一条人影，身形之高大，有如天兵神将，稳稳的拦住了黑衣人的去路。

那黑衣人行动如轻烟、如鬼魅，左窜右突，突又凌空飞掠，双掌双足，闪电般向那大汉接连击了过去。

那大汉仰天狂笑道：

“臭小子，下去吧！”兜胸一拳攻出，虽是简简单单的一拳，却当真有开山裂石之势、惊天动地之威，拳风虎虎，连山下人都觉震耳，那黑衣人连变数种身法，还是招架不住，狂吼一声，滚了下来，公孙不智、西门不弱，双双展动身形，迎截过去。

另一黑衣蒙面人突然跪了下去，颤声道：

“饶……饶命……”他竟会跪下来饶，倒真教别人吃了一惊。

万子良道：“你是何来历？来此有何图谋？”

蒙面人也不说话，竟垂首哭了起来。

群豪方才见他身法之高明，并不在王半侠之下，只当他必定也是个凶恶厉害的人物，倒未曾想到竟是这般软弱无用。那边公孙与西门已点了黑衣人穴道，撕下他面巾，显出一张焦黄瘦削的面孔，果然正是王半侠。

他自削壁一路滚落，衣衫早已破裂，满头俱是鲜血，神情虽然凶恶，但看来已是狼狈不堪。

万子良长叹道：

“一代大侠，落到如此地步，王……唉！王兄，你难道不觉得有些后悔么？”

王半侠狂笑道：

“成则为王，败则为寇，后悔什么？”

他瞧了那跪在地上的蒙面人一眼。突又厉声道：

“我后悔的只是不该带这无用的畜生同来，丢人现眼。”

那蒙面人痛哭道：

“我……我……”

王半侠怒道：

“你那满身火器，本是天下无双，若是用将出来，至少也可与他们拚上一拚！你……你为何不用？”

蒙面人流泪道：

“我一见流血拚命之事，不知怎地，手就软了，我……我本不该随你一同来的。”

王半侠仰天苦叹道：

“一代枭雄，天火魔神，竟生出这样一个儿子，当真是令人哭笑不得。”

群豪耸然动容，万子良道：

“此人竟是魔火宫少主人？”

王半侠狂笑道：

“不错，这便是那虎父之犬子，此番我将他带出，只当他是我得力助手，哪知……”

蒙面人道：

“若非爹爹要我出来随你历练，谁又愿意到江湖中来惹事？”说着说着，眼泪更如涌泉般流出。

他索性扯下面巾，来擦眼泪，只见他细皮白肉，面目娟好，倒像是养尊处优的千金小姐，哪像是男子。

群豪想到天火魔君之盖世声名，再看到他儿子如此模样，亦不知是该叹息，还是好笑。

万子良沉声道：

“不想五年以来，王半侠竟与火魔宫扯上关系，此番想必是那火魔神也愿意与白衣人一战，是以便令王半侠来寻找白老前辈，为的自是要从白老前辈的口中，问出白衣人武功的秘密。”

王半侠狞笑道：

“不错，今日你等若是对我们稍有无礼，老魔神立即使会赶来，放把火

将这林地烧得干干净净。”

金祖林大笑道：

“我本嫌这树林麻烦，烧光了最好。”

公孙不智突然冷冷道：

“以火魔神那般狂傲的人物，纵然有心与白衣人一战，也不屑来打探别人武功的秘密。”

紫衣少年微微一笑道：

“公孙二叔之言说得不错，此番想必只是王半侠想探出这秘密后，以此求利，只因江湖中想要知道这秘密的人委实不少……那火魔宫的少主人，只不过是它用来做幌子的傀儡而已。”

公孙不智见这素昧平生的少年竟似对自己每一兄弟都熟悉之极，本已觉得十分惊奇，再见他年纪轻轻，却是料事如神，更不觉暗暗吃惊，只听紫衣少年接口道：

“这四人便相烦金大叔将之拘禁，这秘密便不致走漏出去。”

金祖林笑道：

“这不成问题，咱们这树林里，莫说藏四个人，便是藏四百四千个，也绰绰有余。”

紫衣少年躬身笑道：

“如此就多谢了。”

金祖林大声道：

“但你怎会寻到这里？又怎会上得去白老前辈的居处？这却倒真教我有些吃惊。”

突听一阵娇笑声自树上传了下来，道：

“是我告诉他的。”一条绳索自树岭垂下，缘索而下的竟是‘紫兰花’花清清。

金祖林呆住了，别人也呆住了。

七大弟子更不禁暗暗称奇，忖道：“师傅不准我等上去，却准这陌生少年上去，这是为了什么？”

离地三丈，花清清便飘然落下，长索便又缩回，七大弟子仰首上望，但见那绿屋中衣袖一闪，却还是见不到他们师傅的人影。

花清清眼波流转，笑道：

“你们可是在奇怪，我怎会平白带这少年去见白老前辈，但……但你们可知他是谁么？”

万子良，七大弟子，目光不禁一齐凝注到这少年身上，紫衣少年却突然拜倒在地，道：

“叔父们连小侄都不认得了？”

众人见他突行大礼，俱是纷纷谦让，唯有杨不怒本已疼得满是冷汗的脸上，此刻突然露出狂喜之色，大喝道：“你……你是宝儿……”

紫衣少年道：

“小侄正是宝儿。”

他仰起头来，面上虽仍带笑，目中却已热泪盈眶。

原来杨不怒年龄最小，胡不愁人最和气，宝儿在家时，只与这两人最是熟悉，其余的六大弟子，终年在外院习武，而那练武场宝儿却是从来不去的，再加事隔多年，宝儿已由可爱的孩子，长成英俊的少年，又练成这一身惊世

骇俗的武功，莫不屈等人纵觉他与宝儿相似，却也不敢相认。

哪知眼前这天矫如游龙，灿烂如明星，光芒令人不可逼视的少年，竟真的就是昔年那终日手执书卷的“小书呆子”宝儿，短短六年的时间，竟在他身上造成了如此神奇的变化，莫不屈等人心中之惊喜，又岂是世上任何言语，任何文字能形容？一时之间，七个人都呆住了。

平日最最冷静的公孙不智，此刻亦是满眶泪痕。

平日惜语如金的石不为，此刻口中竟不住喃喃低语：“宝儿……感谢苍天……这竟真的是宝儿……”

宝儿忍泪强笑道：

“好教叔父们得知，小侄此刻已叫方宝玉了，宝儿是孩子时的名字，小侄却已长大了。”

花清清悄悄拭去了面上泪痕，娇笑道：

“方宝玉，好名字，果然是人中宝玉，果然是名符其实。”

杨不怒突然大喝一声，扑了上来，紧紧抱着宝儿，嘶声道：

“不管你改了什么名字，我总是要叫你宝儿，不管你长得多大，你在我心目中还是孩子……好孩子……七叔可想死你了。”

方宝玉道：

“七叔……你……你手上的伤……”

杨不怒道：

“管他什么伤不伤，七叔见到你，伤早已好了，不信你瞧……”猛然一挥手，却疼得晕了过去。

众人又是一阵惊乱，公孙不智俯身检视他的伤势，双眉紧皱，黯声道：

“好毒的火，七弟这条手臂只怕……”

“只怕”下面的话，他不敢也不忍再说下去，众人欢喜的眼泪，不禁化做悲痛，方宝玉惨然道：

“都是小侄晚来一步，害得七叔……”突似想起什么，大喜呼道：

“七叔无妨了……”身形一转，已到了那火魔神之子的面前，王半侠立刻大呼道：

“万万莫要给他伤药，死了也莫要给他。”

他若不呼叫，那火神之子本还不知方宝玉要的什么，他此刻这一叫，反将这懦弱少年的伤药叫出来了。

方宝玉还未开口，他已将伤药乖乖拿了出来，王半侠怒喝道：

“没用的……”石不为双眉微皱，随手点了他的哑穴。

魔火宫之魔火虽毒，但伤药确也极具灵效，乳白色的伤药一敷上杨不怒的手臂，杨不怒便悠悠醒了过来。

他目光四扫，强笑道：

“你们怎地只顾着我，莫忘了上面还有位大英雄，若不是他，咱们今日可真栽了。”

莫不屈道：

“幸好七弟提醒，不知这位英雄……”

方宝玉笑道：

“那只是小侄的弟兄牛铁娃。”众人仰首望去，只见铁娃兀自铁塔般的站在削壁上，莫不屈抱拳高呼道：

“铁少侠但请下来一见如何？”

铁娃大呼道：

“这地方又高又直，铁娃可不敢下去，一下去准得摔死，还是你们上来吧！”

众人眼见他方才那般神威，此刻闻言不觉一怔。方宝玉笑道：“小侄这位弟兄确是一身铜筋铁骨，敢说万夫不当之勇，却只是完全不知轻功，否则他方才就下来了。”

众人又惊又笑，金祖林拊掌大笑道：

“妙极妙极，世事凑巧，竟一至于此，幸好他一身铜筋铁骨，才练不成轻功，幸好他不知轻功，才留在上面不曾下来，否则王半侠等人岂非早已跑走了，这真该……”

花清清截口笑道：

“这真该好好喝几杯庆祝庆祝是么？”

金祖林大笑道：

“生我者父母，知我者老婆也！”

众人不觉俱都莞然，花清清娇笑道：

“说良心话，今日之事，也真该举杯祝饮才是，连我都想喝几杯了。”

金祖林道：

“各位总得牢牢记着，她喝酒可比我还要厉害……”

花清清得意地笑道：

“我酒量自比你好得多了。”

金祖林道：

“只是喝醉了时，那模样也比我可怕得多了，各位需得离她远些，否则……哎哟！”

林木深处，花草修竹丛中，一泓清水曲流处，五七间红墙绿瓦精舍，便是金祖林夫妻的居处了。

这巨富人家的居处，居然不带丝毫铜臭气，确是难得，只可惜房子太矮了些，铁娃一站直，头顶便几乎要碰着屋顶。

众人情不自禁，都要多瞧他几眼，铁娃却是旁若无人，放怀吃喝——五年来他筋骨更是锻炼得钢铁般强壮，古铜色的皮肤上，焕发着异样的光芒，再配上他的浓眉大眼，果然是铁铮铮一条好汉。

宝儿简略地叙出了这五年多来，他那令人惊心动魄，拍案惊奇的遭遇，只听得众人忽而欢喜，忽而悲伤，忽而放声大笑，忽而垂眉叹息——周方的游戏风尘，固是令人颠倒，紫衣侯的绝代风仪，亦是令人向往，小公主的天真聪明，固是令人动心，水天姬的多姿多采，更是令人神醉。

万子良等人只遗憾周方又飘然不知所去，花清清却只恨自己不能见着小公主与水天姬的一面。

但最令七大弟子担心的，却是胡不愁，莫不屈黯然叹道：

“今日之欢会，若有八弟在此，便无遗憾了。”

金不畏大嚷道：

“老八到哪里去了？是生是死？有没有人知道……唉！要命，可真把我急死了。”

五个字说得戳钉断铁，毫无猜疑。公孙不智微笑道：

“四弟从不轻言，言必有中，你我若是仔细想想，凭八弟的为人与聪明，确是万万不会死的。”

魏不贪道：

“我只奇怪宝儿的武功是怎么练出来的？”

宝儿还未说话，铁娃竟抢先道：

“武功百诀，以意为先，那才是武功的精骨神髓，招式身法，都不过是皮毛而已，若无精骨，皮毛何在，但若先得了武道神髓，再学皮毛便是易如反掌了。”

他用衣袖擦了擦嘴，接着又道：

“别人学武，都是自易至难，但我大哥天赋与人不同，学武自也与人不同，他学武乃是自难而易，先已渗透了万物自然变化之理，得通武道精髓之意，那招式身法，便不学也会了，这道理正如画画一样，若是不解画意，画的纵是逼真，但不能传神，最多也不过是个画匠而已，若是妙参画意，信笔挥来，都便是绝妙丹青了。”

众人虽都是武林高手，名门子弟，但听了这番武学中至深至奥的道理，也不觉人人为之心动神驰。

万子良道：

“方少侠方才所施展的那两手，与天下各门各派之招式俱不相同，却不知有何来处？”

铁娃道：

“这道理又与写文章一样，武功本天成，妙手自得之，李白倚马千言，信笔俱是文章，我大哥上通武道，举手投足间，便都是绝妙的招式，无论文武，若是拘泥于一定的规格程式中，便落了下乘了。”

万子良慨然长叹道：

“果然高明……果然高明……”

魏不贪道：“招式身法，固可如是，但宝儿方才自百丈树巅一跃而下，却非要绝顶的内功轻功不可呀。”

铁娃道：

“这道理却如庖丁解牛一般，目无全牛，下刀自易，那树高虽有百丈，但我大哥却偏要将它当作一级石梯，他精神意志，便俱可放松，便可发挥生命中全部潜力，需知精神之力，有时不知要比肉体之力强胜多少倍，只可惜万人之中，却有九千九百九十九人，非但不知该如河发挥，反将之缚束起来了。”

他说的无一句不是众人听听未经，闻所未闻之武道至理，幸好这里人人俱是名门子弟，否则当真连听都听不懂。

一时之间，众人不觉又是钦佩，又是奇怪，谁也想不到如此一条莽汉，竟说得出如此高深的道理来。

铁娃却又笑道：

“这些话都是我师傅教给我的，他老人家早已算定有人要问，生怕大哥不好意思自夸自赞，所以就教我将之一字不漏地背出来而已，其中的道理，我可也不懂。而且话也只有这些，你们再问，我就答不出了。”拿起筷子，又埋头大吃起来。

金不畏大笑着——拍他肩头，笑道：

“这娃儿我越瞧越对胃口，我瞧咱们不如也拜为兄弟算了。”

魏不贪笑道：

“那岂非乱了辈份？”

金不畏眼睛一瞪，道：

“各交各的，有啥关系？”

方宝玉一直含笑倾听，此刻方自徐徐道：

“小侄此番出来，第一件事便是要找爷爷，他老人家既然无恙健在，小侄也放心了。”语声微顿，神情突然变得极为庄重，接口道：

“小侄要做的第二件事，便是要设法将那腊八泰山之会阻止，免得江湖中少年英杰，自相残杀，而令亲者痛，仇者快。”

万子良沉声叹道：

“在下何尝不是早有了此意，但那些江湖少侠，又有哪一个听人劝的。”

方宝玉微微一笑，还未说话，金不畏已大声道：

“瞧宝儿的神情，他必定已有了绝妙的法子……”

万子良面现喜色，截口道：

“方少侠若有良策将此会阻止，而今江湖元气因此保全，在下实是感激不尽。”

方宝玉道：

“腊八之期，距离此刻还有两个多月，在此段时期中，小侄但求万老伯相助一臂之力。”

万子良道：

“力所能及，万难不辞。”

方宝玉沉吟道：

“不知此番参预此会的，共有多少位？”

万子良道：

“此次泰山之会，乃江湖中五年来第一件大事，其消息流传之迅速，影响之广大，几乎已可与昔日紫衣侯及白衣人东海一战先后辉映，武林成名豪杰，到期只怕有半数要赶赴泰山，但……据在下所知，到了会期之日，真正要在旭日前一较身手的，却不过只有四十人左右而已。”

铁娃笑道：

“四十人？那算不了多少。”

万子良叹道：

“四十人虽不算多，但这四十人却都是武林后起一代中的顶尖高手，他们自千万人中经过无数次淘汰，才有今日之地位，他们的成就与成功，更非任何人短期内所能达成，二十年后的江湖，便要他们来支撑大局，他们若因自相残杀而死，对武林影响之巨大，此刻虽还未必能看得出多少，但实已无异埋下了一粒灾祸的种子，毋庸多少年，便会开出巨大而丑恶的灾祸之花！”

铁娃笑道：

“我说的不是这意思，我是说，幸好只有四十人，我大哥便来得及对付了。”

万子良动容道：

“莫非……莫非方少侠竟想在这两个月中将这四十高手，一一击败不成？”

方宝玉垂首道：

“非是小侄狂妄，只因若非如此，实难令这四十余位心高气傲的少年高手改变主意。”

金不畏拊掌大笑道：

“好宝儿，好孩子！放眼天下江湖，除了咱们的宝儿外，还有谁能有如此豪情？还有谁敢作如此壮举？嘿嘿！你且想想，两月之间，转战四十高手，哈哈！俺金不畏能有这样的侄子，真是光荣极了。”

莫不屈亦自微笑道：

“宝儿若真能将这四十人一一击败，他们想必便不致再有那般豪气去互拚生死了。”

万子良笑道：

“不错！他们此举，本为的是要争那第一个与白衣人交手的荣誉，此番既已有了方少侠，他们还争个什么？”

魏不贪道：

“宝儿此举，非但可平息他们的战争，还可借此磨练武功，增强经验，到时也好与那白衣人一决胜负。”

金祖林大笑道：

“好极好极！且更得痛饮三十大杯才是。”他若有机会喝酒，那是万万不肯放过的。

一时之间，人人俱是兴高采烈，唯有公孙不智却是面色凝重，默默无言，莫不屈忍不住道：

“二弟莫非有何心事？”

众人俱都深知公孙不智非但机智百出，而且深谋远虑，此刻神情如此沉重，必有原故，各自不觉也沉静下来。

只听公孙不智缓缓道：

“玉儿此刻之武功，江湖中委实已少有人及，但连续接战四十高手，却与应战一人不可同日而语，他武功纵较这四十人俱都高强，但道路的奔波，体力之消耗，样样都可减弱他的功力，何况，任何人都不敢担保自己的武功，在两个月里绝无失常之时。而各位想必也知道，天气阴暝，心情之恶劣，饮食起居之无常，这些事每一件都可令武功失常的。”

众人面面相觑，心情都不禁骤然沉重起来。

公孙不智沉声接道：

“但宝儿若决心作此豪举，必定要招人所忌，他这四十战，是一战也败不得的。只因他若败了一战，非但声名必将从此扫地，性命只怕也将不保，他四十战中只要有一次失了常态，那便如何是好？”

金祖林放下酒杯，喃喃道：

“如何是好？如何是好？”

公孙不智道：

“需知无论是谁，若要在两个月中，转战各地，连续与四十高手拚斗，单是武功高强，是万万不够的。那是要有坚定的决心，铁一般的意志，和无比旺盛的奋斗精神，宝儿的武功我虽可深信，但在这两个月里，他不但会受到称赞、钦佩，也势必要遭受到小人们的讪笑、辱骂、诽谤、破坏，甚至不惜以毒计陷害，他年纪轻轻，初出江湖，这些事……唉！我只怕他忍受不了。”

那“忍受不了”的后果如何，自是不问而知，众人想到此点，俱都不禁生出了劝阻宝儿之心。

“云梦大侠”万子良双眉紧皱，沉声道：

“未虑胜，先虑败，公孙二侠远见，固是超人一等，但……”

方宝玉突然截口道：

“但若换了万大叔置身小侄今日所处的地位之中，不知万大叔该如何决断？”

万子良想也不想，慨然道：

“我辈武人精神，正是要有不惜一败的勇气，若是势在必战，败又何妨？”

宝玉转目自七大弟子面上，依次望了过去，缓缓道：

“若是换了诸位叔父，不知是战？还是不战？”

众人方才虽有劝阻宝玉之心，却不过只是对他的关心太过而已，若是换了自己，岂有他途选择。莫不屈、石不为、杨不怒、西门不弱齐声道：

“战……”

魏不贪道：“蚀本的买卖，有时也是要做的。”

第二章 转战四十城

金不畏掷杯而起，大声道：

“对！战！不战的是孙子！”

宝儿目光转向公孙不智，道：

“不知二叔……”

公孙不智微微一笑，截口道：

“我只不过是要叫你多加小心，分外留意而已，又岂是要你做畏战退缩之人？”

金不畏拍案大呼道：

“只是你胜固要胜得光明堂皇，败也得败得轰轰烈烈，好教天下高朋豪杰都知道，咱们还有方宝玉这么个英雄侄子，日后若有人提起“方宝玉”三个字来，我金不畏面上也要增几分光采。”

金祖林举杯狂笑道：

“好个方宝玉！且与我金祖林先痛饮三百杯……哈哈！若是英雄豪杰辈，会得一饮三百杯。”

酒虽未必醉人，但又有谁能不为此辈英雄之豪气所醉？窗外骄阳满天，正是个要教英雄试马，逐鹿中原的好日子。

马行如龙，直奔洞庭湖。

洞庭湖畔，岳阳城左，“镇湖庄”中，也有五骑飞驰而出，直奔洞庭，为首一人坐下乌骓马，手提红缨枪，一身黑缎紧身武士装，头上黑带束发，身子像标枪般笔直地站坐在马上，两道剑眉之间，神情凝重，一双星目之中，却闪烁着异样兴奋的光芒，风吹枪头红缨，马鬃根根如箭，骤眼望去，当真有如温侯复生，子龙再世一般，一种少年英发之气，逼人眉睫，令人不得不侧目而视。

晓雾满天，洞庭湖上烟水迷蒙。

十余人卓立湖边，听得蹄声破雾而来，其中一人道：

“蹄声来势这般迅快，想必这是三湘第一条好汉‘宝马神枪’吕云来了。”

话声方落，人马已到了眼前，乌骓马上少年健儿扬声大叫道：

“岳阳吕云依约前来，不知哪一位是方少侠？”

湖畔一条人影闪出，抱拳道：

“方宝玉在此恭候大驾。”

吕云翻身落马，先向四下微一抱拳，朗声道：

“万大侠、金大哥，以及各位叔伯前辈兄弟，恕吕云兵刃在身，不能全礼。”

万子良、金祖林、七大弟子纷纷谦谢，吕云目光已笔直凝目在对面这紫衫飘飘，含笑卓立的少年身上。

乳白色的晓雾中，只见他身子虽不十分高大，但从头到脚，配合得无一不恰到好处，正宛如绝代名手所塑之英雄石像一般，教人全不能增减一分，但他神情间却全无石像之冷削肃杀，一双光采照人的眼睛里，满含亲切之笑意，正是要教男子瞧了倾倒，女子瞧了神醉。

吕云暗中不禁喝得声采，抱拳朗笑道：

“在下今日能与少侠这般人物交手，当真虽败犹荣。”

方宝玉笑道：

“小弟今日唯有讨教之心，并无求胜之意，但请云梦万大侠为证，你我胜负一出，立刻收手。”

吕云道：

“任凭尊命！”双臂一振，长枪挑起，枪头红缨颤动，宛如千百朵红花，漫天飞舞。

方宝玉倒退半步，反腕拔剑，剑长三尺七寸，剑身灰暗无光，骤看不知是何物所制，仔细看来，却是柄木剑。

“宝马神枪”吕云一眼瞧过，双眉微皱，厉声道：

“方少侠莫非是瞧不起兄弟么？怎地以木剑交手？”

方宝玉肃然道：

“此剑乃家师所赐，名曰‘心剑’。虽无削铁如泥之利，却有通变万方之妙，只有一心存在，无异百炼精钢。”

这番话说的又是哲理微妙，内含妙谛，吕云虽然半解不解，但面上已无不满之色，沉声道：

“既是如此，请！”

“请”字出口，身形展动，漫天枪花，盘旋飞舞。

“枪”称百兵之王，本是沙场交锋，冲锋陷阵时名将手中利器，武林豪杰，多半不敢随意使用。

但此番吕云竟将之作为随身兵刃，招式上果有独到之处，一柄八尺长枪，竟被他使得随心所欲，运用自如。

枪尖破风，“赤赤”作响，红缨闪动，更是摄人魂魄。

兵诀有言：“一寸长，一寸强”，此刻这八尺长枪正是发动了他那独有的威力，枪影笼罩处，一丈方圆内，对方休想进身。

方宝玉平剑当胸，身形游走，吕云“连环四十八枪”已使出十余招之多，他竟似仍无法还手一击。

莫不屈双眉紧皱，沉声道：

“与此等长兵刃交手，必须欺进身去，方有胜望，总是在外围游走，只怕……”

公孙不智道：

“宝儿武功虽是妙韵天成，但交手经验显然不足，他本已早该施出进迫之招式，不该如此犹疑。”

石不为突然道：

“无妨，好！”

要知少林、武当两门，招式一以雄浑凌厉著称，一以轻灵锋利见长，路虽不同，而殊途同归，招式俱是以攻击进迫，抢得机先为主，但石不为天性冷静，武功也讲究以静制动，以不变应万变，是以也唯有他能瞧出宝儿这“后发制人”之妙，正是武道中最精奥之处。

只见方宝玉面色平和，似笑非笑，既似专心贯注，诚心正意，又似心有别属，早已神游物外。

吕云战志高昂，招式更是凌厉，枪风更是尖锐，四下浓雾，一片片被枪风撕碎，有如柳絮般支离飞舞。

方宝玉突然微微一笑，平平一剑削出。

这一剑施展的非但毫无烟火气，也毫无斧凿痕迹，正是妙韵天成，浑然自如，仿佛剑势本是天成，只不过苍天假宝儿之手使出，这剑势天下武林，

数十剑派从无人用过，但七大弟子等人却又觉得它仿佛恒古以来，便已存在，只等着在这最最微妙的关键时使出。

这一招用在别处也许毫无用处，担用在此间，却当真是妙到毫巅，无以复加。

吕云连绵不绝的招式，竟被这一剑截断。

他终究不愧为万中选一之武林高手，大惊之下，虽惊不乱，退步、沉腰、挫腕、撤枪，方待改变枪路，再作进攻。

哪知方宝玉掌中木剑已轻轻搭住了枪尖，他并未用丝毫气力，但吕云枪势却似已被一道挣不脱，剪不断，斩不开的无形枷锁紧紧锁住，饶是他连变十余种身法，连换十余种招式，却再也休想将长枪施展。

方宝玉仍是面带微笑，神情显得那么安详而从容，而吕云却已是智穷力竭苦不堪言。

万子良等人早已瞧得耸然动容，突见吕云倒退三步，撒手抛枪，仰天长叹一声，黯然垂首无语。

方宝玉缓缓收剑入鞘，俯身拾起长枪，双手捧到吕云面前，他口中并未说什么安慰劝解之言，但面上那亲切的笑容，却远比世上任何言语都要令人感动，只因这笑容里既无丝毫骄矜之意，更没有任何矫揉做作之态，正与他方才还未交手时的笑容，一样亲切而自然。

吕云在他这带笑的亲切目光注视下，顿觉自己之败，既非可耻，亦不可悲，抬头一笑，朗然道：

“在下练武十余年，自觉已练得蛮不错的了，哪知世上竟有方少侠这般的武功，竟有那般精妙的招式。”他长叹一声，接道：

“最妙的是，此招竟是专为了方才那一刹那间在下所使的招式而生，兄台若是早使片刻，或是迟使片刻，在下便都能解救，在下发招的部位与时刻若有丝毫偏差，兄台那一招也无用了。”

万子良长叹截口道：

“这就是武功中最精奥之处，既不能有毫厘之差，亦不能有刹那之误。”

金祖林道：

“今日我金祖林总算开了眼界，只可惜此地无酒，否则我真要恭恭敬敬，敬你三杯。”

吕云道：

“各位若是不嫌简陋，便请至敝庄小酌三杯。”

方宝玉微笑道：

“改日必来骚扰，但此刻……”

吕云道：

“此刻方少侠莫非还有什么事么？”

铁娃突然大声道：

“我大哥要在这两个月里，转战四十城，迎战四十高手，哪里还有功夫喝酒？”

嘉鱼城，面临长江，城内双鱼镖局，名重江南。双鱼镖旗行经处，江南黑白两道豪杰，多少都得买个交情。

昔年创立镖局的老兄弟两人，二侠鱼银甲早已仙去，大侠鱼金甲三年前亦已洗手归隐，安享余年。

但“双鱼镖局”威信非但未衰，而且日有起色，这全因镖局的当代主人，二侠鱼银甲之子，承挑两房烟火的“江上飞花”鱼传甲不但武功高强，而且精明强干，乃是江南少年名侠中之佼佼者。

清晨，无雾。

嘉鱼城郊，长江岸边，万子良、金祖林、牛铁娃、莫不屈等七大弟子，以及一身紫衣的方宝玉，早已卓立江边。

江涛滚滚，朝日破云而出，满江灿烂金光。

金祖林皱眉道：

“鱼传甲架子倒不小，此刻竟还未来。”

万子良道：

“这‘江上飞花’鱼传甲，非但地趟招式独步江南，一袋飞鱼刺亦是极为霸道的暗器！”

公孙不智道：

“闻说此人一面施展‘刀中夹拐，地趟三百六十招’，一面还可施放暗器，鱼金甲退隐之后，昔年长江巨霸‘磕江龙’便存心要动动‘双鱼镖局’的镖车，哪知不出二十招，便折在他这‘一手三绝技’下，此人武功之高，可想而知，宝儿你可得分外小心才是。”

方宝玉微微一笑，还未答话，铁娃突然道：

“来了！”

他非但目光敏锐，而且身子至少比人高了一头，目力所及之处，自然要比别人远得多。

只见密压压一大群人，向江边移来，来到近前，便可瞧出为首一人身材短小，满身华服，脚步异常矫健。

万子良道：

“此人便是‘江上飞花’鱼传甲。”

金祖林皱眉道：

“吕云应约时只带着四个家丁，他却带了如许多人来，是要向咱们示威？还是想以多为胜？”

万子良道：

“此人虽然机智深沉，但倒非奸狡无耻之辈，跟着来的，只怕是闻讯赶来瞧热闹的。”

他果然不愧是江湖中之斫轮老手，猜的果然不错，这一片人群中除了有“双鱼镖局”的两位镖头，一个趟子手外，其余的三十余人，果然俱是自附近城市中，连夜赶来自要瞧瞧这一剑击败“宝马神枪”的少年英雄，武功究竟有何惊人之处，能不能再将这“一手三绝技”鱼传甲击败？

鱼传甲目光锐利，短小精悍，眉宇间微带少年得意之人难受的傲气，一身五花锦衣更是异常华丽惹眼。

朝阳将他紧身衣上的金花照得闪闪发光，他面上亦是容光焕发，自镖伙手中接过刀拐，离群大步而来。

方宝玉缓步而出，抱拳含笑道：

“方宝玉候驾。”

鱼传甲年纪虽轻，但气度沉凝，不轻动，不轻言，只是目光瞧着宝儿，也不禁露出赞赏之色。

仍是“云梦大侠”万子良作证，短短几句话便作了交待，这时人群中已

传出一阵阵窃窃私语。

“人的名，树的影，万大侠威镇天下，果然是位英雄！却不知他和这位姓方的少年英雄有何关系？”

“那边就是近日方出山的七大弟子了，良驹群中，果无驷马，但看模样他们也与方少侠关系非浅。”

“喝！好一条大汉，他又是谁？”

直到此刻为止，江湖中并无一人知道宝玉与铁娃的来历，只知他武功甚是惊人，自然不免纷纷猜测。

鱼传甲缓缓道：

“接得吕云兄飞柬传书，说道方少侠武功已通神，武林得见新星，鱼某实是不胜之喜。”

方宝玉道：“不敢。”

鱼传甲道：

“鱼某年幼之际，曾闻得叔伯父执言道：江湖中有位神童，曾在紫衣侯临危之际受命，担起迎战白衣人之责，又曾舍命救了紫衣门下姬妾，大破天风水塘，黄鹤楼头，舌战江鄂群豪，揭破王半侠之奸计，今日见了方兄，鱼某斗胆猜上一猜，不知方兄可就是……”

方宝玉微微笑道：

“不错，昔日那调皮捣蛋的孩子，就是方宝玉。”人丛中发出一片称呼，其中竟还有女子的口音。

鱼传甲沉静的面容上，亦自泛起微笑，道：“舍妹猜的果然不错，看来方兄今日少不得又要多件麻烦了。”方宝玉奇道：

“此话怎讲？”

鱼传甲笑道：

“舍妹幼时，便最是对传说中那神童崇拜，是以今日定要逼住我来问问方兄，方兄若真的就是昔日之武林神童，舍妹便要……”话犹未了，人丛中已掠出两条人影，虽是长衫方巾，男子打扮，但眼波明媚娇靥嫣红，明眼人一望而知乃是女子改扮而成的。

她两人一个青衫，一个朱衣，掠到方宝玉面前，只是红着脸望着宝玉痴笑，也说不出话来。

鱼传甲指着青衣人道：

“这就是舍妹凤甲，另一位乃是江南铁掌冯家的千金冯素文冯姑娘，她两人不但想见见方兄，还想问方兄要件东西，以作纪念。”群豪见得恶战之前，突然插入了这一段又可流传江湖的韵事，都不禁拍掌大笑起来，方宝玉的脸部不禁有些红了。

他嘬着嘴，不知该说什么，鱼凤甲、冯素文两人瞧着他微红的玉面，那潇洒中微带羞涩的神情委实容易令少女动情，两人目光更是炽热，竟突然窜过来，一人扯住了他一只衣袖，撕下一块衣襟，又娇笑着奔了回去，宝玉再也未想到这两个少女竟有如此大胆，又不禁为之怔住。

却不知这些武林世家的千金小姐们，仗着父兄余荫，自是娇纵成性，更非那些一步不敢踏出闺门的女子辈可比，平日闲得无聊，就挖空心思，想些新鲜的玩意儿来消遣解闷，来争奇斗胜，只要她们兴致来了，很少有什么事是她们不敢做的，何况她们撕下宝玉一块衣襟，除了一种对英雄的狂热崇拜外，还有向别人夸耀之意。

惊笑、拍掌声中，鱼传甲抱拳苦笑道：

“舍妹无礼，但望方兄切莫见怪，此刻便请方兄赐教。”

宝玉定下心神，抱拳道：

“请！”

只见鱼传甲手中已多了对外门兵刃，右手的是一柄不及两尺，精光耀眼的奇形短刀，左手的形状看来虽是寻常铁拐，但无论重量、体积，也都比武林常见之铁拐小了一倍有余。

这两件兵刃看来虽都是具体而微，有如儿童嬉戏时所用一般，但宝儿瞧在眼里，却丝毫不敢大意，只因他深知这两件兵刃越是短小。招式便必定越是凶险，但闻鱼传甲轻叱一声，身形半俯，四下游走，突又轻叱一声，左手拐平推，右手刀自拐下突出，一溜白光，直取宝玉腰肋。

这一招倒无甚出奇之处，只是快得异乎寻常。

宝玉身形微闪，鱼传甲刀拐急转，拐扫刀刺，三招过后，刀拐俱已化作一团瑞光，着地向方宝玉卷来。

骄阳初升，不但将刀光映得刺人眼目，也将他满身五花锦衣映得闪闪发光，两下交映，更是教人无法逼视。

群豪但见一团光影围着宝玉滚动，哪里能辨得出鱼传甲的身形人影？这时众人才知道鱼传甲穿着这一身五花锦衣，并非为了自炫财富，却只是为了在动手时眩人眼目，这时众人也才知道鱼传甲心计之深沉谨密，确非常人可比，他所作所为，一举一动，莫不含有深意。

方宝儿所历险招，已不下十余次之多，有几次刀锋拐影，已几乎穿透他的衣服，但他却仍未出手。

众豪渐渐不耐，渐渐骚动……

突听一人娇呼道：

“方宝玉，出手呀！”呼声竟是鱼凤甲发出的，她竟不帮自己的兄长，反而帮着方宝玉。

金祖林摇头笑道：

“看来宝儿此后的艳福必定不少，只是最难消受美人恩，他此后的麻烦必也不少。”

莫不屈皱眉道：

“只望他莫要……哎呀！”

原来他两人说话之间，鱼传甲刀锋刺出，眼见已将刺着宝玉的下腹，莫不屈这一声“哎呀”，正是为此发出。

哪知宝玉身形不知怎地一闪，已将这明明避不开的一刀闪过，他掌中木剑，也就在此时轻轻挥出。

这一剑穿透刀光，穿过拐影……但闻一连串轻响发出后，拐影刀光突然连退七尺，突然一齐消失，鱼传甲已站起身子，卓立在地，双手刀拐，俱已垂下——四下数十双眼睛，竟未有一人瞧出鱼传甲是如何落败的。

只见方宝玉手中木剑平举，剑身上已多了一连串晶光，宝玉手掌一拍，晶光落下，落入宝玉掌中，竟是十余枚飞鱼刺。

莫不屈叹道：

“鱼传甲一手三绝技果然名下无虚，他这一把飞鱼刺是如何发出的，我竟未能看出。”

万子良微笑道：

“鱼传甲暗器手法虽高，但宝儿之武功却更是不可思议，他竟似算准了鱼传甲暗器发出的方向，是以即一剑穿过刀光拐影后，便已在那里等着接住了鱼传甲的飞鱼刺，而鱼传甲施放暗器之时，不免露出空门，宝儿那一剑，也恰巧乘机划下，轻轻点了点他右肩‘肩井’大穴。”

这名震天下的“云梦大侠”目光之锐利，分析之精辟，实是惊人，若非他这一番说话，群豪委实看不出宝儿那一剑有何妙处。听了他这一番说话，群豪都不觉心动神驰，只因事先谁也想不到世上竟有此种能将时间、部位拿捏得如此精妙、准确的剑法。

于是人丛中这才发出惊呼，其中自然又杂有少女的拍掌娇笑，但鱼凤甲却并未发出声息，原来她竟已似变得痴了，只是双手紧握着宝玉那片衣襟，口中不住喃喃低语着道：

“方宝玉……方宝玉……”她反复低念着这名字，目中泪光莹然，却也不知是哭是笑。

巢湖之北，合肥城，向阳大街。

这条街自西向东，一眼瞧见尽头，两辆车可并肩行走，两旁店铺栉比，行人往来如鲫，不但可算得上是这大城中最为繁荣的街道，而且皖北士人集中之巢湖学馆，英雄汇集的天矫武场，也俱都在这条街上，自长江北岸至颍水尽头，若论文事武功之盛，也得以此街为最。

天矫武场之西，一楼矗然，金碧辉煌，便是专做来往此间之江湖豪杰生意的天矫大酒楼。

黄昏，天矫楼头已是座无虚席，在座的无一不是江湖豪杰，所谈的自也无一不属江湖闲事。

“方宝玉！方宝玉……”

也不知是谁，先说出了这名字，简简单单的三个字里，却似有着种神奇的魔力，三个字说出，立刻吸引了满楼豪杰的话题。

一位年龄最大的白发豪杰，感慨似乎最多：

“老夫闯荡江湖数十年，武林英雄见的多了，若论成名之速，享名之盛，真还无人超过这方宝玉的。”

“方宝玉之崛起江湖，也不过只是短短十余日中的事，但此时却已名满天下，江湖中若还有不知道方宝玉的，不是聋子，便必定是傻子。唉！十余日间连败十余高手，这也难怪他的成名了。”

话题一开，群豪立时纷纷议论起来：

“洞庭湖畔与‘宝马神枪’吕云交手，乃是他生平第一战，此后屡战屡捷，连嘉鱼鱼传甲，武昌匡新生，九江单毅城，南昌高冠英，祁门赵剑明，这些角色，竟也全都败在他的手下。”

“只可惜咱们自北边来，虽然屡屡听得他在江南的战报，但飞马传讯，总有失真之处，却不知他武功究竟高到什么程度？”

“据闻此人剑法已妙参天意，浑成自如，只要随手一剑挥出，便非红尘中武士所能抵挡。”

“如此说来，他一剑之威，岂非已可与昔日那白衣怪客前后辉映，却不知这两人剑法是否同一路数？”

“白衣人剑法锋芒毕露，光焰万丈，但这方宝玉剑法看来却是平淡无奇，丝毫不带斧凿痕迹。”

“自平淡中显出的威力，方是武功中上乘妙谛，看来白衣人此番若再东

来，我武林中已不愁无人与之相抗了。”

突然有一条满面风尘的大汉长身而起，大声道：

“小弟今日方自江南来，有关那方宝玉的辉煌战迹，英雄韵事，小弟所知总比道路传讯多些，而且还曾亲眼瞧得他在小孤山麓与‘多臂熊’熊雄之一战。”

“呀！莫非孤山熊氏也败在他手下？”

“正是！多臂熊连换刀、枪、判官笔、白蜡大竿子，四种兵刃，施发了一字甩头脱手镖、梅花针、飞蝗没羽箭、铁莲子、七星弩、低背花装弩、无光铁蒺藜、镇山三粒英雄胆等八种暗器，都未沾着方宝玉一片衣袂，但方宝玉以掌中木剑平平淡淡的使出了三招，熊大侠便只有俯首认败。”

“呀！世人竟有此等剑术，当真令人难信。”小弟若非眼见，亦是难以相信，那日除了小弟之外，前往观战的江湖朋友，不下五百人之多，见了他此等剑术，无一不耸然失色，等到大家心神一定，想要请教他剑法妙谛时，那位方少侠却已悄然而去了。”

“他为何要悄悄溜走，莫非他还怕什么？”

那大汉面上露出笑容，道：

“兄台有所不知，那位方少侠虽是盖世英雄，却也受不了些女子之纠缠。”

“女子纠缠？此话怎讲？”

“这事起因于鱼凤甲与冯素文两位姑娘，仰慕英雄之心太盛，竟抢了方少侠两片衣襟，自此之后，一路上武林世家的少年侠女们，便一路追随着方少侠，想尽千方百计，要自他身上取一两件纪念之物……只要战局结束，在四下观战的少女立刻娇呼着一拥而上，方少侠如何不怕，如何不逃？”

“老夫活了这么大，倒未想到天下竟有如此怪事。”

“这种事确是千百年来江湖中从未发生过的，小弟见到那些少女们对方宝玉如痴如狂之神情，实也不觉有些好笑。但方宝玉若非那么的少年英雄，若非有那样的绝世武功，便也不致令人如此疯狂了。”

“如此说来，那方宝玉想必是千百年来武林罕见的少年英雄，只可惜我等至今还未有机缘见他一面。”

“那位方少侠模样倒也并非十分俊美，只是那种风姿神采，唉！小弟纵然搜尽枯肠，却也不知该如何形容。尤其他那似乎从未将任何事放在心上的笑容……唉！小弟若是女子，只怕也忍不住要疯狂的。”

“如此就难怪他战事一了，便要溜之大吉了。”

“孤山一战后，江湖人对那方宝玉更是仰慕，一路上男男女女，要想邀请他一叙的，也不知有多少人，但方少侠却唯有一一婉却，只恨小弟身有急事，必须他行，此后方少侠武胜开、信阳、麻城之战，小弟便无法再见到了，其时之战况，想必更是精采动人。”

“在下别的都不奇怪，只奇怪九江单毅成，麻城孙玉龙，那样阴沉的角色，怎会也未用奸计来害他一害？”

“兄台这话就说差了，想那方宝玉身侧有‘云梦大侠’万子良以及武林七大弟子随行，天下还有什么人敢以奸计加害于他？”

“不错，万大侠且不说了，据闻那位武当公孙不智，机智之高，可云天下无双，别人纵有奸计，也难逃得过他的耳目。”

“正是如此……但不知方少侠今后一战，对象是谁？”

“方少侠为了避免观战之人太多，发生无谓纠纷，是以尽量将行踪隐藏，谁也不知他究竟要去何处，但以小弟推测，他明晨一战，对手必定是本城天矫武场的欧阳场主，是以小弟今夜便先赶来了。”

“兄台想的虽不错，小弟们也是为了此故才赶来的。但直到此刻，据小弟所知，欧阳场主还未接着那位方少侠之战书，只怕明晨……”

话犹未了，突见一个锦衣少年匆匆奔上楼来，满面俱是兴奋激动之色，喘息着道：

“来了！来了……”

这少年正是天矫武场主之门弟子李永青，群豪见他如此神色，不禁纷纷问道：

“什么来了？”

那锦衣少年李永青道：

“各位等的总算不冤，那位方少侠的书信，已在前一刻里送到家师手上了。”

群豪耸然离座而起，纷纷道：

“战书既至，他人想必也已到了此地，咱们为何不先去瞧瞧这位少年英雄究竟是何等人物？”

“偌大的合肥城，却教咱们如何去找他？”

“想那方宝玉，纵是铁打的金刚，但大战当前，他今夜少不得也要好生安歇，总不致在露天游荡。”

“对！他既不愿借住我合肥武林朋友家里，想必只有投宿客栈，咱们一家家去找，还怕找不到么？”

当下一呼百应，群豪蜂拥而出，那李永青少年好事，城内外路径又熟，自是由他带路前行。

但群豪将合肥城中大小三数十家客栈寻找一遍，还是未寻着方宝玉的影子，却又遇着了不少来自四方，聚集此地，专等着瞧方宝玉与天矫武场主人一战的江湖豪士，这等人的行列，也就越来越大。

到最后有人提议：“城里的客栈既寻不着，城外还有三家客栈，咱们也得去瞧瞧，尤其是那家森记迎宾馆。”

于是群豪又自哄然响应，一拥出城。

就在这时，却有两辆乌篷大车，首尾相接，悄然入城，在沿着城脚一家生意清淡的客栈停下。

车子里的，正是万子良、金祖林、牛铁娃、七大弟子与方宝玉，十一个人悄然下车，悄然入店。

万子良微笑道：

“公孙二侠的主意果然不错，等他们找过这家客栈之后，才来投宿，否则方才便要被他们找着了。”

这时公孙不智的机智，虽还未传遍江湖，却已令万子良此等老江湖大是钦服。

是以一路上投宿行止，明虽是万子良发号施令，其实却是公孙不智在暗中调度，这一路上他果然摆脱了不少江湖豪杰的追踪，省却了不少麻烦，方宝玉更是容光焕发，无论精神体力，都已达到巅峰。

众人匆匆洗漱过了，便待传呼酒饭，为了弥补宝儿体力的消耗，这一路吃是吃得极好，但酒却是严禁之物。

最苦的自是金祖林，也亏得他能咬牙忍住，众人方自进入饭厅，只见厅中已摆着一桌丰盛的酒菜，菜正香，酒正温，银制的杯筷，在灯光下闪闪发光，但四下却瞧不见有人前来享用。

金祖林瞧着这一桌丰盛的酒菜，口中只是不住叹气，喃喃道：

“不知是谁有这么好的福气……”

公孙不智双眉却已皱起唤过店家，沉声道：

“此间若是有人宴客，就请你将我等饭菜送入房中去。”

店伙赔笑道：

“这里除了大爷们，就没有别的客人。”

公孙不智面色一沉，道：

“这酒菜却又是谁叫的？”

店伙道：

“这桌酒菜乃是天矫武场欧阳场主的夫人特别定制，送给各位大爷们享用的，你老怎的还不知道？”

公孙不智微微变色，道：

“欧阳夫人？她怎知我等在这里？”他目光扫了众人一眼，众人俱已动容，都在摇头。

那店伙面上也露出诧异之色，讷讷道：

“欧阳夫人不但送来这桌酒菜，就连各位的客房，也是欧阳夫人早已定下的，难道这……这错了么？”

公孙不智沉声道：

“没有错，这里不用你张罗，快快退下吧！”店伙诺诺连声，躬身退下，但神色间却仍充满疑惑。

公孙不智等人，更是满腹疑云，万子良道：

“这位欧阳夫人是何许人物，各位可认得她吗？”

莫不屈道：

“万大侠不认得，在下更认不得了。”

公孙不智皱眉道：

“她又怎知咱们住在这里？又为何要送来这桌酒菜？这其中莫非有诈？”

铁娃大声道：

“管她是谁，先吃了再说。”

金不畏笑道：

“对……”

金祖林拊掌道：

“有道理，不吃不吃白不吃，待你我先吃它个痛快。”方自取起筷子，手掌已被公孙不智按住。

金不畏道：

“你怕什么？想那欧阳天矫，也是个响当当的人物，又怎会在这酒菜中下毒？”

公孙不智道：

“欧阳天矫虽是个人物，但他那夫人又如何？她生得是白是黑，她心里是好是坏，你可知道么？”

金不畏怔了一怔，道：

“这……”

突见那店伙又自大步奔入，双手高举着一张淡红拜帖，大声道：

“外面有欧阳夫人求见各位大爷。”

万子良面色凝重，接过拜帖，只见上面具名的只有“欧阳珠”三字，却无欧阳天矫的名字。

公孙不智皱眉道：

“欧阳天矫还未露面，这欧阳夫人反倒来了，她如此留意我等行课，却又是为了什么？”

众人面面相觑，却只觉这位欧阳夫人所作所为，委实有些神秘诧异，饶是公孙不智机智百出，却也捉摸不透她的心意。

万子良目注公孙不智，沉吟道：

“是见还是不见？”

话犹未了，已有一阵环珮叮当声，步履响动声，随着一阵银铃般的娇笑，自门外传了进来。

莫不屈叹道：

“要想不见，只怕也不行了。”率先离座而起，一个满身珠光宝气，艳光照人的宫髻丽人，已翩然走了进来。

万子良肃然行礼道：

“夫人光临，不知有何见教？”

宫髻丽人眼皮四下一转，突然瞬也不瞬地凝注在宝玉身上，口中娇笑道：

“我是来叫他的。”

万子良微微皱眉，只道她也是为了要向宝玉纠缠而来，哪知宝玉瞧见她，也是一副失魂落魄的模样。

宫髻丽人缓缓道：

“宝儿，你……你还认得我么？”

方宝玉突然大呼一声，飞身而起，越过桌子，掠在她面前，一把捏住了她肩头，道：

“你是珠儿！”

宫髻丽人颤声道：

“不错，我是珠儿……好宝儿，不想你……你竟还认得我……”话犹未了，已是热泪盈眶。

原来这宫髻丽人欧阳珠，竟就是昔日五色帆船上紫衣侯之艳姬珠儿，昔日王榭堂前燕，今日飞入了江湖寻常武师家。

第二章 忍所不能忍

这些年来，珠儿自然又有段辛酸的遭遇，但宝玉的遭遇却更不寻常，两人相见，自又有一番悲喜叙说。

尤其是宝玉，见了她，那想念胡不愁、水天姬、小公主之心，便再也难以遏止，心头当真是百感交集，纷至沓来。公孙不智虽不愿他在大战前夕，心情太过激动，但此时此刻，此情此景，又有谁能劝阻于他？

欧阳珠面上泪痕未干，口中却娇笑道：

“我一听说江湖中出了个了不起的少年英雄，便猜到除了宝儿外再无别人……我……我猜的果然不错，但我却未猜到，昔日那调皮的孩子，今日竟变成如此英俊的少年！难怪……难怪江湖中那些少年女子，都要为你疯狂了。”

宝玉脸又不禁红了。欧阳珠目光四顾，道：

“多日以来，宝儿承各位如此照顾，贱妾先敬各位一杯。”

金祖林喉咙里早已痒痒的，闻言立即应声道：

“正当如此。”欧阳珠首先干杯，金祖林跟着一饮而尽，别人也不得不跟着喝了。

酒一入喉，众人但觉一般暖意直下肠胃。

金祖林更是不住大声称赞：

“好酒！好酒！在下饮酒多年，这般醇厚的女儿红，还是第一次喝到。”

欧阳珠道：

“这是贱妾自江南重金购来的，各位不妨多喝几杯，宝儿，你说咱们该如何喝法？”

方宝儿骤遇故人，心头那欢喜之情，自非言语所能形容，当下连喝三杯，公孙不智却不禁瞧得暗暗皱眉。

但酒席之上，除了公孙不智外，人人都在为宝儿欢喜，人人俱是兴高采烈，就连莫不屈、石不为，都不免多喝了几杯。

欧阳珠道：“你可记得昔日小公主故意折磨你的模样，忽而要你爬两圈，忽而要你翻跟头……”

宝玉笑道：

“怎会不记得，最缺德是她定要我哭给她看，只可惜那时我哪里哭得出来，只有弄些水涂在脸上。”

说着说着，他眼前似乎已记起自己昔日愁眉苦脸，被小公主捉弄时的光景，再也忍不住放声大笑起来。

两人一面痛饮，一面大笑，都不觉笑出了眼泪。

欧阳珠格格笑道：

“但小公主见了那位水姑娘，却有如孙悟空戴上了紧箍咒，一点儿法子都没有啦！”

宝玉大笑道：“但那水姑娘却就是怕老鼠，你可记得……”

他两人谈论着昔日的趣事，别人也插不进口去，但见到他两人笑得如此开心，大家也不禁都觉高兴得很。

欧阳珠忽然长长叹息一声，道：

“只可惜逝去的日子永远也不会再来了，水姑娘、小公主她……她们也不知去了哪里？”说着说着，面上欢乐的笑容，早已消失不见，面上已流满

了眼泪。

方宝玉几杯酒下肚，本已对水天姬、小公主、胡不愁等人思念不已，此刻听了她的话，更是心如刀割。

只听他口中喃喃道：

“你们在哪里……你们在哪里……”神情固是黯然欲绝，目中更是热泪盈眶。

这时他心情忽而一阵欢喜，忽而一阵悲痛，大悲大喜，交相起伏。那心绪之激动，自是可想而知。

而无论是谁，若在心情激动之下，喝起酒来，定要比喝水容易得多，只见他酒到杯干，别人也难以劝阻。

公孙不智喝的虽少，但此刻已发觉这酒入口虽温和，但后劲之大，却大出他意料之外。

转目四望，连莫不屈等人，面上都已有了酒意。

公孙不智心头一凛，暗暗忖道：“莫非这欧阳夫人今夜乃是要来灌醉宝儿，好教宝儿明日无法与她夫婿交手。”

此念一生，他不禁立时有了警戒之心。

哪知就在这时，欧阳珠却已盈盈站起，笑道：

“我虽想再陪你喝，但明晨你还要与人交手，我可不能让你喝醉了，你还是好生安歇吧，明天将我那宝贝老公打得服服帖帖的，也算给我出了口气。”

她带着那银铃般笑声而来，此刻又带着那银铃般笑声而去，众人目送着她身影消失，心头都似乎觉得有些惘然。

公孙不智更在暗中惭愧：“看来我倒是错怪她了，以她与宝儿的渊源，她又怎会在暗中来陷害宝儿？”

第二日清晨，公孙不智被一阵嘈声惊醒，但见曙色早已染白窗纸，他原该在半个时辰以前便已起来的。

哪知别人却比他更迟，他居然还是第一个醒来，然后莫不屈等人方自惊醒，金祖林口中独自喃喃道：

“好酒……好酒……”

公孙不智心头一动，脱口道：

“你酒还未醒么？”

金祖林笑道：

“这么好的酒，我委实从未喝过，从昨夜到此刻，我酒非但未醒，酒意反似更浓了，你说……”

他突然顿住语音，只因此刻人人面上俱是一片惨白，而他也自这些人惨白的面容上，发现一件可怕的事：

“宝儿酒意若也更重了，便如何与人交手？”

众人面面相觑，都已发觉酒中必有古怪，不约而同，一齐冲进宝玉房里，只见宝玉扶墙而立，竟似站不稳身子。这时，墙外嘈声已越来越大，突然，一群人拥入了院中，接着，又有人掠上墙头，掠上屋顶。

这些人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晃眼间，便挤得水泄不通，人人面上都带着兴奋激动之色，显见都是要来瞧瞧这百年来武林第一位少年英雄方宝玉的——而方宝玉此刻却是四肢无力，头疼欲裂。

一人劲装疾服，卓立庭院中央，身形虽不高大，但神气却十分威猛，双

目更是顾盼自雄，炯炯发光。

只听他抱拳沉声道：

“在下在场中久候方少侠不至，闻得方少侠借宿此间，是以赶来候教。”

语声沉着，中气充足，正是皖北武林大豪欧阳天矫。

万子良等人俱是面色大变，公孙不智匆匆掩起了窗门，杨不怒咬牙怒骂道：

“好狠毒的妇人！”

公孙不智冷冷道：

“这只能怪我等太过疏忽，怎能怪得别人，你我若是说出去，只有自取其辱。”

莫不屈皱眉道：

“但……但若将这理由说出来……瞧宝儿如此模样，又怎能与人交手？”

金不畏连连顿足，杨不怒咬牙切齿，自捶胸膛。

宝玉笑道：

“我实未想到她竟……”想到自己曾经舍命救了她们，换来的却是这般结果，心头一阵惨然，话也无法继续。

只听欧阳天矫沉声又道：

“方少侠怎地还不现身？莫非方少侠竟改变了主意，但战书乃方少侠所下……”

他话未说完，话声已被一阵宏大的吼声淹没，四下成千成百武林豪杰，口中不约而同齐声吼道：

“方宝玉……战！方宝玉……战……”

吼声越来越响，当真是声震天地，但反来覆去，吼的只是这四个字：“方宝玉，战！”也不知吼了多少次此情此景，方宝玉除了一战之外，实已别无选择，但此刻他若出战，也实是必败无疑。

宝玉深深吸了口气，勉强站直身子，大步走向门外。

金不畏突然道：

“宝儿，这一仗二叔代你打。”

宝玉道：

“多谢二叔好意，但此战实非他人所能代替。”

金不畏着急道：

“你这样岂非去送死么？”

宝玉道：

“明知送死，也要去的。”

众豪知他实别无选择，是以谁也无法拦阻于他，一时之间，人人俱是热血沸腾，热泪盈眶。

宝玉伸手推开了门户，大步走了出去。

他身形还未全都迈出，四下已响起一片惊天动地的欢呼声，呼声只有三个字：“方宝玉……方宝玉……”

宝玉目光四转，瞧着这成千成百为他欢呼的武林豪杰，那满眶热泪，委实忍不住要夺眶而出。

他赶紧咬牙忍住，抱拳强笑道：

“方宝玉在此候教。”

欧阳天矫一双鹰隼般的目光，早已瞬也不瞬地凝注在他身上——方宝玉已一步步走下石阶，走入院中。

莫不屈等人明知他每走一步，便距离失败与死亡更近一步——他们纵是铁石心肠，此刻也不忍去看。

突听四下一阵惊呼，一阵骚动，其中还夹杂有少女的尖叫声，原来宝玉脚下下一个踉跄，竟几乎跌倒。

欧阳天矫面色似也微微一变，道：

“方少侠怎地了？”宝玉强笑道：“没有什么。”

欧阳天矫上下瞧了宝玉几眼，忍不住又道：

“照方少侠今天的模样，莫非有什么事？”

宝玉还未说话，铁娃已忍不住大骂道：

“兀那娘，这你明明知道，还在这里装什么蒜？”

欧阳天矫变色道：

“此话怎讲？”

铁娃大叫道：

“你们莫拦我，纵然丢人，我也要说了……昨夜你老婆将我大哥灌醉了，今日你再和他动手……”这话说将起来，委实有些不堪入耳，是以公孙不智等人上当后也不肯说出，只因其中详情一时无法解释，也不能解释，众豪听了这话，果然不等铁娃说出，便已哗然大乱，少女们的大叫声更响，有的惊呼，有的笑骂：

“欧阳夫人怎会跑去灌方宝玉的酒？方宝玉为何要喝？”

欧阳天矫更是面色惨变，应声道：“此话当真？”

他问这话时，目光刀一般凝注万子良，只因江湖中人人知道，“云梦大侠”一生中从无半字虚言。

只听万子良一字字道：

“当真！而且酒中还有迷药。”

欧阳天矫突然顿一顿足，便待转身奔去。

莫不屈等人见他如此模样，竟似对昨夜之事毫不知情，心头方自奇怪，哪知就在这刹那间……

人丛中突然走出个黑衣妇人，面色苍白如死。

欧阳天矫见了这黑衣妇人，目眦尽裂，恨声道：

“贱人，我欧阳天矫一世英名，全被你这贱人断送了！”

黑衣妇人却连望也不望他一眼，双目直视着万子良，目光中充满怨毒之意，嘶声道：

“血口喷人，卑鄙无耻……我便是欧阳天矫的妻子，有谁敢说昨夜灌过方宝玉一滴酒来？”

莫不屈、万子良、方宝玉等人这一惊实是非同小可，有如一道霹雳自天而降，震得他们人人目定口呆，动弹不得。

原来昨夜来的那“欧阳珠”竟非欧阳天矫的妻子，此刻站在他们面前的欧阳妇人，他们一生中从未见过。

金不畏讷讷道：

“你……你只有这一个妻子么？”

欧阳天矫怒道：

“自然只有一个。”

金不畏大喝一声。扑倒地上，再也站不起来。

那珠儿若真是欧阳天矫之妻，还可说她夫妻情深，生怕自家夫婿威名扫地，是以才狠心暗害宝儿。

但珠儿竟非欧阳天矫之妻，而且宝儿还有恩于她，她来陷害宝儿，却又为的是什么？宝儿若是失败了，于她又有何好处？

方宝玉、公孙不智等人又是惊骇，又是诧异，纵然用尽心思，却也不得其解，何况此时此刻，也根本不容他们多加思索。

四下群豪，早已再次骚动起来，有的怒喝，有的笑骂：

“我只当方宝玉如何英雄了得，原来却是个骗子。”

“方宝玉，你若不敢与欧阳场主交手，夹着尾巴逃了便是，又何苦污秽了欧阳夫人声誉。”

有的人亲眼见过宝玉，纵想为他分辩，但“方宝玉是个骗子”这吼声已怒潮般响了起来，早已将他们语声淹没。

何况，今日之事，的确令人无法原谅，而群情激动之下，方宝玉等人纵有百口，也无法解释。

欧阳天矫须发皆张，目光尽赤，一步掠到宝玉面前，怒喝道：

“你……你还有什么话说，动手！快动手！”

宝玉有如石像般木立当地，动也不动，欧阳天矫暴喝一声，反手一掌掴出，但手掌却被欧阳妇人拉住。她目光中交织着悲愤与轻蔑，大声道：

“这样的人，你与他动手，岂非失了你的身份，走，咱们走。”

欧阳天矫恨恨瞧了宝玉两眼，突然“呸”的吐了口唾沫，吐在宝玉面前，狠狠顿了顿足，掉头不顾而去。

这比“死”还要难堪的羞辱与轻蔑，实是任何人都无法忍受的，但宝玉却咬牙忍耐了下来。

海潮般的侮骂讪笑声中，杨不怒、金不畏突然大喝一声，双双抢出，但却被宝玉苦苦拉住。

杨不怒嘶声道：

“放手！今日之羞辱，唯有以血方能洗清！你……你我今日只有战死这里！你还等什么？”

宝玉惨然道：

“纵然战死！误会还是不能解释，侮辱还是不能洗清，只不过落得个千秋骂名。”

杨不怒身子一震，呆在当地，只听四下骂声不绝：

“既是武力不佳，就莫要学人装英雄。”

“方宝玉，俺瞧你还是回去抱孩子吧！”也不知是谁，笑骂着抛了块瓦片下来，瞬息间帽子、烟袋、荷包、碎银、馒头、锅魁、破瓦、树枝甚至靴子、布袜……几十种奇奇怪怪的东西，俱都暴雨般掷了下来。

宝玉仍是木然呆立，动也不动，任凭这些东西打在他身上，脸上……此时此刻，他目光中竟露出种钢铁般坚强的神色。

铁娃雷震般大喝一声，飞奔而出，挡在宝儿身前，怒吼道：

“你们谁敢再抛，我就……我就……”回手一拳击出！

只听“轰”的一声，石阶前一株巨树，竟被他一拳打为两段，上半段枝叶横飞，下半段连根拔起。

群豪一来被他神力所惊，二来也骂得够了，这才笑骂着纷纷散去，只剩

下几个痴情的少女，独自孤零零的站在四下角落里，痴痴地瞧着宝玉，瞧了几眼——突然一齐掩面痛哭着飞奔而去——她们心目中的偶像已破灭，她们心里正是充满了浮沉的悲哀，无助的失望……四面虚空，满地狼藉。

宝玉动也不动地站在这令人心碎的残局中央，久久未曾动弹，他四侧的万子良、金祖林、莫不屈、金不畏、公孙不智、石不为、西门不弱、杨不怒、甚至牛铁娃，也都是呆呆的站着，不能动弹。

也不知过了多久，金祖林突然大喝一声，道：

“酒；酒；人生不如意，一醉解千愁。”

呼声未了，他已奔入厅房，那呼声中实是充满着愤怒之意，西门不弱听在耳里，目中突然流下泪来。

公孙不智突然走到万子良面前，恭恭敬敬叩下头去。

万子良一面还礼，一面向扶，骇然道：

“兄台何故如此大礼？”

公孙不智面上有如木石般绝无丝毫表情，口中一字字道：

“今日之事，连累万大侠声名受累，我弟兄实是百死难赎其罪。”

万子良黯然道：

“今日之事，又怎能怪得了各位，又有谁想到奸人之毒计，竟一毒至斯！”

他长长叹息一声，接道：

“我今日才知道群情激动时，竟是如此可怕，竟丝毫不与人解释机会……那人使出此计时，想必早已将这一步算了进去，但……但她如此深谋远虑，来加害宝玉，却又为的是什么呢？”

莫不屈沉声道：

“这些事纵然推敲出来，却也无益，今日之后，我等何去何从，才是你我应谋之计。”

他目光霍然凝注到宝儿身上，语声也变得更是沉重，缓缓道：

“前途日渐艰险，不知你要如何走法？”

这句话正是每个人都想向宝儿问出来的，只因这突来的打击，委实太过巨大，委实令人不能忍受。

他本是江湖中人人艳羡的少年英侠，顷刻之间，竟变成了人人唾弃的骗子，在明星日渐凋落的武林中，他本是一粒初生的新星，他所放射的光芒，曾有如闪电般炫亮天下人的眼目。

然而在片刻之间，这新星的光芒便已为阴云淹没。

年纪轻轻，初入江湖的宝儿，在遭受了这无情的打击后，精神是否会颓废？意志是否会消沉？他是否会从此沉没？

群众总是十分无情，他们虽能令人迅速的成功，但毁灭却有时来得更快，万子良等人久历世情，已见过不知多少有为的少年，被毁灭在这种无情的波折中，方宝玉，他是否能例外？

只见宝玉目光坚定地凝注着远方灿烂的朝阳，深深吸了口气，沉声道：

“道路纵艰险，但却阻止不了决心的脚步。”

万子良、金祖林等人目光齐地一闪，莫不屈大声道：

“如此说来，这条路你还要走下去？”宝玉道：

“有去无回，义无反顾。”

他面容虽有些憔悴，喉音虽有些嘶哑，但这八个字说将出来，却当真有如金钟玉鼓，足可声震天地。

万子良等人精神不觉齐地为之一振，就连那冷如冰雪，坚如铁石的石不为，都已喜动颜色。

万子良喃喃道：

“好！……好！不想这足以令人灰心的打击，竟未能将你击倒，若换了我，只怕……唉！”

杨不怒满面赤红，动容道：

“若换了我被人如此误解，我……我只怕早已要发疯了。”

公孙不智微微的叹息道：

“被人误会，被人污辱，委实是最最不能忍受之事，宝儿，你……你委实是个超人，你武功纵能冠绝天下，三叔还未见服你，但你身经此变还能不倒，三叔却真真服了你了。”

宝玉垂首道：

“多谢三叔夸奖，但……但此事小侄既已决心要做，除非小侄真的被人击倒，否则任何人也休想令小侄退缩。”

金不畏突然大声道：

“好！咱们这就去找欧阳天矫。”

宝玉道：

“此刻不能去的。”

金不畏道：

“那……那该等到何时？”

宝玉道：

“乌云终会散去，误会终必消失，到了那一日，小侄自当再与欧阳天矫作一决战。”

他语声中，充满了坚强的意志，也充满了不变的信心，这份坚定与信心，便造成了他那对任何事都无所畏惧的勇气。

金不畏仰天大呼道：

“好！好孩子，看在老天的份上，好好的干吧！到了那一日，也好教我出一出今日这口闷气。”

金陵，六朝金粉所在，长江钟山，龙蟠虎踞，自古以来，便是文采风流，英雄辈出之地。

金陵城，“风雨神鹰”英铁翎，独据钟山，名震天下，掌中一双“风青无双混元牌”，乃天下英雄闻名色变的一十三种外门兵刃之一。英铁翎“飞鹰一百三十式”，走南闯北，所向无敌。

英铁翎长身玉立，身手矫健如鹰，慷慨好友，“飞鹰堂”上，座上豪客常满，杯中美酒不空。

清晨，英铁翎已卓立堂前，一身褐衣，干净利落，二十余条江湖好汉，相随在旁，突有一人道：

“英兄真的要去？”

英铁翎微笑道：

“我若不去，岂非怕了他？”

那人面上满带不屑轻蔑之色，摇头笑道：

“此刻谁不知道，姓方的那厮不过是个骗子而已，怎配与英兄动手？”

英铁翎微笑道：

“要那骗子尝尝我风雨双牌的滋味，又有何不好！”群豪哄然大笑，一

行人蜂拥而出。

他们还远在数十丈外，卓立在玄武湖的万子良、金祖林，七大弟子与方宝玉，便已见到他们来了。

宝玉面色仍苍白得可怕。

万子良双眉微皱，关切地凝注着他，终于忍不住轻轻问道。

“宝儿，今日你真的能战么？”

宝儿微微一笑，代替了回答。

微风中，已传来人们的讥讽与讪笑之声。

万子良等人心头的忧虑与沉重，都已不可掩饰的在脸上显露出来，人人心中都在暗问：“宝儿今日真的能战么？”

朝阳之下，已可看见英铁翎健步而来。

他面上容光焕发，脚步轻灵而矫健，看来浑身都充满了活力，充满了斗志，充满了必胜的信心。

相形之下，宝玉面色更显得苍白，这时就连万子良等人，都已对他失去了信心，何况别人？

他扶正身后木剑，缓步迎了过去，阳光，将他的身影长长的拖在地上，看来是那么消沉，那么孤独……

所有精神的支援，此刻都已离他而去，所有的欢呼与爱戴，此刻都已变作了轻蔑与讪笑。

四面虽然人头拥挤，但宝玉却实是完全孤独的，朝阳虽然照耀满天，他看来却是说不出的寒冷。

英铁翎只向万子良微一抱拳，只因其余的他根本未看在眼里，他甚至瞧也未瞧宝玉一眼，便朗声道：“方宝玉就是你么？”宝玉忍受了他的无礼，沉声道：

“正是。”

英铁翎一笑，道：

“好！”微一拍手，转身道：

“看牌。”

一条劲装大汉，捧来了他威震江湖的“风雨双牌”，沉重的铁牌，在阳光下闪烁着慑人的光采。

英铁翎反身提牌，双臂一震，但闻“呛”的一声龙吟，响彻霄汉，湖上金波闪动，似乎连湖底的游鱼都已被惊起。

群豪哄然为他喝起彩来。

英铁翎微微一笑，目光睥睨，轻叱道：

“方宝玉，放马过来。”

宝玉深深吸了口气，脚步还未抬起，四下已响起一片讪笑讥嘲之声，也不知是谁大声嚷道：

“方宝玉，今日你可喝醉酒了么？”

于是，四下笑声更响，方宝玉便在此等难堪的笑声中，跨出了脚步，面对着意气飞扬的英铁翎。

公孙不智悄悄拉过万子良，低语道：

“今日之战，英铁翎绝不会点到为止，宝玉若是现出败象，但望万大侠拦住英铁翎的杀手。”

万子良黯然点了点头，却又轻叹道“但宝儿的武功，其实用不着……”

公孙不智截口道：

“不错，宝儿的武功，本用不着你我担心，但在今日此等情况之下……唉！他心神怎能不受影响？”

万子良听着四下的讪笑声，神色更是黯然，喃喃道：

“不错，我若被人如此讪笑，武功只怕连五成都无法施展得出，又何况是他……何况是他……”

要知宝儿武功本以“心”为主，心神一乱，他又怎么还能自对方招式中窥出破绽？他又怎么还能施展出妙参天机的一剑？

何况精神、斗志、信心，更都是高手相争时致胜的要素，在这方面，宝玉无疑早已大落下风。

只见宝玉面上毫无表情，既无颓伤之态，亦无悲愤之容，他只是缓缓反腕拔出木剑，沉声道：

“请。”

英铁翎大喝道：

“好，来吧！”双牌又是一震，左右反击而去。

他这一双“风雨铁牌”不但招式诡异，功用奇巧，而且威猛霸道已极，重量绝不在天下任何兵刃之下。

只见他双牌乍出，已有一股强劲的风声激荡而来，一招未了，后着已绵绵而至，如急风，如骤雨，摄人魂魄。

四下彩声如雷，漫天牌影缤纷，方宝玉平剑当胸，澄心静志，脚下飘飘移动，已避过十余招之多。

“风雨神鹰”英铁翎战意方生，斗志正浓，口中轻叹一声，“飞鹰一百三十式”源源施出。

顾名思义，他这“风雨双牌”招式，自是以威猛迅速见长，此番招式施展开来，那一股风雨雷霆之威，确是令人难当。

宝玉仍是以守为攻，并未反击，只是他那一双澄明如湖水的眼睛，从未放过英铁翎任何一招的变化。

但见英铁翎左牌属风，忽而如狂风过地，威可拔树，忽而如微风拂柳，轻柔曼妙，变幻无穷。

他右牌自是属雨，忽而如暴雨倾盆，招式奇密奇急，忽而又如微雨淅沥，风牌攻出三招，这雨牌还未施出一式。

天下武林豪杰，使用此等“双兵刃”，俱有一子一母，一雄一雌，或是以左手兵刃为主，右手兵刃为辅，或是以右手兵刃为主，左手兵刃为辅，王大娘、鱼传甲等人，俱是如此。

但此刻英铁翎这“风雨双牌”，却一反常规，他有时虽以风牌为主，雨牌为辅；有时却又以雨牌为主，风牌为辅。招式之变化，固是令人不可捉摸，轻重的分别，更是令人无法拿捏。

四下彩声更响，群豪纷纷笑喝道：

“方宝玉，你既然不敢还手，还是乖乖的认输吧！莫非你那日酒醉，到此刻还未醒么？”

这喧嚷与嘲骂，竟已使宝玉澄明的眼神，露出了一丝紊乱之色，万子良等人瞧在眼里，心情更是沉重。

莫不屈黯然道：

“这风雨双牌，招式果然不同凡响，若要自他此等招式之中寻出空隙破

绽，只怕……”苦叹一声，住口不语。

万子良道：

“江湖中早有传言，这‘风雨神鹰’英铁翎，乃是泰山之会，四十高手夺标呼声最高之一人。”

金祖林道：

“闻得此人这一双‘风雨铁牌’不但招式霸道，其中还另藏有几种令人防不胜防的变化。”

万子良沉声道：

“虽也不知他这些变化究竟如何，但‘风雨双牌’能在天下最具威名之一十三种外门兵刃中列名第四，牌中所藏之变化，自是非同小可。”他双手俱都藏在袖中，显然正在随时准备出手阻止英铁翎的杀手。

此刻人人心中，对宝玉战胜的把握，已更觉渺茫。

石不为面沉如水，杨不怒目光赤红，金不畏牙齿咬得喀喀作响，魏不贪额角之上，已沁出了豆大的汗珠。

铁娃以拳击掌，打得“吧吧”作响，他心情正如石不为等人一样，只等着方宝玉一剑刺穿英铁翎的双牌。

但，宝玉仍未出手。

他并非不愿出手，实是不能出手。

他澄明的心智，突然有了空前未有的紊乱与不安，在这种武林高手，生死存亡系于一线的激烈搏斗中，紊乱与不安，正是不可补救的致命伤！方宝玉只觉眼前这狂风骤雨般的牌影，已与四下的讥嘲讪笑交织成一面绝无疏漏的巨网，将他灵魂与智慧都束缚了起来！一重重束缚了起来。

他怎能出手？怎能出手？

但四下的喧嚷更响，人人都在逼他出手。

“风雨神鹰”英铁翎斗志更是高昂，招式更是凌厉。

莫不屈等人额角之上，已沁出汗珠——大家都已隐隐觉出，方宝玉今日这一战实已凶多吉少。

朝阳渐升渐高，四面人声波涛般骂道：

“不敢出手的是脓包……脓包……”

突然间，方宝玉平平一剑削出。

在这一瞬间，莫不屈等人固然似乎连心脏都停止了跳动，别的人嘴角也不禁起了一阵抽缩。喝嚷骂骂顿住。

只见这一剑剑式轻盈，游走自如，眼见已将穿过英铁翎那狂风骤雨般的满天缤纷牌影。

但，“勃”的一声轻响，木剑却刺着了铁牌。

方宝玉终于还是把握不住那稍纵即逝的空隙，他剑尖有了一丝偏差，这一丝偏差，便成了不可饶恕的错误。

英铁翎轻叱一声，铁牌一挥，木剑“喀”的折为两段。

方宝玉速退七步，手中木剑已只剩下半截。

四下轰然大喝起来：

“方宝玉，你输了，还不认输。”

方宝玉手掌一垂，铁娃突然大喝道：

“大哥，你还未输，谁说你输了，再打！”

霹雳般的呼声，顿时将四面呼声都压了下来。

方宝玉精神一震，英铁翎纵声狂笑，道：

“原来你这一剑也不过如此。”挥牌再攻，这一次他精神更是振奋，招式更是猛烈。

群豪大嚷道：

“方宝玉，你明明输了，竟敢还不认输么？简直是个无耻之徒。”这其中有一人叫得最响。

铁娃突然踏开大步，三脚两步，便已冲到那叫得最响的两人面前，那两人见到这铁塔般的大汉冲来，不禁也有些慌了，口中却仍抗声道：

“你要作什么？”

牛铁娃怒道：

“要你闭住这张鸟嘴！”

怒喝声中，突然伸出手来，向这两人抓了过去。

那两人大惊之下，挥拳反击，哪知铁娃手脚看来虽笨，但不知怎地一来，竟已将这两人提起。

群豪都知道这两人武功不弱，哪知在这大汉面前却有如吃奶的孩子遇着大人似的，被人凌空提起，竟连挣扎都无法挣扎。

铁娃将两人高举过顶，在众人面前走了一圈，大声道：

“闭住嘴乖乖的瞧着，我大哥真的败了，你们再鬼叫也不迟。”群豪又惊又骇，哪里还敢多口。

莫不屈等人实也未想到这蠢汉竟也能施出那般巧妙的招式，虽有些奇怪，自然更是欢喜。

静寂之中，只剩下英铁翎双牌风声，呼啸作响，方宝玉滞涩的身形，却已渐渐流动自如。

万子良等百战老手，已发觉英铁翎招式虽更凌厉，但神情间却已显得不耐，似乎急着要将宝玉制服。

公孙不智沉声道：

“英铁翎只怕已将施出杀手！”

话犹未了，英铁翎突然长啸一声，冲天而起！

只见他身形有如神鹰翱翔，双牌有如神鹰巨翅，突然，两面铁牌裂成四面，四面铁牌脱手飞出！

原来他这风雨铁牌，柄中竟有机簧，可随意伸缩，此刻四个方向，凌空击下！

方宝玉身前身后，身左身右，周围五丈方圆之中，俱已被他铁牌笼罩，英铁翎这一声之威，竟较昆仑飞龙式犹胜几分。

莫不屈等人失色惊呼，群豪再也忍不住放声喝起彩来，风雨神鹰这一招杀手，果然足以威镇天下！

但宝玉此刻心神却是出奇的平静，他掌中半截木剑轻描淡写的划了个半圆，那有如泰山压顶而来的四面铁牌竟被他一一随手点中，英铁翎方自大惊，但双足足踝也已被木剑扫中，半空中落了下来，扑地跌倒在地，他到死也弄不懂方宝玉如此平易轻淡的一剑，怎会有如此威力？

若非在场亲眼目睹之人，谁也无法想像这变化发生之快，群豪为英铁翎喝彩之声方自发出，英铁翎已跌下地来。

第二二章 为所不敢为

采声发出一半，便被哽住，四下突然静寂如死。

铁娃欢呼一声，抛下掌中两人，手舞足蹈起来。

金不畏揉了揉眼睛，突然仰天狂呼：

“胜了！胜了，宝儿胜了。”

万子良、莫不屈、石不为、杨不怒……这些镇定而冷静的武林高手，不知怎地，目中竟突然涌出了泪珠。

他们只觉自己一生之中，心情从未有如此刻般激动，四下群豪却是一个个呆如木鸡，也不知怎生是好？

英铁翎呆望着方宝玉，良久良久，终于长叹道：

“佩服。”

方宝玉长长吐了口气，道：

“承让。”

两人对答，虽只简简单单的四个字，但在这简简单单的四个字里，却不知包含着多少艰难，多少委曲，多少血泪，多少辛酸……失败者的心中自是酸楚，成功者的……唉！这成功得来又是何等艰苦！

骄阳满天。

满天的骄阳都似已照耀在方宝玉一个人脸上，但宝玉目中却是泪光莹然，为了什么？他自己也分不出。

黄昏后，有微雨。

窗外雨冷，窗内灯暗，但昏灯冷雨中的万子良、莫不屈等人，却是神采飞扬，心热如火。

金不畏大声笑道：

“好孩子，今日这一战，你打得真是漂亮，纵是紫衣侯复生，想来也不过如此了。”

万子良道：

“我平日也曾听过不少武林前辈脍炙人口的战迹，但能在那般艰“难的环境下反败为胜的，千百年来，又有几人？”

金祖林笑道：

“若换了我，在别人那般羞辱讥嘲之下，早已气得疯了……还有铁娃出手那一招，也端的漂亮已极！”

铁娃嘻嘻笑道：

“我跟随大哥多年，学会的也不过只有三招而已，若连这三招都学不好，那我可真是呆子了。”

万子良正色道：

“武学之道，贵精而不贵多，你学的虽只有三招，但却无一不是妙绝人寰的招式，放眼天下武林，能挡得住你那三招的，只怕已寥寥无几。”这话自“云梦大侠”口中说将出来，分量自是非同小可。

铁娃又是欢喜，又是得意，喃喃道：

“这话但愿她也能听到就好了。”别人虽不知铁娃口中的‘她’是谁，宝玉却是知道的，两人相视一笑，尽在不言之中。

公孙不智道：

“败而不馁，忍辱负重，这八个字说来虽易，做起来却难如登天，宝儿你

今日能做到这八个字，实非常人能及。今晨一战之后，江湖中人对你的印象，必定又将大为改观，从此那胜而不骄四字，你更该牢记在心。”

宝玉肃然道：

“三叔教训，小侄永远不敢忘记。”

公孙不智道：

“但此时此刻，只不过是黑暗中微现曙光，你着想将羞侮误会完全洗清，还有待于你再接再厉，不断之努力，尤其明晨对‘天刀’梅谦之一战，于你今后之声名，更有决定性之影响。”

他目光环顾，但见人人俱在凝神倾听，便又接道：

“只因江湖消息传播最是迅速，你今日一战，不出黄昏时便已将远传四方，武林中人对这一战之成果，必定半信半疑，明日少不得都要赶来高邮湖畔，一瞧究竟，是以明日观战之人，必定更胜往昔。”

万子良颌首道：

“想来定必如此。”

公孙不智道：

“是以你明日与‘天刀’梅谦这一战若胜了，那许多观战豪杰，便都是你的证人，证明你并非不学无术的骗子，但你若败了，那污名使再也休想洗脱，甚至今日曾亲眼见到你战胜英铁翎之人，也要当你是侥幸胜的。”

万子良沉声道：

“公孙二侠说的实是中肯已极，江湖中人多易混淆黑白，到时众口铄金，你再想洗脱，更是难上加难了。”

莫不屈皱眉道：

“闻说那‘天刀’梅谦，乃海内锁镰刀第一名手，却不知这锁镰刀的招式，究竟与别家刀法有何不同？”

万子良道：

“我也只知这锁镰刀在天下一十三种外门兵刃中，虽仅名列第五，但厉害并不在‘风雨双牌’之下。”

西门不弱忽然道：

“小弟曾听家师言及，锁镰刀乃近三十年来方自传入中土的兵刃，源出东瀛伊势之云林武院，招式诡秘，自成一派，那‘天刀’梅谦成名更是近七年来的事，他本是一个海客，飘流海上多年，不知自哪里学得这锁镰秘法，返回中原后，便自卓然而成一家。”

莫不屈道：

“却不知这锁镰刀究竟是何模样？”

宝玉缓缓道：

“小侄却也曾听师傅他老人家说过……”

莫不屈面露喜色，道：

“不错，他老人家武学之渊博，天下无双，锁镰刀纵是海外异兵，但他老人家想必也该知道。”

宝玉道：

“那锁镰刀乃是根一尺四寸长的砂金铁棒，棒头铁环上，连着根长达两丈的手链，链上又挂着重约十斤的五芒铁球。”莫不屈奇道：

“那刀却在哪儿？”

宝玉微微一笑，道：

“原来那棒子里内藏机簧，轻轻一按，便有柄月牙形的弯刀飞出，若是伊势名匠宾户打造的原刀，便有削铁如泥之威，但直到如今，宾户刀不过只剩下了一柄而已，想来还不致落入梅谦之手。”

莫不屈、万子良等人齐地恍然道：

“原来如此。”

宝玉接道：

“最厉害的是，这锁镰刀虽只一件，却可当两件兵刃使，伊势名家，俱是左手握着刀棒，右手握着挂球的锁镰，左手刀法，专走偏锋，右手链球招法，却有些与中土北派流星锤相似，可长可远，是以这一件兵刃却兼具较硬长短兵刃之长，既可远攻，又可近取，端的厉害已极！只是这种兵刃在中土流传不广，‘天刀’梅谦成名更晚，是以仅在十三外门兵刃中名列第五。”

这番话只听得万子良等武林高手，俱不禁为之耸然动容，各各面面相觑，良久说不出话来。

过了半晌，万子良喟然叹道：

“令师他老人家，确是人杰，他老人家退隐已有如许多年，竟对天下武林名家所学的武功兵刃，还是如此熟悉，而我辈终日混迹江湖，反而一无所知……唉！说来当真是惭愧得很！”

铁娃揉了揉眼睛，道：

“只可惜他老人家又无缘无故的抛下我们，走得不知去向了，只留下张纸条，说……说什么：他日有缘，必再相会，但……但什么时候才算有缘呢？”说着说着，他眼眶已红，众人心头亦不觉黯然。

公孙不智道：

“无论如何，这‘天刀’梅谦，必是宝儿一大劲敌，明日之战，只怕比今日还要艰苦。”

石不为突然截口道：

“宝儿，睡。”

万子良道：

“不错，今日我等已急驰数百里，为了应付明日之恶战，宝儿你正是该早早歇息才是。”

公孙不智肃然道：

“今晚无论有任何事故，宝儿你却不可答理，只因明晨便是你成败关头，你必须养精蓄锐，全力以赴！”

宝儿恭声应了，便待告退。

哪知他方自站起身子，忽然“飕”的一声，一道寒光夹带锐风，破窗而入，自宝玉眼前掠过，“夺”的一声，钉入对面木柱上，入木竟有三、四寸深，竟是一只亮银枪头，带着半尺多长，光芒闪闪的银链。

众人俱都吃了一惊，再听窗外已有惨呼叱咤之声传来，一个嘶哑而犷厉的话声正狂笑着道：

“铁温侯、李英虹，你两人还想跑么？”

宝玉倏然变色，失声道：

“不好，是李大叔，铁大叔遇难，我万万不能坐视。”

公孙不智沉声道：

“有我等在这里，还需你动手么？铁娃，守着你大哥，咱们出去瞧瞧。”话声未了，人已穿窗而出。

宝儿大呼道：

“千万要救他两人回来！”

万子良、金祖林、莫不屈等人是何等身手？他一句呼喝未完，九条人影已全都消失在夜色中。

夜雨凄迷，秋思般的细雨中，四条身穿白衣，白巾蒙面，看来宛如雨夜幽魂般的人影，正围着一人恶斗！

那人显已力竭，身后还负着一人，只是仗着最后一股气力，在作困兽之斗，掌中链子枪，虽已只剩下半截，犹自舞得风雨不透，他武功虽非绝佳，但那一般慄悍勇猛之气，却端的令人感动。

那四条四衣人身法俱是奇诡无比，手中虽无兵刃，但掌法施展开来，抓、劈、点、削，却兼各家兵刃之妙。

万子良生怕援救不及，人还未到，便已喝道：

“李英虹莫怕，救兵已来了！”

这十个字凭着一口真气说将出去，当真是中气充足，声震耳鼓，四条白衣人都不免吃了一惊！

莫不屈、石不为、金不畏、杨不怒已赶了过去，也不说话，便接住了那四条白衣人的招式。

万子良与李英虹本是素识，轻轻一拍他肩头，道：

“这边咱们为你接着，你去屋里歇着。”李英虹喘息不定，道：“多……多谢。”

他实已不支，也实已无法客气，当下喘息着奔向那燃着灯火的房屋，那一点灯火虽暗，在他眼中却有说不出的温暖。

在如此情况下，万子良等人仍不愿以多为胜，只是站在四旁，一面为莫不屈等人掠阵，一面断去白衣人的逃路。

莫不屈果然不愧为少林名徒，此刻虽只施出寥寥十数招，但掌法之威猛沉凝，却已将少林武功精华表露无遗。

他还未摸清对手武功家数之前，绝不作无谓之进击，只是以沉重的招式，使自己先立于不败之地。

只见他每一掌，每一拳发将出去，俱似有千斤之重，神情之庄重镇定，更已卓然而具武林大家之风范。

金不畏使的却无一不是大攻大击之式。

轻妙高华的峨眉武功，在他手中施展出来，气韵立时变了，本该是草木清华的音韵，此刻却充满金鼓杀伐之声。

他招式虽稍嫌灵妙不足，但那一股无畏之气，却端的可令对手心惊，只见他招招式式，俱有如巨斧开山，神兵伐木，风声之劲厉，远近可闻，至于对方使的是何招式，他全不放在心上。

淮阳杨不怒，更是怒火满腔，杀气盈胸，名震天下的大鹰爪力施展开来，好似一抓便要抓来对方的魂魄！

两人一搭上，他用的便是情急拼命时的招式，完全不顾自己之安危性命，只求能将对方击倒。

对方那白衣人身法虽是诡异绝伦，但似也为他这种慄悍凌厉之气所慑，十余招拆过，他已后退数丈之多。

四大弟子中，看来似以石不为出手最少，但每一出手，却无一不是令对方心惊胆战的杀手！

点苍招式，虽以变化奇速见长，但石不为招式变化却极少，只因若非取人性命的杀着，他便绝不出手。

万子良一生之中，遇见的武林高手自然不少，但出手如此狠、忍的人，却是从来也未见过。

他凝目瞧了两眼，不禁喟然叹道：

“看来一人武功之成就，委实与他性格大有关系，以在下看来，莫大兄来日必属领袖江湖的人物……”言下之意，已是将莫不屈视为将来取代他自己地位之唯一人物。

要知他无论性格气度，招式武功，俱与莫不屈走的同一条路，是以瞧见莫不屈的出手，自是分外赞赏。

金祖林却道：

“若换了小弟，却宁可与莫大兄对敌，也不愿与石老四交手，他那股杀气，实在叫人受不了。”万子良道：

“石四侠之狠、忍，固是令人难挡，但莫大侠之沉凝，金二侠之勇猛，杨七侠之慄悍，又岂是好对付的。

金祖林笑道：

“幸好我是他们朋友，不用和他们动手。”

但莫不屈等四大弟子武功虽可怕，对方那四个白衣人身法诡异，却更使万子良见了惊心。

以万子良交手经验之丰，目光判断之准，但直到此刻为止，还是瞧不出这四个人的武功家数。

莫不屈等四大弟子武功虽强，但这四个白衣人却仍未落下风，只是攻势不免稍弱而已。

魏不贪耸然动容道：

“这四人是哪里钻出来的？瞧他们身法之滑溜，武功之古怪，我简直连听也没有听过。”

公孙不智皱眉沉声道：

“瞧这四人身法，绝非中土流传之武功，幸好他们武功家数虽诡异绝伦，但功力却不深。”

万子良道：

“最奇怪的是，这四人动手间实未使出全力，攻势亦不猛烈，公孙兄，以你看来，这是何缘故？”

公孙不智摇头叹道：

“在下也正自不解，莫非……”

听犹未了，与杨不怒动手之白衣人，口中突然发出一阵怪异的啸声，啸声未了，四个白衣人手掌齐地往下一掷。

刹那之间，便有一股乳白色的烟雾，自地上升起，飘飘荡荡随风四散，霎眼便弥漫在雨中。

万子良变色道：

“不好，烟中莫非有毒？”

公孙不智扬声呼道：“大哥，四弟，快退！”

他不喝杨不怒、金不畏两人，只因深知这两人必定不会退的，呼喝中与万子良使了一个眼色，两人齐地掠上前去，一人拉住金不畏，一人拉住杨不怒，莫不屈与石不为两人已倒掠而出。

烟雾越来越浓，众人屏住呼吸，金不畏也不能说话，只因万子良已掏出块手帕挡住了他的嘴。

欢人退出两丈开外，一阵风吹过，烟雾突又消散，但那四个白衣人，却早已走得踪影不见了。

公孙不智面色凝重，喃喃道：

“胜负未分，他们为何突然逃走……”他深谋远虑，对每一个可疑之处，都不肯轻易放过，见到这四个形踪奇诡，来历不明的白衣人突然而去，便生怕这其中又有什么阴谋。

金祖林却笑道：

“若换了是我，与诸兄交手，也只得逃走了，明知打不过还要打。岂非变成了不折不扣的傻子。”

万子良含首笑道：

“这话也有道理，但真若换了你这拼命的小将军，只怕纵然被人打死了，也是万万不肯逃走的。”

众人展颜一笑，回返客栈，谁也不愿再去胡思乱想，金不畏见自己竟能救了江湖名侠李英虹，更是兴高采烈，十分欢喜。

宝玉见他们去后，虽明知必能救回李英虹，但心中仍不免十分担忧，只因李英虹与铁温侯对他的恩惠，他永难忘记。

他焦急地站在窗口眺望，忽见一条人影自风雨中奔来，背后似还背负着一人，当下一跃而出，呼道：

“是李英虹李大叔么？”

那人似乎一惊，顿住脚步，迟疑着说：

“在下正是李英虹，阁下是谁？”

宝玉道：

“小侄方宝玉……就是宝儿……”

李英虹“呀”的一声，大步奔来，一把抓住方宝玉的肩头，上上下下瞧了他几眼，颤声道：

“宝儿，果然是你，你……你竟已长得如此英俊了，不想我……我竟还能见得到你，这些年来……”语声哽咽，已难继续。

窗内灯光照出，只见这江湖名侠容貌憔悴，满身透湿，一双疲惫不堪的眼睛里，已再也瞧不见昔日的英气。

他毋庸再说这些年来的遭遇，就只这狼狈的神情，就只那满额的皱纹，已足够叙出他遭遇的坎坷、苦难……

宝玉更是热泪盈眶，他几乎难以相信此刻站在他面前，这有如负伤之兽被人追逐的汉子，便是昔日名满天下的“踏雪无痕”李英虹，在他这疲惫而憔悴的容颜上，竟已找不出一丝昔日的光采。

李英虹面上流着的，也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

他无言地凝注着宝玉，宝玉也无言的凝注着他，在这无言的静寂中，正有着无限的悲痛，也有着无限的欢喜。

突见铁娃亦自跃窗而出，呆呆地本立在雨中。

宝玉瞧见了，忍不住道：

“你这是作什么？”

铁娃咧嘴笑道。

“没有什么，大哥喜欢淋雨，我也只好陪着。”

他的确不会说话，但这简简单单两句话，却已不知给了宝玉多少温暖，他不必再说什么话，宝玉已知道今后无论自己遭遇到什么苦难，至少有一人是始终站在自己身旁的，就像此刻站在这断肠的雨丝中一样。

他无言地拍了拍铁娃的坚实的手臂，强笑道：

“你瞧我都忘了请李大叔进去。”

他也忘了李英虹背上还有个身负重伤的铁温侯。

等到李英虹将铁温侯放到床上，方宝玉心中更似被刀割般痛苦——这昔日本是铁打般的汉子，如今已是形销骨立。

他左臂虽已接上，但右臂却已齐根断去，他胸膛虽仍在微微起伏，但却已是奄奄一息，气若游丝。

李英虹惨然流泪道：

“自天风塘一败之后，我等新旧仇家，俱都乘机而来，七年来我等实无一日稍能安生！”

若非悲惨已极，英雄怎会落泪？

李英虹垂首接道：

“兵败如山倒，我辈武人，委实败不得的，那一场大败，实已销尽了我等豪气，何况……何况……”

他沉痛地瞧了铁温侯一眼，道：

“何况他已形如废人……七年来我等十战九败，你战大叔一去无踪，只剩下我与他……直到今日……直到今后他也身中仇家三掌，在这阴毒的掌力下，他眼见也……也是活不成了。”

宝玉突然大喝道：

“铁大叔绝不会死的！”

李英虹变色道：

“莫非你的内功已能疗治他的掌伤？”

宝玉颌首道：“正是。”李英虹骇笑道：

“但……但他身中如此阴毒的掌力，气脉已将断，你若出手救他。自己说不定会受到极大的损害，你……”

宝玉惨然一笑，道：

“这个大叔不说，我也知道，但昔日铁大叔拼了性命救我，我今日纵然拼了性命救他，也是应当的，何况只是区内力损伤而已。”

说到这里，他突然抱起铁温侯的身子，掠向门外。

铁娃大惊道：

“大哥，你……你要干什么？”

宝玉头也不回，口中道：

“若有人问起，就说我已为铁大叔疗伤去了，明日清晨便可回来……”

等到铁娃追将出去，哪里还追得上他？

莫不屈、万子良等人回到客栈，已瞧不见宝儿，只见铁娃愁眉苦脸地站着发愣，李英虹黯然垂首无语。

公孙不智大骇道：

“宝儿哪里去了？”

铁娃结结巴巴将经过说了，莫不屈顿足道：

“叫你看着他，你……你……”

牛铁娃苦着脸道：

“大哥要走，铁娃既拦不住，也追不上。”

金不畏霍然站起，道：

“咱们去找他！”

公孙不智长叹着摇了摇头，道：

“不必找了。”

金不畏着急道：

“为何不必找，要救伤，也不必他出手，咱们也能救的，但是他……他今夜怎能为别人救伤？”

公孙不智满面沉痛，缓缓道：

“他必是知道铁大叔伤势沉重，别人无法救得，才自己出手，他必也知道我等必将拦阻于他，是以便悄悄去了……这一切他必定早已下了决心，才如此做法，我等纵然寻着他，也是无用的。”金不畏“扑”地跌坐在床上，再也无法站起，金祖林顿足，杨不怒捶墙，魏不贪仰首发呆，西门不弱绕室而走。李英虹动容道：

“瞧各位如此，莫非……”莫不屈沉声道：

“宝儿明晨便有大战当前，这一战实是关系他一生成败，他今日若是损耗内力，只怕……”他话未说完，李英虹早已面色惨变，颤声道：“如此说来，我……我岂非害了他？”莫不屈惨然道：“这又怎能怪得了你。”李英虹垂首道：“原来他明知如此，还是出手救人，原来他宁可牺牲自己，还是……还是……”语声哽咽，再也说不下去。

他满面俱是自责自疚之色，莫不屈等人心头的沉痛，更是言语难叙，有几人热泪盈眶，已忍不住夺眶而出。

石不为突然道：

“好！”

金不畏怒道：

“事已至此，还好什么？”

石不为不再说话，万子良却沉声叹道：

“石四侠说的‘好’字，想必是夸奖方宝玉这为了别人牺牲自己之大仁大义，慷慨精神！”

莫不屈道：

“不错，宝儿有了此等仁义之心，明晨之战纵然败了，也败得上无愧于天，下无愧于人，我等正该为有这样的子侄高兴才是。”

他口中虽说高兴，目中却已流下泪来。

鸡声报晓，窗纸渐白，宝儿却仍未回来。

在欢人心目中，本觉这一夜过得分外漫长，但直到此刻，宝儿仍未回来，众人却又不禁埋怨黎明来得太早。

夜雨初歇，大地仍披着层水晶般的外衣，在朝阳光芒映照下，更显得分外灿烂，分外辉煌。

莫不屈等人推窗外望，但见远山朦胧含笑，近树青葱如洗，但这美景纵如图画，却又怎能消得去他们心中的焦虑。

金不畏顿足道：

“该死该死，怎地还不回来？”

魏不贪道：

“莫要着急，他这就会回来的。”

金不畏大声道：

“你要我莫着急，怎地你自己头上却急出了汗珠？”

魏不贪干笑道：“这是胖子头上的油水，哪是什么汗珠？”

众人也想大笑几声，但张开嘴来，哪有一人笑得出口。

金不畏眼巴巴地望着窗外，但见朝阳渐渐升高，渐渐照上了他的头，他突然大喝一声，一头往墙上撞了过去。

杨不怒早已将胸前衣衫撕得片片碎落，此刻金不畏又将头撞出血来，莫不屈手掌一紧，掌中茶盏立时粉碎。

李英虹惶然道：

“宝儿之战，不知约在什么时候？”

公孙不智笑笑道：

“就在此刻，只怕时间已过了。”

李英虹身子一震，还未说话，万子良已沉声道：

“宝儿纵未回来，咱们也不能失信于人，无论如何，也得去湖畔通知那‘天刀’梅谦一声。”莫不屈道：

“正该如此。”

但是他方自站起身子，已有一阵喧嚷之声，随风传来，众人闻声便已色变，公孙不智叹道：

“只怕已用不着你我去了。”

莫不屈轻叱道：

“出去瞧瞧。”声犹未了，人已掠出，众人相继随去，但见一片人潮，已自湖岸那边蜂拥而来。

人潮如涌，喧嚷如涛，但闻纷纷人语道：

“就在那边那客栈，”“你怎知道？只怕……”“你瞧，客栈中已有人出来了。”呀！“那个似是万大侠。”“谁是方宝玉？方宝玉在哪里？”

当先一人，身材说高不高，说矮不矮，全身筋骨强健，古铜色的面容上，满刻着久经风霜的痕迹，目光湛蓝如海水，闪烁如明星，脚步也带着那种长久飘流水上之海客所独有的矫健与稳重。只要他远远站在你身边，你仿佛便可从他身上嗅出一股新鲜海水咸味。

万子良深深吸了一口气，道：“天刀梅谦已来了！”

“天刀”梅谦已笔直的站在万子良等人面前，他眉宇间虽满含慄悍的粗犷的水手气质，嘴角的笑容却甚是潇洒。他抱拳笑道：“万大侠请了，在下久候方宝玉方少侠不至，闻得方少侠昨夜落足在此，是以便着急地赶来了。”万子良立即施礼道：“有劳梅大侠久候，多谢恕罪。”梅谦笑道：“在下久已渴望一睹方少侠风采，是以才会如此沉不住气，不知此刻可否便请方少侠出来相见？”万子良干咳一声，讷讷道：“这……这……”他说不出话来，只得回头去瞧莫不屈等人，莫不屈等人亦是面面相觑，万子良又只得强笑着道：“他不在这里。”梅谦诧异道：“到哪里去了？”万子良突然弯腰咳嗽起来，咳个不停。金不畏忍不住大声道：“他到哪里去了，咱们也不知道。”梅谦怔了一怔，变色道：“此战乃方少侠与各位所约，在下遵命准时前来，方少侠却走得踪影不见，这……这难道是在有意戏弄于我？”他话未说完，后面人声喧腾起来：“方宝玉溜了！”“这真是笑话，自己约了别人，却害怕得溜了！”“原来方宝玉真是个大脓包！”“要方宝玉出来……要方室玉出……要方宝玉……”莫不屈、金不畏等人心胸都要炸裂，却又发作不得。金祖林

张臂大呼道：“各位且听我一言解释。”他呼声虽高亢，但瞬即被四下怒喝声淹没：

“滚！谁要你解释，我们只要方宝玉出来与梅大侠一战，你快滚吧……滚！滚！快滚……”

金祖林手足都颤抖起来。双拳紧握，还是抖个不住，万子良一把将他拉了回来，沉声叹道：

“宝儿此刻不在这里，受伤的铁温侯也不在这里，你此刻纵然说破了嘴，却又有谁会相信？”

公孙不智突然走到梅谦面前，抱拳道：

“方宝玉此刻虽不在这里，但正午之前必定回来，阁下此刻若肯放一步，公孙不智必定令他正午时趋府候教。”

梅谦动容道：

“原来阁下便是江湖传言中之智者公孙……好，在下此刻告退，正午之时，必定在寒舍恭候大驾。”

这本在海上的男儿，做事果然痛快的很，一句话说完，当即抱拳一揖，转过身子，扬声大呼道：

“各位若是瞧得起梅谦，此刻便请各位随梅谦回去，等到正午之时再说，梅谦虽穷，但烧饼油炸烩，大碗热豆浆还是请得起各位的，各位若是还要留在这里，便是嫌梅谦豆浆酸了，但梅谦却不妨告诉各位一个秘密，我家婆娘煮的豆浆里，是搀了火辣辣的烧刀子的。”

四下群豪，已有人随声大笑起来，有人呼道：

“像梅大侠这样的男儿，就是教咱们喝尿，咱们也要喝的，但方宝玉的金汤银水，咱们也不屑碰一碰。”

笑呼声中，果然纷纷随梅谦走了，有的人口中却还在不住讥嘲谩骂，只因他们自觉上了方宝玉的当了。

第二十三章 杯酒论英雄

武林中人宁可杀头，也不肯上当的。

莫不屈等人目送着人潮远去，都已不觉热泪盈眶。

金不畏与牛铁娃你望着我，我望着你，突然抱头大哭起来，这满腔冤枉气，当真是教人难以忍受。

万子良喃喃道：

“幸好这梅谦还是个豪爽男儿。”

杨不慈嘶声道：

“我倒宁愿他是个不讲理的家伙，我也好与他厮杀一场，这说也说不清，打也打不得的闷气，唉！”一拳打在自己胸膛上，突然张嘴吐出了一口鲜血，他那日火伤初愈，连日来积郁在胸，这性如烈火的汉子，哪里还忍受得住，吐出来的鲜血，竟已是乌紫颜色！

众人大惊之下，立即将他扶回房去，忙乱之中，突听脚步声响，一个人推门而入，却不是宝玉是谁？

一夜之间，他红润的面容已变得苍白而憔悴，但他怀中横抱着铁温侯，苍白憔悴的面容却已红润起来。

众人本想要对他埋怨几句，但见了如此神情，如此模样，那埋怨的话，怎么还能说的出口？

李英虹一步赶上前去，颤声道：

“宝……宝儿，你……”

宝玉憔悴的面容上，满带着疲惫而欣慰的笑容，道：

“幸不辱命。”

这“幸不辱命”四个字，他说得这么平淡、这么轻松，所有的辛酸、所有的艰苦，都被他隐藏在这四个字中。

但又有谁不知道这四个字中包含的辛酸与血泪？

众人想到他为了此刻能说这四个字来所化费的代价，心中更是热血如涌，目中更是热泪如珠。

到最后还是万子良展颜强笑道：

“好了，好了，宝儿已回来了，各位还难受什么？”

他心里却也不禁暗叹：“只可惜回来迟了一步！”

李英虹含泪接过铁温侯，宝玉道：

“铁大叔此刻已睡着了，等他醒来，伤势便已痊愈了七分……”

突然回首道：“那天刀梅谦……”

公孙不智不许别人答话，抢先笑道：

“他此刻虽已走了，但你只管放心，我等已安排好将时间改为今日正午，梅谦也已答应了。”宝玉欣然笑道：

“好！”

哪知他这一个字方自出口，身子突然软软地倒了下去。

众人齐地大骇，抢过去将他扶到椅上，只见他面容苍白得全无一丝血色，伸手一握，四肢竟是冰冰冷冷。

莫不屈嘶声道：

“宝儿，宝儿，你怎地了？”

宝玉张开眼来，微微一笑，似乎想说什么，但话未说完，人又晕厥过去，

他竟已心力交瘁，竟已无力再起。

众人身子一震，有如巨雷轰顶，亦是摇摇欲倒。

公孙不智面色铁青，伸手搭住了宝儿的腕脉，只见他面色越来越是青得可怕，手指竟也颤抖起来。

二十余年来，莫不屈等人从未见过镇定冷静的公孙不智，有如此失常之态，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

他们本都想问问宝儿的情况如何？但见了公孙不智如此神态，这句话竟无人敢问出口来。

只见公孙不智抱起宝儿，一言不发，缓缓转身而出，众人不由自主，一齐随他走出去。

公孙不智将宝儿放到另一间屋中床上，轻轻的为他盖起棉被，仿佛生怕这柔软的棉被会压坏宝儿的身子。

然后，他又将众人一齐推出门外，带起了房门。

金不畏再也忍不住问道：

“宝儿……宝儿还……还好么？”

公孙不智转过头，不让别人瞧见他面色，轻声道：

“还好。”

金不畏一把抓住他肩头，嘶声道：

“说真话！”

公孙不智身子突然抖了起来，抬起头，目光凝注着金不畏，良久良久，方自一字字缓缓道：

“你要听真话么？好！我告诉你，宝儿连遭大变，虽仍未丧失斗志，却难免积郁在心，再加以昨夜精力用竭，晨受风寒，此刻……此刻已是内外交侵，纵是铁打的身子，也……也受不住了。”

众人身子一震，情不自禁，俱都往后退了几步。

金不畏道：

“如……如此说来，那……那正午之战……”

公孙不智沉声道：

“宝儿气脉已弱如游丝，纵是让他安心静养，也不知还要多久才能复原，谁若在他面前提起正午之战，以他的性子，必将奋不顾身，奋身而起，那时他热血反激，虚火上涌，气脉一断，便是神仙也无救了！”

他目光有如刀子般在众人面上一掠，缓缓接道：

“谁若在他面前提起正午之战，便无异要他的命！”

众人不由自主，又后退了几步，那惨白的面色，在日色下看来，正有如一群刑期已决的死囚似的。

莫不屈张开双臂，扑地跪了下去，仰天流泪道：

“苍天呀！苍天！你难道忍心让这孩子从此抬不起头来？你难道忍心要将这孩子从此毁了不成？”

金不畏突然拾起一块碗大的石头，用尽平生之力，向天上笔直掷了出去，嘶声大喊道：

“这天下哪里还有什么公理？老天爷根本就瞎了眼睛。”

万子良黯然垂首，终于缓缓道：

“此时此刻，还有一条路走。”

公孙不智道：

“晚辈方寸已乱，但闻万大侠高见。”

万子良道：

“唯有请李英虹将铁温侯带至梅谦处，向天下武林豪杰叙出此中原委，以他两人声名，再加上有铁温侯伤势为证，必可令人相信。”这确是众人在无可奈何中唯一可行得通的路。

众人立刻附和，莫不屈精神一振，翻身掠起，向屋内奔掠而出，口中不住沉声呼喝着道：

“李英虹……李大侠……李老前辈……”

但屋中竟一无应声，两间房子里，只有两个伤重晕睡之人——杨不怒与方宝玉，却哪里有李英虹与铁温侯的人影？再看，雪白的墙壁上，已多了七个潦草的字迹。

“宝儿，我对不起你！”

字迹鲜红，竟是以血写出来的。

李英虹与铁温侯竟走了，这两人被困、伤重、求救……所有的一切，竟都是陷害宝儿的毒计。

莫不屈、万子良、公孙不智……所有的人，几乎再也难以相信这是真的，但这却偏偏是铁一般的事实。

万子良那千锤百炼，锻炼成钢的身子，竟也已站不稳了，虚软的倒在木椅上，颤声道：

“想不到……想不到……李英虹与铁温侯竟是这样的人，万某一生闯荡江湖，不想此次竟看走眼了。”

金不畏破口大骂，莫不屈失魂落魄，石不沉牙关紧咬，魏不贪连连擦汗，西门不弱欲哭无泪。金祖林身心俱已冰凉，喃喃道：

“天理何存？良心何在？”突然转身奔出，他只觉自己若再不痛醉一场，那真是一时一刻也活不下去了。

莫不屈流泪道：

“上次那欧阳珠与这次的李英虹，都与宝儿关系非浅，他们却为什么要如此陷害宝儿？这为的是什么？”

公孙不智缓缓道：

“只因此刻暗中已有个我等看不见、听不出、捉摸不透的恶魔要陷害宝儿，只因这恶魔知道唯有欧阳珠与李英虹这样的人，才能使宝儿上当。”低沉的语声中，已带着一种说不出的恐惧之意。

众人心头一阵悚栗，但觉那看不见，听不到的恶魔，似乎已在自己身后，正狞笑着注视别人在他魔掌中受苦。

公孙不智梦吃般缓缓接道：

“这恶魔不但要取宝儿性命，还要宝儿在他折磨中慢慢丧失声名、勇气，信心，到最后才不得不死，这恶魔用心之狠，计谋之毒，手段之辣，普天之下，再也没有第二个人能比得上他。”

众人想到这恶魔两次使用的毒计，非但俱是天衣无缝，令人再也无法不上他的当，而且还要人上当后永远无法将污名洗脱。

以万子良经验之丰，以公孙不智机智之灵，已可称得上天下无双，但两人还是不免堕入这恶魔毒计之中，这恶魔的可怕，岂非令人难以想象？众人心念数转，俱已不觉汗湿重衣。

金不畏突然嘶声大呼道：

“这恶魔究竟是谁？他究竟与宝儿有何仇恨？欧阳珠与李英虹与宝儿关系那般深厚，为何也会听他的话来陷害宝儿？苍天呀！苍天！你可知世上有谁知道这秘密？有谁能回答我的话？”

惨厉的呼声，激荡在四下每一个角落，但呼声消失后，四下又复变得一片死般的静寂。

只因直到此刻为止，除了那恶魔自身之外，世上还无一人知道其中的秘密，还无一人能回答他的问题。

正午。

乌云消散，阳光满地。

“天刀”梅谦宽大而简朴的宅院中，静寂无人，方才那许多等着要瞧热闹的武林豪杰，竟都已走了。

两个青衣少年，正在打扫着庭园。

大地无风，庭园深寂，在这闷煞人的午日中，唯有廊下鸟笼中云雀的啁啾，为这深沉的庭院带来一些生趣。

“天刀”梅谦独坐在树荫下，手中虽在单调地擦着他那威震天下的锁镰刀，神思却早已游于物外。

锁镰刀闪烁着夺目的光芒，他面容却是异常萧索而落寞，也不知是在叹息自己的寂寞？还是在叹息这锁镰刀的寂寞？

突然，一人奔来，躬身道：

“门外此刻有‘云梦大侠’万子良、‘少林’莫不屈、‘武当’公孙不智三位要求见大爷。”

梅谦“哦”了一声，双眉微皱，匆匆奔出。

万子良、莫不屈、公孙不智三人果然已卓立厅前。他三人似乎正为这宅院中的静寂而惊诧奇怪。

梅谦揖客，莫不屈三人却不肯入座。

万子良沉吟道：

“各方宾朋，难道都走了么？”

梅谦长叹了口气，道：

“都已走了！”

万子良等三人对望了一眼，既是惊奇，又是欢喜，三人俱都不禁大大松了口气，暗暗忖道：“那些人走了，此事想来便容易解释得多。”

梅谦目光四转，道：

“三位此来，不知有何见教？”

公孙不智说道

“在下今日曾与梅大侠相约，午间定必前来候教。”

梅谦道：

“不错，但方宝玉方少侠……”

万子良长叹截口道：

“在下此来，便是要向兄台解说，宝玉他……他突患重疾，卧床难起，今日已无法前来了。”梅谦双眉轩动，道：“真的？”万子良沉声道：

“在下一生之中，从不虚言，对兄台更是万万不敢相欺，但瞧在万某薄面，将战期再延数日。”

梅谦竟未答话，目光却不住在三人面上转来转去。

莫不屈忍不住沉声道：

“兄台今日若定然要战，莫不屈虽自知不敌，但也只得以平生所学，来领教领教梅大侠霸绝天下的锁镰秘技。”

梅谦还是未答话，默然良久，突然冷笑一声，道：

“但方少侠方才已来过了。”

莫不屈、万子良、公孙不智三人齐地大惊失色。

公孙不智道：

“梅大侠只怕……只怕是看错了？”

梅谦冷冷道：

“在下虽不认得方少侠，但方才还在此间那许多位朋友中，却有不少是认得方少侠的，那许多双眼睛，难道也会瞧错？”

万子良等三人面面相觑，莫不屈道：

“但……但宝儿明明一直在沉睡之中。”

梅谦道：

“方少侠不但来了，还送来一封书信，三位可要瞧瞧？”果然自袖中取出一封书信，三人连忙接过。

只见书信之上，写的竟是：

“侠以武犯禁，干戈本属不祥，宝玉前此数战，非好战也，实不得已耳，今幡然有省，誓不愿再以武与天下人相见，梅君武中达人，谅不致以此见责，则宝玉幸甚，今后绿水青山，宝玉求以诗书逍遥，不亦乐乎？”

专此上达梅君足下。

方宝玉拜上。”

精雅的短筒，清楚的文笔，但莫不屈等三人看完了这封书信，却不禁为之目定口呆，作声不得。

莫不屈、万子良俱是满面焦急之色，便待抢口分说，但公孙不智却沉住了气，暗中将他两人拦阻。

梅谦缓缓道：“方少侠留下这封书信，便不发一言，掉首而去，此乃人所共见之事，三位只怕也唯有相信了。”

他的言语中，已露出逼人的锋锐。

公孙不智干咳一声，道：

“武林群豪见他战而去，不知有何举动？”

梅谦冷冷道：

“言语中自有有些不堪入耳之处，三位不听也罢。”

语声微顿，突然仰天长叹一声，接口道：

“但在下见了方少侠这封书信，颇有深感于心，我辈碌碌江湖，终日舐血刀头，那及他诗书逍遥来得自在。”

公孙不智也不知他这番言语是故意讽刺，还是真的有感于心，默然沉吟半晌，突然抱拳道：

“多蒙相告，就此别过。”竟拉着万、莫两人匆匆走了。

梅谦目送他三人身影退去，久久都未动弹。

万子良与莫不屈两人虽是满腹闷气，满心疑惑，但见到公孙不智神情若有所思，也只有不发一言，随他狂奔。

片刻间，三人俱已回到客栈，也不答话，悄悄推开宝玉房屋的窗子一看——宝玉鼻息沉沉，仍然睡得甚是安详。

金不畏、金租林、魏不贪等人见到他们神情如此异样，自要询问，万子

良当下匆匆将经过说了。

魏不贪动容道：

“但我敢与他打赌，宝玉绝未出门一步。”若非千真万确的事，魏不贪是万万不会与人打赌的。金不畏怒喝道：

“原来那姓梅的也是个卑鄙的小人，竟造出这等事来污蔑宝儿，石老四，走！咱们去找梅谦决一死战。”

众人是满心激愤，公孙不智却一把拉住了他，沉声道：

“此事怪不得梅谦。”

金不畏大怒道：

“怪不得他怪谁？莫非是宝儿梦中出去了不成？”

公孙不智叹道：

“你难道看不出这又是那恶魔所施的绝户之计？他如此做法，只是教天下豪杰都对宝儿存下轻视之心，他明知今日之事，瞬时即将传遍武林，到那时宝儿纵能再战，也必要被天下人骂为反复无常之辈……唉！千夫所指，无疾而死，那时宝儿纵有百口，亦不能辩了！”

众人倒抽一口凉气，想到这恶魔此举，已无异将宝儿前途一举断绝，人人心里宛如被压上一块巨石。

金不畏咬牙切齿，恨声道：

“好狠毒的恶魔！好狠毒的恶计！他究竟与宝儿有何深仇大恨？竟定要见宝儿身败名裂才甘心？”

公孙不智沉声道：

“那恶魔必定是个与宝儿颇为熟悉的人，是以才不但能令人改扮成宝儿的模样，还能将宝儿的神情步法都模仿得唯妙唯肖，在那许多人的注视之下，都未露出破绽，只因此刻武林中人见过宝儿的虽有不少，但都不过是在激动之中匆匆一瞥而已，绝不会将宝儿瞧得如此清楚，更不会学得如此逼真。”这话说出，众人更是耸然失色。

众人心里都在暗问自己：“与宝儿颇为熟悉的人，那会是谁？”众人此刻自己知道那四个身法奇诡的白衣人，只不过是与李英虹串通好了，来做此圈套的，目的已达，自然不败亦退，这恶魔竟能使武功如此诡异的白衣人听命于他，身份自然非同小可，宝儿的熟人中，又哪有这般人物？

金不畏突然道：

“这恶魔究竟是谁？只怕唯有宝儿还能多少猜出一些，我得去问问他。”转过身，便待拍门。

公孙不智却又拉住了他，沉声道：

“无论如何，你我此刻都万万不能惊动宝儿，纵要问他，待他复原醒来了再问也不迟。”

日色渐渐西下，暮霭中炊烟四起，农夫荷锄而归，童子嬉笑而回，沉重的工作已了，这正是一日中生气最最活跃的时候。

但在这客栈中的小小院落里，却仍是一片死寂。

夕阳的光辉渐渐黯淡，黑色渐渐溶入了天地，屋中人影也渐渐模糊，几乎对面也难辨出面目。

但却无一人燃起灯来，只因此时此刻，谁也没有接受光明的心情，只因唯有这无边的黑暗，还可以隐藏他们的焦急。

宝儿的卧房，也仍无动静。

万子良、莫不屈、公孙不智、石不沉……甚至连金不畏与铁娃，俱都是石像般坐在那里，动也不动。

突然间，小院外传来一阵骚动之声，其中竟还似夹杂着金祖林的大笑，呼喊，众人一惊，齐地奔出。

暮霭苍茫中，只见远远两条人影，一面高歌，一面大笑，互相携抱，互相搀扶着而来。

左面的一条人影，手里提着根长达八尺开外，仿佛白蜡大竿般的长兵刃，右面一条人影，身上却似挂着条亮晶晶的长链。

万子良凝目瞧了两眼，面色突变，失声道：

“与金祖林同来的，莫非是‘天刀’梅谦？”他看得不错，右面的那人果然是“天刀”梅谦。

众人抢步迎去，但见金祖林衣衫已破烂，满身血迹斑斑，面色虽是疲惫不堪，但目中却闪动着兴奋的光芒。

那修洁整齐的“天刀”梅谦，此刻模样竟也十分狼狈，衣襟已撕下一块，披散的头发便用这块衣襟紧紧扎住。

两人胸膛犹在不住起伏，满身酒气醺然，两人神情极是亲密，却又似方才经过一场激战一般。

众人瞧得又惊、又奇，反而问不出话来。

金祖林却已大笑道：

“你们可知我方才哪里去了？哈哈！你们再也猜不到的……我方才原是找梅谦拼命去了。”

梅谦笑道：

“金兄方才喝了已有几分酒意，话也不说，便要与我拼命，在下本还不敢随意动手，但见金兄四招之间，竟在这白蜡大竿子上，接连使出枪、棍、戟、铲四路招式，我也不觉动了敌忾之心，有些手痒了。”

金祖林道：

“闻得江湖传言，‘天刀’梅谦锁镰刀秘技，乃是天下武林中最难对付的武功之一，我本还不信，方才这一交上手……嘿！我才真的领教了，但见他右手锤似流星，锤上五芒刺，抓、撕、锁、打，既可伤人，还可撕锁对方兵刃，右手月牙刀招式专走偏锋，奇诡迅急，当真比天下各门各派的刀法，都要令人头疼。”

他喘了口气，摇头笑道：

“这本已够令人难对付的了，最妙的是，他双手之间那一段链子，居然还具有抵挡进击，锁人兵刃，套人脖子三种妙用，他不但一件兵刃可当作三件兵刃，而且简直就好像生着三只手似的，这一战之下，嘿！金祖林今生今世，可再也不愿与使锁镰刀的人交手了。”

众人瞧他身上斑斑血痕，自是知道他这一战之下，必定吃了不少苦头，却不知两人又怎会化敌为友？

但闻梅谦大笑道：

“锁镰刀纵难对付，可也比不上金兄与人交手时那一般慍悍之气，我与他由正午直战至日落，他身上挂彩已有七处，无论换了是谁，也该斗志全失，哪知他却越战越勇，那等大开大阖的招式使将出来，端的是令人惊心动魄，我平生与人交手，从未有手软之感，但此次却当真手软了。”

金祖林笑道：

“你也莫给高帽子给我套了，若非你屡次手下留情，我早躺下……金祖林虽非好人，但总也知道好歹，见你住手，我怎能再打？”

梅谦道：

“我敬他是条好汉，自然要问他为何与我动手，金兄这才将有关方少侠之种种情事，俱都说了出来。”金不畏忍不住插口问道：“你可相信了？”

梅谦道：

“金兄这样的汉子，说出来的怎会是假话？我自然相信了，是以与金兄痛饮一场后，特来探问方少侠病势。”

众人听得又惊、又喜，喜动颜色。

万子良喟然笑道：

“常言道惺惺相惜，英雄果然是重英雄的，只可惜我等眼福不佳，竟未能瞧到方才那一场百年难遇，精采之极的大战。”

金不畏道：

“我这就去唤宝儿出来与梅兄相见。”

梅谦笑道：

“如此着急作什？闻得方少侠正在安歇之中，我等又何苦惊动于他，反正梅谦已知各位俱是顶天立地的汉子，待梅谦先敬各位三杯，略表歉意，等方少侠醒来，梅谦再与他相见也不迟。”

万子良道：

“这也有理。”

金祖林拍手大笑道：

“有理无理，也得痛饮三百杯。”

就在这时，宝玉卧室的后窗，悄悄开了一线。

一条人影，自窗隙中滑了进来，有如游鱼一般，身法当真是说不出的轻盈，说不出的灵便。

只见这人柳腰盈盈一握，眼眸亮如明星，黑暗中虽然瞧不见她的面目，但显见必定是个绝美的女子。

她静静的站在床头，痴痴的望着沉睡中的宝玉，她明眸中光芒虽然炯炯照人，但眼波却又温柔如水。

一片朦胧的星光，照入窗户，照着她如梦般凝视着的星眸，照着她如波浪般低垂的柔发，照着她如白玉般晶莹的面靥，也将她神情间所带着的那种高华与智慧，映照得更焕发出逼人的光辉。

她是谁？是谁？

她身子久久未曾动弹，她目光久久未曾移动，窗外风似也停了，于是，便没有风能撩动这静静的轻愁，也没有风能吹动她轻愁般的发丝，所有的神秘，便都静静地溶化在这大地无边的沉默之中。

终于，她轻轻伸出春葱般的纤手，轻轻覆上了宝玉的眼帘，这双纤纤玉手，似乎有些颤抖。她口中不住低问：

“猜猜我是谁？猜猜我是谁？”

宝玉也终于自黑暗的甜梦中醒来。

首先，他只觉鼻端飘入一股飘飘渺渺，朦朦胧胧的淡淡幽香，就仿佛是情人梦中的花香似的。

然后，他便觉耳畔飘来一阵飘飘渺渺，朦朦胧胧的轻轻人语，又仿佛情人梦中的相思那么销魂而温柔。

“猜猜我是谁？”

虽是轻轻的低语，虽是短短五个字，但却已使得宝玉自肉体至灵魂，俱都颤抖了起来。

在这一刹那间，所有失去了的欢乐，所有失落了的旧梦，所有几乎已被遗忘了的往事——往事中的甜蜜与温馨，都似已回到他心头——他虽已醒来，但身子却更僵木，更不能动弹。

低语犹在耳畔轻回：

“猜猜我是谁？”

宝玉眼中突然涌出了泪水，晶莹的泪水，沾满了那晶莹的玉手。室玉双目虽然被泪水覆盖，但他却似自泪水中望见一幅图画——梦中的图画。

一间小小的房子，房中一张青玉案，案上一只白玉瓶，瓶里插着几枝正飘散着朦胧香气的茶花。

一个小小的女孩子，穿着件雪白的衣裳，正坐在青玉案旁，手托着香腮，瞧着瓶中茶花呆呆的出神。

这图画虽已在他眼前，却又似是那么遥远。

只因这图画一直埋藏在他灵魂深处，他从来不敢触动，而此刻，一刹那，却又自遥远的灵魂深处来到他眼前。

“猜猜我是谁？”

宝玉眼前的图画，电光般闪动起来。

瓶里的茶花……插花人的玉手……玉手拧着他的脸……脸旁温柔的呼吸……呼吸中的欢乐……欢乐中的辛酸……许多个不同的日子……笑……眼泪……一道剑光划破黑暗……一代巨人在黑暗中倒下……海浪……暴风雨……狂呼……挣扎……晕迷……掀开的帘帷……帘帷中的泪眼与笑脸……温柔的疯狂……疯狂的痴述……痴迷的欢呼、拥抱……争杀……恶斗……流血……

突然，一只魔手攫去了瓶中的茶花，攫去了插花人。

宝玉面上已流满冷汗，突然嘶声呼道：

“你是她！你是她！”

手掌开始轻轻移动，拭去了宝玉面上的冷汗，人语更是温柔：

“好孩子，你做恶梦了么？不要怕，我已回到你身边，你什么都不要怕了，永远都不要怕了。”

手掌移开，宝儿张开了眼，朦朦的星光，洒满小室，浸浴着一条朦胧的人影，却不是小公主是谁？

两人眼波相对，呼吸相通。

这一刹那间，似真似梦，如梦如幻——这究竟是真？是幻？是甜？是苦？他两人自己也分不出。

但世上又有什么事比昔日情人的重逢更甜？又有什么事比梦境。成真更令人狂欢激动？

情感，本是最最奇妙之物，它遭遇着的波折与困难越多，它的果实便也就越是芬芳永久。

宝玉没有说话——他说不出话，只觉小公主温香软玉的身子，已不知不觉依偎入他的怀中。

漫长的别离，在这一刹那间，已被遗忘，别离中所受的痛苦与辛酸，也已在这温柔的拥抱中消失。

宝玉想说话，突然，小公主重重的推开了他，站起身子，凝注着他，轻咬着嘴唇，轻骂道：

“小贼，小坏蛋，这些日子里，你可还在想着我？”

宝玉笑了，忍不住笑了。

小公主轻跺着脚道：

“小贼，你笑！你笑什么？”

宝玉眨了眨眼睛，道：“多少年，你的脾气还是没有变。”

小公主道：

“我当然没有变，变的是你。”

宝玉又笑了，道：

“我当然变了，我已变成大人，你却还是个孩子。”

小公主道：

“是嘛，你现在已是个大人物了，江湖中已不知有多少个女子为你疯狂，你……你怎么还会记得我？”

说着说着，她眼圈似已红了，目中也泛起了泪光，突然转过身，就要冲出去，宝玉赶紧拉住了她。

小公主瞪起眼睛，道：

“大英雄，大人物，你拉我这小孩子干什么？”

宝玉柔声笑道：

“我不拉你，你也莫要走。”

小公主咬了咬牙，回过头，一双大大的眼睛，动也不动的望着他，望了半晌，轻轻道：

“好，你说你这些年来，时时刻刻都在想着我，做梦都在想着我，我就不走，说，说呀！”

宝玉道：

“我……我当然在想着你。”

小公主拼命的摇头，跺着脚道：

“不行，这样说不行，我要你像我方才那样说，说得一个字不错，否则……否则我就走了，永远不理你。”

宝玉明知她不会走的，但不知怎的，在她面前，这倔强的少年，竟似已变成个听话的孩子。

他的刚强，他的智慧，自这些年来磨练中所学的一切，在她面前，全部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的脸都有些红了，眨了眨眼睛，低着头，道：

“这些年来，你时时刻刻都在想着我，……做梦都在想着我，你……”

小公主跺脚道：

“不对，不对，不对，一千个不对……是说你爱我，呆子，不是我想你。”

宝玉道：

“但我是照你方才说的，说得一个字也不错呀！”

小公主咬牙道：

“讨厌，你，你……你装傻……”突然扑进宝玉怀里，勾住了他的脖子，又是一口咬了下去。

许多年前，她已不知咬过宝玉多少次了，但在宝玉心底的感觉中，却只觉这次她咬的已和昔日都大不相同。

在这一刹那，他只觉心神俱醉，当真是意乱情迷，即使在那“讨厌”两个字里，也似乎有着他永远咀嚼不完的情意。

星光更亮，多情地照着两条依偎的人影。

谁都没有说话，因为谁都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但无言的沉默，在这时，当真胜过千万句言语。

也不知过了多久，宝玉终于道：

“这些年来，你究竟遭遇到一些什么事？告诉我……我多么想分担你一些忧苦，也分享你一些欢乐。”

小公主悠悠道：

“欢乐？哪有什么欢乐，这些年来，我……你遭遇的欢乐总比我多些，还是先说欢喜的，好么？”

宝玉道：

“但……但我先问你的。”

小公主仰起头，软语央求道：

“求求你，好么？”

宝玉只有叹气，道：

“这些年来，我……唉！当真没有什么好说的，无论是清晨、黄昏，还是深夜，无论在山巅、谷底，还是水边，我都是一心一意在学习，苦思着自然与武道之间，那息息相关，也颠扑不破的道理，我要将自己一天的日子，当作别人三天、五天，甚至，我……”

小公主突然又推开他，冷笑道：

“我知道你一心一意只是在学武，哪里会想我。”

在她面前，是一句话也说错不得的。

宝儿苦笑，低语道：

“你说，我怎会不想你？”

小公主道：

“我不信，除非你……”

宝儿着急道：

“我若骗你，就是……”

小公主嫣然一笑，挡住了他的嘴，仰首道：

“我信的，你说的什么话，我都信的……告诉我，这些日子时刻在纠缠着的那些女孩子，可是比我……比我……的吗？”

第二十四章 梦中会情

在“比我”和“的吗”中间，她轻轻说了两个字。

宝玉听不清，问道：

“什么？”

小公主轻咬樱唇，道：

“呆子，讨厌，听不见就算了。”

宝玉却已突然猜到，失声道：

“漂亮，你说的是漂亮……唉！江湖中的女子，哪有一人会比你还漂亮，你问都不该问的。”

小公主“嚤哼”一声，扑入他怀中，过了半晌，突又轻轻道：

“我就走了。”

宝玉道：

“你……你又要走了？你……你跟我见面，说了还不到几句话，但其中却不知道有多少个走字。”

小公主道：

“我要来就来，要走就走，谁管得着我？”

宝玉呆了一呆，又说不出话来，而小公主口中虽说走，身子却未动弹，头也还埋在宝玉胸膛，柔发波浪般洒下。

宝玉转抚着她的柔发，目光痴痴地瞧着窗外星光，轻轻叹息道：

“你本不该来的，你若是不来，我的心虽然寂寞，却一直平静得很，此刻你来了便要走，我……我怎生是好？”

小公主突然站起，背转身。宝玉道：“你……你真的要走？”小公主道：“你说我不该来的，我还不走，等什么？”宝玉怔了半晌，喃喃道：“你难道真要我勉强你……你难道真要我求你？”抬起头，却看到小公主双肩已抽动起来。晚风中，她身子正也有如风中柳丝般颤抖着。宝玉道：“你……你哭了？”小公主道：“谁哭了！我为什么要哭？我从来不会哭的。”突然扑倒在床上，痛哭起来，而且哭得甚是伤心。宝玉有些慌了，道：“可是我说错了话，你……你……”小公主吸泣着道：“你没有说错，我本是不该来的，我若不来，你本可平静一些，我又何苦来见你这最后一面？”宝玉的心，一刹那就变得有如铅锤般沉重。他大骇道：“最后一面？为何是最后一面？”小公主似乎发觉这话自己本不该说的，伸手掩住了嘴，轻飘飘飞身而起，燕子般掠出窗外。宝玉念头还未想到“追”字，但身子却已追出窗外，只因多年的训练，已将他训练出一种本能的反应。小公主自也未想到他身法竟有如此迅快，她衣袖已被宝玉拉着，但脚下仍未停步，宝玉也只有跟随着她。只见她娇靥上两行泪珠，犹在不停地往下流落。宝玉更是着急，不停地问：“为什么？为什么是最后一面？”

小公主咬住牙，道：

“放手……放手……”

宝玉怎肯放手，两人身形流星般往前飞掠，掠过虫声啾啾的草地，掠过可望丰收的田野，掠入一片树林。

小公主终于停住，恨声道：

“讨厌，谁叫你跟来的？”

她语声说的虽凶，但宝玉听得这一声“讨厌”，沉重的心情已为之轻了

几分，轻轻道：

“你若不说为什么？我永远都要跟着你。”

小公主嘶声道：

“求求你，莫要逼我说，好么？”

她甩脱衣袖，再往前奔，但宝玉纵不抓着她衣袖，也是一样可以跟着她的，小公主道：

“好，你定要问我，我就说吧，但这是你要我说的，可莫要后悔！”

夜已深，客栈中小院寂无人声。

魏不贪与西门不弱在院中徘徊踟躅，魏不贪不时仰视星辰，道：

“大哥他们出去，只怕已有两个时辰了。”

西门不弱微笑道：

“两个时辰是决计没有的，要知道等人的时候总要觉得长些，而他们喝酒时，便觉时间过得极快。”

魏不贪苦笑道：

“就因为咱们不喜喝酒，才会被派上这份苦差使，留守在这里，唉！无论如何，喝酒总比等人好受些。”

西门不弱笑道：

“你总是不肯吃亏的。”

笑容渐渐敛去，终于长长叹息一声，以足尖拨动着地上小石，道：

“这些日子来，大哥心情委实太过沉重了，咱们做兄弟的，让他有机会喝喝酒，解解闷，总是应当的。”

魏不贪惭愧的笑了，他还未说话，院外已传来人声笑语，接着，莫不屈、万子良、梅谦等人一拥而入。

莫不屈道：

“两位贤弟辛苦了。”

指了指宝玉的门道：

“他还在睡？”

魏不贪笑道：

“到此刻还无动静，只怕睡的极沉。”

金祖林大喊道：

“他已睡了许多，梅大哥也在这里等了许久，无论如何，咱们也得叫他起来了，不能再让梅大哥久等。”众人齐望向公孙不智。

公孙不智微微一笑，大步走了过去，拍手唤道：

“宝儿醒来……宝儿醒来……”唤了两声，不见回应，当下推门而入，室内已空无人影。

众人这一惊更是非同小可，石不沉、魏不贪，齐地晃开火摺子，燃起了室中灯火，只见灯台之下，压着张纸笺，显然是宝儿留下的。

只见这信笺之上赫然写的是：

“各位怕叔大人膝下：侠以武犯禁，干戈本属不祥，侄天性本非好武之人，既不得已而战之，数战之下，实已身心交瘁，实不堪再经一战，此点侄虽隐瞒至今，唯迟早终有一日败露天下耳目之前。

故此，侄实以不敢再以武与天下人相见，亦不敢再与各位伯叔大人相见，从此当寻一山林隐僻之处，了此无用之生，江湖争雄之事，唯有留待他人，下笔至此，实不胜惶恐惭愧之至。

专此奉达

敬请福体康健

侄方宝玉拜上”

这封信除了称呼不同，字句稍异之外，其余纸张、笔迹、语气，竟都与“天刀”梅谦所接得那封完全一模一样，无论是谁，只要将那两封信都曾看过一遍，便已可断定这两封信必是出自一人手笔。

众人轮流瞧过，俱都不禁为之面色大变。

“天刀”梅谦酒意全消，面沉如水，瞧着金祖林，沉声道：

“原来那封信真是方宝玉写的。”

金祖林酒也早已化做冷汗流出，顿足道：

“宝玉他……他，唉！他怎会如此？他本不是这样的人，梅兄，梅大侠，他……他……他……”

梅谦冷冷截口道：

“他只怕将你们也一齐骗了。”

莫不屈等人面如死灰，公孙不智沉吟半晌，将这封信送到一直站在那里发怔的铁娃面前，沉声道：

“这可是你大哥的字迹？”

要知众人与宝玉相会以来，并无一人见过他握笔作书，是以自然无人能辨出此信真伪，只有就教铁娃。

哪知铁娃竟也垂首道：

“我分不出。”

公孙不智仰天长叹一声，梅谦道：

“字迹辨不辨得出，都已无妨……”

冷笑一声，接口道：

“这封信难道还会是别人写的么？”

他话中虽充满轻蔑冷锐之意，但别人也只有垂头听着。

莫不屈顿足道：

“只恨咱们方才竟无一人进来瞧瞧宝儿是否还睡在这里……唉！此事若真是他做的，他怎对得住人？”

听他口气，便可知道他心意已动摇，已不能完全相信宝玉，其实此时此刻，又有谁还能完全相信宝玉呢？

梅谦叹了口气，拍着金祖林肩头，道：

“不是我对宝玉有所偏见，试问以方宝玉那样的武功，普天之下，还有谁能强迫他做他本不愿做的事，还有谁能将他掳走……即使有人武功还强胜于他，但两人必有一番挣扎响动，外面的人便必可听到。”这番话说的更是人情入理，众人更是无言可答。

西门不弱垂首道：

“这只怕真是宝儿写的，但……”铁娃忽然大声道：

“那封信上可是未曾提到我？”万子良叹道：

“未曾提到。”

铁娃大呼道：

“这封信若未提到我，便必定不会是我大哥写的，我大哥若是真的要走，好歹也会问我一句。”

呼声未了，他已忍不住泪流满面。金不畏亦是热泪盈眶，亦自放声大呼道：

“对，无论如何，我也不信这会是宝儿自己做出来的事，这必定又是那恶魔所使的毒计！”小公主如海般深沉的眼泪，犹在向宝玉凝睇。她再说一遍：

“这可是你自己要我说的，你听了莫要后悔。”

宝玉道：

“只要是我自己情愿做的事，无论什么事，我绝不会后悔。”小公主道：

“好！”她身形并未停留，口中轻轻道：

“你知道，我是被那些恶人掳去，在他们这些人身边，我受的是怎样的折磨，我不说你也该知道。”

提起往事，她似乎连灵魂都起了战栗，身子更早已颤抖。

宝玉忍不住搂着她肩头，道：

“轻轻的说，慢慢的说，不要怕，我已在你身旁，从今以后，无论遭遇到什么，都有我与你共同承担。”

小公主含情脉脉地瞧了他一眼，这一眼中，的确有叙不尽的温柔，叙不尽的情意，就只这一眼，的确已足够令人蚀骨销魂。

宝玉突然发现，她在原有的那种绝俗的美丽之中，又添加了一份说不出的媚态，这媚态看来虽有些做作，但却使她的美丽更令人无法抗拒，使她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都令人见了要为之心旌摇荡，不能自主。

小公主轻轻道：

“五六年的经过，在一时间也无法细说，总之这些年来，我从未有一天自由，也从未有一天快乐，直到我听到你的消息，便不顾一切，想尽了千方百计，出来见你一面，然后……”宝玉动容道：“然后怎样？”

小公主凄然一笑，道：

“那些恶人知道我出来，怎会放过我。”

宝玉道：

“你！你为何还要回去？”

小公主道：

“我若不回去，他们更不会放过我，他们必定要想尽法子来害我，我不愿说出这些事，只因……只因我怕连累了你，你还有你远大的前途，我……我怎能害你？我怎能害你？”

她满面泪珠如雨，宝玉却是满腔热血如火，手掌紧握着小公主肩头，指尖都已几乎嵌入小公主肉里。

他嘶声道：

“我的前途，便是你的前途，你若终日受苦，我纵成帝王，也无快乐，只要能将你自那些恶人魔掌中救出，我死了都不算什么。”

小公主脚步骤顿，反身扑入他怀抱里，道：

“只要能听到你说这些话，我就算吃再大的苦，受再大的罪，都是值得的了，你……快抱紧我，莫要放我走……”

宝玉道：

“我永远也不会放你走的，我要……”

突听一个森冷诡异的语声道：

“你要怎样？”

木叶挡住星光，凄迷的荒林中，已幽灵般出现了十余条身穿白布袍，头蒙白布袋的人影，四面将宝玉与小公主围住。

宝玉与小公主霍地分开，小公主颤声道：

“这……这都是他们门下。”其实她根本不必说出，宝玉也早已猜出这些白衣人必定是五行魔宫门下的魔徒。

方宝玉又复静如止水。

所有的痴迷，所有的欢喜，所有的紊乱，在他骤遇敌踪后的一刹那间，俱已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心头又复晶莹如白玉，他双目又复清澈如明珠，他以身子维护着小公主，身形四转，目光也随着身形转动。

十余个白衣人手中，兵刃无一相同，亦无一不是江湖中罕闻罕睹的外门兵刃，有的形如链子枪，但链子粗短，枪头却如火焰，有的形如方便铲，但铲头尖锐，却又如枪似戟，有的仿佛金花，有的宛如枯枝，有的骤看似是判官笔，细看却又如节筒……总之奇形怪状，不一而足。

十个条白衣人目中，都闪动着一种妖异的光芒，既贪婪，又残酷，更疯狂，似是一群要择人而噬的野兽！

一个白衣人独立树下，道：

“放下她，便饶了你！”

宝玉一眼瞧过，便知这些白衣人之神智无一正常，也根本不愿答话，拉住小公主的手，沉声道：

“跟着我，往外闯！”

小公主颤声道：

“放下我，你快走吧，咱们闯不出去的，莫要管我，也莫要再想我，就只当我……我早已死了！”

白衣人森森笑道：

“对，放下她走吧，你闯不出的。”

话犹未了，宝玉身形突施，拉着小公主冲向左方。

左面三件兵刃，一件如金瓣莲花，一件如落叶枯枝，一件但见银光闪动，也看不清究竟是什么？

宝玉身形方动，这三件兵刃已飞迎而来，黝黑的荒林中，立刻闪耀起三种颜色不同的炫目光华。

三件兵刃形状固已怪异，招式更是奇诡怪异无涛，而且彼此之间，配合佳妙，仿佛天生就该在一起施出似的。

金瓣莲花看来虽最沉，招式却最轻，一招“怒击飞龙”，看来虽似中原锤路，但却有锤法中绝不会有的撕、抓、锁、缠四种妙用，那十数瓣黄金莲花瓣，每一瓣都可锁拿对方之兵刃，撕开对方的血肉。

落叶枯枝看来虽最轻，招式却最沉重！光秃秃一根枯枝上，似乎带着千钧重物，于笨拙中另有一种威力。

这两件兵刃拙灵相生，轻重相辅，已是令人难当，再加上那银光闪闪的兵刃，更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

金莲与枯枝两件兵刃使不到的空隙，全都被银光补满，漫天光华炫目，让人根本无法分辨这三件兵刃自何方向攻来？

宝玉身形骤顿，漫天金光银芒，虽已齐地当头压下，他目光却只凝注着金银光华中的一道黑影。

突然间，他手掌伸出，竟笔直穿入了金光银芒，眼见他这只手掌，已被这金花银雨剁成粉碎。

小公主惊呼失声！

哪知就在她呼声方响的这一刹那之间，宝玉已抓住了金银光芒中的那根黑影——他竟自这看来密不漏风的招式里，仅有的一点空隙中穿出，抓住了那枯枝，这空隙有如爆星花，一闪即没，但宝玉手掌已在这更快过电光石火百倍的一刹那间缩回，金花银雨竟伤不了他一根毫发！

那手持枯枝的白衣人，但觉一股大力传入掌心，这股力道虽然平柔，但却与天地自然之威同理——虽平柔却不可抗拒！

他手腕一震，身子一震，心头跟着一阵震栗，体内气血翻涌，踉跄后退数步，枯枝已到了宝玉手中。

金花银雨骤见空疏，宝玉掌中枯枝轻轻一引，轻轻左右挥出，两条白衣人便觉有一道锐风，一道黑影直击而来。

这两人虽摸不清这锐风黑影是自何方击来？但却深信这必是击向自己要害之处，不可抗拒之处，两人亦俱都深信自己若不撒招后退，唯有死亡一途——金花银雨顿收，两条白衣人各各退出七步。

这情况笔下写来自慢，其实每一个动作的施出，每一个变化的发生，纵然用尽词汇，也不足形容其迅念。

在旁人眼中看来，宝玉仿佛只是挥了挥手，对面三个人便都已被击退，小公主神色亦不知是惊？是喜？脱口道：

“好！”

然而她这一个字方出口，已另有三件兵刃夹击而来！

这三件兵刃如枪似铲，如盾牌，如火焰！

枪铲戳魂穿穴，盾牌拍魂碎骨，那火焰更挟带着燎原的威势——这三件兵刃光芒虽不炫同，但风声却更是慑人！

宝玉脚下只轻轻踏出了一步，然而他与小公主立足的方向却已完全变更，竟已完全脱出了这三件兵刃夹击的威力之外。

三个白衣人但觉眼前骤失敌踪，招式立时无从发挥。一拳若是击在空处，那力道如泥牛入海，消失无踪。

这时宝玉掌中枯枝，却突然划起一个极大的圆圈，将三件兵刃一齐围住，三个白衣人顿觉兵刃再也无法施展。

等到宝玉第二个圆圈划出，三个白衣人但觉自己所有的精神、气力、斗志，都已被这圈子紧紧缚束。

但闻“叮当、噗落、哗啦”三响，三个白衣人手中的三件兵刃，竟都不由自主，落在地上。

这三个圈子划出也不过是刹那间事。

除了这三个兵刃被他逼得脱手的白袍人外，别人谁也看不出他划出的这三个圆圈有何威力？

在别人眼中看来，这三个白袍人直似自己将兵刃抛出手似的。

然而兵刃落地，圆圈划完，对面树上突有一蓬树叶离枝飞出，仿佛群蜂归巢一般，投入宝玉所划的圆圈之中，显见宝玉圆圈虽已划完，但那绵长的内力尚未消竭，连两丈外树上的叶子都被他吸了过来。

白袍人们疯狂的目光中，这才露出惊骇之色。

但这时又早已有另三人填补了前三人的空缺，还是将宝玉与小公主围住，也就在这时，宝玉掌中枯枝凌空一拍，那一窝蜂般投来的树叶，突又四下飞激而出，暴雨般飞打十余条白袍人的胸膛面目。

虽是普通树叶，但带出的风声，却有如利刃破空一般、尖锐、迅急！前面的白袍人竟不敢挡其锋锐，身形闪动，两旁避开，前面的道路让出，宝玉也正想以这树叶作开路先锋，随叶闯出。

但他身形方展，突听“蓬”的一响，一蓬青红色的火焰，迎面飞出，飞射的树叶只要沾着这蓬火焰，立时化为飞灰，无影无踪。

小公主轻呼道：

“不好，魔火……”

她呼声方自发出，那奇异的热力已至，使他们两人有如置身洪炉之中，她短短四个字喝完，魔火已几乎烧着他们衣衫。

宝玉似乎还在考虑对策，但身子已被小公主拉得弩箭般后退而出，这蓬火焰反而替他们打通了一条退路。

小公主身形不停，拉着宝玉直退出数十丈外，白袍人竟无一人追来。小公主长长透了口气，道：

“谢谢天，总算未被魔火烧着。”

宝玉道：

“此火怎能伤我？”

小公主瞪眼道：

“如此说来，倒是我不该拉你走的了？”

宝玉笑道：

我岂有此意，只是……只是我本想擒住一人，盘问盘问，如今他们既不敢追来，想必已逃了。”

小公主冷笑道：

“你放心，你纵然不去找他们，他们也会来找你的……”冷笑渐渐消敛，面上渐渐泛起忧郁恐惧之色，仰视着苍穹，缓缓接道：

“从今而后，你只怕永远也无法安定了，随时随地都可能潜伏着足能制你于死的危机，连我爹爹的师兄那样的人物，昔日与金河玉结仇之后，也觉棘手，只因他深知五行魔宫中人若要向人报复，向来是如蛆附骨，不死不休的。”

她突然一把抓住宝玉的衣襟，嘶声道：

“你还是让我走吧……你还是让我走吧，你要我留在你身边，你所要牺牲的委实太大了。”

宝玉缓缓道：

“我早已准备牺牲一切了。”

方才那一战，交手虽只仅有数招，但所经的惊险，所费的精力，却委实不少，宝玉体力显然还未恢复，此刻目中已有劳瘁之意。

他长叹一声，道：

“魔宫门下弟子，果然无一庸手，方才那十余人，无论任何一人都已可与今日江湖中诸雄争锋，尤其那些奇形怪状的外门兵刃，看来必定俱都另有妙用，只是被我先发制人逼住了，仓猝中未及使出。”

小公主瞧着他，眼波中似有无限深情，轻轻道：

“无论是谁，也比不上你。”宝玉微微一笑，突又皱眉道：

“闻得五行魔宫，彼此间本势如水火，互不相容，多年来虽未明争，却不断暗斗，然而今日这十余人却显然包括了金、木、水、火、土五宫弟子，难道今日之五行魔宫竟已互相联手了么？”

小公主眨了眨眼睛，突然轻呼道：

“又有人来了！”拉着方宝玉，狂奔而出。

两人又奔出数十丈开外，宝玉道：

“方才哪有什么人来了？”

小公主轻轻喘息，道：

“我……我明明瞧见的。”

宝玉怜惜地瞧着她，轻轻叹道：

“可怜的孩子，你已被他们吓怕了，就像是一只受惊的鸟儿，听见琴弦，也当是猎人的弓响。”

小公主垂着头，不声不响的走着，两旁松柏夹道，树影下不时可瞧见残破而阴沉的石翁仲。

中原地带，本是英雄辈出之地，在这一片平原上，不知曾经经过了多少朝代的变幻，经过了多少次血流成河的大战，也不知曾经埋葬了多少显赫一时的英雄、帝王与名将的白骨。

小公主与方宝玉，竟在不知不觉间走入一片陵墓之中，这地下埋葬的人物，昔日想必也有过盖代的威风。

然而，如今威风已随人俱逝，风声凄切，松柏摇动，唯有那些无知的石翁仲，犹在凄风里陪伴着陵墓的凄凉与寂寞。

小公主眼波四转，娇法的身子，又偎入宝玉的怀抱中，道：

“我……我怕！”

宝玉道：

“咱们走吧！”

小公主抬起头，道：

“走……哪里走？”

宝玉道：

“这里怎能停留，咱们该找着我那些叔父、伯父一同商量如何应付魔宫弟子的对策，有他们相助，咱们还怕什么？”

小公主突然推开了他，道：

“你难道不愿和我单独在一起，你难道一定要别人插入我们之中，他们与我素不相识，我为何要求他们相助？你……你……你还说愿意为我牺牲一切，原来你只是个懦夫！无用的懦夫。”

她轻顿着足，眼中又泛出了泪光，突然嘶声呼道：

“你回到你那些叔伯面前去摇尾乞怜吧，我不要他们相助，我也不要你相助！”呼声之中，竟又狂奔而出。

宝玉苦笑叹息着追去，只见小公主轻灵的身子，已奔上石阶，奔向残破的墓碑，奔向满生青苔与荒草的坟墓。

她似乎要一头撞向墓碑，宝玉失声惊呼！

突然，墓碑后转出一条人影。

这条人影身法之迅速、灵活、诡异、滑溜，俱都已接近人类难以想象的地步，他虽是自墓碑后转出，看来却有如自墓碑里涌出来的一般，宝玉眼看着小公主收势不及，竟往这人身上撞了过去。

这时宝玉与小公主之间，距离最少也有两丈，这短短的两丈，此刻竟变成段不可攀越的距离。

但闻小公主一声惊呼，那人影一声厉叱：

“站住！”

宝玉仿佛被人一锤自头顶击下，钉在地上，果然再也不敢动弹，只因小公主此刻竟已落入那人手中。

朦胧的夜色中，犹可辨出这人影从头到脚，都被一种灰黄的颜色紧紧包住，他自然是穿着紧身衣衫，罩着面具，但看来却生像被人以灰黄的面料，直接涂在他赤裸的身上似的，小公主便倒在他面前，只有一只纤手被他悬空拉住，她显然已被点了穴道，已连挣扎都无法挣扎。

宝玉手足冰冷，道：“你是谁？放开她！”

那黄色人影哈哈笑道：

“你若还要她的性命，再退后两丈，听我吩咐！”

宝玉盯着小公主被他拉住的那只纤纤玉手，目中似要喷出火来，但脚下却不得不向后退去。

他方自退了四步，便赫然发现方才那十余白袍人又自四下阴森、凄黯的树影中，幽魂般无声拥出。

这一瞥之下，宝玉更是大惊失色！

他吃惊的倒不是这些白袍人武功之高，而是他们行踪之奇诡，竟似宝玉无论走到哪里，他们都能追着，又似他们本有着种幽魂般不可思议的能力，根本早已算定宝玉要走到这里，他们早已在这里等着。

夜色凄黯，风声凄寒，在这凄凉阴森的墓地里，幽魂摇曳的树影中，被这么幽魂般的人物团团围住。

宝玉不觉自心底泛起一阵悚栗——他此刻若要逃走，犹可脱身，但小公主……他怎能舍下小公主？

他不能舍下小公主，又怎能救得小公主？

那黄色人影突然将小公主抛在墓碑后，向宝玉一步步走了过来，他身材已有些臃肿，脚下却轻如无物，甚至踏在满地落叶上，都未发出任何声息，宝玉不用去想，便已知道此人必是自己生平未遇的高手。

他为何还要向宝玉走来？他是否要与宝玉交手？他明明已可将宝玉完全制住，为何还要过来与宝玉交手？

黄衣人目中，正散发着疯狂而炽热的光芒！

宝玉突然发觉了这种光芒的含意：“他必定要亲自与我动手，他必定要亲手将我撕裂，才能满足。”这种心理虽是疯狂的变态，但在武林中却并非绝无仅有，宝玉一念至此，不禁狂喜，他要救小公主，唯一的希望，便着落在此人身上——他若能制住此人，以他为质，何愁别人不放小公主？

黄衣人已狂吼一声，扑了上来！

宝玉轻退三步，心头负担，却突然沉重。

这一战他是万万不能败的——他昔日之战，胜负只不过关系他自己一人，然而此刻之战，胜负不但关系着他自己的生命，还关系着小公主的，而此时此刻，他实将小公主看得比什么都重。

黄衣人一招出手，猛烈的攻势，瞬即施出。

他招式与其说是迅急狠毒，倒不如说是无情残酷，他出手并不攻向对方那一击便可毙命的要害之处，他似乎觉得一招便将对方毙于掌下，犹不能令自己满足，必须将对方百般凌辱，而后置于死地，他心头那股残忍的火焰，才能消泄。

四下白衣人俱都木立不动，绝无丝毫出手之意，这也自是因为黄衣人与

人动手，只是为了发泄心头的火焰，自是万万容不得别人插手，来破坏他这份借虐待别人而获得的满足。

夜色中，但见他黄色的人影，如豺豹、如山猫，扑、剪、掀、搏。他不但神情有如野兽一般，却又与七禽掌、虎豹拳、猴拳，这些以模仿野兽为主的武功绝不相同。

只因七禽掌这些招式，虽是模仿禽兽的动作，但其中却已有了技巧，有了变化，有了人性。

而这黄衣人的招式，却全部是最最残暴的野兽们最最原始的动作，他身体里流着的，仿佛根本就是野性的血液，这些招式、动作，似乎本就是他与生俱来的，这些招式虽缺乏技巧，但那一股野兽的原始残暴之气，却弥补了技巧之不足，当真可令任何一个与他动手的人，自心底泛起悚栗！

阴森、凄凉的气氛中，又混合入一股杀机，一股血腥气，死一般的静寂，已为之沸腾！

宝玉骤然遇着此等非人类应有的招式，沉重的心情中，又多少加了些慌乱，更是不敢随意出手，而他越不出手，那黄衣人之招式便越是残忍疯狂，那咻咻的鼻息，更是与豺狼一般无二。

宝玉瞧他的神情，瞧他的招式，突然发觉他实与那土龙子几乎完全相似，但土龙子天生聋哑，这黄衣人方才却明明说过话——那么此人是谁？难道五行魔宫中还有许多天性与土龙子同样残忍，武功与土龙子同样狠毒的角色？他以一身之力与五行魔宫对抗，能胜得了么？

他心情一寒，黄衣人突然整个人扑了上来。

第二十五章 茶林迷魂阵

这一扑更是野兽最原始的动作，宝玉身形一闪，竟未能完全闪开，双腿已被黄衣人一把抱住。

宝玉反手出掌，但掌势未出，黄衣人竟已一口咬在他腿上——这疯狂的野兽，竟什么也不管了，立时狂吮着宝玉腿上流出的鲜血——宝玉一阵惊惶，一阵恐惧，心神突然涣散，扑地跌倒。

四下白衣人哈哈大笑起来。

诡异的笑声，散布在血腥气中——世上绝对再无任何一种情况比此时此刻更疯狂！更恐怖！

宝玉似是已失去了抵抗之力——要知智慧与人性，时常都会被疯狂的兽性所征服，这本是人性的悲哀，人类的痛苦。

五里内外，再无一条人影。

白袍人哈哈笑道：

“朋友认命吧，世上已再无一人救得了你，方才叫你放下她来，你不肯，如今却连你也得一齐送命。”

宝玉心头有些空虚，有些迷失，忖道：

“我真的完了么？我完了，她也完了，她这条命，反而是送在我的手上，我反而害了他……害了她……”

这是他心中一些片段的，破碎的意识，他并未认真去想，却在一刹那间，全自他心头出现。

他张开眼，恰巧有一条雁影，自树影间飞过。

树颠木叶的影，是纷乱而零落的，然而这孤雁的飞翔，却是那么安详、柔和、灵巧而俊美，在纷乱中划出一道绝美的孤线。

这飞翔的姿态，正是大自然的大手笔，世上再无任何一种学问，任何一种艺术能与之比美。

雁影划空而过，宝玉心头灵光一闪，一种不可描述的灵智，突然挣脱了兽性的桎梏，自他心底奔涌而出。

他手掌在不知不觉中，随着那雁影划过的弧线，轻轻挥出。

他这一掌挥出既无目标，亦不知方向，然而那疯狂的黄衣人，却突然狂呼一声，飞身而起，面上鲜血淋漓——这并非宝玉腿上流出的鲜血，而是他自己脸上流出来的——宝王轻轻一掌，竟击在他鼻梁要害上。

四下白袍人笑声顿住，又惊又诧，还未弄清这是怎么回事？黄衣人已扑地跌倒，宝玉已飞身而起。

黄衣人有如负创野兽般嘶声悲呼。

宝玉扑向墓碑，白袍人已抢先拦住了他去路。这些白袍人本是他手下败将，他本未将这些人放在心上，但见数道光芒交剪飞来，他身子突然逼入光芒间，正如以快刀去斩乱麻一般，交织着的光芒，不知怎的竟被他冲开，其中一人竟惨呼着倒地。

宝玉已随手抢过了此人掌中一件形如节筒的兵刃，也就在这一瞬间，四下白衣人也已蜂拥赶来。

金莲花、火焰枪、木枝剑……十余件兵刃，齐攻而下，看来虽然杂乱，但彼此间之配合，却是井然有序，自成章法，十余件兵刃一齐攻向宝玉，但所攻之部位，无一相同，彼此间也绝不闻兵刃相击之声。

宝玉全身上下，所有要害大穴，几乎都已在对方攻击笼罩之下，他要想一一避开，看来几乎全无可能。

然而宝玉手掌一颤，掌中兵刃挥出，有如画家乱笔泼墨一般，出手间并未着急，这一笔似乎本自不经意中得来。

只听“叮叮当当”一连串急响，如乱弦齐鸣，如珠落玉盘——十余件兵刃，竟全都被震开。

白袍人俱都大惊失色，宝玉身形已自冲出，这十余人竟无一人能拦得住他，他已笔直冲向墓碑。

这时眼见已无人敢阻挡他去救小公主了，所有的惊惶、危难、全已成过去，宝玉喜上心头，大呼道：

“我来了！”

他一步冲入墓碑后，狂喜突然沉落，身子立时愣住。

墓碑后竟然空无一人，哪有小公主的影子。

小公主到哪里去了？她显然又被另一魔党挟持，她显然还是落在魔掌中——宝玉还是救不了她。

方才的奋斗，苦战，换来竟是如此深沉的失望，宝玉似已再无一丝气力，身子软软的靠到石碑上。

此刻那些白袍人若再追击过来，宝玉必定已无再战的决心与意志，必定立将伤在他们掌下。

但墓碑外却是全无动静，十余个白袍人，竟无一人追来——他们难道已被宝玉骇破了胆？

然而，又有谁能相信这些疯狂的魔徒，也有害怕的时候——那么，他们放过宝玉，又为的是什么？

突然，夜空中传来冰冷的语声：

“她在这里。”

言语声虚虚幻幻，飘飘渺渺，在若有若无之间。

宝玉骤然之间，竟未能分辨出这语声传来的方向，一跃而出，转目四望，石碑外的墓地中，已瞧不见任何人影，那些神秘的黄衣人、白袍人，方才神秘的来，此刻竟又神秘的去了。

风摇树影，如魔如幻，墓地仍是空旷而幽寂，并未留下一丝他们方才曾经来过，并曾在这里流血苦战的痕迹。

宝玉几乎要怀疑方才所发生的一切，只不过是做了场噩梦而已，只是小公主却在这场噩梦中失去了踪影。他转身四望，放声大呼：

“在哪里？她在哪里？”缥缈虚幻的语声便又响起：“在这里。”

这次宝玉已听清楚了，这语声竟是自古墓的顶上传来的，宝玉倒退数步，仰头望了过去。

只见古墓顶上，盘膝端坐着一条人影，亦是白袍白头罩，瞧不清面目，只是右手拈着朵金瓣莲花。

他左膝上倒卧着一个白衣人，显然定是小公主，宝玉突觉热血奔腾，不顾一切，展动身形扑了上去。

他身形虽有如轻烟般飘忽，弩箭般迅急，但他还未扑将上去，墓顶上白袍人已轻叱道：

“退下去！”

只见他随手挥处，便有一蓬金雨，随着他叱声飞出，原来那金瓣莲花，

竟还另有妙用，花瓣竟能离梗伤人。

十余瓣金莲，有的如海鸟低飞，掠空而来，有的如刀锋劈人，斜削而至，有的却如鞭打陀螺，如风卷落叶，盘空飞舞，旋转不息，虽仅十余瓣金莲，看来却是满天金光，虽仅十余瓣金莲，却似可分做数十个方向击向宝玉，纵有最锐利的目光，最灵便的身手也不知该从何方向闪避？

宝玉骤逢这般诡异厉害的暗器，身形不由自主退了下去，他退势自是急如闪电，但却闻“飐”的一声风响，自他胸前刺过，仍有一瓣金莲，几乎刺开他的血肉——这金莲来势竟比火焰还急。

漫天风声响过，漫天金光竟似具有灵性，盘旋一匝，仍回到那盘膝端坐的白袍人身前，白袍人举手收回金光，冷冷道：

“告诉你，你纵有十倍本领，也休想攻将上来，你纵能攻将上来，见到的已只怕是具死尸。”宝玉颤声道：“你……你伤她一根毫发，我要你的命……”

白袍人哈哈笑道：

“我若要伤她，还会等到此刻？”

宝玉道：

“你要怎样？”

白袍人道：

“我要你……”

宝玉口中虽在说话，暗中早已提聚全身真力，准备作孤注之一掷，此刻不等白袍人第四个字说出，身形又复扑上。

这一次攻击，他实将自己与小公主生命俱都投注其中，其去势之迅急，实非人类所能想象。

他并未先发出任何暗器，只因他身形去势实比暗器还快，人还未到，已有一缕尖风直指白袍人面目。

那白袍人措手不及，翻身后退，然而他盘膝处正是古墓之巅，他身子一翻，便滚落下去，竟未及带走小公主。

宝玉哪还顾得伤敌，发狂似的扑向小公主，紧紧地抱住小公主娇弱的身子——这是他一生中最珍贵的人，这是他愿意牺牲自己生命去换取的人，此刻，在经历过许多次生死存亡系于一线的争斗后，这人终于又回到他怀抱中，他紧抱着她，热泪不觉流下面颊。

哪知滚下古墓的白袍人，却突然纵声狂笑起来。

他狂笑着道：

“且莫得意，先瞧瞧她身上还有什么？”

人影随着笑声，在一刹那间便已去远，最后的一丝笑声也在凄风中消散，四下又复被无边的黑暗与静寂笼罩。

宝玉又惊又疑，颤抖着松开怀抱，只见小公主前胸衣襟里，果然斜插着五色斑斓的奇异信封。

他以颤抖的手指抽出了信，信上赫然写着：

“此女已服下圣水，戍土两宫秘制之毒药，普天之下，除了本门解药之外，无药可救！若要救她性命，必须在明日黄昏前赶至百里外之天香茶林，以此五色信封，求见东方场主，迟则无救。”

虽是短短一封信，虽然片刻间便可看完，但看完这封信，宝玉掌心沁出的冷汗，已沾湿了信纸。

他仰视苍穹，喃喃自问：

“莫非他们竟早已算出我必能救得她，是以先就埋伏好这一着，莫非他们竟真的有鬼神难测的神通，无论将要发生什么事，他们竟能在事先便已料中，否则为何我无论怎样去闯，都闯不出他们早已设好的圈套？”

小公主张开眼来，树梢间，群星闪烁，而宝玉的一双眼睛，却正是星群中最最明亮的两颗。

她喜悦地轻呼一声，张开双臂，抱住了他，颤声道：

“想不到我还能回到你身边，他们呢？”

宝玉道：

“都已走了。”

小公主叹息一声，轻抚着他的面颊，低语道：

“你可知道，你从小便是我心目中的英雄，你……你果然未曾辜负我的希望……你永远不会辜负我希望的。”宝玉凝视着她，忽然道：

“但我立刻就要辜负你了。”

小公主失色道：

“你……你说什么？”

宝玉抬起头，不愿被她瞧见目中的泪光。

他仰视星空，喃喃低语：

“转瞬间，便将天明，天明后又是一日，黄昏也紧跟着要来了……黄昏前……黄昏前……”小公主道：“怎样……黄昏前怎样？”

宝玉咬了咬牙，大声道：

“黄昏前我便要将你送回他们手里。”

小公主身子一震，松开双臂，急泪夺眶而出，她便自蒙眬的泪光中凝注着他，颤说道：“你……你要将我送回去？你……你……你不要我了？”

宝玉拧转头，默然不语。

小公主狠狠一掌掴在他脸上，痛哭大骂：

“你这恶贼，你这懦夫，你这无情无义的人，原来你还是怕他们的，你枉称英雄，却不能保护个爱你的女子。”

她边哭边骂，边骂边打。

宝玉只是咬紧牙关，强忍眼泪，不言不动。

小公主嘶声道：

“好，既然如此，我不用你送，我自己会走，我……我只恨我自己，为什么要来见你？”

她挣扎着站起身子，踉跄奔出。

宝玉颤抖着伸出手，要拉她，又不敢拉。

但小公主已突然顿住足，突然回转身，一双春葱般的纤纤玉手，捧着心，一双秋水般的眼波，瞧着他，颤声道：

“我知道了……我知道了……”

宝玉垂首道：

“你知道什么？”

小公主泪流满面，道：

“我已中了他们的毒，你唯有将我送回他们那里才能救我，但……但你为了不让我难受，竟宁肯自己受痛挨打，也不肯将这话告诉我，你……你……你……”身子又扑进宝玉怀里。

宝玉搂着她，也不知该说什么话，只因此刻一切言语都已是多余，只因此刻他的心已化入她的心里。

星群渐稀渐落，曙色已将驱走黑夜。

宝玉终于道：

“走吧，再不走只怕便来不及了。”

小公主道：

“走？……我不走……我不走！我宁愿死在你身边，再也不愿离开你……抱紧我，抱紧我，我只希望能死在你怀里。”

宝玉道：

“你不能死……千万不能死的……”他忍住泪，已忍了许久，但此刻，那眼泪又有谁还能忍住？小公主嘶声道：

“你只知道我不能死，但……但你可知道，你如此对我，却教我怎舍得离开你？怎舍得离开你？”

宝玉深深吸了口气，缓缓道：

“只要你不死，总有一日，我必能救你出来，到那时，便永远没有人再能自我身边抢走你，我答应你。”

他语声虽缓慢，却是那么坚定，那么充满了信心。

小公主终于垂下头，梦呓般低语：

“我相信你。”

天香茶林，一片茶树生遍山麓。

自山下遥遥望去，不时可看见些头戴青竹笠，身穿紫花袄，窈窕而健康的少女们，穿行在茶树间。

这时金乌将沉，日薄西山，漫天夕阳，将茶山映得更是多采多姿，也将茶林间的少女，映得更绰约如仙。

宝玉已带着小公主赶到茶山前，只见两株大树间，高悬着“天香茶林”四字，便算做门户。

门户前后，却寂无人影。

宝玉微一迟疑，直闯而入，大声道：

“可有人么？”

山脚下茶树间，突然出现三个紫衣少女，她们的面颊嫣红，她们的笑容嫣然，看来正有如春天的花朵。

当中的少女眨着眼，瞧着宝玉，竟然放声高歌。

“英俊多情的少年郎哟！你来自哪一方？你今年多少岁哟？可曾娶过美娇娘？”山歌之声，清脆而嘹亮。

两旁的少女眨着眼睛，欢笑着拍掌相和。

宝玉却怔住了，干咳一声，道：

“在下来寻东主，不知……”

那少女“噗哧”一笑，又自高歌：

“你来到咱们的茶山哟！就得唱山歌，你不会唱山歌哟，就是呆头鹅。”两旁的少女应声歌道：

“咱们可不愿理睬呆头鹅，咿呀哟！”

宝玉在她们格格的笑声，脸不觉又有些红了。

小公主轻“哼”一声，撇嘴道：

“人家看上了你，才和你对山歌，你怎地不唱呀？”

宝玉暗暗苦笑：“到此时此刻还要吃醋。”

他却不知少女们若是对自己心爱的人吃起醋来，那是死活都不管的了，要他唱山歌，他更是唱不出。少女们掩口娇笑，又自高歌：

“呆头鹅虽呆哟！也会啾啾叫，小傻子虽然傻哟！也会笑呵呵，瞧你也蛮聪明哟……你为何不会唱山歌？”

两旁的少女双手叉腰，娇笑相和：

“难道你还比不上呆头鹅？哎——依呀哟！”

宝玉只当一来到这“天香茶林”，必定是个杀机四伏之地，所遇的也必定俱是凶恶阴狠之辈，那他还有应付之法。

哪知这茶林中却充满了欢笑，哪知在这里遇着的竟是这么三个嘻嘻哈哈的少女，竟不用兵刃，反以山歌来笑他。

他反而呆住了，反而不知该如何是好？”

小公主又“哼”了一声，道：

“你瞧你，看见女孩子，就呆住了，难怪别人要叫你呆头鹅。”突也双手叉腰，竟也放声高歌起来：

“茶山上的少女不知羞哟！瞧见男人就要对山歌，咱们是你家场主相约来，不快去回报小心你的头，哎——依呀哟！”

紫衣少女们对瞧了一眼，娇声歌道：

“姑娘生来美多娇哟！只是张嘴巴让人吃不消，你既是我家场主相约来哟！可有请帖捎来瞧？”

山歌之声，虽是那么清脆，但宝玉此刻的心情，却委实无法再听下去，他生怕小公主还要再唱，赶紧取出那五色信封，朗声道：

“请帖在这里。”

少女们瞧了这五色信封一眼，果然不再唱了，娇笑着隐入茶林，小公主轻轻哼了一口，撇嘴道：

“脸皮比城墙还厚。”

宝玉长叹一声，道：

“此地看来越无凶险，其中暗藏的凶险可能便越重，你我若是被这些少女的歌声所骗，而将警戒之心松弛，便错了。”

小公主道：

只有你才会被她们歌声迷住，我……我才不会哩！”话里仍然有些酸酸的味道，宝玉不禁苦笑。

突见七八个紫衣少女，拥着个丰容盛装，满头珠翠，虽然已近中年，但风韵不减当年的美妇人，自茶林中走出来。

她们的人还未到，一般勾人魂魄的香气，已随着银铃般的娇笑声，先人而来，中年美妇腰肢款摆，环珮叮当，娇笑着道：

“方少侠惠然光降，当真令蓬荜生辉，贱妾未曾远迎，还望方少侠恕罪。”语声又娇又媚，又甜又腻，简直浓得化不开，虽是普通的客套话，但在她口中说来，却仿佛枕畔情人的软语似的，教人心神皆醉。

宝玉不敢瞧她，垂首道：

“在下求见东方场主……”

中年美妇娇笑着截口道：

“贱妾东方玉环，便是这小小茶林的场主。”

宝玉又不自觉为之一怔，在他想像之中，这东方场主纵非鹰鼻隼目的凶险

之辈，也该是满面诡笑的奸狡之徒。

又有谁能想到这“东方场主”竟是如此妖娆，如此美艳，竟是男子们辗转反侧，梦寐以求的情妇型人物。

这茶林外观虽然粗率简陋，但建在山坳间茶林里的数间红栏精舍，却令人走入此间，便如置身天上。

精舍中摆开酒筵，更是时鲜杂呈，水陆并进，几个妙龄少女，轻盈地穿棱往来，摆盏设筵。

宝玉终于被东方玉环请来，小公主自也相随，没有任何一个男人——甚至没有任何一个女子能拒绝东方玉环那软语甜笑的央求，她自己似也知道此点——就在宝玉脚步踏入精舍的那一刹那间，少女们恰巧放下最后一双银筷——她非但早已算准室玉必定来，而且算准了他来的时刻。

小公主似乎呆了，既不言，又不笑，亦不嗔。

宝玉干“咳”一声，道：“在下依柬前来，不知……”东方玉环娇笑道：

“方少侠如此年少英俊，却不知世上的少女们，怎会让方少侠独身至今？莫非现在的少女们都变成呆子了么？”

宝玉脸微微一红，道：

“那五色魔宫……”

东方玉环银铃般笑道：

“方少侠如此可爱，难怪那些少女们要以抢得方少侠一件衣物为荣，贱妾若再年轻些，也不会放过方少侠的。”

她一面娇笑，一面说话，一面斟酒，一面布菜，非但绝口不提有关五行魔宫之事。而且根本不让宝玉说话。

宝玉终于忍不住了，气贯丹田，朗声道：

“她身中之毒，该如何解救？我相约来此，你要将怎样？”

此番他已将真气贯注在语声中，语声虽不震耳，但一个字一个字传送出来，世上已再无任何一人能打断他的话。

东方玉环含笑望着她，嫣然笑道：

“你怎知她中了毒？”

宝玉怔了一怔，道：

“我……我……”

东方玉环眼波横飞，轻笑道：

“你本该先带她到别处瞧瞧，她是否真中了毒？你纵已断定她确已中了毒，也该先到别处看看，此毒是否还有别的救法，怎可径自将她送来此处？”

宝玉额上汗珠一粒粒进出，道：

“我只怕误了她解救时刻，而抱恨终天！我……我怎敢冒此大险？”

东方玉环笑道：

“常言道：关心必乱，这句话说得真是不错，像你这么聪明的人，只为了对她太过关心，所以也变成糊涂了。”

宝玉霍然站起，面向东方玉环，道：

“你如此说法，难道她……她根本未曾中毒，那封字柬只不过是我要骗我将她带到这里来的诡计？这……这岂非等于我亲手将她送入虎口？这岂非我害了她？”语声颤抖，几难成句。

东方玉环横眸瞧着他，既不回答，也不说话，只是不住娇笑，笑得有如春风中花枝的颤抖。

宝玉满面大汗，随着她笑声涔涔而落，嘶声道：

“她……她是否真的中了毒？”

东方玉环突然停住笑声，道：

“她？她是谁呀？”

宝玉回手指向身后，道：

“她便是……”

他目光随着手指回头瞧去，语声立刻顿住，血液立时凝结，身上每一根筋脉，都似被人用尖针刺了一下。

他身后空空，哪有人影？原来身后的小公主，竟已无影无踪，她似乎本是他梦中的人，此刻便又有如来时一样神秘地消失了——这半日里他所经历的一切，仿佛只是场恶梦，可怕的恶梦！

宝玉嘶声喝道：

“她到哪里去了？你们又将她绑到哪里去了？”

东方玉环面上现出迷茫之色，道：

“她……哪有什么她？这里除了你我，哪有第三个人？”

宝玉骇然转首，精室中果然再无别人，唯有炉中一缕香烟，漂渺袅娜四散，散布着说不出的诡异与神秘。

宝玉泪流满面，颤声道：

“但……但方才……”

东方玉环道：

“方才你本是一个人来的，桌上也只有你我两副杯盏，莫非……莫非你方才做了个梦，梦见了另一个人么？”

宝玉再看，桌上果然当真只有两副杯筷，精室中再无一丝一毫小公主曾经来到过这里的痕迹。东方玉环道：

“这后面既无门，亦无窗，方才这里若有人，她从哪里走了？她若是你带来的，又怎会不通知你一声便走了？她若被人绑去，又怎会没有发出一丝声息？唉！看来你方才真是做过一个梦了。”

宝玉再回头，精室中果然只有一道门户，这门户方才的确无人进出，他耳中方才也的确未曾听到一丝声息。

他只觉脑子里突然变得一片虚空，身子里也是一片虚空，什么也不想去想，什么也不能去做……

他“扑”地跌坐在椅上，不住喃喃自问：

“她若自己走了，为何不通知于我？她若被人绑走，为何绝无任何响动？她若自己走了，为何……”

他翻来覆去地想，脑海中越想越乱，到后来只觉脑海中有件什么东西开始旋转，不住地旋转……他伏倒在桌上。

东方玉环一只柔若无骨的春葱玉手，轻轻搭到宝玉肩上，轻轻抚摸，带着无限的安慰，无限的温柔。

但她那一双多姿多采，变化万千的明眸，此刻却变得毫无表情，只是出神地凝注着自己的指尖。

她在想什么？

她是否在想只要自己指尖一点，便可结束宝王的性命？

她为何还不下手？

她是否知道宝玉此刻虽伏在桌上，但身上仍笼罩着一层无懈可击的剑

气！一种本能的，自然的，不可摧的，自千锤百炼中得来的剑气，这正如布满了天地间的大气一般，平时虽看不见，嗅不着，但却是真真实实存在着的，有时也会发出不可思议的威力！只要她手指一动，这剑气便会发生强烈的反击。

但也许她根本无意加害宝玉，她自然不会下手。

香烟氤氲，香气四散。

宝玉突然抬起头来，嘴角现出一丝淡淡的微笑，道：

“不错，我本是一个人来的。”

东方玉环明如秋水般的眼波中，突然闪过一丝变化，一丝涟漪瞬即消失，她微笑道：

“对了，你终于想起来了。”

宝玉道：

“但我别的却都想不到，我怎会到了这里？我为何要来这里？这其中必定有个缘故……是么？”

他嘴角笑容仍未消失——笑得甚是茫然。

东方玉环轻轻一叹，道：

“这些日子来，你实已身心交瘁，看来真该好生歇歇了，只要你紧张的心情能得到松弛，你什么事都会想起来的。”

轻柔的言词中，充满了安慰与关切，似是情人的抚慰，又似是慈母的关怀，全没有半点恶意。宝玉长长伸了个懒腰，颌首道：“是，我也真该歇歇了……”

东方玉环突然拍了拍手，那清脆的掌声一响，门外便碎步奔入一连串乌发堆云，明眸善睐的紫衣少女。

她们的脚步是那么轻盈，腰肢是那么婀娜，笑容是那么甜美，她们的人数也不知有多少，只见前面的二十余人，已围成了圆圈，后面的二十余人，轻轻一跃，以双足勾住了前面的脖子，身子倒挂而下，接着又有二十余人，跃上站着的少女肩头，半曲腰，微伸掌。

这最后的二十余人，身材更是小巧轻盈，竟仿佛飞燕，能作掌上之舞，而且舞姿曼妙，不一而足。

东方玉环笑道：

“这些都是这里的采茶姑娘，平日也学会些消闲解闷的玩意儿，你看了，紧张的心神也许会松弛。”

她非但未对宝玉有任何不怀好意的举动，而且竟以这佳人妙舞来款待宝玉，这又是什么缘故？

但宝玉却似毫不怀疑，只是不住颌首道：

“好……好……”

这时圆圈已转动起来，少女们也唱出了曼妙的歌声。

掌上的少女，随歌而舞，似已香汗涔涔，身子突然一旋，身上的紫花衫已如彩霞般飘落下来。

圆圈转动，每一个少女的笑容，都自宝玉面前经过，这些采茶的少女，竟每一人都是娇质如玉，美胜茶花。

世上焉有这许多美嫣的采茶女？采茶女又怎会有如此曼妙的舞姿？如此妩媚的神态？如此白嫩的纤手？

但宝玉似乎毫不迟疑，而且瞧得喜笑颜开，不住以手击节，与歌声舞姿

相应，口中仍不住笑道：

“好……好……”

不知何时，掌上的少女已是身无寸缕，粉臂白股，蛮腰玉腿，散发着一种迷人的春意，一种不可抗拒的引诱之力。

身子倒悬的少女，拍手笑歌道：

“采茶的少女不知羞，身子脱得光溜溜，莫非是想将我家的少年郎来引逗，莫非是想要……”

掌上的少女“嚶”一声，笑道：

“好，你们笑我，瞧我也脱下你们的衣服来……”突然翻身跃了下来，扑向身子倒悬的少女们。

圆圈宝塔，立时乱了，少女们四下娇呼，四下奔走，你想扯下我的衣衫，我想撕破你的……

突然，一个精赤的少女，燕子般窜入宝玉怀里，鸽子般柔软的胸膛起伏，微微娇喘，颤声道：

“相公救我！”

于是少女们一齐奔了过来，有的云发蓬乱，星眸如丝，有的衣襟半解，香泽微闻，有的酥胸胜雪，腰肢如玉……

不知多少条粉藕般的玉臂，想去勾宝玉的脖子，不知多少个软玉温香的娇躯，想要挤入宝玉怀里。

娇喘、媚笑、颤声轻语：

“相公，抱住我，我好冷……哎哟！鬼丫头，你……你……你敢搔我的……我的……”

“相公，喂我一口酒好么……哎哟……救命呀！”

宝玉既未惊慌，也未退拒，他只是满面含笑，有人坐进他怀抱，他就抱着，要他喂酒，他就喂酒。

这是何等艳福，当真不知要羨煞多少少年子弟！

精室中当真是娇笑盈屋，春色无边。

然而，就在这无数春色中，东方玉环却悄悄溜了出去，燕子般掠了茶林旁一座小小的楼阁。

楼中无人，但她轻轻一按墙壁，中堂后却突然现出一条黝黑漫长的南道，东方玉环笑容已敛，躬身道：

“玉环来了。”

甬道中立时传出了生硬冰冷的语声，道：

“情况如何？”

东方玉环道：

“前面进行，一直顺利，但到后来，那方宝玉却似乎突然装起傻来，但却又似真的迷乱了。”

甬道中“哼”了一声，道：

“你可曾对他说了什么？”

东方玉环垂首道：“那方宝玉年纪虽轻，却真是个好不好对付的角色，突然聪明，突然装傻，弟子也只好装不知道……最令人捉摸不透的是，此刻他竟对任何事都一字不提，竟仿佛真的已落入咱们的迷魂阵中。”

她轻叹一声，接道：

第二十六章 魔宫催眠曲

“这方宝玉的武功如何，且不去说他，就单这份忽然聪明，忽然装傻的本领，就非人能及。”

雨道中冷冷道：

“他若是寻常人物，我等又何必花费如此心血来对付于他，你还是快回去将他先稳住再说。”东方玉环躬身道：“是！”雨道中又道：

“既已如此，你先暂且莫要轻举妄动，少时，此间自有人出去与他说话，总要教他莫要将这里视为无人之地。”

东方玉环再次躬身，道：

“遵命！”倒退三步，墙壁已阖，那幅山水中堂，又复倒卷而下，仅在一刹那间，一切便又恢复原状，全未有半点声息发出，显见制造这消息机关的，必定是绝世无双的高手。

方宝玉发髻已散，衣襟已被扯开，少女们面颊更是娇红，精室中满地俱是零乱的衣衫。

东方玉环悄然而入，娇笑道：“孩子们忒也胡闹，你可莫见怪。”宝玉笑道：

“见怪？如此佳人，在下焉有见怪之理，不瞒夫人说，此间之乐，已当真令在下乐不思蜀矣！”

东方玉环秋波转动，笑道：

“看来……这些孩子们都已对少侠钟情，方少侠无论要谁侍候，只需吩咐一声。”

宝玉目光痴痴地瞧着东方玉环，道：

“少女娇笑，却又怎及得夫人风韵，在下常闻人言，若论知情识趣，还要数夫人这样的……”

他微微一笑，住口不语，东方玉环的脸，却已居然有些红了，少女们一个个掩口轻笑，道：

“原来你瞧上夫人了。”

两个少女，突然将宝玉向东方玉环身上推了过去，宝玉居然就顺水推舟，乘势抱住了她娇躯。

东方玉环也不知是心中羞恼，还是春心动了，面颊竟娇红如晚霞流丹，又想推，又不推……

突然间，她面色突变，还未及惊呼，便倒了下去。

少女们失色惊呼，道：“你……你将夫人……”宝玉含笑站起，道：

“你们也该倒下了。”

这些话方自说完，少女们果然一个接一个倒了下去，倒下的时间，前后竟然相差无几。

这难道是迷药？但宝玉是何等人物，怎会施用迷药？

这若非迷药，难道是魔法？

少女们在倒下去的那一刹那间，面上都不禁现出惊讶不明，怀疑难信之色，谁也不知自己怎会突然倒下？

她们却不知宝玉方才竟已在她们每个人身上的晕迷之穴上捏了一下，这“捏穴”之技，本乃武林绝传绝技，较之点穴、拍穴、打穴、拂穴，又都高了一层，“捏穴”功夫若是到了绝顶，竟可使被捏之人，过三个时辰后，方

自倒下，只是若要学得这“捏穴”秘诀，不但内力要练到炉火纯青，妙造自然之境，还要将人体中呼吸之流通，血气之运行，计算得毫厘不差，是以那“捏穴”的力道缓缓侵入人体后，到了隔断气脉时，那人便要倒下。

宝玉手上功夫，竟已到了化境，他竟可将力道施用之大小，力道运行之快慢，完全控制由心。

方才他在每一个少女身上所使的“捏穴”手法，力道俱自不同——他早已算准了要使她们一齐倒下。

精室中横陈着数十个健康而动人的少女胴体，肌肤如玉，峰峦起伏，谁能忍住不去瞧上一眼？

但宝玉却再也不瞧一眼。

他一步掠到后面墙壁前，双手下垂，静调呼吸。

渐渐，他脸上焕发出珠玉般的晶莹光采，渐渐他双目清澈，荧荧发光——他心头亦已如目光般平静清澈，不着杂念。——

于是他缓缓伸出手掌，轻触着墙壁。

只见他脚步自左至右，轻轻移动，手掌也跟着移动——他竟要以心底那神奇的意识感想，探测出墙壁里的秘密。

这墙壁里的秘密，肉体的眼睛是无法瞧见的，他“心”的眼睛却瞧见了……他突然停下脚步。

这时他手掌也停留在一方墙壁上，这片墙壁，光滑平整，看来与别的地方丝毫没有异样。

然而，在宝玉的感觉中，这片墙壁上，却似乎有条无形的线——他手掌便沿着这条线划去。

突然，他指尖又有了一点异样的感觉，他手指虽仍触着墙壁，但这根手指却又似乎同时触及了他心底一点神秘的枢纽。

手指划下，那平滑光整的石壁，果然奇迹般裂开了，没有发出丝毫声息，宝玉脸上亦无丝毫惊奇的变化，因为这本是他意料中事——他毫不畏惧，毫无犹疑，一步踏入了这必定充满凶险的神秘之地。

精舍已是华美异常，哪知这秘道中之华美，更尤胜外精舍十倍——秘道的顶端，以七彩的珠玉，缀成了各种美丽的图案，炫耀着无比的光辉，秘道的两壁，是白玉砌成的，光可鉴人，有如崭新的铜镜，将顶上的七彩珠光，俱都映在其中，也将宝玉的人影，收在镜底。

一眼望去，宝玉仿佛也已化身这宝气珠光之中，他的身子，仿佛也是以那玲珑的珠玉缀成的。

秘道的地面，铺着厚而温暖的兽皮——各式各样的兽皮，缀成一条长逾数十丈的地毯，令人每一脚踩上去，都似乎踩入云堆里。

宝玉骤入此间，心神也不觉有一阵晕眩，一阵迷醉——这简直不似人间的景象，令人走入此间，但觉自身之渺小，造物之灵伟，而在不知不觉间生出一种膜拜之心，正如走入雄奇的山泽，或是壮严的神殿一般。

然而，此地绝非神殿，在这里的，不是天神，而是魔鬼！

宝玉深深吸了一口气，缓步走了进去。

他的步履，坚定而从容，又似往赴情人的约会，绝对没有人能看出他正在步入那未可知的凶险中。

他明知自己每走一步，那凶险便加重一分，但他脚步仍毫不停顿，没有任何事能使他脚步停顿。

甬道是漫长的，尽头处并无门户。

宝玉正想再次以心的触觉探测这门户的枢纽，哪知他手掌方自抬起，门户已出现了。

一阵轻铃般的声音突然响起，如金珠玉屑，散落玉盘——那玉石的墙壁，便在这响声中裂开，现出了一道珠帘。

珠帘轻荡，阒无人影。

但就在这时，却有一阵低沉而神秘的人语声自珠帘后传了出来，成一种激荡人心的语调，一字字缓缓道：“你来了么？请进！请进！”宝玉有些吃惊，暗道：

“莫非我一踏入此间，便被人发觉？事已至此，他们为何还要对我故作客气，他们要的究竟是什么？”

心念转动间，他已掀起珠帘，走了进去。

珠帘后居室，自然更是华美，但仍无人影。

室中一张玉案，玉案上一只玉瓶，瓶中疏落的插着几枝茶花——宝玉一眼瞧见了花影，目光便再也无法移动了。

这瓶茶花，虽只数朵，但却已将这整间石室，点缀出无比的生趣，无比的精神，宝玉目光凝注，口中喃喃道：

“除了她外，世上还有谁能插得出这样的花朵？”

一句话未说完，整个地面突然裂开，宝玉身子立刻不由自主，凌空落了下去，一沉至底。

若是换了平日，地面只要稍有异样的变化，宝玉立时便可警觉，立时便可闪开那块地面。

但宝玉此刻见了这瓶中鲜花，念及插花人，正是心神激动，瞧得痴了，竟丝毫未曾觉察出地面的变化。

想来这些神秘的恶魔们，必定早已算准了宝玉瞧见了这瓶花时，心神必有变化，这瓶花根本就是要令宝玉入伏的诡计。

但这瓶花究竟是不是小公主插的？

这瓶花若是她摘的，究竟是出于自愿，抑或是被人强迫？

她若是自愿的，她插花时，是否知道这是要陷害宝玉的诡计？她若非自愿，而乃被迫，她插花时又怎会有如此宁静的心境？又怎么插得如此完美，如此无懈可击的茶花。

宝玉苦思不得其果，只得作罢。只是觉得心神分散，才入了她们的圈套。

若是换了平日，宝玉身子纵然跌下，但一经发觉，警戒心波，立刻送达四肢，四肢肌肉，立刻反应，一种自千锤百炼中得来的本能，使得他每一根肌肉在刹那中便能活动起来——他甚至根本无须任何动作，也无须任何凭借，身子便能反弹而起，脱出陷阱。

但此刻，这陷阱中竟有一种绝大吸引力，将宝玉吸住，宝玉竟无法抗拒的被吸了下去。

就在这时候，宝玉耳中听到了水声。

就在他耳中听得水声之时，他身子已沉落至底——他身子自沉落至底，那流水声立时消失，那奇异的吸引力竟也跟着消失了，顶上裂隙已合闭，四下立时一片静寂，静寂得仿佛坟墓似的。

这坟墓之底，还有着将近三尺深的积水。

宝玉下半身完全浸在水中，他深深吸了口气，立刻猜出了这陷阱之奇异

吸力的秘密。

这陷阱中本来必定积水更多，陷阱之底，必定有个洞穴，积水已自这洞穴中泄了出去。

而水流下泄时，必定有种强大的吸力，但到了宝玉身子落地时，暗中必定有人将洞穴封闭，否则宝玉必将被那水势冲走——由此可知，暗中的仇敌并无要取得宝玉性命之意——他留下宝玉的性命，必定还有着更深、更恶毒的图谋！但，他们的图谋究竟是什么？

宝玉再次深深吸了口气，检视四壁，四壁都是精钢所铸，绝非人力所能摧毁，而顶端距离水面，至少也有二十丈。

这时只听一阵幽秘的语声自顶上传了下来，阴森森笑道。

“方宝玉，你是非凡人，但终于也得中我这不凡之计。”

宝玉木立水中，缓缓道：

“你究竟是谁？究竟要我怎样？为何不当面向我言明？你……你可否让我见你一面？”

那语声道：

“你要见我，那也容易，但……”

他故意顿住语声，哪知宝玉静静的站在水中，竟似仍不焦急，竟仍不追问，那语声只得自己接了下去，道：

“但此刻已是本官阶下之囚，要见本官哪有如此容易，除非你还有本领自己脱出陷阱，否则便请你等上数日。”

他狞笑数声，又道：

“你纵有天大的本事，但数日饥渴，也要将你折磨得精疲力尽，不成人形，那时本宫再将你提上来，那时本宫自当将一切事对你言明，那时本宫无论要你做什么，你都得乖乖俯首听命了。”

得意的狞笑声越来越响，陷阱中却仍无反应。

那语音道：

“本宫的话，你可曾听见了么，你……”

他突然发觉陷阱中又有流水之声响起，语声立顿，一直强烈的灯光跟着亮起，向陷阱中笔直照了下去。

陷阱之中，水势又复下泄，木立在水中的方宝玉，竟已踪影不见……方宝玉竟又设法弄开了那阱底的地洞，任凭水势将他冲走了，他虽不知道这水流要将他冲到何处？但他为了换得自由，竟不惜以自己生命为赌注，作孤注一掷，这除了要有超人的勇气之外，还得对自己的力量有多么大的信心！

到了这时，陷阱外那恶魔心中虽然惊怒，却又不禁生出些赞赏之意，低低咀咒一声，喃喃道：

“好家伙！果然了得，我等若要这样的人完全屈服，俯首听命，只怕比你我想像的还要困难得多，不如索性取了他性命也罢。”

另一个娇美的语声冷冷接道：

“这样的人，我怎舍得让他一死了之，我若要他死，又何必等到此刻……”

她轻轻一笑，接道：

“我还要叫他活下去，他纵是铁打的身子，我也能将他化作绕指之柔，知道么？”

银铃般的笑声中，带着种摄人魂魄的魔力！

方宝玉身子蜷曲，曲成一团，任凭那激流将他冲走，强劲的水流冲激在身上，当真有如身受酷刑一般。

但他肉体所受的痛苦虽大，一颗心却是坚如金石，他深信这激流绝对无法夺去他的性命。

他不能让任何人，任何事夺去他的生命。

幸好这条水道已被水流冲激得极为光滑，他仗着他无比的信心，终于渡过了这一段几乎非人所能忍受的艰辛与痛苦。

只听“哗”的一声轻响，水流的冲激之力已消失，他身子虽然仍在水中，但那已是平静的流水了。

他早已算定激流必定流入水池，此刻更深信自己算的不错，当下放松四肢，任凭身子浮了上去。

头一露出水面，他立刻深深吸了口气，转目四望。

只见四面青竹修篁，花红果绿，林木掩映间，点缀着数叠苔石假山，三五亭台楼阁，正是个精巧的庭园。

园中静悄无人，池塘便在庭园中央。

方宝玉悄悄移动四肢，划到池边，流水的轻抚，使得他痛苦渐消，体力渐复，他一跃而上，掠向假山。

伏在假山后，自木叶修竹间望出去，四面的梧桐树下，有数间精舍，绿板朱栏，浓荫满窗。

这时正有一阵阵轻言笑语，自窗中传出，再加上四面的柔风竹韵，花香鸟语，宝玉方脱离坟墓地狱，此刻仿佛又到了人间天上。

宝玉微微一犹疑，纵身掠到精舍前，竟突然推门而入，他明知自己行藏终要被人发现，又何苦不堂堂皇皇地走进去？

这精室中四壁都悬着菱花铜镜，正有七、八个少女，在铜镜前梳着头发，整着衣衫，正似乎是方才曾被宝玉以“捏穴”秘技制住的茶山少女，他们见到宝玉水淋淋闯了进来，轻呼一声，四下奔散，仿佛一群被惊散的鸽子似的，晃眼间，便奔入角落里的帘帷后，走得瞧不见了。

只有左边一面最大的铜镜前，还端坐个轻衫胜雪，乌发如云的少女，却动也未动，一个华眼少妇，手持簪花木梳，正为她梳着那乌云般的柔发，黄金色的铜镜，映着她白玉的容颜。

她，不是小公主是谁？

铜镜只照及华服少妇的胸膛，而未映出她的面庞，她梳着小公主的头发，既未回头，手也是那么镇定。

但梳了三下，它手中的簪花木梳突然跌在地上，她想俯身去拾，但身子方曲，突也鸽子般掠入帘帷后。

铜镜照出她婀娜的身形，照着她半边面颊，她身形与面颊，看来都是那么熟悉——她是谁？

方宝玉石立在门前，久久未再动弹。

小公主缓缓转回身，静静地瞧着他，瞧了半晌，美丽而镇定的面容上，突起了一阵惊奇的变化。

这变化正如投石入水，水生涟漪，涟漪渐大……

小公主颤声道：

“你……你……你是宝儿？”

方宝玉道：

“不错，你可是不认得我了？”

小公主道：

“六年多了……没有见着你……你……你变了……也长大了……我……我竟险些……险些认不出你。”

她语声剧烈地颤抖着，站起身，身子也剧烈地颤抖着，那如云的柔发，也因这颤抖而起了重重波浪。宝玉道：“你已有六年多未曾见过我了？”

小公主道：

“正是六年多了。”

宝玉道：

“昨夜你未曾见过我？”

小公主垂首而笑，笑容凄然，轻轻道：

“昨夜我也见过你……”

宝玉目光一亮，但小公主已接着道：

“但昨夜我只是在梦中见过你，我……我几乎夜夜都在梦中见到你……”

突然奔到宝玉身前，娇喘微微，胸膛起伏，似乎情难自禁，终于伸手勾住了他的脖子，轻轻啜泣起来。

方宝玉目光中光采又黯，长长叹息一声，小公主勾住了他的脖子，他却始终石像般木立未动。

小公主道：

“你怎会到这里来的？你怎不说话？”

宝玉抬起手，想去抚摸她的头发，但指尖方自触及她的头发，手掌又沉重地垂落下去，轻叹道：“你要我说什么？”小公主道：“说说你近年来的遭遇，说说你……你可曾想我？”宝玉道：“我很好，我时常想着你，昨夜我也曾在梦中见过你，我……”

我……”

语声突然嘶哑，再也说不下去。突然，室外有了脚步声。小公主颤抖道：“不好，有人来了，这里非安全之地！”他拉着宝玉匆匆奔向帘帷，一面焦急地说道：“快……快随我来，我不能让你受他们仿害……”宝玉本然跟着她，入了帘帷，再过帘帷，穿过两间房子，小公主方自驻足，回过身，紧紧关起了房门。这间屋子的精致与华美，更非言语所能形容，墙角中一张散发着淡淡香气的绣榻，更是世上所有男子的梦想之地。粉红的床幔，粉红的衾枕，粉红的……几乎所有的一切，俱是扮红颜色，粉红得令人心动神驰。宝玉转目四望，似又呆住。小公主的脸有些红了，耳语般低声道：“这是我……我住的地方……”她也做梦似的呆了半晌，方自轻轻移动身子，自案上玉壶中倒了半杯茶，送到宝玉面前，她那如花娇靥上，红晕尚未退去，甚至连那双纤纤玉手，都有些粉红颜色。宝玉目光凝注着茶杯，动也未动——他双目中有种异样的光芒，亦不知是悲哀？是怨恨？是感激？小公主道：“喝呀？你为什么不喝？你可能是嫌……嫌我杯子脏么？”方宝玉缓缓伸出手，接过杯子，俯首凝注着小公主。

小公主也静静地瞧着他，那幽怨的眼波，似乎在说：

“我将你带入我的闺房，用我的杯子倒茶给你，你还不知感激？我若不喜欢你，怎会这样对你？你还要我怎样？”宝玉一口将那杯茶喝了下去。

小公主紧紧抱着宝玉，良久良久，双臂渐渐松开，脚步渐渐后退，一步，

两步，三步……

两人的身子，终于分开了，但小公主的眼波，仍然深深凝注着宝玉，眼波中仿佛含蕴着叙不尽的情意。

宝玉也瞧着她——目光却似乎有些迷茫。

他脚步也渐渐后退，一步，二步，三步……

他竟坐倒在床上。

小公主眨了眨眼睛，道：

“你累了么？可是想歇歇？”

宝玉嘴角泛起一丝笑容，这笑容有些伤感，有些痛苦，有些凄凉，甚至还带着些讽刺——对人性的讽刺。

他缓缓笑道：

“不错，我是要歇歇了，但却非因为太累，而是为了……为了……”

他缓缓顿住语声，目光凝注着那喝空了的茶杯。

小公主道：

“你说的，教人真难懂。”宝玉道：

“你真的不懂？”

他又笑了，笑容更凄凉，神色更疲倦，目光更迷茫，他挣扎着挺起胸膛，黯然接道：

“这茶中有迷药，你当我不知道么？”

小公主有些惊诧，又有些气恼，大声道：

“茶中有药？……你既知茶中有药，为何要喝下去？”

宝玉道：

“我纵然明知你说的话是假的，我也相信，我纵然明知你骗我，我也不怨你，这杯茶既是你要我喝的，茶中纵然有穿肠蚀骨的毒药，我也得喝下去。”

这些话听来虽然有些俗气，但只要是自人心中说出来的，最俗气的话，也如同金玉。但小公主却道：“你啰嗦些什么，我更不懂？”宝玉道：

“你懂的，你早就懂了……方才替你梳头的是谁，我也早已看清。”

小公主道：

“她是谁？你说，她是谁？”

宝玉道：

“她就是珠儿，也就是将我害苦了的欧阳珠。”

小公主以纤手拢了拢头发，没有说话。

宝玉道：

“我本来有些奇怪，珠儿，李大叔，他们怎会骗我？世上又有谁能令他们骗我？如今我才知道，世上的确有人能令他们骗我的，那个人无论说什么，他们都无法拒绝，那个人，就……是……你！”

小公主想说什么，但终于还是未曾说出来。

宝玉道：

“我本来也在奇怪，为何无论我们走到哪里，五行魔宫门下为何能跟踪而来？为何我们的一举一动，他们竟似都能未卜先知……如今我才知道，那些人本是早已埋伏在那里的，只是我自己送上门去，而非他们跟踪而来，而那些地方，都是你拉着我去的，到了那古墓中，也是你自己奔向墓碑，自己送去被那人擒住，否则以你此刻的武功，世上有谁能任在出手间便将你制住？”

他语声已渐渐衰微，说完了这长长一段话，他已是气喘咻咻，有如方经

一场剧战一般。

小公主白玉般的纤手，仍在整理着她的发丝。

她的发丝是光滑而整齐的，根本全然无需整理，乱的只是她的心丝——少女们又有谁不爱借着整理发丝的动作，来整理她们的心丝，怎奈少女们的心丝，又永远是剪不断，理还乱的。终于，她轻语道：“这些话，可都是自你心里说出来的？”

宝玉道：

“我说的每句话，都是自心里说出来的。”

小公主道：

“你心里可相信这些话都是真的？”

宝玉黯然道：

“我宁愿不信，却又不得不信。”

小公主突然冷笑起来，虽然是冷笑，却仍有些凄凉。

她凄凉冷笑道：

“好聪明的人，好大的自信，但……但你……你……你又怎敢断定你所想的，全都是事实？”

宝玉长叹一声，虽未说话，这一声长叹已是肯定的回答。

小公主颤声道：

“你为何不想想，这些事的发生，难道没有别的可能？”

宝玉道：

“还有什么别的可能？”

小公主眼波突然化为利剑，道：

“这难道不可能是别人化妆成我的容貌？这难道不可能是别人假我的名字行事……这些你全不去想，只是恨我……”

宝玉道：

“我……我并未恨你，我知道无论你做出了什么事，俱都是被环境所逼，并非出于本心，我……我只有同情，怎会怀恨？”

小公主顿足道：

“说来说去，你还是信不过我，我……心里如此对你，你心里却如此对我，我恨你……我恨你……我恨你……”

一步冲到宝玉身前，在宝玉脸上重重掴了一掌，掌声清脆，有如掴在宝玉心上。

宝玉霍然站了起来，颤声道：

“你……”

小公主咬着牙，顿住足，道：

“我恨你，我永远再也不愿见你……”

泪珠突然夺眶而出，她以手掩面，痛哭着转身奔了出去。

宝玉呆呆地望着她的背影，心头又是一片痴迷。

小公主的一切言语、行事，真真假假，似真似假，她对宝玉的情意，也是假假真真，谁也分不出究竟是真？是假？

这一切事难道真的并非小公主做出来的？

将宝玉带至古墓的小公主，难道真是别人易容而成？

宝玉喃喃道：“如此说来，我岂非冤屈了她？……但我绝不会冤枉她的，我深信这判断必定正确……但……但这判断真的正确吗？他说的话，也并非

全无可能……”

他越想越乱，越想越分不清究竟是假？是真？

这时，他只觉四肢更是无力，头脑更是晕眩，似乎有一片朦胧的黑暗，已将要将他完全吞没。

他跌坐了下去。

方宝玉失踪，已有数日了。

这是江湖中近来引起争论最多，传播也最广的一件事，这也是江湖中近年来最最令人不齿的一件丑闻。

“云梦大侠”万子良、“小将军”金祖林，以及七门派的七大弟子，声名俱因此事而受损。

曾经为宝玉疯狂，将宝玉一根头发，一片衫角都珍若拱璧的少女们，如今却对宝玉骂得最凶——少女们发现自己心目中的王子，不过是乞丐扮成的时候，她们心中的失望很容易变为愤怒。

万子良等人虽然确信方宝玉绝非懦夫，更非骗子，但种种迹象，都在显示着宝玉确是自己不告而别的。

他们只是不明白宝玉为何要不告而别？他们虽然深知宝玉如此做法，必定有着极大的苦衷，却并无一人想到宝玉已陷身入那密如蛛网的阴谋诡计之中，已几乎将要身心俱焚，万劫不复。

因此，在万子良等人心底，已不禁对宝玉有了些不满，只觉宝玉委实辜负了自己一番期待之心。

“天刀”梅谦倒不失条好汉，对此事始终保持缄默，并无恶言。

泰山之会，经此事后，更是紧锣密鼓，参与此会之少年高手们的争强斗胜之心，也反而因此事更是加重——方宝玉既然不过如此而已，能在此会中大魁群豪的人物，岂非便是天下武林的第一英雄？“第一英雄”这四个字，对热血少年们又是种多么大的诱惑。

这一场大战，看来已是不可避免的了！

在这一场大战中所流的鲜血，势必将染红有限几个人的声名，也势必将为江湖中造成一场腥风血雨！

而在此战中得胜的人物，也未见得能踏着别人的尸身走上巅峰，只因此战中的胜者，便是那东海白衣人的当然对手，他们所能得到的报偿，并非声名的巅峰，而不过是白衣人锐利的剑锋。

那么，真能在此战中得利的人，究竟是谁呢？又有谁乐意瞧见天下武林豪杰，在这一场劫难中折磨受苦？

最最奇怪的是，曾经与方宝玉交过手的人物，本来虽然都对宝玉钦佩得五体投地，但此刻却并无一人挺身而出为宝玉辩论，竟都与“天刀”梅谦一样，对此事保持着绝对的缄默。

“灾祸……灾祸……灾祸……”

夜风穿过小窗，灯光闪烁。

万子良木然坐在灯畔，口中不住长叹着道：

“灾祸……灾祸……”

这两个字他已不知说过多少次了。

金不畏突然拍案而起，大声道：

“对，我去找他？”

公孙不智抬头瞧了他一眼，道：

“你可是要去找吕云？吴铁翎？”

金不畏道：

“不错，我是要去问问他们，方宝玉究竟是否骗子？方宝玉的武功到底是否假的？我要问问他们，为何不为方宝玉辩白？方宝玉若是骗子、懦夫，他们却败在这骗子懦夫的手下，他们又有何光采？”公孙不智叹道：

“他们纵然挺身而出，可未见能将宝儿冤名洗刷，何况，宝儿他……他……”

摇了摇头，叹息住口。

金不畏道：

“无论如何，咱们总该要他们向天下人说个明白，宝玉虽不该如此走了，但他绝非懦夫、骗子。”

万子良喃喃道：

“咱们真该去么？去了又……”

石不为突然截口道：

“该！去！”

这短短的两个字，却似乎有比别人两百，两千个字更大的力量。莫不屈、金祖林、魏不贪、西门不弱立时纷纷振衣而起。杨不怒道：“对，去，咱们此刻就走！”

但他们还未曾想到，吕云、鱼传甲、吴铁翎……这些曾经与宝玉交战的武林高手，竟都已离家多日了。

这些人究竟去到哪里？连他们家人都不知道，只因他们每一人都走得甚是匆忙，也甚是神秘。

他们的去处未必相同，他们离家的日子也不一样。

但他们却有一件事，是完全相同的——他们俱都是接到一封书信后，便匆匆赶去，连行装都未及治理。

没有人看过那封神秘书信的内容，更没有人知道这封信是谁写的，万子良等人奔波数日，竟是一无所获。

方宝玉跌坐在床上，身子却仍未倒下去。

他正以无比坚忍的意志与信心，与那朦胧的黑暗挣扎奋斗！

他咬紧牙关，不让自己眼帘阖起。

虽然，他眼皮此刻已似乎有千斤之重，但他仍咬紧牙关，绝不肯松泄那一份挣扎的意志，更不肯放弃那奋斗的决心。

只因他深知自己此刻只要眼帘一阖起来，便立刻要被那无边的黑暗吞没，便要永远沉沦于黑暗之中，万劫不复。

然而，以人的意志与药力相抗，这又是一场多么艰苦的奋斗！他的心若非已久炼成钢，怎经得起如此折磨？

突然，一条人影在他面前出现了。

他双目虽然睁得大大的，但却有一种视而不见的感觉。

他只朦胧瞧见这人影缓缓走了进来，在他对面坐下，至于这人影是男是女？穿的衣服是黑是白，生得又是何模样？

他全都瞧不见了。

只听这人缓缓道：

“你已累了，正需要安静的休息，知道么？你还是好好睡吧！你还是好好睡吧！”

听来是男子的声音。

但语声却是那么甜蜜，那么温柔，方宝玉从来梦想不到，世上竟有如此柔美语声的男子。

那语声又道：

“好孩子，听话，睡吧！一场安静而舒适的睡眠，可以使你身子立刻充满活力，可以使你的生命立刻美丽起来。”

温柔的语声，有如催眠曲一般，纵然未被药力所述之人，也会抵受不住这奇异的催眠魔力。

宝玉眼帘忍不住渐渐垂下了……

第二十七章 火魔炼心剑

方宝玉耳听温柔的语声，有如催眠的乐曲一般，再也抵受不住这奇异的催眠魔力，终于眼帘忍不住渐渐垂下了。

但这并非睡与不睡的问题，这是一场艰苦卓绝的争战——宝玉此刻的敌人，要的不是他的性命，只是要他意志崩溃，这一场争战，从头至尾，都是在考验宝玉的勇气、意志与信心。

这一场争战，与宝玉以往半生与今后半生，所曾经历的大小千百场争战俱都不同。

这一场争战看来虽然平和，其实它的艰苦与凶险却最甚，只因此战无疑的将要影响宝玉的一生。

薄薄的一片眼皮，此刻却有如千斤巨闸，宝玉集中了全身每一分精神与力量，方能支持着不让它完全落下。

可怕的是，他精神已几乎到了崩溃的边缘，已几乎无法集中——他身子开始有了些摇晃。

那语声缓缓道：

“睡吧……睡吧……莫要挣扎了。多一分挣扎，只是多一分痛苦，此刻唯有睡眠，能令你得到欢乐。”

语声更温柔，宝玉身子也更是摇晃。

那语声缓缓又道：

“睡吧……睡吧……莫要挣扎了。多一分挣扎，只是多一分痛苦，此刻唯有睡眠，能令你得到欢乐。”

语声更温柔，宝玉身子也更是摇晃。

那语声道：

“睡吧……睡吧……那药力是无法抵抗的，只要你睡下，醒来后你就会觉得自己仿佛变成另一个人似的，快乐无比。”

宝玉心头一跳，有如被人抽了一鞭，陀螺般旋转起来。

“变成另一个人……我怎能变成另一个人……小公主是否已变成另一个人，我不能睡！不能睡……”

他拚命集中精神，告诉自己：

“我不会睡，绝不会睡的……我此刻方似从一场舒适睡眠中醒来，我的精神旺盛已极！我从未喝下过任何迷药，我此刻要的只是活动……活动……活动……”

他眼帘本已眯成一线，此刻竟缓缓张开了。

他身子本摇晃得如同风中残叶，此刻摇晃也已停止。

这是一种奇异的争战，这是精神、意志与信心的精粹结晶，这也就是“心”的伟大神力！

人心力量的神奇伟大，有时的确不可思议，只要信心坚定，它的力量是无所不能，无所不至的。

方宝玉多年来昼夜不停的磨练，就只是磨练着这一颗心，他肉体纵然与常人一样脆弱，担心已坚逾精钢。

他肉体纵然还与常人一样多垢，但“心”已皎如明镜！他肉体的力量虽然有限，但心力却已无限无极！

这力量可令河流改道，山岳移形！

这力量终于战胜了黑暗——笼罩着方宝玉的朦胧黑暗，已渐渐消失——他眼前的视界，已渐渐清晰。他终于瞧见他的仇敌。

端坐在对面的人，浑身都散发着慑人的妖异之气——就连他身上的长袍，都是妖异而慑人的鲜红颜色。

他目光自然更是妖异，更为慑人，眼球竟是一种近于火焰般的深紫色，深紫色的眼球，几乎占据了眼眶的十之八九，别人几乎瞧不见他的眼白，是以他目光转动时，别人也难觉察，他眼球仿佛已凝结在眼眶之中，当他凝目瞪视别人时，便有一股火焰般焚烧着你的身心，这几乎已非任何人所能忍受。

更令人不能忍受的，是他的面容他整个一颗头颅，竟仿佛被人投入洪炉，被烈火焚烧过，满面俱是丑恶、妖异，令人作呕，更令人胆寒的疤痕。

然而他一双手掌，却是出奇的光滑、细嫩，十指纤纤，指甲修洁，整个一双手掌，绝无一丝瑕疵。

他指尖轻抚着面上的疤痕，绝丑的脸，绝美的手，两相对照之下，更给这人平添了几分慑人心魄的魔力。

宝玉凝目瞧了他几眼，只觉一丝寒意的自背脊升起，直透头顶，正如被响尾蛇那冰凉而颤动的蛇尾划过一般。

他简直不像是人，而是造物以魔鬼的妖异，冰雪的寒冷，火焰的灼热，毒蛇的黏湿，奸滑与恶毒所混合成的怪物。

然而这魔兽般的怪物，语声却温柔如水，甜美如蜜。

他目光中已露出一丝惊异的变化——自是在惊奇于方宝玉非但未曾睡倒，神智反而清醒。

他缓缓道：

“感谢上苍，感谢火之真神，你果然有骆驼般的坚忍，兀鹰般的勇猛，狐狸般的智慧，你竟醒了？”宝玉尽量使自己心神与语声保持平静。他也缓缓道：

“你如此歌颂仇敌，确实令人惊异，你本该埋怨你的神祇，只因它们并未降福于你，反而降福了你的仇敌。”

红袍人道：“仇敌？谁是本宫的仇敌？”

他突然笑了，笑声也是那么温柔，接着道：

“本宫的仇敌，都早已死了，你若是本宫仇敌，焉能活到此时？”

方宝玉道：

“我若非你的仇敌，你为何要如此害我？五行魔宫的火魔神，对朋友难道也是如此怀有恶意？”红袍老人又笑了，道：“呀！你已猜出了本宫是谁。”

方宝玉道：

“不错，我不但已猜出了你是谁，也猜出了你的心意，我早已知道你如此对我，为的是什么？”

火魔神道：

“为的是什么？你且说来听听。”

宝玉道：

“第一，你不愿泰山之会被我拦阻，只因你一心只想江湖中流血争杀，日夕不已，等到武林元气大伤，江湖好手伤亡殆尽，你便可在其间坐收渔利，以新生雷霆之势，横扫天下，君临武林。”火魔神道：“好！猜得好，还有呢？”方宝玉道：

“你千方百计地来打击我，使我在武林中无法立足——也是为了不愿我

与那东海白衣人作决胜之一战，好教白衣人那王霸之剑，血洗武林，武林中元气越是伤损，你成功便越是容易。”火魔神微微一笑，道：“此点你却有些猜错了。”

方宝玉道：

“当然，你如此作法，还另有用意，我无法见容天下武林英雄，便只有投身五行魔宫之中……”

他顿住语声，但这次火魔神却未答话，似已默认。

宝玉接道：

“但你还是不知道我究竟有何能力，是以你便以各种方法，来考验我的武功、智慧与定力，我若经不起你的考验，死在你的手下，于你并无损失，只因我经不起你的考验，便根本没有被你利用之价值。”

火魔神笑道：

“好，说得好。”

宝玉道：

“你的考验若是难不倒我，我的一切条件必定都已符合了你的要求，你必定会要我去做一件事。”

火魔神道：

“本宫会要你做什么事？”

方宝玉道：

“你要我做的那件事，必定十分艰险，十分困难，甚至除了我之外，别人都无法做到，是以你才肯化费如许心力对待于我。”

火魔神目光忽然自宝玉面上移开，投注到远处某一虚空之处，出了会儿神，方自缓缓道：

“不错，以此刻情况看来，这件事确实唯有你能做到。”

宝玉冷笑道：

“但你又怎知我会为你来做此事？”

火魔神目光闪电般收回，箭一般投注到宝玉脸上，道：

“你虽有超人的意志，但意志仅能控制你的神智，却无法控制你的肌肉，你此刻神智虽未崩溃，但四肢仍无法动弹，本宫仍可随时取你性命！”

宝玉微微一笑，道：

“你瞧我可是会屈服于你威胁之下的人？生死之事，在你我眼中本都算不得什么，你想必也该承认？”

火魔神默然半晌，忽然问道：

“你今年多大了？”

宝玉一时间还摸不透他忽然问这句不相干的话来，究竟有何用意，亦自默然了半晌，终于答道：“二十左右。”火魔神柔声道：

“死亡在二十岁的人眼中看来，的确是件容易的事，因为少年人还不能完全了解生之可贵，与死之痛苦，但你到了我这样的年纪，便会知道世上唯一最可留恋的，便是生命，生命中还有许许多多美好的事，你都未曾享受，你此刻死了，你怎对得住你自己？”宝玉微微笑道：“你可是在引诱于我？”

火魔神道：

“本宫并未引诱你，却要告诉你，只要你肯为本宫做了此事，本宫便可供给你世上绝大部份人所梦想不到的享受，名誉、地位、美人、财富……无论你要什么，你都可得到，你童年若是也有过漂渺虚幻的梦想，本宫也可使

你这些梦境，全都变为真实。”

宝玉喃喃道：

“我要什么，便有什么？”

火魔神道：

“不错！”

宝玉缓缓道：

“在我平生所听过的话中，的确没有任何话再比你的话更富于诱惑，更能打动人心，但……”他突又笑了，接道：“但，我又岂是会迷惑于你的引诱之下的人？”

此时此刻，他这种淡淡的微笑，的确要比各种愤怒的言词都能表示他的决心。

火魔神又自默然，又过了半晌，方自说道：

“但你莫要忘记，你此刻什么都没有了，江湖中已没有一个人再看得起你，你已被天下人所唾弃，那么？你还有什么值得你自尊自重，拚命维护的？你为什么还不肯服从本宫的命令？”

宝玉一字字缓缓道：

“我纵已一无所有，但我却还有死亡的权利！这便是值得我自尊自重，值得我拚命维护的。”

火魔神道：

“你可知道，引刀一死，并非勇者的行径，而是懦夫所为，只因引刀一死，要远比挣扎求生容易得多，你若真是男子汉大丈夫，便该不顾一切，奋斗求生，否则你便只不过是匹夫之勇，只不过披着勇气虚荣羽毛的懦夫。”

宝玉又笑了，道：

“好高明的激将之计，只可惜我也不是会被任何激将之计激得热血冲动，完全失去理智的人。”

火魔神静静凝注着他，足足有盏茶工夫之久，似乎恨不得要将自己目光化为利剑，直刺入宝玉的心底。

然后，他沉声道：

“本宫要如何才能打动你的心？”

宝玉微笑道：

“无论任何人要我为他做事，只有求我。”

火魔神目中火焰更觉炽热，而语声仍是温柔冷静。

他缓缓道：

“求你？本宫又岂是会求人的？”

宝玉道：

“你本不会求人，但此刻我已从你目光中瞧出了你的惶恐与急切，我已猜到只要我肯为你做这件事，你便不惜一切牺牲，甚至不惜做出你平生未曾做过的事，甚至不惜求我……是么？”

火魔神默然端坐，久久不语。

方才两人的言语，俱是优美、动人而锋利的，正如装饰着七色彩羽，雕刻着十锦浮图的毒箭一般，虽美丽却可制人死命！

两人都在考验着自己的决心，也在探测着对方的意志——这不但是一场言语的战争，也同样是一场意志与智慧的战争——这样的战争，显然又比刀枪的血战更为艰苦，更能激动人心。

只因两人中无论是谁，若要战胜，不但得要有动人的词藻，坚强的决心，还得要能自对方心底深处，探测出他的弱点，加以击破，这正如两人动手时，都在找寻着对方招式间的破隙空门一般，只不过平时动手时，用的是锋利的刀剑，而此战中用的却是锋利的言语，而人们对自己心底的弱点，防守得总比武功上的空门严密的多。

在这一场战争中，火魔神竟又落了下风。

他目中已现出矛盾痛苦之色，锋利的言语也已无法出口，方才唇枪舌剑的战场，如今竟寂如坟墓。

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长身而起，一言不发，飘然而去，红袍飘飘，仿佛火焰闪动，转瞬间，便失去踪迹。

他走得甚是突然，似乎要另施诡计。

但宝玉却毫不担心，只因他深信自己已抓住了火魔神的弱点，他深信火魔神要他去做的事，不但与火魔神有关，而且与所有五行魔宫中人也都有着极大的关系，火魔神迟早终是要向他请求的。

他手中已掌握了胜负的关键，从此刻起，他已完全居于主动的地位——他自然已一无所惧。

邻室卧榻上，倒卧着一个老人。

他身覆重被，面向墙壁，既瞧不见他的身子，更瞧不见他的容貌，所能瞧见的，只不过是那一头乱草般的灰白头发而已。

小公主垂首坐在卧榻边，身子虽未动弹，但眼波流转，面上的表情更是变化万千，使她全身充满了一种不可捉摸的机变而灵巧的气质——她虽然坐着不动，但看来却又有如云中飞翔起舞似的，若论五行魔宫真能控制她的身心，那真是件令人难以相信的事。

火魔神飘然而入，重重地坐到床头矮几上，长叹道：

“不想世上竟真有心如钢铁之人，那方……”

卧榻上的老人截口道：

“你不必说了，你两人在隔壁所说的话，我全已听得清清楚楚，而且觉得有趣得很。”

他语声虽缓慢而嘶哑，却有奇异的力，这种抽之不绝，砍之不断的力，正是长久以来。终日在痛苦折磨下挣扎着的人所独有的。

火魔神道：

“有趣？那方宝玉装傻时如呆子，奸滑时如毒蛇，打又打不倒，抓也抓不住，你我有这样的对手，还有趣么？”老人道：“若非这样的人，又怎能办那件事？”

火魔神道：

“话虽不错，但……但我等所有手段，已无所不用其极，他仍不肯就范……杀了他虽容易，要他听话却委实难如登天，可恨的是，我等偏偏又不能杀他，这难道真要本宫去求他不成？”

他语声已渐渐激动，但老人仍未回头，只是缓缓道：

“谁要你去求他？”

火魔神目光闪动，道：

“不去求他，还有何法子？”

老人缓缓道：

“放了他！”

火魔神怔了一怔，失声道：

“你说放了他？”

老人道：

“不错，唯有放了他，才是上上之计。”

火魔神道：

“但我等费了如此多心力，才将他置于如此地位，若是放了他，岂非纵虎归山，别人岂非要将我等当作疯子？”

老人道：

“与那样的人物交战，正是要疯子才能制胜，只因唯有疯子的行事，才不致被他料中，才会出乎他意料之外，你我若是依照常规行事，事事都要被他料中的，他一着占了先机，抢得主动，我等便无还手之力了。”

火魔神道：“但……但放了他又当如何？”老人沉声道：

“此事正如许多条长线一般，他此刻手中已抓住了许多线索头绪，正是踌躇满志，咱们将长线抓得越紧，他寻起线路来便越是容易，但我等若是突然将他放了，他手中抓的，便全都成空，那时他满腹疑云，满头雾水，少则半月，多则一月，他必定还是要回来找我们的。”小公主突然笑道：

“这就叫欲擒故纵之计，他连我对他是真是假都不知道，他此刻只怕还以为昨夜诱他上当的，是另一个人改扮我的容貌……你们都说他如何了不起，在我看来，他也不过是个呆子。”

老人笑道：

“男人若已对女子用情，自然就变得呆了，就凭这一点，他无论如何，也是会回来的。”

火魔神沉吟道：

“但他纵然回来，也未必肯……”

老人截口道：

“只要他再次回来，主动之势，便已落入我们手中，何况，他对我等要他做的那件事，又未尝没有好奇之心，你不去求他，他反倒会来求你说出那究竟是什么事的，那时，你再诱他入彀，总比此刻要容易得多了。”

火魔神展颜道：

“不错，与其此刻求他，倒不如等他来求我，对于人心的弱点，你委实知道的比我透澈得多。”

老人默然半晌缓缓道：

“吕云、鱼传甲等人，都已被我诱来，江湖中已再无为他辩白之人，他去路已全被我们封死，到最后你还怕他不乖乖的回到你我掌握里！四面楚歌，霸王刎颈，方宝玉虽勇，难道还能更勇于项羽？”

这时，恰巧有一阵朗吟之声，自邻室隐约传来。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劳其筋骨，饿其体肤，苦其心志……”清越的朗吟声，正是方宝玉发出来的。火魔神霍然站起，飘向邻室掠去。

这时，江湖中成名的英雄，大多已接到一封怪信：

“等待之苦，世人皆知，人心之猜疑惶恐，亦每多于等待时生出，至于事因等待而枝节丛生，而另出变故者，更不一而足，罄笔难书。今泰山争雄之会，既已势在必行，又何苦今天下豪杰多受等待之苦？我等有志一同，将战期提前至本月月圆之夕，浴月光而挥白刃，映朝日而观战果，不亦快乎！凡我豪杰之士，盍兴乎来！”

精雅的书笺，挺秀的字迹，流利的文笔，怪就怪在，信末既无具名，也都未瞧见投书人。

书信虽然有些怪异，但却正合乎那些热血沸腾的少年英侠们之心意，大家竟谁也没有追究这封信的来历，反而不约而同，接受了信中的建议，四方英豪，立刻束装就道，齐奔东岳。

泰山道上，鞭丝侠影，马蹄匆忙，谁都想提早赶到山巅，先瞧瞧那战阵之地，也好在动手时，争取有利地形。

黄昏将至，西山日薄，那夕阳将沙土都映得闪闪发金光的大道上，突然出现一行奇异的行列。

这行列蜿蜒数十丈，共有约摸三十辆大车。

每辆车身，俱是用白杨木板钉成，钉得粗率而简陋，三十多个赶车的，却是一色白帽麻衣，似是正为什么人披麻戴孝一般。

最令人触目惊心的是，每辆大车上，竟都并排放着两口崭新的黑漆棺木——夕阳晚霞明暮氤氲，大地本就显得有些凄清萧索，再加上白马素车，黑漆棺木，披麻戴孝的赶车人，更显得说不出的幽秘。

道上的武林豪杰，虽然俱是久闯江湖，见的怪事不少，但此刻一个个仍不禁俱都为之侧目而视，议论纷纷。

“济城”潘济城，正也与三五友好，并骑道上，此刻忍不住纵马向前，拉住了个赶车的，问道：“请问这些车马是往哪里去的？”赶车的面容木然，冷冷道：

“泰山。”

潘济城更是奇怪，追问道：

“将这许多棺木，运往泰山，为的是什么？难道山上突然间死了这许多人不成？”

赶车的冷冷道：

“不知道。”马鞭挥处，驱车而去，目光笔直凝注前方，自始至终，竟连瞧都未瞧潘济城一眼。

潘济城好奇之心已生，自不肯将此事轻轻放过。

但他连问了五六个赶车的麻衣人，这些赶车的，却显然都已经过训练，竟都是面容木然，词色冷漠，回答的也都是“泰山”、“不知道”这简简单单五个字，谁也不肯再说出第六个字来。

潘济城怒火渐生，隐忍未发，却悄悄与朋友们打了个眼色，停下了马，等到前面三十余辆车马俱都走过，潘济城突然翻身下马，一步窜了过去，将最后一辆车上赶车的拉了下来，右手食、中两指，轻抵着赶车人肩下的软麻穴，只要赶车的一张口，他这两根手指立将点下。

谁知这赶车的，面上虽已有惊惶之色，但却绝不放声嘶喊，前面车上的赶车人果然也无一人惊觉回首。

潘济城沉声道：

“将车子轻轻拉到路旁，瞧瞧棺木中有什么？”

这些生性最爱多管闲事，又最是好奇的江湖客们，此刻都已不禁在怀疑这些棺木不是空的。

已有人在猜这些棺木必定是些绿林大豪们运送财物的诡秘手段，棺木中藏着的也许是价值连城的黄金珠宝，也许是活色生香的绝色佳人，自然，也许还是血肉模糊的仇家尸首……

无论是哪一样，都已足够令这些江湖客们动心。

于是道上的江湖客们，都已不禁悄悄赶来，要瞧瞧这棺木中藏的究竟是什么惊人之物？

哪知打开棺盖一看，棺中竟真是空空如也。

众人都不禁失望的轻叹一声，道：

“真的什么都没有！”

潘济城目光闪动，道：“有的……有张纸柬……”

几只手立时同时伸了过去，伸得最快的一只手，将那纸柬取了出来，瞧了一眼，那人面色立时变得十分古怪，似乎十分惊奇，又似乎有些好笑。

只见纸柬上写的竟是：

“敬赠苗北昌阁下新棺一具，以免苗君曝尸荒山，盼苗君友好查收。

江湖好心人上。”

“大力神”苗北昌，正是此次要在泰山争雄的四十高手之一，他的姓名，自然人人俱都知道。

群豪瞧了这字柬，一个个面面相觑，都有些哭笑不得。

一人苦笑道：

“这江湖好心人究竟是什么玩意儿？这算是恶作剧还是算什么？难道他算定‘大力神’必定要死么？”

另一人接道：

“如此看来，只怕参与此会的四十高手，每人都有口棺木……”瞧了潘济城一眼，干咳数声，住口不语。

只因潘济城也是这四十高手之一。

潘济城面现怒容，一把抓起了那赶车的，厉声道：

“你家主人究竟是谁？他如此做法究竟为的是什么？”

那赶车的嘶声道：

“不知道……不知道……”

潘济城反手一掌，掴在他面上，怒道：

“你说不说？”

一个黄葛衣、白布鞋，白发萧萧的老人，不知何时，已拄杖而来，此刻突然接口笑道：

“你问也问不出的，只因他委实并非不肯说，而是说不出。”苍白的须发，已将他面目遮去了十之六七，谁也无法看出他本来面目，只能看见他额头、眼角重重叠叠的皱纹，以及目光中那一份世故的讥嘲与轻蔑。

群豪都不觉凝目向他，潘济城眼神最锐，沉声道：

“听你如此说话，莫非你知道此中究竟？莫非你便是他们的主人？”

麻衣老人哈哈笑道：

“老夫若要买棺材，棺材也是留给自己用的，哪有他家主人那样的好心，巴巴地运来送给别人。”

潘济城冷笑道：

“送人棺材，咒人于死，也能算做好心么？”

麻衣老人摇头叹息道：

“自古以来，参与此等争杀之会的人，又有哪几个是能活着回去的？那几个不是曝尸荒山，等到尸身化作白骨，只怕还无人收殓，这次泰山之会居然有人好心，为你们送来棺材，你们的福气已算不错了。”

潘济城怒道：

“泰山之会，只是以武会友，怎可与昔日那些凶杀之会相比，你如此说法，岂非故耸视听？”

麻衣老人微笑道：

“以武会友？故耸视听？少年人，我且问你，你与别人动手时，几曾存心手下留情？几曾存心让别人活着回去？”潘济城呆了一呆，道：“这……”

麻衣老人接口道：

“你未存心手下留情，别人又何曾存心手下留情？上了泰山的人，又有谁能担保自己能活着下山？唉！武林少年多愚傻，每将鲜血轻易洒……”拐杖“得得”点地，蹒跚地走开了。

群豪再次面面相觑，俱都为之默然。

潘济城怔了半晌，突然抬头呼道：

“老丈但请留步，不知老丈尊姓大名可否见告？”他已领悟了这老人语中深意，称呼已不觉变得十分尊敬。

但老人拄杖而行，却未回头，只是随口作歌道：

“飘泊江湖太落拓！自家姓名已忘却……”

潘济城放足追去，猛自呼道：

“老丈要往哪里去？”

麻衣老人大笑道：

“若问老夫何处去，月下弄影自婆婆……”他走的似乎并不甚快，但潘济城一时间竟追他不着。

突见一条人影斜地里掠来，轻如烟雾，快若流星，斜斜抄向老人身前，似要拦住他的去路。

但老人身子一转，转入道旁小林，白须、白发，在枝叶掩映中，只飘了一飘，便已走得踪影不见了。

斜地里掠来人影，急急掠向树林，但身子在林外滴溜溜一转，突然停下了，“逢林莫入”这句已在江湖中流传多年的古老格言，此人当真是记得比谁都清楚，只因此人是从来不肯吃亏的。

只见此人竟是个身材臃肿肥胖的老妇人，满头银丝白发，已秃落一半，身上也穿着麻布宽袍，袍子上的口袋少说也有十五、六个之多，千里也拄着根拐杖，却长达九尺，几乎比她身子高出了一倍。

阅历稍丰的武林豪士，瞧见这老妇人，都不禁在暗中倒抽一口冷气，暗叹自己今日真倒霉，竟遇着她！

潘济城瞧见这老妇人，倒也认得，自然也想躲得远远的，怎奈他早已赶了过去，要回头已来不及了。

他只得干笑一声，躬身道：

“万老夫人，你老人家好。”

来的正是万老夫人，她此刻身子虽已停下，却仍在不住喘着气，一面轻拍着胸口，一面叹气道：

“好什么！老了，不中用了，跑了几步，就累得喘不过气来……倒是你看来红光满面，莫非发了财么？”

潘济城不敢答这碴儿，自管赔笑道：

“老夫人侠驾已有多年未在江湖出现，小侄一向想念得很，不想老夫人身子依然康健如昔，委实令人高兴。”

万老夫人一口咬破了个多汁的蜜桃，格格笑道：

“你口中虽说想念我，心里却恨不得我永远莫在江湖出现才好。你口中虽说高兴，心里却必定暗叹倒霉：‘怎地这老不死多年未见，今日却偏偏教我给遇见了？’年纪轻轻的，却为何要在我老人家面前说这些骗人的话？”

她这些话委实说在潘济城心里，但潘济城自然是不敢承认的，含糊混过去了，赶紧改变话题，试探着道：

“你老人家想必是认得那位老丈了？否则必定不会追他。”

万老夫人道：

“我虽不认得，却知道他是谁。”

潘济城眼睛一亮，道：

“你老人家能说出来么？”

万老夫人道：

“你可知道紫衣侯有个师兄，也就是六年前将方宝玉带走的那个老人，方才那老头子就是他。”潘济城道：“周老爷子？”万老夫人笑道：

“好孩子，说得不错，周方，我说的就是周方……但鬼才知道这老狐狸的真名是否周方？”

潘济城轻叹一声，道：

“你老人家昔日可曾见过周老爷子么？”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我老人家还算交运，直到今日才见着他。”

潘济城叹道：

“但六年之前，小侄却曾在黄鹤楼头，见过周老爷子一面，周老爷子之音容笑貌，小侄于今记忆犹新……”万老夫人急急截口道：“方才那人难道不是周方？”

潘济城道：

“方才那位老丈，虽也是位通达世故，游戏风尘的江湖异人，但小侄却可断定，他绝非周老爷子。”

万老夫人怔了半晌，喃喃道：

“他不是周方？……他是谁？……我老人家怎地从未听说过，江湖中又出了这样个老怪物？”

突然间，两骑飞驰而至，马上人行色甚是匆忙。竟未留意道旁的人物，便径自打马而过。

只听马上人语声断续随风传来：

“七大弟子……万子良……就是他们……只可惜……”

群豪虽然俱都耳目灵敏，但蹄声急骤，语音含糊，耳朵最尖之人，也不过只能听到这几句片断的言语。

眼见两骑已将驰远，万老夫人突然冷笑一声，挥起长杖，杖头立刻有一条长索彩虹般飞起，向左面的骑士头上圈了过去。

马蹄声响，掩没了长索破风之声，再加上马上骑士也绝未料到背后有人突袭，但闻马上人一声惊呼，长索已套着他的脖子，健马人立，昂首长嘶，马上人纵然勒紧缰绳，但万老夫人手腕一抖，便将他摔下马来。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好无礼的孩子，见了我老人家也不下马……”

另一个马上骑士似是浑然未觉，但健马冲出数步，马上人已飞身离鞍而

起，手中已多了件银光闪闪的兵刃。

只见他双足在马股上一蹬，凌空一个“死人提”，身子倒翻而出，万老夫人语声未了，这人已到了她面前，身子凌空未落，“飕”的一声，银光破空，其急如电，直刺万老夫人前胸“将台穴”。

他身形凌空，便敢发招击人，若非身怀绝技，有恃无恐，又焉敢发出如此招式，群豪见他这一出手，便知此人来头不小。

万老夫人是何等人物，在如此情况下，怎敢再稍有大意，竟不敢招架，身子一矮，自银光下钻了出去。

银光盘旋，人影落地。

只见此人鸢肩蜂腰，黑衣劲装，手里拿着的既似吴钩剑，又似仙人笔，竟也是件江湖罕见的外门兵刃。群豪一见这奇形兵刃，十人中倒有八人脱口轻呼出声。

这件兵刃江湖中见过的人虽然不多，但却已不知听过多少次有关它的传说——它成名的历史，诡异的招式，惊人的威力！而它的主人历史之传奇刺激，性情之冷傲诡异，武功之深厚惊人，更早已是江湖间脍炙人口的故事。

第二十八章 破云震天笔

群亭此刻虽只瞥见这件兵刃一眼，但见了这黑衣人之武功、气势，便都已猜到这兵刃便是于今天下最著威名之一十三种外门兵刃中，名列第二之“破云震天笔”这身形玉立，满面秋霜，鹰鹫般的黑衣人，自就是衡山回雁峰绝顶，“连天山庄”的少主人，“天上飞花”冷冰鱼了！

万老夫人此刻已掠到被长索套下马来的骑士身旁，一把抓起了他的身子，挡在自己面前“天上飞花”冷冰鱼霍然旋身，叱道：

“放开他！”

万老夫人听而不闻，格格笑道：

“我当是谁，原来是冷少庄主，月圆之夕还未至，冷少庄主行色如此匆忙，为的是个什么呀？”

冷冰鱼双目深陷，眉重如山，压得他面容冷冰僵木，全无丝毫表情，只是目锐如鹰，语冷如刀，冷冷道：

“不放，杀！”

万老夫人既不惊，亦不怒，慈祥的面目上，还是堆满了笑容，双手还是紧抓着那人不放，柔声笑道：

“冷少庄主又何苦生这么大的气？老身此番虽有不是之处，但少庄主也该可怜可怜我这寂寞的老太婆，听得别人说起我那不成材的儿子姓名，着急要见他一面，便什么都忘了。”

她这番话说的委实可怜，着实动人。

但冷冰鱼仍然无动于衷，反而冷笑道：

“你抓着的只是我们下庄丁，随时都愿为我牺牲一命，你以他相胁，又有何用？”目光凝注，一步步走了过去。

万老夫人目光四转，突然颤声呼道：

“我的老天呀，你们这许多大男人在旁边瞧着，难道就没有一人肯出手救我老婆子一命么？你们不瞧我面子，也该瞧我儿子……”

潘济城终于忍不住了，一步掠来，挡在冷冰鱼面前，抱拳笑道：

“冷少庄主请了，这位万老夫人，便是江湖中侠义英雄‘云梦大侠’万子良之尊亲，少庄主瞧在万大侠面上，何不高抬贵手？”

冷冰鱼冷冷道：

“你是什么人？”

潘济城道：

“济城潘某，便是在下。”

冷冰鱼浓眉轩起，朗声道：

“闻得江湖人言，潘济城除了风流自赏，拈花惹草外，倒也是条够义气，够血性的好汉……”

他语声微顿，潘济城也不知他这话该算是恭维，还是该算做讪骂，怔了一怔，只是强笑道：

“不敢。”

冷冰鱼厉声道：

“潘济城，我敬你是条好汉，不妨告诉你，冷某此番出山，虽也为的是泰山之会，但主要还是为了与那沽名钓誉，假冒伪善的万子良一决雄雌，今日万子良之母既又犯了我‘连天山庄’门下，我怎肯放过她？请你快快闪开，

以免伤了你我间的和气……”

潘济城奇道：

“万子良一生以诚厚待人，‘连天山庄’亦是高居世外，与人无争，却不知少庄主与万大侠有何过节？”

冷冰鱼冷笑道：

“待人诚厚……哼哼，我二弟‘江上飞花’鱼传甲，一世英名，但万某人却放出谣言，定要说他曾败在那江湖骗子方宝玉的手下，使我那二弟名声扫地，无颜做人，这也能算是待人诚厚么？”

潘济城又自一怔，讷讷道：

“这……”

有关方宝玉的事，在江湖中已成了件无头公案，潘济城对此事全未得见，自然更无从解释，无法争辩。

万老夫人放声大嚷道：

“我那不孝之子，早就伤透我的心了，你若知道他在哪里，快带我去，待我用棍子狠狠打他一顿，瞧他可敢还手？”

被他制住了的那“连天山庄”庄丁虽然动弹不得，但面上亦无惧色，此刻冷冷笑道：

“闻得万子良便在前路，否则我家少庄主又怎会着急赶去。”

万老夫人目光一转，竟突然放开了他，拄着拐杖，喘息着走到冷冰鱼面前，含笑万福，喘着气道：

“走！咱们一起走，老身正也要找那畜牲算帐……也正好帮你出气。”

她这样一来，冷冰鱼也不禁怔住了，面对这陪着笑，喘着气，口口声声要帮他出气的老太婆，他怎好意思出手？

那庄丁带过马来，冷冰鱼沉吟半晌，狠狠一跺足，飞身上马，万老夫人拐杖一点，却已掠上那庄丁的鞍上，道：

“年轻人多走走路，马让给老太婆骑吧！”

竟扬鞭打马，径自去了。

那庄丁哭笑不得，只得呼道：

“闻道万子良便在前面‘快聚园’落足，莫找错了。”

潘济城瞥见那载运棺材的白杨大车，还在路旁。赶车的却已不知去向，车辆的行列更早已走得踪影不见，便道：

“那边的马，你解下自骑，随后赶去就是。”

话未说完，人已上马，急驰而去。

“快聚园”虽在泰山相反的方向，群豪虽都急着赶去泰山，但放着如此精彩好戏，又有谁舍得不看？

但闻人声呼喝，马声长嘶，众马齐奔“快聚园”而去。

“快聚园”座落大河南岸，铜瓦厢北郊，铜瓦厢虽小，但这“快聚园”，在江湖中却是大大有名。

园中花树千百，修篁万竿，每当清风徐来，叶涛与竹韵齐鸣，青竹共红花弄影，景物固是幽绝，而花木扶疏中之玲珑假山，亭台楼阁，更属奇观，于是流水绕园，曲径通幽，园林之胜，遂冠绝中原。

名园自有名主，这“快聚园”乃黄河水上大豪“骑鲸客”齐星寿游宴之地，本属私产。

但齐星寿慷慨豪爽，园门本就终年俱为朋友开放，此刻天下豪杰俱都来

到中原道上“快聚园”中，自更是快聚群豪，园门不夜，扑鼻的酒香，爽朗的笑声，不时自四面楼台传出，使这名园佳景，又变为另一番气象。

假山畔、竹林里，正有一人，背负着双手，往来蹀躞，他步履虽然沉重，但目光却明亮异常。

就在此人东、南、西、北四方，自隔十余丈外，灯火难及之处，或山旁，或树下，也都有一两条人影悄立在黑暗中，竟似乎都在有意无意间，向竹林中这人影窥探，更远处，花丛中，还有一人，青衣小帽，正呆望着面前一丛将要凋零的鲜花，似乎已瞧得出神，但也不时回头向竹林里去瞧上两眼，但竹林中人，却似已完全沉浸于沉思中，对四周一切，全未觉察。

突然，一人神急气乱，狂奔而来，奔过杂木林，奔过碎石路，奔过绿板桥，直奔向小溪边一座灯火通明的青石画舫。

急遽的脚步声，惊碎了竹林中人的沉思，也打扰了画舫中人的欢聚，园主人齐星寿皱眉而起，探首外望，沉声道：

“何事如此惊慌？”

狂奔着的少年已在画舫外停下脚步，但喘息仍未平息，胸膛不住起伏，回手指着来路，道：

“有位大……大英雄来了。”

齐星寿面如重枣，长髯飘拂，微怒道：

“四方的英雄豪杰，每日都不知有多少位来到此间，此刻又是什么人来了，竟令你如此手足失措？”

那少年道：

“但……但此人却不同……”

齐星寿道：

“他是谁？有何不同？”

那少年道：

“他便是师傅你老人家时常提起的那‘连天山庄’的少庄主，‘天上飞花’冷冰鱼……”

他话未说完，齐星寿已为之动容，不知不觉间，伸手摸了摸颊上一条疤痕——这疤痕正是年前“天上飞花”在他面上留下的——冷冰鱼不但为他留下了这条疤，也为他留下了这条命。

直到今日，齐星寿仍不知是该对冷冰鱼感激，还是该怨毒，他垂首呆呆地出了半晌神，方自长叹道：

“请，快快有请！”

抬起头，冷冰鱼却已悄然来到他面前。

齐星寿抢出画舫，抱拳笑道：

“冷兄远来，在下未曾远迎……”

冷冰鱼冷冷道：

“你我之间，无须客套，我只问你，那‘云梦’万子良与武林七大弟子此刻在园中何处？”

齐星寿怔了怔，道：

“万大侠？他几曾来过这里？……道路传闻，多有不实，冷兄你只怕听错了吧？”

冷冰鱼道：

“别人为何要骗我？”

突听黑暗处一人大呼道：

“万子良虽未来过，但七大弟子中却明明有人在这里，冷少庄主，你切切莫要被齐星寿骗过了。”

冷冰鱼冷笑一声，目光直视齐星寿，道：

“莫非那七大弟子也与方宝玉一样，是有名无实的狂徒，听得冷某在寻找于他，便躲着不敢见面了？”

齐星寿避开他的目光，强笑道：

“这不知是谁在胡说，七大弟子怎会……”

突然间，一人自画舫中一掠而出，沉声道：

“七大弟子中确实有人在这里，你要怎样？”只见此人剑眉双飞，眉宇间常带杀气，正是“淮阳”杨不怒。

他骤看虽矫健如昔，但仔细一瞧，便可发觉他面色蜡黄，神情憔悴，目光也远不如往昔之明锐。

画舫灯光亮如白昼，他这蜡黄的面色，显然必非被灯光所染，只是为了连番伤病，多日忧虑，气血实已两亏。

竹林中人，一眼瞧见杨不怒，目中立时现出激动之色，骤然冲出数步，又骤然驻足，激动的目光中，又已充满了痛苦——他虽想冲出竹林，却又似有道无形的枷锁，锁住了他双足，使他不敢冲出竹林一步。只听冷冰鱼道：

“七大弟子，就只你一人在这里？”

杨不怒厉声道：

“就只杨不怒一人，已足够应付你这狂徒。”

冷冰鱼道：

“好！冷某也正好先领教领教淮阳秘技，鹰爪神手。”撒肩、甩腕，“破云震天笔”已到了手中。

齐星寿横身挡住杨不怒，面带惶急，低声道：

“莫大侠、万大侠等人都不在这里，你怎能出手？”

杨不怒道：

“就因他们不在这里，我不出手，谁来出手？”

齐星寿道：

“但……但以你此刻体力，怎可与人交锋？”

杨不怒“哼”了一声，再不说话，一手推开了齐星寿，走向冷冰鱼，他胸膛起伏，走得十分缓慢。

此时此刻，他心情正与宝玉那日应战欧阳天矫时一样——明知必败，也要战的，为了光荣与名誉，这其中别无选择之余地。

冷冰鱼退后半步，道：“亮兵刃！”杨不怒厉声道：

“淮阳鹰爪力，无坚不摧，无敌不克，纵是世上最最锋利的兵刃，也难比得上某家这一双铁爪，何况你区区一支银笔。”

冷冰鱼目光凝注半晌，突然仰无狂笑起来。

杨不怒暴怒道：

“高手相斗，必当诚心正意，兢兢业业，以临大敌，你此刻却突然大笑起来，莫非有轻侮某家之意？”

冷冰鱼倏然顿住笑声，厉声道：

“冷某久闻‘淮阳’杨不怒，刚猛正直，天下无双，哪知今日一见……嘿嘿……哈哈……”杨不怒叱道：“今日一见，却怎地了？”冷冰鱼道：

“今日一见，才知道杨不怒也不过是位投机取巧之辈。”

杨不怒蜡黄的面容，立时涨得血红，怒吼道：

“你说什么？”

冷冰鱼冷冷笑道：

“你明知冷某这‘破云震天笔’，妙用无方，人所难敌，你明知你若不用兵刃，冷某也必定不致以兵刃与你动手，你为了不敢面对这‘破云震天笔’，自然不敢用兵刃与我在阵上相见了。”

杨不怒狂吼一声，拧腰翻身，闪电般出手，自画舫边观战的一人腰畔，抽出了一柄鬼头刀，挥刀大喝道：

“无论你使什么，只管上来吧！”

冷冰鱼纵声长笑道：

“好，十招内冷某若不能要你兵刃脱手，便从此不再称雄江湖。”

抱笔当胸，踏前半步，叱道：

“请！”

杨不怒不等他“请”字出口，掌中鬼头刀已一刀劈了过去，白刃破风，当真有开山裂石之威！

就只这一刀，已引起四下群豪惊叹之声：

“刀法本非淮阳门所长，怎地杨不怒这一刀招势功力，却比之海内任何刀法名家亦不遑多让？”

那鬼头刀的原主人，惊叹之外，更不觉暗暗起了惭愧之心，他以毕生的精力，浸淫于这柄鬼头刀上，却做梦也未想到，这柄刀到了别人手中，一刀便能展出如此激荡人心的威力！

但潘济城、齐星寿等人面上却是忧虑重重——这时不但园中群豪，早已闻风四下赶来，万老夫人、潘济城等人也早已来到画舫畔，还未到可以害人时，她是绝不肯露面的。

杨不怒一刀劈出，冷冰鱼纹风不动，刀风已扇起了他鬓边发丝，刀锋也已眼看便要劈开他头颅。

他身形倏然移开四寸……

仅仅只移开了四寸，刀锋便已无法伤及他一根毫发，只因移开四寸便已足够，是以他便绝不肯多移一寸。

这判断是何等准确，这镇静是何等惊人！

群豪再次惊赞。

冷冰鱼“破云震天笔”已在不知不觉间悄悄滑出——这一招没有任何惊人的力道，诡异的架式，但轻、灵、巧、快、稳，言语难叙，这一招看来丝毫不觉辛辣，但银光颤动，已将杨不怒前胸“玄机”、“将台”、“乳泉”之间的十一处大穴，完全笼罩。

杨不怒拧腰转身，鬼头刀如闪电，如狂飙，势如风卷落叶，式如凤凰展翅，自银光下反挥而出。

这一刀连消带打，自对方不意中攻出，攻向对方无法招架之处，用的当真是狠极、险极！

哪知冷冰鱼还是纹风不动，直等这一刀已堪堪到来，手腕一拧，笔柄已恰巧点中了他刀尖之处。

鬼头刀立被震开，“破云震天笔”笔身已随着那手腕一拧之力，乱洒而出，这一招亦攻亦守，攻守完全融于一刹那间，妙造天成，浑然自如，其狠

辣、凶险处，又远在杨不怒那一刀之上。

两招拆过，齐星寿等人面上忧虑之色，已更见沉重。

潘济城本与齐星寿并肩而立，此刻不禁悄然叹道：

“杨七侠体力已是强弩之末，兵刃更不称手，以己之短，攻人之长，只怕……唉！十招之内，他兵刃便当真要脱手了。”

齐星寿浓眉深皱，沉声道：

“何况冷冰鱼仗以威震武林的‘飞鱼穿鱼式，凌空十八刺’还未使出，便已着着占了先机……唉！淮阳门的英名，莫非真要在今日断送？”

潘济城道：

“但愿有人能替下杨大侠，否则……”

齐星寿苦笑道：

“此间人又有谁有把握能是冷冰鱼的敌手？”

潘济城双眉一轩，但随即垂下头去，长叹不语。

就在这时，黑暗中不知是谁突然大声喝道：

“第五招……是第五招了，看来不必十招，‘淮阳’杨不怒兵刃便将脱手。”

就在这短短五招间，杨不怒鼻洼额面，果然已现出了汗珠，鬼头刀使出，也不再那种令人动魄惊心的威力……

竹林中人目光中的痛苦与矛盾之色，已尖锐得有如两柄剪刀，几乎要将他的心一片片剪成碎片。

黑暗中，虽看不清他的面色，却已可看出他连手指都已颤抖起来，他身子也已紧张而绷紧。

他不能也不忍在这里袖手旁观，看着杨不怒将一世英名葬送，但他也不能出去，只因他出去后，只有毁了杨不怒。

也毁了他自己。

只见杨不怒一刀劈出，刀势虽仍笔直，但刀尖已有轻微颤抖——他力道已无法贯注到刀尖之上。

冷冰鱼第六招使出，银光盘旋，已将杨不怒身形完全笼罩，无论任何人都已可看出，他三招之内，已可使杨不怒落败。

竹林中人脚步迈出，又缩回——也就在这时，他身后假山石隙间，突然传出一声短促而尖锐的呼唤，唤道：

“方宝玉！”

这三个字有如一枝冷箭，一箭射入了他心里，他身子一震，并未回头——不问而知，他便是才脱魔窟的方宝玉。

石隙间语声又已冷冷接道：

“方宝玉，杨不怒为了你，正在与人苦战，眼看便将落败，你却躲在这里，你还算是人么？”

方宝玉咬住牙，不回头，沉声道：

“你是谁？”

石隙中人道：

“你不必问，也该猜得出的。”

他两人说话虽然俱都十分急促，但这时冷冰鱼已使出第八招来，银光如电，杨不怒抬臂挥刀，迎向银光。

他虽已明知这一刀万万接不住冷冰鱼这一笔之力，但他除了挥刀迎笔之

外，既别无他法招架，更不能闪避——他又已别无选择的余地。

银光与刀光相接，银光突然顿住——“破云震天笔”与鬼头刀边缘已轻微接触，银笔虽未击下，鬼头刀也无法撤回，也无法移动，只因他刀势一动，银笔立将乘势而下，鬼头刀便必将撒手飞出——杨不怒此刻已有如被压在巨石下的蚯蚓一般，已只有听人宰割。

这是胜负分际之一刹那间，淮阳派的声名，眼见已将在这一刹那间葬送，四下观战群豪，都已在不知不觉间为这紧张的局势而屏息，园林死寂，风吹草动，甚至连呼吸之声都已不复再闻。

冷冰鱼一招仍未击下。

灯光下，只见他冷傲的面容上，已泛起轻蔑与讥嘲之色，冷冷道：

“杨不怒，你若不愿我这一招击下，只要承认方宝玉确是骗子，万子良确是欺世盗名之辈。”

杨不怒虽然咬紧牙关，但身子仍不禁因激怒而颤抖起来——刀光颤抖，与银笔轻击，发出一连串叮当声响。

方宝玉身子也正在随着这响声颤抖，颤声道：

“你是五行魔宫中人，你们将我放走，却又令我武功尽失，为的就是要我面临此刻这种痛苦，是么？”

石隙中人笑道：

“不错，你此刻总已该知道，江湖之路，你已无法再走，你还是回来吧，普天之下，此刻只有‘五行宫’还是欢迎你的……你此刻也已该知道，天下群雄，除了我‘五行宫’中之人外，已无人再信任于你。”

方宝玉咬紧牙关，紧握双拳，不能答话。

只听冷冰鱼冷冷道：

“杨不怒，你此刻总已该知道，你生命与名声俱已在我掌握之中，我随时都可将之毁去，你无妨再仔细考虑考虑，是说？是不说？”

杨不怒亦自咬紧牙关，腮边肌肉都已一粒粒贲起。

方宝玉望着那颤动的刀尖，望着杨不怒那充满悲愤与痛苦的面容，他手掌突然松开，心里已有了决定。

他知道自己功力虽已尽失，虽已无法与人相争，但只要他走出去，便可令冷冰鱼住手，便可救下杨不怒。他已决定为了别人，牺牲自己，他大步走了出去。

观战群雄，已越聚越多，但人人俱是屏息静气，四下仍是一片死寂——长久的静寂后，那刀笔相击声，便显得分外清脆。

突然间，人丛外传来语声，一字字道：

“方宝玉在此，请冷少庄主住手！”

语声虽不高，但在这死寂中听来，却显得分外震耳。

语声一响，刹那间，群豪便已都不禁被惊得呆了。

然后，便是一场骚动，有的回身，有的轻呼——外面的人已纷纷让开了道路，里面的也已闪开身子。

只见一个青衫少年，穿过人丛，缓步而来，在这么多惊诧、好奇、轻蔑、怀疑的目光注视下，他犹如行走在无人之境，声色不动，神情自若，人丛中不知是谁已脱口呼道：

“不错，果然是方宝玉！”

冷冰鱼早已动容，但直到此刻，还未撒手——此刻突然轻啸一声，凌空

掠起，倒翻而出。

接着，“当”的一响，杨不怒长刀已落，身子也“扑”地跌倒，唯有双目紧瞪着方宝玉，目中神色亦不知是欢喜？还是愤怒？

但见银光一闪，冷冰鱼已飘飘落在方宝玉面前。

两人面面相觑，片刻之间，谁也没有说话，只是以双目凝注着对方，谁都未曾将目光移开。然后，冷冰鱼晒然一笑，道：

“原来方宝玉就是这等模样，我只当骗子的模样，生得本该与别人有些不同才是。”

方宝玉微微笑道：

“阁下可是有些失望？”

冷冰鱼狂笑道：

“不错，冷某确是失望得很……”

方宝玉笑道：

“但在下之失望，却更甚于你，在下本以为‘连天山庄’的少庄主是条英雄铁汉，哪知他也会一些乘人于危，投机取巧的手段！”

冷冰鱼笑声骤顿，怒道：

“你这骗徒，你有何资格对我如此说话？我若不那般做法，又怎能将你这骗子逼出来？”

方宝玉道：

“在下此刻已出来，阁下又当如何？”

冷冰鱼厉声道：“我要怎样，不说你也该知道。”

方宝玉目光瞬也不瞬，笑道：

“既是如此，请！”

“请”字出口，微一抱拳，倒退半步，含笑卓立。

他早已决定牺牲自己，心头自是一片安详，明澈如镜，他明知自己实已挡不住冷冰鱼轻轻一击，只望自己能以鲜血洗清羞悔，以生命换取名誉，他早已不准备作任何抵抗，神情自是分外从容，分外平静。

四下群豪，再次屏息静气，四下又复是一片死寂。

冷冰鱼脚步缓缓移动，银笔渐渐抬起。

他面上冷傲轻狂之色，已不复再见，只因他委实猜不出这对手武功之深浅，他自己只有诚心正意，以期作石破天惊之一击！

一片乌云悄然而来，掩却了半天星光，风势突然转强，满园木叶，沙沙作响，天地间立时充满肃杀之意。

冷冰鱼银笔乎举，这一招却仍迟迟不敢出手。

四下群豪，渐渐又起了骚动——冷冰鱼早已知道方宝玉只不过是江湖骗子，此刻为何还这般谨慎小心？

只见方宝玉凝然卓立，嘴角仍带着份淡淡笑容，他身形毫未作势，全身上下，每一处看来俱是空门大露。

冷冰鱼掌中银笔，看来无论自任何方向击出，俱可将方宝玉击倒，但宝玉这一份出奇的镇定与从容，却又震惊了他，这使得宝玉全身每一处空门，看来又都似乎是诱敌的陷阱——他怎敢轻易出手？

他再也无法自宝玉目光中，瞧出一丝惊惶之色，他自己便不免有些惶乱起来，宝玉越是冷静，他便越是惶乱。

战场上情况之微妙，往往会与情场相似——双方之间，若有一方能出奇

的冷静，另一方便难免惶乱，两人之间，若有一人能出奇的坚强，另一人便难免脆弱，情场中“薄情”，常会是最迷人的魅力，战场上“冷静”，永远是最强的武器！只是这种“薄情”与“冷静”，说来虽易，做起来却难——情场中又有谁能对自己心爱的人如此忍心？战场上又有谁能将随时俱都可制已于死命的对手全不放在心上？

潘济城目光闪动，突然大声道：

“泰山之会，反正已近在目前，冷少庄主纵要与方少侠决一胜负，又何必定要选在今日？”

冷冰鱼虽未答话，但目中已有了应允之色。

他平生与人争锋何止千百次，却从未遇着如此镇静的对手，他辛苦挣扎，成名委实不易，此刻自不愿冒险将自己声名作孤注之一掷。

齐星寿立时接口道：

“潘大侠说的正是，各位远来，俱是在下佳宾，若能暂时放下干戈，待在下相敬数杯水酒，岂非美事？”

冷冰鱼掌中银笔，渐渐放下……

群豪虽都在等着瞧这场大战，等着瞧宝玉惨败，但潘济城与齐星寿既说出这番话来，冷冰鱼既也有罢手之意，还有谁再敢说个“不”字？

方宝玉凝注着那渐渐垂下的银笔，暗中也不禁松了口气——他虽不怕死，但若能不死，他也是不愿死的。

哪知就在这时，突有一阵冷笑声自人丛外传来，一条人影，随着笑声，飘然落在群豪围成的圆圈中，正是万老夫人。

潘济城一见她又来了，眉头便不禁皱起，他深知这万老夫人是唯恐天下不乱的，别人打得越凶，杀得越渗，她便越是欢喜。

只听万老夫人果然冷笑道：

“锣也响了，鼓也响了，正戏却不开场，这算是什么？冷少庄主今日怎地也叫人失望了？”

冷冰鱼银笔霍然直起，怒道：

“你可是要与冷某动手？”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老身与少庄主素无冤仇，为何要与少庄主动手？但少庄主今日若是累了，老身却可替少庄主出手教训教训这江湖骗子。”

她算定冷冰鱼万万受不了这激将之计，万万不会要她出手的。

哪知冷冰鱼瞧了她两眼，突然冷笑一声道：

“你若定要争着出手……好，就让给你……”

竟转开身子，大步走开——他虽然狂做，却非傻子，此刻正好以万老夫人来做试金之石，万老夫人若是败了，他多少都能瞧出些方宝玉的武功深浅，万老夫人若是万一胜了，他再出手将万老夫人击倒，岂非更是露脸？

万老夫人千算万算，一步算错，脸色早已变了，惶声道：

“少庄主，你……”

冷冰鱼头也不回，冷笑道：

“你既然抢着出手，便该快些，否则便是有意戏弄于我，我好歹也有法子要你出手的。”

万老夫人立时怔住了，但只怔了半晌，瞬即笑道：

“不用你说，老身也是会快些出手的……喂！小宝儿，我老人家这就要

来教训你了，你可得小心些。”宝玉暗叹一声，默然无语。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你是被我老人家看着长大的，怎会是我老人家的对手？我瞧你还是乖乖投降算了，何必一定要在人前出丑……”

长杖点地，蹒跚的走上前去，但方自走到一半，突然捂起肚子，弯下腰去，大喊道：

“不好，肚子疼……”

冷冰鱼叱道：

“肚子疼也要打。”

万老夫人道：

“老身自然要打的，只是却先得去方便方便，你们这些大男人，可不准跟着来偷看。”

一手提着裤子，往人丛外挤去。

群豪又是摇头，又是好笑，纷纷让开道路。

冷冰鱼怒叱道：

“你若是想逃，冷某上天入地也要追你……”

万老夫人遥遥呼道：

“逃？谁要逃了？小宝儿，你可莫要逃，我老人家这就回来教训你。”

语声未了，已走得瞧不见了。

冷冰鱼明知她这一去，再也不会回来，但是也不能去追赶个提着裤子的老妇人，只得跺足怒骂道：

“好个无耻的妇人，当真什么事都做得出来……嘿嘿！有母如此，儿子的人品如何，自也可想而知。”

宝玉再次松了口气，四下群豪却不禁大是失望。

这些眼里不揉沙子的光棍，都早已瞧出今日是再也不会有人来寻宝玉动手的了，既已无热闹可看，有些人已渐渐散去。

万老夫人一口气奔入竹林中，假山暗影后，立刻蹲下身子，眼睛东张西望，口里不停喘气。

瞧了半晌，果然瞧不见有人追来，她忍不住轻轻笑道：

“饶你奸似鬼，也要吃吃老娘洗脚水，你们这些小兔崽子要老娘上当出手，谈何容易！”突听暗影中“噗哧”一笑，道：“果然姜是老的辣。”

万老夫人当真吓了一跳，笑声立刻顿住，方自站起身子，此刻忙赶紧又蹲了下去，破口大骂道：

“是哪一个不要脸的小贼，竟敢偷看老娘？”

黑暗中笑道：

“老夫人若是在方便，为何不解开裤子？何况……反正我也是个女子，就是瞧瞧也不打紧。”

语声清脆，笑声娇媚，果然是个女子。

万老夫人身子缩成一团，眼睛却睁得大大的，道：

“你是谁？你要怎样？”

黑暗中笑道：

“你瞧瞧我是谁？”

一人青衣小帽，随着笑声现出了身形，虽未施展轻功，脚步移动，却无丝毫声息。万老夫人道：“你……你究竟是男是女？”

第二十九章 是非最难言

青衣人银铃般一笑，随手摘下帽子，满头黑发，立刻流云般披散下来，她轻笑着道：

“你可认得我？”

万老夫人终于站直身子，凝目望去，只见她粉面桃腮，柳眉樱唇，一双灵活明亮的眸子，更含蕴着千万种风情，在黑暗中朦胧望去，当真是美绝天人，万老夫人虽也是女子，却也不觉瞧的呆了，喃喃道：

“我见过你，但……但在哪里见过，却想不起了……奇怪奇怪，如此美丽的人儿，我只见过一面，便该不会忘记的。”

青衣丽人笑道：

“你再想想……六年前……五色帆船上……那时我还是个孩子，你纵未对面见过我，但必定在远远瞧过……”

万老夫人脱口道：

“小公主……你是小公主。”

小公主嫣然道：

“不错，我知道你是认得我的。”

万老夫人道：

“小公主，我与你无冤无仇，你可莫要害我……你……你放我这可怜的老太婆走吧，我永远忘不了你的好处。”

小公主忽然叹了口气，道：

“你要走，我自然不会拦着你，但……唉！放着个天大的良机便在眼前，你却要走了，岂非可惜！”万老夫人眼睛又亮了，道：“良机？什么良机？”

小公主眨了眨眼，道：

“你可愿将方宝玉击败么？”

万老夫人道：

“这种露脸的事，还有谁会不愿做，只是……只是要将那小狐狸击败，岂是容易的事。”

小公主缓缓道：

“只要我告诉你一个秘密，你便会知道要将方宝玉击败，原是再也容易不过的事了，谁都可以做到。”

万老夫人狂喜道：

“什么秘密？到底是什么秘密？……我的好公主，你就快些说吧，我早已对那小狐狸恨得牙痒痒的了。”

小公主笑道：

“不错，他的确是个小狐狸，所以他此刻看来虽还是蛮神气的样儿，其实全身武功，却已尽失……”

万老夫人脱口道：

“真的？”

“我为何要骗你？”

万老夫人一口气吃了四块酥糖，笑得嘴都合不拢了，喃喃道：

“好小子，这次看我老人家如何收拾你！”

小公主道：

“但你只准将他击败，却不可伤他一根毫发，否则……”她面上娇美的

笑容忽然敛去，随手在假山上一拍。

万老夫人全未听得任何声响，但那山石已一块块碎落下来，这是何等阴柔狠辣的掌力，万老夫人面色不禁又变了，颤声道：

“为何不可伤他？”

小公主道：

“这其中自有原因，但你却不必知道，更不可将这秘密泄漏，否则，我发誓必定会要你后悔的。”

她并未说出什么狠毒的话来，但言语中自有一般令人不寒而栗的冷意，万老夫人如此凶狡的人，竟也不禁为之打了个寒噤，口中强笑道：

“你只管放心，我老婆子绝不会如此不知好歹的。”

小公主展颜一笑，道：

“如此就好，你只要好好听我的话去做，日后必定还有你的好处，知道么？……好，快去吧！”柳腰转折，又没入黑暗中，万老夫人垂首称是，再抬起头来，她竟早已走得不知去向了。

群豪多已注意到一个微妙的情况——那与方宝玉关系密切，不惜为方宝玉与人作殊死之战的“淮阳”杨不怒，此刻竟连瞧也不瞧宝玉一眼，方宝玉呼唤于他，他也不理不睬，方宝玉向他走过去，他远远的便躲开了，方宝玉呼声已因痛苦而颤抖，他也似全不放在心上。

但是他自己面上也已流露出悲愤痛苦之色，“天上飞花”冷冰鱼负手而立，冷眼旁观，嘴角正噙着一丝冷笑。

作主人的齐星寿怔在那里，似已不知该如何是好。此时灯光虽然辉煌，人声虽热闹，但气氛却甚是令人难堪。

到最后，杨不怒似将避入暗林，方宝玉方待追赶。

突然间，一人大呼道：

“小宝儿，还想逃么？你婆婆已回来教训你了。”一人随声而来，赫然竟是万老夫人。

万老夫人居然真的回来，这可当真是大出群豪意料之外的事，杨不怒回身，方宝玉驻足，冷冰鱼张目，齐星寿皱眉，正自四散的群豪，立时纷纷赶回——万老夫人已站在方宝玉面前。

方宝玉深深吸了口气，道：

“你真要动手？”

万老夫人笑道：

“自是真的！小宝儿，别人怕你，我老人家却不怕你，十招之内，便要打得你满地乱爬，你信不信？”

方宝玉暗中惨笑一声，道：

“请……”

这简简单单一个“请”字里，当真不知藏着多少辛酸与悲愤，他实不愿死在这老妇人手中，却又别无选择。

他情不自禁，瞧了杨不怒一眼——这已是最后一眼，他但望杨不怒能了解他的悲哀与不幸，原谅了他。

但杨不怒瞧见他目光望来，却将头拧了过去。

宝玉暗叹一声，但觉万念俱灰——活在世上，他已无法做人，他唯有以“死”来换取别人的宽恕。

万老夫人笑道：

“乖宝宝，莫要躲，待婆婆一杖打破你的头，婆婆喜欢你……”笑声中，杖影如山，当头击下。

宝玉咬了咬牙，暗道一声：“也罢！”非但全不闪避，反而将身子对那沉重的杖影迎了过去。

群豪脱口惊呼，杨不怒面色惨变，眼见方宝玉的鲜血，已将染红画舫前这片碧绿的草地。

哪知万老夫人拐到中途，突然变势，“泰山压顶”变为“斜劈华岳”，一杖竟擦着宝玉衣衫而过，全未伤着他一丝毫发。

宝玉又惊又奇，但容不得他思索，万老夫人第二杖又已扫来，宝玉立定决心，还是迎了过去。

哪知万老夫人这一杖到了中途，竟又改变方向，还是擦着宝玉衣衫而过，全未伤及他皮肉。

宝玉更是惊奇，更是不解。

却听万老夫人喝道：

“果然好身法。”

她长杖急如风雷，瞬息间又攻出四招，担见杖影如山崩裂，杖风如狂飘过地，招式诡秘，声势惊人！

群豪不禁暗暗惊叹，这万老夫人虽然狡猾无赖，但武功却着实不差，江湖中实难有几人能接得下她这根长杖。

但此刻她这四招击下，每一招俱都是宝玉身旁擦身而过，只要有一寸之差，方宝玉立时便将筋断骨折。

但就只这一寸之差，万老夫人竟似都不能越过。

宝玉已惊奇得几乎呆住了，他再也想不透万老夫人怎会使出这么招式——这老婆子莫非是疯了？

但在群豪眼中，却都认为方宝玉武功之深，已入化境，万老夫人杖势无论如何变化，方宝玉事先竟都早已算中，是以他每一着都能抢得先机，不等万老夫人杖势改变，他已先立于不败之地。

最惊人的是，他每一次竟似乎都能算得分寸不差，每一次都能令万老夫人的长杖堪堪擦身而过。

他绝不肯多费气力多避一寸，也绝不会少避一寸，这时间、部位，算的是何等准确，这镇静的功夫又是何等惊人！

众豪再也忍不住为方宝玉喝起彩来，齐星寿、潘济城瞧得眉飞色舞，冷冰鱼却不禁为之面目变色。

这时万老夫人又已击出四招，这四招自仍伤不着宝玉。

群豪已有人大呼道：

“十招过了……十招过了……”

万老夫人突然大喝一声，双手策杖，立劈而出。

这一杖势如雷霆，在别人眼中看来，势威煞是惊人，但方宝玉却瞧得清楚，她这一招中实是空门大露。

但闻万老夫人低语道：

“呆子，还不出手？”

方宝玉怔了一怔，不由自主，挥掌而出。

他明知自己此刻功力全失，这一掌实连普通壮汉都无法击倒，何况万老夫人这样的武林高手。

哪知他手掌方挥，万老夫人身子已凌空飞起，口中也发出了惨厉之惊呼，仿佛他这一掌中，本含蕴着惊人的内力，掌式虽未到，单只掌风，万老夫人已无法抵挡，竟被震飞了出去。

群豪本未瞧出方宝玉这一掌是如何发出的，只瞧见他掌势轻挥。万老夫人身子便飞了出来。

这是何等巧妙的招式？这是何等深厚的内力——群豪那惊赞的呼声，终于忍不住爆发出来。

方宝玉自己却也被惊得怔住。

只见万老夫人身子凌空翻飞，惨呼连绵不绝，接连翻了三两个筋斗，方自“砰”的一声，重重的跌了下来。

她臃肿的身子，在地上接连滚了几滚，滚入黑暗中，挣扎着爬起，踉跄飞逃而出，口中犹自骂道：

“好，小宝儿，你记住，我老人家饶不了你。”

方宝玉却瞧得目定口呆，暗问自己：“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狡猾的老婆子如此做法，究竟是为的什么？这其中难道又有何诡计？”

但人家牺牲了自己，保全了他的性命与声名，无论如何去看，都是出自好意，又怎会有什么诡计？

青衣小帽的小公主，悄悄藏在一座假山后，遥遥观战，她瞧见战局如此，不禁又是惊奇，又是着急。

她喃喃暗道：“宝儿的武功难道已恢复了么？……不，这是绝不可能的事！这必定是万老夫人在其中搞鬼……但，但这只老狐狸莫非是疯了么？她为何要如此做？如此做对她又有何好处？”

她虽是玲珑剔透的水晶心肝，但想来想去，却也想不出这是为了什么？只见观战群豪，都已改换了面色，对宝玉刮目相看。

小公主咬了咬牙，跺了跺足，轻声道：

“小鬼，你等着瞧吧，要你好受的，还在后头哩！”撩起衣襟，轻跃下山，一转眼，便没入黑暗中，瞧不见了。宝玉却仍呆呆的怔在那里，犹自喃喃道：

“这是为了什么？一些原本不该害我的人，都害了我；而原本必定会害我的人，反而没有害我……”

目光抬处，便发现冷冰鱼已站在面前，双目直视着他，良久良久，突然出手，抓向宝玉。

宝玉微微一惊，哪知他只是握了握宝玉的手腕，并无丝毫与宝玉较量之意，他面上虽仍无笑容，口中却道：

“好功夫，我先前错看了你。”

宝玉讷讷道：

“但……但此次……”

冷冰鱼沉声道：

“但你我之间，还是少不得要有一战，月圆之夕，泰山之巅相见。”微一抱拳，转身匆匆去了。

潘济城亦已走来，此刻微喟道：

“这冷冰鱼狂傲，却也不失为一条有肩胛、有骨气，敢说敢做，响当当的好汉子。”

宝玉颌首叹道：

“正是。”

潘济城笑道：

“但若以他与阁下相比，其间相隔，仍不可以道里计，阁下今日之表现，实已够令人五体投地。”

方宝玉苦笑道：

“但……但今日……”

齐星寿应声道：

“方少侠武功之深，实如汪洋大海，深不可测，齐某闯荡江湖数十年，所会高手也还不少，但在下却连方少侠武功身法之奥妙之处在哪里都瞧不出来。”

方宝玉苦笑暗道：“今日之武功身法，哪育丝毫奥妙之处？”只是此时此刻，他心中纵有话说，别人也不让他说出来。

群豪已将他团团围住，既不让他说话，也不让他出去，宝玉满心焦急，只有伸长了脖子去望杨不怒。

杨不怒站得远远的，也正在瞧着他。

方宝玉呼道：

“杨七叔……七叔，小侄……”

他不唤还好，这一呼唤，杨不怒反而转身走开了，宝玉空自急得满头大汗，却也无可奈何。

他此刻功力若是未失，早已挤将出去追赶，怎奈他全无丝毫气力，只是眼睁睁地瞧着杨不怒越走越远。

群豪围得更密了，七嘴八舌，纷纷道：

“方少侠今日骇走了冷冰鱼，战败了万老夫人，可说，大获全胜，闷气全出，却不知方少侠此时此刻，是否有所感怀？”

方宝玉又急又怒，突然大声道：

“今日之战，全是万老夫人故意让我胜的，我……我此时此刻，唯觉自己是个不折不扣的骗子。”

他终于忍不住了，一口气全都说了出来。

哪知别人却纷纷笑道：

“方少侠委实太谦了，在下们虽然有眼无珠，虽然瞧不出方少侠武功之奥妙，但谁胜谁负，总还是瞧得出的。”

还有人笑道：

“在下昔日也曾瞧见方少侠出手，却总是未瞧出方少侠的好处……嘿！那时方少侠的武功，可真有些像是骗人的玩意儿，但今日……今日在下却瞧出方少侠武功的好处了，就凭方少侠闪避的那几手，嘿！可真教人瞧得眼花缭乱，从心眼儿里叫好。”

又有人笑道：

“从今之后，若还有人再说方少侠是骗子，那人必定是瞎了眼睛。”

方宝玉听得唯有暗中苦笑：“江湖中之是非黑白，委实难以分清，我昔日真凭武功得胜，他们却说我像是骗人的，今日我真的骗人了，他们却偏偏定要说不瞧出我武功的好处。这一得一失之间，怎地如此莫名其妙？”他越想越觉哭笑不得，更是说不出一句话来。

这时众豪已将他拥入画舫之中，有的赞美，有的敬酒，直闹了将近一个时辰，还不肯罢手。

等到方宝玉回到房中，已是精疲力竭了。

这时宝玉已从齐星寿口中得知，万子良、铁娃与莫不屈等人，此刻正四下去寻访吕云、鱼传甲等人的下落，自也在打听方宝玉的消息，他们是分路探寻，但数日间，便要在此间聚首，是以杨不怒便等在这里——宝玉自然也只有等在这里，在齐星寿精致的客房中歇下。

夜凉如水，晚风中仍不时有轰饮谈笑声隐隐传来，灯映木叶，窗上画影纷乱，宝玉之心境，却比窗影更乱几分。

杨不怒竟未回转他原住的房中，不知到哪里去了，齐星寿虽再三安慰：

“杨七侠必定不会走的。”但宝玉心中，却犹不能释然。

最令宝玉不解的，自然还是万老夫人，她为何如此做法？她要的究竟是什么？这其中是否还另有主谋之人？

更深人静，宝玉仍是辗转不能成眠。

突然间，窗外轻轻一响。

宝玉霍然翻身而起，轻叱道：

“什么人？”

窗外轻轻“嘘”了一声，宝玉赶到窗前，出手推窗，只见一颗白发苍苍的头颅，自檐头倒挂下来，赫然正是万老夫人。

夜色中，只见她满面俱是诡秘的笑容，道：

“小宝儿，你的恩人婆婆来看你了，你还不出来说话？”

宝玉又惊又喜，怔了半晌，沉声道：

“我正要找您，问您为何如此？”

万老夫人道：

“废话少说，屋里亦非说话之地，暗中也必定有人窥伺，你赶紧出来吧！”一只手由窗外伸了进来，竟将宝玉身子提了出去。

宝玉既不能呼喊，也无法挣扎，只见万老夫人已翻身自檐头跃下，不由分说，拉着他向黑暗处奔去。

到了一片花林中，远处灯火已遥如天星，风吹草动，流水呜咽，显见是这园林中最最冷僻的一个角落。万老夫人这才停下脚步，回首笑道：

“小宝儿，你可知婆婆我方才为何救你么？婆婆我方才只要来一手真的，立刻就要了你的小命。”宝玉勉强忍住那急促的喘息声，道：

“我本奇怪，你究竟为了什么？”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婆婆我知道你一辈子也猜不出的……”取出颗冰糖梅子放在口中，慢吞吞接道：

“你此刻根本全被蒙在鼓里，什么事都不知道。”宝玉想到小公主之对他忽冷忽热，火魔神之突然将他放了，万老夫人此刻又如此对待于他……他不由叹息一声，道：

“不错，我此刻的确有如被蒙在鼓里一般，什么事都不知道，但……但此中秘密，你难道知道？”万老夫人也不回答，自管悠然笑道：

“你知你此刻一举一动，都落在别人监视之中，无论你去哪里，要做什么，都逃不过别人的耳目？”宝玉长叹道：

“这个……本已在我意料之中。”万老夫人道：

“你可知道谁在监视于你？”宝玉沉吟道：“我只知必是五行魔宫中人，却不能确定是谁？”万老夫人笑道：

“监视你的，本是你的老朋友。”

宝玉突然动容，脱口道：

“莫非是小公主？”万老夫人笑道：

“你还算是聪明，不错，就是她。”

宝玉道：

“我功力已失，莫非便是她告诉你的？”

万老夫人道：

“不错，你可猜对了……若不是她告诉我，我老人家可还真不敢和你这小老虎动手。”

宝玉目中露出喜色，道：

“我知道了，想必是她要你手下留情，故意输给我？”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这次你却猜错了，她虽要我留下你的性命，却要我将你击倒，好教你在天下英雄面前丢人现眼，那么，你便只有乖乖地回到她裙下去了……她留下你的性命，只因你对五行魔宫还有用处。”

宝玉仿佛一连被人在脸上掴了无数掌，木鸡般呆立在那里，良久良久，方才惨然一笑，道：

“这也怪不得她，五六年来，她始终在五行魔宫薰染之下，她本是个什么事都不懂的孩子……就仿佛是张白纸，跟着那些恶魔，自然会被染黑了。”

万老夫人道：

“直到此刻，你还在处处为她着想？”

宝玉垂首喃喃道：

“我自然要为她想的，她本质是那么可爱而善良，此刻她身上纵已染了不洁之色，但……但我发誓，总有一日要将她洗干净的。”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不想你倒真是多情种子。”

宝玉霍然抬头，道：

“既是如此，又是谁要你手下留情，故意输给我的？”

万老夫人悠然咀嚼着梅子，微微笑道：

“此人武功通神，智慧如仙，便是将火魔神、木郎君、土神君、金河王这些人加在一起，也比不上他一根手指。”

宝玉道：

“此人能令你在背后都不敢骂他，自然有些手段，他是谁？”

万老夫人缓缓道：

“白水宫的女官主，水仙娘。”

宝玉耸然道：

“她……她莫非便是水天姬的母亲？”

万老夫人道：

“正是。”

宝玉又惊又奇，道：

“她既然也是五行魔宫中人，为何要如此对我？莫非……莫非她是为了水天姬，方自如此？”

万老夫人微微笑道：

“此事说来话长，并非如此简单。”

宝玉皱眉道：

“但你却不妨说得简单些。”

万老夫人道：

“水天姬失踪之后，水仙娘娘心痛爱女，不免迁怒到木郎君、金河王、土龙子等人，在这五年间，她便以她那超凡的武功与智慧，将金、木、火、土四官的主人，全都逼出了神宫，又将他们这几人的儿子擒住，作为人质，是以那四官人虽然激愤，却也不敢妄动。”

宝玉动容道：

“她竟以一人之力，将那四官人全都逼走？”

万老夫人笑道：

“这自然还有我老人家帮她。”

宝玉道：

“你？”

万老夫人道：

“不错，我！我亲自陪她分别至那四宫之中，与四宫主人，一一立下赌约，一面又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在暗中擒住了他们的儿子，等到四宫主人赌约输了，他们的儿子已在我们掌握之中，他们只有乖乖的如约离去，奇怪的是，火魔神那宝贝儿子并未落入我们手中，火魔神却也听话得很……嘿嘿！火魔神那儿子虽不争气，但火魔神却始终拿他当做命根子。”

宝玉恍然忖道：“火神之子与王半侠的勾当，火魔神果然全不知情，再以时间凄巧，火魔神便以为他的儿子也是被水仙娘擒去的了……这也就难怪他从未向我探询过他儿子的消息。”

他心念闪动，口中却道：

“如此说来，水仙娘若是始终不肯放走人质，那四宫主人，岂非便永无复仇之一日？”

万老夫人笑道：

“除非那四宫门下能有一人，敢单独进入白水宫中，以同样的赌约，胜过白水夫人，否则水仙娘是万万不肯将人质放手的，而那四宫门下，再等一万年也休想出现个能胜过水仙娘的人。”

宝玉出神半晌，喃喃道：“原来如此。”

他此刻自然已猜出火魔神要求他做的，想必便是要他独入白水宫，与那白水夫人一决胜负。

这件事委实只有他能做到，只因普天之下，只有他还有胜过水仙娘之望，宝玉沉吟半晌，突又问道：

“小公主既知你是白水宫的人，为何还要你……”

万老夫人截口笑道：

“像我老人家这样的人物，无论做什么事，自然都是在暗中策划的，别人又怎会知道？”

宝玉道：

“你既在暗中策划，为何又出来……”

万老夫人又自截口道：

“此番我老人家出来，便是要打听那四宫的动静，却在无意间得知，那四宫主人原来竟是要以你作对付水仙娘的人。”

宝玉道：

“你……你怎也知道了？”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她既要我打击你的声名，却又不肯让我伤你毫发，这自然便是要你乖乖的为他们做事了，你身子若是受了损伤，又怎能胜得了白水夫人？你若非无路可走，又怎会为他们做事？这道理岂非简单已极。”

宝玉长叹道：

“想来也必定是如此的了！”

万老夫人笑道：

“自是如此，你难道还以为小公主是对你好，才舍不得伤你么？”

唉！你真是既多情，又可怜的小呆子。”

宝玉咬了咬牙，道：

“既是如此，你方才为何不杀了我？我若死在你的杖下，岂非更无法为那四宫主人做事了？”

万老夫人笑道：

“方才我若是杀了你，莫不屈等人知道了，岂非要找我算帐，我老人家是何等人物，岂会做这样的呆事？何况，那时小公主想必定在附近监视着我，也未必容得我动手伤你。”

她语声微顿，面上慈祥的微笑，突然变得异样狰狞，宝玉同光动处，情不自禁，后退了半步。

只听她嘶声接道：

“但我此刻若是杀你，那当真是神不知，鬼不觉，千百群豪，方才亲眼瞧见我败在你的手上，做梦也不会想到两个时辰后，我便能杀你，莫不屈等人纵要寻仇，也万万不会找到我老人家头上，此刻四下无人，更万万不会有人出手阻挡于我，我此刻杀你，岂非比方才好得多了。”

宝玉面色早已惨白，切齿道：

“好狠毒的妇人！好狠毒的心肠！”

万老夫人格格笑道：

“你且先瞧瞧那边花丛下是什么？”顺着她手指之处望去，花木丛中，竟是个土坑。坑边泥上松动，显见是新挖未久。

宝玉道：

“这……这莫非是你准备用来埋我的？”

万老夫人道：

“不错，我杀了你，埋起你的尸身，让天下武林群豪，都只知道你又偷偷溜了，你怕不怕？”

宝玉突然冷笑道：

“你方才故意败在我手下，保全我的声名，此刻又如此威胁于我？莫非你也有什么事要求我做？”

万老夫人笑道：

“不错，小宝儿，算你聪明，你若肯乖乖的听话，我老人家就饶了你的性命，否则……”

宝玉厉叱一声，怒道：

“连火魔神那般人物，都无法威胁于我，你……你也配……”一句未曾说完，突然双手捧腹，弯下腰来。

万老夫人奇道：

“你这是作什么？”

就在这刹那之间，宝玉额角之上，已迸出了黄豆般大小的汗珠，蜷曲着的身子，也起了阵阵痉挛。

他显然正在忍受着极大的痛苦，嘴唇启动，竟是说不出一个字来，万老夫人瞧了半晌，变色道：“你是中了毒？还是受了伤？”

宝玉道：

“我……我……”

万老夫人突然放下长杖，扳起他身子，右手依次自他丹田左近之十余处穴道一一按过，她每按一下，宝玉便忍不住轻轻呻吟一声。

若非痛楚已达极处，宝玉又怎会呻吟出声。

万老夫人道：

“你如此痛，已有多久？”

宝玉道：

“这两日来，每隔不久，便要发作一次，一次比一次剧烈。”

要知人在病痛之中，对别人之间话，常常会在不知不觉间回答出来，只因纵是铁打的好汉，在病痛之中，也会变得十分软弱。

万老夫人喃喃道：

“想不到……想不到，你毒势竟是如此严重，想来除了他们的本门解药外，别人是难将你功力恢复的了。”宝玉嘶声道：“你……你走……”万老夫人冷笑道：

“我自然要走的。”

突又取起身畔长杖，霍然站起身子，凝目瞧了宝玉半晌，冷冷笑道：

“我老人家本想留下你性命，为我老人家办事，谁知你已成了个废物，纵然留下，也无用了。”

话犹未了，长杖突起，向宝玉疼痛最剧处的穴道点了下去，但见杖头一颤，已接连点了宝玉三处大穴。

这三处大穴纵然被普通壮汉所击，也难免咯血而死，何况万老夫人这样的武功，更何况她本是下的毒手。

宝玉轻呼一声，身子突然弹起，不偏不倚落入那新挖的土坑中，这本是万老夫人用来吓他的，此刻却真的做了他的坟墓。

但万老夫人一杖点过，身子竟也似被震得立足不稳，踉跄退出数步，“扑”地一声跌坐在地。

只见她面色早已大变，虎口亦被震裂，呆呆地望着土坑中的方宝玉，目中充满了惊骇诧异之色。

原来她方才长杖点中宝玉穴道时，竟突有一般大力，激射而出，这股力道正如地下急流一般，若有了缺口渲泄而出，那一泄之力，是何等惊人，连万老夫人这样的功力，竟也全然无法抵抗。

她跌坐在地，呆望了半晌，颤声道：

“你……你莫非功力并未失去，只是装出那样子来骗人的？我……我老婆子总算对你不错，你……你可莫要害我。”

她疑神疑鬼，自言自语，嘀咕了半晌，地穴中的方宝玉，却全无动静，她捏起块泥土掷了过去，宝玉仍然全无反应。

她这才壮起胆子，悄悄爬过去，只见宝玉牙关紧咬，面上全无血色，伸手一摸，手足亦是冰凉如铁。

万老夫人悄悄站起来，喘了几口气，定了定神，悄悄道：

“这……这简直是个妖怪，小妖怪，到死了还要作祟害人。”

说到这里，自己竟似也被自己吓住了，机伶伶打了个寒噤，赶紧举起长杖，将坑边掘出的泥土，又填了下去，眼见方宝玉身子，已被泥上完全掩埋，已只剩下一颗头颅，万老夫人一面正待将最后一堆泥土拨下去，一面喃喃道：“你好生在这里安息吧，莫要再出来作祟，等到你尸骨都已腐烂，变作花肥，后人见到这丛花特别繁茂，必定会感谢你的。”只见泥土已渐渐要将方宝玉面目掩没，她方暗中松了口气。

突然间，远处似乎有人语脚步声传来。

人声入耳，万老夫人长杖点他，身子已凌空而起，飞也似的向黑暗处掠去，她身子虽臃肿，反应却仍是灵敏无比。

方宝玉穴道自被长杖点中，他丹田之处，便有无数股气流激射而出，他身子竟不由自主被激得弹了起来，跌入那土坑中。

等到他回过神来，他丹田之处的痛苦，竟已霍然消失，但四肢却突然变得酸软无力，连指尖都似已无法抬起。

这种奇异的变化，连他自己都说不出究竟是什么缘故？只听得万老夫人在那边喃喃低语，到后来万老夫人以泥土埋起他的身子，他也完全无法反抗，索性始终咬紧牙关，闭起眼睛，不言不动——万老夫人在惊惶之中，竟未发现他还有微弱的呼吸，他身子也还有感觉。

他只觉那冷凉而潮湿的泥土，埋起了双足、双腿，埋起了他丹田、胸腹，刚刚已将埋着他咽喉。

他胸膛已被压住，呼吸更是不通，心中迷迷茫茫，亦不知是恐惧？还是惶乱？还是麻木？

这种被人活埋的滋味，世上又有什么人能形容得出？

到最后，终于有一片泥土，撒上他面目，他胸中的闷气，眼见再也无法吐出——永远再无法吐出。

